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SUNRISE GARMENT GROUP CO., LTD.

(浙江省嵊州经济开发区城东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本次发行概览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公开发行人股数量 5,556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0.00%，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9.97 元
发行日期	2021 年 10 月 18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55,556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磊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磊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

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对本项承诺的履行。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除上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三）公司其他股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香港盛泰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以豁免遵守该承诺。

2、本公司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公司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盛泰投资、盛新投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

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雅戈尔服装、伊藤忠亚洲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监管机构对本公司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公司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在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中扣减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

和一投资、DCMG作为持有发行人5%以下股份的股东，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西紫管理作为持有发行人5%以下股份的股东，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对本项承诺的履行。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除上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1 年 9 月 23 日
-----------	-----------------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全球贸易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全球范围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美国、欧盟等国家或地区的贸易政策频繁变动，公司虽已通过全球化生产基地的布局最大限度避免各国贸易政策或关税政策变化带来的影响，但依然存在因国际贸易政策变动以及部分境外客户对产品原材料的原产地相关要求的变化而对公司产品销售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二）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品牌服装的销售受消费需求驱动，较大程度上受到居民个人可支配收入的影响，尤其知名品牌服装的销售对居民个人可支配收入的波动更为敏感。近年来，全球经济增长趋缓，各主要经济体之间的贸易摩擦进一步恶化全球经济前景；我国 GDP 增速也受全球经济形势下滑、贸易壁垒增加和人口红利逐渐消失的影响，呈现降低的趋势；因此，未来宏观经济走势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间接影响我国及全球居民个人可支配收入和消费支出。

公司主要从事知名品牌服装代工和中高端面料生产，公司客户以全球知名品牌服装企业为主，因此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如果宏观经济不景气导致全球居民个人可支配收入出现大幅降低或消费支出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知名品牌服装代工和中高端面料生产，所属的纺织服装行业是我国和全球市场化程度最高、竞争程度最激烈的行业之一，国内外面料生产和成衣代工企业竞争激烈。公司虽然凭借较好的技术实力获得了部分知名品牌客户的订单并在行业内成为较为有力的竞争者之一，如果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可能面临毛利率下降甚至订单减少的风险。

（四）倚重少数客户的风险

基于品牌服装行业的特性，行业内大型、知名品牌服装客户的采购量和信誉均具有明显优势，因此公司奉行大客户战略，在重点维护大客户基础上辅助开发中小客户，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前五大最终客户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为53.24%、55.28%和53.33%。

公司大客户均系公司通过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能力，在市场化竞争中所赢得的，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存在基于常年合作而积累的长期信任；此外，公司同时也在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开拓新客户。但如果主要客户需求下降或公司开拓新客户进展不理想，有可能导致公司业务增长减缓甚至下降等不利影响。

（五）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客户以全球知名品牌服装企业为主，知名品牌服装对产品品质有严格的要求，公司在与此类知名品牌服装企业的长期合作过程中，已经制定了严格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从采购、生产、销售的各个环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并通过售后服务及时响应客户需求，以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在全球同类竞争者中位于前列并具有持续的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实施良好，产品质量获得客户的认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完善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质量管理体系，或由于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影响公司在客户中的地位和声誉，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主要产品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分别为19.13%、19.91%和20.01%，相对较低。若受宏观经济波动、上下游供求关系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毛利率进一步波动，将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七）新冠病毒疫情对外贸影响的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所引起的新冠肺炎已发展成为全球大流行病，疫情影响主受地由国内转向国外，尤其是作为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地的欧美国家受疫情影响严重，短期内公司可能面临市场需求不振的冲击，具体表现为主要客户订单增长停止甚至采购减少的风险。

（八）海外经营的相关风险

发行人的海外经营业务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境外销售占比分别为 62%、57% 和 50%，销售区域主要包括美国、日本、欧洲及其他境外地区。发行人存在境外子公司 30 余家，主要分布在越南、柬埔寨和斯里兰卡等。虽然发行人对境外子公司垂直一体化管理，已经建立并执行了集团统一的内部控制制度，并配备了相关国家和地区法律、合规的专业力量，但境外国家和地区相关行业监管、税收、外汇政策的变动，未来仍可能引发发行人在东道国的合规性风险、税务风险、以及外汇临时管制而导致利润分红无法汇入境内的风险。

（九）公司存在业绩持续下降的风险

2020 年上半年新冠疫情爆发，影响范围涵盖全球，导致国内外终端消费者对实体服装店的消费明显下降，服装品牌商的销售业绩受到影响，对发行人的采购订单有所减少或推迟。2020 年下半年，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国民消费回归正常水平，因此国内订单需求开始回升，但国外疫情控制情况不太理想，部分国家仍疫情较为严重，因此海外订单需求相对较低。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5.57%，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14.8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上升 9.0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下降 4.03%。

目前，国内新冠疫情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但国外疫情尚未得到有效控制。在此背景下，国外服装消费可能出现进一步下滑、品牌商业绩进一步减少，从而导致公司境外收入持续下降。与此同时，若未来国外疫情长期得不到有效控制，则可能导致疫情从国外输入国内，从而影响国内消费市场，进而导致公司境内收入也随之下滑。

（十）境外经营利润汇回境内的税收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在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均不存在对子公司分红有特殊限制的条款。根据发行人海外子公司所在的国家和地区（即越南、斯里兰卡、柬埔寨、美国、罗马尼亚和中国香港）的现行法律规定，未对境外子公司分红实行外汇管制，因此发行人拥有自其境外子公司取得分红的权力。

根据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税收法律法规，对于部分境外子公司直接或间接向发行人分配股利的时候需要向当地税务机关缴纳预提所得税。此外，倘若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相关税率低于中国境内，发行人可通过境外所得境内抵免部分税款，同时需根据中国境内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要求的具体税率差额补缴所得税。

（十一）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包括主要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进出口业务方面，近年来，全球范围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美国、欧盟等国家或地区的贸易政策频繁变动，存在因国际贸易政策变动以及部分境外客户对产品原材料的原产地相关要求的变化而对公司产品销售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公司已通过全球化生产基地的布局最大限度避免各国贸易政策或关税政策变化带来的影响，国际贸易政策变动以及部分境外客户对产品原材料的原产地相关要求的变化未对发行人产品销售以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周期性、业务模式及竞争趋势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未新增对未来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重大合同条款或实际执行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根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信息披露指引》（证监会公告[2020]43 号），容诚会计师审阅了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182 号）。

经审阅，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526,328.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6,007.85 万元、股东权益为 160,320.15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长率分别为 9.17%、9.48%、8.49%。2021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227,949.17 万元，同比下降 0.90%；营业利润为 18,713.38 万元，同比增长 18.1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为 17,466.01 万元，同比增长 38.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423.35 万元，同比下降 18.63%。2021 年 1-6 月，公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437.67 万元，同比减少 59.31%。

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国内外疫情防控进展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区间为 34 亿元至 3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1%至 8.29%；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2.1 亿元至 2.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02%至 32.60%；预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1.35 亿元至 1.6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09%至 0.63%。预计公司 2021 年 1-9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滑，主要系一方面 2021 年上半年海外新冠疫情依然较为严峻，对公司海外工厂的物流运输和部分生产等环节造成了一定的影响；而另一方面，棉花等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导致公司产品原材料成本上升而导致毛利率有所下滑。2021 年 1-9 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去年同期相比上涨较多，主要系公司 2021 年持有投资香港上市公司非凡中国（8032.HK）股票的公允价值上升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该公司宣告的现金股利确认了投资收益。公司上述 2021 年 1-9 月业绩预计情况未经容诚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具体信息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九、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之“（五）2021 年 1-9 月业绩预计情况”。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余额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上市后的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公司上市后实施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后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若外部经营环境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可充分考虑自身生产经营、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根据本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利润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股利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可以进行利润分配：

-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绝对值达到 3,000 万元。

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发展阶段，因此现阶段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每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每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决策程序和机制

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和股票股利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资金需求、融资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科学地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现金或股票股利的派发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 20%。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将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除上述规定外，公司制定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的股利分配作了进一步安排。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之“四、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计划”。

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一）控股股东的相关承诺

宁波盛泰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二）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徐磊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对本项承诺的履行。

上述发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除上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三）公司其他股东的相关承诺

香港盛泰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以豁免遵守该承诺。

2、本公司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公司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盛泰投资、盛新投资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雅戈尔服装、伊藤忠亚洲作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监管机构对本公司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公司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在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中扣减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

和一投资、DCMG 作为持有发行人 5% 以下股份的股东，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西紫管理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下股份的股东，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的董事丁开政、钟瑞权、龙兵初、刘向荣、徐颖，监事张逢春、张达、沈萍，高级管理人员丁开政、王培荣、张鸿斌，就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对本项承诺的履行。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除上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五、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为保护中小股东和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如下：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稳定股价预案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二）预案的触发条件

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则立即启动本预案。

（三）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本预案具体包括三个主体的稳定股价措施，分别是：

1、发行人

(1) 发行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触发条件成就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发行人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该股份回购计划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且控股股东承诺投赞成票。

(2)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3)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4)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和 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若公司新聘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作出的相关承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 在触发条件满足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增持方案实施前发行人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

(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发行人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和 2) 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发行人上市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4) 如发行人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选择与发行人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发行人措施实施完毕（以发行人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上述措施。如发行人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后其股票收盘价已不再符合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措施。

(5)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3、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

(1)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

(2) 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发行人披露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

(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发行人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和（2）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如果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管理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

（四）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若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不能履行，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提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控股股东宁波盛泰承诺：若控股股东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将本公司应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公司履行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则公司可将与本公司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本公司丧失对相应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对于应当截留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按时足额截留，否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中小股东承担赔偿责任，中小股东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违反前述承诺时，公司有权将本人应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扣除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后的部分）予以截留，代本人履行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本人同意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由公司董事会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六、关于公开发行前公司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控股股东宁波盛泰、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盛泰投资和盛新投资、实际控制人徐磊的股份锁定期限请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控股股东宁波盛泰、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盛泰投资和盛新投资就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在遵守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时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进行，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若在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若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公司在现金分红时从本公司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4、若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应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持股和减持意向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实际控制人徐磊就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在遵守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时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累计减持不超过发行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进行，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公司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价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4、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并履行事中、事后披露义务；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应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持股和减持意向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香港盛泰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就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在遵守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时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进行，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在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若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价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价价之间的差额由公司在现

金分红时从本公司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4、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应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持股和减持意向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本公司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七、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一）公司的相关承诺

本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相关承诺

宁波盛泰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关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本企业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徐磊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关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

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人违反本承诺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盛泰投资、盛新投资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关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本企业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香港盛泰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关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若本人违反本承诺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四）中介机构的相关承诺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本公司已对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的最终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的审计机构和验资复核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验资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承诺：

1、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加强公司独立性，完善公司治理，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利益。

2、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2、本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三）公司其他股东的相关承诺

香港盛泰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承诺：

1、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加强公司独立性，完善公司治理，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利益。

2、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九、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公司的相关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控股股东的相关承诺

宁波盛泰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盛泰投资和盛新投资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企业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4）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三）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徐磊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人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公司有权扣减本人薪酬、津贴以及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 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人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公司有权扣减本人薪酬、津贴以及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五) 其他相关方的相关承诺

盛泰投资、盛新投资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 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企业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4）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香港盛泰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4)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公司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目 录

本次发行概览	1
发行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特别风险提示.....	2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6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上市后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	6
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9
五、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14
六、关于公开发行前公司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18
七、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21
八、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26
九、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8
目 录.....	33
第一节 释义	38
一、一般释义.....	38
二、专业术语释义.....	42
第二节 概览	44
一、发行人简介.....	44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44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45
四、本次发行情况.....	47
五、募集资金用途.....	47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4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9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当事人.....	50
三、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之间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52
四、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日期.....	52

第四节 风险因素	53
一、市场风险.....	53
二、经营风险.....	55
三、财务风险.....	57
四、其他风险.....	59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6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62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62
三、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4
四、历次验资情况.....	90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92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	96
七、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43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159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61
十、发行人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 诺及其履行情况.....	179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181
一、公司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	181
二、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84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竞争优势.....	198
四、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206
五、主要资产状况.....	281
六、技术与研发情况.....	316
七、质量控制情况.....	321
八、境外经营情况.....	324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326
一、独立性情况.....	326
二、同业竞争.....	327
三、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329

四、关联交易.....	3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372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372
二、董事、监事的选聘情况.....	37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变动情况.....	37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378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378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和兼职情况.....	37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的有关协议、作出的重要承诺	38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380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来的变动情况.....	38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83
一、公司治理概述.....	383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 全及运行情况.....	383
三、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395
四、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397
五、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398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399
一、财务报表.....	39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10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18
四、分部信息.....	494
五、非经常性损益.....	494
六、被收购企业收购前一年利润表.....	496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498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500
九、所有者权益.....	502
十、现金流量情况、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509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509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510
十三、盈利预测.....	512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512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512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3
一、财务状况分析.....	513
二、盈利能力分析	589
三、现金流量分析.....	658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659
五、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660
六、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660
七、主要优势、困难及未来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663
八、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以及填补的相关措施.....	665
九、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669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675
一、公司业务发展战略.....	675
二、业务发展计划.....	675
三、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677
四、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678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上述业务发展计划的作用.....	678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680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68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68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685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686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722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724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724

二、报告期内公司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724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726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计划.....	726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730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730
二、重要合同.....	730
三、对外担保情况.....	734
四、行政处罚事项.....	734
五、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734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 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734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735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735
二、发行人全体监事声明.....	740
三、发行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741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742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745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746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747
八、验资机构声明.....	749
九、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750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751
一、备查文件.....	751
二、备查文件的查阅.....	751

第一节 释义

在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名称、简称或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盛泰集团、发行人	指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原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改制而成，并于2018年12月25日完成收购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根据上下文也可涵盖其前身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
盛泰色织	指	原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前身
宁波盛泰	指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曾用名：宁波盛泰纺织厂
香港盛泰	指	盛泰集團企業有限公司（英语名：SUNRISE GROUP ENTERPRISES LIMITED）
雅戈尔集团	指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服装	指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日清纺	指	日清纺织株式会社（日语名：日清紡績株式会社）
伊藤忠商事	指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日语名：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伊藤忠亚洲	指	伊藤忠卓越纖維(亞洲)有限公司（英语名：ITOCHU TEXTILE PROMINENT (ASIA) LIMITED）
邹氏国际	指	鄒氏國際有限公司（英语名：CHOW'S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凯活亚洲	指	凱活（亞洲）有限公司（英语名：KELLWOOD ASIA LIMITED）
新马服装	指	新馬服裝有限公司（英语名：SMART SHIRTS LIMITED）
新达香港	指	新達香港有限公司（英语名：SUNTEX HONG KONG LIMITED）
航天基金	指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盛泰投资	指	嵊州盛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盛新投资	指	嵊州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一投资	指	宁波和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紫管理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西紫恒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西紫恒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DCMG	指	DC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子公司	指	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

盛泰针织	指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盛泰进出口	指	嵊州盛泰进出口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盛泰新材料	指	嵊州盛泰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盛泰浩邦	指	嵊州盛泰浩邦纺织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盛泰服装整理	指	嵊州盛泰服装整理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宁波盛雅	指	宁波盛雅服饰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嵊州康欣	指	嵊州康欣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湖南新马	指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湖南新马科技	指	湖南新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已注销
安徽盛泰	指	新马（安徽）制衣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安徽盛泰服饰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阜阳盛泰	指	阜阳盛泰制衣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广州盛泰科技	指	广州盛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重庆新马	指	新马制衣（重庆）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吉林思豪	指	吉林思豪服装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河南盛泰	指	河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周口锦胜	指	周口盛泰锦胜纺织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河南盛泰针织	指	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广州润棉	指	广州盛泰润棉服饰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周口盛泰环保	指	周口盛泰智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河南盛泰浩邦	指	河南盛泰浩邦纺织有限公司，境内子公司
伽师锦胜	指	伽师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伽师锦胜针织有限公司”），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的子公司
嵊州新马环保	指	嵊州新马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发行人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
盛泰瑞合	指	嵊州盛泰瑞合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
琿春盛达尔	指	琿春盛达尔服装有限公司，发行人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
新马集团	指	Smart Apparel Group Limited（新马服装集团有限公司），境外子公司
保益投资	指	Blue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保益投资有限公司），境外子公司

新马投资	指	Smart Apparel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新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新马科创	指	Smart Shirts Technology Limited (新马科创有限公司, 曾用名: 联合成功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盛泰纺织贸易	指	Sunrise Textiles Group Trading (HK) Limited (盛泰纺织集团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汇丰制衣厂	指	South Asia Garments Limited (汇丰制衣厂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盛泰纺织集团	指	Sunrise Textiles Group Limited (盛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新马服装科研	指	Smart Apparel Lab Limited (新马服装科研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新马针织	指	Smart Shirts Knits Limited (新马针织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盛泰智能创新	指	Sunrise Intelligent Innovation Limited (盛泰智能创新有限公司), 发行人 2020 年 5 月转出的境外子公司, 现已更名为锦胜纺织(香港)有限公司
新马北江制衣	指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Bac Giang Co., Ltd (新马制衣北江有限公司(越南)), 境外子公司
越南新马针织	指	Smart Shirts Knitting Garments Manufacturing (Vietnam) Co.,Ltd (新马针织制衣(越南)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越南盛泰棉纺	指	Sunrise Spinning (Vietnam) Co., Ltd (盛泰棉纺织(越南)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越南新马制衣	指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新马制衣越南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岷港新马制衣	指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Da Nang Company Limited (新马制衣岷港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新马宝明制衣	指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Bao Minh Company Limited (新马制衣宝明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越南盛泰面料	指	Sunrise Fabric (Vietnam) Co., Ltd (盛泰面料(越南)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新马海后制衣	指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Hai Hau Co., Ltd. (新马制衣海后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东泰懿安	指	DT Y Yen Co., Ltd. (东泰懿安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越南盛泰纺织、联盛纺织	指	Sunrise (Vietnam)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 (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曾用名: Sunrise Luen Thai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
YSS 服装	指	YSS Garment Co., Ltd. (YSS 衣服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盛泰辅料包装	指	Sunrise Accessories And Packaging Co., Ltd. (盛泰辅料包装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柬埔寨新马	指	Smart Shirts Enterprise (Cambodia) Limited (新马企业(柬埔寨)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已注销
柬埔寨新马制衣	指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Cambodia) Co., Ltd (新马制衣(柬埔寨)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	指	Quantum Clothing (Cambodia) Limited (Quantum 衣服(柬埔寨)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指	Smart Shirts (Lanka) Limited (新马制衣(斯里兰卡)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斯里兰卡新马贸易	指	Smart Shirts Trading (Pvt) Limited (新马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美国新马服装	指	Smart Apparel (U.S.), Inc. (新马服装(美国)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美国新马创业	指	Smart Ventures USA LLC (新马创业(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子公司
菲律宾新马制衣	指	Smart Shirts (Phils.), Inc. (新马制衣(菲律宾)有限公司), 境外子公司
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	指	Smart Shirts Manufacturing P.L.C (新马制衣有限公司(埃塞俄比亚)), 发行人报告期内注销的境外子公司
新加坡新马服装	指	Smart Shirt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新马服装有限公司)(曾用名 Good Luck Investment Holdings (Singapore) Pte. Ltd.), 境外子公司
泛欧纺织	指	Trans Euro Textile S.R.L(Romania) (泛欧纺织公司), 境外子公司
东泰春长	指	DT Xuan Truong Company Limited (东泰春长有限公司), 境外参股公司
永泰公司	指	Yong Thai Company Limited (永泰有限公司), 境外参股公司, 已于 2020 年上半年转出
凡盛纺织	指	Fan Sheng (Hong Kong) Textile Co., Limited (香港凡盛纺织有限公司), 境外参股公司
新棉集团	指	新疆雅戈尔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企业
新雅农科	指	新疆雅戈尔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已更名为“宁波新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阿克苏雅戈尔	指	阿克苏雅戈尔纺织有限公司, 已更名为阿克苏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喀什雅戈尔	指	喀什雅戈尔纺织有限公司, 已更名为喀什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巢湖雅戈尔	指	巢湖雅戈尔色纺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安雅	指	宁波安雅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拉夫劳伦	指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及其子公司, 为美国著名休闲服装品牌 Ralph Lauren 的运营商, 旗下拥有品牌 Polo、Ralph Lauren 和 ClubMonaco 等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律顾问、发行人律师、嘉源律师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发展改革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IPO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公司章程或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末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无特殊说明情况下，均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越南盾	指	越南盾，根据2020年12月31日中国银联公布之汇率，1,000,000越南盾折合人民币283.63元（中国人民银行未公布越南盾与人民币的直接汇率）
斯里兰卡卢比	指	斯里兰卡卢比，根据2020年12月31日中国银联公布之汇率，10,000斯里兰卡卢比折合人民币352.68元（中国人民银行未公布斯里兰卡卢比与人民币的直接汇率）
港元	指	港元，根据2020年12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之汇率中间价，1000港元折合人民币842.50元
罗马尼亚列伊	指	罗马尼亚列伊，根据2020年12月31日中国银联公布之汇率，100罗马尼亚列伊折合人民币165.56元（中国人民银行未公布罗马尼亚列伊与人民币的直接汇率）
美元	指	美元，根据2020年12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之汇率中间价，100美元折合人民币652.91元

注：本招股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专业术语释义

梭织、机织	指	将经、纬向纤维相互浮沉形成织物的工艺方法，又称为梭织
针织	指	利用织针把各种原料和品种的纱线构成线圈、再经串套连接成针织物的工艺过程
织造	指	纺织技术的专业术语，是指纱线或纤维经由某种设备织成织物的工艺过程。目前分为三大类：梭织、针织、无纺布造

染色	指	也称上色，是指用化学的或其他的方法影响物质本身而使其染上颜色的工艺过程
后整理、整理	指	制造成品面料的最后一道功能性加工处理，后整理是赋予印染坯布服饰用效果和美观性能的技术工艺，常见的后整理包括定型、压光、涂层、贴膜、磨毛、轧花、烫金、压皱等，后整理工艺对于开发一些具有特殊功能的面料、提高服饰用效果有着重要的作用
染整	指	染色及后整理，坯布制造成成品面料一般需经染色着色，再通过后续功能性整理两道工序完成
染料	指	能使面料等着色呈现不同色泽的物质，染色工序所用原料
染纱	指	将染料以物理、化学或两者结合的反应方式上染到纱线的过程
浆纱	指	在经纱上施加浆料以提高其可织性的工艺过程
成衣	指	按一定规格、号型标准批量生产的成品衣服
水柔棉技术、Liquid cotton 面料技术	指	一种特定的面料生产工艺技术，生产面料具有婴儿般的柔软手感和真丝般清爽的效果
潮态交联免烫技术	指	一种特定的面料生产工艺技术，赋予纤维素纤维织物非常好的手感和抗皱性能，外观等级可达到 4.0 级
火山岩面料生产技术	指	一种特定的面料生产工艺技术，使面料具有更好的蓄热保暖效果
JIT	指	准时制生产方式（Just In Time），又称作无库存生产方式（stockless production）或零库存（zero inventories）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Sunrise Garment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徐磊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嵊州经济开发区城东区

营业范围：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服装生产和加工，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营业务情况

盛泰集团主要从事纺织面料及成衣的生产与销售。

盛泰集团是一家具备核心生产技术的主要服务于国内外中高端品牌的纺织服装行业跨国公司，公司全面覆盖纺纱、面料、染整、印绣花和成衣裁剪与缝纫五大工序，产能分布于中国、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以及罗马尼亚，是纺织服装行业中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多品种、全产业链跨国企业。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一）控股股东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宁波盛泰，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 16,851.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7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宁波盛泰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761456109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徐磊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1,295.16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保泉路 155 号 1901 室-2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纺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至 2034 年 7 月 1 日

（二）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磊先生。徐磊先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间接控制公司 33.70% 股权；通过香港盛泰间接控制公司 1.36% 股权；2017 年 10 月 25 日，为保持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一致性和稳定性，提高管理团队的日常经营决策效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盛新投资和盛泰投资与徐磊先生签署了不可撤销的《一致行动协议》，各方同意其通过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其他控制的方式能够支配的股份，将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做出决议时采取一致行动并作出相同的意思表示，且在各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盛新投资和盛泰投资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能够控制的股份将按照徐磊先生意见进行表决或做出决定；因此，徐磊先生通过宁波盛泰、香港盛泰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 48.15% 的股权。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简要资产负债表（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482,095.81	485,087.76	472,543.66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合计	334,315.94	349,652.56	357,784.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779.87	135,435.21	114,759.5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259.32	132,168.12	112,935.87

（二）简要利润表（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营业利润	36,007.45	33,282.75	28,740.40
利润总额	35,874.02	32,919.71	28,196.09
净利润	29,724.22	27,584.16	23,784.9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301.17	26,878.37	23,50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24,102.96	25,116.22	10,971.18

（三）简要现金流量表（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37.87	66,127.61	38,37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07.94	-28,065.67	-32,07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0.52	-30,860.39	-18,901.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2.06	10,280.64	-7,498.90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流动比率（倍）	0.67	0.68	0.62
速动比率（倍）	0.44	0.39	0.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27%	58.88%	60.72%
资产负债率（合并）	69.35%	72.08%	75.71%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承租权）占净资产比例	0.71%	0.26%	0.21%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46	7.89	8.14
存货周转率（次）	4.49	4.50	4.2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69,220.86	68,777.42	57,163.10
利息保障倍数（倍）	4.67	3.80	3.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股）	1.51	1.32	0.7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0	0.21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4%	22.06%	2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4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4	0.47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 5,556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0.00%，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价格：9.97 元/股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项目实施的轻重缓急顺序，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	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13,416.52	6,000.00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	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增资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	9,910.62	9,800.00
3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6,331.10	3,000.00
4	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新马（安徽）制衣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1,154.32	800.00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1,529.58	600.00
		河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2,223.00	2,000.00
5	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成衣）建设项目	9,835.00	5,000.00
		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织造）建设项目	6,769.00	3,000.00
6	补充营运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	20,000.00	16,071.59
合计			71,169.14	46,271.5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少于上述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出上述项目计划投入金额，则超出部分资金将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 每股面值：1.00元；

(三) 发行股数：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 5,556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0.00%，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四) 每股发行价格：9.97元；

(五) 市盈率：22.98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发行前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六) 发行前和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为 2.8652 元（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除以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3.4115 元（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七) 市净率：2.92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八)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九) 发行对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十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55,393.3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46,271.59 万元；

(十二) 发行费用概算

内容	金额（不含增值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4,808.68 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	2,280.00 万元
律师费用	1,477.99 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90.57 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64.50 万元
合计	9,121.73 万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磊

住所：浙江省嵊州经济开发区城东区

电话：0575-83262926

传真：0575-83262902

联系人：张鸿斌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021-20262396

传真：021-20262344

保荐代表人：欧阳颢、秦成栋

项目协办人：李昶

经办人：申豪、赵炜华、山川、王之通

3、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颜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电话：010-66413377、021-60452660

传真：010-66412855

经办律师：傅扬远、魏曦

4、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及验资复核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肖厚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电话：010-66001391

传真：010-66001392、021-68406115

经办注册会计师：何双、沈重、杨颖

5、验资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杨志国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电话：0574-87269390

传真：0574-87269396

经办注册会计师：罗国芳、屠朝辉

6、资产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赵宇

住所：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电话：021-63788398

传真：021-63767768

经办资产评估师：裴俊伟、李璇（已离职）

7、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户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股份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9、拟申请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三、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之间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日期

1、初步询价日期：2021 年 9 月 16 日

2、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 年 10 月 15 日

3、网上网下申购日期：2021 年 10 月 18 日

4、网上网下缴款日期：2021 年 10 月 20 日

5、预计股票上市日期：本次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中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该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风险如下：

一、市场风险

（一）全球贸易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全球范围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美国、欧盟等国家或地区的贸易政策频繁变动，公司虽已通过全球化生产基地的布局最大限度避免各国贸易政策或关税政策变化带来的影响，但依然存在因国际贸易政策变动以及部分境外客户对产品原材料的原产地相关要求的变化而对公司产品销售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二）全球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品牌服装的销售受消费需求驱动，较大程度上受到居民个人可支配收入的影响，尤其知名品牌服装的销售对居民个人可支配收入的波动更为敏感。近年来，全球经济增长趋缓，各主要经济体之间的贸易摩擦进一步恶化全球经济前景；我国 GDP 增速也受全球经济形势下滑、贸易壁垒增加和人口红利逐渐消失的影响，呈现降低的趋势；因此，未来宏观经济走势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间接影响我国及全球居民个人可支配收入和消费支出。

公司主要从事知名品牌服装代工和中高端面料生产，公司客户以全球知名品牌服装企业为主，因此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如果宏观经济不景气导致全球居民个人可支配收入出现大幅降低或消费支出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市场消费偏好变动风险

服装行业的市场消费偏好变动频繁，市场流行服装的面料、款式、功能等时常变动。近年来，全球品牌服装行业存在针织类产品销售走强、梭织类产品销售走弱的趋势；公司虽同时从事梭织和针织类面料和服装的生产，但若市场流行趋势持续变动，将可能导致公司梭织类和针织类产品的产能配比失衡，进而影响公

公司经营绩效；梭织类产品和针织类产品毛利率也存在一定差异，若市场流行趋势持续变动，也将可能对公司总体毛利率产生影响。

（四）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知名品牌服装和中高端面料生产，所属的纺织服装行业是我国和全球市场化程度最高、竞争程度最激烈的行业之一，国内外面料生产和成衣代工企业竞争激烈。公司虽然凭借较好的技术实力获得了部分知名品牌客户的订单并在行业内成为较为有力的竞争者之一，如果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可能面临毛利率下降甚至订单减少的风险。

（五）市场季节性波动风险

纺织服装行业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因素，主要受季节性着装需求影响，公司的面料和成衣代工产品存在明显的下半年集中特征，在固定性开支全年稳定情况下，公司销售和回款在下半年较为集中，因而导致公司净利率在全年范围内会呈现季节性波动。由于上述波动是行业特性所决定，公司与生产同类产品的竞争对手并无太大差异。

（六）新冠病毒疫情对外贸影响的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所引起的新冠肺炎已发展成为全球大流行病，疫情影响主受地由国内转向国外，尤其是作为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地的欧美国家受疫情影响严重，短期内公司可能面临市场需求不振的冲击，具体表现为主要客户订单增长停止甚至采购减少的风险。

（七）海外经营的相关风险

发行人的海外经营业务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境外销售占比分别为 62%、57% 和 50%，销售区域主要包括美国、日本、欧洲及其他境外地区。发行人存在境外子公司 30 余家，主要分布在越南、柬埔寨和斯里兰卡等。虽然发行人对境外子公司垂直一体化管理，已经建立并执行了集团统一的内部控制制度，并配备了相关国家和地区法律、合规的专业力量，但境外国家和地区相关行业监管、税收、外汇政策的变动，未来仍可能引发发行人在东道国的合规性风险、税务风险、以及外汇临时管制而导致利润分红无法汇入境内的风险。

（八）公司存在业绩持续下降的风险

2020 年上半年新冠疫情爆发，影响范围涵盖全球，导致国内外终端消费者对实体服装店的消费明显下降，服装品牌商的销售业绩受到影响，对发行人的采购订单有所减少或推迟。2020 年下半年，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国民消费回归正常水平，因此国内订单需求开始回升，但国外疫情控制情况不太理想，部分国家仍疫情较为严重，因此海外订单需求相对较低。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5.57%，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14.8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上升 9.0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下降 4.03%。

目前，国内新冠疫情得到了有效的控制，但国外疫情尚未得到有效控制。在此背景下，国外服装消费可能出现进一步下滑、品牌商业绩进一步减少，从而导致公司境外收入持续下降。与此同时，若未来国外疫情长期得不到有效控制，则可能导致疫情从国外输入国内，从而影响国内消费市场，进而导致公司境内收入也随之下滑。

（九）境外经营利润汇回境内的税收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在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均不存在对子公司分红有特殊限制的条款。根据发行人海外子公司所在国家和地区（即越南、斯里兰卡、柬埔寨、美国、罗马尼亚和中国香港）的现行法律规定，未对境外子公司分红实行外汇管制，因此发行人拥有自其境外子公司取得分红的权力。

根据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税收法律法规，对于部分境外子公司直接或间接向发行人分配股利的时候需要向当地税务机关缴纳预提所得税。此外，倘若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相关税率低于中国境内，发行人可通过境外所得境内抵免部分税款，同时需根据中国境内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要求的具体税率差额补缴所得税。

二、经营风险

（一）倚重少数客户的风险

基于品牌服装行业的特性，行业内大型、知名品牌服装客户的采购量和信誉均具有明显优势，因此公司奉行大客户战略，在重点维护大客户基础上辅助开发

中小客户，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最终客户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为 53.24%、55.28% 和 53.33%。

公司大客户均系公司通过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能力，在市场化竞争中所赢得的，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存在基于常年合作而积累的长期信任；此外，公司同时也在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开拓新客户。但如果主要客户需求下降或公司开拓新客户进展不理想，有可能导致公司业务增长减缓甚至下降等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面料和成衣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是纱线、棉花等；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毛利率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公司与客户采用订单制模式进行每一单的定价，在该模式下，对产品的定价通常采用参考生产综合成本基础上根据市场价格情况个别约定的方式，当原材料价格出现明显上涨时，部分主要客户会考虑公司产品的综合成本而给予公司产品一定程度的涨价以覆盖原材料价格的部分波动，但若原材料价格波动过大，则公司之毛利率依然可能受到较大影响。

虽然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建立了较为成熟的采购管理体系以降低原材料成本，同时通过工艺优化、技术创新等方式提高生产效率、减少生产损耗等措施持续优化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但若受宏观经济波动、上下游供求关系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致使公司与客户的定价机制无法有效消化公司的成本压力，则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公司客户以全球知名品牌服装企业为主，知名品牌服装对产品品质有严格的要求，公司在与此类知名品牌服装企业的长期合作过程中，已经制定了严格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从采购、生产、销售的各个环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并通过售后服务及时响应客户需求，以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在全球同类竞争者中位于前列并具有持续的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实施良好，产品质量获得客户的认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完善与经营

规模相适应的质量管理体系，或由于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影响公司在客户中的地位 and 声誉，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部分自有房产瑕疵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在境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安徽新马等部分房产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该等房屋均建设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安徽新马的自有土地上，相关瑕疵可能对相关公司未来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主要产品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水平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19.13%、19.91% 和 20.01%。若受宏观经济波动、上下游供求关系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毛利率进一步波动，将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二）财务费用较高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公司作为非上市企业，以债务融资为主，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费用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1,055.95 万元、12,974.60 万元和 9,608.25 万元，财务费用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9%、2.33% 和 2.04%；若公司未来无法有效控制财务费用，将可能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三）人力成本大幅上升的风险

公司的成衣制造作为劳动密集型产业，生产经营过程中人力成本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总额分别为 113,164.07 万元、121,883.55 万元和 102,035.33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6.45%、27.33% 和 27.13%。虽然公司已将主要劳动密集型生产转移至人力成本较低的越南、斯里兰卡、柬埔寨等地，但若相关国家宏观经济情况波动导致当地人力成本出现较大波动，将可能带来公司人力成本上升，进而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跨国公司财务处理复杂度较大的风险

公司的生产基地及销售区域包含中国境内、越南、柬埔寨、欧洲、香港、美国等地，各地会计政策有所区别；公司在全球各地子公司较多，在各地所聘请的

会计人员难以对全球各处会计政策均有充分理解,可能导致因各地会计政策不同造成的内控及数据识别、合并抵消困难的情况。

(五) 存货及应收账款较大引致的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71,877.24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74,723.69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若得不到有效管理,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而公司库存原材料主要为面料、纱线等,面临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贬值的风险,在产品和产成品由于风险尚未完全转移,如设计、加工、安全等环节管理不当,亦可能会对公司造成损失。虽然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每年度对存货和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但仍不排除存货和应收账款发生超出预期的跌价或坏账损失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盛泰针织为高新技术企业。若未来国家的税收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或公司因自身原因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而在现有税收优惠到期后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 商誉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越南新马针织和越南盛泰纺织形成商誉,于 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的商誉余额分别为 5,739.18 万元、5,739.18 万元和 5,739.18 万元,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2.21%、2.21% 及 2.1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越南新马针织和越南盛泰纺织未来经营状况出现显著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导致公司出现较大金额的商誉减值,从而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假设报告期各年末商誉于当年发生全额减值,将导致发行人报告期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合并净利润分别下降 24.13%、20.81% 和 19.31%。

（八）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5.71%、72.08%和69.35%。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自有资金不能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的需要，加之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大部分资金需求通过银行借款解决。未来公司仍将继续扩大业务规模，对资金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

若公司未来不能拓展股权融资渠道，债务融资规模进一步提高，将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处于高位，带来的财务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其他风险

（一）经营与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中高端面料生产和知名品牌服装代工生产业务；高端面料的研发具有知识密集型特征，高端面料和知名品牌服装生产过程中极高标准品质控制对专业生产管理人员的需求较高，公司的成功及未来发展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持续的技术研发和严格的生产品质控制，对核心技术研发人员和生产管理人员有较强的需求，获取专业化人才已成为行业参与者与进入者的重要竞争手段。如果公司的核心管理与技术人员出现流失，而公司又无法在短期内找到拥有类似素质和经验的新员工来取代离职员工，则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发展得益于拥有一批擅长经营管理的管理人才和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人才。但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发展，公司对高层次的管理人才、专业人才的需求将不断增加。公司历来十分注重人才的培养与引进，并通过公司内部培训、建立和完善和谐的工作环境及有效的激励机制等措施加强人才的管理和储备，但如果公司人才储备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甚至发生人才流失的情况，公司业绩的发展将因此面临不利影响。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磊通过宁波盛泰、香港盛泰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发行人48.15%的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磊仍处于控股

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和对外投资等重大决策具有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或大股东操纵现象的发生，但在公司利益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如果实际控制人不恰当地行使其表决权，则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

（三）募投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包括新建生产线、对原有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和补充营运资金，通过项目实施达到满足客户需求、提升竞争力、节约成本和控制财务费用的目的，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公司的募投项目是基于当前的行业市场环境、公司产能和技术水平、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及未来市场容量等因素进行规划的，虽然公司在决策过程中综合考虑了各种可能出现的情况，但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变化、产业政策变化、市场开拓情况及工程进度、工程管理、设备供应等不确定因素产生的项目实施风险。

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含在境外的投资项目，若该国政治、经济环境产生变化，将对相关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产生影响。如果募投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项目实施后新增产能未能按照计划得到有效利用，会导致公司无法按照既定计划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从而对公司募投项目的整体投资回报和预期收益产生不利的影响。

（四）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影响股市价格波动的原因复杂，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利率、汇率、通货膨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市场买卖力量对比、重大自然灾害发生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的影响而发生波动。因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可能因股价波动而遭受损失。

（五）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风险

针对报告期内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情况，尽管公司已取得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证明或书面确认说明，且公司不断完善人事用工制度，不断加大对社会保险、住房公

积金相关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但公司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积金管理中心要求补缴和处罚的风险。

根据相关测算，公司 2020 年度应为员工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与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总额差额合计为 1,053.20 万元，占 2020 年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94%。因此，足额缴纳事项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对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承诺，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补缴款项、罚款、滞纳金及其他支出，并承诺此后不向公司或其子公司追偿。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Sunrise Garment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	500,000,000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徐磊
成立日期:	2007 年 5 月 2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23 日
住所:	浙江省嵊州经济开发区城东区
邮政编码:	312400
联系电话:	0575-83262926
传真号码:	0575-83262902
互联网地址:	http://www.smart-shirts.com/
电子信箱:	ir@smart-shirts.com.cn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 设立方式

公司系由盛泰色织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盛泰色织全体股东宁波盛泰、伊藤忠亚洲、香港盛泰、雅戈尔服装、DCMG、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和一投资、西紫管理作为发起人，以盛泰色织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507,837,161.95 元为基础折合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357,268,728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注册资本共计 357,268,728.00 元，剩余 150,568,433.95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就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事项取得了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006617396382 的《营业执照》。

(二) 发起人情况

公司设立时，公司发起人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宁波盛泰	120,411,555	33.7034
2	伊藤忠亚洲	89,317,184	25.0000
3	雅戈尔服装	70,926,232	19.8523
4	盛新投资	24,608,310	6.8879
5	盛泰投资	22,127,433	6.1935
6	西紫管理	12,504,403	3.5000
7	和一投资	8,931,716	2.5000
8	香港盛泰	4,869,209	1.3629
9	DCMG	3,572,686	1.0000
总计		357,268,728	100.0000

公司发起人股东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三）改制设立发行人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前，持有发行人股权 5% 以上的股东为：宁波盛泰、伊藤忠亚洲、雅戈尔服装、盛新投资、盛泰投资。其中：宁波盛泰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仅持有发行人及盛泰针织股权，无其他对外投资。伊藤忠亚洲主要从事亚洲范围内的产业投资业务。雅戈尔服装为雅戈尔集团旗下服装产业的持股平台。盛新投资、盛泰投资为员工持股平台，仅持有发行人及盛泰针织股权，无其他对外投资。发行人成立后，除因合并盛泰针织而导致上述股东不再持有盛泰针织股权外，上述情况未发生其他变更。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由盛泰色织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整体继承了盛泰色织的资产、负债及相关业务。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面料及成衣的生产与销售。设立前后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在发行人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改制设立时，发起人以其在盛泰色织的权益出资，并没有注入新的资产、业务。2018 年 12 月，为加强发行人业务的整合，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

发起人以股权出资的方式将各自所持有的全部盛泰针织股权对发行人进行增资。除上述事宜外，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设立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设立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系由盛泰色织整体变更设立，改制前后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要业务及业务流程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自成立以来，除本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以外，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前述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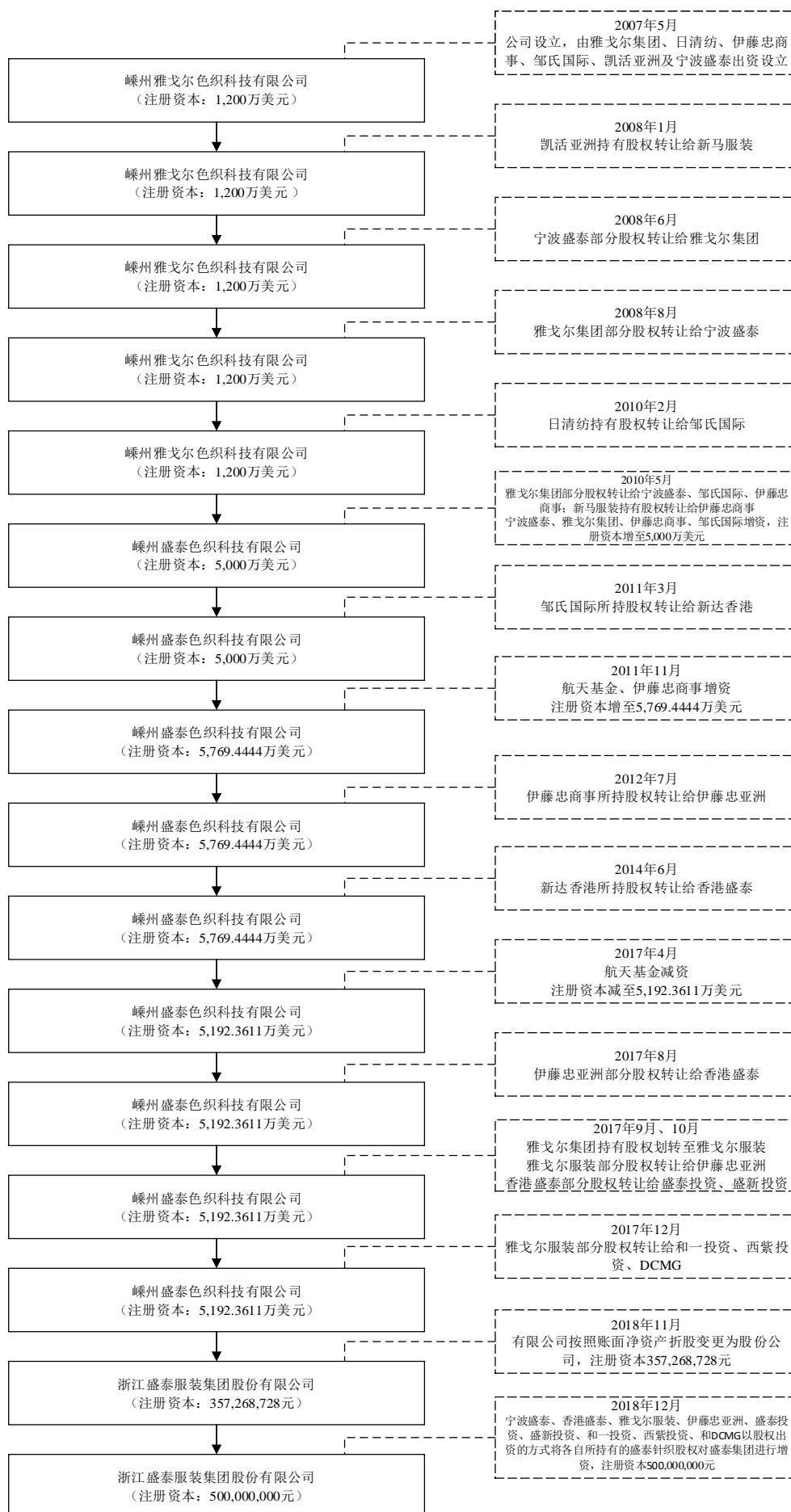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盛泰色织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盛泰色织的所有资产、负债均由公司承继。由于盛泰色织整体变更设立后更名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产、主要生产经营设备、商标、专利等主要资产需办理所有权人名称变更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资产已完成变更手续。

三、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和变化情况

根据公司历年的工商登记、变更资料记载，公司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变化如下：



1、2007年5月，设立

2007年3月16日，雅戈尔集团、日清纺、伊藤忠商事、邹氏国际、凯活亚洲及宁波盛泰签署了《嵊州雅戈尔色织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公司名称为“嵊州雅戈尔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200.00万美元，投资总额为2,998.00万美元，其中雅戈尔集团认缴出资749.52万美元，占62.46%；日清纺认缴出资78.96万美元，占6.58%；伊藤忠商事认缴出资121.44万美元，占10.12%；邹氏国际认缴出资20.76万美元，占1.73%；凯活亚洲认缴出资78.96万美元，占6.58%；宁波盛泰认缴出资150.36万美元，占12.53%。外方股东以美元现汇出资，中方股东以等额人民币出资，出资额分两期缴付：第一期自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三个月内缴付各自出资额的20%，第二期自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缴清。

2007年6月19日，嵊州大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嵊诚会外验字[2007]32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6月18日，公司收到雅戈尔集团、宁波盛泰、日清纺、伊藤忠商事、邹氏国际和凯活亚洲缴纳的第一笔出资合计3,008,383.28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7年7月20日，嵊州大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嵊诚会外验字[2007]45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7月20日，公司收到宁波盛泰、日清纺、伊藤忠商事、邹氏国际和凯活亚洲缴纳的第三笔出资5,614,417.47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7年8月15日，嵊州大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嵊诚会外验字[2007]53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8月15日，公司收到雅戈尔集团缴纳的第三笔出资225,057.80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8年5月29日，嵊州大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嵊诚会外验字[2008]19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5月29日，公司收到日清纺、伊藤忠商事、邹氏国际、新马服装、宁波盛泰缴纳的第四笔出资3,152,141.45美元，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1,200万美元，注册资本已缴足，均以货币出资。

2007年4月17日，嵊州市工商局出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嵊工商]名称预核外[2007]第617757号），同意名称为“嵊州雅戈尔色织科技有限公司”。

2007年5月17日，嵊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设立嵊州雅戈尔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批复》（嵊外经贸[2007]59号），同意成立公司；公司投资总额2,998万美元；注册资本1,2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自产产品销售。”；经营期限为50年，生产规模：年产4,000万米。

2007年5月22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07年5月25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颁发了注册号为企合浙绍总字第00402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雅戈尔集团	749.52	62.46%
2	宁波盛泰	150.36	12.53%
3	伊藤忠商事	121.44	10.12%
4	日清纺	78.96	6.58%
5	凯活亚洲	78.96	6.58%
6	邹氏国际	20.76	1.73%
	合计	1,200	100%

2、2008年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1月15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凯活亚洲将其持有的公司6.58%股权转让予其当时的全资子公司新马服装。

2007年12月16日，凯活亚洲与其全资子公司新马服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12月25日，嵊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嵊州雅戈尔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的批复》（嵊外经贸[2007]221号），同意了上述变更事项。

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08年1月16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雅戈尔集团	749.52	62.46%
2.	宁波盛泰	150.36	12.53%
3.	伊藤忠商事	121.44	10.12%
4.	日清纺	78.96	6.58%
5.	新马服装	78.96	6.58%
6.	邹氏国际	20.76	1.73%
	合计	1,200	100%

3、2008年6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月24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宁波盛泰将其持有的公司1.33%股权转让予雅戈尔集团。

2008年6月10日，宁波盛泰与雅戈尔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6月19日，嵊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同意嵊州雅戈尔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的批复》（嵊外经贸[2008]第67号），同意宁波盛泰将其持有的公司1.33%股权转让予雅戈尔集团。

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08年6月29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雅戈尔集团	765.48	63.79%
2.	宁波盛泰	134.40	11.20%
3.	伊藤忠商事	121.44	10.12%
4.	日清纺	78.96	6.58%
5.	新马服装	78.96	6.58%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6.	邹氏国际	20.76	1.73%
	合 计	1,200	100%

4、2008年8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年7月10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雅戈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1.33%股权转让予宁波盛泰。

2008年7月18日，雅戈尔集团与宁波盛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7月24日，嵊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同意嵊州雅戈尔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的批复》（嵊外经贸[2008]第78号），同意雅戈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1.33%股权转让予宁波盛泰。

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08年8月4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雅戈尔集团	749.52	62.46%
2.	宁波盛泰	150.36	12.53%
3.	伊藤忠商事	121.44	10.12%
4.	日清纺	78.96	6.58%
5.	新马服装	78.96	6.58%
6.	邹氏国际	20.76	1.73%
	合 计	1,200	100%

5、2010年2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9年12月18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日清纺将其持有的公司6.58%股权转让予邹氏国际，转让完成后邹氏国际持有公司8.31%的股权，日清纺不再持有公司的股权。

2010年1月18日，日清纺与邹氏国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2月5日，嵊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同意嵊州雅戈尔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的批复》（嵊外经贸[2010]008号），同意日清纺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予邹氏国际。

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体现上述股东变更事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10年2月11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雅戈尔集团	749.52	62.46%
2.	宁波盛泰	150.36	12.53%
3.	伊藤忠商事	121.44	10.12%
4.	邹氏国际	99.72	8.31%
5.	新马服装	78.96	6.58%
	合计	1,200	100%

6、2010年5月，第五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公司名称变更

2010年1月19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雅戈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22.47%股权转让予宁波盛泰，将其持有的公司1.69%股权转让予邹氏国际，将其持有的公司8.30%股权转让予伊藤忠商事；同意雅戈尔集团当时的全资控股公司新马服装将其持有的公司6.58%股权转让予伊藤忠商事；同意投资总额增加到7,900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到5,000万美元（增加3,800万美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认购，并对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作出相应调整；同意公司中文名称变更为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Sunrise（Shengzhou）textiles Co.,Ltd.。

2010年4月20日，雅戈尔集团与宁波盛泰、伊藤忠商事、邹氏国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新马服装与伊藤忠商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4月30日，嵊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同意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的批复》（嵊外经贸[2010]028号），同意公司的上述全部变更事项。

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体现上述变更事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10年5月14日，嵊州信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嵊信会外验字（2010）第06号），验证截至2010年5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出资3,800万美元，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5,000万美元，注册资本已缴足。

2010年5月17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5.00%
2.	雅戈尔集团	1,500	30.00%
3.	伊藤忠商事	1,250	25.00%
4.	邹氏国际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

7、2011年3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0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邹氏国际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转让予属同一实际控制人邹星炳先生控制下的新达香港。同日，邹氏国际与新达香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日，公司的股东签署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1年2月17日，嵊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作出《关于同意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嵊外经贸[2011]009号），同意邹氏国际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转让予新达香港。

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体现上述变更事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11年3月1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5.00%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2.	雅戈尔集团	1,500	30.00%
3.	伊藤忠商事	1,250	25.00%
4.	新达香港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

8、2011年11月，第二次增资

2011年10月26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航天基金成为公司新股东，认购公司新增577.0833万美元注册资本（对应公司10%股权），伊藤忠商事认购公司新增192.3611万美元注册资本（对应公司3.33%股权）；同意公司投资总额增加至9,438.89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至5,769.4444万美元。航天基金与公司签署了《航天基金投资框架协议》，伊藤忠商事与公司签署了《投资协议》。

2011年11月8日，嵊州市商务局作出《关于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的批复》（嵊商务[2011]062号），同意航天基金成为公司新股东，认购公司新增577.0833万美元注册资本，伊藤忠商事认购公司新增192.3611万美元注册资本；同意公司投资总额增加至9,438.89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至5,769.4444万美元。

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体现上述变更事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11年11月21日，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正会验（2011）1358号），验证截至2011年11月21日，公司已收到伊藤忠商事和航天基金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出资769.4444万美元，超过注册资本的溢价部分2148.9032万美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注册资本已缴足。

2011年11月23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转让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0.33%
2.	雅戈尔集团	1,500	26.00%
3.	伊藤忠商事	1,442.3611	25.00%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4.	航天基金	577.0833	10.00%
5.	新达香港	500	8.67%
合计		5,769.4444	100%

9、2012年7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2年6月1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伊藤忠商事将其持有的公司25%股权转让予其控制的子公司伊藤忠亚洲。同日，伊藤忠商事与伊藤忠亚洲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2012年7月4日，嵊州市商务局作出《关于同意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嵊商务[2012]048号），同意伊藤忠商事将其持有的公司25%股权转让予伊藤忠亚洲。

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体现上述股东变更事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12年7月9日，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0.33%
2.	雅戈尔集团	1,500	26.00%
3.	伊藤忠亚洲	1,442.3611	25.00%
4.	航天基金	577.0833	10.00%
5.	新达香港	500	8.67%
合计		5,769.4444	100%

10、2014年6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16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新达香港将其持有的公司8.67%股权转让予香港盛泰。同日，新达香港与香港盛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5月9日，嵊州市商务局作出《关于同意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嵊商务[2014]027号），同意新达香港将其持有的公司8.67%股权转让予香港盛泰。

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换发了体现上述股东变更事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字[2007]02211号）。

2014年6月12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反映上述变更事项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0.33%
2.	雅戈尔集团	1,500	26.00%
3.	伊藤忠亚洲	1,442.3611	25.00%
4.	航天基金	577.0833	10.00%
5.	香港盛泰	500	8.67%
合计		5,769.4444	100%

11、2017年4月，第一次减资

2017年4月25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769.4444万美元减少到5,192.3611万美元。本次减资系根据2011年航天基金增资公司时所签署的《航天基金投资框架协议》、《投资协议》实施，航天基金和盛泰色织于2015年1月签订《股权回购协议》。

根据航天基金与盛泰色织、盛泰针织、徐磊、徐志武、宁波盛泰、雅戈尔集团、伊藤忠商事、新达香港于2011年10月18日签署的《投资协议》，约定自交割日起的第五年始，若约定的IPO仍未完成，且航天基金业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实现退出，航天基金有权要求盛泰色织回购航天基金持有的全部股权。因公司未在约定期限内完成IPO，因此航天基金行使回购权利，并由公司减资退出。

2017年4月27日，盛泰色织于《钱江晚报》A12版刊登减资公告，自公司刊登减资公告之日起45日之内，未有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要求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2017年7月14日，嵊州市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确认了上述变更事项。

2017年7月31日，嵊州信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嵊信外验（2017）2号），验证截至2017年7月20日，公司已减少注册资本美元

577.0833 万元，其中减少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美元 577.0833 万元。。

2020 年 6 月 8 日，容诚会计师出具了编号为容诚专字[2020]201Z0090 号验资复核报告，认定嵊州信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嵊信外验（2017）2 号验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的相关规定。

2017 年 7 月 31 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公司核发了减资后的《营业执照》。减资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3.7034%
2.	雅戈尔集团	1,500	28.8886%
3.	伊藤忠亚洲	1,442.3611	27.7785%
4.	香港盛泰	500	9.6295%
	合 计	5,192.3611	100%

12、2017 年 8 月，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伊藤忠亚洲向香港盛泰转让 4.815%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250 万美元）。同日，伊藤忠亚洲和香港盛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 年 8 月 25 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7 年 8 月 28 日，嵊州市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确认了上述变更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3.7034%
2.	雅戈尔集团	1,500	28.8886%
3.	伊藤忠亚洲	1,192.3611	22.9638%
4.	香港盛泰	750	14.4443%
	合 计	5,192.3611	100%

13、2017年9月，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7年9月13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雅戈尔集团以其持有的盛泰色织的股权对其全资子公司雅戈尔服装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雅戈尔服装成为盛泰色织股东。同日，雅戈尔集团和雅戈尔服装签署了《协议》，约定雅戈尔集团以其持有的盛泰色织的全部股权对雅戈尔服装控股增资。

2017年9月20日，嵊州市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确认了上述变更事项。

2017年9月20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3.7034%
2.	雅戈尔服装	1,500	28.8886%
3.	伊藤忠亚洲	1,192.3611	22.9638%
4.	香港盛泰	750	14.4443%
	合计	5,192.3611	100%

14、2017年9月、10月，第十一次、第十二次股权转让

2017年9月21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雅戈尔服装向伊藤忠亚洲转让2.0362%的股权（对应出资额105.7292万美元）；同意香港盛泰向国内管理层持股平台盛泰投资和盛新投资分别转让6.1935%和6.8879%的股权。同日，雅戈尔服装和伊藤忠亚洲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香港盛泰和盛泰投资、盛新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年9月22日，嵊州市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确认了“雅戈尔服装向伊藤忠亚洲转让2.0362%的股权”的变更事项。

2017年9月25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3.7034%
2.	雅戈尔服装	1,394.2708	26.8524%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3.	伊藤忠亚洲	1,298.0903	25.0000%
4.	香港盛泰	750	14.4443%
合计		5,192.3611	100%

2017年9月26日，嵊州市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确认了“香港盛泰向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分别转让6.1935%和6.8879%的股权”的变更事项。

2017年10月24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	33.7034%
2.	雅戈尔服装	1,394.2708	26.8524%
3.	伊藤忠亚洲	1,298.0903	25.0000%
4.	盛新投资	357.6446	6.8879%
5.	盛泰投资	321.5888	6.1935%
6.	香港盛泰	70.7666	1.3629%
合计		5,192.3611	100%

15、2017年12月，第十三次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4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雅戈尔服装向和一投资转让2.500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129.8090万美元）；向西紫管理转让3.500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181.7326万美元）；向DCMG转让1.000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51.9236万美元）。同日，雅戈尔服装与和一投资、西紫管理、DCMG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年12月7日，嵊州市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确认了上述变更事项。

2017年12月13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宁波盛泰	1,750.0000	33.7034%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2.	伊藤忠亚洲	1,298.0903	25.0000%
3.	雅戈尔服装	1,030.8056	19.8523%
4.	盛新投资	357.6446	6.8879%
5.	盛泰投资	321.5888	6.1935%
6.	西紫管理	181.7326	3.5000%
7.	和一投资	129.8090	2.5000%
8.	香港盛泰	70.7666	1.3629%
9.	DCMG	51.9236	1.0000%
	合计	5,192.3611	100%

16、2018年11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决定以公司2018年6月30日经审计的盛泰色织净资产507,837,161.95元，折股357,268,728股，每股票面金额1元，资本公积150,568,433.95元。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股东大会，决议以净资产折股方式创立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0月27日，本次股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92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年11月26日，嵊州市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确认了上述股改事项。

2018年11月23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股改事项，并颁发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改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宁波盛泰	120,411,555	33.7034%
2.	伊藤忠亚洲	89,317,184	25.0000%
3.	雅戈尔服装	70,926,232	19.8523%
4.	盛新投资	24,608,310	6.8879%
5.	盛泰投资	22,127,433	6.1935%
6.	西紫管理	12,504,403	3.5000%
7.	和一投资	8,931,716	2.5000%
8.	香港盛泰	4,869,209	1.3629%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9.	DCMG	3,572,686	1.0000%
	合 计	357,268,728	100%

17、2018年12月，第三次增资

2018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由公司股东宁波盛泰、香港盛泰、雅戈尔服装、伊藤忠亚洲、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和一投资、西紫管理和DCMG以股权出资的方式将各自所持有的盛泰针织股权对盛泰集团进行增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4,273.1272万元；上述股东将其各自持有的盛泰针织股权以评估值人民币26,589.31万元认缴出资。同日，公司与上述股东签订了《关于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协议》，就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8年12月2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本次出资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602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8年12月25日，公司已收到本次增资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4,273.1272万元，均以股权出资。

2018年12月26日，公司就第三次增资事宜在嵊州市商务局办理备案并已领取《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据此，发行人2018年12月第三次增资已经商务局履行了备案程序。

2018年12月25日，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事项，并颁发了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宁波盛泰	168,517,000	33.7034%
2.	伊藤忠亚洲	125,000,000	25.0000%
3.	雅戈尔服装	99,261,500	19.8523%
4.	盛新投资	34,439,500	6.8879%
5.	盛泰投资	30,967,500	6.1935%
6.	西紫管理	17,500,000	3.5000%
7.	和一投资	12,500,000	2.5000%
8.	香港盛泰	6,814,500	1.3629%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9.	DCMG	5,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	100%

18、发行人历次股权增资的定价依据，是否涉及股份支付

发行人历次增资的定价依据、及是否涉及股份支付的情形如下：

序号	增资情况	增减资价格	定价依据	是否涉及股份支付
1	2010年5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5,000万美元（增加3,800万美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认购	增资价格为：1美元/1美元注册资本	增资系以注册资本为定价依据	否
2	2011年11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769.4444万美元，其中：航天基金以2,188.7607万美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577.0833万美元注册资本，伊藤忠商事以729.5869万美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192.3611万美元注册资本	3.79美元/1美元注册资本	结合公司当年净利润确定估值为13.89亿元	否
3	2018年11月，公司以2018年6月30日经审计的盛泰色织净资产507,837,161.95元，折股357,268,728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	净资产折股	否
4	2018年12月，宁波盛泰、香港盛泰、雅戈尔服装、伊藤忠亚洲、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和一投资、西紫管理和DCMG以股权出资的方式将各自所持有的盛泰针织股权对盛泰集团进行增资	1.86元/股	根据盛泰针织的评估值作为增资定价依据	否

如上所示，发行人历次股权增资定价公允，不涉及股份支付。

（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8年，为加强发行人业务的整合，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发行人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由公司股东宁波盛泰、香港盛泰、雅戈尔服装、伊藤忠亚洲、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和一投资、西紫管理和DCMG以股权出资的方式将各自所持有的全部盛泰针织股权对盛泰集团进行增资。

增资前，上述股东在盛泰针织的持股比例与其在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完全一致，因此增资前后各股东在发行人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1、基本情况

盛泰针织成立于 2007 年，主营业务为针织面料及成衣的生产销售。2018 年 12 月，公司股东以盛泰针织股权出资的方式对发行人增资前，盛泰针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宁波盛泰	770.0000	33.7034%
2	伊藤忠亚洲	571.1598	25.0000%
3	雅戈尔服装	453.5543	19.8523%
4	盛泰投资	141.4992	6.1935%
5	盛新投资	157.3636	6.8879%
6	西紫管理	79.9624	3.5000%
7	和一投资	57.1160	2.5000%
8	香港盛泰	31.1372	1.3629%
9	DCMG	22.8464	1.0000%
	合计	2,284.6389	100.0000%

2、增资过程

2018 年 12 月 13 日，盛泰针织董事会决议同意盛泰针织股东宁波盛泰、香港盛泰、雅戈尔服装、伊藤忠亚洲、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和一投资、西紫管理、和 DCMG 以股权出资的方式将各自所持有的盛泰针织股权对盛泰集团进行增资。

增资前，上述股东在盛泰针织的持股比例与其在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完全一致，因此增资前后各股东在发行人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上述股东将其各自持有的盛泰针织股权以评估值人民币 26,589.31 万元认缴出资。本次出资的盛泰针织股权价格系由交易各方在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8）第 10386 号”《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重组中拟了解净资产市场价值涉及的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所列评估结果的基础上协商确定。根据该等评估报告，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盛泰针织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0,514.29 万元，评估值为 26,589.31 万元。

本次收购完成后，盛泰针织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盛泰针织全部业务及经营性资产进入发行人体内，完善了发行人业务体系。

盛泰针织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之本节之“六、发行人子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之“1、盛泰针织”。

3、上述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7年度/2017年末，盛泰针织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其与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盛泰针织 ¹	42,844.51	75,381.69	4,040.43
发行人 ²	263,243.46	282,905.60	11,610.61
占比	16.28%	26.65%	34.80%

注1：相关指标为盛泰针织合并报表数据扣除与发行人关联交易后的口径计算；

注2：相关指标为发行人合并报表数据扣除盛泰针织合并影响、并扣除与盛泰针织关联交易后的口径计算。

公司在进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梭织面料及成衣的生产销售，公司本次以同一控制下从事针织面料及成衣生产销售业务的盛泰针织100%股权进行增资，重大资产重组前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仍为从事面料和成衣的生产销售，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资产重组属于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同一控制下相同、类似或相关业务进行重组、有助于解决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公司运作和优化治理，保证业务的完整性。重组完成前后，公司的业务、管理层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发行人历次增资、股权转让程序合规情况

1、发行人历次增资程序合规情况

发行人成立至今，共发生了3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情况	内部决议程序	外商审批/备案程序	验资情况	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情况
1	2010年5月，盛泰色织注册资本由1,200万美元增加至5,000万美元。	2010年1月1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新马服装将其持有的公司6.58%股权转让予伊藤忠商事；同意注册资本增加到5,000万美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各股东按股权转让后的持股比例认购。	2010年4月30日，嵊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嵊州雅戈尔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的批复》（嵊外经贸[2010]028号）；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核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10年5月14日，嵊州信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嵊信会外验字（2010）第06号），验证截至2010年5月14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出资3,800万美元，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5,000万美元。	2010年5月17日，公司就本次股权增资事宜在绍兴市工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2011年11月，盛泰色织注册资本由5,000万美元增加至5,769.4444万美元。	201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769.4444万美元；同意航天基金成为公司新股东，以2,188.7607万美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577.0833万美元注册资本，伊藤忠商事以729.5869万美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192.3611万美元注册资本。	2011年11月8日，嵊州市商务局作出《关于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的批复》（嵊商务[2011]062号）；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核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浙府资绍字[2007]04055号）。	2011年11月21日，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正会验（2011）1358号），经审验，截至2011年11月21日止，公司已收到伊藤忠商事和航天基金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769.4444万美元，超过注册资本的溢价部分2,148.9032万美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1年11月23日，公司就本次增资事宜在绍兴市工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2018年12月，盛泰集团注册资本由35,726.8728万元增加至50,000万元。	2018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东以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股权对公司增资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	2018年12月26日，公司就本次增资事宜在嵊州市商务局办理备案并已领取《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2018年12月26日，立信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6025号），经审验，截至2018年12月25日止，公司新增	2018年12月25日，公司就本次增资事宜在绍兴市市场监管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序号	增资情况	内部决议程序	外商审批/备案程序	验资情况	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情况
		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14,273.1272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	

综上，发行人历次增资已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股东已足额缴纳出资并经审计机构进行验资，且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及外资审批或备案程序。公司历次增资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抽逃出资、未及时履行出资义务等情况。

2、发行人历次股份转让程序合规情况

发行人成立至今，历次股权转让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相关转让程序符合当时有效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未因历次股份转让事宜产生争议、纠纷或潜在的争议、纠纷。

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涉及转让给第三方的，已经转让合营他方股东同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3、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

经相关税务主管部门确认，发行人历次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利分配过程中内部股东的个人所得税已依法缴纳。

4、外汇登记手续情况办理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嵊州市外管局出具《证明》，自盛泰集团成立至今，该公司及全体股东均不存在因违反外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其行政处罚的情形。

5、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的定价依据及作价差异性原因

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价格的定价依据及作价差异性原因如下：

序号	股权转让或增资情况	转让/增减资价格	定价依据	股权转让或增资原因及作价差异性说明
1	2008年1月，凯活亚洲将其持有的公司6.58%股权（对应	1美元/1美元注册资本	原始出资额	本次股权转让时，新马服装仍为凯活亚洲全

序号	股权转让或增资情况	转让/增减资价格	定价依据	股权转让或增资原因及作价差异性说明
	出资额 78.96 万美元) 转让予新马服装, 转让价格为 78.96 万美元			资子公司, 因此按照注册资本定价
2	2008 年 6 月, 宁波盛泰将其持有的公司 1.33% 股权(对应出资额 15.96 万美元) 转让予雅戈尔集团, 转让价格为 867,830.97 元	5.44 元人民币/1 美元注册资本	2007 年末净资产	部分员工股东计划退股, 要求雅戈尔集团回购; 后放弃退股, 又购回股份。该两次股权转让在原股东之间进行, 因此双方协商参照净资产定价, 第二次转让本质上系对第一次转让的撤销, 因此定价一致
3	2008 年 8 月, 雅戈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1.33% 股权(对应出资额 15.96 万美元) 转让予宁波盛泰, 转让价格为 867,830.97 元			
4	2010 年 2 月, 日清纺将其持有的公司 6.58% 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78.96 万美元) 转让予邹氏国际, 转让价格为 858,745.35 美元	1.09 美元/1 美元注册资本	2009 年 9 月末净资产	日清纺因业务布局改变, 经协商后退股, 并参考净资产确定退出价格
5	2010 年 5 月, 雅戈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22.47% 股权以 1,899.9778 万元的价格转让予宁波盛泰, 将其持有的公司 1.69% 股权以 20.92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予邹氏国际, 将其持有的公司 8.30% 股权以 102.76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予伊藤忠商事; 新马服装将其持有的公司 6.58% 股权以 81.46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予伊藤忠商事。股权转让后, 原股东按照股权转让后的持股比例向公司增资,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5,000 万美元	转让价格为: 1.03 美元/1 美元注册资本 增资价格为: 1 美元/1 美元注册资本	转让价格系以 2009 年末净资产为定价依据, 增资系以注册资本为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暨增资系雅戈尔集团对外投资战略部署的调整, 股权转让和增资构成一揽子交易, 股权转让价格系各方以 2009 年末净资产为基础协商确定; 增资系原股东出资, 因此以注册资本为定价依据
6	2011 年 3 月, 邹氏国际将其持有的公司 10% 股权以 6,434 万港元(按 100 港币折 12.83 美元的汇率, 折 8,254,822 美元) 的价格转让予新达香港	1.65 美元/1 美元注册资本	双方协议约定	转让时, 邹氏国际和新达香港均为自然人邹星炳所控制, 本次转让系同一控制下公司之间因为集团架构调整的原因而进行的转让
7	2011 年 11 月, 航天基金以 2,188.7607 万美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 577.0833 万美元注册资本, 伊藤忠商事以 729.5869 万美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 192.3611 万美元注册资本	3.79 美元/1 美元注册资本	新老股东协商确定盛泰色织和盛泰针织投资前的估值合计为 18 亿元, 投资后的估值为 20 亿元; 根据各自注册资本进行折算, 盛泰色织的估值为 13.89 亿元	公司拟申请上市, 航天基金、伊藤忠商事看好公司发展前景, 因此结合公司估值向公司增加投资

序号	股权转让或增资情况	转让/增减资价格	定价依据	股权转让或增资原因及作价差异性说明
8	2012年7月,伊藤忠商事将其持有的公司25%股权(对应出资额为1,442.3611万美元)以39,395,847美元的价格转让予伊藤忠亚洲	2.73美元/1美元注册资本	毕马威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所作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	母子公司内部转让;转让时,伊藤忠亚洲系伊藤忠商事全资子公司,因此双方结合公司上一年末净资产评估值确定转让价格
9	2014年6月,新达香港将其持有的公司8.67%股权(对应出资额为500万美元)以11,375,169.11美元的价格转让予香港盛泰	2.28美元/1美元注册资本	2013年末净资产	邹星炳因自身商业布局的调整退出,徐磊通过香港盛泰增持公司股权,因此经双方结合过往交易定价惯例协商确定参照净资产定价
10	2017年8月,伊藤忠亚洲向香港盛泰转让4.815%的股权(对应出资额250万美元),转让价格为5,522,140.07美元(折合37,154,615.00元人民币)	2.21美元/1美元注册资本	模拟测算航天基金退股后的2015年末净资产	2011年航天集团增资时,伊藤忠商事与宁波盛泰曾签署协议约定若公司未在2015年完成上市,则伊藤忠亚洲可以要求宁波盛泰购买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2016年9月,由于公司未完成上市,宁波盛泰、香港盛泰和伊藤忠亚洲签署《选择权合同》,就行使回购权达成初步约定;2017年6月30日,三方签署《选择权合同修订版》,同意伊藤忠亚洲只转让4.815%的股权,本次股权定价系根据原备忘录约定并经协商确定
11	2017年9月,雅戈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28.8886%股权(对应出资额为1,500万美元)作价3,893.7932万美元增资至其全资子公司雅戈尔服装	2.60美元/1美元注册资本	参照净资产评估值确定	为理顺集团内股权结构,雅戈尔集团以其持有的盛泰色织股权向其下属相关板块投资控股型全资子公司雅戈尔服装增资
12	2017年10月,雅戈尔服装向伊藤忠亚洲转让公司2.0362%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105.7292万美元),转让价格为5,054,982.34美元;香港盛泰向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分别转让6.1935%(对应出资额为321.5888万美元)和	雅戈尔服装向伊藤忠亚洲转让价格:4.78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	双方协商约定盛泰色织和盛泰针织合并估值为20亿元,并按照盛泰色织与盛泰针织的净资产评估值折算,确定盛泰色织的估值16.42亿元	伊藤忠亚洲要求将其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增加至25%,以符合日本国税法有关从子公司所获得股票分红的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
13	6.8879%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香港盛泰向	根据中国籍股东承	本次股权转让中,盛泰

序号	股权转让或增资情况	转让/增减资价格	定价依据	股权转让或增资原因及作价差异性说明
	为 357.6446 万美元), 转让价格为 731.51 万美元和 813.53 万美元	盛泰投资、盛新投资转让价格: 2.27 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	担债务金额及利息协商定价	投资及盛新投资向香港盛泰购买股权系进行代持还原
14	2017 年 12 月, 雅戈尔服装向和一投资转让 2.5% 的股权 (对应出资额为 129.8090 万美元), 转让价格为 6,207,109.52 美元; 向西紫管理转让 3.50% 的股权 (对应出资额为 181.7326 万美元), 转让价格为 8,689,953.33 美元; 向 DCMG 转让 1.00% 的股权 (对应出资额为 51.9236 万美元), 转让价格为 2,482,843.81 美元	4.78 美元/1 美元注册资本	各方协商约定盛泰色织和盛泰针织合并估值为 20 亿元, 并按照盛泰色织与盛泰针织的净资产评估值折算, 确定盛泰色织的估值 16.42 亿元	2017 年底, 雅戈尔服装为分享股权投资增值收益, 分享产业链发展带来的效益, 减持公司部分股权
15	2018 年 12 月, 公司股东以股权出资的方式将各自所持有的盛泰针织股权以评估值人民币 26,589.31 万元对盛泰集团进行同比例增资, 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4,273.1272 万元	1.86 元/股	参照盛泰针织评估值定价	为解决同业竞争, 由公司股东以所持盛泰针织股权对盛泰集团进行同比例增资, 并参考评估值定价

发行人历次股权转让或增资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定价公允, 作价存在差异的原因合理, 不存在利益输送, 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受让方的认购资金来源均为合法自筹资金。

6、是否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情况或其他利益安排

发行人成立至今, 公司股东宁波盛泰及香港盛泰层面曾涉及委托持股情形:

(1) 宁波盛泰股权代的形成原因及演变过程:

①截至 2014 年 6 月宁波盛泰改制为有限公司之前, 宁波盛泰存在 15 组代持关系

宁波盛泰最初是由徐磊、丁开政、龙兵初等自然人于 2004 年 4 月成立的持股平台, 企业类别为股份合作制企业。2011 年至 2014 年 6 月之前均由包括其下属投资企业在内的员工持股。宁波盛泰为稳定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团队, 安排徐磊、丁开政、龙兵初、徐志武 4 人为当时公司还达不到入股条件的 14 名中国籍员工和 1 名外籍员工代持宁波盛泰的股权。

②2014年6月，宁波盛泰改制后形成整体代持关系

2014年初，宁波盛泰经多次增资，股东人数已增加至100余人。此时，徐磊等发行人经营管理层拟筹划境外上市，计划由徐磊等公司员工在香港设立香港盛泰，通过让香港盛泰收购宁波盛泰100%股权从而实现股权出境。由于当时宁波盛泰为股份合作制企业，根据当时有效的《宁波市股份合作制企业登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股份合作制企业的企业职工个人股和集体股的总额应当占企业股本总额的50%以上。因此，徐磊及公司管理层团队提出先将宁波盛泰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以满足通过境外持股平台控制宁波盛泰的要求。同时考虑到《公司法》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人数不得超过50人”，徐磊及管理层团队提出缩减股东方案，即“从现有股东中挑选出不超过50名主管级别以上的人员作为显名股东，接受职工股东的委托代持股权；如不愿意继续持股，该等股东在缩减时将股权转让给愿意持股的股东，并统一安排退出”（以下简称“整体代持”）。

根据上述整体代持方案，2014年5月30日，宁波盛泰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进行股权转让。截至上述股权转让完成时，宁波盛泰的股东人数为137人，其中宁波盛泰工商登记的股东人数为45人，通过委托代持关系持有宁波盛泰股权的股东人数为92人。

2014年6月27日，宁波盛泰召开股东会，同意香港盛泰向宁波盛泰45名工商登记股东收购其持有的宁波盛泰100%的股权，此后，宁波盛泰成为香港盛泰的全资子公司。

（2）香港盛泰股权代的形成原因及演变过程：

①2014年3月，香港盛泰设立，形成初步代持关系

如上所述，按照公司股权出境方案，2014年3月，徐磊与数名自然人在香港设立香港盛泰，并通过香港盛泰收购新达香港持有的发行人8.67%的股权（以下将香港盛泰直接持有的发行人8.67%的股权简称“A股”）。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系香港盛泰股东自筹资金，其中部分中国籍自然人股东通过承担香港盛泰为筹集资金而形成债务方式获得股权，并委托徐磊为其代持。2014年4月16日，新达香港与香港盛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截至该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发行人

股权交割日，香港盛泰持有 A 股的股东人数为 36 人，其中 28 人委托徐磊代持香港盛泰的股权。

②2014 年 7 月，香港盛泰收购宁波盛泰股权，新增股权代持关系

2014 年 6 月 27 日，宁波盛泰召开股东会，同意香港盛泰向宁波盛泰的股东收购其持有的宁波盛泰 100%的股权，从而间接取得发行人 30.33%股权（以下将香港盛泰间接持有的发行人 30.33%的股权简称“B 股”）。截至香港盛泰收购宁波盛泰 100%股权完成后，委托徐磊代持 B 股的股东人数为 136 人。

（3）香港盛泰股权代持解除过程

①2017 年 9 月，香港盛泰层面的中国籍股东解除代持

2017 年初，发行人改变上市计划，拟申请境内上市。为规范股权结构，发行人决定解除香港盛泰及宁波盛泰层面的股权代持关系。本次代持还原之前，持有香港盛泰 A 股及 B 股的自然人股东（剔除重复持股人员）共计 105 人，其中非中国籍自然人 6 名（包含现在在香港持股的 5 名股东和 2018 年 8 月退出的 1 名股东），中国籍自然人股东 99 名。2017 年 9 月，香港盛泰层面剩余的 99 名中国籍股东出资设立持股平台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并通过盛泰投资和盛新投资向香港盛泰收购其代持等额股权。

经核算，截至 2017 年 9 月，香港盛泰全体境内中国籍股东所享有的发行人股权比例为 13.0814%。2017 年 10 月，盛泰投资自香港盛泰受让发行人的 6.1935% 股权，盛新投资自香港盛泰受让发行人 6.8879%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香港盛泰层面的境内中国籍股东解除股权代持关系。

②2020 年 1 月，香港盛泰剩余外籍股东解除股权代持

Lourdes Barbuco Dimaunahan 于 2016 年 9 月将委托徐磊代持的股权变更为委托徐颖代持，2020 年 1 月徐颖与 Lourdes Barbuco Dimaunahan 通过股份转让解除了代持关系。此后，Lourdes Barbuco Dimaunahan 以自己名义持有香港盛泰股份，作为香港盛泰股东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香港盛泰和宁波盛泰层面的股权代持关系全部解除完毕，发行人全体股东均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情形。

发行人未违反《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之问题 5 的相关规定，符合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条件。

7、公司目前股权结构是否真实、清晰

发行人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真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8、各股东在投资发行人时是否约定对赌协议等类似安排

(1) 发行人是否与西紫管理、和一投资、DCMG 签订对赌协议或作为义务人

发行人与西紫管理、和一投资、DCMG 不存在签订对赌协议或作为义务人的情形。

(2) 宁波盛泰、香港盛泰、伊藤忠亚洲签署的对赌协议中，发行人是否作为对赌协议当事人，是否约定效力恢复条款

经核查宁波盛泰、香港盛泰和伊藤忠亚洲签署的《选择权合同》及《选择权合同修订本》、《选择权合同修订本（二）》等文件，发行人均未参与签署，且上述关于发行人对“特殊股权”承担回购义务的约定已在提交上市申请时自动终止，相关恢复效力的约定也已解除完毕。

四、历次验资情况

(一) 历次验资情况

1、2007 年盛泰色织设立时注册资本 1,200 万美元的验资

2007 年 6 月 19 日，嵊州大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嵊诚会外验字[2007]32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7 年 6 月 18 日，公司收到雅戈尔集团、宁波盛泰、日清纺、伊藤忠商事、邹氏国际和凯活亚洲缴纳的第一笔出资合计 3,008,383.28 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7 年 7 月 20 日，嵊州大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嵊诚会外验字[2007]45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7 年 7 月 20 日，公司收到宁波盛泰、

日清纺、伊藤忠商事、邹氏国际和凯活亚洲缴纳的第二笔出资 5,614,417.47 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7 年 8 月 15 日，嵊州大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嵊诚会外验字[2007]53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7 年 8 月 15 日，公司收到雅戈尔集团缴纳的第三笔出资 225,057.80 美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8 年 5 月 29 日，嵊州大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嵊诚会外验字[2008]19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5 月 29 日，公司收到日清纺、伊藤忠商事、邹氏国际、新马服装、宁波盛泰缴纳的第四笔出资 3,152,141.45 美元，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 1,200 万美元，注册资本已缴足，均以货币出资。

2、2010 年盛泰色织增资至 5,000 万美元的验资

2010 年 5 月 14 日，嵊州信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嵊信会外验字（2010）第 06 号），验证截至 2010 年 5 月 14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缴纳出资 3,800 万美元，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 5,000 万美元，注册资本已缴足。

3、2011 年盛泰色织增资至 5,769.4444 万美元的验资

2011 年 11 月 21 日，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正会验（2011）1358 号），验证截至 2011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伊藤忠商事和航天基金以货币形式缴纳的出资 769.4444 万美元，超过注册资本的溢价部分 2148.9032 万美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注册资本已缴足。

4、2017 年盛泰色织减资至 5,192.3611 万美元的验资

2017 年 7 月 31 日，嵊州信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嵊信外验（2017）2 号），验证截至 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已减少注册资金（实收资本）美元 577.0833 万元，其中减少航天基金出资美元 577.0833 万元，减资后注册资本为美元 5,192.3611 万元。

5、2018年盛泰色织整体变更盛泰集团

2018年10月2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股改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92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8年10月26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盛泰色织截至2018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07,837,161.95元，按1:0.7035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357,268,728.00股，每股人民币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叁亿伍仟柒佰贰拾陆万捌仟柒佰贰拾捌元整；大于股本部分人民币150,568,433.95元计入资本公积。

6、2018年盛泰集团增资至50,000万元人民币的验资

2018年12月2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出资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602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8年12月25日，公司已收到本次增资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4,273.1272万元，均以股权出资。

（二）验资复核情况

2020年6月8日，容诚会计师出具“容诚专字[2020]201Z0090号”《验资复核报告》，对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增资过程所涉及的验资报告进行了验资复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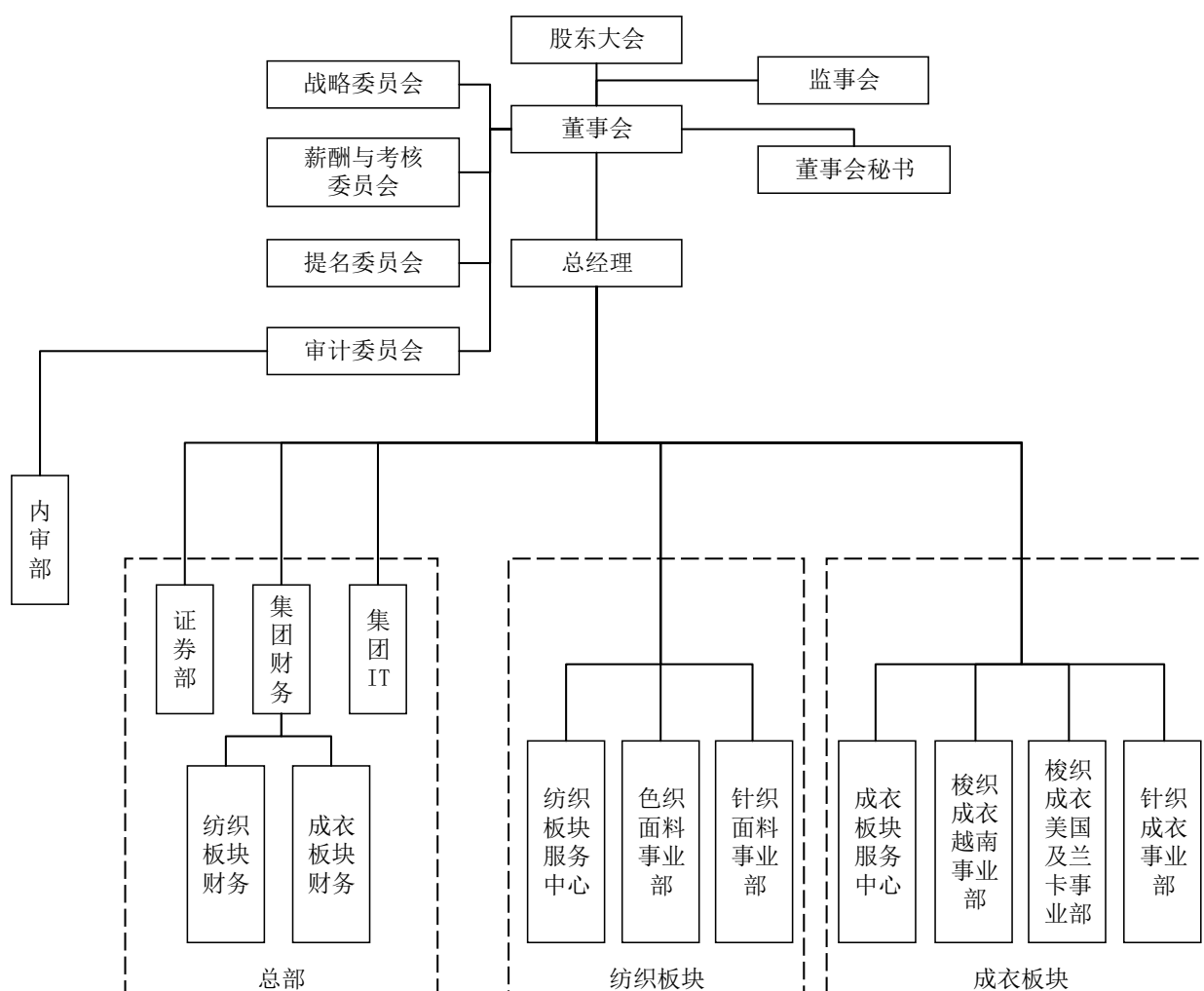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发行人的管理架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三）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介绍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并根据精简、高效的原则设置职能部门。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董事会的日常事务，管理公司证券事务等相关工作，并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执行董事会的决议。

发行人各职能部门职责如下：

部门	职能
内审部	制定并执行集团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流程、工作计划；负责建立覆盖集团公司所有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体系，定期检查和评价集团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优化制度和流程，降低管理风险；根据董事会要求对集团及下属公司进行专项审计；对集团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的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经济资料，以及所反映的财务收支及有关的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对公司的财务预算执行情况、财务收支、资产负债及经营盈亏情况等审计监督；对集团及下属公司或部门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客观地反映实际情况，并通过这种自我约束性的检查，促进本部门、本单位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合理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
证券部	负责处理公司公文及编写各种文稿，管理公司档案，组织公司会议，接待工作及公共关系的拓展；负责协助制定有关内部管理制度；负责收集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证券市场信息；负责办理公司股票托管登记、信息披露事务及其他证券事务
集团财务部	负责集团经营情况、预算汇总跟进，负责集团内融资相关事宜
纺织板块财务部	负责纺织板块的财务核算及管理。组织纺织板块的日常财务核算、资金管理，组织实施财产清查；纺织板块的产品成本核算及控制；办理纺织板块的涉税事项；进行纺织板块的财务分析、提供会计分析报表；牵头纺织板块的预算编制
成衣板块财务部	负责成衣板块的财务核算及管理。组织成衣板块的日常财务核算、资金管理，组织实施财产清查；成衣板块的产品成本核算及控制；办理成衣板块的涉税事项；进行成衣板块的财务分析、提供会计分析报表；牵头成衣板块的预算编制
集团 IT	负责公司网络、专线的运行维护；负责机房和服务器的管理和备份；负责公司邮箱的管理；负责公司网络安全和防病毒的管理；负责公司电脑的管理和登记；负责公司会议系统以及电话系统管理；负责与用户沟通以及用户需求管理；负责推行新 IT 项目；设置及修改系统访问设置；监控与分析异常业务数据，为各部门提供数据服务；监控流程运行状况，发现问题及漏洞并优化流程；根据用户要求二次开发或定制 ERP 功能；根据用户要求定制或开发新的生产管理系统；负责开发公司需要的其他项目
纺织板块服务中心	负责纺织板块内面料产品的原料、辅料等的发单采购，与供应商沟通需求；负责对供应商的资质及产品质量的评估；负责与供应商的货物及款项的支付结算工作；负责辅料的入库入账工作
色织面料事业部	负责梭织面料的生产，并对梭织面料的产品质量标准制定进行完善，面料织造过程的品质监督及产品的最终检验，负责梭织面料生产部分的质量体系及环保体系持续有效运行；负责梭织生产计划和组织协调工作；负责梭织面料相关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试验和研究；负责嵊州及越南两处梭织面料生产基地的人事、劳资、福利、培训、定员、定岗、定编、人才的培养、招聘和考核等方面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并供应成衣板块的梭织面料需求

部门	职能
针织面料事业部	负责针织面料的生产，并对针织面料的产品质量标准制定进行完善，面料织造过程的品质监督及产品的最终检验，负责针织面料生产部分的质量体系及环保体系持续有效运行；负责针织面料生产计划和组织协调工作；负责针织面料相关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试验和研究；负责嵊州及越南多处针织面料生产基地的人事、劳资、福利、培训、定员、定岗、定编、人才的培养、招聘和考核等方面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并供应成衣板块的针织面料需求
成衣板块服务中心	负责与纺织板块统筹协调成衣产品所需辅料等的发单采购，与辅料供应商沟通需求；负责对辅料供应商的资质及产品质量的评估；负责与辅料供应商的货物及款项的支付结算工作；负责辅料的入库入账工作
梭织成衣美国及兰卡事业部	负责美国成衣贸易中心、斯里兰卡的梭织制衣工厂。包括服装贸易和生产，并对成衣产品质量标准制定进行完善，成衣生产过程的品质监督及产品的最终检验，负责成衣生产部分的质量体系及环保体系持续有效运行；负责与美国、斯里兰卡当地政府与监管机构沟通对接；负责美国、斯里兰卡等地成衣生产基地的人事、劳资、福利、培训、定员、定岗、定编、人才的培养、招聘和考核等方面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工作；负责成衣产品在美国市场的销售与服务业务；组织实施合同审核、客户管理、电子商务及产成品的仓储管理、货物运输等工作；负责美国市场调研、市场开发、品牌宣传和推广工作
梭织成衣越南事业部	负责越南成衣贸易中心、越南的梭织制衣工厂。包括服装贸易和生产，并对成衣产品质量标准制定进行完善，成衣生产过程的品质监督及产品的最终检验，负责成衣生产部分的质量体系及环保体系持续有效运行；负责与越南当地政府与监管机构沟通对接；负责越南梭织成衣生产基地的人事、劳资、福利、培训、定员、定岗、定编、人才的培养、招聘和考核等方面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工作；负责成衣产品在日本市场的销售与服务业务；组织实施合同审核、客户管理、电子商务及产成品的仓储管理、货物运输等工作；负责日本市场调研、市场开发、品牌宣传和推广工作
针织成衣事业部	负责湖南、安徽、重庆、越南及柬埔寨的针织成衣生产，并对成衣产品质量标准制定进行完善，成衣生产过程的品质监督及产品的最终检验，负责针织成衣生产部分的质量体系及环保体系持续有效运行；负责与柬埔寨当地政府与监管机构沟通对接；负责湖南、安徽、重庆、越南及柬埔寨等地成衣生产基地的人事、劳资、福利、培训、定员、定岗、定编、人才的培养、招聘和考核等方面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工作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 50 家控股子公司。

1、盛泰针织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799618943E
法定代表人	龙兵初
注册资本	15652.7626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嵊州市经济开发区五合东路 2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面料印染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服装辅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成立日期	2007 年 03 月 16 日
股东构成	盛泰集团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盛泰针织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039,214,322.52
净资产	292,512,341.27
净利润	101,880,455.84

注：公司控股子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在合并审计范围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盛泰进出口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嵊州盛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3313631663G
法定代表人	丁开政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加佳路 69 号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批发、零售：服装、纺织品、日用品、纺织原料、机械设备及配件、服装辅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24日
股东构成	盛泰针织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盛泰进出口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
总资产	121,640,212.83
净资产	5,664,363.54
净利润	3,763,470.45

3、阜阳盛泰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阜阳盛泰制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26559226289Y
法定代表人	刘向荣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服装、针织品的生产、销售；成衣贸易及自营和代理服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0年7月27日至2060年7月26日
股东构成	盛泰集团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阜阳盛泰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
总资产	210,881.75
净资产	193,745.56
净利润	-10,498.04

4、盛泰服装整理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嵊州盛泰服装整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3592850761E
法定代表人	丁开政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三塘直路 2 号 1#车间一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面料纺织加工；纺纱加工；服装制造；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针织仿品及原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营业期限	2012 年 3 月 20 日至长期
股东构成	盛泰针织持股 100%

（2）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盛泰服装整理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093,820.86
净资产	-2,507,315.21
净利润	-1,987,346.49

5、宁波盛雅

（1）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宁波盛雅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6880221432
法定代表人	徐磊
注册资本	15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保泉路 155 号 1901 室-20
经营范围	普通货物运输（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服装、纺织品及面辅料的批发；服装、纺织品的制造、加工，绣花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营业期限	2009 年 5 月 8 日至 2059 年 5 月 7 日
股东构成	盛泰针织持股 100%

（2）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宁波盛雅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409,507.29
净资产	1,170,501.64
净利润	73,732.48

6、吉林思豪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吉林思豪服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01605154790C
法定代表人	张达
注册资本	9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吉林市船营区德胜街西大 9 号楼 4 单元 3 层 43 号
经营范围	服装及其配件的批发及进出口，服装制造用机器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3 年 2 月 20 日至 2999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构成	保益投资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吉林思豪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32,173.40
净资产	-37,769,035.16
净利润	-789,724.15

7、重庆新马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新马制衣（重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8676113638K
法定代表人	付强
注册资本	2,250 万港元
注册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同景路 5 号 S1-1 幢 14-9 号

经营范围	服装的设计、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有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不含进口分销。
营业期限	2008年6月11日至2028年6月10日
股东构成	新马投资持股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重庆新马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
总资产	29,774,541.53
净资产	27,860,893.09
净利润	-28,558,673.95

8、湖南新马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9005954628283
法定代表人	刘向荣
注册资本	8,895.2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湖南益阳沅江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	纺织品与成衣的生产、销售；服装设计、研发、批发零售、技术服务；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厂房及设备租赁；普通货物运输；口罩、防护服等防护用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2年5月14日至2027年5月13日
股东构成	盛泰集团持股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湖南新马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
总资产	316,581,547.80
净资产	92,447,501.75
净利润	-7,278,673.39

9、安徽盛泰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安徽盛泰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00595749589U
法定代表人	刘向荣
注册资本	4,422.38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针、梭织服装生产、加工和销售及服装进出口业务，设备租赁及厂房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2 年 5 月 25 日至 2032 年 5 月 24 日
股东构成	盛泰针织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安徽盛泰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39,609,712.91
净资产	64,491,240.43
净利润	7,503,630.80

10、盛泰新材料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嵊州盛泰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3MA2BF4MM3D
法定代表人	高敏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五合东路 2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营业期限	2018年7月6日至长期
股东构成	盛泰集团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盛泰新材料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5,613,982.57
净资产	6,960,801.40
净利润	-1,869,775.25

11、嵊州康欣医疗有限公司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嵊州康欣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3MA2D8DK682
法定代表人	刘建新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加佳路 69 号 1 号楼 3 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医用口罩生产；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类医疗器械）；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0 年 4 月 1 日至长期
股东构成	嵊州盛泰新材料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嵊州康欣设立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690,281.40
净资产	213,084.60
净利润	153,084.60

12、盛泰浩邦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嵊州盛泰浩邦纺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3MA29EGFM48
法定代表人	瞿三飞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华发东路 1 号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产、销售：服装、纺织品、纺织原料、机械设备及配件、服装辅料；销售：日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7 年 10 月 27 日至 2067 年 10 月 26 日
股东构成	盛泰集团持股 60%，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持股 40%

（2）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盛泰浩邦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29,056,680.14
净资产	62,478,489.76
净利润	12,231,322.07

13、新马北江制衣

（1）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制衣北江有限公司（越南）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Bac Giang Co., Ltd
公司编号	2400711548
注册资本	84,378,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4 年 2 月 18 日
通讯地址	Lo CN-03, KCN Van Trung, Xa Van Trung, Huyyen Viet Yen, Tinh Bac Giang,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针织持股 100%

（2）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马北江制衣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	-----------------

总资产	62,959,091.83
净资产	53,168,862.20
净利润	13,087,215.31

14、越南新马针织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针织制衣（越南）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Knitting Garments Manufacturing (Vietnam) Co.,Ltd
公司编号	0900278632
股本	104,695,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07年12月27日
通讯地址	Phu Ung commune, An Thi district, Hung Yen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针织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越南新马针织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49,684,265.21
净资产	90,629,050.61
净利润	18,142,815.48

15、菲律宾新马制衣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制衣（菲律宾）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Phils.)Inc.
公司编号	ASO95-012619
注册资本	100,000,000 菲律宾比绍
注册时间	1995年12月19日
通讯地址	25 Jack Nasser Drive, Philexcel Business Park, M.A. Roxas Highway, CSE Clarkfield, Pampanga Philippines
股东构成	新马针织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菲律宾新马制衣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67,709.92
净资产	-8,434.07
净利润	-8,381.37

16、越南盛泰棉纺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盛泰棉纺织（越南）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nrise Spinning (Vietnam) Co., Ltd
公司编号	0600965377
注册资本	390,608,312,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2 年 9 月 14 日
通讯地址	Plot C4, Road D4, Bao Minh Industrial Zo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针织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越南盛泰棉纺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75,798,895.73
净资产	137,667,932.28
净利润	8,137,777.88

17、新马集团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Apparel Group Limited
公司编号	1180886
已发行股本	77,435,825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2007 年 11 月 1 日
通讯地址	FLAT F, 28/F, BLOCK 13, LAGUNA CITY,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盛泰集团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马集团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759,427,141.51
净资产	759,427,141.51
净利润	49,509,065.00

18、美国新马服装**(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服装（美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Apparel (U.S.). Inc.
已发行股本	1,000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2007 年 10 月 30 日
通讯地址	141 W. 36th Street, New York, NY 10018
股东构成	新马集团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美国新马服装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63,864,297.88
净资产	14,462,967.62
净利润	679,879.80

19、新马投资**(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Apparel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公司编号	1242268
已发行股本	1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2008 年 5 月 29 日
通讯地址	23/F TWP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 KWUN TONG KL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新马集团持股 100%
-------------	-------------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马投资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0,509,556.24
净资产	20,509,556.24
净利润	-1,660,617.97

20、新马科创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科创有限公司，曾用名：联合成功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Technology Limited.
公司编号	2555560
已发行股本	10,000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2017 年 7 月 13 日
通讯地址	23rd Floor, AIA Kowloon Tower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马科创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3,119.81
净资产	4,702.69
净利润	54,735.12

21、美国新马创业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创业（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Ventures USA LLC
注册时间	2014 年 6 月 10 日

通讯地址	141 W. 36th Street, New York, NY 10018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美国新马创业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52,328,615.00
净资产	19,405,822.67
净利润	-2,871.96

22、新加坡新马服装

(1) 公司概况

名称	新加坡新马服装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Singapore) Pte. Ltd.
公司编号	201713531W
已发行股本	5,000 股
注册时间	2017 年 5 月 16 日
通讯地址	24 Raffles Place, #21 03A Clifford Centre, Singapore 048621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加坡新马服装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87,233.03
净资产	1,681.02
净利润	-21,149.54

23、柬埔寨新马制衣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制衣（柬埔寨）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Cambodia) Co., Ltd

公司编号	Inv. 2566 E/2011
注册资本	1,000,000 美元
注册时间	2011 年 11 月 25 日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柬埔寨新马制衣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87,214,952.01
净资产	-39,097,525.22
净利润	-2,132,979.78

24、岷港新马制衣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制衣岷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Da Nang Co., Ltd.
公司编号	0401736742
注册资本	45,000,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6 年 2 月 3 日
通讯地址	Lo U1-U3, Road 10B and Road DT 602, Hoa Khanh Extension Industrial Park, Hoa Khanh Bac, Quan Lien Chieu, Thanh pho Da Nang,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根据 DFDL Vietnam Limited Liability Law Company 为岷港新马制衣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岷港新马制衣正在进行清算，截至境外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岷港新马制衣尚未完成注销手续。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岷港新马制衣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620,006.24
净资产	2,603,763.64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净利润	-72,337.79

25、越南新马制衣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制衣越南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Vietnam Co., Ltd.
公司编号	0600993173
注册资本	80,000,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3 年 7 月 30 日
通讯地址	Lot G7+G8, Bao Minh Industrial Zone, Lien Minh Commu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越南新马制衣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0,425,970.26
净资产	14,067,362.59
净利润	4,475,490.05

26、盛泰纺织贸易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盛泰纺织集团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nrise Textiles Group Trading (HK) Limited
公司编号	0004458
已发行股本	6,001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1956 年 3 月 28 日
通讯地址	23rd Floor, Two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盛泰纺织贸易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27,235,639.15
净资产	161,255,123.33
净利润	7,482,516.10

27、汇丰制衣厂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汇丰制衣厂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outh Asia Garments Limited
公司编号	5605
已发行股本	6,753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1959 年 8 月 28 日
通讯地址	23rd Floor, Two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汇丰制衣厂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37,140,086.23
净资产	37,140,086.23
净利润	106,813,105.15

28、新马宝明制衣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制衣宝明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Bao Minh Co., Ltd.
公司编号	0601042639
注册资本	321,870,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4 年 9 月 22 日
通讯地址	Lot G1 and parcels of lots G2, G3, G7, G8 in Bao Minh Industrial Park, Lien Minh Commu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美国新马创业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马宝明制衣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416,308,462.00
净资产	75,166,355.97
净利润	-663,893.63

29、盛泰面料（越南）有限公司**(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盛泰面料（越南）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nrise Fabric (Vietnam) Co., Ltd
公司编号	0601115446
注册资本	355,591,515,671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6 年 6 月 28 日
通讯地址	Lot G2+G3, Bao Minh Industrial Park, Lien Minh Commu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宝明制衣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盛泰面料（越南）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45,500,219.64
净资产	143,180,731.05
净利润	18,451,420.08

30、新马海后制衣**(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制衣海后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Garments Manufacturing Hai Hau Co., Ltd.
公司编号	0601115083
注册资本	154,000,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6 年 6 月 16 日

通讯地址	Hamlet 4 + Hamlet 5, Hai Ha Commune, Hai Hau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宝明制衣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马海后制衣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84,216,214.26
净资产	66,613,375.70
净利润	1,831,063.02

31、东泰懿安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东泰懿安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DT Y Yen Co., Ltd.
公司编号	0601124673
注册资本	30,646,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6 年 9 月 12 日
通讯地址	Dong Hung Hamlet, Yen Tho Commune, Y Ye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宝明制衣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东泰懿安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0,471,344.79
净资产	14,978,855.42
净利润	1,849,832.45

32、盛泰纺织集团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盛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nrise Textiles Group Limited

公司编号	1664995
已发行股本	10,000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2011 年 9 月 16 日
通讯地址	23rd Floor, Two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新马集团持股 55%，锦胜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45%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盛泰纺织集团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41,583,004.60
净资产	6,929,270.11
净利润	817,707.29

33、越南盛泰纺织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联盛纺织
英文名称	Sunrise (Vietnam)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曾用名：Sunrise Luen Thai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
公司编号	0600977710
注册资本	567,000,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2 年 12 月 27 日
通讯地址	Bao Minh Industrial Park, Lien Minh Commu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45.56%，盛泰针织持股 50%，新马针织持股 4.44%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越南盛泰纺织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491,818,069.08
净资产	93,552,674.15
净利润	73,992,686.88

(3) 越南盛泰纺织的历史沿革

根据 DFDL Vietnam Limited Liability Law Company 为越南盛泰纺织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越南盛泰纺织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少数股东持股情形,该公司的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① 2012 年 12 月, 联盛纺织设立

2012 年 12 月 27 日,联盛纺织在越南注册成立,股东为 Thien Nam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以下简称“Thien Nam JSC”)、盛泰色织和 Ms. Tran Yen Linh, 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Thien Nam JSC	12,600,000	50
2.	盛泰色织	10,080,000	40
3.	Ms. Tran Yen Linh	2,520,000	10
合计		25,200,000	100

2013 年 8 月 14 日, Thien Nam JSC 将其持有的联盛纺织 10% 的股权转让给 Sunrise Textiles Technology (HK) Company, Limited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已更名为“Smart Shirts Knits Limited”, 以下简称“新马针织”)。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联盛纺织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Thien Nam JSC	10,080,000	40
2.	盛泰色织	10,080,000	40
3.	Ms. Tran Yen Linh	2,520,000	10
4.	新马针织	2,520,000	10
合计		25,200,000	100

③ 2013 年 12 月,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2 月 18 日, 新马针织将其持有的联盛纺织 10% 的股权转让给伊藤忠亚洲。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联盛纺织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Thien Nam JSC	10,080,000	40
2.	盛泰色织	10,080,000	40
3.	Ms. Tran Yen Linh	2,520,000	10

4.	伊藤忠亚洲	2,520,000	10
	合计	25,200,000	100

④ 2014年4月，第一次增资

2014年4月23日，联盛纺织的股份数由25,200,000股增加至56,700,000股，其中新增31,500,000股由以下股东认缴：香港上市公司联泰控股（股票代码：HK00311）之全资子公司 Sunny Force Limited 认缴新增股本18,900,000股，新马服装认缴新增股本6,300,000股，Thien Nam JSC 认缴新增股本6,300,000股。本次增资完成后，联盛纺织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Sunny Force Limited	18,900,000	33.34
2.	Thien Nam JSC	16,380,000	28.89
3.	盛泰色织	10,080,000	17.78
4.	新马服装	6,300,000	11.11
5.	Ms. Tran Yen Linh	2,520,000	4.44
6.	伊藤忠亚洲	2,520,000	4.44
	合计	56,700,000	100

⑤ 2015年6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19日，盛泰色织将其持有的联盛纺织17.78%的股权转让给新马服装。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联盛纺织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Sunny Force Limited	18,900,000	33.34
2.	Thien Nam JSC	16,380,000	28.89
3.	新马服装	16,380,000	28.89
4.	Ms. Tran Yen Linh	2,520,000	4.44
5.	伊藤忠亚洲	2,520,000	4.44
	合计	56,700,000	100

⑥ 2017年1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7年1月24日，Sunny Force Limited 向 Thien Nam JSC 收购其持有的联盛纺织16.66%的股权；新马服装向 Thien Nam JSC 和 Ms. Tran Yen Linh 收购其

持有的联盛纺织的股权，收购比例为 12.23% 和 4.44%。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联盛纺织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Sunny Force Limited	28,350,000	50
2.	新马服装	25,830,000	45.56
3.	伊藤忠亚洲	2,520,000	4.44
合计		56,700,000	100

⑦ 2018 年 12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2 月 6 日，Sunny Force Limited 将其持有的联盛纺织 50% 的股权转让给盛泰针织。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联盛纺织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盛泰针织	28,350,000	50
2.	新马服装	25,830,000	45.56
3.	伊藤忠亚洲	2,520,000	4.44
合计		56,700,000	100

⑧ 2020 年 3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3 月 19 日，伊藤忠亚洲将其持有的联盛纺织 4.44% 的股权转让给新马针织。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联盛纺织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盛泰针织	28,350,000	50
2.	新马服装	25,830,000	45.56
3.	新马针织	2,520,000	4.44
合计		56,700,000	100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越南盛泰纺织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4）联盛纺织少数股东的基本情况

越南盛泰纺织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少数股东持股情形。

（5）收购越南盛泰纺织的过程及程序合规性、价格、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收购价款支付情况、是否为真实收购

2018年8月6日,盛泰针织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盛泰针织收购 Sunny Force Limited 所持联盛纺织 50%的股权。

2018年9月6日,盛泰针织与 Sunny Force Limited 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约定 Sunny Force Limited 将其持有的联盛纺织 28,350,000 股股份(对应股权比例为 50%)以 4,300,000 美元的对价转让给盛泰针织。

本次收购定价系通过双方商业谈判协商确定。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9)第 3-0015 号),联盛纺织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的市场价值为 870.58 万美元。经比较,本次收购价格与评估结果基本一致,定价具有公允性。根据越南盛泰纺织历史股东联泰控股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发布的《须予披露交易-出售目标之 50% 已发行股本》,联泰控股的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相关协议条款均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公平合理,且符合联泰控股及股东之整体利益。

2018 年 10 月 18 日,浙江省商务厅向盛泰针织核发新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800571 号),证载联盛纺织的股权结构变更为:盛泰针织持股 50%,新马服装持股 45.6%,伊藤忠亚洲持股 4.4%。

2018 年 10 月 30 日,盛泰针织已向 Sunny Force Limited 支付 4,300,000 美元的收购价款。

根据 DFDL Vietnam Limited Liability Law Company 为越南盛泰纺织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本次收购价款已支付完毕,真实有效,符合注册地的相关法律法规。

(6) 收购越南盛泰纺织构成业务重组

收购越南盛泰纺织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业务重组,重组新增业务与发行人重组前业务具有高度相关性,本次重组有助于解决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规范公司运作和优化治理,保证业务的完整性。重组完成前后,公司的业务、管理层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7) 收购越南盛泰纺织外协采购金额变化情况,定价依据、信用政策是否发生变化

在收购越南盛泰纺织前，2018年，发行人对越南盛泰纺织的外协采购金额为23,836.42万元，占公司当年营业成本的比例为5.57%，外协加工金额定价公允，公司对其信用政策为：发货后14天银行电汇打款。

公司收购越南盛泰纺织后，越南盛泰纺织的定价政策为：参照公司境内面料工厂采取成品销售方式进行定价；公司对其信用政策为：参照公司内部子公司月结形式结算货款。

34、YSS 服装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YSS 衣服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SS Garment Co., Ltd.
公司编号	0600368998
注册资本	288,945,6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06年11月6日
通讯地址	Lot D6, Lot division master plan map of My Trung Industrial Park, My Trung Commune, My Loc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98.68%，汇丰制衣厂持股 1.32%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YSS 服装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69,471,173.97
净资产	152,146,866.18
净利润	14,719,723.16

35、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制衣（斯里兰卡）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Lanka) Limited
公司编号	PB 1246
已发行股本	1,600,000 股
注册时间	2009年11月30日

通讯地址	Lot No 10, Off Air Port Road, 1 PZ, Katunayake
股东构成	汇丰制衣厂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97,239,834.39
净资产	37,303,609.92
净利润	5,627,556.76

36、新马服装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服装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Limited
公司编号	19005
已发行股本	7,440,060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1969 年 12 月 12 日
通讯地址	23rd Floor, Two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新马集团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马服装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487,233,724.34
净资产	690,394,179.08
净利润	513,884,508.75

37、保益投资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保益投资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lue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公司编号	63051
已发行股本	1,000,000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1978 年 8 月 18 日
通讯地址	23rd Floor, Two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新马集团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保益投资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34,975,898.70
净资产	-10,583,207.32
净利润	8,894,144.91

38、斯里兰卡新马贸易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贸易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Trading (Pvt) Limited
公司编号	PV 6744
已发行股本	10,000 股
注册时间	2008 年 8 月 20 日
通讯地址	Lot No 10, Off Air Port Road, 1 PZ, Katunayake
股东构成	新马集团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斯里兰卡新马贸易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119,064.15
净资产	-5,137,432.25
净利润	-148.55

39、柬埔寨 Quantum 服装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Quantum 衣服（柬埔寨）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Quantum Clothing (Cambodia) Ltd
注册编码	Inv.701 E/2000
注册资本	3,200,000 美元
通讯地址	No.313AB, Street Chom Chao, Phum Chrey Kaong, Sangkat Chom Chao, Khan Por Sen Chey, Phnom Penh, Cambodia
注册时间	2000 年 7 月 31 日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2）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71,943,312.84
净资产	60,338,228.20
净利润	35,578,442.89

40、新马服装科研

（1）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服装科研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Apparel Lab Limited
公司编号	2643176
已发行股本	10,000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2018 年 1 月 18 日
通讯地址	23/F., AIA Kowloon Tower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新马服装持股 100%

（2）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马服装科研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7,869,919.43
净资产	-1,007,017.30
净利润	3,140,798.16

41、新马针织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新马针织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MART SHIRTS KNITS LIMITED
公司编号	1032251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已发行股本	137,791,920 股普通股
成立时间	2006 年 3 月 21 日
通讯地址	23rd Floor, Two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盛泰针织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马针织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740,571,379.29
净资产	192,002,150.86
净利润	15,096,326.79

42、广州盛泰科技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广州盛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M2KU5U
法定代表人	刘向荣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福华路 15 号 1009
经营范围	物联网技术研究开发;软件零售;软件开发;软件服务;软件测试服务;软件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贸易代理;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智能机器系统销售;智能机器销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营业期限	2019-02-28 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构成	盛泰集团持股 65%、广州缤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5%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广州盛泰科技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903,533.14
净资产	2,075,072.56
净利润	522,671.35

43、泛欧纺织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泛欧纺织公司
英文名称	Trans Euro Textile S.R.L
已发行股本	63,750 股
注册时间	1998 年 4 月 30 日
通讯地址	Cisnădie, Town of Cisnădie, 6 Transilvaniei Street, Sibiu County, Romania
股东构成	盛泰针织持股 90%、新马针织持股 1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泛欧纺织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1,689,513.48
净资产	18,031,048.09
净利润	-2,035,078.80

44、河南盛泰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3MA47WU082G
法定代表人	付强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区陈胜大道 997 号
经营范围	服装与纺织品的生产、销售；服装设计、研发、生产技术服务；从事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自有厂房及设备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	2019-12-20 至 2027-12-19
股东构成	盛泰针织持股 87.50%，湖南新马持股 12.5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河南盛泰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80,813,359.87
净资产	5,084,066.54
净利润	-4,914,433.46

45、盛泰辅料包装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盛泰辅料包装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nrise Accessories And Packaging Co., Ltd.
注册资本	VND 11,000,000,000
注册时间	2019 年 6 月 1 日
通讯地址	Giap Nhat Village, Quang Trung Ward,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YSS 服装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盛泰辅料包装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3,347,150.49
净资产	2,744,573.56
净利润	-426,342.70

46、周口锦胜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周口盛泰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3MA4798X52M
法定代表人	瞿三飞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区陈胜大道 997 号
经营范围	棉纺纱生产、销售；销售：棉纱、纺织面料、服装、服饰、针纺织品；自有厂房、仓库租赁业务；从事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	2019 年 8 月 20 日至长期
股东构成	盛泰针织持股 60%，盛泰智能创新持股 40%

（2）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周口锦胜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55,203,999.37
净资产	39,519,488.66
净利润	-4,213,741.00

47、河南盛泰针织

（1）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3MA484K1F7U
法定代表人	龙兵初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区陈胜大道 997 号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针织面辅料、服装；高档织物面料织染及后整理加工；从事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长期
股东构成	盛泰针织持股 100%

（2）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河南盛泰针织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8,336,768.31
净资产	8,336,768.31
净利润	-25,231.69

48、广州润棉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广州盛泰润棉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PAWM8T
法定代表人	刘向荣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洗敦村毓宏街 1 号（厂房 2）三楼整层
经营范围	技术进出口；针织或钩针编织品制造；针织或钩针编织物织造；服饰制造；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织服装制造；服装零售；服装辅料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服装辅料批发；服装批发
营业期限	2020 年 7 月 20 日至长期
股东构成	湖南新马持股 100%

(2) 简要财务数据

广州润棉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0,083,631.25
净资产	1,404,851.00
净利润	-1,595,149.00

49、周口盛泰环保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周口盛泰智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3MA9GAB8623
法定代表人	瞿三飞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陈胜大道 997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21 年 1 月 19 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构成	周口锦胜持股 70%，商水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

（2）简要财务数据

周口盛泰环保成立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无 2020 年财务数据。

50、河南盛泰浩邦

（1）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河南盛泰浩邦纺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3MA9GARDH8J
法定代表人	瞿三飞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陈胜大道 997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装辅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营业期限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构成	盛泰浩邦持股 100%

（2）简要财务数据

河南盛泰浩邦成立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无 2020 年财务数据。

（二）报告期内子公司注销情况

1、嵊州新马环保

嵊州新马环保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7 日，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由宁波新马科创独家出资设立，经营范围为研发、设计、安装、维护：环保设备；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服务（除金融、期货、证券、保险）。嵊州新马环保自设立起便无实际运营，公司决定对其注销。

注销前一年，嵊州新马环保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7年度/2017年12月31日(单位:万元)
总资产	0
净资产	0
净利润	0

注：嵊州新马环保自设立至注销前未进行任何经营活动。

嵊州新马环保于2018年12月18日完成注销。根据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及工商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嵊州新马环保注销前未有重大违法违规处罚记录。

2、盛泰瑞合

盛泰瑞合成立于2018年6月12日，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由盛泰色织和宁波市瑞合服饰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其中，盛泰色织持股55%，宁波市瑞合服饰有限公司持股45%，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服装、纺织品、日用品、纺织原料、机械设备及配件、服装辅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盛泰瑞合自设立起便无实际运营，公司决定对其注销。

注销前一年，盛泰瑞合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8年度/2018年12月31日(单位:万元)
总资产	0
净资产	0
净利润	0

注：盛泰瑞合自设立至注销前未进行任何经营活动。

盛泰瑞合于2019年2月27日完成注销。根据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及工商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盛泰瑞合注销前未有重大违法违规处罚记录。

3、琿春盛达尔

琿春盛达尔成立于2018年7月27日，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由湖南新马和纪惠芹共同出资，其中，湖南新马持股70%，纪惠芹持股30%。经营范围为服装、箱包、鞋帽、手套制造、销售；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棉花除外）、

服饰、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销售；网上销售：服装、家庭用品、文化体育用品；法律、法规允许的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琿春盛达尔自设立起便无实际运营，公司决定对其注销。琿春盛达尔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完成注销。根据主管税务机关及工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琿春盛达尔注销前未有重大违法违规处罚记录。

4、柬埔寨新马

柬埔寨新马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美元，新马服装持股 100%。柬埔寨新马自设立起便无实际经营。

注销前一年，柬埔寨新马的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单位：万元）
总资产	920.82
净资产	-410.14
净利润	-75.68

注：上述数据已在公司合并审计范围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柬埔寨新马系依据柬埔寨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境外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新马服装所持其股权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第三方限制的情形；柬埔寨新马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完成注销。

5、湖南新马科技

湖南新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由湖南新马独家出资设立，经营范围为纽扣、拉链、商标织造、织带、电脑绣花、胶袋、塑料制品、纸制品、包装材料和标牌等服装辅料、鞋、帽辅料及原辅料、金属制品、机械配件、模具的生产、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不含出版物印刷）、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湖南新马科技自设立起便无实际运营，公司决定对其注销。

注销前一年，湖南新马科技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位：万元）
总资产	0

项目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净资产	0
净利润	0

注：湖南新马科技自设立至注销前未进行任何经营活动。

湖南新马科技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完成注销。根据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及工商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湖南新马科技注销前未有重大违法违规处罚记录。

6、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

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9 日，注册资本 34,812,000 埃塞俄比亚比尔，股东构成为：新马服装持股 99.99%，Mr. Nadugala Siriwardenage Bharatha Renuka 持股 0.01%。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成立以来，因经营情况不佳未达预期，公司决定对其注销。

注销前一年，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的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总资产	212.35
净资产	-27.43
净利润	36.82

注：上述数据已在公司合并审计范围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已成立清算组并登报通知自愿解散该公司，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工业厂房租赁协议、雇佣协议、供应协议和服务协议）也均已终止。2021 年 3 月 8 日，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完成注销手续，且注销手续符合注册地法律法规。

（三）发行人参股子公司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 3 家参股子公司。

1、东泰春长

（1）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东泰春长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DT Xuan Truong Co., Ltd.

公司编号	0601124497
注册资本	272,915,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6 年 12 月 6 日
通讯地址	Hamlet 8, Xuan Trung Commune, Xuan Truong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股东构成	越南盛泰棉纺持股 40%，DONG HUI COMPANY LIMITED 持股 6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东泰春长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美元

项目	2020 年度/2020 年末
总资产	19,739,007.26
净资产	14,968,262.04
净利润	1,563,230.98

2、广西南泰服装有限公司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	广西南泰服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P5NPD4P
法定代表人	刘志颖
注册资本	5,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武路 19 号（一期 3 号厂房）
经营范围	服饰的生产、加工、开发、销售。
成立日期	2019 年 11 月 8 日
股东构成	李宁体育（广西）有限公司持股 55%，湖南新马持股 45%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广西南泰服装有限公司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81,709,455.10
净资产	16,944,248.84
净利润	-9,713,339.16

3、凡盛纺织

(1) 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香港凡盛纺织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Fan Sheng (Hong Kong) Textile Co., Limited
公司编号	2876965
已发行股本	100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2019 年 9 月 25 日
通讯地址	23/F., AIA Kowloon Tower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新马针织持股 40%，Aoer Textile Technology Limited 持股 40%，Maxt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持股 20%

(2)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凡盛纺织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美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006,746.51
净资产	1,006,746.51
净利润	-3,266.34

4、新雅农科（已转让）

雅戈尔集团与盛泰针织于 2016 年 9 月共同出资设立新雅农科（现已更名为“宁波新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新雅农科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公司概况

新雅农科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新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900MA776W6G53
法定代表人	胡纲高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鄞县大道西段 2 号
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棉种的研发、推广、经营；农作物种植；农产品收购；棉花及其他纺织原料的经营；针纺织品的生产、经营；生产副料和废料的经营；

	机械、工具及配件的经营；农业技术咨询；纺织技术咨询；商务辅助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6年9月8日至长期
成立时间	2016年9月8日
股权结构	雅戈尔纺织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56% 宁波安雅持股 44%
登记状态	存续

(2) 历史沿革

新雅农科的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工商登记/ 备案时间	设立/变更 内容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备注
2016.9.8	设立	12,500	阿克苏盛安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克苏盛安”）认购 6,000 万股股份，持股 48%； 盛泰针织认购 4,000 万股股份，持股 32%； 雅戈尔纺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戈尔纺织”）认购 2,500 万股股份，持股 20%	阿克苏盛安是徐志武、赵丽萍、朱斌、秦余金、王军、于健等 6 名自然人于 2016 年 8 月出资设立的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注销； 雅戈尔纺织是雅戈尔集团全资子公司
2017.9.18	股权转让 暨增资	20,000	宁波安雅认购 9,000 万股股份，持股 45%； 盛泰针织认购 5,600 万股股份，持股 28%； 雅戈尔纺织认购 5,400 万股股份，持股 27%	宁波安雅是阿克苏盛安的原班股东（仅赵丽萍变更为其配偶修身）于 2017 年 8 月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
2018.5.29	增资	40,000	雅戈尔纺织认购 22,400 万股股份，持股 56%； 宁波安雅认购 9,600 万股股份，持股 24%； 盛泰针织认购 8,000 万股股份，持股 20%	--
2020.1.13	减资	35,000	雅戈尔纺织认购 19,600 万股股份，持股 56%； 宁波安雅认购 8,400 万股股份，持股 24%； 盛泰针织认购 7,000 万股股份，持股 20%	--

工商登记/ 备案时间	设立/变更 内容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备注
2020.7.10	股权转让	35,000	雅戈尔纺织认购 19,600 万股股份，持股 56% 宁波安雅认购 15,400 万股股份，持股 44%	--

(3) 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新雅农科最近一年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75,671.55
净资产	32,308.08
营业收入	58,720.94
净利润	-2,621.95

2020 年 5 月 25 日，盛泰针织与宁波安雅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新雅农科 20% 的股份转让给宁波安雅，股权转让价格系参照评估值确定为 6,894.25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雅戈尔集团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共同投资的情况。

(4) 共同投资的原因、所履行的决策程序、审批程序与信息披露情况

2016 年初，发行人计划调整公司经营战略，剥离重资产的境内棉纺板块业务，为服务海外客户进行国际化布局。考虑到棉纺业务为集团业务上游，持有部分股权有助于稳定公司棉纱供应，经协商后，盛泰针织联合阿克苏盛安纺织有限公司（由徐志武及其棉纺团队成员出资成立）、雅戈尔纺织控股有限公司（雅戈尔集团）共同出资设立新雅农科，由新雅农科收购原盛泰集团棉纺板块的子公司（主要包括喀什雅戈尔和阿克苏雅戈尔等）。雅戈尔集团作为服装集团产业投资人，为延伸产业链参与了本次投资。

2016 年 8 月 21 日，盛泰针织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新疆棉纺实施改制重组的议案》，同意了上述业务重组事宜。

雅戈尔集团在 2016 年年报中披露了投资新雅农科的事宜。

2018年5月7日，雅戈尔集团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新疆雅戈尔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雅戈尔纺织以现金对新雅农科增资，此次增资完成后，雅戈尔纺织持有新雅农科56%股份，雅戈尔集团将新雅农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综上，盛泰针织和雅戈尔集团对于设立和增资新雅农科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双方的出资合法合规，出资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5) 雅戈尔集团与相关公司是否存在业务或资金往来

2018年5月之后，新雅农科已变更为雅戈尔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报告期内，雅戈尔集团与新雅农科及其子公司未发生金额重大的业务、资金往来，相关交易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没有直接的联系，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雅戈尔集团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

1、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其对应的其他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其他股东名称	设立合资公司的原因
1.	盛泰浩邦	盛泰集团持股 60%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持股 40%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为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允许员工持有子公司部分股权
2.	广州盛泰科技	发行人持股 65% 广州缤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5%	广州缤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为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允许员工持有子公司部分股权
3.	周口锦胜	盛泰针织持股 60% 盛泰智能创新持股 40%	盛泰智能创新	为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允许员工持有子公司部分股权
4.	盛泰纺织集团	新马集团持股 55%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	为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允许

序号	控股子/参股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其他股东名称	设立合资公司的原因
		45%		员工持有子公司部分股权
5.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湖南新马持股 45% 李宁体育（广西）有限公司持股 55%	李宁体育（广西）有限公司	加深与品牌客户的合作关系，与品牌商建立共同投资关系
6.	东泰春长	越南盛泰棉纺持股 40% Dong Hui Company Limited 持股 60%	Dong Hui Company Limited	与越南当地公司合作，强化越南供应链
7.	凡盛纺织	新马针织持股 40% Aoer Textile Technology Limited 持股 40% Maxt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持股 20%	Aoer Textile Technology Limited Maxt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与合资方合作，拓展运动内衣等新品类业务，加深与品牌客户的关系
8.	周口盛泰环保	周口锦胜持股 70% 商水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0%	商水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与当地政府合资成立公司，围绕污水处理项目开展深度合作

关于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H9AYX7R
法定代表人	瞿三飞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泥城镇云汉路 979 号 2 楼
经营范围	纺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针纺织品、纺织面料、服装鞋帽、床上用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4 日
股东构成	瞿三飞持股 60%、白东持股 10%、陆芳持股 10%、张磊持股 10%、郭瑞仙持股 10%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2,344,758.49
净资产	10,121,464.58
净利润	-88,992.41

(2) 广州缤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	广州缤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NCN50H
法定代表人	韩飞
注册资本	1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黄村大观南路 26 号(部位:A414A)(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游戏软件设计制作；软件批发；软件零售；软件服务；软件测试服务；软件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佣金代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22 日
股东构成	韩飞持股 91%、韩功元持股 9%

广州缤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209,621.55
净资产	118,030.37
净利润	242,740.30

(3) 盛泰智能创新

中文名称	盛泰智能创新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nrise Intelligent Innovation Limited
公司编号	2873092
注册地	香港
股本	港币 10,000 元
已发行股份	10,000 股普通股
成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13 日
注册地址	23/F., AIA Kowloon Tower,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权结构	Blue Bride Investment Limited 持股 100%
-------------	---------------------------------------

盛泰智能创新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港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7,318,804.73
净资产	2,575.80
净利润	-7,424.20

(4)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Evergreens Holding Co., Limited
公司编号	2692550
注册地	香港
股本	港币 10,000 元
已发行股份	10,000 股普通股
成立日期	2018 年 5 月 9 日
注册地址	23rd Floor, AIA Kowloon Tower,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股东构成	警三飞持股 100%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港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62,481
净资产	-13,607
净利润	11,249

(5) 李宁体育（广西）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	李宁体育（广西）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P4YG21D
法定代表人	杜道利
注册资本	3,6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武华大道 37 号华强会展综合楼 6 楼 618-8 室
经营范围	服装、鞋类及其原辅料、针纺织品、帽、旅行及运动包袋、游泳服装及装备配件、皮包、皮具及皮制配件、体育用品、器材及配

	件商品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经营场所达到生产条件后方可开展生产经营活动）、销售，从事上述产品的批发与零售、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市场营销管理；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商务咨询、技术咨询；策划和推广活动；食品销售（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的批准为准）；体育运动项目经营（不含高危险性运动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会议服务；体育赛事活动策划（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企业管理服务；企业投资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28日
股东构成	李宁体育（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100%

(6) Dong Hui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	Dong Hui Company Limited
注册地	越南
公司编号	0107383796
注册资本	111,350,000,000 越南盾
注册时间	2016年4月5日
注册地址	No. 1, Alley 371/3 La Thanh Street, O Cho Dua Ward, Dong Da District, Hanoi City, Vietnam
股东构成	DH (Hong Kong) Construction Co., Limited 持股 100%

(7) Aoer Textile Technology Limited

中文名称	奥尔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oer Textile Technology Limited
注册地	香港
公司编号	2872080
股本	10,000 港元
已发行股份	10,000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2019年9月10日
注册地址	Room 1501, Grand Millennium Plaza Low Block, 181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股东构成	陶倩楠持股 50%、陶仲兴持股 50%

(8) Maxt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英文名称	Maxtex Technology Co., Limited
注册地	香港
公司编号	2892785

股本	10,000 港元
已发行股份	10,000 股普通股
注册时间	2019 年 11 月 14 日
注册地址	Room 1501, Grand Millennium Plaza Low Block, 181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股东构成	王文英持股 100%

(9) 商水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	商水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3571018159X
法定代表人	孟辉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惠商路产业集聚区综合楼 11 楼
经营范围	政策、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国有资产经营、土地整理和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与经营项目、城市综合开发、水电工程、市政工程、产业集聚区、扶持产业化龙头项目、房地产开发；物流园区建设运营；传媒事业发展；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公共停车场管理；企业总部管理；物业管理；商贸园区服务；中介咨询；环保事业发展；园林绿化；房屋租赁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1 年 03 月 18 日
股东构成	商水县财政局持股 100%

2、与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报告期内，发行人相关子公司主要由控股股东全面负责生产经营管理，独立开展业务。发行人相关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未为其输送利益或代垫费用，发行人相关子公司对少数股东不构成依赖。

3、发行人与员工共设公司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存在与员工共同设立子公司的情形，具体如下：

发行人通过新设或收购子公司等方式与部分员工建立起共同投资关系，主要为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以快速拓展子公司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控股子公司名称	对应少数股东名称	少数股东的股权结构	是否为发行人员工	备注
1.	盛泰浩邦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警三飞持股60%、白东持股10%、陆芳持股10%、张磊持股10%、郭瑞仙持股10%	警三飞：公司员工； 张磊：公司员工； 陆芳：曾为公司员工，2017年10月因个人原因已离职。 郭瑞仙：公司员工。	白东 2019 年 3 月作为财务投资者入股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劳动关系
2.	周口锦胜	盛泰智能创新	Blue Bride Investment Limited(警三飞持股100%)持股100%	警三飞：公司员工	--
3.	盛泰纺织集团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	警三飞100%持股	警三飞：公司员工	--
4.	广州盛泰科技	广州缤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韩飞持股91%、韩功元持股9%	韩功元：公司员工	韩飞系韩功元的弟弟，双方家族成员之间进行持股比例安排

七、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发起人基本情况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宁波盛泰

宁波盛泰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盛泰持有发行人 16,851.70 万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33.70%。宁波盛泰的实际控制人为徐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盛泰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宁波盛泰纺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761456109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徐磊
注册资本	11,295.16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保泉路 155 号 1901 室-2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纺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年04月30日
营业期限	至2034年7月1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盛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香港盛泰	11,295.16	100

宁波盛泰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
总资产	240,566,310.39
净资产	195,382,885.39
净利润	43,826,585.75

2、伊藤忠亚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伊藤忠亚洲持有发行人 12,50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25.00%。伊藤忠亚洲系伊藤忠商事的全资子公司，伊藤忠商事为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8001.T），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实际控制人。伊藤忠亚洲的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伊藤忠卓越纤维（亚洲）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ITOCHU TEXTILE PROMINENT（ASIA）LIMITED
公司编号	120890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3年1月18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伊藤忠亚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持股数（股）	占比（%）
1	伊藤忠商事	13,044	50
2	ITOCHU Hong Kong Limited	6,522	25
3	ITOCHU Singapore Pte.Ltd	6,522	25

注：根据伊藤忠商事出具的确认函，ITOCHU Hong Kong Limited 和 ITOCHU Singapore Pte.Ltd 均由伊藤忠商事 100% 持股。

伊藤忠亚洲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港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 178, 674, 867
净资产	755, 856, 778
净利润	44, 518, 047

关于伊藤忠商事基本情况如下：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系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为伊藤忠商事，股票代码为 8001.T。根据伊藤忠商事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伊藤忠商事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日本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ITOCHU Corporation）		
公司类型	上市公司		
注册地址	日本大阪府大阪市		
成立时间	1949 年 12 月		
注册资本	253,448,000,000 日元		
股权结构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伊藤忠商事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信托账户）	9.44%
	2	BNYM AS AGT/CLTS NON TREATY JASDEC	5.72%
	3	Custody Bank of Japan, Ltd.(信托账户)	5.49%
	4	CP WORLDWID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4.27%
	5	Nippo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2.29%
	6	Custody Bank of Japan, Ltd.(信托账户 7)	2.11%
	7	Mizuho Bank, Ltd.	2.10%
	8	Asahi Mutu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1.57%
	9	Custody Bank of Japan, Ltd.(信托账户 5)	1.42%
10	STATE STREET BANK WEST CLIENT - TREATY 505234	1.40%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状况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2020 年 4 月-2021 年 3 月）	
	总资产（百万美元）	100,970	
	净资产（百万美元）	34,958	
	总收入（百万美元）	93,602	
	净利润（百万美元）	3,982	

资料来源：伊藤忠商事公告信息。

3、雅戈尔服装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雅戈尔服装持有发行人 9,926.15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9.85%，雅戈尔服装系雅戈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如成，雅戈尔服装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7995019136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如成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鄞县大道西段 2 号
经营范围	普通货物运输（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服装、服饰、针纺织品、服装辅料、皮革制品、箱包、鞋帽、家具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实业投资；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7 年 2 月 28 日至 2027 年 2 月 27 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雅戈尔服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雅戈尔集团	440,767.138328	100

雅戈尔服装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931,690.52
净资产	533,886.72
净利润	10,644.94

资料来源：雅戈尔集团 2020 年年度报告。

4、盛新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盛新投资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 3,443.95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6.89%。盛新投资系徐磊的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为徐磊，盛新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嵊州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3MA29DWYE8H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向荣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华发东路1号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	2017年9月14日至长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盛新投资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合伙人类型	任职单位	担任职务
1	刘向荣	780.7460	10.7987	普通合伙	湖南新马	总经理
2	叶建增	1,348.6985	18.654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已退休，曾任 副总经理
3	龙兵初	604.9195	8.3668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总经理
4	刘建新	552.9649	7.648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嵊州梭织面 料总经理
5	刘永强	451.5641	6.2457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总经理
6	蔡国强	415.1466	5.7420	有限合伙	越南盛泰纺 织	总经理
7	金音	149.4730	2.0674	有限合伙	泛欧纺织	经理
8	赖建忠	296.8493	4.1058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生产总监
9	訾三飞	229.7694	3.1780	有限合伙	盛泰浩邦	总经理
10	刘雪峰	202.2737	2.7977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经理
11	陈功昌	182.1165	2.5189	有限合伙	越南盛泰纺 织	经理
12	陈娜良子	149.4730	2.0674	有限合伙	新马服装	销售经理
13	周述银	145.3808	2.0108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高级经理
14	谭伟明	138.7654	1.9193	有限合伙	越南盛泰纺 织	生产总监
15	陈焱	135.1938	1.8699	有限合伙	原公司员工 赵希良的妻 子，因继承获 得股份	--
16	胡跃武	114.9353	1.5897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17	张恒山	97.6195	1.3502	有限合伙	越南盛泰纺 织	副经理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合伙人类型	任职单位	担任职务
18	文书和	88.6976	1.2268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经理
19	高玉科	81.7713	1.1310	有限合伙	盛泰浩邦	总经理
20	戴君波	77.4622	1.0714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主任
21	董伟丰	71.4830	0.9887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经理
22	施望洲	66.2340	0.9161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经理
23	谢朝元	55.2155	0.7637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中级工程师 主任
24	梁 亮	50.6968	0.7012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经理
25	杨 利	47.0239	0.6504	有限合伙	广州盛泰科 技	副经理
26	张鸿斌	22.0949	0.305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董事会秘书
27	蒋凯伦	22.0949	0.3056	有限合伙	新马北江制 衣	副总经理
28	毕进喜	40.8350	0.5648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总经理
29	仇汉坚	40.8350	0.5648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高级经理
30	潘碧鹏	40.8350	0.5648	有限合伙	越南盛泰纺 织	副总经理
31	郑依存	40.6254	0.5619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主任
32	付 强	40.6254	0.5619	有限合伙	湖南新马	区域总经理
33	张润东	33.1712	0.4588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技术总监
34	罗 兵	30.4383	0.4210	有限合伙	越南盛泰纺 织	副经理
35	陈西雷	30.4383	0.4210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经理
36	唐后明	30.4383	0.4210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经理
37	吴 锋	26.5558	0.3673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主任
38	赵孟均	46.8143	0.6475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经理
39	张正林	26.5558	0.3673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40	郑仲明	20.3669	0.2817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41	林正强	20.3669	0.2817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主任
42	陈怀志	20.3669	0.2817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主任
43	张洪泰	20.2585	0.2802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高级经理
44	朱 明	20.2585	0.280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45	梅国伟	20.2585	0.2802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主任
46	熊 立	20.2585	0.280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47	谭绍兵	20.2585	0.280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占比 (%)	合伙人类型	任职单位	担任职务
48	苟志	20.2585	0.2802	有限合伙	越南新马针织	厂长
49	熊淑贞	20.2585	0.280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员工
50	苏国领	20.2585	0.2802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经理
	小计	7,230.00	100.0000		--	--

盛新投资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68,765,702.48
净资产	66,138,775.37
净利润	8,998,817.71

5、盛泰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盛泰投资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 3,096.75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6.19%。盛泰投资系徐磊的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为徐磊，盛泰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嵊州盛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3MA29DWWR1U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开政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华发东路 1 号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	2017 年 9 月 14 日至长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盛泰投资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比 (%)	合伙人类型	任职单位	担任职务
1	丁开政	1,477.8985	22.7369	普通合伙	盛泰集团	总经理
2	王培荣	1,249.5275	19.2235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财务总监
3	陈娜良子	1,096.6150	16.8710	有限合伙	新马服装	销售经理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比(%)	合伙人类型	任职单位	担任职务
4	吴菊香	422.5325	6.5005	有限合伙	盛泰浩邦	经理
5	张逢春	399.3340	6.143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财务经理
6	张达	389.0510	5.9854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管控总监
7	干利丰	223.2230	3.4342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经理
8	钟光锋	223.2230	3.434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销售总监
9	曾小强	155.4280	2.391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经理
10	黄道华	81.1266	1.2481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主任
11	马会娜	77.7660	1.1964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12	姚聪颖	71.0515	1.0931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财务总监
13	金惠芳	67.6910	1.0414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14	马夏林	53.2090	0.818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已退休, 曾任经理
15	张红芳	40.9305	0.6297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管理人员
16	尹红军	40.6120	0.6248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主任
17	舒立军	30.4330	0.468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主管
18	张鸿斌	22.1455	0.3407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董事会秘书
19	沈旭炯	22.1455	0.3407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20	韩虹霞	20.3580	0.3132	有限合伙	越南盛泰纺织	副经理
21	林炜	20.3580	0.3132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主任
22	陈祖平	20.2540	0.311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经理
23	彭坤	20.2540	0.311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经理
24	卜和平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湖南新马	人事部经理
25	陈然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初级技师主管级
26	胡启安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研究院	主管
27	莫雪群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资料员
28	欧阳应姣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主任
29	邱响林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经理
30	邬律彪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越南盛泰纺织	主任
31	谢朝元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中级工程师主任级
32	熊锦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主任
33	徐绍华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主任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比(%)	合伙人类型	任职单位	担任职务
34	张亮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安徽新马	厂长
35	况勇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36	匡电波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主任
37	瞿荣富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越南盛泰纺织	副经理
38	方海艇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主任
39	陈献辉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经理
40	曹定好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主任
41	张华峰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经理
42	杨琴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主任
43	刘峰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主任
44	李尊清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主任
45	唐梅艳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副经理
46	孙日升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化验室主管
47	王康远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经理
48	汪亮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副经理
49	朱海龙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针织	调色师
50	周拥军	10.1790	0.1566	有限合伙	盛泰集团	中级技师主任级
	小计	6,500.00	100.0000			

盛泰投资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
总资产	61,814,579.05
净资产	59,454,639.75
净利润	8,092,059.78

6、西紫管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西紫管理持有发行人1,750.00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3.50%，西紫管理的实际控制人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周小跃，西紫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西紫恒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92JW3X9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小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H053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	2017 年 7 月 14 日至 2037 年 7 月 13 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西紫管理为公司的财务投资人，其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比（%）	合伙人类型	基本信息
1	陈中良	6,900	98.5714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配偶的父亲，日常负责管理其控制的“红子鸡”餐饮品牌公司
2	周小跃	100	1.4286	普通合伙	实际控制人配偶的母亲弟弟，担任上海红子鸡美食总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西紫管理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72,541,708.75
净资产	72,450,230.75
净利润	5,182,210.10

7、和一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和一投资持有发行人 1,25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2.50%，和一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私募基金管理人浙江以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沈功灿持有其 90% 的股权，为和一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和一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宁波和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MA283U5N6Y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以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西路 88、76 号 B 幢 1 层 156 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	2017 年 1 月 11 日至 2047 年 1 月 10 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和一投资为公司的财务投资人，其合伙人持有出资份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比（%）	合伙人类型	基本信息
1	浙江以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	0.02	普通合伙	系私募基金管理人；股权结构为：沈功灿持股 90%，沈功懋持股 10%；主要人员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沈超群，监事为沈功懋
2	高明	1,666	33.313	有限合伙	宁波和豫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	王宝祥	1,666	33.313	有限合伙	浙江动一新能源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经理
4	王萃	1,668	33.354	有限合伙	宁波和豫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浙江以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基本信息
1	沈功灿	4,500	90	恩凯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	沈功懋	500	10	浙江以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和一投资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50,154,977.62
净资产	50,139,857.62
净利润	3,401,892.35

8、香港盛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港盛泰持有发行人 681.45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36%，香港盛泰的实际控制人为徐磊，香港盛泰的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盛泰集团企业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nrise Group Enterprises Limited
公司编号	2052794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中国香港
成立时间	2014 年 3 月 13 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香港盛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现持有股份数	持股比例	基本信息
1	徐磊	388,721,793	95.8283%	中国香港永久居民，盛泰集团董事长
2	徐颖	11,536,220	2.8439%	荷兰国籍，盛泰集团董事、行政总裁
3	Lourdes Barbuco Dimaunahan	223,400	0.0551%	菲律宾国籍，越南新马针织样品间管理员及服装技术人员
4	钟瑞权	4,381,940	1.0802%	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持新加坡护照，盛泰集团董事
5	潘锦荣	780,587	0.1924%	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新马服装首席运营官
	合计	405,643,940	100%	

注：2021 年 4 月 30 日，股东岑士杰（在子公司美国新马服装担任董事兼总经理）因受美国疫情影响拟从美国新马服装辞职去往加拿大生活，将所持香港盛泰的 0.3849% 股权转让给公司员工钟瑞权，将所持香港盛泰的 0.1924% 股权转让给公司员工潘锦荣。

香港盛泰股东的基本履历及在雅戈尔集团的任职情况如下：

股东	国籍	出生年月	履历	雅戈尔集团的任职情况
徐磊	中国香港	1968.7	历任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溢达集团执行董事，雅戈尔集团董事，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董事。2004 年至今任宁波盛泰董事长，2007 年至今任盛泰集团（原盛泰色织）和盛泰针织董事长，2012 年至今任新马服装董事长，2014 年至今任香港盛泰董事长。	2004 年至 2010 年曾担任雅戈尔集团董事； 2003 年至 2012 年曾担任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董事

股东	国籍	出生年月	履历	雅戈尔集团的任职情况
徐颖	荷兰国籍	1972.1	自 2001 年 1 月至 2007 年 9 月担任历任荷兰皇家飞利浦公司项目经理, 自 2007 年 11 月至 2012 年 8 月担任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梭织面料销售总监, 自 2012 年 9 月起至今担任盛泰集团行政总裁	自 2007 年 11 月至 2012 年 8 月担任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梭织面料销售总监
Lourdes Barbuco Dimaunahan	菲律宾国籍	1957.12	自 1981 年至 1997 年担任 Atlas Glove Pvt Ltd 生产主管, 自 1997 年至 2001 年担任 Hanchang Lanka Pvt Ltd 生产技术员, 自 2001 年至 2007 年担任 Smart Shirts (Lanka) Pvt. Ltd 样品技术员, 自 2007 年至 2009 年担任 TAL PVT LTD 服装技术人员, 自 2009 年至 2014 年担任宁波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的样品间管理员及服装技术人员, 自 2014 年至 2018 年担任湖南新马的样品间管理员及服装技术人员, 自 2018 年至今担任 Smart Shirts Knitting Garments Manufacturing (Vietnam) Co. Ltd 的样品间管理员及服装技术人员。	2009 年至 2010 年期间在雅戈尔集团子公司宁波新马制衣有限公司担任样品间管理员及服装技术人员, 2010 年之后该公司不再是雅戈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钟瑞权	中国香港永久居民, 持新加坡护照	1965.1	历任香港溢达集团毛里求斯工厂生产经理、J.Crew 集团远东区品质及采购总监、香港溢达集团中国区成衣制造部总监、新马服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区生产副总裁、恒富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区产生副总裁、盛泰色织生产高级副总裁、营销副总裁, 盛泰针织董事总经理; 现任盛泰集团董事。	2008 年至 2009 年曾担任新马服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当时属于雅戈尔集团子公司)中国区生产副总裁
潘锦荣	中国香港永久居民	1962.11	1990 年 9 月至 2020 年 2 月期间, 历任晶苑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毛里求斯和牙买加地区总经理、裕美制衣有限公司梭织布总经理、联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利华控股集团首席运营官、联泰控股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 自 2020 年 3 月至今在新马服装担任首席运营官	未曾在雅戈尔集团任职

香港盛泰全体股东均以自己名义真实持有香港盛泰股权, 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 与雅戈尔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香港盛泰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 港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324, 707, 796. 00
净资产	324, 682, 796. 00
净利润	24, 256, 067. 23

9、DCMG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DCMG 持有发行人 50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00%，DCMG 的实际控制人为朱钦骐，DCMG 的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无
英文名称	DC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公司编号	2110811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中国香港
成立时间	2014 年 6 月 19 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DCMG 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占比（%）	基本信息
1	朱钦骐	10,000	100	中国台湾人，服装设计师，创立知名服装品牌 NAUTICA

DCMG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港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5,097,624
净资产	1,581,380
净利润	773,015

10、发行人机构股东中的有限合伙企业中的私募基金情况

盛泰投资、盛新投资、西紫管理不是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公司，以单一持有发行人股份为目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和一投资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并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

SEG562），其管理人浙江以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办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登记编号：P1010721）。

11、发行人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

发行人成立至今，不存在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形。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详见本部分“（一）发起人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三）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磊先生。徐磊先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间接控制公司股份为 33.70%；通过香港盛泰间接控制公司股份为 1.36%；2017 年 10 月 25 日，为保持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一致性和稳定性，提高管理团队的日常经营决策效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盛新投资和盛泰投资与徐磊先生签署了不可撤销的《一致行动协议》；因此，徐磊先生通过宁波盛泰、香港盛泰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 48.15%的股权。

徐磊先生简历如下：

男，1968 年 7 月出生，中国香港籍，美国范登堡大学（Vanderbilt University）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溢达集团执行董事，雅戈尔集团董事，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董事。2004 年至今任宁波盛泰董事长，2007 年至今任盛泰集团（原盛泰色织）董事长，2014 年至今任香港盛泰董事长。

2、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2017 年 10 月 25 日，为保持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一致性和稳定性，提高管理团队的日常经营决策效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盛新投资和盛泰投资与徐磊先生签署了不可撤销的《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甲（徐磊）乙（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双方同意，其通过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其他控制的方式能够支配的股份，将在下列事项上于股东大会、董事会做出决议时采取一致行动并作出相同的意思表示，一致行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行使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
- （2）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
- （3）向股东大会行使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权；
- （4）其他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事项。

2、甲乙双方同意，在协议有效期内，无论何种原因导致双方未能就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审议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的，乙方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能够控制的股份对应的股东权利或者相关决策意见将按照甲方意见进行表决或做出决定。

3、无论甲、乙双方所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量、比例等因何种事由而发生变化，或者乙方合伙人结构有任何变化，或者公司出现股权转让、增资、减资、合并、分立、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资产重组等事由而发生变化，甲、乙双方将在经营决策上始终保持本第一条约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外，控股股东宁波盛泰无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宁波盛泰、发行人股东香港盛泰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无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的其他企业。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50,0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556 万股（全部为新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0.00%。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1	宁波盛泰	16,851.70	33.70%	16,851.70	30.33%
2	伊藤忠亚洲	12,500.00	25.00%	12,500.00	22.50%
3	雅戈尔服装	9,926.15	19.85%	9,926.15	17.87%
4	盛新投资	3,443.95	6.89%	3,443.95	6.20%
5	盛泰投资	3,096.75	6.19%	3,096.75	5.57%
6	西紫管理	1,750.00	3.50%	1,750.00	3.15%
7	和一投资	1,250.00	2.50%	1,250.00	2.25%
8	香港盛泰	681.45	1.36%	681.45	1.23%
9	DCMG	500.00	1.00%	500.00	0.90%
10	新发行社会公众股	-	-	5,556.00	10.00%
总计		50,000.00	100.00%	55,556.00	100.00%

（二）发行人的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1	宁波盛泰	16,851.70	33.70%
2	伊藤忠亚洲	12,500.00	25.00%
3	雅戈尔服装	9,926.15	19.85%
4	盛新投资	3,443.95	6.89%
5	盛泰投资	3,096.75	6.19%
6	西紫管理	1,750.00	3.50%
7	和一投资	1,250.00	2.50%
8	香港盛泰	681.45	1.36%
9	DCMG	500.00	1.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份比例
	合计	50,000.00	100.00%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自然人股东。

（四）股东中战略投资者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徐磊先生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东香港盛泰的 95.83% 股权，香港盛泰持有宁波盛泰 100% 股权，宁波盛泰直接持有本公司 33.70% 股权，香港盛泰直接持有本公司 1.36% 股权；徐颖系徐磊的妹妹，持有香港盛泰的 2.8439% 股权；陈娜良子系徐磊的配偶，持有盛泰投资 16.8710% 的合伙份额，持有盛新投资 2.0674% 的合伙份额；陈中良系陈娜良子的父亲，持有西紫管理 98.57%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西紫管理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周小跃系陈娜良子母亲的兄弟，持有西紫管理 1.43% 的合伙份额。

2、盛新投资持有本公司 6.89% 股权，盛泰投资持有本公司 6.19% 股权。盛新投资和盛泰投资与徐磊先生签署了不可撤销的《一致行动协议》，各方同意其通过直接持股、间接持股或其他控制的方式能够支配的股份，将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做出决议时采取一致行动并作出相同的意思表示，且在各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盛新投资和盛泰投资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能够控制的股份将按照徐磊先生意见进行表决或做出决定。

（六）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及信托持股情况

公司自成立至今，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也不存在工会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况。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八）发行人的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形：

“1、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

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与少量退休返聘员工签订了劳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的正式员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年末员工总数（人）	23,082	27,694	31,389

1、员工人数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与生产规模、营业收入增长是否匹配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人数减少的主要原因包括：

（1）公司持续对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改造，减少了对一线操作员工的使用需求

公司的产线自动化改造包括纺织产线自动化改造和成衣产线自动化改造。其中纺织产线中，如络筒、松纱、染整配色、穿棕、包装、仓储、检验等的工序在报告期内实现了自动化改造，成衣产线中，在报告期内实现了吊挂中控系统的使用及剪裁自动化改造。

通过上述产线的自动化改造，公司的生产效率得到提升，因而减少了对一线员工的使用需求，发行人对员工结构进行了一定程度的优化和精简。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产量、营业收入和期末员工人数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期末员工人数 (人)	23,082	27,694	31,389
成衣产量 (万件)	4,663.59	6,228.29	6,371.90
人均产量 (件/人)	2,020.44	2,248.97	2,209.98
营业收入 (万元)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人均产出 (万元/人)	20.37	20.11	16.85

注 1：成衣产量为梭织成衣和针织成衣产量之和。

注 2：2020 年因受疫情原因影响，公司成衣销量减少，成衣产能利用率下降，导致人均成衣产量有所减少。

人均产量=成衣产量/期末员工人数；人均产出=成衣产量/期末员工人数。

如上所示，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持续对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公司的生产效率得到提升。

(2) 为提升经营效率和内控管理水平，公司对海外工厂的人员结构进行了优化

公司是一家全球化布局的跨国公司，公司面料纺织布局在浙江嵊州、越南，成衣制造布局在湖南、安徽、重庆等省份以及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罗马尼亚等多个国家，公司对斯里兰卡新马制衣等部分海外工厂的人员结构进行了精简和优化。

2、是否存在用劳务派遣、劳务外包替代自有员工的情况，员工人数变化情况，是否符合《劳动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劳务外包的用工人数占各期用工总量的比例情况如下：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期末员工总数（人）	23,082	27,694	31,389
劳务派遣人数（人）	38	56	32
劳务外包人数（人）	159	394	-
用工人数总量（人）	23,279	28,124	31,421
派遣、外包员工占比（%）	0.85%	1.60%	0.10%

注：用工人数总量=期末员工总数+劳务外包人数+劳务派遣人数。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劳务外包用工人数分别为 32 人、450 人和 197 人，占公司各期末用工人数总量的比例分别为 0.10%、1.60%和 0.85%。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劳务派遣、劳务外包用工方式的岗位主要为生产车间的部分辅助性岗位以及安保等后勤性岗位，占公司用工总量的比例较低，公司不存在用劳务派遣、劳务外包替代自有员工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劳动用工符合《劳动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劳动用工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确认，报告期内，公司在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劳动与社会保障相关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员工结构情况

1、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含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在册正式员工专业构成如下：

岗位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433	1.88
生产人员（含工人）	16,623	72.02
营销和销售人员	646	2.80

财务、审计人员	212	0.92
设计、技术与研发人员	1,254	5.43
其他人员	3,914	16.96
合计	23,082	100.00

其中，境内部分情况如下：

岗位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77	1.79
生产人员（含工人）	3,199	74.17
营销和销售人员	269	6.24
财务、审计人员	134	3.11
设计、技术与研发人员	332	7.70
其他人员	302	7.00
合计	4,313	100.00

境外部分情况如下：

岗位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356	1.90
生产人员（含工人）	13,424	71.52
营销和销售人员	377	2.01
财务、审计人员	78	0.42
设计、技术与研发人员	922	4.91
其他人员	3,612	19.24
合计	18,769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含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在册正式员工受教育情况如下：

学历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1,625	7.04
大专及中专 (College、Technical School)	6,384	27.66
高中及以下	15,073	65.30

合计	23,082	100.00
----	--------	--------

其中，境内部分情况如下：

学历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	307	7.12
大专	574	13.31
中专	486	11.27
高中及以下	2,946	68.31
合计	4,313	100.00

境外部分情况如下：

学历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	1,318	7.02
大专及中专 (College、Technical School)	5,324	28.37
高中及以下	12,127	64.61
合计	18,769	100.00

3、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含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在册正式员工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年龄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及以下	9,148	39.63
31-40岁	8,658	37.51
41-50岁	4,508	19.53
51岁以上	768	3.33
合计	23,082	100.00

其中，境内部分情况如下：

年龄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及以下	1,157	26.83
31-40岁	1,668	38.67
41-50岁	1,193	27.66
51岁以上	295	6.84

合计	4,313	100.00
----	-------	--------

境外部分情况如下：

年龄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及以下	7,991	42.58
31-40岁	6,990	37.24
41-50岁	3,315	17.66
51岁以上	473	2.52
合计	18,769	100.00

（三）劳务派遣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将劳务派遣作为劳动用工的一种补充方式。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采用劳务派遣用工方式的岗位主要为生产车间的部分辅助性岗位以及安保等后勤性岗位，以上岗位流动性较大，可替代性较高，且对于工作技能的要求较低，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1、报告期内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占用工总量的比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占用工总量的比例情况如下：

年度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期末员工总数（人）	23,082	27,694	31,389
劳务派遣人数（人）	38	56	32
用工人数总量（人）	23,120	27,750	31,421
派遣员工占比（%）	0.16%	0.20%	0.10%

注：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用工的月平均人数分别为15人、56人和20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分别为32人、56人和38人，占公司各期末用工人数总量的比例分别为0.10%、0.20%和0.16%。

2、劳务派遣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劳务派遣方式进行用工时，通过与具有相关资质的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由以下公司提供劳务派遣服务：

公司名称	报告期合作期限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宁波优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	2018年、2019年	编号: 330282200813726222725
宁波全优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20年度	编号: 330201201911270097
凤阳鑫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9年	编号: 3411012019113
重庆两江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	编号: 九人社遣准续字 20140015号
颍上县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2019年、2020年 度	编号: 34120020150006
宁波工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20年度	编号: 330201202009160085

注: 宁波优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

关于上述劳务派遣公司的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1) 宁波优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22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双全
经营范围	劳务派遣业务(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会务服务; 生产线外包、劳务外包、劳务承揽服务。
股权结构	聂昌友出资 50%, 杨双全出资 50%
住所	慈溪市附海镇观附公路 174 号(南圆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2MA283F7C8U

(2) 宁波全优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9年10月16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聂昌友
经营范围	人力资源信息咨询; 劳务派遣业务; 生产线外包; 以服务外包形式从事生产流程、生产工段、生产运营管理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聂昌友出资 100%
住所	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世纪城梦想公寓 8 号楼 811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GUAUB79

(3) 凤阳鑫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9年9月3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毛冬冬
经营范围	人才开发、企业后勤管理服务；咨询服务；货物装卸服务；仓储服务；物业管理；家政服务；企业策划、会展服务；房屋中介咨询；产品包装服务；生产线劳务承包；家政服务；建筑工程劳务分包；劳务派遣、劳务输出。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毛冬冬出资 80%，尹乃双出资 20%
住所	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大溪河镇新街十字路口西 20 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6MA2U2U9E2Y

(4) 重庆两江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04年9月8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余会
经营范围	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在许可证核定范围及有效期内经营）；以劳务外包方式、劳务承揽方式从事人力资源管理；职业指导（不含培训和职业中介）、岗前人员培训（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除外）；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不含职业中介）；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电子产品的开发及销售（不含电子出版物）；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技术开发及应用。（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股权结构	唐虹出资 84%，周权出资 8%，黄译川出资 8%
住所	重庆市九龙坡区石坪桥冶金一村新 6 栋 1 单元 7-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77659173124

(5) 颍上县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14年10月15日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守形

项目	基本情况
经营范围	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风险评估、咨询与设计；安全检查及安全技术防范；安防器材、消防器材销售；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养护；会务会展服务；劳务派遣；停车场经营服务业务；道路车辆救援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马步书持有 27.50%，赵堃出资 25.50%，黄杰出资 16.00%，宋毅出资 15.00%，黄勇出资 3.00%，江信出资 3.00%，周林出资 3.00%，马步玲出资 3.00%，郑小帆出资 3.00%，孙峰出资 1.00%
住所	颍上县慎城镇颍阳社区前进路 B23#167-169 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263943197852

(6) 宁波工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2020 年 8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伯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生产线管理服务；家政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吴伯琼持股 100.00%
住所	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北侧众创园 5 号楼 C249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H7QD40R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劳务派遣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3、劳务派遣用工人均薪酬与发行人类似岗位自有用工薪酬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人均薪酬与发行人类似岗位自有用工薪酬对比如下：

单位：元

岗位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生产工人	劳务派遣员工 人均薪酬/月	4,493.48	5,132.30	4,954.51
	公司境内正式 员工人均薪酬 /月	4,069.99	4,813.36	4,673.18
后勤服务 人员	劳务派遣员工 人均薪酬/月	2,780.67	2,618.46	2,393.21
	公司境内正式 员工人均薪酬 /月	2,742.08	2,589.13	2,361.19

如上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同类同种工种的劳务派遣员工及正式员工薪酬标准基本一致，同工同酬，不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均薪酬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员工平均薪酬水平对比如下：

单位：元/月

上市公司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申洲国际 员工平均薪酬	5,753.17	5,847.69	5,491.93
晶苑国际 员工平均薪酬	3,978.65	4,312.25	4,174.65
联泰控股 员工平均薪酬	2,585.25	2,924.97	2,744.80
鲁泰 A 员工平均薪酬	4,287.65	4,167.73	4,238.36
联发股份 员工平均薪酬	5,313.64	5,793.15	5,847.99
华贸股份 员工平均薪酬	5,873.53	5,411.50	5,036.58
新野纺织 员工平均薪酬	3,265.64	3,406.72	3,318.98
凤竹纺织 员工平均薪酬	6,100.97	6,264.70	6,119.49
同行业上市公司员工 平均薪酬	4,644.81	4,766.09	4,621.60
本公司劳务派遣员工 平均薪酬	3,735.35	4,751.60	3,446.36

数据来源：各公司对外披露的 2018-2020 年度报告。

注：港股上市公司员工平均薪酬=雇员福利开支（员工成本总额）/期末员工总人数/12。A 股上市公司员工平均薪酬=年度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发生额/期末员工总人数/12。

如上所示，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均薪酬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除 2019 年外，劳务派遣员工平均薪酬整体偏低，主要差异原因系 2018 年、2020 年公司劳

务派遣人员主要系保安等后勤服务人员，后勤服务人员的薪资水平低于公司员工平均工资水平。

4、是否符合《劳动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均未超过其员工总人数的10%，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劳动用工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确认，报告期内，公司在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劳动与社会保障相关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1、境内员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公司所在地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国家及所在地地方政府的规定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合并口径）为境内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具体情况如下：

缴纳期间	缴纳种类	期末实缴人数	未缴原因
2020年度	基本养老保险	3,933	380人未缴纳，其中102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60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2人其他单位代缴，16人自费缴纳，200人未购买。
	医疗保险	3,937	376人未缴纳，其中102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73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2人其他单位代缴，199人未购买。
	失业保险	3,949	364人未缴纳，其中102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60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2人其他单位代缴，200人未购买。
	生育保险	3,937	376人未缴纳，其中102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73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2人其他单位代缴，199人

缴纳期间	缴纳种类	期末实缴人数	未缴原因
			未购买。
	工伤保险	3,967	346人未缴纳，其中102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53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2人其他单位代缴，189人未购买。
2019年	基本养老保险	3,934	475人未缴纳，其中12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66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32人其他单位代缴，51人未购买。
	医疗保险	3,945	464人未缴纳，其中12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66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32人其他单位代缴，40人未购买。
	失业保险	3,933	476人未缴纳，其中12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66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32人其他单位代缴，52人未购买。
	生育保险	3,945	464人未缴纳，其中12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66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32人其他单位代缴，40人未购买。
	工伤保险	3,958	451人未缴纳，其中12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66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32人其他单位代缴，27人未购买。
2018年	基本养老保险	3,579	1,325人未缴纳，其中4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42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29人其他单位代缴，1,008人未购买。
	医疗保险	3,649	1,255人未缴纳，其中4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42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29人其他单位代缴，938人未购买。
	失业保险	3,597	1,307人未缴纳，其中4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42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29人其他单位代缴，990人未购买。
	生育保险	3,649	1,225人未缴纳，其中4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42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29人其他单位代缴，938人未购买。
	工伤保险	4,426	478人未缴纳，其中46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42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29人其他单位代缴，161人未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形，主要原因系：①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②新员工入职尚未开始缴纳相关险种；③已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④部分员工已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医疗保险、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自愿放弃缴纳部分社会保险险种。

扣除上述存在客观原因的情况，截至2020年12月末，发行人境内员工基本养老保险未缴比例为9.66%、医疗保险未缴比例为9.55%、失业保险未缴比例为9.22%、生育保险未缴比例为9.55%、工伤保险未缴比例为8.72%。

(2)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分公司（合并口径）为境内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缴纳期间	期末实缴人数	未缴原因
2020 年	2,295	2,018 人未缴纳公积金，其中 53 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60 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905 人未购买。
2019 年	1,337	3,072 人未缴纳公积金，其中 126 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66 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32 人其他单位代缴，2,648 人未购买。
2018 年	917	3,987 人未缴纳公积金，其中 46 人为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142 人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129 人其他单位代缴，3,670 人未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主要原因系：①新入职尚未开始缴纳；②部分员工属于退休返聘无需缴纳；③已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已为符合条件且未自愿放弃的员工缴存了住房公积金，并尊重自愿放弃缴纳的员工的真实意愿和实际利益，为其提供了员工宿舍。

(3) 足额缴纳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相应风险及应对方案

报告期内，发行人尚未为全部境内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存在应缴未缴的情形，但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人数和比例整体呈上升趋势。

按照发行人平均员工人数、平均员工薪资测算，发行人 2020 年度应为员工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与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总额差额合计为 1,053.20 万元，占 2020 年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94%。因此，足额缴纳事项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就发行人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在职员工报告期内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可能导致的补缴责任、金钱处罚支出等，出具了承诺函：“若公司及子公司因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前为员工所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被任何一方追偿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补缴款项、罚款、滞纳金及其他支出，并承诺此后不向公司及/或其子公司追偿。”

综上，足额为该等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将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对相关事项作出承诺，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经营。因此，发行人报告期内未为部分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项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4) 发行人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合规情况

① 社保缴纳的合规情况

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已取得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的证明或书面确认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与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② 住房公积金缴纳的合规情况

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已取得当地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的证明或书面确认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而受到过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2、境外员工

发行人拥有分别位于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菲律宾等国家全资子公司 31 家，总计设立有 15 家境外工厂。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境外员工总数为 18,769 人。

发行人在境外开展业务时，根据境外当地的劳动法规为境外员工提供劳动福利保障。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及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有关的法律规定。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承诺

宁波盛泰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关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若公司及子公司因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前为员工所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被任何一方追偿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

本公司承诺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补缴款项、罚款、滞纳金及其他支出，并承诺此后不向公司及/或其子公司追偿。

徐磊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关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承诺如下：

若公司及子公司因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前为员工所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被任何一方追偿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承诺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补缴款项、罚款、滞纳金及其他支出，并承诺此后不向公司及/或其子公司追偿。

（五）员工薪酬情况

1、员工薪酬制度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的中高层管理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采取“年薪制”，年薪包括基本工资、其他津贴及社保公积金。发行人的行政管理及研发岗位的薪酬由“月度收入”和“年度综合考评奖”组成，其中月度收入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其他津贴及社保公积金。发行人的生产岗位的薪酬由“月度收入”和“特别奖励”组成，其中月度收入包括基本工资、计件工资、其他津贴及社保公积金。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制度，且相应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薪酬水平具有合理性。

对于企业基本工资，公司区分各部门岗位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薪资标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当地经济状况、物价水平、社会平均工资的变化情况，不断修订调整公司各岗位的基本工资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薪酬水平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而稳步提升。未来，公司将在参考全国经济、物价水平、就业市场环境、行业发展水平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员工薪酬水平，保障员工利益，使员工能够同步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总体而言，公司通过不断的完善薪酬结构体系，有效保障员工的利益，发行人的薪酬待遇水平在当地具备一定程度的竞争力。

2、员工分级别平均收入水平

报告期内，发行人（含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境内部分员工按照级别划分的年度平均薪酬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元

级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高层管理人员	1,024,868.75	1,390,000.00	1,115,071.43
中层管理人员	262,970.02	329,856.51	285,104.33
其他人员：非生产	63,755.29	72,458.67	63,186.78
其他人员：生产	49,173.85	58,287.39	57,324.15

注：1、员工薪酬包括：岗位和绩效工资、本年度年终奖以及公司从个人工资中直接为其代扣代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缴纳部分，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公司应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缴纳部分。2、年度平均薪酬=月度平均薪酬×12，半年度平均薪酬=月度平均薪酬×6；月度平均薪酬=年度薪酬总额÷∑各月末人数。3、中层管理人员指公司副经理以上级别管理人员，高层管理人员指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人均年薪=员工薪酬总额/月均人数。

报告期内，发行人（含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境外部分员工按照级别划分的年度平均薪酬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元

级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高层管理人员	3,809,313.65	4,654,460.00	4,552,300.00
中层管理人员	212,194.39	207,219.39	184,129.64
其他人员：非生产	36,492.41	31,521.32	27,784.17
其他人员：生产	22,156.89	20,933.80	17,065.14

注：1、员工薪酬包括：岗位和绩效工资、本年度年终奖以及公司从个人工资中直接为其代扣代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缴纳部分，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公司应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缴纳部分。2、年度平均薪酬=月度平均薪酬×12，半年度平均薪酬=月度平均薪酬×6；月度平均薪酬=年度薪酬总额÷∑各月末人数。3、中层管理人员指公司副经理以上级别管理人员，高层管理人员指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人均年薪=员工薪酬总额/月均人数。

3、员工分岗位平均收入水平

报告期内，发行人（含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境内部分员工按岗位划分的年度平均薪酬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元

岗位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生产人员	48,839.92	57,760.29	56,078.15

岗位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采购人员	72,899.67	64,786.84	58,595.82
研发人员	71,124.69	88,503.67	71,868.05
技术人员	59,566.90	66,680.97	60,756.33
管理及其他人员	98,421.49	159,246.62	132,625.37

注：1、员工薪酬包括：岗位和绩效工资、本年度年终奖以及公司从个人工资中直接为其代扣代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缴纳部分，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公司应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缴纳部分。2、年度平均薪酬=月度平均薪酬×12，半年度平均薪酬=月度平均薪酬×6；月度平均薪酬=年度薪酬总额÷各月末人数。3、人均年薪=员工薪酬总额/月均人数。

报告期内，发行人（含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境外部分员工按岗位划分的年度平均薪酬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元

岗位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生产人员	22,483.49	20,696.07	17,123.13
销售、采购人员	79,932.69	54,957.35	48,801.77
研发人员	27,463.04	145,182.06	193,460.29
技术人员	38,630.15	36,140.64	22,600.99
管理及其他人员	52,137.97	44,744.57	39,924.48

注：1、员工薪酬包括：岗位和绩效工资、本年度年终奖以及公司从个人工资中直接为其代扣代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缴纳部分，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公司应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缴纳部分。2、年度平均薪酬=月度平均薪酬×12，半年度平均薪酬=月度平均薪酬×6；月度平均薪酬=年度薪酬总额÷各月末人数。3、人均年薪=员工薪酬总额/月均人数。

4、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

2018-2020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主要生产经营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如下：

(1) 境内公司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

单位：元

地区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浙江省	发行人浙江地区公司	77,988	87,595	81,367
	浙江省制造业私营单位	60,521	56,383	52,564
安徽省	发行人安徽地区公司	49,533	60,570	60,244
	安徽省城镇私营单位	52,582	48,461	44,964
湖南省	发行人湖南地区公司	62,266	52,586	49,471

地区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湖南省城镇私营单位	46,423	42,012	40,175
重庆市	发行人重庆地区公司	32,316	47,182	47,481
	重庆市城镇私营单位	55,678	54,845	52,558
吉林省	发行人吉林地区公司	45,288	44,088	44,088
	吉林省城镇私营单位	42,119	37,627	35,026
广东省	发行人广东地区公司	106,974	141,296	-
	广东省城镇私营单位	67,302	62,521	58,258
河南省	发行人河南地区公司	32,835	-	-
	河南省城镇私营单位	46,733	43,194	40,209

注：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发行人部分境内工厂的工人工作时间减少，使得薪酬发放减少，平均薪资下降。

数据来源：浙江省统计局，安徽省统计局，湖南省统计局，重庆市统计局，吉林省统计局，广东省统计局，河南省统计局。

(2) 境外公司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

单位：美元

地区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香港地区	发行人香港地区公司	81,688	84,940	80,739
	香港制造业就业人员人均收入	28,143	28,041	26,274
美国	发行人美国地区公司	74,325	124,691	129,573
	美国人均个人收入	59,754	55,094	53,348
斯里兰卡	发行人斯里兰卡地区公司（注 1）	1,861	2,882	2,596
	斯里兰卡雇员人均收入	-	-	2,330
埃塞俄比亚	发行人埃塞俄比亚地区公司（注 2）	-	780	681
	埃塞俄比亚人均国民收入	890	850	800
罗马尼亚	发行人罗马尼亚地区公司	5,828	6,523	-
	罗马尼亚最低人均工资	6,497	5,890	5,784
越南	发行人越南地区公司	4,193	4,224	3,341
	越南雇员人均收入	-	3,465	3,067
柬埔寨	发行人柬埔寨地区公司	3,468	3,986	3,525
	柬埔寨人均国民收入	1,490	1,480	1,380

注 1：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发行人部分境外工厂（尤其是斯里兰卡）的工人工作时间减少，整体薪酬发放减少，使得平均薪资下降。

注 2：发行人埃塞俄比亚的子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8 日注销，2020 年已逐步停止经营。

数据来源：香港政府统计处，美国经济分析局，国际劳工组织，世界银行。部分地区 2020 年度数据尚未公示。

如上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各地员工收入水平高于或接近当地平均收入水平。

5、公司未来薪酬管理的具体措施

公司未来将继续保持稳健的薪酬制度，根据公司每年效益情况，结合公司的战略和文化，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参照同行业职工人均工资、物价指数及通胀系数等因素，适时对员工薪酬进行调整，力争实现逐年稳定增长，确保公司薪酬水平具有市场竞争力。

十、发行人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作出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之“（四）员工社会保障情况”之“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承诺”。

（三）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四）稳定股价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五、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五）关于申报文件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六) 减持意向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六、关于公开发行前公司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七) 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八、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八)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九、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

（一）公司主营业务

盛泰集团主要从事纺织面料及成衣的生产与销售。

盛泰集团是一家具备核心生产技术的主要服务于国内外知名品牌的纺织服装行业跨国公司，公司全面覆盖纺纱、面料、染整、印绣花和成衣裁剪与缝纫五大工序，产能分布于中国、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以及罗马尼亚，是纺织服装行业中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全产业链跨国企业。

公司重要客户包括拉夫劳伦、优衣库（UNIQLO）、拉科斯特（Lacoste、鳄鱼牌）、卡文克莱（Calvin Klein）、汤米希尔费格（Tommy Hilfiger）、雅戈尔、斐乐（FILA，安踏旗下高端品牌）、雨果博斯（Hugo Boss）、李宁、查尔斯蒂里特（Charles Tyrwhitt）、T. M. Lewin、阿玛尼（Armani）、博柏利（Burberry）、美鹰傲飞（American Eagle Outfitters）、衣恋（E•LAND）、杰克琼斯（Jack Jones）、太平鸟（Peace Bird）、Dillard's 百货、玛莎百货（Marks & Spencer）、Nordstrom 百货等，均为行业知名的服装品牌或零售商。

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较为深厚，与部分主要客户形成了互相依赖的深度合作格局。其中，公司是 Lacoste 品牌 2018 年度最佳供应商；是斐乐品牌在针织面料方面的唯一白金供应商并荣获了斐乐品牌 2018 年度卓越供应商奖及快速反应奖；公司与拉夫劳伦品牌合作已达数十年，系拉夫劳伦品牌的战略供应商；公司与优衣库品牌的合作规模较大并直接对公司近年来经营业绩产生的显著的正向促进；2019 年公司与李宁品牌开展合作并成立了合资公司。





（二）公司主要产品

1、主要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面料和成衣，其中尤以中高端面料生产为公司一大竞争优势。公司生产面料分为梭织（机织）和针织两种。公司所生产的面料，一部分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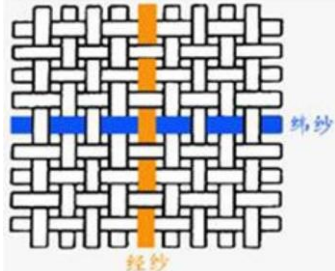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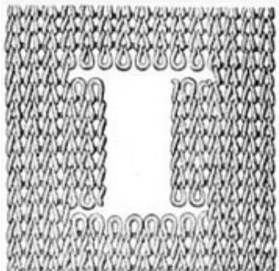
接外销，一部分作为成衣之原材料，通过加工制造为成衣后，销售至各大客户及品牌。公司始终坚持产品高端化路线，从而获得大客户服装品牌客户的青睐，目前其服务的拉夫劳伦、优衣库、Lacoste 等均为行业头部的服装品牌，公司凭借综合竞争力同领域中优质龙头公司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享受了下游行业增长红利。公司的主要收入来自于成衣销售。报告期内，梭织面料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9.94%、8.29%和 8.36%；针织面料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5.76%、8.24%和 9.37%；梭织成衣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46.82%、42.15%和 31.77%；针织成衣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9.98%、34.31%和 37.12%。

公司的主要产品类别及其中部分代表产品如下：

生产主体	主要产品类别及代表产品	
面料加工厂	 <p data-bbox="582 1283 726 1312">(针织面料)</p>	 <p data-bbox="1066 1283 1209 1312">(梭织面料)</p>
成衣加工厂	 <p data-bbox="582 1780 726 1809">(针织成衣)</p>	 <p data-bbox="1066 1787 1209 1816">(梭织成衣)</p>

2、梭织面料和针织面料在产品形态、生产方式、技术含量和应用范围方面的区别

梭织面料和针织面料在产品形态、生产方式、技术含量和应用范围方面的区别如下：

项目	梭织面料	针织面料
产品形态	 <p>梭织面料是由两组或两组以上的相互垂直纱线，以 90 度角作经纬交织而成的织物。 梭织面料因织法经纬交错具有牢固、挺括、不易变形等特点。</p>	 <p>针织面料是利用织针将纱线弯曲成圈并相互串套而形成的织物。 针织面料由孔状线圈组成，质地柔软、透气性好，具有优良的弹性与延伸性等特点。</p>
生产方式	以订单式生产方式为主。 梭织面料的生产工序包括染色、织造和后整理三大环节。	以订单式生产方式为主。 针织面料的生产工序包括针织、染色、后整理三大环节
技术含量	梭织面料对理化性能指标要求很高，要实现这些高要求必须要具备合适的设备、高质量的原料和先进的生产工艺条件，因此技术含量比较高。 公司已掌握了棉筒子纱低浴比染色技术、液氨丝光技术、色织四面弹面料生产技术、树脂潮交联技术等梭织面料相关的核心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	针织面料对理化性能指标要求很高，要实现这些高要求必须要具备合适的设备、高质量的原料和先进的生产工艺条件，因此技术含量比较高。 公司已掌握了水柔棉技术、超细针距技术、针织液氨技术、有机矿物处理技术和健康环保面料技术等针织面料相关的核心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
主要应用范围	服装类：衬衫、裤装、裙装； 家居：床品、家居服； 工业：特殊工作服； 医疗：手术服。	服装类：T 恤、圆领衫、裤装、运动服、休闲外套、裙装、毛衫； 家居：内衣、家居服。

（三）公司的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营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属行业和细分子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属于“C 制造业”类目下的“18 纺织服装、服饰业”子类“181 机织服装制造”及“182 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行业代码 C1819 及 C1821）。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类目下的“18 纺织服装、服饰业”（行业代码：C18）。

（二）行业管理政策法规

1、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我国纺织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及其各地分支机构，主要职能是制定产业政策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工作。

棉纺织行业的管理机构主要有中国纺织工业协会和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等，其主要负责产业指导及市场研究，开展企业协作和信息咨询服务，推动行业发展，提高行业开发新产品、开拓市场的能力，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市场经济条件下，纺织行业现已发展成为完全遵循市场化发展规律，形成充分竞争的市场。中国服装行业协会及各级地方协会、各领域分会主要从事行业和市场研究，通过市场预测和信息统计工作，为业内企业提供技术、产品、市场、信息、培训等方面的服务，提高行业开发能力，进行行业自律管理，代表会员向政府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市场经济条件下，纺织行业已经发展成为一个完全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充分竞争的行业。

2、法律法规

公司所属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

法律法规	发布机构	发布/修订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9 年

法律法规	发布机构	发布/修订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3年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等	2011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9年

3、主要政策

公司所属行业涉及的主要政策包括：

(1)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4月，国务院发布《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指出“我国纺织工业具备较强的适应能力，产品在国际市场具有比较优势，国内市场需求还有很大潜力，纺织工业发展仍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必须采取有效措施，稳定国内外市场，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淘汰落后产能，优化产业布局，加快自主品牌建设，促进纺织工业持续健康运行，为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做出贡献”。

(2) 《关于推进纺织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

2010年7月，工信部发布《关于推进纺织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确定纺织产业转移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并提出纺织产业转移和各区域发展的重点，东部地区应加速产业升级步伐，中部地区应完善纺织产业制造体系，西部地区应重点发展特色产业，东北地区应加快发展优势产业。

(3) 《建设纺织强国纲要（2011-2020）》

2012年5月，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发布《建设纺织强国纲要（2011-2020）》，提出在2020年实现纺织科技强国、品牌强国、可持续发展强国、人才强国等四大战略目标，形成现代纺织产业体系的核心竞争力。同时，要基本建立低碳、绿色和循环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模式。

(4)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意见指导》

2014年8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意见指导》，提出以产业转型升级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加快生产性

服务业发展，引导企业进一步打破“大而全”、“小而全”的格局，分离和外包非核心业务，向价值链高端延伸，促进我国产业逐步由生产制造型向生产服务型转变。提出大力发展工业设计，培育企业品牌、丰富品牌品种、提高附加值。促进工业设计向高端综合设计服务转变。支持研发体现中国文化要素的设计产品。鼓励建立专业化、开放型的工业设计企业和工业设计服务中心，促进工业企业与工业涉及企业合作。

(5) 《国务院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6年1月，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到2020年，加工贸易创新发展取得积极成果，进一步向全球价值链高端跃升。一是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提升，由低端向高端发展。二是产业链延长，向生产制造与服务贸易融合发展转变。三是经营主体实力增强，由加工组装企业向技术、品牌、营销型企业转变。四是区域布局优化，逐步实现东中西部协调发展和境内外合理布局。五是增长动力转换，由要素驱动为主向要素驱动和创新驱动相结合转变”。要求延长产业链，提升加工贸易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发挥沿海地区示范带动作用，促进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支持内陆沿边地区承接产业梯度转移，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引导企业有序开展国际产能合作，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改革创新管理体制，增强发展动力；完善政策措施，优化发展环境。

(6) 《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年9月，工信部发布《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出“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三品’战略为重点，增强产业创新能力，优化产业结构，推进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形成发展新动能，创造竞争新优势，促进产业迈向中高端，初步建成纺织强国。”《规划》从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大力实施“三品”战略、推进纺织智能制造、加快绿色发展进程、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提升企业综合实力等六个方面提出了具体任务。《规划》作为“十三五”时期指导纺织工业发展的专项规划，将促进纺织工业转型升级，创造竞争新优势。

4、行业标准

纺织服装、服饰业及纺织行业主要行业标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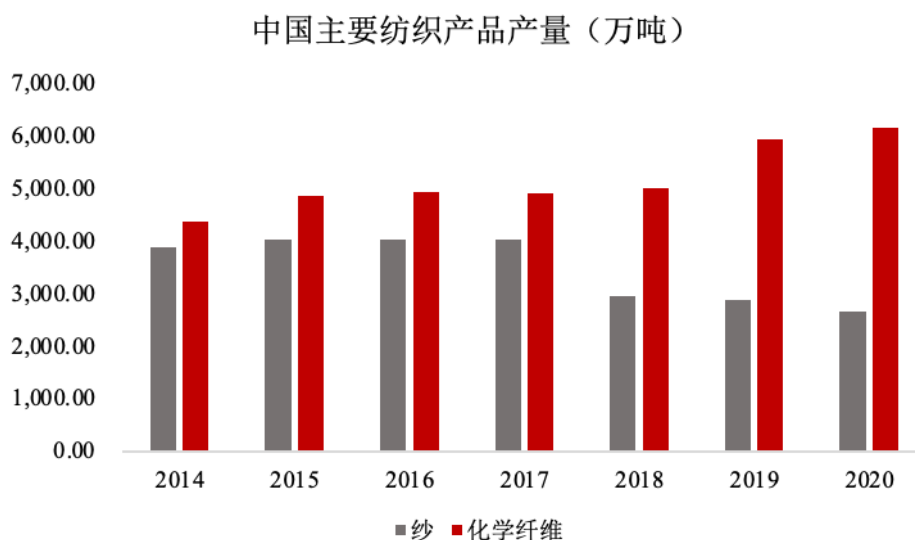
与公司相关的重要国家或行业标准：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2010年
GB/T 8878-2014《棉针织内衣》	2014年
GB/T 2660-2017《衬衫》	2017年
GB/T 2662-2017《棉服装》	2017年
GB/T 2667-2017《衬衫规格》	2017年
GB/T 2668-2017《单服、套装规格》	2017年

（三）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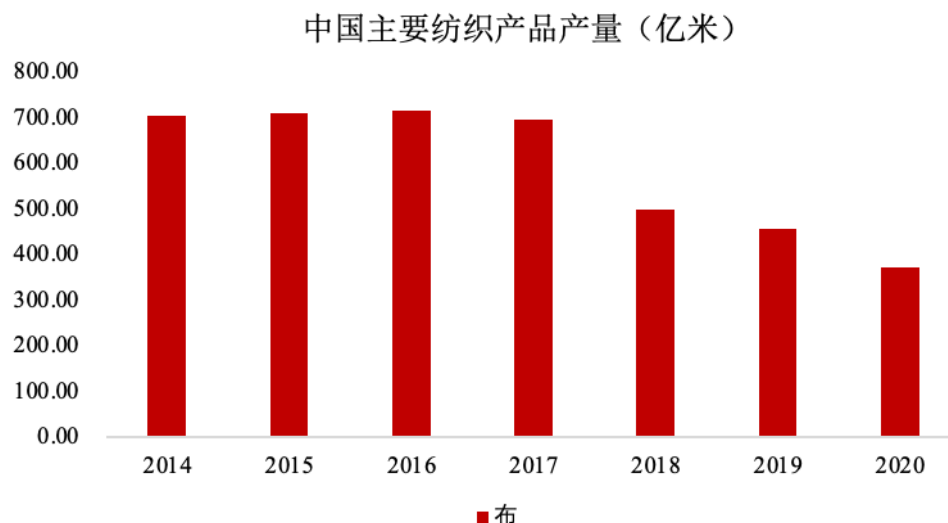
1、我国纺织行业规模

纺织行业是我国消费品三大支柱行业之一，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我国主要纺织产品，化纤、纱、布等产能产量巨大，产量已居世界第一位，我国已经发展成为名副其实的纺织大国。根据《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十三五”期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将保持在6%至7%区间，纺织品服装出口占全球市场份额基本稳定。纺织工业增长方式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

我国纺织行业主要产品产量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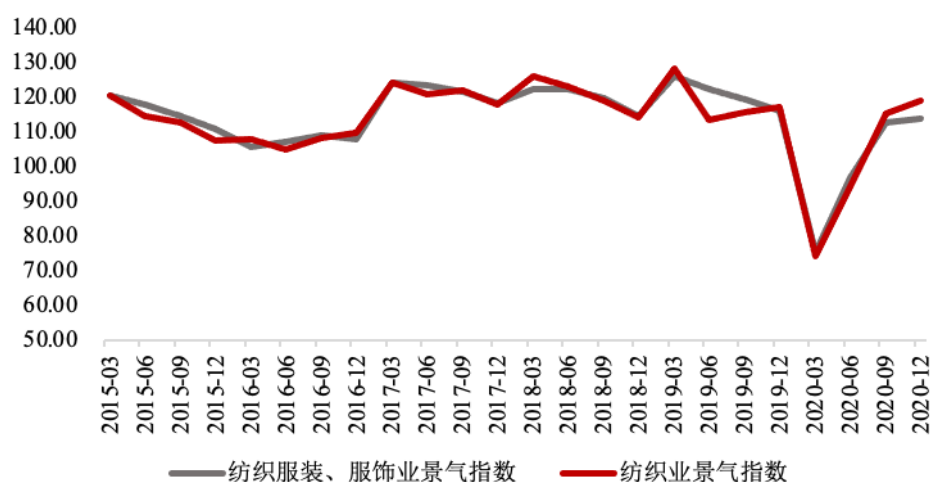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2020年我国化学纤维产量为6,167.90万吨，较2019年增长215.10万吨，增长幅度为3.61%；2020年我国纱产量为2,661.80万吨，较2019年下降230.30万吨，下降幅度为7.96%；2020年我国布产量为371.20亿米，较2019年下降85.70亿米，下降幅度为18.76%。

我国纺织工业增长方式已经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

2、行业景气度有所下滑，但开始逐渐回暖

自2015年起，我国纺织业以及纺织服饰、服饰业企业景气指数均有所下滑，2016年纺织业与纺织服饰、服饰业平均每季度的企业景气指数分别为107.78、107.45，低于2015年同期的113.80、115.98。但2017年起，行业景气度在“走出去”战略的影响下，已经开始出现明显回暖迹象，2017年平均每季度的两行业企业景气指数分别为124.10和124.40，比同期和上季度均有明显提升。纺织业及纺织服饰、服饰业企业景气指数在2018、2019、2020年年均保持较为平稳的态势。2019年末，我国纺织业及纺织服饰、服饰业企业景气指数分别为117.40以及116.10。2020年末，我国纺织业及纺织服饰、服饰业企业景气指数分别为119.00以及114.00。

纺织相关行业景气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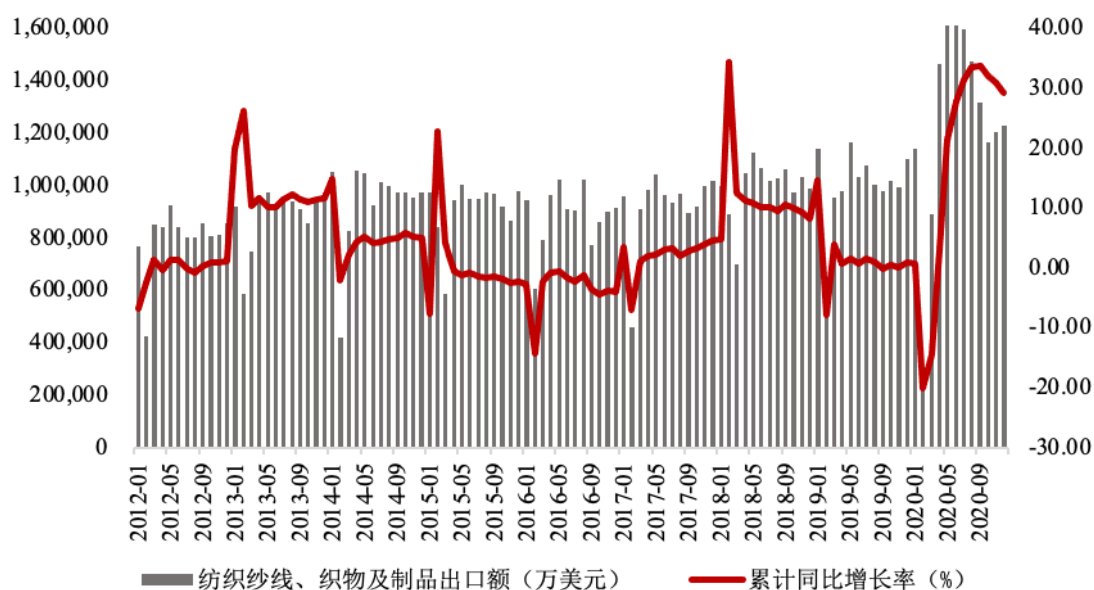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纺织行业出口金额波动

根据《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十二五”期间，纺织品服装出口额年均增长6.6%，2015年达到2,912亿美元，我国纺织品服装出口额占世界同类贸易的比重比“十一五”末提高3.1个百分点，但出口金额仍存在波动。2020年1-12月，以海关统计口径，我国纺织品服装累计出口额为2,912.10亿美元，同比增长9.50%，其中纺织品累计出口额为1,538.30亿美元，同比增长20.89%；服装累计出口额为1,373.80亿美元，同比下降1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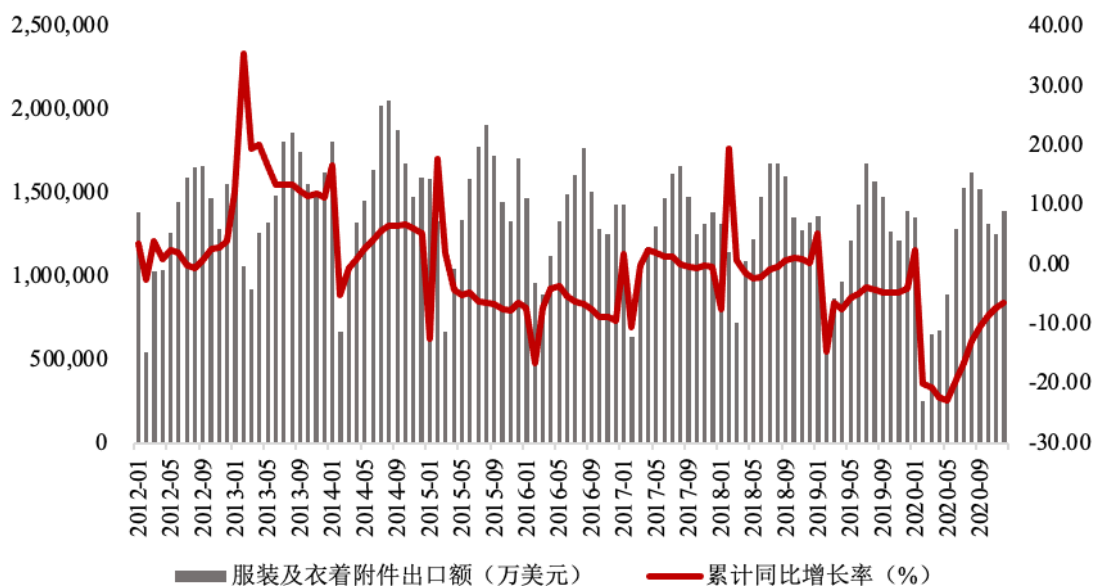
2020年，全国纺织纱线、织物及制品累计出口额为1,539.43亿美元，较2019年增长336.45亿元，增长率27.97%；服装及衣着附件累计出口额为1,374.56亿元人民币，较2019年减少141.40亿元，降幅达9.33%。

纺织纱线、织物及制品出口额及累计同比增长率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服装及衣着附件出口额及累计同比增长率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4、全球服装零售行业规模

公司的下游主要为全球知名服装品牌，随着全世界人口数量的不断增长和消费升级，高品质的服装需求扩大，消费结构将从原先的中低端产品占绝大部分比例逐渐演变为中高端产品比例增加。公司产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适应了消费升级、行业发展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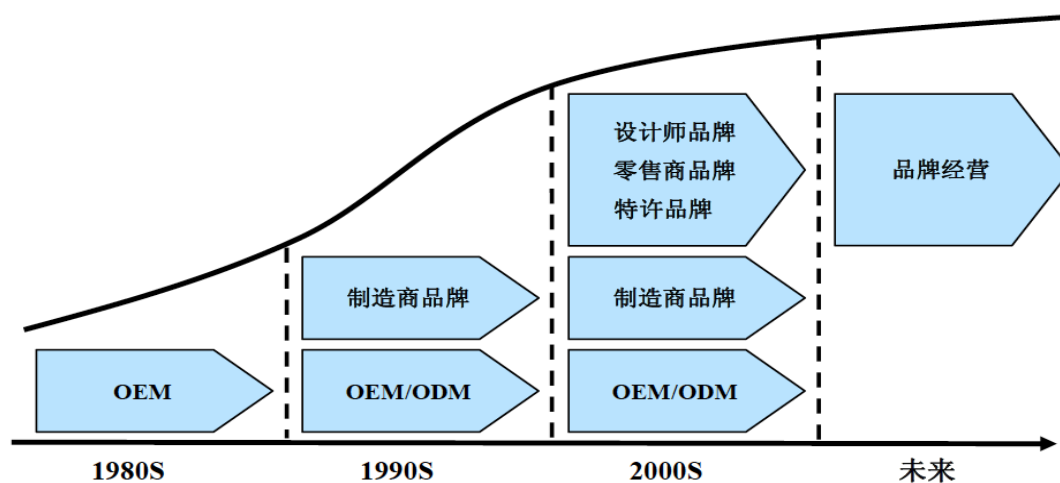
从全球服装市场来看，2013 年至 2019 年，全球服装零售市场的零售额以 5.10% 的复合年均增长率稳步增长，2019 年总额达 18.2 万亿港元。2020 年估计零售额达 19.4 万亿港元，因此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强劲。



资料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2020 年中国服装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预测》，中信证券整理

(四) 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服装产业经营模式转型过程如下：



资料来源：中信证券根据网络公开资料整理

在新一轮的竞争中，消费者的需求将继续指向更优质的产品。在未来的纺织与服装市场中，高端面料的需求将会持续上升，优质品牌服装也会成为稳定的增长点。随着消费结构的不断调整，高端面料和服装生产行业将得到更多的市场关注和更好的发展机遇，从而推动这一市场的进一步成长。

（五）行业发展趋势

1、全球纺织产业格局将进一步调整

我国纺织工业发展正面临发达国家“再工业化”和发展中国家加快推进工业化进程的“双重挤压”。发达国家在科技研发和品牌渠道方面优势明显，在高端装备、高性能纤维、智能纺织品服装等领域的制造能力仍将增长。亚洲、非洲地区的发展中国家劳动力成本优势明显，随着区域性贸易协定的实施将降低有关国家贸易成本，印度、越南、孟加拉国、巴基斯坦等发展中国家纺织业呈明显上升趋势。“十四五”期间，全球纺织产业格局将进一步调整，尽管我国拥有全产业链综合竞争优势，但面临的人工成本提升以及国际竞争压力，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任务紧迫。

2、国内外纺织消费市场蕴含新空间

人口增长和经济复苏将支撑全球纺织消费需求继续增长，根据《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十三五”期间全球纤维消费量年均增速为2.5%以上。内需扩大和消费升级将是我国纺织工业发展的最大动力，城乡居民收入增长、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及二孩政策全面实施等发展红利和改革红利叠加，将推动升级型纺织品消费增长，预计国内居民服装与家纺消费支出年均增长8%左右。

3、纺织与互联网融合催生新变革

“十三五”期间，“互联网+”全面推进，信息技术在纺织行业设计、生产、营销、物流等环节深入应用，将推动生产模式向柔性化、智能化、精细化转变，由传统生产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大数据、云平台、云制造、电子商务和跨境电商发展将催生新业态、新模式。纺织工业与信息技术、互联网深度融合为创新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也对传统生产经营方式提出挑战。

4、经济一体化加深，服装企业融入全球产业链

国家正在紧锣密鼓地推动区域经济合作，随着“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的实施，纺织区域协调发展将获得新机遇。建设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以及支持新疆发展纺织服装产业促进就业一系列政策实施，将推动新疆纺织工业发展迈上新台阶。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特别是引导1亿人在中西部就近城镇化，将增强中西部纺织工业发展的内生动力。全球纺织分工体系调整和贸易体系变革加快，将促进企业更有效地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更积极主动地“走出去”，提升纺织工业国际化水平，开创纺织工业开放发展新局面。

“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纺织工业发展环境和形势正发生深刻变化，总体来看，发展机遇大于挑战。积极把握需求增长与消费升级的趋势，利用好新一轮科技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机遇，纺织工业将保持中高速发展，加快向中高端迈进。

5、海外并购提速，纺织服装企业进行全球布局

如今，随着中国经济对全球影响力进一步加强，中国企业跨境并购步伐进一步加快，并购机会进一步增加。

在海外并购的过程中，国内纺织服装企业将学到国际化营运的经验和海外并购经验，同时，也进一步加强国内纺织服装企业的国际化运营能力及全球人才管理能力。在海外并购的同时，逐步在经营理念、企业文化、风俗习惯等方面进行融合，除了充分利用境外的人才优势、技术优势、自动化优势外，还充分吸收整合各地的企业文化、管理理念等，使走出去的企业真正成长为全球跨国型的国际纺织服装集团。

（六）影响行业发展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利好纺织行业发展

2016年9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编制发布了《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简称“《规划》”）。《规划》提出，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三品”战略为重点，增强产业创新能力，优化产业结构，推进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形成发展新动能，创造竞争新优势，促进产业迈向中高端，初步建成纺织强国。纺织工业增长方式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利好政策的出台与推进为纺织行业进一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原料充足、劳动力优质、产业链完整保证我国纺织业比较优势

我国具有发展纺织业出色的比较资源优势 and 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原料充足、劳动力优质以及上下游产业链完整三个方面。首先，我国具有充足的原料储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年全国棉花产量591.0万吨，2020年全国棉花种植面积为3169.9千公顷。其次，我国劳动力在质量和价格方面具有较强的比较优势。相比于发达国家，我国劳动力使用成本较低，而相比于发展中国家，我国劳动力的工作效率、作风纪律等综合素质较高。此外，由于我国庞大的经济体和消费人群，我国纺织产业可完整地将产业链上游的纱线生产和下游的服饰成品进行配套，实现高效、有机的产业运作。

（3）居民购买力不断提升，消费观念改变促进消费需求升级

近年来，我国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2020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189元，比上年增长4.7%。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3,834元，比上年增长3.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131元，比上年增长6.9%。

随着经济加快发展以及居民收入水平进一步提升，居民的消费观念以及消费水平也将得到促进，基础功能型消费将逐渐升级为个性化和享受型消费。城市居民对更高层次服装产品和品牌的需求增加，消费者对产品和品牌的功能性需求渐渐让位于个性、情感需求。与此同时，持续的城市化进程所带来的对中档服装的需求基数不断提高，农村居民对服装的潜在需求得到进一步释放和升级。

2、不利因素

(1) 国内劳动力成本增加

随着国内经济水平提升，我国劳动力成本优势逐渐丧失，导致纺织产业生产中心向拥有价格更低廉劳动力的发展中国家（如越南、柬埔寨）转移。例如，越南地理位置毗邻中国，气候适宜棉花等纺织原料的种植，但其人工费比中国便宜。虽然中国仍然具有纺织产业的领先地位，但劳动力成本不断上涨，将会对未来中国纺织业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2) 纺织产业转移带来较大不确定性

纺织产业转移是我国近几年的重点规划之一，但纺织产业的东西转移也将会带来问题。首先，东部地区产业转移进一步加大了西部地区的环境压力，自然环境承载力受到一定挑战。如果东部转移企业重点集中在高效能、高耗材等产业，产业的转移将给西部地区带来环境污染的困扰，影响西部地区经济可持续性发展。另一方面，产业转移地区间发展较不平衡。部分中西部园区空置率较高，发展定位不明确，招商艰难，土地占用造成资源浪费，对园区的可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近几年，实施“一带一路”建设，东南亚地区及非洲人力成本、政策优势导向明显，成为国内纺织产业转移的主要方向，很多订单已经开始转移到东南亚和南亚国家，甚至非洲。国内许多企业为追求利润空间，也选择将工厂建在柬埔寨、越南等国，当地产业配套能力逐渐加强。同时，由于大量企业开始在越南等国家设厂，一定程度导致越南等国家要素价格上涨，未来由于人力成本、管理成本、运输成本等上涨影响，可能削弱目前在越南设厂企业的盈利能力。

(3) 受棉花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

面料的原材料主要为纱线、布等，原材料的生产原料主要为棉花等大宗商品。因此，面料生产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而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造成一定影响。

（七）行业进入壁垒

1、全球化布局壁垒

在中美贸易摩擦加剧，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的宏观大背景下，地区性的纺织企业较全球化的纺织企业相比，所面对的风险及所受到的影响更大、更剧烈。因此，全球化的纺织企业拥有更好的可持续盈利能力以及抗风险能力。

在全球化的过程中，需要企业本身拥有国际化的人才引进、管理和发展机制，也需要企业高层管理者拥有不同的文化背景以及国际化的多元视角。这些因素的试错成本高，需要企业在海外扩张的实践中缓慢成长与积累，因此，先行进行海外布局的企业具有较多的经验及较强的先发优势。

同时，成熟的全球化企业需要拥有相对较高比例的海外资产。现阶段，我国银行业本身国际化的程度较为滞后，境外分支机构级别较低，并购融资业务与国际不接轨，中资银行融资业务难以满足民营企业走出去的融资需求。因此，海外扩张对后发的企业存在较高的融资门槛。

2、研发及生产技术壁垒

中高端面料主要是满足消费者的中高档消费需求，同时亦致力于引领行业流行趋势，对面料的科技含量、产品的舒适度、花型的多样性、设计理念的创新性等要求较高。因此，面料企业需要具有较大规模的、稳定的、专业的研发设计师团队，能够紧跟市场前沿流行趋势，结合国际时尚设计理念和我国文化传统与风俗习惯，不断推陈出新，持续提供花型丰富、风格各异、材质多样化的家纺面料产品，以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这不仅要求面料企业具有稳定的研发设计师团队，还要坚持长期的人才培养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否则，难以满足客户的需求，从而无法进入中高端面料领域。

同时，目前全球主要服装品牌均要求高品质面料为成衣生产的基础，许多国际著名品牌已经开始主打特殊功能面料、特殊工艺面料服装，以适应更多样化、更高标准的消费层次需求，因此良好的面料技术、优质的面料研发水平决定了最终成衣生产的竞争优势以及客户粘性。因此，通过依托于掌握核心面料技术，高端成衣制造企业能够更好地服务于全球各大品牌服装客户。

在成衣制造的过程中，缝制是整个服装加工过程中技术性较强，也是较为重要的成衣加工工序。它是按不同的款式要求，通过合理的缝合，把各衣片组合成服装的一个工艺处理过程。所以，如何合理地组织缝制工序，选择缝迹、缝型、机器设备和工具等都十分重要。

3、质量控制壁垒

品牌服装客户对面料的纤维特性、色牢度、缩水率等技术指标均有严格的质量标准，某些客户更要求特殊功能面料、特殊工艺面料。各大品牌服装对于面料的严格标准，要求面料企业必须建立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对供应商具有严格的筛选标准和质量管理措施，从原材料、生产管理、入库检测等多个环节控制产品质量，否则，将难以达到客户对产品的质量标准要求。

同时，在成衣生产过程中，面料检验是成衣生产第一关，也是控制服装成品质量重要的一环。而成衣检验是服装进入销售市场的最后一道工序，也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面料检验和成衣检验是成衣生产管理链中重要的质量控制环节。

4、资金壁垒

高端面料产品工艺复杂，对设备与技术水平要求较高，需要较大的资金投入和专业的技术人才，需要较长时间的实践积累。

在高端面料及成衣生产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企业只有通过扩大生产规模和加大资金投入，为客户及时提供“大批量、高质量”的产品，发展成为行业的领先者，才能赢得市场的主动权。规模小、供应能力不足的企业将在行业的整合过程中，被逐步淘汰。

高端色织、针织行业对生产设备要求较高，而采购这些高端设备需要较高成本。因此在没有足够资金支撑的情况下，中小型企业难以在行业内获取竞争力。

（八）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影响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影响

纺织行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分为纱线、染料、蒸汽、辅料等。辅料类主要包括纽扣、衣领等。

上述行业在国内发展均较为成熟，供应充足、稳定，但是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成本有一定的影响。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影响

纺织行业的下游为服装品牌零售商，其发展状况对本行业的产品结构、需求规模、发展速度有着直接的影响。

一方面，我国服装消费市场规模大且相对稳定，随着城乡居民收入增长、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及二孩政策全面实施等发展红利和改革红利叠加，未来市场规模仍将呈现稳定增长的态势；另一方面，随着国际各大服装品牌，尤其服装快消品牌进一步推动新款式、快反应、低价格的销售策略，打开庞大的国际各层次消费市场，使得国际大服装品牌越来越受到消费者青睐。稳定的市场需求以及下游客户对面料质量、快速反应能力的愈发重视将有力的支撑本行业的发展。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竞争优势

（一）行业竞争地位

凭借多年制造经验打造的棉纺全产业链体系以及紧紧适应下游大客户的产品性能、快速的供货反应、优异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配套服务能力，公司已在棉纺行业取得了领先的行业地位。2017年至2018年，公司连续荣获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中国棉纺织行业竞争力百强企业”前二十强，2019年，公司棉纺织行业营业收入排名前二十五强。公司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授予“产品开发贡献奖”，公司汉麻真丝弹力免烫面料被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授予“最佳创新开发一等奖”。2020年公司被授予国家级“绿色供应链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产品设计”、“浙商五百强”、“2020年浙江本土民营企业跨国经营50强”、“绍兴市智能工厂”等荣誉称号。

公司具备领先的面料研发能力、自动化生产优势及完善的高端大客户服务能力，主要聚焦各于大国际知名服装品牌，客户包括拉夫劳伦、优衣库、拉科斯特（Lacoste、鳄鱼牌）、卡文克莱（Calvin Klein）、汤米希尔费格（Tommy Hilfiger）、雅戈尔、斐乐（FILA，安踏旗下高端品牌）、雨果博斯（Hugo Boss）、查尔斯蒂里特（Charles Tyrwhitt）、T. M. Lewin、阿玛尼（Armani）、博柏利（Burberry）、

美鹰傲飞（American Eagle Outfitters）、衣恋（E•LAND）、杰克琼斯（Jack Jones）、太平鸟（Peace Bird）、Dillard's 百货、玛莎百货（Marks & Spencer）、Nordstrom 百货等，均为行业头部的服装品牌或零售商。

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较为深厚，与部分主要客户形成了互相依赖的深度合作格局。其中，公司是 Lacoste 品牌 2018 年度最佳供应商；是斐乐品牌在针织面料方面的唯一白金供应商并荣获了斐乐品牌 2018 年度卓越供应商奖及快速反应奖；公司与拉夫劳伦品牌合作已达数十年，系拉夫劳伦品牌的核心战略供应商；公司与优衣库品牌的合作规模较大并直接对公司近年来经营业绩产生的显著的正向促进；2019 年公司与李宁品牌开展合作并成立了合资公司。

长期为国际知名品牌客户服务，令公司的内控管理、订单质量领先于业内其他竞争对手，进一步增强为客户服务的能力。

（二）行业主要企业

目前纺织行业企业数量较多，行业集中度仍然较低，但随着行业内深层次结构调整、行业生产效率及快速反应能力进一步优化，我国纺织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目前，同行业上市公司包括申洲国际、晶苑国际、联泰控股、鲁泰 A、联发股份、华茂股份、新野纺织、凤竹纺织等。

1、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申洲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05 年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简称“申洲国际”，股票代码：2313.HK）。申洲国际位于浙江省宁波市，主营业务为制造及销售针织服装产品，产品涵盖了所有的针织服装，包括运动服、休闲服、内衣、睡衣等。

2、晶苑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晶苑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简称“晶苑国际”，股票代码：2232.HK）。晶苑国际位于香港九龙塘，主营业务为休闲服、牛仔服、贴身内衣、运动服及户外服以及毛衣的生产制造。旗下多国制造平台横跨五个国家，分别为越南、中国、柬埔寨、孟加拉国及斯里兰卡。

3、联泰控股有限公司

联泰控股有限公司于 2004 年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简称“联泰控股”，股票代码：0311.HK）。联泰控股位于香港九龙塘，主营业务为服装制造及提供供应链服务。主要产品为便装、女士服装(专业、内衣及时尚服装)、运动及休闲服装、毛衣、外衣、童装以及手提电脑袋、贵价及时款手袋等。

4、鲁泰 A 股份有限公司

鲁泰 A 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鲁泰 A”，股票代码：000726）。鲁泰 A 位于山东省淄博市，主营业务为生产高档色织面料和制造国际一线品牌衬衫。公司产业链涵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营销服务。

5、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联发股份”，股票代码：002394）。联发股份主要产品为纱线、色织布、衬衣，生产集纺纱、染色、织造、整理、制衣于一体。

6、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8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华茂股份”，股票代码：000850），华茂股份位于安徽省安庆市，主营纺织、烧毛丝光染色、服装、典当拍卖、金融投资等。主要产品包括纱线系列产品，坯布面料系列产品、色织面料系列产品和功能性产业用布等。

7、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新野纺织”，股票代码：002087），新野纺织位于河南省南阳市，主要生产和经营纯棉及混纺纱线、纯棉和混纺坯布、色织布、家用纺织品等四大系列。产品销往广东、江苏、福建等 20 多个省市和美国、欧盟、日本、韩国、香港等 12 个国家和地区。

8、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4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凤竹纺织”，股票代码：600493），凤竹纺织位于福建省泉州市，主营针织染整加工和针织成品布、筒子色纱生产及环保设施运营，主要产品为针织坯布、针织面料、针织用纱、筒子色纱和服装等。

（三）公司竞争优势

1、全球化布局优势

公司是一家全球化布局的跨国公司。公司面料纺织布局在浙江嵊州、越南，成衣制造布局在湖南、安徽等省份以及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罗马尼亚等多个国家。随着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等工厂的逐渐成熟，员工效率持续提升，叠加当地更为便宜的劳动力成本、运营成本等，公司实现了产能扩张及利润提升；公司庞大的产能基础也保证了公司持续承接优质客户大额订单的能力。公司全球化布局的主要优势体现在如下三点：

劳动密集型工序向低劳动成本国家转移。随着国内人力成本的持续上升，成本控制对于纺织企业的重要性越来越大。基于各国不同的人力成本及人力资源效率以及税收优惠政策，全球纺织产业的产业转移趋势依次为美国及欧洲、日本、韩国、中国台湾、中国大陆、东南亚、非洲。公司近年来持续进行国际化布局，将部分低端面料的生产及制衣环节，逐渐转移至东南亚国家。公司的全球化布局有效地节省了人工开支，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技术密集型工序留在中国本部开展。服务高端服装品牌需要生产商具备综合竞争能力，其中高端面料和快速组织生产是两个关键方面。全球成衣代工行业集中度虽然较低，但高端面料的技术集中度较高，公司主要从事的棉纺面料行业内，拥有高端面料技术的企业主要集中在中国和意大利，公司在棉纺面料技术领域属于领先企业；公司的高端面料的研发和生产主要集中在公司位于浙江嵊州的生产基地，依托于中国境内纺织面料领域的技术优势开展研发和生产。此外，组织生产的响应速度是成衣代工行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中国工厂和工人响应速度较高，但人力成本也较高，东南亚地区人力成本较低，但组织生产的响应速度、人员工

作精细度等虽然近年来快速提升但仍与中国境内存在一定差异；公司目前在自动化成衣生产方面持续投入研发力量，并已在公司湖南生产基地和越南生产基地实验高度自动化生产模式。

关税壁垒区域内设厂绕开贸易壁垒。近年来，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部分国家和地区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关税政策频繁出台，为应对这一趋势，公司在全球化布局中主动在各个关税壁垒区域内设厂，以绕开贸易壁垒；如公司当前在境内的销售主要通过中国境内工厂生产，公司在越南的生产基地对美国、日本的出口具有关税优势，公司在斯里兰卡的生产基地对欧洲出口具有关税优势；此外，为应对欧洲部分高端服装品牌响应欧盟制造号召的影响，公司于 2019 年以收购方式获得了位于罗马尼亚的生产基地，公司罗马尼亚生产基地的产品将直接作为“欧盟制造”的产品，在欧盟市场获得最佳关税待遇。

2、大客户优势

基于公司的纺织工艺技术优势及卓越的面料产品研发能力，公司在国际成衣市场具有较高知名度。所覆盖的客户包含各大国际知名服装品牌，公司重要客户包括拉夫劳伦、优衣库、拉科斯特（Lacoste、鳄鱼牌）、卡文克莱（Calvin Klein）、汤米希尔费格（Tommy Hilfiger）、雅戈尔、斐乐（FILA，安踏旗下高端品牌）、雨果博斯（Hugo Boss）、查尔斯蒂里特（Charles Tyrwhitt）、T. M. Lewin、阿玛尼（Armani）、博柏利（Burberry）、美鹰傲飞（American Eagle Outfitters）、衣恋（E·LAND）、杰克琼斯（Jack Jones）、太平鸟（Peace Bird）、Dillard's 百货、玛莎百货（Marks & Spencer）、Nordstrom 百货等，均为行业头部的服装品牌或零售商。

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较为深厚，与部分主要客户形成了互相依赖的深度合作格局。其中，公司是 Lacoste 品牌 2018 年度最佳供应商；是斐乐品牌在针织面料方面的唯一白金供应商并荣获了斐乐品牌 2018 年度卓越供应商奖及快速反应奖；公司与拉夫劳伦品牌合作已达数十年，系拉夫劳伦品牌的重要战略供应商；公司与优衣库品牌的合作规模较大并直接对公司近年来经营业绩产生的显著的正向促进；2019 年公司与李宁品牌开展合作并成立了合资公司。

公司始终按照较高的行业标准来进行生产制造。除了满足基本的生产合规要求外,还始终严格按照各大国际客户本身对于供应商的生产要求进行生产。因此,相对于普通的面料生产商,公司的生产流程较为规范、生产要求较为严格、生产标准较高。

3、领先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注重研发能力的提升,在面料研发、工艺、生产等方面取得了多项研究成果,目前拥有多项发明专利。

公司通过自有的各项工艺技术优势,生产之面料在抗皱、透气、保暖、轻薄等特性上具有一定的优势。该些面料的优质特性,令公司受到全球各大品牌服饰的青睐,极大的提升公司的产品质量及销售数量。

以下是公司面料相关的部分重要技术情况:

技术名称	主要生产效果
全亚麻柔软免烫面料的加工技术	赋予全亚麻面料较好的柔软度的同时使其具有免烫效果,并具有专利
全棉吸湿快干面料及其生产技术	全棉面料具有优异的吸湿、快干性能和很好的耐洗性,同时手感非常清爽柔软,并具有专利
真丝织物筒子纱的染色技术	能够采用筒子染色工艺进行真丝各种颜色的染色加工,并具有专利
超级免烫面料技术	使面料免烫平整度可以达到 4.0 级,并具有专利
无甲醛免烫面料技术	使面料免烫平整度达到 3.5 级的同时无甲醛的健康面料,并具有专利
保健服技术	使面料散发特殊波动,从而促进新陈代谢达到保健效果,并具有专利
纯棉彩色仿牛仔面料的加工技术	特殊彩色纯棉纱线构成牛仔布,改变了牛仔布颜色比较单调;花型设计比较单一,过多的依靠成衣水洗工艺创造洗旧风格的现象
色织纯棉降温面料的加工技术	面料具有良好的导热吸水性能和吸附性能,能够起到降温散热的作用比正常织物低 2-5 度,并具有专利
消除梭织棉丝交织面料横档的方法	解决了因棉丝两种不同纤维造成的面料横档问题,有效地提高了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镂空梭织面料的加工技术	改变面料单一的风格,使面料具有多变的镂空效果,提高面料的美观,并具有专利
Liquid cotton 面料技术	面料具有婴儿般极致的柔软手感和真丝般滑爽的效果
后焙烘面料技术	使成衣免烫平整度可以达到 3.5 级,同时提高了成衣的尺寸稳定性
天鹅绒面料技术	赋予面料天鹅绒般的毛羽,织物具有蓬松厚实的手感和良好的保暖效果
Nature free 面料技术	使面料超级滑爽柔软并富有弹性,具有良好的易烫性,回

技术名称	主要生产效果
	弹性和耐洗性
自然弹面料技术	不局限于弹性纱线,使纯棉织物获得稳定的自然机械弹力
四面弹面料生产技术	突破传统面料只有纬向弹性的局限,使面料经纬向均具有良好的弹性,极大提高面料的舒适性和延展性
弹力面料免烫处理技术	赋予面料优良的抗皱性能和亲水性能,同时不损伤弹性
潮态交联免烫技术	采用潮态交联方法赋予纤维素纤维织物非常好的手感和抗皱性能,外观等级可达到4.0级
火山岩面料生产技术	使面料具有更好的蓄热保暖效果
有机棉面料生产技术	从材料到面料生产过程中均采用有机环保材料,并通过GOTS和OCS认证,使面料环保健康
Awatti Cotton 面料技术	使面料自然柔软滑爽且不油腻
FOREVER BLACK 面料技术	使黑色面料的颜色深度达到极致,且色牢度方面符合服用要求
Snow White 面料技术	使白色面料的颜色白度达到极致,且色牢度方面符合服用要求
Seer Sucker 面料技术	面料本身形成立体、独特的泡泡效果,使成衣更加有层次感和新颖
Slide Peach 面料技术	面料表面具有短而细腻的绒毛,手感滑爽,具有一定的骨干
WATER REPELLENT 面料技术	赋予面料良好的防水效果,且其具有较好的耐洗性,同时为无氟环保产品
抓剪毛面料技术	赋予面料整齐细腻的可控毛羽,使面料柔软滑爽
梭织毛圈面料技术	由表层和里层两种风格不同的面料复合而成双层复合面料,与皮肤直接接触的里层面料具有保暖、舒适的特点,表层面料则美观、时尚,并具有专利
Butter Cotton 面料	面料绒毛纤维长短一致,纹路清晰,具有柔软厚实的风格
Awatti Airy 面料技术	面料表面具有整齐、短而密的绒毛,织物手感滑爽、柔软
纯棉耐久白色 pure white 面料技术	纯棉面料白度值达到常规150以上,且洗后CIE白度下降值 ≤ 5 ,具有耐洗性
棉/天丝免烫技术	结合天丝再生纤维素纤维符合安全环保理念,赋予面料特殊光泽和手感的同时提升了面料的强度,尺寸稳定性得到改善,采用再生纤维素纤维符合安全环保理念
棉/天丝/腈纶免烫处理技术	天丝是21世纪的绿色纤维,腈纶具有特殊的保暖性。将三者有机结合使得面料吸湿透气,穿着舒适保暖。面料结合成衣DP整理,将具有良好的抗皱性能,可做为高档商务秋冬款
棉/尼龙免烫处理技术	将棉纤维和尼龙高耐磨性相结合抵消因成衣免烫造成的耐磨性下降,赋予面料吸湿和透气性好,柔软而保暖的性能
棉天丝色织布仿真丝手感技术	利用lyocell纤维原纤化的特点,将lyocell纱与棉纱交织,开发出具有独特手感风格的棉天丝仿真丝手感
3X Warm 面料技术	采用中空涤纶纤维织造面料具有自动降低体表温度功能
低浴比染色技术	浴比由之前的1:10降低到1:5,节约染色用水50%,降低浴比的同时可以节省染化料助剂的用量

技术名称	主要生产效果
低温前处理技术	处理温度由之前的 110℃降低到 85℃，大大降低蒸汽用量
染色后处理低温皂洗技术	皂洗工艺由传统的 98℃皂洗降低至 80℃皂洗，并采用高效皂洗剂，节省了蒸汽用量和水用量
白布采用多合一高效前处理剂配合低温冷堆技术	相比传统退煮漂工艺使用大量蒸汽，新技术无蒸汽消耗
液氨丝光技术	大量减少烧碱的消耗，符合环保理念
ActiveFit Plus 全方位弹力面料技术	使用经编机织造，面料弹性有意，尺寸稳定性好，天然免烫

4、生产体系智能化优势

基于国内人力成本的不断上升，公司不断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并开发了相关配套的系统用于取代不必要的人力劳动，提升自动化效率，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

同时，由于目前国际各大知名服装品牌为控制自身库存，对订单批量、下单周期和交货及时性的要求进一步提高，使得供应商“产能充足、配套完善”尤为重要，特别是在“订单快速反应”的要求，正日益成为国际品牌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因素。公司生产体系的持续的智能化改造，使得公司生产产品自动化率高、容错率低、订单反应时间快，成为公司始终能获得优质订单的一大竞争优势。

5、管理团队优势

作为一家纺织企业，公司拥有大批来自于纺织专门院校毕业的技术人才，公司的技术人员中，拥有大专院校及以上员工占比超过 30%。其中包括东华大学、武汉纺织工学院、广西纺织工业学校、武汉纺织大学、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宁波纺织服装技术学院等。同时，公司的管理团队深耕纺织行业数十年，拥有该行业丰富的技术经验以及管理经验，对于纺织行业的管理、经营、技术运用均具有同行业领先的优势。公司侧重于培养管理团队的国际视野，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公司具备了一大批拥有国际业务开拓能力的优秀管理团队。

（四）公司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主要依赖银行贷款融资获得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需要持续的资金支持，如果能成功登陆资本市场，公司将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并购和对外扩张能力，快速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2、研发投入不足

全球棉纺织行业正逐步从规模竞争向高品质竞争、订单交付速度竞争、自动化竞争转化，未来棉纺织工业企业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技术水平、快速反应、自动化生产等方面。尽管发行人在技术引进、技术研究和创新方面的投入较大，但受制于公司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势力始终较为薄弱，公司目前的研发投入仍不能完全适应未来行业发展和与国内外同行业先进企业进行更高层次竞争的需要，仍然需要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

四、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产品

盛泰集团是一家具备核心生产技术的主要服务于国内外中高端品牌的纺织服装行业跨国公司，公司全面覆盖面料、染整、印绣花和成衣裁剪与缝纫五大工序，产能分布于中国、越南、柬埔寨以及斯里兰卡，是纺织服装行业中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全产业链跨国企业。是目前国内最具实力的棉纺织面料和成衣制造企业之一。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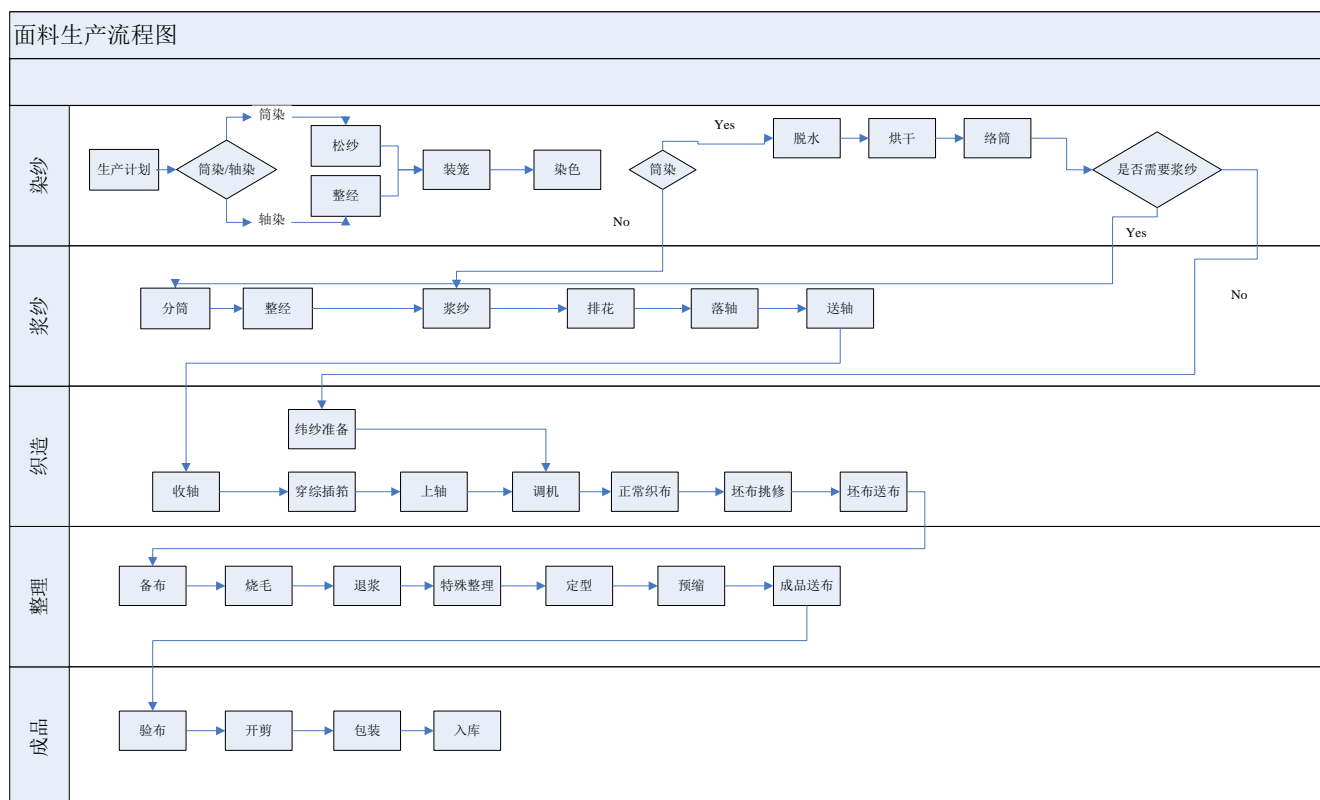
产品分类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针织成衣	170,282.78	37.12%	184,832.58	34.31%	150,787.34	29.98%
梭织成衣	145,732.67	31.77%	227,108.94	42.15%	235,473.80	46.82%
针织面料	42,999.93	9.37%	44,405.03	8.24%	28,963.33	5.76%
梭织面料	38,359.90	8.36%	44,688.91	8.29%	50,003.35	9.94%

产品分类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纱线	31,826.01	6.94%	37,754.67	7.01%	37,670.53	7.49%
其他	29,537.76	6.44%	-	-	-	-
合计	458,739.06	100.00%	538,790.13	100.00%	502,898.3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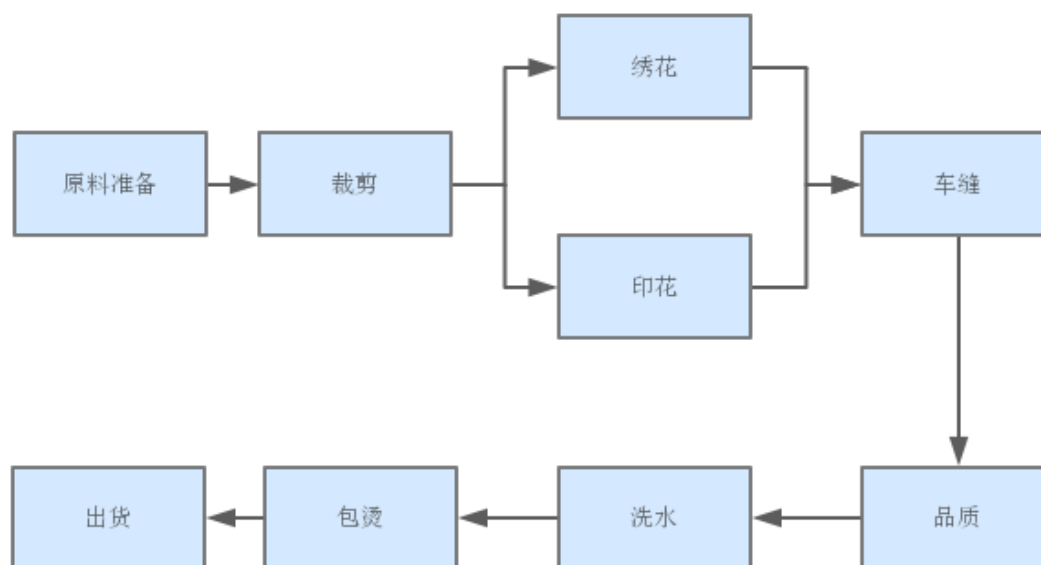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为面料和成衣。其中尤以中高端面料生产为公司一大竞争优势。公司所生产的面料，一部分直接外销，一部分作为成衣之原材料，通过加工制造为成衣后，销售至各大客户及品牌。公司始终坚持产品精品化路线，从而获得大客户服装品牌客户的青睐，目前其服务的拉夫劳伦、优衣库、Lacoste 等均作为行业头部的服装品牌，公司凭借综合竞争力同领域中优质龙头公司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享受了下游行业增长红利。

(二) 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面料的生产工艺如下：



成衣的生产流程图如下：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面料业务

公司目前采用“灵活计划、统一采购”的采购模式。采购过程中，由各面料生产工厂的计划部确定该工厂的采购数量，由集团采购部汇总后，统一进行采购。该采购模式既能够保证各工厂生产需求的灵活性及自主性，又能够通过统一采购，保证采购质量以及公司在采购达到一定数量后的供应商选择及议价能力。

纱线市场价格比较透明，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为基于市场价格采购。公司基本上与主流供应商均有合作，一般选择供货稳定、规模较大的供应商。除主要供应商外，公司会根据原材料特殊性选择特定供应商，例如特殊真丝面料等。另外在同一型号的原材料采购，公司会选择多家供应商，保证公司相对的原材料供应及议价能力。

(2) 成衣业务

由于公司内部面料的价格和质量以及交期都相对会比较稳定，公司成衣业务的面料采购主要从集团内部的面料工厂采购面料，以达成垂直供应链，满足客户的需求。对于公司不能自产的部分面料公司也会相应从市场上进行询价采购。

(3) 纱线业务

公司纱线业务销售部门下达订单后，计划部根据客户需求向采购部门询单，采购部门根据客户需求找到合适的生产基地进行采购，相关方按照公司要求向指定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并销往公司指导的下一道工序，在全部生产完成后，公司向最后一道工序的加工商采购成品以自用或向其他客户转售，公司会监督工厂生产的产品质量、标识、尺寸是否符合要求，相关生产完成之后陆续入库，销售部门根据生产库存，做出对应的发货单提供给采购部门，采购部门收到发货单后转到生产工厂并安排发货。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为“订单生产模式”，由于客户对产品的质量标准、尺寸及外观等方面需求存在较大差异，订单生产模式可有效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公司生产品种有着多样化非标准化的特点，可根据市场与客户需求灵活组织生产。对于需求相对稳定、资信良好且存在交付期较短的部分客户，公司会适当备货。

(1) 面料业务

公司面料业务生产环节主要包括染纱、织造加工、相关面料的印染以及后整理加工。公司贸易部将客户订单信息（包括布种、颜色、数量、组织规格）及时传达到计划部，再由计划部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安排原材料采购，并及时入仓和进行测试。同时，按照客户订单交货要求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安排组织生产，完工并通过质检部检验后分类办理入库手续。

(2) 成衣业务

公司成衣业务生产环节主要包括裁剪、印花、缝制以及洗水等。公司成衣生产所需的面料主要来源于内部其他面料工厂生产的相关产品。成衣公司销售部接到订单后，技术工艺部门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评审，完成工艺技术编制及面辅料用量核算，然后生成订单 BOM 表并录入系统，采购部门根据 BOM 生成采购订单进行物料采购（部分客户存在客供物料的情况），生产计划部门按照物料采购进度和订单交货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组织生产等，成品经品质部检验，再通过客户 QA 抽查合格后（部分客户授权我司 VQA 查货放行）办理入库手续。

3、销售模式

（1）面料业务

公司面料业务销售部设置内贸部、外贸部、集团业务部等，通过对下游客户直接销售的方式开展。销售部门根据客户提供的信息，结合技术部提供的公司产品技术指标和质量标准，完成公司订单的接单、生产跟踪、售后服务工作。公司产品采取市场化定价模式，根据当期原辅材料价格、直接人工费、制造费用等要素核算产品成本，结合产品技术含量、工艺复杂度、性能指标、生产交货周期、运费距离、打包方式、订单量、付款方式、信用期、市场形势和客户品牌要求等多种因素，基于市场化原则与客户协商确定产品报价。

（2）成衣业务

公司的成衣业务均系为品牌服装企业进行成衣代工，不从事自有品牌成衣生产和销售。相关代工产品一般直接向品牌客户进行销售，但对于部分产品存在向品牌客户指定贸易商销售的情况。公司基于当前全球纺织服装行业发展的大趋势，制订了“大客户战略”，公司重要客户包括拉夫劳伦、优衣库、拉科斯特（Lacoste、鳄鱼牌）等，均为行业头部的服装品牌或零售商。

公司对境外客户的开发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新马服装进行，并在美国有 3 个销售办公室。公司与众多国内外中高端品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与部分品牌服装存在战略合作关系，包括：公司系优衣库的五大战略供应商之一和优衣库衬衫采购的两个战略供应商之一，根据优衣库的战略供应商认定政策，除非发生特别事项，优衣库不得单方面解除与战略供应商的合作关系，

在定价和结算方面，优衣库需充分考虑战略供应商的合理利润，在采购合同内需列明对战略供应商利润的保障条款；同时，公司也是 FILA、Lacoste、Hugo Boss、Nordstrom、Tommy 及 CK 的重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发行人成衣业务均采用直销模式，不存在经销模式。

（3）纱线业务

公司纱线销售部门直接面向终端客户签订产品销售合同。直销客户一般由公司自行开发维护，客户粘性较高、订单持续性强。公司还积极参加国内棉纺行业的大型展会，在展会上直接签单或放样、跟踪，最终签订销售合同。

（4）定价政策

公司主要产品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的定价政策是相同的，均是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即，原料成本+加工成本（包括人工、制造费用）+合理利润率（根据市场情况的变化，以及不同客户的产品的技术难度、订单大小、品质要求不同而不同）。

（5）公司订单获取方式、与客户达成合作的具体形式和合同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成衣业务的订单获取方式主要为商务谈判，公司与客户达成合作的具体形式主要为通过签订书面买卖合同来约定双方的权力及义务，合同模式为签署“框架协议+订单”、“供应商条款（保证书）+订单”或“订单合同”的形式，每次交易的合同形式为签订销售订单、订单合同、邮件订单或客户通过下单系统向公司下达电子订单等形式。

（6）与前十大客户的合作情况

发行人与报告期内前十大客户的主要合同签署形式、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终止时间及合作关系稳定性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形式	合同销售方	合同采购方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终止时间	合作关系稳定性情况
1	Uniqlo Co., Ltd.	《Master Purchase and Sale Agreement》（框架协议合同）	新马宝明制衣	UNIQLO Co., Ltd.	2020. 10.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一年内生效，合同期满，	持续合作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形式	合同销售方	合同采购方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终止时间	合作关系稳定性情况
						双方履行全部合同义务时自动清偿	
2	拉夫劳伦	客户提供《Vendor Compliance Packet》（“VCP”，供应商守约包），约定交易主要条款	柬埔寨新马制衣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2018.2.21	未明确约定合作终止时间	持续合作
			新马制衣北江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2018.2.23	未明确约定合作终止时间	持续合作
			越南新马针织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2018.3. 11	未明确约定合作终止时间	持续合作
			越南新马针织 (Xuan Truong)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2017.10.10	未明确约定合作终止时间	持续合作
3	Devanlay S.A. (主要运营 Lacoste 服装品牌)	客户提供《Standard Operatting Proceudred》（“SOP”，标准操作规程），约定交易主要条款	新马服装	Devanlay S.A.	2015.7	未明确约定合作终止时间	持续合作
4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湖南新马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2020. 12. 31	2021. 12. 31	持续合作
		框架合同	安徽盛泰	迪桑特（中国）有限公司	2020. 09. 24	2021. 09. 23	持续合作
5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河南新马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2020. 10. 19	2021. 06. 30	持续合作
		框架合同	湖南新马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2020. 10. 19	2021. 06. 30	持续合作
		框架合同	河南新马	上海新和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10. 19	2021. 06. 30	持续合作
		框架合同	湖南新马	上海新和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10. 19	2021. 06. 30	持续合作
6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订单合同	按订单需求下订单				持续合作
7	HUGO BOSS AG	客户提供《General Terms&Conditions for Subcontracting,Full Merchandise Business and the Supply of Raw Materials》（通用交易条款）和	新马服装	HUGO BOSS AG	-	未明确约定合作终止时间	持续合作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形式	合同销售方	合同采购方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终止时间	合作关系稳定性情况
		《Special Terms&Conditions for Full Merchandise Business》（特殊交易条款），约定交易主要条款					
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订单合同	按订单需求下订单				持续合作
9	Dillard's Inc	客户提供《Seller Acknowledgment and Agreement-LTP》（“LDP”，卖方承诺和协议），约定交易主要条款	美国新马服装	Dillard's Inc	2014.8.13	未明确约定合作终止时间	持续合作
10	NORDSTROM, INC	客户提供《Partership Guidelines》，双方实际通过具体订单约定交易细节	美国新马服装	NORDSTROM, INC	2018.1.10	未明确约定合作终止时间	持续合作
11	PVH Corporation	《Manufacturing Agreement》（框架合同）	YSS 服装	Tommy Hilfiger(HK) Limited	2020.1.2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3年	持续合作

（四）各产品报告期内的产销情况

1、产能、产量、销量、产销率、产能利用率情况

（1）面料业务

报告期内，各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产销率、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梭织面料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产能（万平米）	6,400.00	6,250.00	4,235.00
产量（万平米）	5,077.74	6,022.01	6,777.05
销量（万平米）	4,935.54	5,917.10	6,931.69
其中：自用销售（万平米）	3,049.05	3,816.66	4,517.76
对外销售（万平米）	1,886.49	2,100.44	2,413.93
产销率	97.20%	98.26%	102.28%
产能利用率	79.34%	96.35%	160.02%

针织面料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产能（吨）	18,800.00	14,850.00	9,600.00
产量（吨）	12,431.10	14,633.82	11,934.43
销量（吨）	12,708.95	14,542.79	11,818.33
其中：自用销售（吨）	7,449.26	8,806.34	8,231.26
对外销售（吨）	5,259.69	5,351.78	3,587.08
产销率	102.24%	99.38%	99.03%
产能利用率	66.12%	98.54%	124.32%

注：上述产能为公司自主产能，在实际生产中，当订单量超过公司全生产链中某些工序产能时或需要采用某些公司设备未覆盖的特殊工序时，企业会通过将部分工序外包的方式提高综合产量，因此会出现产能利用率大于 100%的情况。产销率大于 100%是因为部分过往期间未完成销售的存货在本期实现销售，以及部分超出公司产能的订单采用了外协生产所致。

2019 年，公司梭织面料产量为 6,022.01 万米比 2018 年减少 755.04 万米，同比减少 11.14%；对外销量为 2,100.44 万米，比 2018 年减少 313.49 万米，同比减少 12.99%，主要原因系：2019 年国内外消费者对梭织成衣、梭织面料的消费需求增速放缓，对针织成衣、针织面料的消费需求持续增加，在此背景下，公司部分面料客户减少了对公司梭织面料的采购需求，公司因此减少了梭织面料的生产和销售。

2020 年，公司梭织面料产量为 5,077.74 万米比 2019 年减少 944.27 万米，同比减少 15.68%；对外销量为 1,886.49 万米，比 2019 年减少 213.95 万米，同比减少 10.19%，主要原因系：①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服装及零售行业整体市场需求下降，公司部分梭织面料客户订单减少，使得公司梭织面料整体产销量减少；②疫情期间，公司整体开工率同比下降，使得梭织面料产量有所减少。

2020 年公司针织面料产量为 12,431.10 吨比 2019 年减少 2,202.72 吨，同比减少 15.05%；对外销量为 5,259.69 吨，比 2019 年减少 1.72%，主要原因系：①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服装及零售行业整体市场需求下降，公司部分针织面料客户订单减少，使得公司针织面料整体产销量减少；②疫情期间，公司整体开工率同比下降，使得针织面料产量有所减少。

（2）成衣业务

报告期内，产品产能、产量、销量、产销率、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梭织成衣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产能（万件）	2,850.38	3,042.00	3,315.00
产量（万件）	2,234.08	3,452.09	3,769.71
销量（万件）	2,286.79	3,411.16	3,714.53
产销率	102.36%	98.81%	98.54%
产能利用率	78.38%	113.48%	113.72%
针织成衣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产能（万件）	3,143.40	2,613.00	2,474.00
产量（万件）	2,429.51	2,776.20	2,602.19
销量（万件）	2,369.25	2,821.82	2,598.07
产销率	97.52%	101.64%	99.84%
产能利用率	77.29%	106.25%	105.18%

注1：上述产能为公司自主产能，在实际生产中，当订单量超过公司全生产链中某些工序产能时或需要采用某些公司设备未覆盖的特殊工序时，企业会通过将部分工序外包的方式提高综合产量，因此会出现产能利用率大于100%的情况。产销率大于100%是因为部分过往期间未完成销售的存货在本期实现销售，以及部分超出公司产能的订单采用了外协生产所致。

注2：公司2020年成衣产能利用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服装及零售行业整体市场需求下降，公司部分成衣客户订单减少，使得公司整体成衣产销量减少。

（3）纱线业务

报告期内，产品产能、产量、销量、产销率、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纱线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产能（吨）	8,400.00	7,000.00	7,000.00
产量（吨）	6,912.64	7,113.88	6,354.13
销量（吨）	28,834.43	36,799.77	22,036.60
其中：内部销售（吨）	16,154.12	23,553.25	8,360.24
对外销售（吨）	12,680.31	13,246.52	13,676.36
产销率	417.13%	517.30%	346.81%
产能利用率	82.29%	101.63%	90.77%

注：上述产能为公司自主产能，在实际生产中，当订单量超过公司全生产链中某些工序产能时或需要采用某些公司设备未覆盖的特殊工序时，企业会通过将部分工序外包的方式提高综合产量，

因此会出现产能利用率大于 100%的情况。纱线业务产销率大于 100%是因为存在采购成品入库后销售的情况。

2、外协加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生产金额分别为 48,056.02 万元、36,903.56 万元和 32,503.16 万元，前五大外协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外协供应商	外协金额（万元）	外协工序
2020 年度			
1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4,444.87	并线加工，纺纱
2	东泰春长	3,398.80	车缝
3	伽师锦胜	2,670.54	裁床，车缝，后道， 绣花
4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1,785.36	织造
5	EO VINA COMPANY LIMITED ²	1,282.61	裁床，车缝，后道
合计		13,582.18	
2019 年度			
1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5,110.70	棉花加工成棉纱
2	伽师锦胜	3,212.32	车缝
3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2,372.92	织布加工
4	Wise Pacific Appare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2,245.98	剪裁、车缝、包装
5	东泰春长	2,154.38	车缝
合计		15,096.30	
2018 年			
1	联盛纺织 ¹	23,826.94	面料全套加工
2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1,900.23	棉花加工成棉纱
3	Wise Pacific Appare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1,850.30	剪裁、车缝、包装
4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1,517.40	织布加工
5	东泰春长	1,383.37	车缝
合计		30,478.24	

注 1：2017 年、2018 年联盛纺织系公司参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面料外协加工生产，2018 年 10 月末，公司完成对联盛纺织控股权的收购，并更名为越南盛泰纺织，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因此从 2018 年 10 月末完成收购后起，联盛纺织不再作为公司外协供应商列示。

注 2：供应商 Wise Pacific Appare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已改名为 EO VINA COMPANY LIMITED。

(1) 外协加工主要工序

发行人外协主要系实际生产中，当订单量超过公司全生产链中某些工序产能或需要采用某些公司设备未覆盖的特殊工序时，企业通过将部分工序外包的方式提高综合产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主要环节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①2020 年度

外协主要环节	单位	外协采购 金额 (万元)	外协采购 数量	外协采购 单价	外协金额 占比
针织成衣-车缝	万件	5,006.24	804.82	6.22	15.40%
纱线-纺纱	吨	4,561.42	4,894.78	0.93	14.03%
梭织成衣-车缝	万件	3,548.82	555.71	6.39	10.92%
针织面料-织造	吨	3,454.47	7,061.11	0.49	10.63%
梭织面料-织造	万米	2,791.38	1,738.76	1.61	8.59%
针织成衣-印花	万件	2,544.97	369.95	6.88	7.83%
防疫物资-车缝	万件	1,561.11	746.62	2.09	4.80%
合计	—	23,468.41	—	—	72.20%

②2019 年度

外协主要环节	单位	外协采购 金额 (万元)	外协采购 数量	外协采购 单价	外协金额 占比
针织成衣-车缝	万件	5,847.86	857.09	6.82	15.85%
纱线-纺纱	吨	5,260.08	5,103.17	1.03	14.25%
梭织成衣-车缝	万件	4,110.36	668.32	6.15	11.14%
梭织面料-织造	万米	3,569.68	1,291.63	2.76	9.67%
针织面料-织造	吨	3,540.84	6,899.82	0.51	9.59%
针织成衣-印花	万件	2,506.07	339.15	7.39	6.79%
梭织面料-印花	万米	2,342.61	262.55	8.92	6.35%
合计	—	27,177.50	—	—	73.64%

③2018 年度

外协主要环节	单位	外协采购 金额 (万元)	外协采购 数量	外协采购 单价	外协金额 占比
梭织面料-织造	万米	8,623.38	3,977.54	2.17	17.94%
梭织面料-染色	吨	6,700.51	7,053.17	0.95	13.94%

外协主要环节	单位	外协采购金额 (万元)	外协采购数量	外协采购单价	外协金额占比
梭织面料-染整	万米	6,210.04	2,821.88	2.20	12.92%
针织面料-染色	吨	3,727.39	3,427.42	1.09	7.76%
梭织成衣-车缝	万件	3,399.37	628.22	5.41	7.07%
针织面料-织造	吨	3,347.03	9,142.04	0.37	6.96%
针织成衣-车缝	万件	2,939.87	517.00	5.69	6.12%
合计	—	34,947.59	—	—	72.71%

(2) 外协采购定价依据以及发行人控制外协采购质量的主要措施，主要外协采购方的基本情况、发行人对其采购的价格、数量及结算方式

①外协采购定价依据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重要外协供应商主要提供了纺纱、印花、裁剪、车缝、绣花、越南当地染纱、染整和织造的外发加工业务，各道工序原则上具备市场长期考证的公允价格，除印花之外的各道工序存在规范的标准工时。

发行人在发生需要外发的订单后，会先行确定标准单价，再就该笔订单向主要的稳定合作的供应商询价，在综合考虑交期、运输成本等后确定该笔订单的外发对象。

②发行人控制外协采购质量的主要措施

发行人在选择外协厂商的时候会按照如下几个维度进行综合考虑：尽量选择细分工序行业龙头或行业优质公司；外协工厂位置距离分布较近，以满足公司生产主要单位的运输便利性；某些客户会指定外协单位进行加工；符合公司品控要求且价格具有优势的外协单位。

公司对于外协采购制定了较为严格的验收要求，外协采购产品全检合格后才能入库出货；同时，为了确保外协产品的质量，对于采购金额较大的外协单位发行人会安排专人去外协单位进行监控。其中，公司对于成衣产品的外协采购的验收要求尤为严格：外协订单生产前，外协厂商必须先提交首件样批核，批核给出评语，召开产前会议讲解品质要求注意事项，后续才能开始正式生产；外协订单第一时间所生产出来的成品，抽取 5 件以上检验尺寸及外观；对于外协规模较大

的订单，公司委派质量管理人员驻外协厂现场巡查，抽查成衣品质及尺寸；成衣后经工厂检验通过的成品，出货前公司质量管理人员按 AQL 标准进行抽查，检验通过方可出货。

③主要外协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外协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供应商集团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金	注册地	经营范围	结算方式	主要工序
Wise Pacific Appare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已改名为 EO VINA COMPANY LIMITED)	Wise Pacific Appare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2012年5月23日	越南盾4,496,730万元	越南	服装制造、加工	工厂完成质检后的7-10天内付款	裁床,车缝,后道
东泰春长	东泰春长	2016年12月6日	美元300万元	越南	服装制造、加工; 厂房租赁	客户完成质检后的30天内付款	裁床、车缝、后道、洗水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2004年6月11日	人民币2,000万元	江苏省宜兴市	纺织品、服饰的制造、加工、销售	产品经确认符合甲方的质量要求后, 30天内付清加工费	织造
涟源佳利制衣有限公司	涟源佳利制衣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5日	人民币200万元	湖南省娄底市	纺织品、成衣的生产、加工及销售; 劳保、防护用品的生产及销售	开票后40天内付款	车缝、后道、绣花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0年8月10日	人民币2,000万元	山东省乐陵市	纺织品、整体带芯、尼龙布、帘子布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纺织新材料技术研究及开发	当月进行结算, 次月10号前以电汇, 少量承兑形式结算	并线加工、纺纱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伽师锦胜	2011年4月29日	人民币500万元	新疆喀什地区伽师县	服装生产、加工、销售; 纱线、布、皮棉及副产品的经营	货物验收合格后7天内付款	裁床、车缝、后道、洗水、绣花
象山荣佳制衣厂	象山荣佳制衣厂	2016年7月7日	无	浙江省象山县	服装制造、加工; 针纺原料零售。	发票日起40天内付款	裁床、车缝、后道、印花、

供应商集团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金	注册地	经营范围	结算方式	主要工序
							绣花
颖上县和泰制衣有限公司	颖上县和泰制衣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人民币20万元	安徽省阜阳市	服装加工及销售	发票日起50天内付款	裁床,车缝,后道,绣花
佛山市禅城区华宏针织厂	佛山市禅城区华宏针织厂	2006年5月20日	无	佛山市禅城区	加工、制造、销售:针织品、布匹、纺织原料。	以实际加工数量结算,增值税发票关账后一个月内存清	针织领袖加工
嘉兴市中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市中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8月30日	人民币536.42万元	浙江省嘉兴市	纺织品的研发;纺织技术、信息技术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	出货后45天付款	印花
常州市顾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常州市顾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2006年5月30日	人民币335万元	常州市武进区	织布,棉纱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	月结30天	织造
联泰控股有限公司	Sunrise (Vietnam)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	2012年12月27日	越南盾56,700,000万元	越南	纺织品生产、整理;针织、钩编和无纺织物的生产	发货后14天内付款	染色、染整、织造、成品检验
宁波欧迅刺绣有限公司	宁波欧迅刺绣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4日	人民币500万元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	服饰制造;服装、服饰检验、整理服务;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面料印染加工;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缝制机械销售	整单出货完成对账开票,每月1-31日期间开具的发票,付款时间为次月27-31日	绣花
中山群毅制衣有限公司	中山群毅制衣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24日	港币320万元	广东省中山市	生产经营针、梭织服装。	发票日起40天内付款	裁床、车缝、后道、印花、绣花

供应商集团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金	注册地	经营范围	结算方式	主要工序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鲁丰织染有限公司	2004年5月9日	人民币70,616万元	山东淄博市	纺织印染产品生产、销售；纱线、服装服饰产品销售；纺织品及服装检测与技术服务。	抵账，差额当月月底电汇结算	成品检验，染整，整理，织造，其他
亿宝贸易	中山市三乡镇亿宝印花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8日	港元1,600万元	广东省中山市	生产经营裁片，服装印花，电脑绣花。产品境内外销售。	月结	印花、绣花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十大外协供应商的采购数据如下：

A. 2020 年度

供应商集团	供应商名称	单位	外协采购金额（万元）	外协采购数量	外协采购单价	外协金额占比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吨	4,444.87	4,237.65	1.05	13.68%
东泰春长	东泰春长	万件	3,398.80	982.65	3.46	10.46%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伽师锦胜	万件	2,670.54	707.08	3.78	8.22%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万米	1,785.36	616.60	2.90	5.49%
EO VINA COMPANY LIMITED	EO VINA COMPANY LIMITED	万件	1,282.61	302.03	4.25	3.95%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鲁丰织染有限公司	万米	1,282.33	4,917.70	0.26	3.95%
颍上县和泰制衣有限公司	颍上县和泰制衣有限公司	万件	949.68	167.95	5.65	2.92%
涟源佳利制衣有限公司	涟源佳利制衣有限公司	万件	819.27	128.37	6.38	2.52%
亿宝贸易	中山市三乡镇亿宝印花有限公司	万件	802.94	43.12	18.62	2.47%
象山荣佳制衣厂	象山荣佳制衣厂	万件	786.41	118.91	6.61	2.42%
合计		—	18,222.82	—	—	56.06%

B. 2019 年度

供应商集团	供应商名称	单位	外协采购金额（万元）	外协采购数量	外协采购单价	外协金额占比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吨	5,110.70	4,753.76	1.08	13.85%

供应商集团	供应商名称	单位	外协采购金额(万元)	外协采购数量	外协采购单价	外协金额占比
	司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伽师锦胜	万件	3,212.32	837.80	3.83	8.70%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万米	2,372.92	857.49	2.77	6.43%
Wise Pacific Appare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Wise Pacific Appare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万件	2,245.98	502.88	4.47	6.09%
东泰春长	东泰春长	万件	2,154.38	373.60	5.77	5.84%
嘉兴市中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市中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万米	1,638.78	171.87	9.53	4.44%
象山荣佳制衣厂	象山荣佳制衣厂	万件	1,327.60	207.96	6.38	3.60%
颍上县和泰制衣有限公司	颍上县和泰制衣有限公司	万件	844.71	140.41	6.02	2.29%
佛山市禅城区华宏针织厂	佛山市禅城区华宏针织厂	吨	8.28	9.65	0.86	0.02%
佛山市禅城区华宏针织厂	佛山市禅城区华宏针织厂	万片	771.95	571.38	1.35	2.09%
佛山市禅城区华宏针织厂	佛山市禅城区华宏针织厂	万米	9.53	0.89	10.66	0.03%
涟源佳利制衣有限公司	涟源佳利制衣有限公司	万件	735.99	110.75	6.65	1.99%
合计			20,433.14			55.37%

C.2018 年度

供应商集团	供应商名称	单位	外协采购金额(万元)	外协采购数量	外协采购单价	外协金额占比
联泰控股有限公司	Sunrise (Vietnam)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	万米	12,536.19	11,288.84	1.11	26.09%
联泰控股有限公司	Sunrise (Vietnam)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	吨	11,290.75	16,376.79	0.69	23.49%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吨	1,900.23	2,320.28	0.82	3.95%
Wise Pacific Apparel Vietnam Company	Wise Pacific Apparel Vietnam Company	万件	1,850.30	443.33	4.17	3.85%

供应商集团	供应商名称	单位	外协采购金额（万元）	外协采购数量	外协采购单价	外协金额占比
Limited	Limited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万米	1,517.40	675.97	2.24	3.16%
东泰春长	东泰春长	万件	1,383.37	437.20	3.16	2.88%
象山荣佳制衣厂	象山荣佳制衣厂	万件	1,036.89	260.15	3.99	2.16%
常州市顾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常州市顾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万米	769.07	288.54	2.67	1.60%
嘉兴市中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市中纺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万米	746.58	98.51	7.58	1.55%
宁波欧迅刺绣有限公司	宁波欧迅刺绣有限公司	万件	655.51	39.28	16.69	1.36%
中山群毅制衣有限公司	中山群毅制衣有限公司	万件	605.32	163.36	3.71	1.26%
合计			34,291.61			71.35%

（3）发行人外协采购模式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外协采购的情况。公司根据销售需求、产品分类和自有产能情况安排外协采购，并对外协厂商实行严格管理。公司外协采购均属于买断式的采购模式，不存在除质保问题以外的退换货协议。

3、产品价格走势

（1）面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面料产品的价格走势如下：

平均销售单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梭织面料（元/米）	20.33	21.28	20.71
针织面料（元/公斤）	81.75	82.97	80.74

（2）成衣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成衣产品的价格走势如下：

平均销售单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梭织成衣（元/件）	63.73	66.58	63.39
针织成衣（元/件）	71.87	65.50	58.04

(3) 纱线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纱线产品的价格走势如下：

平均销售单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纱线（元/吨）	25,098.76	28,501.57	27,544.28

4、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序号	实际控制人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的比例
1	雅戈尔集团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7,223.97	1.92%
		巢湖雅戈尔	4,538.62	1.21%
		阿克苏雅戈尔	1,310.06	0.35%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227.09	0.06%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102.87	0.03%
		喀什雅戈尔	94.06	0.03%
		雅戈尔（瑋春）有限公司	13.56	0.00%
		宁波雅戈尔动物园有限公司	3.90	0.00%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0.54	0.00%
		小 计	13,514.67	3.59%
2	伊藤忠商事	伊藤忠亚洲	8,988.16	2.39%
		伊藤忠商事	692.84	0.18%
		上海三景贸易有限公司	160.53	0.04%
		ITOCHU SYSTECH CORPORATION	10.43	0.00%
		Sunline Sankei Yokohama (HK) Co Ltd	3.14	0.00%
		上海三景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0.08	0.00%
		伊藤忠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0.08	0.00%
		小 计	9,855.26	2.62%
3	河北新大东纺织有限公司	新大东纺织（越南）有限公司/ XINDADONG TEXTILES (VIETNAM) CO., LTD	5,459.17	1.45%
		河北广邦贸易有限公司	2,134.81	0.57%
		河北圣源纺织有限公司	1,768.24	0.47%

		小 计	9,362.23	2.49%
4		东泰春长有限公司	6,963.79	1.85%
5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国网浙江嵊州市供电有限公司	5,773.91	1.54%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沅江市供电分公司	246.42	0.07%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188.09	0.05%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商水县供电公司	1.09	0.00%
		小 计	6,209.52	1.65%
合 计			45,905.46	12.20%
2019 年度				
序号	实际控制人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的比例
1	雅戈尔集团	巢湖雅戈尔	10,708.82	2.40%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5,320.61	1.19%
		阿克苏雅戈尔	3,032.20	0.68%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1,092.87	0.25%
		喀什雅戈尔	674.24	0.15%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503.98	0.11%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74.75	0.02%
		雅戈尔(瑋春)有限公司	22.09	0.00%
		雅戈尔(瑞丽)服装有限公司	0.25	0.00%
		雅戈尔服装	0.01	0.00%
		小计	21,429.83	4.80%
2	河北新大东纺织有限公司	河北圣源纺织有限公司	4,504.16	1.01%
		新大东纺织(越南)有限公司/XINDADONG TEXTILES (VIETNAM) CO.,LTD	4,457.61	1.00%
		河北耀泉纺织有限公司	1,370.08	0.31%
		河北广邦贸易有限公司	1,366.32	0.31%
		小计	11,698.17	2.62%
3		常州旭荣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10,848.48	2.43%
4		东泰春长	9,533.67	2.14%
5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121.79	2.05%
合 计			62,631.94	14.04%
2018 年				
序号	实际控制人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 的比例
1		联盛纺织	23,984.24	5.61%

2	雅戈尔集团	巢湖雅戈尔	10,697.10	2.50%
		阿克苏雅戈尔	7,286.17	1.70%
		喀什雅戈尔	2,032.06	0.47%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836.27	0.20%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35.99	0.01%
		雅戈尔（瑋春）有限公司	1.61	0.00%
		宁波雅戈尔达蓬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慈溪达蓬山大酒店	0.14	0.00%
		雅戈尔服装	0.07	0.00%
小计		20,889.41	4.88%	
3	旭荣集团	NEW WIDE ENTERPRISE CO LTD	167.53	0.04%
		常州旭荣针织印染有限公司/ChangZhou Newwide Knitting&Dyeing Co., Ltd	11,677.23	2.73%
	小计		11,844.77	2.77%
4	山东大海纤维合成有限公司	东营鹏杰色织有限公司	4,411.29	1.03%
		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240.57	0.76%
		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SHANDONG DAHAI (GROUP) CO., LTD	2,279.56	0.53%
		Hongkong Dahai Enterprises Co.,Ltd	90.68	0.02%
		山东大海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59.45	0.01%
		东营天虹合成纤维有限公司	29.12	0.01%
小计		10,110.66	2.36%	
5	河北新大东纺织有限公司	新大东纺织（越南）有限公司/XINDADONG TEXTILES (VIETNAM) CO.,LTD	1,307.99	0.31%
		河北圣源纺织有限公司	4,287.05	1.00%
		河北耀泉纺织有限公司	4,056.42	0.95%
	小计		9,651.46	2.26%
合计		76,480.53	17.88%	

(1) 各原材料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原材料主要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①棉花、纱线供应商

A.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1	雅戈尔集团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当月 25 日前收到的发票， 次月 15 日前付款	6,711.26	7.38%
		巢湖雅戈尔	市场询价	纱线		4,538.62	4.99%
		阿克苏雅戈尔	市场询价	纱线		1,310.06	1.44%
		小计	—	—	—	12,559.94	13.81%
2	河北新大东纺织有限公司	XINDADONG TEXTILES (VIETNAM) CO., LTD.	市场询价	纱线	发货后 30 天电汇结算	5,459.17	6.01%
		河北广邦贸易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2,134.81	2.35%
		河北圣源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1,717.63	1.89%
		小计	—	—	—	9,311.61	10.24%
3	伊藤忠商事	伊藤忠亚洲	市场询价	棉花	装货日后 180 天内电汇结算	8,982.82	9.88%
		小计	—	—	—	8,982.82	9.88%
4	三阳纺织有限公司	三阳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到货时间在每月 20 号之	3,117.55	3.43%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百盛（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前，货款在下月 20 日前支付；到货时间在每月 20 号之后，货款在次月的下月 20 日前支付	495.39	0.54%
		小计	—	—	—	3,612.93	3.97%
5	江苏裕纶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YULUN (VIETNAM) SPINNING WEAVING DYEING CO., LTD.	市场询价	棉花、纱线	当月 25 日前收到的发票，次月 15 日前付款	2,825.13	3.11%
		江苏裕纶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380.18	0.42%
		小计	—	—	—	3,205.31	3.53%
		合计	—	—	—	37,672.62	41.44%

B.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1	雅戈尔集团股份	巢湖雅戈尔	市场询价	纱线	当月 25 日前收到的发票，次月 15 日前付款	10,708.82	9.17%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5,320.61	4.56%
		阿克苏雅戈尔	市场询价	纱线		3,032.20	2.60%
		喀什雅戈尔	市场询价	纱线		674.24	0.58%
		小计				19,735.87	16.91%
2	河北新大东纺织有限公司	河北圣源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发货后 30 天电汇结算	4,504.16	3.86%
		XINDADONG TEXTILES(VIETNAM) CO.,LTD	市场询价	纱线		4,457.61	3.82%
		河北耀泉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1,370.08	1.17%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河北广邦贸易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1,366.32	1.17%
		小计				11,698.17	10.02%
3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当月 25 日前收到的发票，次月 15 日前付款	9,095.25	7.79%
		小计				9,095.25	7.79%
4	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货到票到 30 天内电汇结算	3,551.19	3.04%
		东营鹏杰色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1,182.78	1.01%
		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1,110.66	0.95%
		小计				5,844.63	5.01%
5	扶沟县昌茂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扶沟县昌茂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货到票到 30 天内电汇结算	5,281.00	4.52%
		平顶山市昌茂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21.72	0.02%
		小计				5,302.73	4.54%
		合计				51,676.65	44.27%

C.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1	雅戈尔集团	巢湖雅戈尔	市场询价	纱线	当月 25 日前收到的发票，次月 15 日前付款	10,697.10	8.39%
		阿克苏雅戈尔	市场询价	纱线		7,286.17	5.71%
		喀什雅戈尔	市场询价	纱线		2,032.06	1.59%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小计				20,015.33	15.70%
2	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	东营鹏杰色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货到票到 30 天内电汇+承兑 结算	4,411.29	3.46%
		山东金茂纺织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3,240.57	2.54%
		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2,279.38	1.79%
		HONGKONG DAHAI ENTERPRISES CO.,LTD	市场询价	纱线		90.68	0.07%
		山东大海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59.45	0.05%
		小计				10,081.36	7.91%
3	河北新大东纺织有限公司	河北圣源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当月 25 日前收到的发票，次 月 15 日前付款	4,287.05	3.36%
		河北耀泉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4,056.42	3.18%
		XINDADONG TEXTILES(VIETNAM) CO.,LTD	市场询价	纱线		1,307.99	1.03%
		小计				9,651.46	7.57%
4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当月 25 日前收到的发票，次 月 15 日前付款	8,939.36	7.01%
		小计				8,939.36	7.01%
5	扶沟县昌茂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扶沟县昌茂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货到票到 30 天内电汇结算	8,174.90	6.41%
		平顶山市昌茂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市场询价	纱线		150.86	0.12%
		小计				8,325.76	6.53%
		合计				57,013.28	44.71%

②针织面料供应商

A. 2020 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1	旭荣集团	常州旭荣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客户指定	针织面料	以实际成品数结算，双方对数无误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款	5,606.50	24.33%
		NEW WIDE (VIETNAM) ENTERPRISE CO., LTD.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508.50	2.21%
		小计	—	—	—	6,114.99	26.54%
2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Rise Sun (Vietnam) Textile Co., Limited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发票日期后 30 天电汇结算	3,514.76	15.26%
		宁波狮丹努进出口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2.03	0.01%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1.52	0.01%
		小计	—	—	—	3,518.30	15.27%
3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客户指定	针织面料	发票日期后 30 天内付款	1,617.29	7.02%
		小计	—	—	—	1,617.29	7.02%
4	宁波中港远东针织有限公司	宁波中港远东针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全部以人民币结算，以实际成品数结算，双方对数无误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款	1,609.01	6.98%
		小计	—	—	—	1,609.01	6.98%
5	佛山国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佛山国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发货后 30 天电汇结算	1,452.38	6.30%
		小计	—	—	—	1,452.38	6.30%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合计	—	—	—	14,311.98	62.12%

B.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1	旭荣集团	常州旭荣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客户指定	针织面料	以实际成品数结算，双方对数无误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款	10,848.17	50.94%
2	佛山市鸿璟纺织有限公司	佛山市鸿璟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全部以人民币结算，以实际成品数结算，双方对数无误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款	2,548.60	11.97%
3	宁波中港远东针织有限公司	宁波中港远东针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全部以人民币结算，以实际成品数结算，双方对数无误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款	2,106.19	9.89%
4	佛山国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佛山国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发货后 7 天电汇结算	1,757.22	8.25%
5	Fountain Set Group	FOUNTAIN SET LIMITED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月结电汇、承兑	1,743.37	8.19%
		合计				19,003.55	89.24%

C.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1	旭荣集团	常州旭荣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客户指定	针织面料	第一次出货前预付 30% 定金；最后一次出货前安排 70% 承兑汇票。每一批最终实际面料出货数量对应金额与合同金额差异，在下一批预付款中加减	11,668.43	63.95%
		NEW WIDE ENTERPRISE CO LTD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161.10	0.88%
		小计				11,829.54	64.83%
2	Fountain Set Group	FOUNTAIN SET LIMITED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月结电汇、承兑	1,708.62	9.36%
		小计				1,708.62	9.36%
3	佛山市鸿璟纺织有限公司	佛山市鸿璟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全部以人民币结算，以实际成品数结算，双方对数无误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款；	1,600.64	8.77%
		小计				1,600.64	8.77%
4	佛山国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佛山国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发货后 7 天电汇结算	1,209.58	6.63%
		小计				1,209.58	6.63%
5	佛山市依奥汀纺织有限公司	佛山市依奥汀纺织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针织面料	货到验收合格后按月结算，按实际加工数量结算	632.58	3.47%
		小计				632.58	3.47%
		合计				16,980.97	93.07%

③梭织面料供应商

A.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1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CONTINENTAL TEXTILE CO., LT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装货日后 30 天内电汇付款	1,532.71	8.85%
		鲁丰织染有限公司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912.70	5.27%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183.20	1.06%
		小计	—	—	—	2,628.60	15.18%
2	天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WINNITEX LIMITED	市场询价	梭织面料	交货后 45 天支票结算	1,543.86	8.92%
		WINNITEX (VIETNAM) LIMITED	市场询价	梭织面料		446.63	2.58%
		小计	—	—	—	1,990.49	11.50%
3	DE LICACY INDUSTRIAL CO., LTD	DE LICACY INDUSTRIAL CO., LTD	市场询价、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发货前承兑结算	1,942.04	11.22%
		小计	—	—	—	1,942.04	11.22%
4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装货日后 7 天内电汇付款	997.69	5.76%
		NANTONG LIANFA PRINTING & DYEING CO., LT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21.63	0.12%
		小计	—	—	—	1,019.32	5.89%
5	润泰集团	RUENTEX INDUSTRIES LIMITE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先收货后付款+银行转账	636.73	3.68%
		小计	—	—	—	636.73	3.68%
		合计	—	—	—	8,217.19	47.45%

B.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1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LU THAI (VIETNAM) CO., LT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出货后 30 天电汇付款	3,899.08	12.35%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195.76	0.62%
		鲁丰织染有限公司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12.66	0.04%
		小计				4,107.49	13.01%
2	DE LICACY INDUSTRIAL CO.,LTD	DE LICACY INDUSTRIAL CO.,LTD	市场询价、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发货前承兑结算	4,103.09	13.00%
		小计				4,103.09	13.00%
3	Toray Industries, Inc.	TORAY INTERNATIONA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装运、银行转账 后电汇	2,475.40	7.84%
		PENFABRIC SDN BERHA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469.92	1.49%
		Toray International (China) Co.Lt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283.69	0.90%
		小计				3,229.01	10.23%
4	天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WINNITEX LIMITED	市场询价	梭织面料	交货后 45 天支票结算	2,540.67	8.05%
		小计				2,540.67	8.05%
5	润泰集团	RUENTEX INDUSTRIES LIMITE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先收货后付款+ 银行转账	2,453.08	7.77%
		小计				2,453.08	7.77%
		合计				16,433.34	52.07%

C.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集团	直接供应商名称	采购方式	采购内容	结算方式	采购金额	占比
1	润泰集团	RUENTEX INDUSTRIES LIMITE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先收货后付款+ 银行转账	4,698.18	15.32%
		小计				4,698.18	15.32%
2	天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WINNITEX LIMITED	市场询价	梭织面料	交货后 45 天内 支票结算	4,395.29	14.33%
		天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市场询价	梭织面料		4.48	0.01%
		小计				4,399.77	14.35%
3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LU THAI (VIETNAM) CO., LT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出货后 30 天电 汇付款	2,649.10	8.64%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790.92	2.58%
		小计				3,440.02	11.22%
4	Toray Industries, Inc.	TORAY INTERNATIONAL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装运、银行转账 后电汇	1,915.13	6.25%
		PENFABRIC SDN BERHAD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1,400.69	4.57%
		小计				3,315.82	10.81%
5	DE LICACY INDUSTRIAL CO.,LTD	DE LICACY INDUSTRIAL CO.,LTD	市场询价、 客户指定	梭织面料	发货前承兑结 算	2,645.59	8.63%
		小计				2,645.59	8.63%
		合计				18,499.38	60.33%

(2) 各原材料主要供应商基本信息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向供应商采购棉花、纱线、针织面料、梭织面料等原材料，各原材料主要供应商基本情况如下：

①棉花、纱线主要供应商基本信息

供应商集团	集团成立时间	集团注册资金	集团股权结构	集团经营范围	集团经营规模	供应商行业地位	成为发行人供应商的时间
雅戈尔集团股份	1993/6/25	462,900.2973 万人民币	上市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宁波雅戈尔控股有限公司-33.03%（母公司）；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昆仑信托·添盈投资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1.65%；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5.43%；李如成-2.73%；宁波盛达发展有限公司-0.86%（母公司）；	服装制造；针纺织品批发、零售	2019 年度营业收入：1,242,117.14 万人民币	上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00177）	2007 年度
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	1997/9/17	28,482.412134 万人民币	东营大海控股有限公司-64.6082%；东营国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31.7124%；东营融创控股有限公司-3.6793%	棉花收购与加工；加工、销售：涤纶、涤棉混纺、紧密纺、气流纺、坯布、染色布、漂白布、服装、绗缝制品等	无公开信息	在"2016 中国企业 500 强"中排名第 230 位	2007 年度
河北新大东纺织有限公司	1998/8/10	9,000 万人民币	王宇辉-60%；王晓平-40%	牛仔布、服装、纺纱、棉布、纺织品半成品、纺织设备、纺织配件的生产、加工、销售；纺织原料、纺织辅料批发零售	无公开信息	专业从事牛仔布、服装、纺纱、棉布、纺织品半成品、纺织设备、纺织配件的生产、加工、销售	2008 年度

供应商集团	集团成立时间	集团注册资金	集团股权结构	集团经营范围	集团经营规模	供应商行业地位	成为发行人供应商的时间
三阳纺织有限公司	2003/5/17	10,000 万人民币	利津新科新能源有限公司：48%； 利华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4%； 山东利津雅美纺织有限公司：18%	化纤纺织及相关产品销售；纱、线、坯布的生产及销售；批发、零售橡胶制品、纺织原料、金属材料；服装的加工与销售	无公开信息	拥有 20 万锭紧密纺、20 万锭环锭纺和 400 台喷气织机等主业产能的大型纺织集团	2007 年度
江苏三房巷股份有限公司（注）	1994/6/13	365,716.6407 万人民币	三房巷集团有限公司-81.14%； 江苏三房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5.47%；其他-13.99%	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面料印染加工；面料纺织加工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52,800 万人民币（未经审计）	上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00370）	2010 年度
扶沟县昌茂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2007/1/29	15,000 万人民币	张淑萍-98.33%；陈向勇-1.67%	棉纺织品、纱线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皮棉经营。	无公开信息	专业从事棉纺织品、纱线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2012 年度
伊藤忠商事	1949/12/1	253,448 百万日元	上市公司，股权分散	服装生产；全种类商品贸易、投资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11,600,485 百万日元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8001.TYO）	2008 年度
江苏裕纶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1980/1/30	5,000 万人民币	朱继南：55.60%；陶安祥：20.00%；胡译：6.00%；其他：18.40%	纺纱、制线、白织布、色织布、服装、衬衫、毛料、混纺面料制造、销售、出口；棉花收购、经营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55,000 万人民币（未经审计）	2019 年棉纺织行业排名第 70 名	2007 年度

注：2020 年 10 月，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三房巷股份有限公司。

②针织面料主要供应商基本信息

供应商集团	集团成立时间	集团注册资金	集团股权结构	集团经营范围	集团经营规模	供应商行业地位	成为发行人供应商的时间
旭荣集团	1979年	无公开信息	无公开信息	纺织贸易、染整织造、成衣制造等	无公开信息	集研发、纺织、染整、成衣生产、贸易营销于一体的大型纺织集团	2014年度
Fountain Set Group	1985/4/23	889,810,000 港币	中纺盈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33.39%；香港天成贸易有限公司-17.02%；夏松芳-8.55%；中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3.53%；其他-37.51%	集团主要从事纺织及成衣业务，包括生产及销售针织布料、成衣以及出售色纱及缝纫线。	2019年度营业收入：6,605.7百万港元	港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420）	2017年度
佛山国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1993/2/22	500 万人民币	刘子健-22%；谢丽萍-16%；何林-12%；刘建华-8%；邓文强-8%；傅皓-6%；彭广彤-6%；张毅-4%；齐伟宏-4%；蔡青-4%；陈璟琨-4%；邓卫红-4%；郑翔燕-2%	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无公开信息	专业从事进出口业务	2017年度
佛山市依奥汀纺织有限公司	2016/7/18	303 万人民币	王芬-100%	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服装批发；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服装零售。	无公开信息	专业从事纺织品批发零售	2016年度
佛山市鸿璟纺织有限公司	2017/3/13	500 万人民币	张剑仑 95%，张见丰 5%	研发、零售：纺织面料、纺织品	无公开信息	专业从事纺织品、面料研发销售	2018年度
宁波中港远东针织有限公司	2001/12/20	1,771.53 万人民币	宁波静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85%；许燕春-15%	高档织物面料的织造；棉纱、服装辅料、面料、服装的批发、零售	无公开信息	2007年入选“鄞	2018年度

供应商集团	集团成立时间	集团注册资金	集团股权结构	集团经营范围	集团经营规模	供应商行业地位	成为发行人供应商的时间
						州区工业企业50佳”	
Hong Kong Rise Sun (Vietnam) Textile Co., Limited	2015/6/1	13,230,000 万越南盾	香港瑞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7.5%；宏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5%	面料生产	无公开信息	专业从事面料生产	2019 年度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1994/5/6	28,000 万人民币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5.00%；吴忠宝：20.00%；谢超君：6.90%；徐建昌：6.00%；许华杰：4.00%；应甬萍：3.90%；其他：14.20%	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服装、鞋帽的批发、零售；服装及服装辅料、针织品、羊毛衫、服饰的制造、加工	无公开信息	专业从事面料生产	2019 年度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1992/7/28	2,857,950,000 港币	德永佳（中国）发展有限公司：100%	采用先进节能减排技术和装备的高档织染及后整理加工；生产和销售高档染整布、高档色布、高档针织胚布、高档染色色纱等产品和织前生产工序；采用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的服装生产	无公开信息	针织面料供应全国前十	2018 年度

注：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 Hong Kong Rise Sun (Vietnam) Textile Co., Limited 的母公司。

③梭织面料主要供应商基本信息

供应商集团	集团成立时间	集团注册资金	集团股权结构	集团经营范围	集团经营规模	供应商行业地位	成为发行人供应商的时间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1988/10/18	85,812.1541 万人民币	淄博鲁诚纺织投资有限公司：16.36%；泰纶有限公司：13.78%；其他：69.86%	纱线、面料、衬衫、西服、大衣等纺织品、服装及饰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	2019 年度营业收入：680,138.14 万人民币	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0726）	2010 年度
润泰集团	1976/1/14	5,648,605,940 新台币	润泰新-11.63%；长春投资-6.89%；汇弘投资-6.05%；景鸿投资-4.98%；润弘-3.57%；其他-66.88%	天然棉、纤维、纺织品的制造加工染整印花营销及进出口贸易业务；	2020 年度营业收入：2,736,394 千新台币（未经审计）	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2915）	2007 年度

供应商集团	集团成立时间	集团注册资金	集团股权结构	集团经营范围	集团经营规模	供应商行业地位	成为发行人供应商的时间
DE LICACY INDUSTRIAL CO.,LTD	1982 年 7 月	3,845,656,520 新台币	福华投资-9.38%；富邦人寿-2.9%；中信财产户-2.63%；永益投资-2.47%；松捻投资-1.42%；其他-81.2%	各种纺织品的印染、整理加工制造及买卖业务；纱类原料的制造买卖、加工及进出口贸易业务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8,543,701 8,543,701 千新台币 (未经审计)	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票代码：1464)	2014 年度
天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05/6/21	10,000 万美元	天虹纺织(香港)有限公司-100%	纺织原料、纺织制品、纺织机械及其零部件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以上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并提供相关的配套业务。	无公开信息	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天虹纺织实际控制人洪天祝控制的企业	2007 年度
Toray Industries, Inc.	1997/3/18	800 万美元	日本东丽国际株式会社-65%；东丽株式会社-25%；东丽(中国)投资有限公司-10%	国际贸易及贸易咨询服务；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区内贸易代理；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特种化学品除外)、化学纤维、树脂、纸制品、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棉花除外)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其他配套业务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141,469 百万日元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TYO3402)	2018 年度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02/11/11	33,276.36 万人民币	上市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9.35%；上海港鸿投资有限公司-5.52%；薛庆龙-1.49%；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1.22%；其他-52.42%	生产销售色纱、纤维、纱线、色织布、纺织品、印染品、服装及相关产品；非自产纺织品、服装、服装面辅料的批发、进出口，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人民币 386,159.04 万元 (未经审计)	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2394)	超过 10 年

(2) 主要供应商的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与发行人保持持续的合作关系视为无新增、退出情况；以前年度无交易，报告期内开始合作，视为报告期内新增供应商；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在报告期间终止合作，视为报告期内退出供应商。

①棉花、纱线前五大供应商新增、退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棉花、纱线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新增、退出情况。

②针织面料前五大供应商新增、退出情况

报告期内，针织面料前五大供应商新增、退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供应商集团	采购金额			新增退出	原因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Fountain Set Group	1,708.62	1,743.37	-	2020年退出	2017年，发行人在越南地区的低支纱针织面料产能较低，因此向其采购面料；报告期内，公司在越南地区针织面料的产能逐步提升，至2020年已能够完全满足生产所需，因此自2020年开始不再向其采购面料
佛山市依奥汀纺织有限公司	632.58	-	-	2019年退出	供应商注销
佛山市鸿璟纺织有限公司	1,600.64	2,548.60	298.54	2018年新增	2018年，因针织成衣需求增长较快，公司国内的自有的针织面料产能难以满足生产所需；同时，该供应商的报价合适，因此发行人与其合作向其采购针织面料
宁波中港远东针织有限公司	118.99	2,106.19	1,609.01	2018年新增	2018年，因针织成衣需求增长较快，公司国内的自有的针织面料产能难以满足生产所需；同时，该供应商的报价合适，因此发行人与其

供应商集团	采购金额			新增退出	原因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合作向其采购针织面料
Hong Kong Rise Sun (Vietnam) Textile Co., Limited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越南子公司)	-	622.66	3,518.30	2019年新增	供应商在越南设有面料工厂, 主要供应抓毛布面料; 报告期内, 公司在越南、柬埔寨地区的成衣厂产量逐渐提升, 鉴于该供应商在价格、交期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 因此自2019年开始向其采购针织面料。
东莞德永佳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296.28	1,236.71	1,617.29	2018年新增	由FILA指定, 从2018年开始业务合作, 随着合作关系的深入, 采购规模逐渐增加, 2020年成为针织面料采购前五大供应商

③梭织面料前五大供应商新增、退出情况

报告期内, 梭织面料前五大供应商新增、退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供应商集团	采购金额			新增退出	原因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WINNITEX LIMITED	-	-	-	2018年退出	2018年被天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收购
天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399.77	2,540.67	1,990.49	2018年新增	2018年收购WINNITEX LIMITED
Toray Industries, Inc.	3,315.82	3,229.01	490.09	2018年新增	Toray Industries, Inc. 由优衣库指定, 从2018年开始业务合作

5、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序号	最终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Uniqlo Co., Ltd.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40,419.63	8.60%
		Uniqlo Co., Ltd.	23,520.62	5.00%
		Uniqlo Vietnamco., Ltd.	932.57	0.20%
		Frl Korea., Ltd	701.80	0.15%
		Uniqlo (Thailand) Co., Ltd	645.69	0.14%
		小计	66,220.32	14.08%
2	拉夫劳伦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19,209.31	4.09%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15,903.36	3.38%
		Ralph Lauren Retail, Inc.	7,191.75	1.53%
		Ralph Lauren Asia Pacific Limited	6,867.15	1.46%
		Women' S Rtw	2,418.21	0.51%
		Ralph Lauren Korea Ltd.	2,085.55	0.44%
		Ralph Lauren Canada, Lp	626.94	0.13%
		Polo Factory Stores Division Of Ralph Lauren Canada Lp	438.35	0.09%
		Club Monaco Us Llc	414.21	0.09%
		Club Monaco Corporation	245.10	0.05%
		Cm Crawford Ltd	43.48	0.01%
		Handsome Global Co., Ltd.	41.02	0.01%
		Chps Mexico, S. A. De C. V.	10.82	0.00%
	Ralph Lauren Americas, S. A.	3.49	0.00%	
	小计	55,498.73	11.80%	
3	Devanlay S. A.（主要运营 Lacoste 服装品牌）	Montaigne Hongkong Ltd	47,719.01	10.15%
		Lacoste Operations	3,158.40	0.67%
		梦田服装(上海)有限公司	1,583.45	0.34%
		Tecnifibre	298.55	0.06%
		Excellent Jade Limited	4.53	0.00%
		小计	52,763.95	11.22%

4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含安踏集团控制的其他品牌）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20,460.70	4.35%
		中山市通伟服装有限公司	6,700.07	1.42%
		上海斐乐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4,429.82	0.94%
		佛山市顺德区新飞腾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4,387.37	0.93%
		中山南顺制衣有限公司	4,083.01	0.87%
		迪桑特（中国）有限公司	3,397.23	0.72%
		可祺时装（苏州）有限公司	1,685.50	0.36%
		东莞市质品服饰有限公司	1,033.21	0.22%
		广东元一智造服饰科技有限公司	572.90	0.12%
		可隆体育（中国）有限公司	547.82	0.12%
		厦门安踏实业有限公司	472.56	0.10%
		东莞市成功针织制衣厂	438.84	0.09%
		宝淇（厦门）服饰有限公司	259.49	0.06%
		中山市三乡兴隆制衣厂有限公司	253.49	0.05%
		无锡嘉纺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235.23	0.05%
		广州市汇璟服饰有限公司	176.43	0.04%
		厦门品达工贸有限公司	154.66	0.03%
		小笑牛（中国）有限公司	127.74	0.03%
		昆山莎美娜制衣有限公司	91.67	0.02%
		佛山市顺德区宏纺针织制衣有限公司	75.04	0.02%
		大连礼裳服装贸易有限公司	66.08	0.01%
		青岛爱达高服装有限公司	47.93	0.01%
		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49	0.01%
		帝人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35.89	0.01%
		中山市元一服饰有限公司	34.18	0.01%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0.65	0.01%
		厦门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9.68	0.01%
		佛山市顺德区启亚服装有限公司	26.48	0.01%
		佛山市顺德区宏盈制衣有限公司	22.56	0.00%
		安踏（中国）有限公司	21.66	0.00%
达利（中国）有限公司	15.01	0.00%		
Keum Dam Corporation	13.36	0.00%		
长汀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2.16	0.00%		

		时代万恒（辽宁）民族贸易有限公司	11.15	0.00%
		大连隆之华服装有限公司	10.18	0.00%
		大连璐易美贸易有限公司	9.38	0.00%
		东莞市愉丰制衣有限公司	8.20	0.00%
		厦门钰德服装有限公司	7.97	0.00%
		厦门圣康尼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6.91	0.00%
		福建南安市万家美针织有限公司	6.84	0.00%
		中山市高儿莱恩日用品有限公司	6.82	0.00%
		惠阳星雨达制衣有限公司	6.64	0.00%
		上海森纺服饰实业有限公司	6.51	0.00%
		厦门威尔胜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6.46	0.00%
		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5.58	0.00%
		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29	0.00%
		惠来县源瀚制衣有限公司	5.16	0.00%
		广州湘瑞实业有限公司	4.68	0.00%
		广州冠达帽业有限公司	2.67	0.00%
		上海鼎丽服饰厂	1.70	0.00%
		多丽制衣（珠海）有限公司	1.36	0.00%
		东莞市远铭制衣有限公司	0.83	0.00%
		昆山智驹服装有限公司	0.79	0.00%
		利华服饰智造（深圳）有限公司	0.62	0.00%
		HNC CO., LTD	0.23	0.00%
		舒城浩缘朋纺织品有限公司	0.18	0.00%
		南通三海服饰有限公司	0.14	0.00%
		南通璐旭服饰有限公司	0.07	0.00%
		广州天生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0.02	0.00%
		江苏尚约服装有限公司	0.01	0.00%
		小计	50,092.29	10.65%
5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16,814.89	3.58%
		上海新和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5,057.89	1.08%
		宁波中哲实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9.62	0.32%
		宁波北仑区鼎邦杰西雅服饰有限公司	1,400.95	0.30%
		象山荣佳制衣厂	345.87	0.07%

		马鞍山迪高服装有限公司	302.41	0.06%
		佛山市顺德区腾润贸易有限公司	268.01	0.06%
		中山市鱼跃服饰有限公司	149.26	0.03%
		宁波长隆制衣有限公司	110.82	0.02%
		宁波创鸿纺织有限公司	110.17	0.02%
		宁波甬南时代制衣有限公司	100.94	0.02%
		东莞市增裕制衣有限公司	36.05	0.01%
		上海隆纺服饰织品有限公司	7.68	0.00%
		宁波谊胜针织有限公司	3.93	0.00%
		小计	26,218.48	5.58%
		合计	250,793.76	53.33%
2019年				
1	拉夫劳伦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46,145.76	8.29%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27,341.27	4.91%
		Ralph Lauren Retail, Inc.	25,285.50	4.54%
		Ralph Lauren Asia Pacific Limited	7,453.06	1.34%
		Ralph Lauren Korea Ltd.	2,051.28	0.37%
		Ralph Lauren Canada, Lp	2,014.65	0.36%
		Club Monaco Us Llc	526.16	0.09%
		Club Monaco Corporation	276.56	0.05%
		Handsome Global Co., Ltd.	101.97	0.02%
		Cm Crawford Ltd	72.44	0.01%
		Chps Mexico, S.A. De C.V.	53.42	0.01%
		Ralph Lauren Americas, S.A.	0.08	0.00%
		小计	111,322.15	19.99%
2	Uniqlo Co., Ltd.	Uniqlo Co., Ltd.	42,362.76	7.61%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31,672.34	5.69%
		Uniqlo Vietnamco.,Ltd.	109.12	0.02%
		小计	74,144.22	13.31%
3	Devanlay S.A. (主要运营 Lacoste 服装品牌)	Montaigne Hongkong Ltd	43,220.18	7.76%
		Lacoste Operations	2,169.87	0.39%
		帝凡黎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757.99	0.14%
		梦田服装(上海)有限公司	197.24	0.04%
		Tecnifibre	17.21	0.00%

		小计	46,362.50	8.32%
4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含安踏集团控制的其他品牌）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17,069.87	3.06%
		中山市通伟服装有限公司	6,752.75	1.21%
		中山南顺制衣有限公司	4,433.08	0.80%
		佛山市顺德区新飞腾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3,882.03	0.70%
		上海斐乐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1,984.24	0.36%
		迪桑特（中国）有限公司	1,914.27	0.34%
		可祺时装(苏州)有限公司	1,387.51	0.25%
		东莞市成功针织制衣厂	1,363.82	0.24%
		厦门安踏实业有限公司	435.83	0.08%
		东莞市质品服饰有限公司	862.47	0.15%
		中山市三乡兴隆制衣厂有限公司	669.98	0.12%
		中山市元一服饰有限公司	555.17	0.10%
		可隆体育（中国）有限公司	337.69	0.06%
		中山市风度仕服饰有限公司	258.44	0.05%
		宝淇（厦门）服饰有限公司	150.06	0.03%
		大连隆之华服装有限公司	64.64	0.01%
		安踏(中国)有限公司	55.97	0.01%
		福建南安市万家美针织有限公司	54.36	0.01%
		广州天生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53.01	0.01%
		小笑牛（中国）有限公司	46.28	0.01%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9.43	0.01%
		厦门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34.07	0.01%
		汉精益服装（深圳）有限公司	30.04	0.01%
		广州市凯信制衣有限公司	20.59	0.00%
		东莞绰荣制衣有限公司	13.91	0.00%
		长汀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3.37	0.00%
		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27	0.00%
湖州创缘时装厂	11.57	0.00%		
愉富服装（广州）有限公司	10.60	0.00%		
江苏雪中飞制衣有限公司	7.90	0.00%		
南通三海服饰有限公司	5.81	0.00%		
湖州依丝美服饰有限公司	4.78	0.00%		

		深圳点精坊服装有限公司	4.39	0.00%
		大连汉邦服装有限公司	4.30	0.00%
		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9	0.00%
		上海森纺服饰实业有限公司	3.23	0.00%
		浙江巴路漫服饰有限公司	2.84	0.00%
		昆山智驹服装有限公司	2.54	0.00%
		惠阳星雨达制衣有限公司	1.37	0.00%
		福建长和织造有限公司	1.14	0.00%
		舒城浩缘朋纺织品有限公司	0.93	0.00%
		安踏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	0.85	0.00%
		广州冠达帽业有限公司	0.60	0.00%
		南安亨和织造有限公司	0.31	0.00%
		湖州丝意服饰有限公司	0.21	0.00%
		无锡嘉纺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0.17	0.00%
		小计	42,563.49	7.64%
5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22,744.98	4.08%
		上海新和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7,129.08	1.28%
		宁波北仑区鼎邦杰西雅服饰有限公司	1,496.90	0.27%
		佛山市顺德区腾润贸易有限公司	992.64	0.18%
		象山荣佳制衣厂	630.64	0.11%
		宁波伟益服饰有限公司	200.33	0.04%
		中山市鱼跃服饰有限公司	172.91	0.03%
		宁波甬南时代制衣有限公司	94.59	0.02%
		宁波中哲制衣有限公司	43.32	0.01%
		上海并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05	0.00%
		小计	33,505.44	6.02%
合计			307,897.80	55.28%
2018年				
序号	最终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拉夫劳伦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50,741.21	9.59%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33,516.00	6.34%
		Ralph Lauren Retail, Inc.	21,471.08	4.06%
		Ralph Lauren Asia Pacific Limited	8,398.67	1.59%

		Ralph Lauren Canada, Lp	2,949.81	0.56%
		Ralph Lauren Korea Ltd.	2,116.22	0.40%
		Ralph Lauren Americas, S.A.	792.83	0.15%
		Club Monaco Us Llc	775.75	0.15%
		Club Monaco Corporation	460.88	0.09%
		Handsome Global Co., Ltd.	100.69	0.02%
		Cm Crawford Ltd	96.17	0.02%
		Chps Mexico, S.A. De C.V.	54.42	0.01%
小计		121,473.72	22.96%	
2	Uniqlo Co., Ltd.	Uniqlo Co., Ltd.	39,715.74	7.51%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28,485.71	5.38%
	小计		68,201.45	12.89%
3	Devanlay S.A. (主要运营 Lacoste 服装品牌)	Montaigne Hongkong Ltd	34,178.77	6.46%
		帝凡黎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874.74	0.73%
	小计		38,053.51	7.19%
4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Prominent(Europe) Limited	20,004.30	3.78%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5,207.12	0.98%
		Akh Fashions Ltd	1,377.39	0.26%
		伊藤忠卓越纤维(亚洲)有限公司	882.41	0.17%
		常州晨晔服装有限公司	209.74	0.04%
		Prominent Europe France	23.91	0.00%
		28 Hung Phu Joint Stock Company	13.35	0.00%
		Prominent (Vietnam) Co.,Ltd	5.87	0.00%
		Prominent Apparel España, Srl	2.95	0.00%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0.69	0.00%
		Pt.Itochu Indonesia	0.18	0.00%
		Apparel Group Pty Ltd	0.07	0.00%
小计		27,727.98	5.24%	
5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含安踏集团控制的其他品牌)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8,823.89	1.67%
		中山市通伟服装有限公司	5,249.87	0.99%
		中山南顺制衣有限公司	3,443.39	0.65%
		佛山市顺德区新飞腾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3,001.38	0.57%
		东莞市成功针织制衣厂	2,069.64	0.39%

	可祺时装(苏州)有限公司	1,277.90	0.24%
	中山市风度仕服饰有限公司	498.28	0.09%
	厦门安踏实业有限公司	494.43	0.09%
	中山市三乡兴隆制衣厂有限公司	351.99	0.07%
	东莞绰荣制衣有限公司	335.93	0.06%
	迪桑特（中国）有限公司	161.23	0.03%
	上海斐乐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102.74	0.02%
	丽晶维珍妮内衣（深圳）有限公司	78.85	0.01%
	愉富服装（广州）有限公司	73.72	0.01%
	宝淇（厦门）服饰有限公司	56.75	0.01%
	广州天生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32.82	0.01%
	长汀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5.40	0.00%
	中山市元一服饰有限公司	24.68	0.00%
	厦门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7.71	0.00%
	佛山市顺德区建慧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6.81	0.00%
	大连蓝色天使服饰有限公司	15.36	0.00%
	湖州丝意服饰有限公司	13.38	0.00%
	大连隆之华服装有限公司	9.28	0.00%
	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82	0.00%
	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2	0.00%
	威海允祯贸易有限公司	2.90	0.00%
	浙江巴路漫服饰有限公司	2.63	0.00%
	安踏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	1.55	0.00%
	福建长和织造有限公司	0.93	0.00%
	广州冠达帽业有限公司	0.30	0.00%
	南通三海服饰有限公司	0.07	0.00%
	广州市凯信制衣有限公司	0.04	0.00%
	小计	26,181.78	4.95%
	合计	281,638.43	53.24%

注：上表中，直接客户系直接与公司签署采购合同或直接向公司下订单的客户，最终客户系公司根据客户之间关联关系和相关品牌客户指定合作的情况进行合并披露。

（1）发行人客户集中的原因分析，与行业经营特点一致

由于品牌服装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内大型、知名品牌服装客户的采购量和信誉均具有明显优势，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奉行大客户为主的战略，然后在重点维护大客户基础上辅助开发中小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纺织工艺技术优势及较强的面料产品研发能力，成为了众多知名服装品牌商的重要供应商，与部分主要客户形成了较为良好的深度合作格局。比如，公司是 Lacoste 品牌 2018 年度最佳供应商；是斐乐品牌在针织面料方面的白金供应商并荣获了斐乐品牌 2018 年度卓越供应商奖及快速反应奖；公司与拉夫劳伦品牌合作已达数十年，系拉夫劳伦品牌的战略供应商；公司与优衣库品牌的合作规模较大并直接对公司近年来经营业绩产生的显著的正向促进。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前五大最终客户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为 53.24%、55.28%和 53.33%。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较高，是双方合作关系不断深化的结果，也是市场选择的结果，具有合理性。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披露数据，其与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情况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产品	2020 年前五名客户收入合计	2019 年前五名客户收入合计	2018 年前五名客户收入合计
申洲国际	针织服装产品	87.27%	84.95%	81.73%
晶苑国际	休闲服、牛仔服、贴身内衣、运动服及户外服以及毛衣等	66.0%	67.0%	64.1%
联泰控股	成衣、纺织品及服饰配件	66.3%	65.5%	60.2%
鲁泰 A	高档色织面料、衬衫	20.09%	20.95%	19.78%
联发股份	纱线、色织布、衬衣	9.33%	8.71%	7.38%
华茂股份	"纱线、坯布、色织面料和功能性产业用布等"	22.74%	11.12%	12.53%
新野纺织	纱线、坯布及面料	11.78%	7.93%	6.47%
凤竹纺织	针织坯布、针织成品布、筒子色纱	24.98%	35.68%	28.47%
本公司	梭织成衣、针织成衣、梭织面料、针织面料等	53.33%	55.28%	53.24%

资料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申洲国际、晶苑国际和联泰控股的客户较为集中，其中：申洲国际主要为 NIKE、UNIQLO、ADIDAS 及 PUMA 等国际知名品牌客户提供 OEM/ODM 服务，晶苑国际主要为 UNIQLO、GU、GAP、H&M 等全球知名品牌客户提供代工服务，联泰控股主要为 ADIDAS、COACH、Dillard's 等提供 OEM 服务。鲁泰 A、联发股份、华茂股份、新野纺

织和凤竹纺织客户较为分散，主要系相关公司并非以提供成衣产品为主，产品和服务种类较多，客户较为分散。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较高，是公司与大客户双方合作关系不断深化的结果，也是市场选择的结果，符合行业特性，不会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稳定性构成较大不利影响。

（2）发行人主要客户在其行业中的地位、透明度与经营状况

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信息及品牌介绍如下：

优衣库（UNIQLO）是国际知名服装品牌，其母公司迅销集团（FAST RETAIL-DRS）为港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6288.HK。据 wind 统计，2020 财年（2019.9.1-2020.8.31），迅销集团的销售收入为 1,310.05 亿元，实现净利润 58.69 亿元。

拉夫劳伦（RALPH LAUREN）是国际知名的时装品牌，其母公司 RALPH LAUREN CORP 在纽约证交所上市，证券代码为 RL.N。据 wind 统计，2019 年财年（2019.4.1-2020.3.28），RALPH LAUREN CORP 的销售收入为 433.82 亿元，实现净利润 27.07 亿元。

拉科斯特（Lacoste、鳄鱼牌）是法国高端运动服饰品牌，创始于 1933 年，在全球品牌服装市场上具有较强的影响力，曾入选由世界品牌实验室(World Brand Lab)编制发布的 2010 年度《世界品牌 500 强》榜单。

斐乐（FILA）是安踏旗下高端品牌，其母公司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是港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2020.HK。据 wind 统计，2020 年财年（2020.1.1-2020.12.31），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为 356.06 亿元，实现净利润 51.62 亿元。

伊藤忠商事系全球领先的服装销售采购服务商，已在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 8001.T。据 wind 统计，2019 年财年（2019.4.1-2020.3.31），伊藤忠商事的销售收入为 7,198.68 亿元，实现净利润 328.59 亿元。

雅戈尔集团系国内知名的品牌服装企业，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 600177.SH。据 wind 统计，2019 年财年（2019.1.1-2019.12.31），雅戈尔集团的销售收入为 124.21 亿元，实现净利润为 39.52 亿元。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主要在国内运营和销售品牌服装；上海新和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主要在国内运营和销售品牌服装。综上，发行人主要客户系国内外知名的服装品牌商，其经营发展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3) 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合作的历史、业务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发行人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合作的历史、业务稳定性及可持续性分析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作历史	业务稳定性分析
1	Uniqlo Co., Ltd.	2014 年合作至今	报告期内公司对优衣库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68,201.45 万元、74,144.22 万元和 66,220.32 万元，业务关系较为稳定。
2	拉夫劳伦	公司成立至今	报告期内公司对拉夫劳伦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21,473.72 万元、111,322.15 万元和 55,498.73 万元，公司是拉夫劳伦的重要供应商，虽然 2020 年拉夫劳伦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销售收入下降，导致对发行人的采购显著减少，但公司和拉夫劳伦的合作关系依然较为稳定。
3	Devanlay S.A.(主要运营 Lacoste 服装品牌)	公司成立至今	报告期内，公司对 Devanlay S.A.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8,053.51 万元、46,362.50 万元和 52,763.95 万元，销售收入逐年增加，合作关系不断加深，业务关系较为稳定。
4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含安踏集团控制的其他品牌)	2010 年合作至今	报告期内，公司对斐乐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6,181.78 万元、42,563.49 万元和 50,092.29 万元，销售收入逐年增加，合作关系不断加深，业务关系较为稳定。
5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2016 年合作至今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9,476.42 万元、33,505.44 万元和 26,218.48 万元，业务关系较为稳定。
6	雅戈尔集团	公司成立至今	报告期内，公司对雅戈尔集团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9,264.01 万元、21,215.06 万元和 22,760.31 万元，销售收入逐年增加，合作关系不断加深，业务关系较为稳定。
7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公司成立至今	报告期内，剔除与优衣库相关的代理收入，发行人对伊藤忠商事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7,727.98 万元、23,220.75 万元和 25,316.00 万元，业务关系整体比较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客户已建立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尤其是优衣库、拉夫劳伦、Devanlay S.A.等国际知名客户，这些品牌商在选择供应商时有严格标准和较复杂的认证程序，需对目标供应商的研发能力、采购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物流管理、客户服务等多方面进行严格考察，并加以认证，供应商进入其供应链后，则将其维持相对长期的合作关系。

综上，发行人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且可持续。

(4) 发行人与客户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及公允性

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相关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价格公允。

(5) 发行人与重大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的业务获取方式是否影响独立性，发行人是否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获取业务的能力

公司是一家具备核心生产技术的主要服务于国内外中高端品牌的纺织服装行业跨国公司，全面覆盖纺纱、面料、染整、印绣花和成衣裁剪与缝纫五大工序，是目前国内最具实力的棉纺织面料和成衣制造企业之一。公司凭借在全球化布局、技术研发、生产制造等方面的综合竞争优势，获得大客户服装品牌客户的青睐，在经过品牌客户的各种供应商认证程序后，公司成功进入品牌客户的供应商体系，从而获取相关业务订单。

在发行人的前五大客户中，雅戈尔集团与伊藤忠商事系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与雅戈尔集团、伊藤忠商事的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公司对雅戈尔集团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9,264.01 万元、21,215.06 万元和 22,760.31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4%、3.81% 和 4.84%，收入占比较低；公司对伊藤忠商事（剔除优衣库销售部分）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7,727.98 万元、23,220.75 万元和 25,316.00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4%、4.17% 和 5.38%，收入占比较低。

如果剔除对雅戈尔集团与伊藤忠商事的合计收入后，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82,049.43 万元、512,531.52 万元和 422,156.61 万元，2019 年对比 2018 年增长 6.32%，而 2020 年度因“新冠”疫情影响下降 17.63%。

综上，雅戈尔集团、伊藤忠商事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的业务获取方式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发行人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获取业务的能力。

(6) 按产品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最终客户和主要产品类别的收入如下：

① 针织成衣

货币单位：万元；销售数量：万件；销售收入占比：%

报告期期间	客户集团	销售收入 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收 入占比
2020 年度	Devanlay S. A.（主要运营 Lacoste 服装品牌）	48,083.20	480.96	28.24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28,112.97	337.58	16.51
	HUGO BOSS AG	26,025.33	263.29	15.28
	拉夫劳伦	24,113.31	497.41	14.16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21,780.57	410.30	12.79
	合计	148,115.38	1,989.54	86.98
2019 年度	拉夫劳伦	46,486.87	962.25	25.15
	Devanlay S.A.	44,113.29	469.59	23.87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28,009.06	519.57	15.15
	HUGO BOSS AG	21,584.37	235.11	11.68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20,312.90	252.85	10.99
	合计	160,506.49	2,439.37	86.84
2018 年度	拉夫劳伦	48,970.18	1,105.18	32.48
	Devanlay S.A.	37,874.45	449.52	25.12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15,771.78	327.71	10.46
	PVH Corporation	15,306.64	262.71	10.15
	HUGO BOSS AG	14,039.19	179.81	9.31
	合计	131,962.24	2,324.93	87.52

②梭织成衣

货币单位：万元；销售数量：万件；销售收入占比：%

报告期期间	客户集团	销售收入 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收 入占比
2020 年度	Uniqlo Co., Ltd.	66,220.32	1,194.76	45.44
	拉夫劳伦	29,958.30	401.55	20.56
	Dillard's Inc	10,537.26	98.89	7.23
	NORDSTROM, INC.	7,911.22	73.45	5.43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6,594.50	94.43	4.53
	合计	121,221.60	1,863.08	83.19
2019 年度	Uniqlo Co., Ltd.	74,144.22	1,358.62	32.65
	拉夫劳伦	64,657.56	882.86	28.47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17,081.54	241.13	7.52

报告期期间	客户集团	销售收入 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收 入占比
	Dillard's Inc	14,256.33	135.73	6.28
	NORDSTROM, INC	14,095.77	133.79	6.21
	合计	184,235.42	2,752.13	81.13
2018 年度	拉夫劳伦	72,284.43	1,043.60	30.70
	Uniqlo Co., Ltd.	68,201.45	1,337.47	28.96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20,404.94	308.88	8.67
	Dillard's Inc	16,275.08	158.94	6.91
	Nordstrom, Inc	13,637.06	129.00	5.79
	合计	190,802.96	2,977.89	81.03

③针织面料

货币单位：万元；销售数量：吨；销售收入占比：%

报告期期间	客户集团	销售收入 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收 入占比
2020 年度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21,713.19	2,507.76	50.50
	BURBERRY UK LTD	4,758.67	472.93	11.07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4,345.69	540.22	10.1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7.78	370.90	6.53
	李宁体育（香港）有限公司	1,515.63	238.45	3.52
	合计	35,140.96	4,130.26	81.73
2019 年度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22,048.17	2,544.98	49.65
	BURBERRY UK LTD	6,740.61	704.88	15.18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3,631.38	450.66	8.1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36.26	275.95	6.61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1,785.36	194.67	4.02
	合计	37,141.78	4,171.14	83.64
2018 年度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17,470.00	2,049.89	60.32
	宁波盛凯科创服饰有限公司	2,641.98	345.24	9.12
	联泰集团	1,677.47	150.83	5.79
	BURBERRY UK LTD	1,354.36	164.52	4.68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5.23	115.45	4.30
	合计	24,389.04	2,825.93	84.21

④梭织面料

货币单位：万元；销售数量：万米；销售收入占比：%

报告期期间	客户集团	销售收入 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收 入占比
2020 年度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126.83	5,209.70	34.22
	衣恋时装（上海）有限公司	2,769.87	1,322.27	7.22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2,188.43	1,111.61	5.70
	VIETTIEN GARMENT CORPORATION	1,350.52	897.89	3.52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1,302.36	550.92	3.40
	合计	20,738.01	9,092.39	54.06
2019 年度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88.00	553.69	32.42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4,978.69	258.78	11.14
	衣恋时装(上海)有限公司	4,139.51	195.60	9.26
	珠海市平沙兆成制衣厂有限公司	1,860.39	107.12	4.16
	广州润棉服装有限公司	1,460.11	31.77	3.27
	合计	26,926.70	1,146.96	60.25
2018 年度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157.08	606.49	34.31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7,222.92	410.49	14.44
	衣恋时装(上海)有限公司	3,924.98	185.40	7.85
	珠海市平沙兆成制衣厂有限公司	2,491.95	152.95	4.98
	BURBERRY UK LTD	1,807.10	85.95	3.61
	合计	32,604.03	1,441.28	65.19

⑤纱线

货币单位：万元；销售数量：吨；销售收入占比：%

报告期期间	客户集团	销售收入 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收 入占比
2020 年度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23.56	3,953.40	18.93
	Gain Lucky (Vietnam) Co., Ltd	1,860.47	809.35	5.85
	佛山市天为布行纺织有限公司	1,374.21	376.87	4.32
	Nishat Chunian Group	1,288.11	426.57	4.05
	佛山市大金兴盛纺织有限公司	1,099.98	330.82	3.46
	合计	11,646.33	5,897.01	36.61
2019 年度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12.50	1,483.58	9.04
	龙头纺织品有限公司	1,849.62	1,059.11	4.90
	PENFABRIC SDN.BHD	1,768.09	351.61	4.68

报告期期间	客户集团	销售收入 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收 入占比
	UNION APPAREL PVT .LTD	1,569.27	431.62	4.16
	佛山市丽彩棉纺织有限公司	1,364.68	438.90	3.61
	合计	9,964.16	3,764.82	26.39
2018 年度	东营鹏远纺织有限公司	2,369.75	858.82	6.29
	三阳纺织有限公司	2,093.58	588.73	5.56
	CNCGC HONGKONG LIMITED	2,058.13	867.62	5.46
	南通中实纺织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889.63	820.41	5.02
	PENFABRIC SDN.BHD	1,778.91	346.33	4.72
	合计	10,190.00	3,481.91	27.05

(7) 主要客户基本信息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的情况如下：

客户集团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经营情况	库存情况	结算方式	是否为买断销售	是否存在退货	直接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拉夫劳伦	美元 261,080 万元	主要从事服装、鞋类、配饰、家居及香水等的生产和销售	2019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0 年 3 月 28 日 营业收入： 1,274.1 百万美元； 2020 年 3 月 2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 营业收入： 3,113.8 百万美元	定期补货，预留库存较少	见票后 30-90 天内电汇结算	是，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按要求及时运送货物至买方指定货代仓库并装船，在货物越过船舷后权属转移给买方	报告期内未发生退货，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出货前按买方标准查货通过，到买方仓库随机抽查，如果 20%抽查结果不通过，会启动 100%全查，确认次品数量后采取补货、赔偿、返修等措施	拉夫劳伦及其合并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否
								CM CRAWFORD LTD	否
								SK NETWORKS CO. LTD.	否
								HANDSOME GLOBAL CO., LTD.	否
								CHPS MEXICO, S. A. DE C. V.	否
Uniqlo Co., Ltd.	日元 100,000 万元	服装零售	2019 年 1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 营业收入：日元 165,152,200 万元	能及时得到销售，期末结存很少	见票后 30-90 天内电汇付款	是，根据合同约定：产品所有权及风险于产品装卸至买方指定位置后转移至买方	报告期内未发生退货，根据合同约定：如果在已交付产品中发现 B 级产品，买方应及时通知卖方 B 级产品的存在，买方可向卖方提出更换 A 级产品或降低交付的有关 B 级产品相应的销售价格等要求；如果在卖方交付给买方的产品中混入针头、玻璃、金属碎片或其他危险物品，买方可对每个危险物品要	UNIQLO CO., LTD. 及其合并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否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是，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母公司，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客户集团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经营情况	库存情况	结算方式	是否为买断销售	是否存在退货	直接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求处以最高日元100万元的罚款		
Devanlay S. A.	无公开信息	生产，制造和销售服装	无公开信息	能及时得到销售，期末结存很少	见票后45天内银行转账；2020年4-12月，见票后105天内银行转账	是，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按要求及时运送货物至买方指定货代仓库并装船，在货物越过船舷后权属转移给买方	报告期内未发生退货，根据合同约定：货物从工厂运输至买方指定货代仓库并装卸之日起一年质保	Devanlay S. A. (主要运营Lacoste服装品牌)	否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美元900万元	生产，制造和销售服装	2019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1,477,000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1,745,000万元（数据来源安踏集团2019年及2020年年报）	能及时得到销售，期末结存很少	通过现金、银行承兑汇票或者转账等方式支付；30%预付，收到发票以及加盖公章或财务章的对账单并核对确认无误后的次月1日起45-60天内（节假日顺延）付清相应货款	是，根据合同约定：产品所有权及风险于产品装卸至买方指定位置后转移至买方	报告期内存在少量退货，根据合同约定：首批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最后一批产品验收合格后满一年质保	安踏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含斐乐体育有限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否
								中山市通伟服装有限公司	否
								中山南顺制衣有限公司	否
								佛山市顺德区新飞腾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否
								东莞市成功针织制衣厂	否
								可祺时装(苏州)有限公司	否
								中山市风度仕服饰有限公司	否
								中山市三乡兴隆制衣厂有限公司	否
								东莞绰荣制衣有限公司	否
								丽晶维珍妮内衣(深圳)有限公司	否
愉富服装(广州)	否								

客户集团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经营情况	库存情况	结算方式	是否为买断销售	是否存在退货	直接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有限公司	
								宝淇（厦门）服饰有限公司	否
								广州天生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否
								中山市元一服饰有限公司	否
								佛山市顺德区建慧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否
								大连蓝色天使服饰有限公司	否
								湖州丝意服饰有限公司	否
								大连隆之华服装有限公司	否
								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威海允祯贸易有限公司	否
								浙江巴路漫服饰有限公司	否
								福建长和织造有限公司	否
								广州冠达帽业有限公司	否
								南通三海服饰有限公司	否
								东莞沛莱斯纺织有限公司	否
								百威时装（深圳）有限公司	否

客户集团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经营情况	库存情况	结算方式	是否为买断销售	是否存在退货	直接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青岛正远服装有限公司	否
								清远先锋制衣有限公司	否
								广州名悦服饰有限公司	否
								安徽星星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否
								大连礼裳服装贸易有限公司	否
								东莞市远铭制衣有限公司	否
								东莞市质品服饰有限公司	否
								佛山市顺德区宏纺针织制衣有限公司	否
								广东元一智造服饰科技有限公司	否
								汉精益服装（深圳）有限公司	否
								湖州依丝美服饰有限公司	否
								惠阳星雨达制衣有限公司	否
								江苏雪中飞制衣有限公司	否
								昆山莎美娜制衣有限公司	否
								厦门圣康尼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否
								上海鼎丽服饰厂	否
								上海森纺服饰实业有限公司	否
								深圳点精坊服装	否

客户集团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经营情况	库存情况	结算方式	是否为 买断销售	是否存在退货	直接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有限公司	
								无锡嘉纺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否
								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
								福建南安市万家美针织有限公司	否
								湖州创缘时装厂	否
								大连汉邦服装有限公司	否
								昆山智驹服装有限公司	否
								舒城浩缘朋纺织品有限公司	否
								南安亨和织造有限公司	否
								广州市凯信制衣有限公司	否
								厦门品达工贸有限公司	否
								青岛爱达高服装有限公司	否
								大连璐易美贸易有限公司	否
								东莞市愉丰制衣有限公司	否
								帝人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否
								中山市高儿莱恩日用制品有限公司	否
								厦门钰德服装有限公司	否

客户集团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经营情况	库存情况	结算方式	是否为买断销售	是否存在退货	直接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Keum Dam Corporation	否
								佛山市顺德区宏盈制衣有限公司	否
								南通璐旭服饰有限公司	否
								广州市汇璟服饰有限公司	否
								佛山市顺德区启亚服装有限公司	否
								达利（中国）有限公司	否
								时代万恒（辽宁）民族贸易有限公司	否
								惠来县源瀚制衣有限公司	否
								广州湘瑞实业有限公司	否
								多丽制衣（珠海）有限公司	否
								利华服饰智造（深圳）有限公司	否
								HNC CO., LTD.	否
								江苏尚约服装有限公司	否
								青岛锦绣永林服装有限公司	否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 万元	商务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养护，计算机系统服务，通讯设备、服装、服饰	无公开信息	能及时得到销售，期末结存很少	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30%预付，70%出货后30天内付清	是，根据合同约定：产品运送买方仓库验收合格后，产品所有权及风险转移至买方	报告期内存在少量退货，根据合同约定：交付的所有产品承担质保责任，具体保质期自每一采购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否
								佛山市顺德区腾润贸易有限公司	否

客户集团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经营情况	库存情况	结算方式	是否为买断销售	是否存在退货	直接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及面辅料、皮制品、鞋帽、健身器材、工艺礼品的设计、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订单首批产品验收合格入库之日开始，直至该采购订单最后一批产品验收合格入库之日起满一年；保质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供方负责	中山市鱼跃服饰有限公司 东莞市增裕制衣有限公司 马鞍山迪高服装有限公司 宁波北仑区鼎邦杰西雅服饰有限公司 宁波创鸿纺织有限公司 宁波甬南时代制衣有限公司 宁波中哲实业科技有限公司 象山荣佳制衣厂 宁波伟益服饰有限公司 宁波中哲制衣有限公司 上海并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日元 25,344,800 万元	服装生产；全种类商品贸易、投资	2019 年度营业收入：11,600,485 百万日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10,982,968 百万日元	能及时得到销售，期末无结存	见票后 30 天内电汇结算	是，根据合同约定：卖方运送到买方指定的货代仓库，货物登船后，产品所有权及风险转移至买方	报告期内存在少量退货，根据合同约定：如果在已交付产品中发现 B 级产品，买方应及时通知卖方 B 级产品的存在，买方可向卖方提出更换 A 级产品或降低交付的有关 B 级产品相应的销售价格等要求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及其合并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常州晨晔服装有限公司 Apparel Group Pty Ltd AKH FASHIONS LTD Egypt Clothing Company S. A. E (ECC)	是，持股 5% 以上股东的母公司，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否 否 否 否

客户集团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经营情况	库存情况	结算方式	是否为买断销售	是否存在退货	直接客户名称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NEWLAND APPA REL LIMITED	否

注：上述资料来源为发行人客户提供的资料及公开检索获取的信息，部分信息因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取且对方不予告知而未取得。

（五）发行人报告期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主要采购原材料包括棉花、纱线、面料等。其中，纱线占原材料中采购额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棉花	18,993.24	29,319.32	25,551.58
纱线	71,908.70	87,408.13	101,960.41
梭织面料	17,315.76	31,561.36	30,661.46
针织面料	23,039.47	21,294.32	18,246.02
合计	131,257.17	169,583.13	176,419.47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能源为水、电、蒸汽。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的采购金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水	5,988.48	8,784.92	7,496.08
电	11,392.73	14,647.41	12,386.46
蒸汽	4,535.37	6,299.48	5,754.01

3、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采购单价	采购单价变动	采购单价	采购单价变动	采购单价
棉花（万元/吨）	1.36	-0.18	1.54	-0.12	1.66
纱线（万元/吨）	3.00	0.02	2.98	-0.55	3.52
梭织面料均价（元/米）	20.63	-1.08	21.71	0.73	20.98
针织面料均价（元/米）	24.48	-1.91	26.39	0.87	25.52

4、主要原材料耗用与公司产品产销的匹配情况

(1) 针织成衣

针织成衣的直接原材料为针织面料，下表所示针织面料采购量及耗用量包含自产及外购两部分。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针织成衣	产量（万件）	2,429.51	2,776.20	2,602.19
	销量（万件）	2,369.25	2,821.82	2,598.07
	产销率	97.52%	101.64%	99.84%
针织面料	采购量（吨）	9,788.64	12,335.62	11,257.81
	耗用量（吨）	9,851.18	12,221.90	11,082.58
	采购耗用比	100.64%	99.08%	98.44%
	单位产品耗用量 （吨/万件）	4.05	4.40	4.26

注：采购耗用比=耗用量/采购量。

公司成衣板块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内针织成衣产销率基本保持稳定。

2018-2020年，针织成衣原材料采购耗用比在98%-101%，所采购原材料能充分满足公司生产需求，同时也未出现所采购原材料大量超过实际生产需求的情形。

2018-2019年，针织成衣单位产品原材料耗用量略有提升，主要系卫衣等原材料耗用较大的产品占比提升所致。2020年，单位产品原材料耗用量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针织成衣产品种类较多，且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增长较快，导致2019年末公司在产品增长较快；自2019年起公司在针织成衣板块加大了精细化管理力度，推进“JIT”库存管理、上线SPS系统，以此提高针织成衣工厂的在产品管理能力，2020年公司在生产针织成衣过程中消耗较多的在产品，从而导致全年单位产品消耗的直接原材料有所减少。

(2) 梭织成衣

梭织成衣的直接原材料为梭织面料，下表所示梭织面料采购量及耗用量包含自产及外购两部分。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梭织成衣	产量（万件）	2,234.08	3,452.09	3,769.71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量（万件）	2,286.79	3,411.16	3,714.53
	产销率	102.36%	98.81%	98.54%
梭织面料	采购量（万米）	3,237.65	5,141.84	5,582.17
	耗用量（万米）	3,176.20	4,995.12	5,561.55
	采购耗用比	98.10%	97.15%	99.63%
	单位产品耗用量 （米/件）	1.42	1.45	1.48

报告期内，梭织成衣产销率、原材料采购耗用比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成衣板块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内针织成衣产销率基本保持稳定。2018-2020 年，梭织成衣原材料采购耗用比在 97%-103%，所采购原材料能充分满足公司生产需求，同时也未出现所采购原材料大量超过实际生产需求的情形。

（3）针织面料

针织面料的直接原材料为纱线，下表所示纱线采购量及耗用量包含自产及外购两部分。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针织面料	产量（吨）	12,431.10	14,633.82	11,934.43
	销量（吨）	12,708.95	14,542.79	11,818.33
	产销率	102.24%	99.38%	99.03%
纱线	采购量（吨）	13,553.25	17,268.29	13,047.39
	耗用量（吨）	13,334.22	15,606.38	13,209.24
	采购耗用比	98.38%	90.38%	101.24%
	单位产品耗用量 （吨/吨）	1.07	1.07	1.11

发行人面料板块同样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报告期内针织面料产销率、采购耗用比、单位产品原材料耗用量基本稳定。

2019 年，公司针织面料原材料采购耗用比较低，主要系公司预计针织面料市场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增加采购规模提前备货，从而导致当年度采购耗用比较低。

（4）梭织面料

梭织面料的直接原材料为纱线，下表所示纱线采购量耗用量包含自产及外购两部分。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梭织面料	产量（万米）	5,077.74	6,022.01	6,777.05
	销量（万米）	4,935.54	5,917.10	6,931.69
	产销率	97.20%	98.26%	102.28%
纱线	采购量（吨）	10,422.07	13,753.07	13,790.68
	耗用量（吨）	10,351.38	14,825.79	14,068.78
	采购耗用比	99.32%	107.80%	102.02%
	单位产品耗用量 （吨/万米）	2.04	2.46	2.08

报告期内，产销率、采购耗用比稳定在 100%左右。

报告期内，梭织面料的单位材料耗用量存在一定波动：①2019 年单位材料耗用量较高，主要系环保袋等耗纱量较多的粗纱支厚重布占比提升导致；②2020 年单位耗用量较 2019 年下降 17.07%，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梭织面料中用于生产防疫口罩布的产量增加较多，而口罩布原材料单位用量显著小于梭织面料的单位原料用量，导致全年原材料单位用量较低。

（5）纱线

纱线的原材料为棉花。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纱线	产量（吨）	6,912.64	7,113.88	6,354.13
	销量（吨）	28,834.43	36,799.77	22,036.60
	产销率	417.13%	517.30%	346.81%
棉花	采购量（吨）	13,921.97	19,051.39	15,373.13
	耗用量（吨）	13,358.88	14,220.29	11,638.04
	采购耗用比	95.96%	74.64%	75.70%
	单位产品耗用量 （吨/吨）	1.93	2.00	1.83

纱线板块存在较多直接贸易及整单委托加工情形，上表所列销量包含该等交易对应的销量，从而导致产销率较高；上表所列原材料采购量包含该等交易对应的原材料采购金额，从而导致原材料采购耗用比较低。

2018年、2019年，纱线产品原材料采购耗用比较低，主要系原材料棉花通用性较强，公司会进行一定的备货。2020年，采购耗用比较高，主要系当年度棉花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减少提前备货的规模所致。

纱线的主要原材料为棉花，其单位产品耗用量在报告期内保持在1.90吨/吨左右，基本稳定。

5、主要能源耗用与公司产品产销的匹配情况

(1) 针织成衣

类别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针织成衣	产量（万件）	2,429.51	2,776.20	2,602.19
	销量（万件）	2,369.25	2,821.82	2,598.07
水	耗用量（万吨）	14.67	14.13	13.01
	单位产品耗用量（吨/万件）	60.39	50.89	49.99
电	耗用量（万度）	1,301.17	1,266.35	1,188.55
	单位产品耗用量（度/万件）	5,355.68	4,561.44	4,567.49

成衣生产过程中耗水量较多的是洗水工序及车间日常清洁，其中车间日常清洁用水量较为固定。

2018-2019年，针织成衣单位产品耗水量稳定在50吨/万件左右；2020年，单位产品耗水量提升至60.39吨/万件，同比增长18.67%，主要原因为：随着安徽工厂印花设备投入使用，湖南、越南工厂印花车间扩大、投入生产，使用自主印花工序的产品占比提高，印花工序耗水量较大，而以前年度印花工序主要委托供应商完成，在外协加工成本中归集核算。

2018年-2019年，公司针织成衣单位产品耗电量稳定在4,500度/万件左右；2020年，单位产品耗电量上升至5,355.68度/万件，同比增长17.41%，主要原因为：A. 河南工厂投入生产，试生产阶段单位耗电量较高；B. 随着安徽工厂印花设备投入使用，湖南、越南工厂印花车间扩大、投入生产，针织产品中使用自主印花工序的产品占比提升，印花工艺耗电量较高，而以前年度印花工序主要委托供应商完成，在外协加工成本中归集核算。

(2) 梭织成衣

类别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	----	--------	--------	--------

梭织成衣	产量（万件）	2,234.08	3,452.09	3,769.71
	销量（万件）	2,286.79	3,411.16	3,714.53
水	耗用量（万吨）	39.17	60.73	72.87
	单位产品耗用量（吨/万件）	175.34	175.93	193.31
电	耗用量（万度）	2,369.33	4,089.56	3,978.66
	单位产品耗用量（度/万件）	10,605.43	11,846.63	10,554.29

梭织成衣生产过程中耗电的主要工序为免烫处理工序，普通的梭织成衣生产无此工艺。2018年、2019年、2020年免烫梭织成衣产量分别为552.44万件、498.16万件和337.70万件。

2019年，梭织成衣单位产品耗电量同比增长12.24%，主要系当年梭织成衣生产过程中耗电量较高的工序外协占比较2018年有所减少所致。2020年，单位产品耗电量同比下降10.48%，主要原因为：受疫情影响，处于热带地区的越南工厂减产24.64%、柬埔寨和斯里兰卡工厂减产50%以上，降温设备使用减少，从而导致耗电量减少。

（3）针织面料

类别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针织面料	产量（吨）	12,431.10	14,633.82	11,934.43
	销量（吨）	12,708.95	14,542.79	11,818.33
水	耗用量（万吨）	220.28	280.44	174.55
	单位产品耗用量（吨/吨）	177.20	191.64	146.25
电	耗用量（万度）	3,917.46	4,576.41	2,879.36
	单位产品耗用量（度/吨）	3,151.33	3,127.28	2,412.65
水蒸汽	耗用量（吨）	169,321.67	191,693.14	123,572.57
	单位产品耗用量（吨/吨）	13.32	13.18	10.46

（4）梭织面料

类别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梭织面料	产量（万米）	5,077.74	6,022.01	6,777.05
	销量（万米）	4,935.54	5,917.10	6,931.69
水	耗用量（万吨）	183.77	217.75	120.39
	单位产品耗用量（吨/万米）	361.91	361.59	177.65
电	耗用量（万度）	9,007.52	10,043.55	5,467.17
	单位产品耗用量（度/万米）	17,739.23	16,678.06	8,067.19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水蒸汽	耗用量（吨）	91,330.49	122,960.00	136,323.62
	单位产品耗用量（吨/万米）	17.99	20.42	20.12

2018 年，联盛纺织为发行人主要外协加工商，为公司加工面料，且以梭织面料为主，发行人将支付联盛纺织的加工费于材料成本中归集核算；2018 年 10 月，发行人收购联盛纺织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其能源耗用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核算，导致公司自 2019 年起能源（水、电）耗用总量和能源单位耗用量大幅增加。

2020 年，公司针织面料单位产品耗电量、梭织面料单位产品耗水量及耗电量较 2019 年基本稳定。2020 年，针织面料单位耗水量较 2019 年降低 7.53%，主要系 2020 年越南针织面料工厂开始使用省水染料和助剂，并安装使用中水回用设备，将污水循环利用。

面料生产过程中需要大量的水蒸汽用于染色和后整理等重要工序，公司嵊州面料生产基地直接向当地热电厂采购蒸汽，越南面料生产基地设有自己的锅炉房，以煤炭为燃料自行生产蒸汽。

公司针织面料单位水蒸汽消耗量自 2019 年度开始有较大幅度上涨，主要系使用复杂工艺的针织面料占比提升导致水蒸汽耗用量增加所致。

2020 年度，针织面料单位产品水蒸气耗用量较 2019 年基本稳定；梭织面料单位水蒸气消耗量较 2019 年度下降 11.90%，主要原因为：越南梭织面料工厂的产量占比从 2019 年的 49.53% 上升至 2020 年的 60.68%，因其使用锅炉房自产水蒸汽的特点无外购水蒸汽，从而导致 2020 年梭织面料单位水蒸汽耗用量大幅减少。

（5）纱线

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纱线	产量（吨）	6,912.64	7,113.88	6,354.13
	销量（吨）	28,834.43	36,799.77	22,036.60
水	耗用量（万吨）	2.68	2.68	2.23
	单位产品耗用量（吨/吨）	3.87	3.77	3.51
电	耗用量（万度）	1,718.65	1,598.89	1,720.69
	单位产品耗用量（度/吨）	2,486.24	2,247.57	2,707.98

报告期内，纱线产品的能源消耗总体较少，且因纱线有部分外协的工序，因此其单位能耗有所波动。

（六）安全生产与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相关规定的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为了消除安全隐患，避免发生安全事故，发行人采取了以下措施：

（1）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制度。发行人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涵盖了公司安全应急组织体系、成员职责、预警及信息、危险源监测监控、危险源预防、应急响应、保障措施等各环节。成立了以总经理为总指挥、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分厂厂长为成员的安全生产事故、灾害应急领导组织机构，设立事故现场指挥部，组建抢险救灾组、医疗救护组、安全疏散组、后勤服务组、安全保卫组、专家组、综合组等事故应急处置专业小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规定：发现重大事故险情或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灾害发生后，各级人员接警后均要尽快赶到事故现场，由公司总经理或副总经理迅速组建事故现场指挥部，同时现场最高行政负责人应通知各专业小组组长落实有关成员迅速赶往事故现场，所有人员按照预案的规定紧急行动起来，密切配合，将事故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2）配置了有效的安全防护设施。在消防安全方面，发行人办公区域和厂房均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了消防设施配置，如消防栓、灭火器、烟感报警器等，消防疏散逃生图示、禁止烟火、安全通道和逃生出口等设置清晰明确，均已通过消防验收。

（3）报告期初至今，发行人生产经营中不存在安全隐患，未发生过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安全生产情况良好，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生产经营的情形。

2、环境保护情况

发行人在针织面料、梭织面料、针织成衣、梭织成衣、纱线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程度的环境污染，主要环保情况如下：

（1）境内环境保护情况

①废水

发行人位于浙江省内公司的废水主要为印染废水，浙江省内污水处理工艺，公司均采用了过滤、反渗透系统等污水处理工艺进行污水处理。上述工艺均符合《纺织染整工业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71-2009）中相应技术路线的要求。

浙江省外的其他国内公司无印染废水，仅为水洗废水和生活废水，各公司均经有各自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入当地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方排入外部水体。

关于主要污染物的名称、产生环节、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如下：

公司名称	废水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废水设施或工序	主要处理设施名称	处理能力
发行人加佳路厂区（注）	生产污水	COD、氨氮等	清洗等	污水处理站	5000t/d 回用 2000 t/d
发行人三塘厂区	生产污水	COD、氨氮等	清洗等	污水处理站	27000t/d 回用 5000t/d
重庆新马	食堂污水	COD、氨氮、动植物油等	食堂	污水处理站	隔油 15m ³ /d 生化 315m ³ /d
	生活污水		日常生活废水		
安徽新马	生活污水	COD、氨氮等	食堂、厕所	污水处理站	500t/d
	生产污水		水洗		
湖南新马	生活污水	COD、氨氮等	食堂、厕所	污水处理站	200t/d
	生产污水		水洗		

注：2019年7月后生产废水排入三塘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根据公司废水在线监测数据，报告期内，上述厂区的污染物 COD、氨氮等达标排放情况良好，无超标现象。

②废气

发行人位于浙江省内公司的废气主要为工艺废气（定型废气、烧毛废气、磨毛废气等）、导热油锅炉废气以及污水处理站等部位产生的恶臭气体，以及员工食堂产生的食堂油烟废气。针对各部位产生的不同种类废气，各公司均采取了有效治理措施。定型废气采用“水喷淋+冷却+静电”工艺，烧毛废气采用“静电除尘+水喷淋”工艺，磨毛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工艺，导热油锅炉废气采用“布袋除尘+碱喷淋”工艺，恶臭气体采用“碱喷淋+次氯酸钠”工艺，食堂配备了油烟净化器等。上述工艺均能有效去除废气中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浙江省外的其他国内公司不涉及印染工序，废气主要为烘干废气、食堂油烟废气、锅炉废气等。锅炉均采用清洁能源或园区供热，对外界影响很小。烘干废气、粉尘等经通风换气可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关于主要污染物的名称、产生环节、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	产生废气设施或工序	主要处理设施名称
发行人加佳路厂区	定型废气	定型机	废气治理装置
	烧毛废气	烧毛机	
	磨毛废气	磨毛机	
	恶臭	污水处理站、染纱车间料房、浆纱车间料房、染整车间料房、化学品仓库、危废仓库等	
	非甲烷总烃	蒸化机	
	氨气	丝光工序	氨回收装置
	锅炉废气	导热油锅炉	水磨布袋除尘工艺
	油烟废气	食堂	油烟净化装置
发行人三塘厂区	定型废气	定型机	废气治理装置
	烧毛废气	烧毛机	
	氨气	丝光工序	氨回收装置
	SO ₂ 、NO _X 等	导热油锅炉	水磨布袋除尘工艺
	油烟废气	食堂	油烟净化装置
	VOC、恶臭	污水处理站、染整车间料房、染纱车间料房等	废气治理装置
	非甲烷总烃	蒸化机	
	烧毛废气	烧毛机	
重庆新马	SO ₂ 、NO _X 等	中央空调燃气废气	直燃设施
	O ₂ 、NO _X 等	燃气锅炉	直燃
	油烟废气	食堂	油烟净化
	恶臭	污水处理站	/生化池废气→收集→排放
安徽新马	粉尘	烘干	吸收装置
	SO ₂ 、NO _X 等	锅炉	生物质燃料废气→水膜除尘→排放 2019年3月后不再产生锅炉废气园区集中供热
	油烟废气	食堂	油烟净化装置
湖南新马	SO ₂ 、NO _X 等	锅炉	废气治理装置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	产生废气设施或工序	主要处理设施名称
	印花废气	烘干	车间换气
	粉尘	裁剪、缝制	车间换气
	油烟废气	食堂	油烟净化设施

根据公司废气在线监测数据，报告期内，上述厂区的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良好。

③固废

发行人生产环节所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废纱、布、纤维收尘等）以及危险固废。所有固体废物均进行外售综合利用、环卫收集清运或委托处理。针对危险固废，公司与专业的危险废物处理公司签订固废委托处理合同。针对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关于主要污染物的名称、产生环节及处理处置方式如下：

公司名称	固废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固废设施或工序	处理处置方式
发行人加佳路厂区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纱、布、纤维收尘	/	外售综合利用
		废纸桶	/	外售综合利用
		废塑料	/	外售综合利用
		废梭织布	/	外售综合利用
		污泥	废水处理	委托嵊州环兴污泥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环卫收集清运
	危险废物	沾染危化品的废包装袋	原料包装	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油淤泥	定型机废气处理	
		废空硫酸瓶	硫酸包装	
		废碱	丝光	浙江特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废矿物油	定型	绍兴鑫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含汞灯管	车间照明	宜兴市苏南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发行人三塘厂区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纱、布、纤维收尘	/	外售综合利用
		废纸桶	/	外售综合利用
		废塑料	/	外售综合利用
		废梭织布	/	外售综合利用
		污泥	废水处理	委托嵊州环兴污泥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环卫收集清运

公司名称	固废类型	主要污染物	产生固废设施或工序	处理处置方式
	危险废物	沾染危化品的废包装袋	原料包装	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油淤泥	定型机废气处理	
		废空硫酸瓶	硫酸包装	
		废碱	丝光	浙江特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废矿物油	定型	绍兴鑫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含汞灯管	车间照明	宜兴市苏南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重庆新马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线	服装加工	外售
		废布料	服装加工	外售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环卫收集清运
		污泥	污水处理站	环卫收集清运
	危险废物	废包装桶	原辅料	重庆弘邦环保有限公司、重庆伟世鑫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矿物油	原辅料	
安徽新马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线	服装加工	外售
		废布料	服装加工	外售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环卫收集清运
		污泥	污水处理站	环卫收集清运
	危险废物	废包装桶	原辅料	合肥市吴山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废矿物油	原辅料	
废有机溶剂		清洗工序		
湖南新马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	裁剪、绣花、缝制	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环卫收集清运
		污泥	污水站	委托沅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危险废物	废包装桶	原料拆包	委托湖南瀚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显影废液	显影	

④噪音

发行人生产环节所产生的噪音主要来自纺织设备及其他设备产生的噪音。在噪声防治方面，发行人选择低噪声的生产设备，设备采用减震垫；选用低噪声风机；鼓风机进出口设置消声设施；泵房做吸声、隔声处理；风机机组采用低噪声电机；高噪声设备房采取吸声、隔声处理及设置隔声屏障。

根据浙江九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工艺过程的各产污节点均有相应的治污设施，环保设施完备，各项固废得到了安全处置。发行人环保设施和日常治污费用与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2）境外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境外的的生产基地主要位于越南、斯里兰卡、柬埔寨、罗马尼亚等国家，其废水、废气、固废排放及噪音处理均按照当地法律法规进行处置，工艺过程的各产污节点均有相应的治污设施。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公司已开展业务的境外子公司符合注册地环保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

（3）报告期内，发行人受环保处罚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境内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2018年10月22日，子公司YSS服装受到越南南定省人民委员会作出的行政处罚，认定该公司存在违规排放污水的行为，罚款232,000,000越南盾（相当于10,087美元）。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YSS服装已采取必要措施积极整改违规行为，该罚款已缴纳完毕，该项处罚不属于重大的行政处罚。

除上述处罚外，发行人已开展业务的境外子公司符合注册地环保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单笔金额超过1,000美元以上的环保行政处罚情形。

（4）发行人环保投资和相关费用成本支出情况，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是否相匹配

报告期内，发行人环保设施运行良好，环保设施处理能力能够覆盖实际排污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环保投资和相关费用成本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环保设施建设及购置	708.07	5,662.63	3,570.42
环保运行费用	4,504.87	5,038.35	3,053.53
环保合计支出	5,212.94	10,700.98	6,623.95

注：公司环保设施建造及购置支出主要发生在 2018-2019 年，基本已投入完成。2020 年因公司涉及需配套专项环保设置的固定资产投资投入较少等原因影响，公司环保设施建造及购置支出较少。

报告期内，发行人环保运行费用及占当期收入的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环保运行费用	4,504.87	5,038.35	3,053.53
营业收入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环保运行费用/营业收入	0.96%	0.90%	0.58%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运行费用与生产经营产生的污染基本相匹配。

(5) 发行人生产经营是否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

发行人生产经营与募投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各生产项目均办理环保手续，相关生产经营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

五、主要资产状况

(一) 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6,315.60	38,871.50	-	87,444.10	71.69%
机器设备	197,728.99	100,592.98	30.80	97,105.22	49.97%
运输设备	3,280.52	2,168.45	-	1,112.07	36.09%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007.99	11,789.92	0.13	8,217.94	41.34%
土地所有权	259.19	3.25	-	255.93	99.38%
合计	347,592.29	153,426.10	30.92	194,135.27	55.85%

注：固定资产成新率=（平均固定资产净值÷平均固定资产原值）×100%。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个

项目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成新率
织机	1,289	24,898.47	14,796.18	40.57%
染色机	415	17,428.80	7,123.80	59.13%
缝纫机	13,240	13,020.97	5,999.49	53.92%
络筒机	166	6,995.91	3,880.15	44.54%
定型机	24	6,407.25	3,151.90	50.81%
成衣生产压机	783	5,343.28	2,487.44	53.45%
圆机	145	4,744.91	2,343.10	50.62%
烘干机	94	3,176.96	882.56	72.22%
液氨设备	3	3,022.06	861.55	71.49%
丝光机	8	2,590.75	1,674.25	35.38%
服装智能制造系统 (SPS)	8	2,421.27	75.84	96.87%

3、拥有及使用的境内土地使用权

(1) 拥有及使用的境内土地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共拥有 13 宗境内土地使用权，其中 10 宗土地已取得权属证书，另有 3 宗土地正在办理权属证书，合计总面积为 831,109.58 平方米。公司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境内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不动产权证书号	土地坐落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性质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抵押情况	抵押权人
1	盛泰集团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484号	嵊州市加佳路69号	21,754.00	出让	工业	2054.03.01	已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2	盛泰集团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486号	嵊州市加佳路69号	25,253.00	出让	工业	2053.10.15	已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	盛泰集团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519号	嵊州市加佳路69号	65,154.00	出让	工业	2053.10.15	已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4	盛泰集团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181,181.93	出让	工业	2057.05.24	已抵押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明州支行
5	盛泰集团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7号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92,969.37	出让	工业	2057.05.24	已抵押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6	盛泰集团	浙(2020)嵊州	嵊州市五合东	50,398.00	出让	工业	2057.05.24	已抵押	中国银行股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土地坐落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性质	土地用途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抵押情况	抵押权人
		市不动产权第0006556号	路2号						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7	盛泰集团、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555号	嵊州市五合东路2号	5,436.80, 其中盛泰集团拥有部分面积为4,432.62平方米, 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拥有部分面积为1,004.18平方米	出让	工业	2057.05.24	无抵押	-
8	安徽新马(注1)	皖(2020)颍上县不动产权第0023375号	颍上经济开发区港口路西侧	40,000.00	出让	工业	2061.09.05	已抵押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明州支行
		皖(2020)颍上县不动产权第0023372号	颍上经济开发区港口路西侧		出让	工业	2061.09.05	已抵押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明州支行
9	周口锦胜	豫(2019)商水县不动产权第0002073号	商水县惠商路南侧、商祥路西侧	97,600.00	出让	工业	2069.10.16	无抵押	-
10	周口锦胜	豫(2020)商水县不动产权第0000595号	商水县西环路西侧、迎宾大道南侧	74,260.00	出让	工业	2070.4.28	无抵押	-

注1: 安徽盛泰因公司名称变更, 其拥有的土地和房屋重新办理了不动产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嵊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核发的专项批复(嵊政办批[2012]84号), 同意公司建设三塘区块公共租赁住房项目(以下简称“公租房项目”)。2020年4月, 发行人与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协议书》, 对公租房项目概况、产权比例等作出约定。

据此, 以上列示的第7项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号: 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555号, 面积5,436.80平方米)登记为按份共有, 其中发行人拥有81.53%的财产份额, 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拥有18.47%的财产份额。

截至2021年3月31日, 周口锦胜存在3处正在办理不动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 均已与商水县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并已支付完毕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合同编号	坐落	土地面积(m ²)	土地性质	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
1.	411623-CR-2020-014	迎宾大道（原章华台路）南侧，经二路西侧	59,633.33	建设用地	50年
2.	411623-CR-2020-052	迎宾大道南侧，经四路西侧	47,613.33	建设用地	50年
3.	411623-CR-2020-053	迎宾大道南侧，经四路东侧，经三路西侧	70,860	建设用地	50年

商水县自然资源局已向周口锦胜核发了《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确认周口锦胜已取得该宗土地的使用权，因此周口锦胜取得该等土地使用权的权属证书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2）拥有及使用的境外土地

①境外自有土地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境外子公司拥有的境外自有土地共8宗，总面积为45,956.22平方米，公司境外自有土地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权属证书编号	地址	面积(平方米)	是否存在抵押
1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Deed of Transfer bearing No. 3079 dated 15th May 2000[registered under M 59/205 at the Kandy Land Registry]	Higurumana, Nugetenna, Kandy	4,125.01	否
2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Crown Grant bearing No. L/10/2/233/ / / / 362[G 409/195 at the Kandy Land Registry]	Gonawatte, Kandy	9,110.00	否
3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Deed of Transfer bearing No. 766 dated 31st January 2006 [registered under M 59/205 at the Negombo Land Registry]	Kongodamulla, Katana	20,487.21	否
4	泛欧纺织	Registry no. 111883 of Cislădie, topographical no. 1713/1/2/1	Cislădie, Sibiu County	4,992.00	否
5	泛欧纺织	Registry no. 111884 of Cislădie, topographical no. 1713/1/1/1/3	Cislădie, Sibiu County	663.00	否
6	泛欧纺织	Registry no. 106161 of Cislădie, topographical no. 1713/1/1/1/2	Cislădie, Sibiu County	4,989.00	否
7	泛欧纺织	Registry no. 100906 of Cislădie, topographical no. .1713/1/1/1/3/8	Cislădie, Sibiu County	574.00	否
8	泛欧纺织	Registry no. 100752 of Cislădie, topographical no. 1713/1/1/2	Cislădie, Sibiu County	1,016.00	否

②境外租赁土地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境外子公司租赁使用的境外土地共23宗，总面积为594,438.00平方米，境外租赁土地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土地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是否存在 抵押
1	新马北江制衣	Fugiang Co., Ltd	Lot CN-03, Van Trung Industrial Park, Viet Yen, Bac Giang Province, Vietnam	22,430.00	2016.5.10-2057.2.18	否
2	越南新马针织	HungYen Province People's Committee	Lot 295, Phu Ung Commune, An Thi District, Hung Yen Province, Vietnam	30,030.00	2008.2.29-2056.12.27	否
3			Lot 311, Phu Ung Commune, An Thi District, Hung Yen Province, Vietnam	16,131.00	2015.12.31-2057.12.27	否
4	越南新马制衣	Vinatex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A part of Lot (G7+G8), Bao Minh Industrial Zo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25,724.00	2013.10.9-2060.12.14	否
5	新马宝明制衣	Bao Minh Industrial Parks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Lot G1 and a part of Lot G2, G3, G7 and G8, Bao minh Industrial Park,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55,200.00	2014.9.22-2060.12.14	否
6		People's Committee of Nam Dinh Province	Lot No. 215, Hai Ha Commune, Hai Hau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62,004.60	2016.5.20-2066.5.20	否
7		People's Committee of Nam Dinh Province	Yen Tho Ward, Yen Ye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19,902.00	2016.3.28-2066.3.27	否
8	YSS 服装	Hoang Anh Shipbuiding Industry Joint Stock Company	Lot D7 and Lot D5, Area D, My Trung Industrial Zone,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23,686.00	2010.11.16-2056.12.25	否
9			Lot D3-1, My Trung Industrial Zone,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16,000.00	2006.11.15-2055.12.31	否
10			Land in My Trung Industrial Zone,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4,086.00	2007.10.5-2056.10.4	否
11	越南盛泰棉纺	Vinatex JSC	Lot C4 and a part of Lot (C3 + C7 + C8), Bao Minh Industrial Zone, Lien Minh Commu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75,116.00	2013.2.6-2060.12.14	否
12	盛泰纺织(越南)	Bao Minh Industrial Parks	Lot CN2, Bao Minh Industrial Zone, Vu	40,706.00	2017.6.9-2060.12.14	是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土地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是否存在 抵押
	股份有限公司 (注)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13			Lot C (including Lot C1, C2, C5, C6 and a part of Lot C3, C7 and C8), Bao Minh Industrial Zo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128,195.00	2012.12.27- 2060.12.24	是
14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	Ms. Khieu Sarsileap	Phum Chrey Koang, Sangkat Choam Chao, Khan Dongkor, Phnom Penh, Cambodia.	21,222.00	2013.1.1-20 20.12.31	否
15	斯里兰卡新马制 衣	GreaterColombo Economic Commission (Now known as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Awariwatte, Kadirana South & Kovinna, Katunayake South	20,234.28	自 1978.6.29 起 99 年	否
16	斯里兰卡新马制 衣	GreaterColombo Economic Commission (Now known as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Awariwatte	2,715.95	自 1991.3.13 起 86 年 3 个 月 15 天	否
17	斯里兰卡新马制 衣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Diyagampola and Kadirana South of Gampaha District	12,140.57	自 2000.9.28 起 99 年	否
18	斯里兰卡新马制 衣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Avariwatte & Kadirana South	4,418.66	自 2001.6.15 起 50 年	否
19	斯里兰卡新马制 衣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Kadirana South	578.95	自 2003.11.1 起 50 年	否
20	斯里兰卡新马制 衣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Kadirana South	8,093.71	自 2004.12.15 起 30 年	否
21	斯里兰卡新马制 衣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Kadirana South	1,014.24	自 2006.8.10 起 30 年	否
22	斯里兰卡新马制 衣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Kadirana South	4,097.44	租期至 2098.12.15	否
23	斯里兰卡新马制 衣	Rising Sun Garments (Private) Limited	Pallekale, Kundasale	711.60	2018.3.30-2 021.3.29	否

注：根据境外律师为越南盛泰纺织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上述租赁使用的境外土地上设置的抵押有效，抵押合同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抵押合同约定的情况；上述土地上设置的抵押不影响该处租赁土地的正常使⽤，且不存在其他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3) 将来因土地问题被处罚的责任承担主体、搬迁的费用及承担主体、及相关解决解决措施

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土地问题被处罚的风险较低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共拥有 13 宗境内土地使用权，合计总面积为 831,109.58 平方米，其中 10 宗土地已取得权属证书，另有 3 宗土地正在办理权属证书，其申请办理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发行人拥有的境内土地使用权不涉及集体建设土地、划拨地、农用地、耕地、基本农田等权属瑕疵情况。根据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安徽新马、周口锦胜所在地土地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安徽新马、周口锦胜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未因土地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1）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拥有的境外自有土地共 8 宗，总面积为 45,956.22 平方米，均已取得权属证书；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合法拥有境外自有土地，该等境外自有土地不涉及权属瑕疵；（2）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租赁使用的境外土地为 23 宗，总面积为 594,438.00 平方米；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与出租方签订的境外土地租赁合同符合注册地的法律法规，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有权依据租赁合同占有、使用上述境外租赁土地。

综上，发行人因土地问题受到处罚的风险较低。

②关于土地问题被处罚的责任承担主体、搬迁的费用及承担主体、及相关解决解决措施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若发行人因本次发行上市前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瑕疵事项而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遭受任何民事赔偿，或被强制要求搬迁，其将赔偿或补偿发行人由此所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如搬迁费用等。

4、拥有及租赁的境内房屋

(1) 境内自有房屋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拥有的境内自有房屋共 68 处，总建筑面积为 355,976.18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①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境内自有房屋

发行人已取得房屋权属证书的境内自有房屋共计 53 处，建筑面积为 354,267.68 平方米，占境内自有房屋比例为 99.52%。发行人与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建设的公租房项目由双方按份共有，据此，下表列示的第 50 项、51 项房屋（不动产权证号：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555 号，证载面积分别为 17,572.70 平方米和 6,694.31 平方米）登记为按份共有，其中发行人拥有 81.53% 的财产份额，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拥有 18.47% 的财产份额。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房产/不动产权证号	证载用途	房屋面积 (平方米)	抵押 情况	抵押权人
1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484 号	工业用房	167.92	已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2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484 号	工业用房	192.94	已抵押	
3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484 号	工业用房	1,175.96	已抵押	
4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484 号	工业用房	2,560.26	已抵押	
5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484 号	工业用房	15,123.74	已抵押	
6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486 号	工业用房	47.69	已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7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486 号	工业用房	6,516.92	已抵押	
8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486 号	工业用房	6,530.28	已抵押	
9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519 号	工业用房	12.80	已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10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519 号	工业用房	325.90	已抵押	
11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519 号	工业用房	788.55	已抵押	
12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519 号	工业用房	911.15	已抵押	
13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519 号	工业用房	968.85	已抵押	
14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519 号	工业用房	16,855.38	已抵押	
15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519 号	工业用房	29,622.91	已抵押	
16	盛泰集团	嵊州市加佳路 69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519 号	工业用房	33,068.59	已抵押	
17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 2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2328 号	工业用房	38,273.53	已抵押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明州支行
18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 2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2328 号	工业用房	21,267.79	已抵押	
19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 2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2328 号	工业用房	39,097.04	已抵押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房产/不动产权证号	证载用途	房屋面积 (平方米)	抵押 情况	抵押权人	
20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3,774.06	已抵押		
21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1,407.30	已抵押		
22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993.60	已抵押		
23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2,356.17	已抵押		
24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6,458.99	已抵押		
25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5,598.56	已抵押		
26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1,158.05	已抵押		
27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559.04	已抵押		
28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493.62	已抵押		
29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450.30	已抵押		
30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414.63	已抵押		
31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297.42	已抵押		
32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240.72	已抵押		
33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152.93	已抵押		
34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151.13	已抵押		
35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124.58	已抵押		
36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77.12	已抵押		
37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12.35	已抵押		
38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12.35	已抵押		
39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8号	工业用房	11.61	已抵押		
40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7号	工业用房	33.51	已抵押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41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7号	工业用房	532.35	已抵押		
42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7号	工业用房	15.51	已抵押		
43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7号	工业用房	7,700.59	已抵押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房产/不动产权证号	证载用途	房屋面积 (平方米)	抵押 情况	抵押权人
44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7号	工业用房	6,083.46	已抵押	
45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7号	工业用房	11,096.28	已抵押	
46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7号	工业用房	10,480.64	已抵押	
47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2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327号	工业用房	14,078.47	已抵押	
48	盛泰集团	嵊州市五合东路2号	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556号	宿舍楼	3,953.82	已抵押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49	盛泰集团	嵊州市五合东路2号	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556号	工业用房	1,188.41	已抵押	
50	盛泰集团、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嵊州市五合东路2号	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555号	公共租赁住房	17,572.70平方米,其中盛泰集团拥有部分面积为14,327.02平方米,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拥有部分面积为3,245.68平方米。	无抵押	-
51	盛泰集团、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嵊州市五合东路2号	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555号	公共租赁住房	6,694.31平方米,其中盛泰集团拥有部分面积为5,457.87平方米,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拥有部分面积为1,236.44平方米。	无抵押	-
52	安徽盛泰(注)	颍上经济开发区港口路西侧	皖(2020)颍上县不动产权第0023372号	生产车间	31,036.16	已抵押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明州支行
53	安徽盛泰	颍上经济开发区港口路西侧	皖(2020)颍上县不动产权第0023375号	宿舍楼	10,030.86	已抵押	

注：因安徽盛泰公司名称变更，其拥有的土地和房屋重新办理不动产变更登记手续。

②无法办理权属证书的境内自有房屋

公司无法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的境内自有房屋共计 15 处，涉及主体为发行人及安徽新马。该等房屋均建设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安徽新马的自有土地上，总建筑面积为 1,708.5 平方米，占发行人自有及租赁使用的房屋总面积比例为 0.18%，比例较低。

其中，针对安徽新马使用的 14 处无证房产，安徽颍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出具证明确认，鉴于安徽新马厂区规划总体合规，其拥有的未办理权属证书房屋建筑面积相对较小，且属于生产辅助性用途，因此，安徽颍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安徽新马继续使用该等房屋。

公司及安徽新马使用的无法办理权属证书的境内自有房屋属于辅助性用途，面积占比较小，且安徽颍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出具证明同意安徽新马使用无证房屋，该等房屋的权属瑕疵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房屋座落	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号	面积(平方米)	备注
1	盛泰集团	嵊州市三塘直路 2 号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2328 号	300.00	门卫房
2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16.00	柴油罐房
3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12.00	污水池杂物房
4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40.00	在线监测房
5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90.00	焊工房
6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100.00	锅炉房
7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22.00	厂区门卫室
8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99.00	招聘办公室
9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6.00	宿舍仓库
10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60.00	水处理设备仓库
11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7.50	水处理设备配套房
12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300.00	停车场仓库
13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56.00	门卫室
14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 20120062 号	100.00	空压机房

序号	所有人	房屋座落	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号	面积(平方米)	备注
		北环路南侧	号		
15	安徽新马	颍上县工业园区港口路西侧、北环路南侧	颍上国用(籍)第20120062号	500.00	面料仓库

(2) 境内租赁房屋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承租的境内房屋共30处,总建筑面积为78,321.21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所有人	承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房产用途	租赁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房屋产权证号
1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盛泰集团	嵊州市外来人员生活区	宿舍	3,255.11	2021.4.1-2022.3.31	---
2	宁波拼客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华顺工具有限公司	盛泰针织	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保泉路155号1901室	办公	188.00	2019.1.21-2022.1.20	浙(2016)鄞州区不动产权第0002226号
3	万慷晗	万慷晗	湖南新马	沅江市琼湖办事处中联大道(鑫源世纪城2栋1604房)	宿舍	149.29	2020.5.20-2021.5.19	沅房权证琼湖字第713010726号
4	湖南博斐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湖南博斐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湖南新马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芯城科技园8栋1401房	办公	1,165.17	2020.10.1-2023.9.30	---
5	湖南沅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湖南沅江桔城工业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新马	沅江经济开发区实竹社区2号、3号宿舍	2号宿舍及配套用房	6,337.40	2020.1.1-2031.12.31	湘(2019)沅江市不动产权第0004753号
					3号宿舍	4,365.66		
6	沅江市远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沅江桔城工业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新马	沅江经济开发区实竹社区18号楼右侧钢构	厂房	5,897.00	2017.1.1-2031.12.31	---
7	沅江市远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沅江桔城工业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新马	沅江经济开发区实竹社区18号楼左侧钢构	厂房	5,865.60	2017.7.30-2031.12.31	---

序号	出租方	所有权人	承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房产用途	租赁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房屋产权证号
8	沅江市远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沅江桔城工业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新马	沅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服装产业园标准化厂房15号、16号、17号楼整楼	15号厂房 16号厂房 17号厂房	10,159.84 10,159.84 11,303.92	2017.1.1-2031.12.31	沅房权证工业园字第716000011号 沅房权证工业园字第716000006号 沅房权证工业园字第716000005号
9	陈月珍	樊金海	盛泰浩邦	永兴坊18幢303室	宿舍	137.00	2020.10.1-2022.9.30	---
10	赵国英、陈如兴	陈如兴	盛泰浩邦	界树坊23幢502室	宿舍	149.55	2019.6.21-2022.6.20	绍房权证镜字第201100380号
11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	盛泰浩邦	山东省乐陵市寨头堡西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院内	仓储	2,900.00 2,200.00	2020.4.1-2021.3.31	---
12	上海解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解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盛泰进出口上海曠晟贸易分公司	上海市云岭东路391弄3号嘉庭国际9层902室(东渡国际企业中心)	办公	1,105.32	2017.12.05-2021.06.04	沪房地普字(2015)第035186号
13	安徽云创汇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安徽新马	颍上电子商务产业园A栋公寓楼	员工宿舍	225.00	2020.2.1-2022.2.1	---
14	刘新农	刘新农	湖南新马	沅江市日月星辰11栋1102#	宿舍	130.95	2020.9.4-2021.9.3	沅房权证琼湖字第715002913号
15	曹佩	曹佩	湖南新马	沅江市园丁花苑第10栋第1单元第9层10902号	宿舍	143.98	2020.7.19-2021.7.18	---
16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盛泰浩邦	绍兴市解放大道177号华汇科研设计中心8楼	办公	540.81	2020.5.15-2028.5.14	浙(2018)绍兴市不动产权第0005604号
17	吴国梁	吴国梁	盛泰浩邦	颐高广场3幢1511室	员工宿舍	37.86	2020.5.18-2021.5.17	浙(2020)绍兴市不动产权第0020383号
18	广东世必达物流有限公司	大富股份合作经济联社农民集体	盛泰浩邦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西路广东世必达物流创新中心库区A座十一楼	仓储	882	2020.8.1-2021.7.31	

序号	出租方	所有权人	承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房产用途	租赁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房屋产权证号
				A1-11-01,A1-11-02,A1-11-03				
19	王吉涛	王吉涛	吉林思豪	船营区德胜街西大9号楼4单元3层43号	办公	83.95	2020.8.1-2021.7.31	吉林市房权证船字第S110037048号
20	颍上县颍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安徽新马	颍上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公租房A、B、C栋公寓楼	员工宿舍	3,068.00	2020.7.1-2021.7.1	-
21	广州浩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祈福新邨房地产有限公司	广州盛泰科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福华路15号1009单元	办公	12	2021.1.1-2021.12.31	-
22	广州市海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洗敦村经济合作社	广州润棉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毓宏街1号(厂房2)三楼整层	厂房	2,000	2020.8.1-2022.7.31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210182398号
23	颍上县颍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安徽新马	颍上电子商务产业园C栋公寓楼	员工宿舍	82.00	2020.2.1-2022.2.1	--
24	沅江市高新区住房保障管理所	沅江市高新区房地产管理所	湖南新马	沅江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公共租赁住房二栋二单元3-12层01-03号	宿舍	3,400.00	2021.1.1-2021.12.31	---
25	吴炳钱	吴炳钱	盛泰浩邦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振兴路18号自编商铺6号	商铺	114	2020.11.1-2023.10.31	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100083190号
26	蒋红东	张利、蒋红东	盛泰浩邦	嵊州市双塔路1299号玉兰花园21幢一单元1403	员工宿舍	81.57	2020.12.10-2021.12.9	浙(2016)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7132号
27	朱健	朱健、孙丽	盛泰浩邦	盛泽镇武威路588号悦汇生活广场6幢2704	员工宿舍	119.74	2021.1.15-2022.1.14	苏(2020)苏州市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22899号
28	浙江华笙贸易有限公司	--	盛泰浩邦	绍兴市袍江工业区西区E31-32号	仓库储存	1500	2020.10.1-2021.9.30	--

序号	出租方	所有权人	承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房产用途	租赁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房屋产权证号
29	山东华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	盛泰浩邦	山东省乐陵市挺进东路华乐集团厂区内	仓储	500	2021.1.1-2021.12.31	—
30	史晓娟	史晓娟	重庆新马	重庆市南岸区同景路5号S1-1幢14-9号	办公	60.65	2020.11.27-2021.11.26	渝(2016)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777077号

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承租的境内房屋中存在3项，该等租赁物业的出租方未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或有权出租证明。鉴于：①该等租赁物业的面积合计为7,100平方米的房屋，仅占发行人自有及租赁使用的房屋总面积比例为0.74%，所占比例较小；②该等房屋出租方已出具承诺：“若因其出租物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或其非合法出租方导致争议或承租方发生任何损失的，出租方同意赔偿全部损失”；③发行人确认该等租赁物业非发行人的核心资产，且可替代性较强；④就上述租赁事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若发行人因本次发行上市前的上述租赁事项而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遭受任何民事赔偿，其将赔偿或补偿发行人由此所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因此，上述租赁物业的瑕疵不会对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公租房项目的具体情况

①公租房项目背景及审批情况

根据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市城投公司”)出具的《确认函》，为进一步完善嵊州市住房保障体系，解决嵊州经济开发区城东分区三塘区块的职工住房需要，根据浙江省、嵊州市有关公共租赁住房的政策规定，嵊州市人民政府同意委托当地知名企业盛泰色织建设三塘区块公共租赁住房项目(以下简称“公租房项目”)。

公司已就建设公租房项目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A.2012年5月30日，嵊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关于三塘区块(雅戈尔新兴产业科技园区)公租房项目建设问题的批复》(嵊政办批[2012]84号)，同意盛泰色织建设三塘区块公共租赁住房项目。

B.2012年7月10日，嵊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嵊州市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案号：06831207104030629996，本地文号：嵊开建备案[2012]05号），准予盛泰色织就“三塘区块（雅戈尔新兴产业科技园区）公租房项目”备案。

C.2012年8月23日，盛泰色织就公租房项目申请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330683201200014开号），证载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用地项目名称为“三塘区块（雅戈尔新兴产业科技园区）公租房项目；申请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30683201200027开号）。

D.2012年12月25日，盛泰色织就公租房项目之“4号楼和7号楼”申请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330683201211080101）；2013年8月23日，盛泰色织就公租房项目之“1号楼”申请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330683201307150201）。盛泰色织分别与中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盛泰三塘1#宿舍土建工程承包合同》、《盛泰三塘4#、7#宿舍土建工程承包合同》及相应的《补充协议》。

E.2015年7月23日，盛泰色织就公租房项目之“1号楼、4号楼和7号楼”完成竣工验收。

F.2018年1月19日，嵊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核发《关于同意将相关资产注入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批复》（嵊正办批[2018]21号），同意将公租房项目无偿划转给嵊州市城投公司。

G.2018年9月30日，嵊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中心核发《关于三塘区块（雅戈尔新兴产业科技园区）公租房项目（1、4、7#）竣工结算的审计意见》（嵊投审结意[2018]78号），审定公租房项目工程结算造价。

H.2020年3月19日，嵊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中心核发《嵊州市政府投资项目竣工决算备案表》（编号：嵊投审决备[2020]4号），准予对盛泰集团公租房项目进行竣工决算备案。

②公租房项目的土地性质

2020年4月9日，发行人就上述公租房项目办理完毕不动产登记手续，取得了“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555号”《不动产权证书》，证载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由发行人与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按份共有，其中发行人拥有 81.53% 份额，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拥有 18.47% 份额。

③ 发行人建设公租房的原因及必要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嵊州地区子公司主要从事服装面料的生产加工业务，有较大用工需求，职工人数较多，且实际招聘而来的绝大部分职工户籍所在地不在嵊州地区。为满足本地无房员工和外地员工的住房需要，以及提高企业招工时的竞争力，在符合浙江省、嵊州市有关公共租赁住房的政策规定的情况下，公司与嵊州市人民政府合作建设了公租房项目。

④ 公租房项目的用途、拟建套数、具体销售/租赁对象范围、销售/出租对象是否为公司员工，拟建套数与公司员工人数是否匹配，出租价格是否公允

根据公司与嵊州城投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签署的《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协议书》，公租房项目共建住宅楼 3 幢，合计住房 374 套。公租房项目建成的相关房屋（以下简称“三塘区块公租房”）均由发行人及其嵊州地区子公司员工承租使用，公司不存在为对外销售或出租公租房的情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实际承租员工人数为 509 名，与公租房项目建成房屋套数基本匹配，主要房屋类型及出租价格如下：

公租房户型	2018 年度租赁价格	2019 年度租赁价格	2020 年度租赁价格
普通单身员工房（4 人间，净面积：36 平方米）	未收费	未收费	2020 年 4 月至 11 月疫情期间，100 元/人/月；其他时间未收费
已婚普通员工房（1 人间，净面积：36 平方米）	400 元/间/月	400 元/间/月	2020 年 4 月至 11 月疫情期间，为 500 元/间/月；其余月份 400 元/间/月

公租房建设目的是为了改善员工住房待遇以及提高招工的竞争力，本身不以营利为目的，因此，对于普通单身职工而言，公司考虑本身人均居住面积较小，同意为其无偿提供宿舍，这种情况在劳动密集型企业也较为常见；对于已婚普通员工而言，因为人均单位面积较大，公司考虑房屋建设成本收取个人少许租金。

⑤ 公司是否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根据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服装生产和加工，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包含房地产开发。公司不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公租房项目系由公司委托具有相关经营资质的中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建设。

根据嵊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确认函》，公司不涉及变相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情形，无需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

⑥公司是否存在变相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情况、是否可能构成变相转让

2020年4月，公司在与嵊州市城投公司重新签署的《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协议书》中已明确约定，“项目不得按套办理产权登记，不得以分割或以长期租赁等形式变相出售。公租房项目按有关公租房政策自主租赁管理，只租不售”。

公司已依法履行建设公租房项目相关审批程序，并严格按照审批及协议约定情况使用三塘区块公租房，不存在对外出租、销售房屋行为。经核查员工租房合同，承租房屋的租赁期限通常约定为12个月，也不存在通过长期租赁形式变相出售的情形。因此，公司不涉及变相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情形，无需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

公司已出具承诺函：“除因政府拆迁、征收等行政行为外，本公司承诺不主动出售三塘区块公共租赁住房项目项下相关房产，并只将该项目已建成房产用于本公司集团内员工使用”。

综上，公司已依法履行建设公租房项目的相关审批程序，并严格按照审批及协议约定情况使用三塘区块公租房，不存在对外出租、销售房屋行为。

5、拥有及租赁的境外房屋

（1）境外自有房屋

截至2021年3月31日，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拥有的境外自有房屋共88处，总面积为395,358.48平方米。其中，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已取得房屋权属证书的境外自有房屋共计72处，建筑面积为311,789.68平方米；其中，21处房屋已设置抵押，抵押面积合计为126,318.18平方米。已取得权属证明文件的房屋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所有权人	用途	房屋坐落位置	面积（平方米）	权属证书号	是否抵押	抵押权人
----	------	----	--------	---------	-------	------	------

序号	所有权人	用途	房屋坐落位置	面积（平方米）	权属证书号	是否抵押	抵押权人
1.	新马北江制衣	Factory E01	Lot CN-03, Van Trung Industrial Park, Viet Yen, Bac Giang Province, Vietnam	4,232	LURC No. CD 425661 LURC No. CD 425662 LURC No. CD 425663 LURC No. CD 425664	否	-
2.		Factory E02		3,588.00			
3.		Factory E06		3,036.00			
4.		Factory E07		3,036.00			
5.	越南新马针织	Expert house no. 1	Lot 295 and 311, Phu Ung Commune, An Thi District, Hung Yen Province, Vietnam	1,023.30	LURC No. CV 380604	否	-
6.		Factory No. 2		11,921.60			
7.		Security house no. 2 and auxiliary		53.00			
8.		Manufacturing factory		2,513.00			
9.		Office		1,222.40			
10.		Factory no. 1		8,649.80			
11.		Boiler factory		115.40			
12.		Drying factory, electromechanical and hazardous waste house		133.20			
13.		Canteen		1,688.00			
14.		Chemical warehouse and auxiliary		55.00			
15.		Auxiliary and waste house		292.00			
16.		Expert house and canteen for experts		536.00			
17.		Security house No. 1 and auxiliary		21.00			
18.		House for air compressor		64.00			
19.	越南新马制衣	Office building	Lot G7 and a part of Lot G8, Bao Minh Industrial Zo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588.00	LURC No. CB 224048	否	-
20.		Factory 1		3,528.00			
21.		Factory 2		3,528.00			
22.		Warehouse		3,806.00			
23.		WC1 area, Solid waste place, Mechanical room		510.00			
24.		Pneumatic boiler building, Coal warehouse		395.00			
25.		Canteen, Clinic, WC2 area		1,152.00			

序号	所有人	用途	房屋坐落位置	面积（平方米）	权属证书号	是否抵押	抵押权人	
26.	越南盛泰棉纺	Factory of 30 thousand spindle	Lot C4 and a part of Lot (C3 + C7 + C8), Bao Minh Industrial Zone, Lien Minh Commu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16,403.00	LURC No. BM 111200	是	HSBC Bank (Vietnam) Ltd., Hanoi Branch	
27.		Canteen		526.75				
28.		Warehouse		2,581.90				
29.		House for employees and specialists		729.60				
30.		Factory of 30 thousand spindle		Lot C4 and a part of Lot (C3 + C7 + C8), Bao Minh Industrial Zone, Lien Minh Commun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16,437.80	LURC No. BM 111200	否	-
31.		office building			399.60			
32.		house for specialist			207.20			
33.		canteen No. 1			531.30			
34.		Warehouse No. 1 and No. 2			5,664.00			
35.		Warehouse No. 3			4,013.20			
36.		Container bridge			1,396.00			
37.		Warehouse for hazardous waste			63.50			
38.		Warehouse for waste			134.00			
39.		越南盛泰纺织			a textile factory			
40.	a dyeing factory		20,886.00					
41.	a warehouse		6,148.08					
42.	an office house		2,160.00					
43.	a house for experts		6,090.00					
44.	a boiler house		1,080.00					
45.	a water tank/fire tank		860.00					
46.	a dyeing factory for stage 2		25,760.00					
47.	a textile factory for stage 2		16,164.00					
48.	a waste water treatment plant 1		A part of Lot CN2, Bao Minh Industrial Zoe,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4,178.40	LURC No. 224758	是	Military Commercial Joint Stock Bank, Nam Dinh Branch	
49.	a waste water treatment plant 2			797.70				
50.	a general room			146.10				
51.	a warehouse			171.70				
52.	auxiliary zone (storage)	433.60						
53.	auxiliary zone 1	414.20						

序号	所有权人	用途	房屋坐落位置	面积（平方米）	权属证书号	是否抵押	抵押权人
54.		auxiliary zone 2		422.60			
55.		mud drying room		437.50			
56.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For factory operations	Factory 01-Katunayake	25,613.80	42/F1/ES/05/KEPZ/01	否	-
57.		For factory operations	Factory 02-Katunayake	4,055.20	42/F1/ES/05-KEPZ-212	否	-
58.		For factory operations	Factory 03-Katunayake	7,836.30	42/F1/ES/05/KEPZ/39	否	-
59.		For factory operations	Factory 04-Katunayake	4,021.30	45/F1/IR-03/KIP-KA51	否	-
60.		For factory operations	Factory 05-Katunayake	5,760.30	45/F1/IR-03/KIP-KA53	否	-
61.		For factory operations	Factory 06-Katunayake	3,121.50	. . /2001/11-204	否	-
62.		For factory operations	Factory 07-Katunayake	8,621.00	42/F1/ES/04/KEPZ/0 /89	否	-
63.	泛欧纺织	appurtenances, buildings	Cisnădie, Sibiu County	Wing A 3241 m ² Wing C 347 mp	no. 111883 of Cisnădie, topographical no. 1713/1/2/1	否	-
64.		appurtenances, buildings	Cisnădie, Sibiu County	Wing B 3943 m ²	no. 106161 of Cisnădie, topographical no. 1713/1/1/1/1/2	否	-
65.	新马宝明制衣	Sewing factory 1	A part of Lot CN7. 1 (initial name: Lot G1 and a part of Lot: G2, G3, G7 and G8), Road D-1, Bao Minh Industrial Parks,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3,861	LURC No. CB 224801 LURC No. CB 224100	否	-
66.		Sewing factory 2		3,861		否	-
67.		Sewing factory 3		5,152		否	-
68.		Canteen		3,628.8		否	-
69.		Textile factory 1		4,785		否	-
70.		Textile factory 2		4,785		否	-
71.		Yarn factory		4,785		否	-
72.		Other auxiliary construction works (security houses, water tank, parking lots, etc.)		约 3,520		否	-

尚未取得权属证明文件的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用途	房屋坐落位置	面积（平方米）	权属证书号	是否抵押
1.	新马宝明制衣	sewing workshop No. 1	Lot No. 215, Hai Ha Commune, Hai Hau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4,025.00	暂未取得所有权证	否
2.		sewing workshop No. 2		4,025.00		
3.		sewing workshop No. 3		4,025.00		
4.		sewing workshop No. 4		4,025.00		

5.		laundry and wastewater treatment workshop		3,325.00		
6.		turnkey workshop		3,325.00		
7.		warehouse		3,325.00		
8.		cutting workshop		3,325.00		
9.		canteen		2,450		
10.		housing for experts		960.00		
11.		parking station No. 1		3,325.00		
12.		parking station No. 2		1,645.00		
13.		Factory and Auxiliary works	Parcel land No. 1, 2, 3, 4, 6, 18 and 19 of cadastral map No. 32, Yen Tho Ward, Ye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11,374.00	暂未取得所有权证	否
14.	YSS 服装	Factory and ancillary works	Land Lot D6, My Trung Industrial Zone, Nam Dinh Province	16,000.00	暂未取得所有权证	否
15.		Factory	Land Lot D6, My Trung Industrial Zone, Nam Dinh Province	6,324.80	暂未取得所有权证	否
16.		Factory and ancillary works	Land Lot D5 and a part of Land Lot D7, My Trung Industrial Zone, Nam Dinh Province	12,090.00	暂未取得所有权证	否

公司境外子公司正在办理房屋权属证书的境外自有房屋共计 16 处，建筑面积为 83,568.80 平方米，占发行人自有及租赁使用的房屋总面积比例为 8.68%；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已就上述房屋合法取得施工许可证，正在申请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过程中，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就该等房屋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2) 境外租赁使用的房屋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租赁使用的境外房屋共 18 处，总面积为 132,359.94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用途	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1.	盛泰面料(越南)有限公司	东泰春长	厂房	Hamlet 8, Xuan Trung Ward, Xuan Truong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6,032.00	2017.8.18-2022.8.17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用途	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2.	YSS 服装	Tan Dan Phu Steel Joint Stock Company	厂房	Part of Lot D7, Area D, My Trung Industrial Park, My Loc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10,758.00	2015.11.17-2025.11.17
3.	越南新马针织	东泰春长	厂房	Hamlet 8, Xuan Trung Ward, Xuan Truong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9,856.00	2019.1.2-2024.1.1
4.	盛泰辅料包装	Trong Do Son Tung Co., Ltd	厂房	Giap Nhat Village, Quang Trung Ward, Vu Ban District, Nam Dinh Province, Vietnam	3,700.00	2019.11.20-2025.11.20
5.	柬埔寨新马制衣	Dego Steel Construction (Cambodia) Co., Ltd.	成衣厂房	No.168, National Road 41, Srang Village, Srang Commune, Korng Pisey District, Kompong Speu Province	Phase I: 14,971.90 Phase II: 16,000.00	第一阶段: 6年, 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 无具体结束日期。(可提前 3 个月通知续约)
6.	柬埔寨新马制衣	Dego Steel Construction (Cambodia) Co., Ltd.	厂房	No. 168, National Road 41, Srang Village, Srang Commune, Korng Pisey District, Kompong Speu Province	Phase I: 14,971.90 Phase II: 21,153.00	一期租赁房屋: 2014.10.1-2025.5.31 二期租赁房屋: 2019.6.1-2025.5.31
7.	柬埔寨新马制衣	Zang Shouchen	厂房	No. 006878, National Road 41, Srang Village, Srang Commune, Korng Pisey District, Kompong Speu Province	12,369.53	2020.7.5-2029.3.31
8.	柬埔寨新马制衣	Zang Shouchen	宿舍及辅助设施	No. 006878, National Road 41, Srang Village, Srang Commune, Korng Pisey District, Kompong Speu Province	2,206.60	2020.7.5-2029.4.30
9.	柬埔寨新马制衣	Zang Shouchen	厂房	No. 006878, National Road 41, Srang Village, Srang Commune, Korng Pisey District, Kompong Speu Province	3,208.00	2020.7.5-2023.10.31
10.	柬埔寨新马制衣	Zang Shouchen	停车场及清洁区域	No. 006878, National Road 41, Srang Village, Srang Commune, Korng Pisey District, Kompong Speu Province	parking area: 954.90 cleaning area: 407.00	2020.7.2-2029.7.31
11.	柬埔寨新马制衣	Zang Shouchen	厂房	No. 006878, National Road 41, Srang Village, Srang Commune, Korng Pisey District, Kompong Speu Province	3,200.00	2020.7.1-2024.8.31
12.	柬埔寨 Quantum 服	Mrs. Song Chantha and Mr.	厂房	Phum Chrey Koang, Sangkat Choam Chao, Khan Dongkor,	3,999.00	2021. 1. 1-2022. 12. 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用途	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装	Iv Visal		Phnom Penh, Cambodia		
13.	美国新马服装	Sportswear Realities Associates	商业办公	141 West 36th St., 10th New York, NY 10018	297.28 (3,200 sq.ft.)	2016.7.1-2023.6.30
14.	美国新马服装	Tower Building LLC	商业办公	Tower Building, Suite 1103, 1809 7 th Ave., Seattle, WA 98101	1,871.00	2015. 2. 1-2026. 2. 28
15.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Rising Sun Garments (Private) Limited Rising Sun	厂房	Factory 08 - Kundasale	3,874.00	2018.3.30-2021.3.29, 续签中
16.	新马服装	NOBLE CASTLE INVESTMENTS LIMITED	办公室	23rd Floor, AIA Kowloon Tower (being the Tower 2 Office Accommodation which forms part of the development known as "Landmark East"), 10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龙观塘巧明街 100 号城东志友邦九龙大楼 23 楼	2,202.33 (19,821 平方尺)	2018.12.1-2021.11.30
17.	新马服装	Mr. Kwok Long Shun Gerald	办公室	Flat B, on the Ground Floor of Tower 11 of Mount Pavilia, No. 663 Clear Water Bay Road,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and residential car parking space no. 3433C 香港新界清水湾道 663 号傲瀧第 11 座地下 B 室及 3433C 号车位	273.937 (包括住宅面积: 160.709; 花园面积: 100.728; 车位面积: 12.5)	2019.5.1-2021.4.30
18.	泛欧纺织公司	Țincu Marioara Elena	办公室	Șelimbar, 5D Doamna Stanca Str., first floor, apartment 5, Sibiu County	53.56	2020.5.1-2021.4.30

针对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承租的境外房屋，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与出租方签订的境外房屋租赁合同符合注册地的法律法规，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有权依据租赁合同占有、使用上述境外租赁房屋。

6、发行人拥有、使用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设定抵押权情况

(1) 设定抵押权的土地、房产面积及占发行人土地、房产面积的比例

发行人拥有及使用的土地、房屋设定抵押权的面积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面积 (平方米)
抵押土地 (A)	645, 611. 30
发行人自有及租赁土地 (B)	1, 471, 503. 80
抵押土地占发行人自有土地面积的比例 C=A/B	43. 87%

项目	面积（平方米）
抵押房屋面积（D）	460,800.97
发行人自有及租赁房屋面积（E）	962,015.81
抵押房屋占发行人自有房屋面积的比例 F=D/E	47.90%

（2）发行人抵押土地、房屋的原因、融资款项用途

2011年以来，发行人为扩增产能购置了大量固定资产，并为布局全球化市场和抵御国际贸易摩擦风险而开设了多个海外工厂，为满足前述投资需要，公司需向银行申请融资贷款。银行在授信过程中会要求发行人提供抵押物作为担保，因此，发行人将自有土地、房屋进行抵押，并将通过抵押获得融资资金用于主营业务。

（二）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1）境内注册商标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的境内注册商标共计49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商标	申请日期	注册号	专用权期限
1	盛泰集团	juniorDirenzo	2017年12月14日	28105505	2018年11月14日至2028年11月13日
2	盛泰集团	activfit!	2018年04月10日	30140628	2019年03月21日至2029年03月20日
3	盛泰集团	Complete360	2018年06月05日	31407621	2019年03月14日至2029年03月13日
4	盛泰集团		2017年08月07日	25726480	2018年08月28日至2028年08月27日
5	盛泰集团		2017年08月07日	25722979	2018年09月07日至2028年09月06日
6	盛泰集团	Smart Thermal	2017年02月09日	22786162	2018年02月21日至2028年02月20日

序号	申请人	商标	申请日期	注册号	专用权期限
7	盛泰集团	QR UNION	2015年05月11日	16921438	2016年07月14日至2026年07月13日
8	盛泰集团	QR UNION	2015年05月11日	16921438	2016年07月14日至2026年07月13日
9	盛泰集团	 JADE COTTON	2014年02月20日	14049251	2015年05月21日至2025年05月20日
10	盛泰集团	 LIQUIDORON	2014年01月07日	13872593	2015年02月21日至2025年02月20日
11	盛泰集团	 SPORTS DRY	2012年09月17日	11501131	2014年02月21日至2024年02月20日
12	盛泰集团		2012年08月24日	11400982	2014年03月28日至2024年03月27日
13	盛泰集团	凯令衣家	2011年05月26日	9519560	2012年06月14日至2022年06月13日
14	盛泰集团	凯圣衣家	2011年05月26日	9519549	2012年06月14日至2022年06月13日
15	盛泰集团	全衣家	2011年05月03日	9415215	2012年05月21日至2022年05月20日
16	盛泰集团	凯令衣家	2011年05月03日	9415192	2012年05月21日至2022年05月20日
17	盛泰集团	令衣家	2011年05月03日	9415183	2012年05月21日至2022年05月20日
18	盛泰集团	凯圣衣家	2011年05月03日	9415153	2012年05月21日至2022年05月20日
19	盛泰集团	 Free Stretch	2010年10月28日	8788540	2021年11月14日至2031年11月13日
20	盛泰集团	awatti	2010年10月19日	8754950	2021年11月14日至2031年11月13日
21	盛泰集团	 awatti cotton	2010年10月19日	8754935	2021年10月28日至2031年10月27日
22	盛泰集团	NATURE  Fit	2010年08月19日	8590843	2014年06月07日至2024年06月06日
23	盛泰集团	迪诺佐	2010年05月24日	8326186	2013年11月07日至2023年11月06日

序号	申请人	商标	申请日期	注册号	专用权期限
24	盛泰集团		2010年01月15日	7998253	201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5月20日
25	盛泰集团		2010年01月15日	7998250	201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5月20日
26	盛泰集团		2009年11月16日	7837941	2021年01月28日至2031年01月27日
27	盛泰集团	3XWARM	2009年11月13日	7832545	2020年12月28日至2030年12月27日
28	盛泰集团	COOLFIT	2009年11月13日	7832541	2021年03月14日至2031年03月13日
29	盛泰集团	COOLCATCH	2009年06月26日	7502006	2020年11月21日至2030年11月20日
30	盛泰集团	水柔棉	2009年06月22日	7488746	2013年10月14日至2023年10月13日
31	盛泰集团	凯圣逊尔	2009年06月22日	7488729	2020年10月21日至2030年10月20日
32	盛泰集团		2009年03月02日	7224709	2021年02月07日至2031年02月06日
33	盛泰集团		2009年03月02日	7224707	2021年02月07日至2031年02月06日
34	盛泰集团	Super care	2007年10月08日	6309762	2020年04月07日至2030年04月06日
35	盛泰集团	SPF	2007年08月13日	6215132	2020年03月28日至2030年03月27日
36	盛泰集团		2006年04月27日	5319691	2014年04月28日至2024年04月27日
37	盛泰集团	SUPER-FIT	2005年12月29日	5089150	2019年06月28日至2029年06月27日
38	盛泰集团		2005年11月28日	5026435	2020年02月21日至2030年02月20日
39	盛泰集团		2005年09月29日	4921839	2019年09月21日至2029年09月20日
40	盛泰集团		2005年09月29日	4921838	2019年05月14日至2029年05月13日
41	盛泰集团	<i>Performance Care</i>	2005年08月29日	4864227	2019年09月14日至2029年09月13日
42	新马服装	iSkirt	2014年3月14日	14178560	2015年12月28日至2025年12月27日

序号	申请人	商标	申请日期	注册号	专用权期限
43	新马服装	<i>iSkirt</i>	2014年3月14日	14178508	2015年4月21日至2025年4月20日
44	新马服装	<i>iSkirt</i>	2015年1月26日	16228782	2016年3月21日至2026年3月20日
45	新马服装	<i>iSkirt</i>	2016年2月19日	19121071	2017年3月28日至2027年3月27日
46	盛泰集团		2017年2月28日	22970985	2018年2月28日至2028年2月27日
47	盛泰集团	信辰	2018年5月16日	30959324	2019年4月14日至2029年4月13日
48	盛泰集团	适迈赫	2020年6月15日	47281435	2021年2月7日至2031年2月6日
49	盛泰集团		2008年10月21日	7011555	2020年9月7日至2030年9月6日

发行人不存在距离有效期届满未超过3个月的境内商标。

(2) 境外注册商标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境外注册商标共计53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地区	注册日期	有效期
1.	盛泰集团	4101203	awatti cotton	美国	2012-02-21	2022-02-21
2.	盛泰集团	4273552	Liquid cotton	美国	2013-01-08	2023-01-08
3.	盛泰集团	4396543		美国	2013-09-03	2023-09-03
4.	盛泰集团	4651872		美国	2014-12-09	2024-12-09
5.	盛泰集团	4651871		美国	2014-12-09	2024-12-09
6.	盛泰集团	5697745	LIQUID COTTON	美国	2019-03-12	2029-03-12
7.	盛泰集团	0095329 53		欧盟	2011-05-06	2030-11-18

序号	持有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地区	注册日期	有效期
8.	盛泰集团	0095329 21	awatti cotton	欧盟	2011-05-06	2030-11-18
9.	盛泰集团	0126221 14	 JADE COTTON	欧盟	2014-06-27	2024-02-21
10.	盛泰集团	0160285 81		欧盟	2017-05-29	2026-11-11
11.	盛泰集团	0160282 84	LIQUID COTTON	欧盟	2017-03-14	2026-11-11
12.	盛泰集团	0160284 09	 LIQUID COTTON	欧盟	2017-03-15	2026-11-11
13.	盛泰集团	0163592 34	Smart Thermal	欧盟	2018-02-09	2027-03-27
14.	盛泰集团	008737694	Liquid cotton	欧盟	2010-05-04	2029-12-07
15.	盛泰集团	0087376 61	 LIQUID COTTON	欧盟	2010-06-11	2029-12-07
16.	盛泰集团	1028736	COOLCATCH	马德里	2010-01-04	2030-01-04
17.	盛泰集团	5321270	Radiore Sistance	日本	2010-04-30	2030-04-30
18.	盛泰集团	5322598	SUPER WARM	日本	2010-05-14	2030-05-14
19.	盛泰集团	5322599	ANTI FLU	日本	2010-05-14	2030-05-14
20.	盛泰集团	5332676	3XWARM	日本	2010-06-25	2030-06-25
21.	盛泰集团	5342444	Liquid cotton	日本	2010-07-30	2030-07-30
22.	盛泰集团	5342445	 LIQUID COTTON	日本	2010-07-30	2030-07-30
23.	盛泰集团	5401375	COTTON <i>Fit</i>	日本	2011-03-25	2031-03-25
24.	盛泰集团	5401520		日本	2011-03-25	2031-03-25
25.	盛泰集团	5410128	<i>Free Stretch</i>	日本	2011-04-28	2031-04-28
26.	盛泰集团	5445566	awatti cotton	日本	2011-10-21	2021-10-21
27.	盛泰集团	5562382	 SPORTS DRY	日本	2013-03-01	2023-03-01

序号	持有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地区	注册日期	有效期
28.	盛泰集团	5700806	ECO NON IRON	日本	2014-09-12	2024-09-12
29.	盛泰集团	5970571	Smart Thermal	日本	2017-08-10	2027-08-10
30.	盛泰集团	6134442	COTTON <i>fit</i>	日本	2019-03-29	2029-03-29
31.	盛泰集团	6161067	SunBLOCk	日本	2019-07-12	2029-07-12
32.	盛泰集团	6161068	Complete360	日本	2019-07-12	2029-07-12
33.	盛泰集团	6151986	Complete360	日本	2019-06-14	2029-06-14
34.	盛泰集团	6163251	SunBLOC	日本	2019-07-19	2029-07-19
35.	盛泰色织	1849128		加拿大	2020-09-29	2030-09-29
36.	美国新马服装	5770086	SHIRTLINK	美国	2019-06-04	2029-06-14
37.	美国新马服装	3024476 31	WALLACE & WYATT	香港	2013-08-27	2022-11-26
38.	新马服装科研	4696311	WALLACE & WYATT	美国	2015-03-03	2025-03-03
39.	宁波盛雅	3017166 51	 Di Renzo	香港	2011-01-27	2030-09-15
40.	新马服装	4632228	<i>iSmart</i>	美国	2014-11-04	2024-11-04
41.	新马服装	4632229	<i>iSmart</i>	美国	2014-11-04	2024-11-04
42.	越南盛泰纺织	4-2017-3 7610		越南	2020-5-25	2027-11-15
43.	越南盛泰纺织	4-2015-1 4344		越南	2017-07-19	2025-06-05
44.	泛欧纺织	0182405 50		欧盟	2020-10-14	2030-06-19
45.	盛泰集团	UK0091 6028581		英国	2017-5-29	2026-11-11
46.	盛泰集团	UK0090 9532953		英国	2011-5-6	2030-11-18
47.	盛泰集团	UK0090 9532921	awatti cotton	英国	2011-5-6	2030-11-18
48.	盛泰集团	UK0091 2622114	 JADE COTTON	英国	2014-6-27	2024-2-21
49.	盛泰集团	UK0091 6028284	LIQUID COTTON	英国	2017-3-14	2026-11-11

序号	持有人	注册号	商标图案	注册地区	注册日期	有效期
50.	盛泰集团	UK0091 6028409		英国	2017-3-15	2026-11-11
51.	盛泰集团	UK0090 8737694	Liquid cotton	英国	2010-5-4	2029-12-7
52.	盛泰集团	UK0090 8737661		英国	2010-6-11	2029-12-7
53.	盛泰集团	UK0091 6359234	Smart Thermal	英国	2018-2-9	2027-3-27

发行人不存在距离有效期届满未超过 3 个月的境外商标。

2、专利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66 项境内已授权专利，未拥有任何境外授权专利，境内已授权专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发明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1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消除梭织棉丝交织面料横档的方法	ZL2011103092124	2011-10-13
2	盛泰集团	外观设计	梭织毛圈布（三）	ZL2016300552007	2016-02-29
3	盛泰集团	外观设计	梭织毛圈布（二）	ZL2016300552011	2016-02-29
4	盛泰集团	外观设计	梭织毛圈布（一）	ZL2016300552030	2016-02-29
5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天然免烫纯棉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15107687673	2015-11-12
6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色织纯棉降温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15106761782	2015-10-19
7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白色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15100190091	2015-01-15
8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镂空梭织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13106436999	2013-12-03
9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环保型怀旧针织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10105345838	2010-11-08
10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具有洗旧效果的针织面料成衣的加工方法	ZL2010105345857	2010-11-08
11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拒水透气纤维素纤维针织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09101554884	2009-12-14
12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有色面料的仿旧加工方法	ZL2009101554901	2009-12-14
13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高支亚麻/棉混纺针织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09101554916	2009-12-14
14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真丝织物筒子纱的染色方法	ZL2008101222189	2008-11-04
15	盛泰集团	发明	全棉吸湿快干面料及其生产方法	ZL2005100612850	2005-10-27
16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全亚麻柔软免烫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05100607405	2005-09-13
17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纯棉免烫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04100675287	2004-10-26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发明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18	盛泰针织	发明	一种天然纤维素纤维针织面料的有机矿物前处理方法	ZL2016106749499	2016-08-17
19	盛泰针织	发明	一种针织牛仔面料的染色加工方法	ZL2016106750316	2016-08-17
20	盛泰针织	发明	一种纯棉凉感针织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13105641318	2013-11-14
21	盛泰针织	发明	一种健康环保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13105348191	2013-11-04
22	盛泰针织	发明	一种具有花灰怀旧风格的针织成衣的加工方法	ZL2012104092982	2012-10-24
23	盛泰针织	发明	一种超白纯棉针织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12104095798	2012-10-24
24	盛泰针织	发明	一种羊毛针织面料的加工方法	ZL2011100686741	2011-03-22
25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特制的脚叉模板装置	ZL2018218604921	2018-11-13
26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暗线到脚的袋鼠袋	ZL2018218604940	2018-11-13
27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袖叉折烫机脱模顶料装置	ZL2017212006718	2017-09-19
28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双针平车用拉筒	ZL2017212006737	2017-09-19
29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三板式做领模板	ZL2017212006741	2017-09-19
30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合香蕉领脚的做领模板	ZL2017212011171	2017-09-19
31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烫三尖龟背模板	ZL2017212011203	2017-09-19
32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免烫合领拼块间风琴位线运返领子模板	ZL2017212011326	2017-09-19
33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门襟连领和驳领脚用模板	ZL2017212015628	2017-09-19
34	湖南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便于换模的烫三尖龟背装置	ZL2017212016781	2017-09-19
35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带挡板的缝纫机	ZL2018211017052	2018-07-12
36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缝纫机脚踏	ZL2018211017160	2018-07-12
37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订标模板	ZL2018211017175	2018-07-12
38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裤子后兜裁剪定位模板	ZL2018211017194	2018-07-12
39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双层衣袋领口的车缝制衣模板	ZL2018211017334	2018-07-12
40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服装加工勾驳头专用模板	ZL2018211017349	2018-07-12
41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缝纫机桌板	ZL2018211019880	2018-07-12
42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运领模板	ZL2018211020322	2018-07-12
43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裁片缝制模板	ZL2018211020341	2018-07-12
44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拉链模板	ZL2018211020784	2018-07-12
45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缝制衣身装袖的折叠式缝制夹具	ZL2018211020801	2018-07-12
46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制衣样片切割与固定装置	ZL2018211021221	2018-07-12
47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裤子合内外侧缝模板夹具	ZL2018211024889	2018-07-12
48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合香蕉领脚的做领模板	ZL2018211024893	2018-07-12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发明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49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通用型门襟模板	ZL2018211025218	2018-07-12
50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服装前片上门筒拉链组合模板	ZL2018211025256	2018-07-12
51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制衣流水线上的门襟模板	ZL2018211025379	2018-07-12
52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直线与弧线相结合的车缝制衣模板	ZL2018211025383	2018-07-12
53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带测量工具的缝衣模板	ZL2018211025398	2018-07-12
54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胸前花边的制衣模板	ZL 2018211188944	2018-07-12
55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制衣剪线头装置	ZL2017216308295	2017-11-29
56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拉链模板	ZL2017210326105	2017-08-17
57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高效耐磨的上下级领模板	ZL201721032731X	2017-08-17
58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订标模板	ZL2017210327324	2017-08-17
59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衣服门襟模板	ZL2017210327358	2017-08-17
60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制衣拉筒	ZL2017210330562	2017-08-17
61	安徽新马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运领模板	ZL2017210330577	2017-08-17
62	安徽新马	发明	一种衣袖折叠和熨烫装置	ZL2016111360090	2016-12-09
63	安徽新马	发明	一种透气性强的耐污型面料及其加工工艺	ZL201610733036X	2016-08-27
64	盛泰针织	发明	一种水柔棉针织面料加工用染色装置及面料加工方法	ZL201810390151.0	2018-04-27
65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色织四面弹面料加工用煮纱装置及加工方法	ZL201810791298.0	2018-07-18
66	盛泰集团	发明	一种面料处理用液氨丝光机组	ZL201810791917.6	2018-07-18

3、作品著作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 3 项经国家版权局登记的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标志	发证日期
1	盛泰集团	企业 LOGO 设计图	国作登字 -2012-F-00074 900		2012 年 11 月 15 日
2	盛泰集团	企业 LOGO 设计图	国作登字 -2012-F-000749 01		2012 年 11 月 15 日
3	盛泰集团	JADE COTTON	国作登字 -2014-F-001246 78		2014 年 5 月 16 日

4、资质证书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已依法取得的生产经营所需的经营资质如下：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备案登记表编号	备案日期
1	盛泰针织	02296460	2019 年 8 月 12 日
2	湖南新马	03603053	2019 年 2 月 21 日
3	盛泰进出口	02296461	2019 年 8 月 13 日
4	安徽新马	03486323	2020 年 3 月 4 日
5	广州盛泰科技	03625478	2019 年 8 月 9 日
6	河南盛泰	04691156	2020 年 9 月 14 日
7	盛泰浩邦	02296775	2020 年 12 月 30 日
8	盛泰新材料	02296788	2021 年 1 月 20 日
9	重庆新马	05081509	2021 年 3 月 2 日
10	嵊州康欣医疗有限公司	02296810	2021 年 3 月 18 日

(2)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序号	公司名称	发证海关	企业经营类别	海关注册编码	检验检疫备案号	有效期
1.	盛泰集团	绍兴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306936788 号	3306603550	长期
2.	盛泰针织	绍兴海关驻新嵊办事处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3069699MW 号	3306605473	长期
3.	盛泰进出口	绍兴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3069669ED	3306613068	长期
4.	重庆新马	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5008940801	5000601176	长期
5.	安徽新马	阜阳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410940055	--	长期
6.	湖南新马	长沙星沙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30936730D	4300603289	长期
7.	盛泰浩邦	绍兴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3306936988	--	长期
8.	广州盛泰科技	番禺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239684ZM	4474300065	长期
9.	吉林思豪	吉林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2202940076	--	长期
10.	河南盛泰	周口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1149609EJ	4168300042	长期

(3)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序号	公司名称	备案号码	备案类别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1.	盛泰浩邦	3306614903	自理企业	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7 年 12 月 12 日

序号	公司名称	备案号码	备案类别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2.	吉林思豪	2200600093	自理报检企业	吉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3年11月4日

(4) 取水许可证

盛泰集团目前持有嵊州市水利局核发的《取水许可证》（取水（浙嵊）字[2019]第 225 号），取水地点为黄泽江全化段，取水量为 600 万立方米，有效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盛泰集团目前持有嵊州市水利局核发的《取水许可证》（取水（浙嵊）字[2017]第 063 号），取水地点为全化电站上游 1,900 处，取水量为 100 万立方米，有效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运输许可证

宁波盛雅目前持有宁波市鄞州区道路运输管理所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浙交运管许可甬字 330227513891 号），经营范围为货运、普通货运，有效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4 日至 2031 年 3 月 4 日。

(6) 排污许可证/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截至本 2021 年 3 月 31 日，境内涉及排污的已开展业务的生产型公司包括盛泰集团、盛泰针织、湖南新马、安徽新马、重庆新马，其中：发行人、盛泰针织、湖南新马及重庆新马均已依法取得了排污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排污许可证/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有效期限
盛泰集团	913306006617396382001P	浙江省嵊州经济开发区加佳路 69 号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盛泰集团	913306006617396382002P	浙江省嵊州市经济开发区五合东路 2 号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盛泰针织	91330600799618943E001P	浙江省嵊州市经济开发区五合东路 2 号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湖南新马	914309005954628283001Z	沅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枫杨路 8 号	2025 年 5 月 19 日
重庆新马	91500108676113638K001V	重庆市南岸区茶园新区机电一支路 6 号	2025 年 5 月 27 日
安徽新马	91341200595749589U001V	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经济开发区	2023 年 8 月 7 日

(7)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证编号	生产范围	有效期限	发证日期
1	盛泰针织	浙食药监械生产许 20200121 号	II类：14-14-医护人员防护用品	至 2021 年 4 月 9 日	2020 年 4 月 13 日

(8) 医疗器械注册证

序号	注册人名称	注册证编号	适用范围	有效期限	批准日期
1	盛泰针织	浙械注准 20202141195	用于普通环境下的一次性卫生护理。不作外科手术时特殊防护。	至 2021 年 4 月 9 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

(9)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案编号	经营范围	备案日期	库房地址
1	嵊州康欣	浙绍食药监械经营备 20200304 号	14 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6834 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2020 年 4 月 8 日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华发东路 1 号 606 室

六、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 公司现有的技术水平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新面料产品的研发及生产工艺的创新，核心技术来源于自主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主要生产效果
全亚麻柔软免烫面料的加工技术	赋予全亚麻面料较好的柔软度的同时使其具有免烫效果，并具有专利
全棉吸湿快干面料及其生产技术	全棉面料具有优异的吸湿、快干性能和很好的耐洗性，同时手感非常清爽柔软，并具有专利
真丝织物筒子纱的染色技术	能够采用筒子染色工艺进行真丝各种颜色的染色加工，并具有专利
超级免烫面料技术	使面料免烫平整度可以达到 4.0 级，并具有专利
无甲醛免烫面料技术	使面料免烫平整度达到 3.5 级的同时无甲醛的健康面料，并具有专利
保健服技术	使面料散发特殊波动，从而促进新陈代谢达到保健效果，并具有专利
纯棉彩色仿牛仔面料的加工技术	特殊彩色纯棉纱线构成牛仔布，改变了牛仔布颜色比较单调；花型设计比较单一，过多的依靠成衣水洗工艺创造洗旧风格的现象
色织纯棉降温面料的加工技术	面料具有良好的导热吸水性能和吸附性能，能够起到降温散热的作用比正常织物低 2-5 度，并具有专利
消除梭织棉丝交织面料横档的方法	解决了因棉丝两种不同纤维造成的面料横档问题，有效地提高了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镂空梭织面料的加工技术	改变面料单一的风格，使面料具有多变的镂空效果，提高面料的美观，并具有专利

技术名称	主要生产效果
Liquid cotton 面料技术	面料具有婴儿般极致的柔软手感和真丝般清爽的效果
后焙烘面料技术	使成衣免烫平整度可以达到 3.5 级,同时提高了成衣的尺寸稳定性
天鹅绒面料技术	赋予面料天鹅绒般的毛羽, 织物具有蓬松厚实的手感和良好的保暖效果
Nature free 面料技术	使面料超级清爽柔软并富有弹性, 具有良好的易烫性, 回弹性和耐洗性
自然弹面料技术	不局限于弹性纱线, 使纯棉织物获得稳定的自然机械弹力,
四面弹面料生产技术	突破传统面料只有纬向弹性的局限, 使面料经纬向均具有良好的弹性, 极大提高面料的舒适性和延展性。
弹力面料免烫处理技术	赋予面料优良的抗皱性能和亲水性能, 同时不损伤弹性
潮态交联免烫技术	采用潮态交联方法赋予纤维素纤维织物非常好的手感和抗皱性能, 外观等级可达到 4.0 级
火山岩面料生产技术	使面料具有更好的蓄热保暖效果
有机棉面料生产技术	从材料到面料生产过程中均采用有机环保材料, 并通过 GOTS 和 OCS 认证, 使面料环保健康
Awatti Cotton 面料技术	使面料自然柔软清爽且不油腻,
FOREVER BLACK 面料技术	使黑色面料的颜色深度达到极致, 且色牢度方面符合服用要求
Snow White 面料技术	使白色面料的颜色白度达到极致, 且色牢度方面符合服用要求
Seer Sucker 面料技术	面料本身形成立体、独特的泡泡效果, 使成衣更加有层次感和新颖
Slide Peach 面料技术	面料表面具有短而细腻的绒毛, 手感清爽, 具有一定的骨干。
WATER REPELLENT 面料技术	赋予面料良好的防水效果, 且其具有较好的耐洗性, 同时为无氟环保产品
抓剪毛面料技术	赋予面料整齐细腻的可控毛羽, 使面料柔软清爽
梭织毛圈面料技术	由表层和里层两种风格不同的面料复合而成双层复合面料, 与皮肤直接接触的里层面料具有保暖、舒适的特点, 表层面料则美观、时尚, 并具有专利
Butter Cotton 面料	面料绒面纤维长短一致, 纹路清晰, 具有柔软厚实的风格
Awatti Airy 面料技术	面料表面具有整齐、短而密的绒毛, 织物手感清爽、柔软
纯棉耐久白色 pure white 面料技术	纯棉面料白度值达到常规 150 以上, 且洗后 CIE 白度下降值 ≤ 5 , 具有耐洗性
棉/天丝免烫技术	结合天丝再生纤维素纤维符合安全环保理念, 赋予面料特殊光泽和手感的同时提升了面料的强度, 尺寸稳定性得到改善, 采用再生纤维素纤维符合安全环保理念
棉/天丝/腈纶免烫处理技术	天丝是 21 世纪的绿色纤维, 腈纶具有特殊的保暖性。将三者有机结合使得面料吸湿透气, 穿着舒适保暖。面料结合成衣 DP 整理, 将具有良好的抗皱性能, 可做为高档商务秋冬款
棉/尼龙免烫处理技术	将棉纤维和尼龙高耐磨性相结合抵消因成衣免烫造成的耐磨性下降, 赋予面料吸湿和透气性好, 柔软而保暖的性能
棉天丝色织布仿真丝手感技术	利用 lyocell 纤维原纤化的特点, 将 lyocell 纱与棉纱交织, 开发出具有独特手感风格的棉天丝仿真丝手感
3X Warm 面料技术	采用中空涤纶纤维织造面料具有自动降低体表温度功能

技术名称	主要生产效果
低浴比染色技术	浴比由之前的 1:10 降低到 1:5, 节约染色用水 50%, 降低浴比的同时可以节省染化料助剂的用量
低温前处理技术	处理温度由之前的 110℃降低到 85℃, 大大降低蒸汽用量
染色后处理低温皂洗技术	皂洗工艺由传统的 98℃皂洗降低至 80℃皂洗, 并采用高效皂洗剂, 节省了蒸汽用量和水用量
白布采用多合一高效前处理剂配合低温冷堆技术	相比传统退煮漂工艺使用大量蒸汽, 新技术无蒸汽消耗
液氨丝光技术	大量减少烧碱的消耗, 符合环保理念
ActiveFit Plus 全方位弹力面料技术	使用经编机织造, 面料弹性有意, 尺寸稳定性好, 天然免烫

公司拥有的与成衣相关的技术主要与生产工艺相关, 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主要生产效果
一种双针平车用拉筒	该拉筒能够节省复杂缝制工序的操作工时, 简化繁琐的工序, 能极大地提高生产效率和品质水平
一种袖叉折烫机脱模顶料装置	该袖叉折烫机脱模顶料装置的应用可以使裁片顺利脱落, 大大减少要返烫的袖叉, 提升制衣袖叉折烫工序的生产效率, 提高产品质量
一种用于合香蕉领脚的做领模板	该种用于合香蕉领脚的做领模板可以保证面底层骨位对得平齐, 两头形状对称, 领咀及领脚骨位距领边左右一致, 省去了两道车缝转手工序
一种免烫合领拼块间风琴位线运返领子模板	设计该领子模板, 组合中烫和平车工序, 使用模板一道工序可以完成做领工艺
一种门襟连领和驳领脚用模板	该种门襟连领和驳领脚用模板的使用, 能够确保转角十字位对接非常闭口, 不会有错针及留空现象, 保证领子的形状跟实样一模一样, 准确对称。在一个模板上一次完成车缝, 节省工序
一种便于换模的烫三尖背装置	能够实现快速更换模具上的实样模板来满足不同尺寸的龟背
一种三板式做领模板	这种改变传统做领工艺的辅助工具, 能够减少工人执手, 一次成型, 简化做领工艺
一种烫三尖龟背模板	这个使用在粘朴机上的折烫三角形龟背模板, 可以省去用小电烫斗一片片包烫工序
一种特制的脚叉模板装置	该脚叉模板装置通过吸风和夹具对布条和原料进行固定, 可以避免操作者用手扶着布条和原料进行缝合, 降低了操作时的危险系数。同时可以防止布条发生褶皱, 对缝合造成影响
一种暗线到脚的袋鼠袋	该工艺可以解决传统的袋鼠袋拉链时要对上下摆的罗纹骨位, 间拉链面线时止口厚容易断线断针的情况, 降低前中上拉链的难度, 同时可以避免袋布要用电烫头包实样扣烫, 减少耗材及能源, 降低成本

(二) 研发管理体系

1、公司研发体系

公司研发体系以开发部作为研发主体, 技术部作为辅助部门。开发部下设研发组、物测组、染色打样组、样板室。技术部下设有工艺组、手织版组。

研发组：作为主要研发工作的发起，推动，参与部门研发工作。根据市场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情况提出研发意向，负责并推动研发活动，包括项目背景调查研究，立项，实施直至最终成果验收等整个研发流程。同时负责或参与科技项目申报、标准制定、专利申请管理、生产技术指导、原材料申购管理，技术资料管理等所有技术相关的研发、生产活动。为研发活动的主要承担部门。

物测组：公司测试中心，承担研发相关的产品测试、报告评定、质量监督、标准核对、实验室认证等所有与测试、标准规范相关事宜。

染色打样组：承担研发相关的染色、对色，颜色标准制定等染色标准制定与工艺制定。

样板室：公司样品、资料库。负责公司研发、生产、销售所有样品采集，标准样品的建立、流通及管理工作。

工艺组：负责技术研发在手的手样、试样等工艺设计及订单信息管理。

手织板间：负责技术研发在手的手样生产。

2、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共有面料技术研发人员、成衣研发人员、技术工及 IT 人员共计开发技术人员 1,254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5.43%，其中面料和成衣技术研发的主要方向包括新型面料开发、面料印染整理工艺开发、面料性能提升开发、成衣服装款式开发等。

（三）正在从事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名称	类型	研究阶段	目标
SunBLOC 防晒色织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批量生产阶段	进一步研究对防晒材料的应用精简生产流程，建立优化现有工艺技术，提高产品设计规范，解决合格率，降低能耗和原材料损耗，提高生产过程中的工艺技术问题，制定适宜的工艺路线，最终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防晒产品生产工艺体系效率，增强产品的竞争力。
100%尼龙色织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批量生产阶段	通过对纱线、染料、助剂等原材料的筛选，以及对整经机、浆纱机等现有设备进行改造，继续优化尼龙染纱固色和皂洗工艺，解决批量生产中沾色问题，进一步提高产品生产工艺体系质量，减小疵品率。
尼龙四面弹力色织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批量生产阶段	通过对优化尼龙弹力纱的的筛选和包纱工艺参数的调整，制定原料要求规范；对四面弹力色织面料生产工艺的优化与改进，制定适宜的工艺路线，减少后整理工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生产

项目名称	类型	研究阶段	目标
			效率和经济效益。
高档数码印花 DippingFlex Weave 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批量生产阶段	整合现有数码印花优化原料配比，降低生产工艺和 Dipping 成本。改进生产工艺，制定纱线、染化助剂等原材料使用规范，调整工艺参数制定合适的工艺路线，丰富产品类型，进一步增加产能，提高产品档次质量。
高档双芯弹力色 织裤料开发环保 染料染色工艺研究 与产业化应用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对通过对环保染料、助剂的筛选以及染色，后整工艺进行调整，优化工艺参数的优化，制定合适的生产适宜的工艺，提高面料弹性，洗后外观等路线，最终建立出一套生产稳定，产品性能合格率高生产体系。
Awatti Flannel 高 档梭织空气层面料 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研究纱线、柔软剂、起毛方式对手感和起毛起球的影响，进一步提升面料手感和物理指标筛选合适的纤维，优化设计工艺参数，制定合适的适宜的织造和后整理生产工艺条件技术路线，增加面料的蓬松度，提高织造效率。
TECH FIT 再生棉 环保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筛选出合适的筛选，染化料，后整助剂等原材料，优化优化再生纤维纺纱技术，提高纱线强力，研究再生纤维的工艺流程，制定生产工艺规范，最终建立出一套生产建立一套高效，稳定，产品合格率高具有可追溯性的再生棉环保面料生产体系。
Flex Weave 持久白 梭织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整合现有的设备和生产技术，调整添置或改造设备，筛选出合适的增白剂，优化生产漂白工艺以适应经编面料生产，参数，提高产品的白度和耐洗性，制定出最终建立出挖完整技术成熟，质量稳定的 Flex Weave 持久白梭织面料生产体系工艺。
Pure Press 免烫全 棉经编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对助剂的性质和无甲醛免烫作用机理的研究，建立筛选出合适的纱线和上浆助剂使用规范，制定生产工艺路线，结合现有产品和后整，优化棉纱的上浆和预处理工艺，丰富免烫解决织造过程中的断纱停车问题，提高织造效率，降低产品类型疵品率。
超细旦纤维梭织面 料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研究纤维细度对面料手感和布面外观的影响，改善面料手感，提高产品技术指标和产品附加值。
棉/sorona 高紧密 度经编面料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研究 Sorona 纤维的物化性能，试验不同纱线对比对面料紧密度的影响，筛选合适的助剂，优化染整工艺，提高面料弹性、外观、抗起毛起球性等技术指标，提升产品档次。
新型三明治针织 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通过对连接线材质的筛选，实现针织三明治产品质感的全面提升，同时解决该面料的起毛起球问题；筛选不同材质混纺纱作为面纱，丰富产品类型，树立该系列产品的行业标杆。
5D 空气层针织面 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通过对“三明治”大圆机设备改造，在面料中导入次外层、次内层纱线，形成 5D 空气层结构；并对生产工艺进行优化与改进，制定适宜的生产工艺路线。
Liquid Cotton plus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在原有 Liquid Cotton 手感清爽舒适、光泽淡雅、

项目名称	类型	研究阶段	目标
针织面料开发			布面光洁平整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面料的尺寸稳定性和顶破强力，改善掉纤问题，同时解决针织面料长期穿着后易松垮的问题，全面提升 Liquid Cotton 品质和服用性能。
Stay True 针织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通过新型活性染料的筛选和染色工艺参数的调整，并对后整助剂配方进行优化，改善全棉服装的洗后褪色、发白问题，提高全棉产品档次和服用性能。
针织单面液氨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通过定制改造液氨丝光设备，减小针织单面面料在传输过程中的张力，解决针织单面布液氨过程中易卷边的问题，最终形成生产稳定，产品合格率高高的针织单面液氨面料。
全电脑一体衣针织面料开发	产品开发	应用研究阶段	筛选合适的纱线材质，开发高蓬松度、高弹性的一体衣面料；并制定合理的后处理流程及加工工艺参数，解决生产中的布面疵点问题，形成全电脑高端定制运动服装。

（四）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在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分别 5,925.61 万元、7,297.40 万元和 5,393.24 万元，研发投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2%、1.31%和 1.15%。

七、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坚持“质量第一”的经营理念，完善质量控制制度，通过全方位的流程监管保证生产过程控制的有效性。公司内部的质量检测标准有：美国纺织化学师与印染师协会标准（简称 AATCC），主要辨别与分析纺织品的色牢度、物理性能和生物性能；美国材料与试验协会标准（简称 ASTM）；以及各大客户自身对公司不同产品的质量标准。

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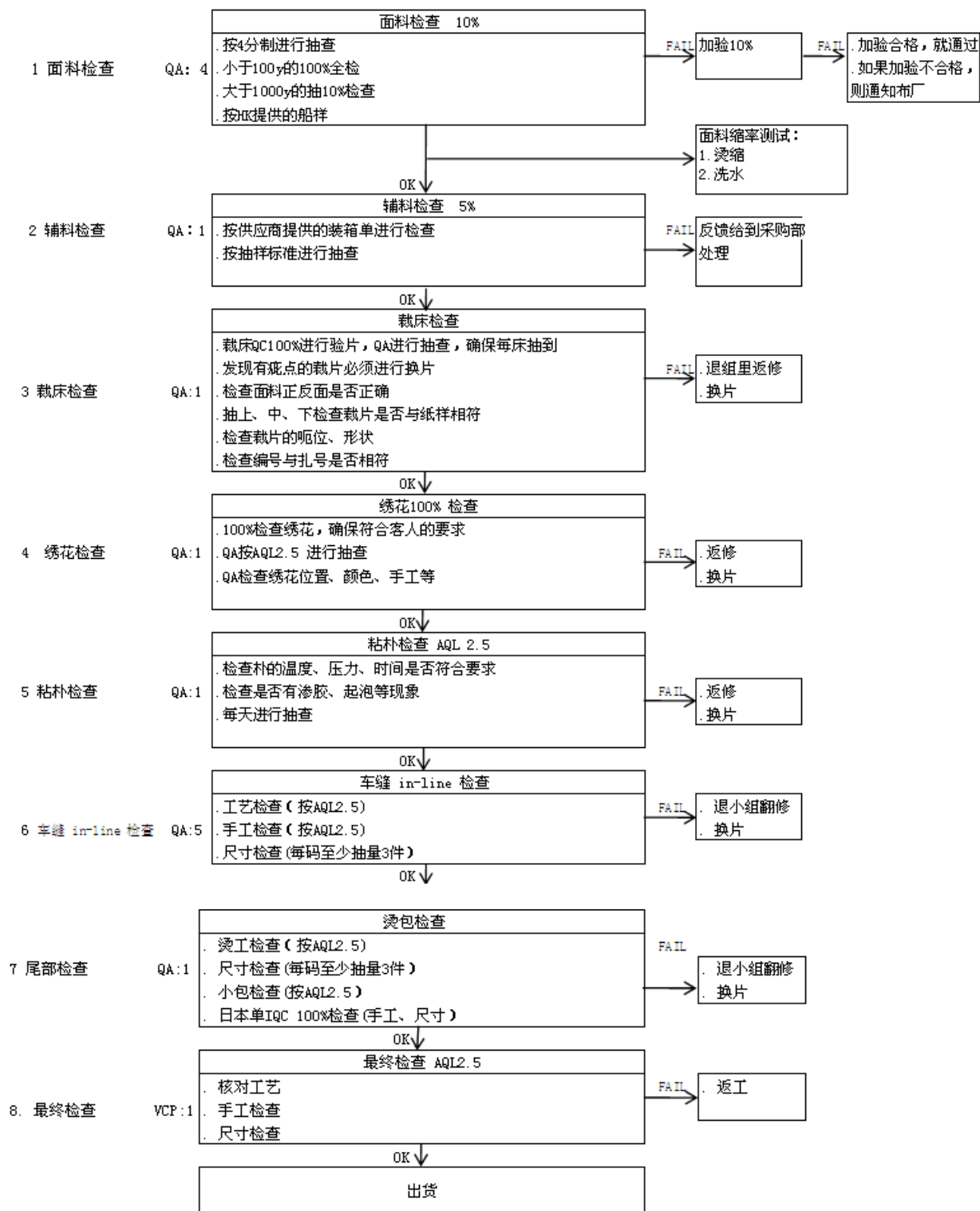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注册号	发证单位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及认证范围	有效期
盛泰集团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0Q310803R4L/33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梭织面料的设计、生产 盛泰针织：针织面料的设计、生产	至 2023 年 12 月 17 日
盛泰针织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0Q310803R4L/33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针织面料设计、生产	至 2023 年 12 月 17 日
安徽新马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I/138843Q	上海中正威认证有限公	针织服装的生产和销售	至 2021 年 7 月 5 日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注册号	发证单位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及认证范围	有效期
			司		
湖南新马	注册证书	CN5313-QC	TQCSI 公司	成衣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至 2023 年 6 月 11 日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内部建立了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配备专职检验人员对产品进行抽检，确保产品质量。公司不断加强生产关键环节和特殊工序的质量控制，制订和执行了严格的质量考核管理制度，对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和不稳定因素进行工艺分析，并与国内高校等科研机构（如东华大学等）展开合作，组织专门人员进行课题攻关，加强工艺和质量改进。公司设立检测中心严把质量关，建立起国际先进的计量检测体系，不断扩大检测项目以保证工序质量和产品质量的稳定。

以下为公司质量控制流程示意图：



（三）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配备先进的质量检测设备，实行全面的质量控制流程，产品质量稳定可靠。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未发生质量纠纷，未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标准技术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

八、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越南、菲律宾、香港、美国、新加坡、柬埔寨、斯里兰卡、罗马尼亚拥有子公司新马北江制衣、新马宝明制衣、越南盛泰纺织、YSS 服装、盛泰面料（越南）有限公司、新马海后制衣、东泰懿安、岷港新马制衣、越南新马制衣、越南新马针织、越南盛泰棉纺、菲律宾新马制衣、新马集团、盛泰纺织集团、新马服装有限公司、保益投资、盛泰纺织贸易、新马服装科研、新马针织、汇丰制衣厂、新马投资、新马科创、美国新马服装、美国新马创业、新加坡新马服装、柬埔寨 Quantum 服装、柬埔寨新马制衣、斯里兰卡新马制衣、斯里兰卡新马贸易、泛欧纺织、盛泰辅料包装。

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公司境外子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的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境外子公司	注册地	境外法律意见书关于主营业务的说明
1	新马集团	香港	新马集团主要从事投资控股业务
2	新马服装	香港	新马服装主要从事服装贸易业务
3	保益投资	香港	保益投资主要从事投资控股业务
4	新马投资	香港	新马投资主要从事投资控股业务
5	新马科创	香港	截至该公司境外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新马科创并未经营任何业务。
6	盛泰纺织贸易	香港	盛泰纺织贸易主要从事织物贸易业务
7	汇丰制衣厂	香港	汇丰制衣厂主要从事投资控股业务
8	盛泰纺织集团	香港	盛泰纺织集团主要从事纱线交易业务
9	新马服装科研	香港	新马服装科研主要从事品牌发展业务
10	新马针织	香港	新马针织主要从事服装贸易和制造业务
11	新马北江制衣	越南	新马北江制衣主要从事生产销售各类衬衫、制服业务
12	越南新马针织	越南	越南新马针织主要从事制衣（非毛皮类）业务
13	越南盛泰棉纺	越南	越南盛泰棉纺主要从事纺织品加工业务
14	越南新马制衣	越南	越南新马制衣主要从事制衣（非毛皮类）业务
15	岷港新马制衣	越南	岷港新马制衣主要从事制衣（非毛皮类）业务
16	新马宝明制衣	越南	新马宝明制衣主要从事制衣（非毛皮类）、生产各类男女

序号	境外子公司	注册地	境外法律意见书关于主营业务的说明
			衬衫业务
17	越南盛泰面料	越南	越南盛泰面料主要从事纺织品加工业务
18	新马海后制衣	越南	新马海后制衣主要从事制衣（非毛皮类）业务
19	东泰懿安	越南	东泰懿安主要从事制衣（非毛皮类）业务
20	越南盛泰纺织	越南	越南盛泰纺织主要从事纺织品加工业务
21	YSS 服装	越南	YSS 服装主要从事服装制造（毛皮服装除外）业务
22	盛泰辅料包装	越南	盛泰辅料包装主要从事生产皱纹纸、皱纹板、纸和纸板包装业务
23	柬埔寨新马制衣	柬埔寨	柬埔寨新马制衣主要从事生产服装业务
24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	柬埔寨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主要从事生产服装业务
25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斯里兰卡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主要从事服装生产业务
26	斯里兰卡新马贸易	斯里兰卡	截至境外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新马贸易有限公司未实际开展业务。
27	美国新马服装	美国	美国新马服装主要从事生产及批发服装业务
28	美国新马创业	美国	美国新马创业主要从事投资控股业务
29	菲律宾新马制衣	菲律宾	截至该公司境外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菲律宾新马制衣目前未实际开展业务。
30	新加坡新马服装	新加坡	新加坡新马服装主要从事投资控股业务
31	泛欧纺织	罗马尼亚	泛欧纺织主要从事服装生产业务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独立性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完整情况

发行人具备与经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包括拥有完整的与经营业务有关的营运管理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房产、机器设备以及商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资产独立。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宁波盛泰，实际控制人为徐磊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盛泰除直接持有发行人 33.70% 股权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亦未从事与发行人之业务相竞争的经营性业务，亦未控制其他与发行人业务相竞争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徐磊持有香港盛泰 95.8283% 股权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之配偶陈娜良子控制上海众恩创意设计中心，该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实际控制人徐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盛泰投资和盛新投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香港盛泰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宁波盛泰、盛泰投资、盛新投资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如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

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若本公司/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得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如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若本人违反本承诺函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3、香港盛泰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得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如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三、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规定，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徐磊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担任盛泰集团的董事长，并通过宁波盛泰、香港盛泰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发行人 48.15%的股份。徐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

宁波盛泰直接持有发行人 33.7034%的股份，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盛新投资、盛泰投资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徐磊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三）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外，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雅戈尔服装	直接持有发行人 19.8523%的股份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伊藤忠亚洲	直接持有发行人 25.0000%的股份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1	香港盛泰	31,928.1703 万港元	投资控股	董事徐磊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2	上海众恩创意设计中心	-	未开展业务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陈娜良子持股 100%
3	上海红子鸡美食总汇	5,000	餐饮服务、烟酒零售、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父母陈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有限公司		房地产经纪、旅馆	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
4	上海准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	建筑装饰、市政工程、水电工程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母亲周小娜合计持股100%
5	上海红子鸡餐饮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50	餐饮管理、咨询、商务服务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
6	上海红子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	商务咨询、礼仪服务、酒店管理、用品销售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
7	上海红子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	投资与资产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商务服务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有100%的合伙份额
8	上海娜良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00	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咨询，零售业	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周小娜担任执行董事
9	上海季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咨询，零售业	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周小娜担任执行董事
10	上海红子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	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服务，酒店管理	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有100%的合伙份额
11	上海红子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	电子商务、厨农用具销售、进出口服务	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
12	西紫管理	7,000	持股平台	徐磊配偶父亲陈中良持有98.57%的合伙份额
13	北京红子鸡君豪餐饮有限公司	30	吊销未注销，未开展业务	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陈中良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14	惠州市丰湖大酒店有限公司	300	吊销未注销，未开展业务	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陈中良担任董事长，周小娜担任董事
15	惠州市红子鸡饮食有限公司	2,500	吊销未注销，未开展业务	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
16	惠州市飞鹅饮食有限公司	300	吊销未注销，未开展业务	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100%
17	周口华宸锦胜置业有限公司	1,500	暂未开展业务	徐磊配偶母亲周小娜持股55%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徐磊	发行人控股股东宁波盛泰董事长
徐伟达	发行人控股股东宁波盛泰董事、总经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徐磊的父亲
王培荣	发行人控股股东宁波盛泰董事
丁开政	发行人控股股东宁波盛泰监事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有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间接控制的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关联关系
1	摩根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1794.15 万美元	监事张达妹妹张鑫担任财务总监的企业
2	宁波城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500	监事张逢春妹夫王兵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3	宁波恒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监事张逢春妹夫王兵担任董事长
4	杭州诚臻贸易有限公司	100	监事张逢春配偶的姐姐金建花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的企业
5	联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677,376,770 港元	董事李纲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6	Trivium Holdings Limited	-	董事李纲担任非执行董事的企业
7	佛山市冠五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00	董事丁开政妹夫严杰章担任董事及经理及持股 100%的企业
8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000	董事夏立军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9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533.35	董事夏立军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0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6,667	董事夏立军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1	上海巴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	董事夏立军夫妻持股 100%的企业，夏立军担任执行董事
12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861,313.649	独立董事夏立军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3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2,476.152	独立董事夏立军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93,655,803	独立董事夏立军担任独立监事的企业
15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35,245.5	独立董事孙红梅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6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659.16	独立董事孙红梅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7	上海沥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	独立董事孙红梅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八) 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关联关系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5,500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湖南新马持股 45% 的参股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妹妹徐颖担任董事
东泰春长	27,291,500 万越南盾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越南盛泰棉纺持股 40% 的参股公司
凡盛纺织	780 万港元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新马针织持股 40% 的参股公司,报告期内为 100% 持股的子公司

(九) 持有发行人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等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子公司盛泰浩邦 40% 股权
2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子公司盛泰纺织集团 45% 的股权
3	广州缤纷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子公司广州盛泰科技 35% 的股权
4	盛泰智能创新	持有发行人子公司周口锦胜 40% 的股权,曾为新马服装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转出
5	商水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子公司周口盛泰环保 30% 的股权

(十) 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主要关联方**1、关联自然人**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吴荣光	曾为发行人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8 月离职
2	李春宝	曾为发行人董事,于 2020 年 7 月离职
3	刘建艇	曾为发行人监事,于 2020 年 7 月离职
4	许奇刚	曾为发行人董事,于 2018 年 10 月离职
5	赤堀宏之	曾为发行人董事,于 2018 年 10 月离职
6	王梦玮	曾为发行人监事,于 2018 年 10 月离职
7	金音	曾为发行人财务负责人,于 2018 年 10 月不再担任财务负责人
8	刘应贤	曾为发行人董事,于 2018 年 7 月离职
9	毛利真人	曾为发行人董事,于 2017 年 2 月离职

2、关联法人

序号	企业名称	法律状态	关联关系
1.	航天基金	存续	曾为发行人持股 5% 以上股东,于 2017 年 4 月减资退出
2.	伽师锦胜	存续	曾为盛泰针织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转出,2020 年 6 月已更名为伽师锦胜针织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法律状态	关联关系
3.	宁波新马制衣	注销	曾为新马针织子公司，于2017年9月7日注销
4.	宁波新马科创	注销	曾为新马服装子公司，于2017年9月15日注销
5.	嵊州新马环保	注销	曾为宁波新马科创子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注销
6.	盛泰瑞合	注销	曾为盛泰集团子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注销
7.	珲春盛达尔	注销	曾为湖南新马子公司，于2018年9月6日注销
8.	湖南新马科技	注销	曾为湖南新马子公司，于2020年5月9日注销
9.	柬埔寨新马	注销	曾为新马服装子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注销
10.	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	注销	曾为新马服装子公司，于2021年3月8日注销
11.	山东绿源唯品乳业有限公司	存续	独立董事李纲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
12.	BBI Life Sciences Corporation	存续	独立董事夏立军曾经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3.	云南雅戈尔阳绒棉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董事许奇刚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14.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董事许奇刚曾经担任执行董事
15.	雅戈尔纺织控股有限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董事许奇刚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16.	宁波雅戈尔针织内衣有限公司	注销	原发行人董事许奇刚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宁波雅戈尔法轩针织有限公司	注销	原发行人董事许奇刚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
18.	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监事王梦玮担任董事的企业
19.	新疆阳绒棉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董事许奇刚曾经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20.	嵊州雅戈尔盛泰置业有限公司	注销	发行人董事徐磊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2020年7月注销
21.	上海屋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销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陈娜良子担任执行董事并持股49%，已于2020年7月注销
22.	宁波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董事李春宝担任董事的企业
23.	浙江英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董事李春宝担任董事、原发行人董事许奇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24.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董事李春宝担任董事、曾经的董事许奇刚曾经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25.	新雅农科，已更名为“宁波新昊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盛泰针织持股20%的参股公司，已于2020年上半年转出
26.	永泰公司	存续	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越南新马制衣持股30%的参股公司，已于2020年上半年转出
27.	Dang Dat Co. Ltd	存续	原持有发行人子公司盛泰辅料包装15%的股权，已于2020年上半年转让给YSS
28.	北京生泰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发行人独立董事夏立军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法律状态	关联关系
29.	上海弘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独立董事吴荣光担任执行董事并持股 50%的企业
30.	上海昭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独立董事吴荣光担任执行董事并持股 33.33%的企业
31.	博康共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独立董事吴荣光担任副总经理的企业
32.	上海豪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 100%，已于 2020 年 11 月注销
33.	上海聚隆广告有限公司	注销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陈娜良子持股 60%
34.	上海红子鸡商贸有限公司	注销	实际控制人徐磊配偶父母陈中良及周小娜合计持股 70%，已于 2020 年 11 月注销
35.	宁波旅游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	监事张逢春妹夫王兵曾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36.	广州道一投资有限公司	存续	原持有发行人子公司盛泰浩邦 24%股权，已于 2020 年 12 月将盛泰浩邦 9%股权和 15%股权分别转让给公司和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原持有发行人子公司广州润棉 40%股权的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转让给湖南新马
37.	上海载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发行人独立董事夏立军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十一) 其他关联方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雅戈尔集团	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2.	伊藤忠商事	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3.	ITOCHU Hong Kong Limited	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4.	ITOCHU Singapore Pte.Ltd	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5.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6.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7.	雅戈尔（珩春）有限公司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8.	Prominent (Vietnam) Co., Ltd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9.	ITOCHU EUROPE PLC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10.	ITOCHU Prominent USA LLC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11.	PROMINENT APPAREL ESPAÑA, SRL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12.	Prominent Europe France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13.	PROMINENT(EUROPE) LIMITED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14.	PT ITOCHU Indonesia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15.	上海三景贸易有限公司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16.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5% 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7.	ITOCHU SYSTECH Coporation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18.	宁波雅戈尔达蓬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慈溪达蓬山大酒店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19.	ITOCHU KOREA LTD.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0.	Sunline Sankei Yokohama (HK) Co., Ltd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1.	上海三景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2.	宁波雅戈尔动物园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3.	雅戈尔服装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4.	雅戈尔(瑞丽)服装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5.	宁波雅戈尔科技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6.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7.	宁波雅戈尔时装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8.	巢湖雅戈尔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29.	阿克苏雅戈尔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30.	喀什雅戈尔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31.	伊藤忠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报告期内存在交易的企业
32.	FAN SHENG (VIETNAM) TEXTILE CO., LTD	境外参股公司凡盛纺织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交易

(十二) 发行人子公司及关联方注销后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的处置情况、员工的安置情况

报告期内,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注销和转让的关联方包括:

序号	企业名称	法律状态	关联关系
1.	伽师锦胜	存续	曾为盛泰针织的全资子公司, 于2018年12月转出, 2020年6月已更名为伽师锦胜针织有限公司
2.	嵊州新马环保	注销	曾为宁波新马科创子公司, 于2018年12月注销
3.	盛泰瑞合	注销	曾为盛泰集团子公司, 于2019年2月注销
4.	琿春盛达尔	注销	曾为湖南新马子公司, 于2018年9月注销
5.	湖南新马科技	注销	曾为湖南新马子公司, 于2020年5月注销
6.	柬埔寨新马	注销	曾为新马服装子公司, 于2019年11月注销
7.	新雅农科	存续	曾为盛泰针织持股20%的参股公司, 已于2020年5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出
8.	永泰公司	存续	曾为越南新马制衣持股30%的参股公司, 已于2020年1月签署转让协议转出

序号	企业名称	法律状态	关联关系
9.	嵊州雅戈尔盛泰置业有限公司	注销	发行人董事徐磊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2020年7月注销
10.	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	注销	曾为新马服装子公司，于2021年3月注销
11.	周口华宸锦胜有限公司	转让	发行人控股股东宁波盛泰曾持股30%的企业，已于2021年3月转让股权

上述发行人注销并停止经营的相关主体，均由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承接其业务，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关联化的情况。上述发行人注销并停止经营的相关主体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对外转让股权的伽师锦胜、新雅农科及永泰公司三家公司未停止经营，发行人与伽师锦胜、新雅农科及永泰公司的相关交易往来情况，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和关联关系”部分进行披露，相关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关联关系非关联化的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宁波盛泰对外转让股权的周口华宸锦胜置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设立，尚未开展业务。经核查，周口华宸锦胜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与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后勤服务	168.52	152.52	134.86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	-	285.81
伊藤忠亚洲	棉花、纱线、面料	8,988.16	4,283.49	2,067.99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纱线、面料	-	35.64	-
伊藤忠商事	佣金	692.84	688.26	660.70
伊藤忠商事	纱线	-	9.94	-
雅戈尔服装	成衣	-	0.01	0.07
雅戈尔（瑞丽）服装有限公司	修布服务	-	0.25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12.90	21.94	1.61
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	辅料	-	0.15	-
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纱线	959.20	1,242.86	707.37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面料	0.24	0.07	-
上海三景贸易有限公司	辅料	160.40	90.76	19.23
上海红子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食品	-	31.86	-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加工费	-	117.92	-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成衣	102.30	74.75	35.99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其他	0.57	-	-
宁波雅戈尔达蓬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慈溪达蓬山大酒店	业务招待费	-	-	0.14
宁波雅戈尔动物园有限公司	其他	3.90	-	-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纱线	6,711.26	5,320.61	-
喀什雅戈尔	纱线	-	674.24	2,032.06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668.54	12.64	-
伽师锦胜	加工服务	2,670.54	3,212.32	-
巢湖雅戈尔	纱线	4,538.62	10,708.82	10,697.10
阿克苏雅戈尔	纱线	1,310.06	3,032.20	7,286.17
永泰公司	辅料	1,061.94	1,100.99	739.52
永泰公司	备件	80.92	-	-
永泰公司	加工费	48.21	-	-
越南盛泰纺织	加工服务	-	-	23,826.94
越南盛泰纺织	面料	-	-	9.48
上海三景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辅料	0.08	-	-
Sunline Sankei Yokohama(HK)Co.Ltd	辅料	3.14	-	-
ITOCHU SYSTECH Coporation	纱线	-	4.23	-
ITOCHU SYSTECH Coporation	备件	10.43	-	-
东泰春长	加工费	3,398.80	2,155.25	1,383.37
东泰春长	服务	-	13.43	2.42
东泰春长	其他	78.00	2.83	-
Dang Dat Co. Ltd	辅料	281.80	26.76	1.03
Dang Dat Co. Ltd	加工	2.75	0.72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Dang Dat Co. Ltd	其他	-	-	4.51
Dang Dat Co. Ltd	运输服务	5.53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	纱线	227.94		
伊藤忠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运输服务	0.08		
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	劳务费	0.66		
上海三景贸易有限公司	面料	0.13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加工费	0.30		
上海红子鸡美食总汇有限公司	其他	4.65		
FAN SHENG (VIETNAM) TEXTILE CO., LTD	加工费	329.19		
Yong Thai Company Limited	面料	8.15		
合计		32,530.75	33,015.49	49,896.36

注 1：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原发行人监事王梦玮担任董事的企业，王梦玮已于 2018 年 10 月离职，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10 月开始不再为发行人的关联方，相关交易已不属于关联交易。为了保证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发行人仍列示了与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9 年 10 月之后的关联交易。

注 2：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转出伽师盛泰，伽师盛泰自 2019 年 12 月开始不再为发行人的关联方，相关交易已不属于关联交易。为了保证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发行人仍列示了与伽师盛泰在 2019 年 12 月之后的关联交易。

(1) 公司与雅戈尔集团之间的关联采购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后勤服务	168.52	152.52	134.86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	-	285.81
雅戈尔服装	成衣	-	0.01	0.07
雅戈尔(瑞丽)服装有限公司	修布服务	-	0.25	-
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12.90	21.94	1.61
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	辅料	-	0.15	-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面料	0.24	0.07	-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成衣	102.30	74.75	35.99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其他	0.57	-	-
宁波雅戈尔达蓬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慈溪达蓬山大酒店	业务招待费	-	-	0.14
宁波雅戈尔动物园有限公司	其他	3.90	-	-
巢湖雅戈尔	纱线	4,538.62	10,708.82	10,697.1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阿克苏雅戈尔	纱线	1,310.06	3,032.20	7,286.17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纱线	6,711.26	5,320.61	-
喀什雅戈尔	纱线	-	674.24	2,032.06
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	劳务费	0.66	-	-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加工费	0.30	-	-
合计（A）		12,849.32	19,985.56	20,473.81
当期营业成本（B）		376,120.78	446,050.39	427,858.03
占比（A/B）		3.42%	4.48%	4.79%

报告期内，公司与雅戈尔集团之间的采购交易内容主要为纱线，纱线系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品种。其中，巢湖雅戈尔、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阿克苏雅戈尔和喀什雅戈尔均系新雅农科的子公司，专业从事纱线生产与销售业务。巢湖雅戈尔、阿克苏雅戈尔和喀什雅戈尔在报告期外曾系发行人在棉纺板块投资的子公司，其主要生产基地位于国内棉花核心产地——新疆。2016年初，发行人为服务海外客户进行国际化布局，调整集团经营战略和生产基地布局，将上游经济附加值较低、竞争较为激烈的境内纺纱板块业务（主要是纱线的生产及销售）转让给了新雅农科。2018年5月，雅戈尔集团为强化其全产业链优势，通过现金增资的方式控股了新雅农科。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新雅农科的子公司采购纱线，主要是因为：①新雅农科主要从事纱线生产业务，是国内比较专业的纱线供应商；②新雅农科主要产地位于新疆，具有棉花产地优势；③新雅农科在曾系公司在棉纺板块的参股公司，与公司已建立了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基于上述原因，发行人向新雅农科的子公司采购纱线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雅戈尔集团其他主体之间发生采购交易内容包括后勤服务、加工服务、辅料和成衣等。后勤服务系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子公司重庆新马提供员工食堂服务，加工服务主要包括委托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提供车缝等辅助工序加工服务，和委托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提供的面料修补服务。公司向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和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采购成衣主要用于员工工装等。

公司与雅戈尔集团的关联采购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2）公司与伊藤忠商事之间的关联采购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伊藤忠亚洲	棉花、纱线、面料	8,988.16	4,283.49	2,067.99
伊藤忠亚洲	佣金	-	-	-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纱线、面料	-	35.64	-
伊藤忠商事	佣金	692.84	688.26	660.70
伊藤忠商事	纱线	-	9.94	-
上海三景贸易有限公司	辅料	160.40	90.76	19.23
上海三景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辅料	0.08	-	-
Sunline Sankei Yokohama(HK)Co.Ltd	辅料	3.14	-	-
ITOCHU SYSTECH Coporation	纱线	-	4.23	-
ITOCHU SYSTECH Coporation	备件	10.43	-	-
伊藤忠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0.08		
上海三景贸易有限公司	面料	0.13		
合计（A）		9,855.26	5,112.32	2,747.92
当期营业成本（B）		376,120.78	446,050.39	427,858.03
占比（A/B）		2.62%	1.15%	0.64%

报告期内，公司与伊藤忠商事之间的采购交易内容主要为棉花和纱线等，棉花和纱线系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品种。伊藤忠商事系全球知名的纺织贸易公司，掌控着较为丰富的国际棉纱供货渠道，因此公司向伊藤忠商事旗下公司采购棉花和纱线。

报告期内，公司与伊藤忠商事之间发生的佣金费用，主要系伊藤忠商事向发行人介绍了优质客户，作为正常商业往来，发行人根据协议约定向其支付了相关佣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伊藤忠商事之间发生的其他采购交易内容主要为烫胶条、绣花章、胶袋等成衣制作辅料及备用件等，整体金额较小。

公司与伊藤忠商事的关联采购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采购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纱线	959.20	1,242.86	707.3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上海红子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	-	31.86	-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加工费	-	117.92	-
广西南泰服装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668.54	12.64	-
伽师锦胜	加工服务	2,670.54	3,212.32	-
永泰公司	辅料	1,061.94	1,100.99	739.52
永泰公司	备件	80.92	-	-
永泰公司	加工费	48.21	-	-
越南盛泰纺织	加工服务	-	-	23,826.94
越南盛泰纺织	面料	-	-	9.48
东泰春长	加工费	3,398.80	2,155.25	1,383.37
东泰春长	服务	-	13.43	2.42
东泰春长	其他	78.00	2.83	-
Dang Dat Co. Ltd	辅料	281.80	26.76	1.03
Dang Dat Co. Ltd	加工	2.75	0.72	-
Dang Dat Co. Ltd	其他	-	-	4.51
Dang Dat Co. Ltd	其他	5.53	-	-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	纱线	227.94	-	-
上海红子鸡美食总汇有限公司	其他	4.65	-	-
FAN SHENG (VIETNAM) TEXTILE CO., LTD	加工费	329.19	-	-
永泰公司	面料	8.15	-	-
合计 (A)		9,826.17	7,917.58	26,674.64
当期营业成本 (B)		376,120.78	446,050.39	427,858.03
占比 (A/B)		2.61%	1.78%	6.23%

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采购交易内容主要系加工服务、纱线和辅料等。

报告期内，公司因产能紧张，为提升生产效率公司将部分工序外包给伽师锦胜、越南盛泰纺织和东泰春长等实现。其中：①伽师锦胜曾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主要为发行人提供车缝加工服务；2018年12月26日，公司将所持伽师锦胜股权转让给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之后，基于历史合作惯性，继续委托其为发行人提供加工服务；②越南盛泰纺织主要为发行人提供面料加工服务，2018年10月末，为减少关联交易，整合境外生产业务，公司通过收购将越南盛泰纺织纳入了合并报表；③东泰春长系发行人越南参股公司，主要

从事服装加工业务，发行人主要委托东泰春长提供车缝加工服务；④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境内参股公司，主要从事服装加工业务，发行人主要委托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提供车缝加工服务。

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原发行人监事王梦玮担任董事的企业，主要从事麻类、麻类生物基纤维及其制品、纱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在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汉麻纱线产品，双方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锦胜控股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子公司盛泰纺织集团 45%股权的关联方，主要从事纱线贸易业务，注册地位于香港，2020 年公司经过询价和供应商考核等程序后，选择向锦胜控股有限公司采购纱线。

FAN SHENG (VIETNAM) TEXTILE CO., LTD 系公司参股公司凡盛纺织的全资子公司，专业从事内衣加工业务，位于越南南定省春长工业园，距离公司越南子公司越南新马针织较近。2020 年，公司出于业务需要和地理位置方便等因素，选择向 FAN SHENG (VIETNAM) TEXTILE CO., LTD 采购加工服务。

Dang Dat Co. Ltd 在报告期内曾系持有公司越南子公司盛泰辅料包装 15%股权的少数股东，报告期内，出于业务需要和地理位置方便，公司在越南向其采购纽扣、橡皮筋等辅料物资。

上海红子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上海红子鸡美食总汇有限公司（合称“上海红子鸡”）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的父母控制的企业。上海红子鸡系上海知名的食品和餐饮企业，公司在报告期内向上海红子鸡采购月饼及餐饮服务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且整体采购金额较小。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采购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2、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Dang Dat Co. Ltd	面料、辅料	31.72	7.95	-
ITOCHU KOREA	面料	-	9.35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ITOCHU PROMINENT USA LLC	面料	-	5.78	-
Prominent (Vietnam) Co.,Ltd	面料	51.83	21.63	5.87
PROMINENT APPAREL ESPAÑA, SRL	成衣、面料	-	59.04	2.95
Prominent Europe France	面料	-	-	23.91
PROMINENT(EUROPE) LIMITED	成衣、面料	5,657.81	16,939.43	20,004.30
PT.ITOCHU Indonesia	面料	-	-	0.18
越南盛泰纺织	加工服务	-	-	5,313.49
越南盛泰纺织	面料、纱线	-	-	57.28
永泰公司	辅料	0.43		
永泰公司	废品	-	1.13	-
阿克苏雅戈尔	面料	-	-	23.50
巢湖雅戈尔	加工服务	160.32	-	-
巢湖雅戈尔	成衣、面料、纱线	6,145.35	3,417.07	1.50
伽师锦胜	运输服务	4.43	16.42	-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面料	1,372.66	22.58	-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费	4.21	-	-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成衣	-	-	1.10
宁波雅戈尔科技有限公司	面料	-	-	0.01
宁波雅戈尔时装有限公司	面料	-	-	0.14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面料	-	94.62	5.50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防疫物资	0.14	-	-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废品	0.10	0.09	0.08
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纱线	38.74	-	0.39
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	成衣、面料	-	15.95	2.53
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	3.61	-
雅戈尔服装	成衣、面料	6,866.11	8,937.76	18,909.06
雅戈尔服装	咨询费	-	45.25	106.20
雅戈尔服装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面料	-	1,626.13	-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面料	9,582.74	7,169.21	-
伊藤忠商事	纱线、成衣、面料	42,400.58	35,166.84	33,692.83
伊藤忠商事	防疫物资	15,493.8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其他	0.74	--	-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成衣、面料	522.17	601.45	0.69
伊藤忠亚洲	成衣、面料、纱线	1,558.19	1,703.60	882.41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成衣	-	-	7.73
巢湖雅戈尔色纺科技有限公司	防疫物资	1.35	-	-
合计		89,893.42	75,864.89	79,041.65

(1) 公司与雅戈尔集团之间的关联销售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阿克苏雅戈尔	面料	-	-	23.50
巢湖雅戈尔	加工服务	160.32	-	-
巢湖雅戈尔	成衣、面料、纱线	6,145.35	3,417.07	1.50
宁波新吴纺织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费	4.21	-	-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成衣	-	-	1.10
宁波雅戈尔科技有限公司	面料	-	-	0.01
宁波雅戈尔时装有限公司	面料	-	-	0.14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防疫物资	0.14	-	-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废品	0.10	0.09	0.08
雅戈尔（瑋春）有限公司	成衣、面料	-	15.95	2.53
雅戈尔（瑋春）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	3.61	-
雅戈尔服装	成衣、面料	6,866.11	8,937.76	18,909.06
雅戈尔服装	咨询费	-	45.25	106.20
雅戈尔服装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面料	-	1,626.13	-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面料	9,582.74	7,169.21	-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成衣	-	-	7.73
巢湖雅戈尔色纺科技有限公司	防疫物资	1.35	-	-
合计（A）		22,760.31	21,215.07	19,051.85
当期营业收入（B）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占比（A/B）		4.84%	3.81%	3.6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雅戈尔集团销售成衣、面料等。

作为全球领先水平的成衣代工企业，公司主要服务国内外知名的男装品牌或零售商如拉夫劳伦、优衣库、Lacoste、BOSS、斐乐、李宁等。雅戈尔集团是国内知名的男装品牌企业，对于产品品质的要求和国际知名男装品牌类似相对较高，公司凭借在纺织工艺技术及面料产品研发等方面的优势以及公司历史上是雅戈尔集团投资的代工厂等原因，公司与雅戈尔集团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向雅戈尔集团销售成衣及面料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向雅戈尔集团销售纱线，主要原因系雅戈尔集团的子公司巢湖雅戈尔在境外无纱线产能。报告期内，受中美政治和经贸关系影响，巢湖雅戈尔的部分下游客户对纱线原产地有特殊的要求，原产地在新疆的纱线在销售方面会存在一些限制。因此，巢湖雅戈尔会根据自身客户对纱线原产地的特殊要求，向公司境外子公司越南盛泰棉纺购买纱线，然后转售给巢湖雅戈尔的客户，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公司向巢湖雅戈尔销售的纱线均系公司的境外工厂生产，与公司在境内向巢湖雅戈尔采购的棉纱业务独立。

公司对雅戈尔集团提供的咨询费主要系公司接受雅戈尔集团委托向其提供衬衫面料开发、花型选择相关的咨询服务。

公司对雅戈尔集团提供的其他销售内容包括运输服务费、防疫物资等，整体金额较小。

公司与雅戈尔集团的关联销售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2) 公司与伊藤忠商事之间的关联销售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ITOCHU KOREA	面料	-	9.35	-
ITOCHU PROMINENT USA LLC	面料	-	5.78	-
Prominent (Vietnam) Co.,Ltd	面料	51.83	21.63	5.87
PROMINENT APPAREL ESPAÑA, SRL	成衣、面料	-	59.04	2.95
Prominent Europe France	面料	-	-	23.91
PROMINENT(EUROPE) LIMITED	成衣、面料	5,657.81	16,939.43	20,004.30
PT.ITOCHU Indonesia	面料	-	-	0.1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伊藤忠商事	纱线、成衣、面料	42,400.58	35,166.84	33,692.83
伊藤忠商事	防疫物资	15,493.81	-	-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其他	0.74	-	-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成衣、面料	522.17	601.45	0.69
伊藤忠亚洲	成衣、面料、纱线	1,558.19	1,703.60	882.41
合计（A）		65,685.13	54,507.12	54,613.14
当期营业收入（B）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占比（A/B）		13.97%	9.79%	10.32%

公司与伊藤忠商事之间的关联销售交易内容主要为成衣和面料。公司与伊藤忠商事的贸易主要包含两种形式：

一是优衣库向公司采购成衣时，直接销售至日本的部分，优衣库指定公司通过伊藤忠商事实施；该部分销售系公司与优衣库直接对接销售产品种类、数量、金额，伊藤忠商事仅根据优衣库安排向发行人采购成衣，相关金额占发行人向伊藤忠商事销售总金额的50%-60%左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优衣库指定销售	40,419.63	61.54%	31,672.34	58.11%	28,485.71	52.16%
非优衣库指定销售	25,265.50	38.46%	22,834.78	41.89%	26,127.43	47.84%
合计	65,685.13	100.00%	54,507.12	100.00%	54,613.14	100.00%

二是伊藤忠商事本身系全球领先的服装销售采购服务商，其自行承接的成衣代工生产订单，部分会转包给成衣及面料代工厂实施实施。公司是全球领先水平的成衣代工企业，在成衣制造领域具有丰富的国际代工经验，伊藤忠商事经过供应商比价和考核后，选择与公司建立成衣采购合作关系。

除了成衣制造，公司在中高端面料研发和生产方面也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伊藤忠经过供应商比价和考核后，选择与公司建立面料采购合作关系。

2020 年以来，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扩散影响，公司开始生产口罩等防疫物资，公司销售给伊藤忠商事的防疫物资主要供日本国内使用。

公司与伊藤忠商事的关联销售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 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销售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Dang Dat Co. Ltd	面料、辅料	31.72	7.95	-
越南盛泰纺织	加工服务	-	-	5,313.49
越南盛泰纺织	面料、纱线	-	-	57.28
永泰公司	辅料	0.43	-	-
永泰公司	废品	-	1.13	-
伽师锦胜	运输服务	4.43	16.42	-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面料	1,372.66	22.58	-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面料	-	94.62	5.50
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纱线	38.74	-	0.39
合计 (A)		1,447.98	142.70	5,376.66
当期营业收入 (B)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占比 (A/B)		0.31%	0.03%	1.02%

报告期内，在合并越南盛泰纺织之前，因越南盛泰纺织不具有相关生产工艺，公司曾向越南盛泰纺织提供液氨处理、织布等加工服务和面料、纱线销售业务，2018 年 10 月末，为减少关联交易，整合境外生产业务，公司通过收购将越南盛泰纺织纳入了合并报表。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销售交易内容主要为面料、运输服务等，整体金额较小。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系公司与品牌客户李宁合资成立的参股公司，由品牌方李宁控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销售针织面料，由于公司在中高端针织面料研发和生产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公司与李宁的合作关系的不断深化，2020 年公司向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销售的针织面料金额大幅增加。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销售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3、关联租赁

(1) 公司作为出租人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9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8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越南盛泰纺织	房屋	-	-	5.70
东泰春长	设备	51.12	-	-
永泰公司	房屋	2.26	-	-
伽师锦胜	设备	3.10	-	-

2017-2018年，在合并越南盛泰纺织前，公司曾将部分越南厂房出租给越南盛泰纺织作为仓库使用，并确认了关联租赁收入。

东泰春长和永泰公司均系发行人参股子公司，其中永泰公司向发行人租赁的房屋系员工宿舍。2020年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扩散影响，为生产口罩等防疫物资，发行人参股子公司东泰春长以经营租赁的形式向发行人租赁口罩设备使用。为了减少跟东泰春长的关联租赁交易，2020年9月，公司将相关防疫物资生产设备出售给了东泰春长。

伽师锦胜在报告期内曾系发行人的子公司，因双方业务合作需要，2020年上半年向发行人租赁运输设备（车辆）主要用于货物运输使用。

(2) 公司作为承租人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9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8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东泰春长	房屋	489.31	543.59	411.32
东泰春长	设备	417.33	386.98	119.32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	36.84	230.49	254.06
越南盛泰纺织	房屋	-	-	51.03

报告期内，公司因产能扩张需要，在考虑了区位、交通等因素后，分别向参股公司东泰春长和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租赁部分生产厂房和设备来满足自身生产经营需求。2020年因公司在国内的投资布局调整，公司在重庆地区的业务逐步缩小，公司对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已于2020年3月终止。

为了减少跟东泰春长的设备租赁交易，2020年12月，公司向东泰春长收购了相关租赁生产设备。

报告期内，越南盛泰纺织曾是公司的外协厂商，公司曾向越南盛泰纺织派遣品控人员驻场监控产品质量，因此向越南盛泰纺织租赁部分办公室和宿舍用于驻场人员使用。

公司关联租赁价格与市场可比价格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定价具有公允性，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4、代收代付水电气等燃动费

(1) 关联方为公司代付水电气等燃动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水电气等燃动费	21.73	120.97	161.54
越南盛泰纺织	水电气等燃动费	-	-	96.79
东泰春长	水电气等燃动费	11.87	2.36	2.50

报告期内，公司因租赁关联方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越南盛泰纺织和东泰春长的厂房用于生产、办公等需要，关联方会为公司代收代付电费和水费，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况。

2020年因公司在国内的投资布局调整，重庆新马的业务逐步缩小，公司对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已于2020年3月终止，此后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未再发生给公司代收代付电费和水费的情形。

(2) 公司为关联方代付水电气等燃动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水电气等燃动费	1,045.28	1,240.37	1,254.43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处一个工业园区内，因厂区管路统一规划布局等原因，相关电费和水费由公司统一结算，因此存在公司为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代收代付电费和水费的情形。针对上述关联交易，公司已与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签订《电费/水费代收代缴协议》，约定：①公司按月与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进行电费/水费

的结算；②公司在每月向电力公司/水务集团支付完毕电费/水费后的5个工作日内应与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进行用电量/用水量的核对，双方核对无误后，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应在5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电费/水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代收代付电费和水费的情况，相关价格主要根据电费和水费等第三方供应商结算价格进行收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发生额	2019 年度发生额	2018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22.69	1,948.89	1,691.01

注：上述薪酬为含税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公司支付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费用。

公司支付给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根据《劳动合同》、《独立董事聘任书》确定，属于市场定价方式，相关价格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6、公司与雅戈尔集团的交易分析

(1) 雅戈尔既是发行人客户又是供应商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雅戈尔是发行人客户的主要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向雅戈尔集团销售高档梭织和针织面料，原因系公司在高端面料领域具有竞争优势，雅戈尔集团选择采购公司的高端面料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发行人向巢湖雅戈尔销售纱线，主要原因系巢湖雅戈尔在境外无纱线产能，当巢湖雅戈尔的客户需要原产地来自境外的纱线时，会向公司境外子公司购买纱线，然后转售给客户。前述销售纱线均系公司的境外工厂生产，与公司在境内向巢湖雅戈尔采购的纱线相互独立。

②雅戈尔是发行人供应商的主要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雅戈尔集团之间的采购交易内容主要为纱线，纱线系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品种。其中，巢湖雅戈尔、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阿克苏雅戈尔和喀什雅戈尔均系

新雅农科的子公司，专业从事棉纱生产与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新雅农科子公司采购纱线，主要是考虑了新雅农科的地域优势、专业优势以及与公司的历史合作关系等原因。

综上，雅戈尔成为发行人客户和供应商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2) 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与雅戈尔的客户、供应商是否存在重合或受同一主体控制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与雅戈尔集团的客户、供应商存在重合或受同一主体控制的情况，主要为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和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跟相关公司进行交易，属于市场化的商业行为，交易定价公允，未受雅戈尔集团指示或安排。

报告期内，除雅戈尔集团及上述供应商外，发行人的前 50 大供应商及前 50 大客户与雅戈尔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除个人消费以外的其他交易或资金往来，雅戈尔集团不存在向发行人输送客户资源、代垫成本费用等利益输送的情况。

(3) 发行人是否存在对雅戈尔的重大依赖，发行人的独立性是否存在瑕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销售和采购依赖雅戈尔集团的情形，雅戈尔成为发行人客户和供应商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双方的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与雅戈尔集团之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因此，发行人不存在对雅戈尔的重大依赖，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雅戈尔集团，发行人的独立性不存在瑕疵。

7、公司与伊藤忠商事的交易分析

伊藤忠商事是优衣库品牌的直接（一级）供应商。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伊藤忠商事销售价格与向优衣库直接销售价格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向伊藤忠商事销售的优衣库品牌商品主要销往日本市场，含上衣免烫等复杂工艺产品的占比较高，而经免烫工艺处理的产品单价相对较高，因此产品平均单价较高。公司直接销售给优衣库的产品，全部销往日本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含免烫等复杂工艺产品的占比较低，因此产品平均单价相对较低。

如果是同种品质、同种型号的产品，发行人向伊藤忠商事销售的产品价格与发行人向优衣库直接销售的产品价格基本一致。

优衣库在向发行人采购产品时，产品价格会在综合考虑原材料、人工成本等制造成本基础上参照优衣库同类产品、供应商进行比价。

报告期内，伊藤忠商事不存在替发行人代垫成本、费用或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持有权益的情形，伊藤忠商事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投资发行人时及之后不存在与发行人签订过约定每年最低采购量或采购金额的相关协议。

8、关于部分资产来自上市公司

(1) 发行人历史上的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以及土地、房屋、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是否存在来自雅戈尔的情况

发行人历史上存在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以及房屋、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存在来自雅戈尔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资产说明
1	商标	发行人直接从雅戈尔集团取得 39 项商标。
2	专利	发行人直接从雅戈尔集团取得 18 项专利。
3	房屋	2019 年，发行人向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购买房屋用于员工宿舍使用，面积为 3,953.82 平方米。
4	机器设备	发行人直接从雅戈尔集团获取的机器设备金额合计 32,184.06 万元。
5	通过收购公司股权间接取得相关业务资产	2010 年 4-5 月，发行人通过收购方式从雅戈尔集团取得新疆雅戈尔棉纺织有限公司 60% 股权、库尔勒雅戈尔纺织有限公司 60% 股权、喀什雅戈尔日中纺织有限公司 100% 股权和库尔勒雅居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相关资产 2010 年 6 月，发行人通过收购方式从雅戈尔集团取得宁波盛雅服饰有限公司 100% 股权、盛泰纺织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相关资产 2011 年，发行人通过收购方式从雅戈尔集团取得新马制衣（菲律宾）有限公司 100% 股权、新马服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相关资产。

(2) 发行人取得上市公司资产（包括上市公司对发行人进行投资）是否合规

发行人取得雅戈尔集团资产（包括雅戈尔集团对发行人进行投资）履行的决策程序、审批程序与信息披露情况，符合交易双方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规定，资产转让不存在诉讼、争议或潜在纠纷。

发行人及其关联方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在雅戈尔集团及其关联方任职的情形，相关任职未违反雅戈尔集团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义务的情形。雅戈尔集团在向发行人转让相关资产的过程中，已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的情形。

(3) 发行人来自于上市公司的资产置入发行人的时间，在发行人资产中的占比情况，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作用

除 2019 年购买员工宿舍和 2020 年购买机器设备以外，发行人历史上来自于上市公司的资产置入发行人的时间较早，均在报告期外，虽然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但发行人成长至今取得的领先行业地位，主要系公司及管理层长期深耕纺织面料及成衣制造行业，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逐步成长起来的。

(4) 雅戈尔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向的业务和资产，是否作为发行人的业务和资产

雅戈尔集团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没有直接投向发行人作为发行人的业务和资产。

(二) 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截至 2020.12.31)
宁波盛泰	13,500	2016/12/26	2018/12/31	是
喀什雅戈尔	13,500	2016/12/26	2018/12/31	是
宁波盛泰	23,000	2017/1/1	2019/12/31	是
喀什雅戈尔	15,600	2016/10/12	2018/12/31	是
宁波盛泰	36,000	2015/12/1	2020/12/1	是
宁波盛泰	23,000	2018/6/1	2021/5/31	否
喀什雅戈尔	15,600	2018/6/1	2021/5/31	是
宁波盛泰	15,000	2018/6/28	2019/6/27	是
喀什雅戈尔	13,500	2018/7/5	2020/12/31	是
宁波盛泰	13,500	2018/7/5	2020/12/31	是
宁波盛泰	15,000	2018/12/29	2021/12/28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截至 2020.12.31)
宁波盛泰	40,500	2019/5/29	2022/5/28	否
宁波盛泰	39,800	2019/11/1	2022/11/1	否
盛新投资	40,500	2020/8/21	2023/8/20	否
盛泰投资	40,500	2020/8/21	2023/8/20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宁波盛泰、股东盛新投资、股东盛泰投资及关联方喀什雅戈尔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曾为公司申请借款提供担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喀什雅戈尔为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担保合同已提前履约完毕。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债务起 始日	担保债务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截至 2020.12.31)
发行人	宁波盛泰	5,000	2017/8/9	2019/10/9	是

报告期内，公司曾为控股股东贷款提供担保，该项担保债务已于2019年10月9日到期。2019年10月之后，发行人已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

2、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拆出				
阿克苏雅戈尔	6,069.30	2018/1/1	2018/5/31	利息为212.17万元
越南盛泰纺织	627.86	2017/1/4	2018/1/4	利息为3.10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418.57	2017/1/11	2018/1/11	利息为2.06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69.72	2017/7/11	2018/7/11	利息为3.67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97.62	2017/8/17	2018/8/17	利息为3.82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97.62	2017/8/21	2018/8/21	利息为4.00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97.62	2017/9/12	2018/9/12	利息为4.05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418.57	2017/9/22	2018/9/22	利息为2.42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27.86	2017/10/3	2018/10/3	利息为3.70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1,116.19	2017/10/4	2018/10/4	利息为6.57万美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越南盛泰纺织	697.62	2017/10/24	2018/10/24	利息为 4.17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558.10	2017/12/8	2018/12/8	利息为 3.05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348.81	2017/11/29	2018/11/29	利息为 1.95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515.19	2017/12/18	2018/12/18	利息为 2.74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348.81	2017/12/20	2018/12/20	利息为 1.84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27.86	2018/1/2	2019/1/2	利息为 3.20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1,325.48	2018/1/8	2019/1/8	利息为 6.63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418.57	2018/1/9	2019/1/9	利息为 2.09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418.57	2018/1/24	2019/1/24	利息为 1.99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1,046.43	2018/3/16	2019/3/16	利息为 4.14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1,255.72	2018/4/9	2019/4/9	利息为 2.29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69.72	2018/7/5	2019/7/5	利息为 1.41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97.62	2018/8/2	2019/8/2	利息为 1.11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97.62	2018/8/17	2019/8/17	利息为 0.94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97.62	2018/9/11	2019/9/11	利息为 0.64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418.57	2018/9/19	2019/9/19	利息为 0.31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27.86	2018/9/28	2019/9/28	利息为 0.39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1,116.19	2018/10/2	2019/10/2	利息为 0.61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1,534.76	2018/10/8	2019/10/8	利息为 0.67 万美元
越南盛泰纺织	697.62	2018/10/22	2019/10/22	利息为 0.13 万美元
东泰春长	1,160.64	2018/3/2	2020/9/11	发行人对东泰春长的借款已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转为股权出资
东泰春长	1,050.00	2019/5/25	2020/9/11	

公司与阿克苏雅戈尔的资金拆借，业务上系以超出业务需要的大额预付款方式实施，并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阿克苏的采购而实时冲减余额；而后续阿克苏雅戈尔再次资金紧张时，会继续向公司申请补充预付；上述超额预付部分，作为公司被阿克苏雅戈尔占用的资金，视为公司对其拆借的资金，因具体拆借金额根据双方业务采购行为而实时变动，上表列示的资金拆借金额系表格内到期日公司被阿克苏雅戈尔占用的资金余额数；公司对阿克苏雅戈尔的资金拆借主要是为稳定公司纱线供应；徐志武退股并辞任董事后拟投资新雅农科，因此向发行人寻求资金支持；针对阿克苏雅戈尔的借款，发行人已收取相应利息。2018 年 6 月，公司收回了对阿克苏雅戈尔的全部拆出资金。公司对越南盛泰纺织及东泰春长的资金拆借主要是对越南参股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公司对越南盛泰纺织及东泰春长的资金拆借主要是对越南参股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公司对越南盛泰纺织的借款已按照伦敦同业借款利率（LIBOR）收取了相关利息，在 2018 年 10 月后，公司通过股权收购已将越南盛泰纺织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东泰春长系发行人持股 40% 的参股公司，发行人对东泰春长的借款系为支持其业务发展，与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的资金支持，且所有股东均不收取利息。为解除东泰春长的资金占用事宜，公司已与 Dong Hui Company Limited 签署协议依据出资比例将该等借款转为股权。2020 年 9 月 11 日，上述债转股交易已完成。

2020 年 6 月，公司已召开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公司报告期内的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借行为已按照市场利率收取了相关利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目前，发行人已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则，对相关资金拆借和往来交易进行了管理和规范；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将积极加强内部控制，不再新增对非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进行资金拆借的行为。

3、关联方转贷

为满足银行贷款受托支付的要求，发行人及子公司盛泰针织在办理流动资金贷款过程中存在通过关联方转贷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盛泰针织通过关联方转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 1-3 月转贷金额
盛泰集团	喀什雅戈尔	30,000.00
盛泰针织	喀什雅戈尔	7,000.00
合计		37,000.00

公司通过关联方周转贷款是为了符合商业银行贷款规定及满足企业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存在非法占有银行贷款的目的；公司已按照贷款合同约定向银行履行还本付息义务，不存在逾期偿还贷款的情形，亦未对商业银行及其存款人造成损失或其他不利影响。

2019 年 4 月 18 日，宁波市公安局已出具证明确认，发行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涉及金融、贷款、票据等违法犯罪行为；2019 年 5 月 16 日，嵊州市公安局已出具证明确认，发行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在辖区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

立案侦查、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的记录；2019年11月15日，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出具《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2019年第6号）确认，自2017年1月1日至告知书出具之日，不存在公司及盛泰针织行政处罚记录。

公司转贷涉及的全部银行包括建设银行鄞州支行、农业银行明州支行、农业银行鄞州分行和中国银行宁波分行已出具相关确认函，明确发行人与其订立的贷款协议均已履行完毕，发行人未发生逾期还本付息的情形，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根据农业银行明州支行出具的证明，由于宁波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农行内部相应进行机构调整，农行石碶支行的公章已注销，其贷款业务已全部由作为其上级单位的农行明州支行代为处理）。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磊已出具承诺，如发行人因通过关联方周转银行贷款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并因此造成损失，其将足额补偿发行人受到的损失。

4、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发生额	2019年度发生额	2018年度发生额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购置房屋	-	1,092.80	-
ITOCHU SYSTECH Coporation	购置机器设备	-	-	752.22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	-	634.37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出售机器设备	-	-	0.19
东泰春长	购置土地及房屋	-	6,429.23	-
	购置机器设备	1,890.62	-	-
	出售土地及房屋	50.55	6,300.00	-
	出售机器设备	854.08	-	-
伊藤忠亚洲	股权收购	917.54	-	-
Dang Dat Co. Ltd	股权收购	49.43	-	-
Dang Dat Co. Ltd	购置在建工程	39.60	-	-
Dang Dat Co. Ltd	转让在建工程	39.60	-	-
喀什雅戈尔	购置机器设备	94.06	-	-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购置机器设备	512.71	-	-
伽师锦胜	购置机器设备	29.14	-	-
广州道一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450.00	-	-

(1) 2019 年公司为了给嵊州工厂员工购买宿舍楼，在考虑区位、交通等综合因素后，经过与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协商，以 1,092.80 万元的价格向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购买其三塘宿舍楼，相关资产转让价格根据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的《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拟资产收购涉及的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位于嵊州市三塘直路南、五合东路东的宿舍楼 11#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值确定，交易作价公允合理。

(2) 2018 年公司通过设备代理商 ITOCHU SYSTECH Coporation 购买新型丰田喷气织机，属于市场化行为，交易作价公允合理。

(3) 2018 年公司根据业务规划拟逐步收缩退出新疆地区，经过商业谈判后，将伽师锦胜转让给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转让价格根据伽师锦胜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经审计净资产确定为 634.37 万元，交易作价公允合理。

(4) 公司对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出售的机器设备为两台闲置的自动剪线平车，出售价格根据设备账面净值确定为 0.19 万元，交易作价公允合理。

(5) 东泰春长 2016 年 12 月之前是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新马宝明制衣的全资子公司，其租赁使用的土地及地上自有房屋(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虽登记在新马宝明制衣名下，但实际使用权属于东泰春长；2016 年 12 月，新马宝明制衣转让所持东泰春长股权，但未相应办理标的资产变更登记手续；受限于越南当地不动产登记相关规定，新马宝明制衣无法直接将标的资产变更登记至东泰春长名下，因此，2019 年 5 月，新马宝明制衣先向东泰春长购买前述登记在自己名下的标的资产，后将该等标的资产整体出售给东泰春长，交易作价依据为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2020 年经与东泰春长协商，公司将部分旧设备等出售给东泰春长，出售价格根据资产账面价值确定为 283.95 万元，交易作价公允合理。2020 年下半年，公司为了降低跟东泰春长的设备关联租赁交易，经过与东泰春长协商，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将报告期内租赁给东泰春长的防疫物资生产设备在参考设备评估价值后以 620.68 万元的设备账面价格转让给东泰春长。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在参考设备评估价值后以 1,890.62 万元的设备账面价格向东泰春长购买了报告期内曾长期租赁东泰春长的生产设备。

(6) 因看好东南亚地区业务发展前景，2020 年上半年，公司以 917.54 万元的价格向伊藤忠亚洲购买其持有越南盛泰纺织的 4.44% 的股权，使得越南盛泰纺织成为公司 100%

控股的公司。本次股权收购价格根据双方协商确定，定价依据为参照伊藤忠持有越南盛泰纺织的投资成本，交易作价公允合理。

(7) 2020年上半年，本公司的子公司 YSS 服装与 Dang Dat Co. Ltd 签订《Stakes Transfer Agreement》，约定 Dang Dat Co. Ltd 将其持有的盛泰辅料包装 15% 的股权以原始出资额 1,650,000,000 越南盾（约合人民币 49.43 万元）为交易对价，转让给 YSS 服装。考虑到盛泰辅料包装尚未盈利，本次交易以注册资本作为定价依据比较合理。在上述股权转让过程中，由于 Dang Dat Co. Ltd 尚未缴齐对盛泰辅料包装的出资额，经过协商，Dang Dat Co. Ltd 将相关在建工程以账面价值 39.60 万元转让给公司，待 Dang Dat Co. Ltd 缴齐对盛泰辅料包装的出资额后，公司再将上述在建工程以账面价值出售给 Dang Dat Co. Ltd。上述转让完成后，盛泰辅料包装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 为了扩大公司境外纱线生产产能，2020年下半年，公司境外子公司越南盛泰棉纺从关联方喀什雅戈尔及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购置了一批纱线生产设备，出售价格根据设备账面净值确定为 606.77 万元，交易作价公允合理。

(9) 因受疫情影响，伽师盛泰拟关停工厂，同时为增加公司河南工厂的针织成衣生产产能，2020年下半年，公司子公司河南盛泰向关联方伽师锦胜购置了一批闲置生产设备（主要是缝纫机），购置价格根据设备账面净值确定为 29.14 万元，交易作价公允合理。

(10) 广州道一投资有限公司原系持有公司子公司盛泰浩邦 24% 股权的合资股东，因与公司发展理念不同，广州道一投资有限公司决定退出对盛泰浩邦投资。2020年12月，广州道一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盛泰浩邦 9% 的股权以 45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股权作价依据为按照注册资本即出资额 5,000 万元定价。根据厦门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广州道一投资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嵊州盛泰浩邦纺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盛泰浩邦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估值为 5,588.76 万元，与公司注册资本较为接近，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作价公允合理。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的定价具有公允性，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定价具有合理性；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报告期内关联方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雅戈尔服装	64.93	-	178.19	-	378.27	-
应收票据	巢湖雅戈尔	-	-	45.68	-	-	-
应收票据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117.46	-	52.00	-	-	-
应收股利	伽师锦胜	-	-	-	-	284.87	-
其他应收款	东泰春长	129.32	6.47	616.59	32.68	114.80	5.74
其他应收款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	-	634.37	63.44	634.37	31.72
其他应收款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91.46	4.57	108.04	5.40	114.23	5.71
应收账款	Dang Dat Co. Ltd	8.34	0.42	5.02	0.25	-	-
应收账款	ITOCHU KOREA	-	-	9.18	0.46	-	-
应收账款	Prominent (Vietnam) Co.,Ltd	-	-	0.77	0.04	-	-
应收账款	PROMINENT (EUROPE) LIMITED	169.87	8.49	1,445.03	72.25	2,838.69	141.93
应收账款	永泰公司	0.21	0.01	0.21	0.01	-	-
应收账款	东泰春长	622.02	31.10	-	-	-	-
应收账款	阿克苏雅戈尔	-	-	-	-	27.26	1.36
应收账款	巢湖雅戈尔	430.25	21.51	2,495.67	124.78	-	-
应收账款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1,546.86	77.34	25.52	1.28	-	-
应收账款	宁波雅戈尔科技有限公司	-	-	-	-	0.01	-
应收账款	雅戈尔（琿春）有限公司	-	-	13.27	0.66	0.02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雅戈尔服装	1,965.73	98.29	2,149.80	107.54	4,766.80	238.34
应收账款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4,355.87	217.79	2,220.73	111.04	-	-
应收账款	伊藤忠商事	2,633.09	131.65	1,983.58	99.18	1,072.19	53.61
应收账款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3.84	0.19	0.43	0.02	-	-
应收账款	伊藤忠亚洲	184.02	9.20	232.76	40.13	135.55	34.81
预付账款	东泰春长	14.83	-	403.45	-	230.27	-
预付账款	伽师锦胜	200.00	-	249.81	-	-	-
预付账款	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	-	6.00	-	-	-
预付账款	宁波雅戈尔科技有限公司	4.58	-	-	-	-	-
预付账款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	-	17.87	-	-	-
预付账款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	-	25.61	-	36.00	-
预付账款	广西南泰服装有限公司	270.00	-	-	-	-	-
预付账款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	-	-	-	640.00	-
合计		12,812.68	607.04	12,919.58	659.16	11,273.33	513.23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应付票据	巢湖雅戈尔	-	131.72	-
应付票据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582.00	503.01	-
预收账款	ITOCHU Prominent USA LLC	-	2.62	1.75
预收账款	巢湖雅戈尔	-	67.70	-
预收账款	伊藤忠商事	-	66.71	75.90
合同负债	ITOCHU Prominent USA LLC	2.45	-	-
合同负债	伊藤忠商事	0.04	-	-
合同负债	PROMINENT(EUROPE) LIMITED	45.98	-	-
合同负债	巢湖雅戈尔	745.55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合同负债	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8	-	-
应付账款	Dang Dat Co. Ltd	101.62	3.89	0.04
应付账款	东泰春长	142.10	852.35	133.87
应付账款	Prominent (Vietnam) Co.,Ltd	-	4.79	3.22
应付账款	永泰公司	169.83	274.95	241.30
应付账款	阿克苏雅戈尔	-	49.29	877.83
应付账款	巢湖雅戈尔	771.67	1,778.84	971.73
应付账款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	12.64	-
应付账款	宁波新昊纺织有限公司	1,079.28	894.72	-
应付账款	上海三景贸易有限公司	7.30	3.83	3.59
应付账款	嵊州雅戈尔毛纺织有限公司	0.13	866.92	-
应付账款	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6.00	298.55	55.14
应付账款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	0.05	-
应付账款	伊藤忠亚洲	4,131.50	2,947.08	970.75
应付账款	PROMINENT APPAREL ESPAÑA, SRL	-	-	0.15
应付账款	PROMINENT(EUROPE) LIMITED	-	-	15.49
应付账款	伽师锦胜	-	-	483.64
应付账款	喀什雅戈尔	-	-	464.02
应付账款	伊藤忠商事	-	-	1.69
应付账款	FAN SHENG (VIETNAM) TEXTILE CO., LTD	204.71	-	-
应付账款	Sunline Sankei Yokohama (HK) Co. Ltd.	0.14	-	-
应付账款	雅戈尔(瑋春)有限公司	0.75	-	-
其他应付	东泰春长	218.40	590.88	-
其他应付	武汉汉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0.12	0.12
其他应付	伊藤忠商事	326.24	348.81	343.16
其他应付	ITOCHU EUROPE PLC	-	-	411.79
其他应付	重庆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	-	-	69.74
合计		8,766.98	9,699.47	5,124.94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现行《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对关联交易在制度上进行了安排。

1、《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

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第七十三条规定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对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第十六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具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职权：

（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进行了明确定义，规定了关联人报备、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

第十一条规定：“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批准的关联交易是指：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下的关联交易。”

第十二条规定：“董事会有权批准的关联交易是指：

（一）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在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事项应该在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虽属于总经理有权判断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董事会审核的，该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查并表决；

（三）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实施的关联交易。”

第十三条规定：“由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指：

（一）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关联交易；

（三）虽属于董事会有权判断并决策的关联交易，但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该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查并表决；

（四）虽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内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董事会因特殊事宜无法正常运作的，该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查并表决；

(五)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具体交易总金额不明确的关联交易;

(七) 对公司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

(八) 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关联交易。”

第十五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属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评估或者审计。”

第三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 交易对方;

(二)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任职;

(三)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四)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一) 交易对方;

- (二)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 (六)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情形）；
- (七)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
- (八) 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第三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表决事项按扣除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后的 1/2 以上通过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应当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监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做出决议，不服该决议的可以向有权部门申诉，申诉期间不影响监事会决议的执行。”

第三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一名监事参加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5、《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第十二条规定：“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

（六）公司报告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不存在违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和2020年6月8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关联股东回避了对上述议案的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该等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侵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20年3月13日和2020年4月3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对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审议。关联股东回避了对上述议案的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该等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侵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20年5月22日和2020年6月8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DT Xuan Truong Company Limited 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新疆雅戈尔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因新马宝明制衣对东泰春长债权转股权方案的调整，2020年8月10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参股公司DT Xuan Truong Company Limited 增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对调整后的债权转股权方案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20年8月10日、2020年8月26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盛泰投资、盛新投资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盛泰投资、盛新投资为发行人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均为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均已相应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20年9月1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东泰春长出售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参考评估价以不低于设备账面价值的交易价格向东泰春长出售机器设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20年9月25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嵊州盛泰浩邦纺织有限公司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按照评估价向广州道一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盛泰浩邦9%股权，出售价格合计为450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20年11月20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自东泰春长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参考评估价以不低于设备账面价值的交易价格向东泰春长购买机器设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21年1月13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广西南泰服装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原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向广西南泰服装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其中李宁体育（广西）有限公司增资金额为1,375万元，湖南新马增资金额为1,125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均已相应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21年3月25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对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对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均已相应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综上，发行人报告期内所发生的上述重大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确认，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了对上述议案的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成员未发表不同意见。

（七）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使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2、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设立 3 名独立董事，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利于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3、为了减少和规范未来可能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盛泰、实际控制人徐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盛泰投资和盛新投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香港盛泰、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伊藤忠亚洲和雅戈尔服装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徐磊的承诺

“1、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处理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或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本人违反本承诺函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2）宁波盛泰、盛泰投资、盛新投资的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处理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或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本公司/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3）伊藤忠亚洲、雅戈尔服装的承诺

“1、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盛泰集团及其全资、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盛泰集团章程的规定处理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盛泰集团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或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盛泰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盛泰集团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4）香港盛泰的承诺

“1、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处理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或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徐磊	董事长	2021.8.31-2024.8.30
丁开政	董事	2021.8.31-2024.8.30
钟瑞权	董事	2021.8.31-2024.8.30
龙兵初	董事	2021.8.31-2024.8.30
刘向荣	董事	2021.8.31-2024.8.30
徐颖	董事	2021.8.31-2024.8.30
夏立军	独立董事	2021.8.31-2024.8.30
孙红梅	独立董事	2021.8.31-2024.8.30
李纲	独立董事	2021.8.31-2024.8.30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徐磊的相关简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发起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情况”之“1、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丁开政先生，董事、总经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广东溢达纺织印染有限公司设备部经理，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盛泰色织和盛泰针织董事；现任盛泰集团董事、总经理，宁波盛泰监事。

钟瑞权先生，董事；男，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持新加坡护照，本科学历。历任香港溢达集团毛里求斯工厂生产经理、J.Crew 集团远东区品质及采购总监、香港溢达集团中国区成衣制造部总监、恒富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区产生副总裁、盛泰色织生产高级副总裁、营销副总裁，盛泰针织董事总经理；现任盛泰集团董事。

龙兵初先生，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新疆煤炭科学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佛山高明西安分厂厂长，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针织业务总经理，盛泰针织总经理；现任盛泰集团董事，盛泰针织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刘向荣先生，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经理，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针织业务副总经理，湖南新马总经理；现任盛泰集团董事、针织成衣业务总经理。

徐颖女士，荷兰籍。1972年1月出生，硕士学历。历任荷兰皇家飞利浦公司项目经理、新马服装运营部副总经理；现任盛泰集团董事、行政总裁。

夏立军先生，独立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4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香港中文大学公司治理中心副研究员、博士后研究员，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院（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专职研究员，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硕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生导师、教授委员会委员，曾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独立审计、资产评估等工作多年；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学科带头人，兼任盛泰集团独立董事。

孙红梅女士，独立董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1月出生，博士学位。历任陕西科技大学教授、院长，现任上海师范大学教授、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盛泰集团独立董事。

李纲先生，独立董事；美国籍，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1958年12月出生，硕士学历。历任埃森哲（美国）顾问、经理、合伙人，埃森哲（中国）有限公司合伙人、大中华区总裁、董事会主席、全球副总裁，哈佛大学高级领导人研究员；现任 Tricor Group 非执行董事，兼任盛泰集团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现任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张达	监事会主席	2021.8.31-2024.8.30
张逢春	职工代表监事	2021.8.31-2024.8.30
沈萍	监事	2021.8.31-2024.8.30

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张达先生，监事会主席；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经理会计部主管，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人力财务部经理，盛泰进出口财务长；现任盛泰集团采购总监。

张逢春女士，职工代表监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宁波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康达实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主办会计、宁波金润置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主办会计、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财务部出纳、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主办会计及副经理、盛泰集团（原盛泰色织）财务经理；现任盛泰集团财务经理。

沈萍女士，监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职员、宁波雅戈尔日中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仓库副经理；现任盛泰集团行政经理、人事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组成。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3名，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丁开政	总经理	2021.8.31-2024.8.30
王培荣	财务负责人	2021.8.31-2024.8.30
张鸿斌	董事会秘书	2021.8.31-2024.8.30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丁开政的相关简历情况详见本报告之“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王培荣先生，财务负责人；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宁波黑炭衬衣厂记账会计，宁波百盛制衣有限公司主办会计，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财务部副经理，盛泰集团（原盛泰色织）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盛泰集团财务负责人。

张鸿斌先生，董事会秘书；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专员，绍兴东方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法务经理、行政人事经理，盛泰集团（原盛泰色织）和盛泰针织法务主管；现任盛泰集团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监事的选聘情况

（一）董事的选聘情况

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徐磊、丁开政、钟瑞权、龙兵初、刘向荣、李春宝、夏立军、吴荣光、李纲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夏立军、吴荣光、李纲为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磊担任董事长。

2020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盛泰集团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李春宝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选举徐颖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20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盛泰集团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吴荣光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选举孙红梅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因公司董事任期届满，2021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磊、丁开政、钟瑞权、龙兵初、刘向荣、徐颖、夏立军、孙红梅、李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其中夏立军、孙红梅、李纲为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磊担任董事长。

（二）监事的选聘情况

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逢春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刘建艇、张达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建艇担任监事会主席。

2020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盛泰集团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主席刘建艇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沈萍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张达担任监事会主席。

因公司监事任期届满，2021年8月31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逢春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达、沈萍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达担任监事会主席。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变动情况

（一）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主体	在间接持股主体 所占股权比例	间接持股主体持 有公司股份比例
徐磊	董事长	香港盛泰	95.83%	1.36%
		宁波盛泰 ^注	95.83%	33.70%
丁开政	董事、总经理	盛泰投资	22.74%	6.19%
钟瑞权	董事	香港盛泰	0.70%	1.36%
龙兵初	董事	盛新投资	8.37%	6.89%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主体	在间接持股主体 所占股权比例	间接持股主体持 有公司股份比例
刘向荣	董事	盛新投资	10.80%	6.89%
张逢春	职工监事	盛泰投资	6.14%	6.19%
张达	监事	盛泰投资	5.99%	6.19%
王培荣	财务负责人	盛泰投资	19.22%	6.19%
张鸿斌	董事会秘书	盛新投资	0.31%	6.89%
		盛泰投资	0.34%	6.19%
陈娜良子	徐磊之配偶	盛泰投资	2.07%	6.19%
		盛新投资	16.87%	6.89%
徐颖	徐磊之妹	香港盛泰	2.84%	1.36%
		宁波盛泰	2.84%	33.70%
陈中良	徐磊配偶之父亲	西紫管理	98.57%	3.50%
刘雪峰	沈萍之丈夫/盛泰集团 电力中心经理	盛新投资	2.80%	6.89%

注：香港盛泰持有宁波盛泰 100% 股权以及发行人 1.36% 股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方式	持股比例（%）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徐磊	间接持股	33.60	33.60	33.60
丁开政	间接持股	1.41	1.41	1.41
钟瑞权	间接持股	0.24	0.24	0.24
龙兵初	间接持股	0.58	0.58	0.58
刘向荣	间接持股	0.60	0.60	0.60
张逢春	间接持股	0.38	0.38	0.38
张达	间接持股	0.37	0.37	0.37
王培荣	间接持股	1.19	1.19	1.19
张鸿斌	间接持股	0.04	0.04	0.02
陈娜良子	间接持股	1.04	1.04	1.04
徐颖	间接持股	1.00	1.00	1.00

陈中良	间接持股	3.45	3.45	3.45
刘雪峰	间接持股	0.19	0.19	0.19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任何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除前述徐磊、徐颖、钟瑞权持有香港盛泰的股权；丁开政、张逢春、张达、王培荣、张鸿斌持有盛泰投资的份额；龙兵初、刘向荣、张鸿斌持有盛新投资的份额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主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现担任公司职务	除公司外其他对外投资企业 (包括直接投资与间接投资)	持股比例
夏立军	执行董事	上海巴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0.00%
孙红梅	独立董事	咸阳日丰科工贸有限公司	20.0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0 年度薪酬
徐磊	董事长	571.51
丁开政	董事、总经理	131.00
钟瑞权	董事	421.25
龙兵初	董事	141.90
刘向荣	董事	187.82
徐颖	董事	150.03
夏立军	独立董事	15.00
吴荣光	原独立董事	15.00
李纲	独立董事	15.00
沈萍	监事	33.60
张逢春	监事	55.00
张达	监事	75.58
王培荣	财务负责人	145.00
张鸿斌	董事会秘书	50.00
合计		2,022.69

注：上述薪酬为含税薪酬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和兼职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徐磊和徐颖系兄妹关系，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除本人兼职引起的关系外)
徐磊	董事长	香港盛泰	董事长	发行人的股东
		宁波盛泰	董事长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丁开政	董事、总经理	盛泰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
		宁波盛泰	监事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钟瑞权	董事	香港盛泰	董事	发行人的股东
刘向荣	董事	盛新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监事	发行人的参股子公司
徐颖	董事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的参股子公司
夏立军	独立董事	上海交通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	-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巴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孙红梅	独立董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监事	-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	独立董事	-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除本人兼职引起的关系外)
		团)股份有限公司		
		咸阳日丰科工贸有限公司	监事	-
		上海沥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师范大学	教授	-
李纲	独立董事	Trivium Holdings Limited	非执行董事	-
		联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王培荣	财务负责人	宁波盛泰	董事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的有关协议、作出的重要承诺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了相应劳动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发行人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均严格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其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不允许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 董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发行人董事为：徐磊、丁开政、钟瑞权、李春宝、毛利真人、刘应贤、许奇刚。

2017年2月28日，盛泰色织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决议，同意伊藤忠亚洲免去毛利真人的董事职务，委派赤堀宏之担任董事。

2018年7月1日，盛泰色织召开专题董事会，审议通过决议，同意香港盛泰免去刘应贤的董事职务，委派刘向荣担任董事。

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徐磊、丁开政、钟瑞权、龙兵初、刘向荣、李春宝、夏立军、吴荣光、李纲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夏立军、吴荣光、李纲系公司聘任的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磊担任董事长。

2020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盛泰集团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李春宝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选举徐颖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20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盛泰集团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吴荣光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选举孙红梅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因公司董事任期届满，2021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磊、丁开政、钟瑞权、龙兵初、刘向荣、徐颖、夏立军、孙红梅、李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其中夏立军、孙红梅、李纲为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磊担任董事长。

（二）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监事为王梦玮、王培荣。

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刘建艇、张达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逢春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建艇担任监事会主席。

2020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盛泰集团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主席刘建艇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沈萍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张达担任监事会主席。

因公司监事任期届满，2021年8月31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逢春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达、沈萍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达担任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总经理为徐磊。

2017年2月28日，因筹划上市，盛泰色织召开董事会，选举张鸿斌担任董事会秘书。

2017年8月15日，盛泰色织召开董事会，聘请金音为公司的财务负责人。

2018年10月10日，盛泰色织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决议，免去徐磊总经理职务。

2018年10月26日，盛泰集团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司聘任丁开政为总经理，王培荣为财务负责人，张鸿斌为董事会秘书。

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2021年8月31日，盛泰集团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司聘任丁开政为总经理，王培荣为财务负责人，张鸿斌为董事会秘书。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变化的主要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增选原有限公司核心经营管理团队成员担任股份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同时从外部引进独立董事，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属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且相关变动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概述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框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监事会主席一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

股份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

为了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确保股东、董事、监事职权的有效履行，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的制度保证。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依法请求召开、自行召集和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三) 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四)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六)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八)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三）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四）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 修改本章程；
- (十一)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十二)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十三)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十四)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十五)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六) 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 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3、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第四条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 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出现《公司法》规定的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 临时股东大会应当在 2 个月内召开。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 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 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共计召开了 11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 股东认真履行职责, 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运行规范。

(二) 董事会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设置

公司设董事会, 对股东大会负责,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 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设董事长 1 人,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

2、董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召集股东大会, 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八) 在本章程或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十一)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二)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十三)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十四)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十五)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十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和授予的其他职权。
-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或监事会、1/2 上独立董事，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长认为必要时或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董事会亦应召开临时会议。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 10 日和 5 日将盖有董事会办公室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出席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投票表决或举手表决或传真件表决等方式进行。现场召开的会议应采取投票表决或举手表决方式；以视频、电话、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召开的会议，应采取投票表决的方式，且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在会议通知的有效期限内将签署的表决票原件提交董事会；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的会议，采取传真件表决的方式，但事后参加表决的董事亦应在会议通知的期限内将签署的表决票原件提交董事会。

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其权限范围内对担保事项作出决议，除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外，还必须经出席会议的 2/3 以上董事的同意。

4、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计召开了 20 次董事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18年10月26日，经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1年8月3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选举了各委员会委员。目前，各个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名称	主席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纲	徐磊、夏立军
审计委员会	夏立军	徐磊、孙红梅
提名委员会	李纲	徐磊、夏立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红梅	徐磊、夏立军

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公司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以上事项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六）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一）负责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组建和调整工作；

（二）向董事会提名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免建议；

(三) 听取、审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公司审计工作报告和公司内部审计报告；

(四) 参与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制定，负责监督、核查公司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和财务状况；

(五) 审计公司的财务信息和工程信息及其披露；

(六) 建议聘请、解聘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七) 负责协调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关系；

(八) 审查、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实施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或建议，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九) 审查公司对法规遵守情况；

(十) 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一）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二）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三）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四）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五）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一）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岗位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二）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三）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四）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五）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四）监事会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二）检查公司财务；

（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七）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九）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 6 个月召开一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 10 日内召开临时会议：

(1) 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

(2) 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时；

(3)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

(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

(5)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现场召开的监事会决议由监事会主席决定以举手表决的方式或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在通讯表决时，监事应当将其对审议事项的书面意见和投票意向在签字确认后传真至监事会办公室。监事不应当只写明投票意见而不表达其书面意见或者投票理由。参加表决的监事应在会议通知的期限内将签署的表决票原件提交监事会。

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3、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计召开了 17 次监事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五)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现有 3 名独立董事，分别为夏立军、孙红梅、李纲，其中夏立军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夏立军、孙红梅、李纲均由 2021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产生。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符合

《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列的基本条件。

2、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制度安排

除具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具有以下职权：

（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拒绝召开的，可以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四）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提议召开董事会；

（六）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七）对公司董事、经理层人员的薪酬计划、激励计划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八）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但不得采取有偿或者变相有偿方式进行征集。

独立董事在行使上述职权时，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的同意。

独立董事未履行应尽职责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独立董事承担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义务。

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一）提名、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其他形式报酬的确定;

(四)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调整、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以及利润分配政策是否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 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

(六)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者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者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七)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股权激励计划;

(八) 公司拟决定其股票不再在证券交易所交易,或者转而申请在其他交易场所交易或者转让;

(九)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十) 对外担保事项;

(十一) 股权激励计划;

(十二) 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

(十三)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对重大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至少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二) 发表意见的依据,包括所履行的程序、核查的文件、现场检查的内容等;

(三) 重大事项的合法合规性;

(四) 对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影响、可能存在的风险以及公司采取的措施是否有效;

(五) 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对重大事项提出保留意见、反对意见或者无法发表意见的, 相关独立董事应当明确说明理由。

独立董事应当对出具的独立意见签字确认, 并将上述意见及时报告董事会, 与公司相关公告同时披露。

3、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公司 3 名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均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在规范公司运作, 加强风险管理, 完善内部控制, 保障中小股东利益, 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 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对董事会秘书的选任、职责等作出了具体的规定。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 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 勤勉尽职地履行了职责。

三、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境内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	2018 年
行政处罚数量 (件)	2	0	2
行政处罚金额 (万元)	0.32	0	5.00

报告期内,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的境内行政处罚金额分别为 5.00 万元、0 万元、0.32 万元, 合计 5.32 万元。报告期内,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笔数分别为 2 笔、0 笔、2 笔, 合计 4 笔。具体收到行政处罚原因如下:

2018 年 1 月 24 日, 颍上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颖国税简罚[2018]112 号) 和《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颖国税简罚[2018]113 号),

安徽新马（已改名为安徽盛泰）因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企业所得税未按期进行申报及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企业所得税未按期进行申报，被分别处以 20 元的罚款。2020 年 3 月 6 日，国家税务总局颍上县税务局出具《证明》，载明：“安徽新马在 2017 年 7 月 18 日及 2017 年 10 月 26 日，存在两条因未按规定日期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记录，该行为违反税收管理法，但不构成重大违法。”

2018 年 8 月 15 日，益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益房公积金决字[2018]第（05-003）号），认定湖南新马未办理公积金缴存登记，对湖南新马处以五万元罚款。

2020 年 6 月 4 日，北仑海关作出《当场处罚决定书》（甬北关当违字[2020]0006 号），认定盛泰进出口报关时申报商品品名、商品编码与实际不符，将针织染色起绒布归入针织染色布，将针织色织起绒布归入针织色织布，并相应导致申报商品编码与实际不实，根据《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条第（一）项的规定处以一千元罚款。经查询《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北仑海关系依据法律规定的较低处罚标准对盛泰进出口进行处罚。根据 2020 年 6 月 11 日访谈北仑海关法制科相关人员确认，盛泰进出口所受到的前述处罚是最低额处罚，已缴纳罚款，其被处罚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其受到的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2020 年 12 月 4 日，周口海关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周关简字[2020]0003 号），认定河南盛泰出口销售制衣设备时，进口方从境外进口该批制衣设备时的清关等杂费 6,121.03 美元以及运保费 8,054.00 美元未计入完税价格，根据《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四款之规定，决定对河南盛泰科处罚款 0.22 万元。2021 年 3 月 19 日，周口海关已出具证明确认，河南盛泰受到的前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河南盛泰已缴纳罚款并完善内控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受到单笔罚款金额在 1,000 美元以上的境外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	2018 年
行政处罚数量（件）	2	2	1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	2018 年
行政处罚金额（万美元）	0.65	3.30	1.00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受到的单笔罚款金额在 1,000 美元以上的境外行政处罚金额分别为 1.00 万美元、3.30 万美元和 0.65 万美元，合计 4.95 万美元。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受到的单笔罚款金额在 1,000 美元以上的行政处罚笔数分别为 1 笔、2 笔、2 笔，合计 5 笔。上述行政处罚中，主要处罚原因如下：

2018 年 10 月 22 日，YSS 服装受到越南南定省人民委员会作出的行政处罚，认定该公司存在违规排放污水的行为，罚款 232,000,000 越南盾（相当于 10,087 美元）。

2019 年 5 月 17 日，YSS 服装受到越南南定省税务主管部门作出的税务处罚，认定该公司存在违规纳税申报与税款延迟缴纳行为，对其罚款 576,245,372 越南盾（相当于 25,055 美元）。

2019 年 12 月 18 日，新马北江制衣受到北江税务主管部门作出的税务处罚，认定存在违规纳税申报行为，罚款 183,663,136 越南盾（相当于 7,985 美元）。

2020 年 3 月 24 日，越南盛泰纺织受到越南南定省税务主管部门作出的税务处罚，认定该公司存在延迟支付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的税务违法行为，对其罚款 56,655,334 越南盾（相当于 2,463 美元）。

2020 年 6 月 10 日，新马宝明受到越南南定省税务主管部门作出的税务处罚，认定该公司存在个人所得税不当申报的税务违法行为，对其罚款 94,350,591 越南盾（相当于 4,102 美元）。

四、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检查和评价，发行人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经营现状，已建立了一套适合自身特点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各项经营活动中得到有效的执行，起到了保护公司资产安全和完整，保障经营活动有效运行，保证会计记录和其他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控制目标。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不存在重大缺陷，可以对未知风险进行有效控制，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针对所有事项建立了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201Z0087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表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除特别说明以外，均引自容诚出具的“容诚审字[2021]201Z0059号”《审计报告》。投资者若欲详细了解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信息，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三）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本节内如无特殊注明，货币单位指人民币万元）。

（一）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审计意见

容诚会计师审计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容诚会计师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泰集团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容诚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容诚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①事项描述

公司主要从事针织成衣、梭织成衣、针织面料、梭织面料和纱线的生产和销售。于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销售其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02,898.35 万元、538,790.13 万元和 458,739.06 万元。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容诚会计师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①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②对公司的主要客户的工作人员进行访谈，了解这些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情况，询问其与公司的业务往来情况，关注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 ③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④选取样本，根据不同的销售模式，将收入核对至相关的订单、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销售发票、报关单、提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按照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 ⑤选取样本，对公司的相关客户就销售金额以及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 ⑥选取样本，检查产品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销售发票、报关单等文件，以评价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 ⑦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是否存在重大销售退回，与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会计期间；
- ⑧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⑨评估盛泰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 22 号）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复核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披露。

（3）存货跌价准备

①事项描述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11,359.29 万元、104,529.13 万元和 81,607.3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8,879.84 万元、8,833.09 万元和 9,730.06 万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确定可变现净值时，管理层对产品未来售价、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率等做出判断和估计。此外，公司认为长库龄的存货可能存在品质下降、积压滞销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因此再按库龄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由于公司存货金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容诚会计师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②审计应对

与评价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A.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管理（包括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B.选取样本，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并将估计的销售费用率和最近或期后的实际销售费用率进行比较，检查可变现净值计算过程中使用的相关估计的合理性；

C.对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执行监盘程序，观察公司存货的状态；检查存货库龄情况，分析管理层对于库存管理和存货积压滞销情况的判断是否合理；

D.基于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检查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的计算的准确性。

(二) 公司会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372.04	21,040.59	11,95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39.39	2,667.00	-
应收票据	9,578.29	19,865.21	13,528.18
应收账款	74,723.69	70,747.15	70,502.87
应收款项融资	2,370.90	210.00	-
预付款项	2,637.16	3,939.43	3,204.58
其他应收款	2,527.77	4,535.89	5,035.53
存货	71,877.24	95,696.04	102,479.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59.14	-	-
其他流动资产	8,593.11	7,141.54	5,572.12
流动资产合计	214,178.72	225,842.86	212,275.0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447.12	-	-
长期股权投资	5,362.40	11,041.54	9,779.14
投资性房地产	6,756.90	1,051.41	4,019.44
固定资产	194,135.27	205,417.96	201,768.97
在建工程	8,140.92	6,469.41	9,330.64
无形资产	25,840.51	16,224.07	16,213.38
商誉	5,739.18	5,739.18	5,739.18
长期待摊费用	4,823.76	3,186.23	2,43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5.86	4,943.63	6,36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25.17	5,171.48	4,620.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917.09	259,244.91	260,268.63
资产总计	482,095.81	485,087.76	472,543.66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1,259.30	226,193.34	226,842.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52.72
应付票据	1,460.85	3,787.20	7,462.08
应付账款	48,735.98	56,100.46	58,166.07
预收款项	-	3,492.84	5,361.13
合同负债	5,180.08	-	-
应付职工薪酬	11,810.24	14,940.50	12,542.32
应交税费	5,492.21	3,871.42	3,963.31
其他应付款	4,173.27	5,331.22	7,893.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20.46	339.69	8,544.80
其他流动负债	9,583.83	19,766.73	13,456.74
流动负债合计	321,216.23	333,823.40	344,285.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58.14	10,978.76	8,543.38
长期应付款	-	958.50	1,026.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64.64	1,879.20	1,713.24
递延收益	7,877.36	1,751.57	1,863.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58	261.14	352.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99.71	15,829.16	13,499.08
负债合计	334,315.94	349,652.56	357,784.13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资本公积	20,615.34	21,211.51	21,211.51
其他综合收益	-9,394.98	-4,781.17	-5,935.06
盈余公积	5,094.17	4,539.02	2,588.13
未分配利润	76,944.78	61,198.77	45,071.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3,259.32	132,168.12	112,935.87
少数股东权益	4,520.55	3,267.08	1,823.66
股东权益合计	147,779.87	135,435.21	114,759.5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2,095.81	485,087.76	472,543.66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其中：营业收入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二、营业总成本	436,358.68	523,016.99	499,781.68
减：营业成本	376,120.78	446,050.39	427,858.03
税金及附加	2,922.42	2,482.71	2,843.01
销售费用	15,123.78	21,998.93	20,732.64
管理费用	27,190.21	32,212.96	31,366.45
研发费用	5,393.24	7,297.40	5,925.61
财务费用	9,608.25	12,974.60	11,055.95
加：其他收益	4,459.98	2,285.10	2,076.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6.82	-2.59	320.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3.18	-69.10	-52.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18	400.03	-53.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1.74	-97.27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53.21	-3,183.77	-2,810.93
三、营业利润	36,007.45	33,282.75	28,740.40
加：营业外收入	669.00	354.09	317.60
减：营业外支出	802.44	717.14	861.90
四、利润总额	35,874.02	32,919.71	28,196.09
减：所得税费用	6,149.80	5,335.55	4,411.14
五、净利润	29,724.22	27,584.16	23,784.95
少数股东损益	423.05	705.79	280.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01.17	26,878.37	23,504.11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090.87	28,743.21	23,614.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687.36	28,032.26	23,366.55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4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4	0.47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2,817.15	533,823.67	503,854.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44.68	11,178.91	12,035.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8.06	3,483.02	2,67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409.89	548,485.60	518,564.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575.13	323,143.69	334,974.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876.51	120,257.90	111,580.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67.53	11,356.45	9,04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52.85	27,599.95	24,58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772.02	482,357.99	480,19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37.87	66,127.61	38,374.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84.94	1,270.5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7	587.48	1,003.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2.67	4,315.38	630.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34.37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23	-	20,229.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33.18	6,173.42	21,863.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66.27	26,614.24	35,792.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63.29	6,827.01	3,961.1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797.84	2,351.3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6	-	11,833.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41.12	34,239.09	53,938.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07.94	-28,065.67	-32,07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50	732.46	1,426.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2,291.66	606,298.77	603,395.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455.16	607,031.23	604,822.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5,799.99	614,409.81	606,252.23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94.30	20,573.00	17,368.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39	2,908.80	103.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645.68	637,891.62	623,72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0.52	-30,860.39	-18,901.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77.34	3,079.08	5,10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2.06	10,280.64	-7,49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74.59	9,893.95	17,392.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36.65	20,174.59	9,893.95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28.46	11,192.67	5,699.30
应收票据	1,429.25	3,354.76	3,058.21
应收账款	15,033.68	13,109.41	17,234.62
应收款项融资	-	30.00	-
预付款项	1,005.41	708.05	302.28
其他应收款	10,692.11	14,998.40	5,209.00
存货	5,692.85	8,620.66	11,459.82
其他流动资产	1,715.14	1,836.41	358.03
流动资产合计	47,096.89	53,850.35	43,321.2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9,122.08	98,050.99	91,951.99
投资性房地产	20,685.71	14,888.35	10,540.84
固定资产	57,371.90	68,663.81	70,797.51
在建工程	938.53	2,688.70	3,100.16
无形资产	3,884.03	4,477.93	5,736.82
长期待摊费用	1,007.33	127.18	27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7.27	807.09	876.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8.65	705.78	1,879.38

项目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8.1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955.50	190,409.84	185,154.84
资产总计	234,052.39	244,260.19	228,476.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174.52	112,925.09	108,156.52
应付票据	-	1,243.69	7,462.08
应付账款	4,435.51	8,512.88	12,582.26
预收款项	-	12,622.03	1,604.12
合同负债	1,226.48	-	-
应付职工薪酬	1,170.33	1,245.17	1,735.35
应交税费	1,035.46	305.86	943.45
其他应付款	3,866.44	1,109.36	650.62
其他流动负债	1,506.40	3,344.76	2,986.77
流动负债合计	139,415.13	141,308.85	136,121.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	753.25	753.25
递延收益	1,639.17	1,751.57	1,863.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9.17	2,504.82	2,617.22
负债合计	141,054.30	143,813.66	138,738.40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资本公积	31,065.45	31,065.45	31,065.45
盈余公积	3,373.26	2,818.11	867.23
未分配利润	8,559.37	16,562.97	7,805.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998.09	100,446.53	89,737.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4,052.39	244,260.19	228,476.11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700.34	82,078.97	98,808.96
减：营业成本	40,619.11	62,383.67	72,737.72
税金及附加	1,567.58	1,321.01	1,949.61
销售费用	1,057.42	1,557.39	1,638.43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管理费用	4,159.50	4,081.62	4,200.51
研发费用	2,353.05	3,388.22	3,634.33
财务费用	5,479.38	5,424.87	5,349.77
加：其他收益	2,847.59	1,914.78	1,390.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1.94	13,801.75	4,2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1	631.48	-58.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6	-9.75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1.39	356.80	868.36
二、营业利润	5,384.47	20,617.24	15,699.29
加：营业外收入	102.77	63.91	56.03
减：营业外支出	115.85	213.75	102.73
三、利润总额	5,371.38	20,467.40	15,652.60
减：所得税费用	-180.18	958.58	1,372.34
四、净利润	5,551.56	19,508.82	14,280.25
五、综合收益总额	5,551.56	19,508.82	14,280.25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73.11	86,189.94	85,570.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5.70	2,052.48	3,403.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9.34	3,163.77	1,96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58.14	91,406.18	90,93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22.47	49,135.40	51,140.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5.77	10,503.06	11,459.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7.56	4,097.74	4,059.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0.07	3,071.00	6,56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65.87	66,807.20	73,22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73	24,598.98	17,712.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86.59	4,2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9.15	3,882.31	1,936.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3,916.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45.74	8,282.31	15,853.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65.03	10,045.41	13,756.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1.09	6,031.90	5,726.4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36.13	16,077.31	19,482.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9.61	-7,795.00	-3,62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500.00	112,762.90	150,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500.00	112,762.90	150,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262.90	108,000.00	154,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21.36	14,152.66	10,144.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7.08	602.41	103.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931.33	122,755.07	164,74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1.33	-9,992.17	-14,247.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98	-66.47	292.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4.53	6,745.35	127.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43.93	4,198.58	4,07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28.46	10,943.93	4,198.5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集团的构成情况如下：

（1）2020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控股方和相关子公司关系
				直接	间接	
盛泰浩邦	中国	中国	贸易	60		新设
盛泰新材料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新设
湖南新马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同一控制
阜阳盛泰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同一控制
广州盛泰科技	中国	中国	服务	65		新设
盛泰针织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同一控制
盛泰进出口	中国	中国	贸易		100	新设
盛泰服装整理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新设
宁波盛雅	中国	中国	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
吉林思豪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
重庆新马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控股方和相关子公司关系
				直接	间接	
安徽盛泰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同一控制
河南盛泰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新设
周口锦胜	中国	中国	生产		60	非同一控制
河南盛泰针织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	新设
嵊州康欣医疗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	贸易		100	新设
新马集团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
新马针织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
泛欧纺织	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
盛泰纺织集团	香港	香港	贸易		55	新设
新加坡新马服装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同一控制
保益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同一控制
新马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新设
新马服装科研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	新设
盛泰纺织贸易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
汇丰制衣厂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
越南盛泰棉纺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同一控制
越南新马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同一控制
新马宝明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新设
越南盛泰面料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新设
新马海后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新设
越南盛泰纺织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
YSS 服装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
盛泰辅料包装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新设
新马北江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新设
越南新马针织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同一控制
岷港新马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新设
东泰懿安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	新设
柬埔寨新马制衣	柬埔寨	柬埔寨	生产		100	非同一控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控股方和相关子公司关系
				直接	间接	
						制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	柬埔寨	柬埔寨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
斯里兰卡新马贸易	斯里兰卡	斯里兰卡	贸易		100	同一控制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斯里兰卡	斯里兰卡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
美国新马服装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	同一控制
美国新马创业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	新设
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	埃塞俄比亚	埃塞俄比亚	生产		100	新设
新加坡新马服装	新加坡	新加坡	服务		100	新设
菲律宾新马制衣	菲律宾	菲律宾	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
新马科创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	新设
广州盛泰润棉	中国	中国	贸易		60	新设

(2) 2019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控股方和相关子公司关系
				直接	间接	
盛泰浩邦	中国	中国	贸易	51.00		新设
盛泰新材料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湖南新马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阜阳盛泰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广州盛泰科技	中国	中国	服务	65.00		新设
盛泰针织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盛泰进出口	中国	中国	贸易		100.00	新设
盛泰服装整理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宁波盛雅	中国	中国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吉林思豪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重庆新马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安徽新马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湖南新马科技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河南新马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新马集团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控股方 和相关子公 司关系
				直接	间接	
新马针织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
泛欧纺织	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盛泰纺织集团	香港	香港	贸易		55.00	新设
新马服装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
盛泰智能创新	香港	香港	服务		65.00	新设
保益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
新马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新设
新马服装科研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00	新设
盛泰纺织贸易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
汇丰制衣厂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
越南盛泰棉纺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越南新马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新马宝明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越南盛泰面料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新马海后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越南盛泰纺织	越南	越南	生产		95.56	非同一控制
YSS 服装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盛泰辅料包装	越南	越南	生产		85.00	新设
新马北江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越南新马针织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岬港新马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东泰懿安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柬埔寨新马制衣	柬埔寨	柬埔寨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	柬埔寨	柬埔寨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斯里兰卡新马贸易	斯里兰卡	斯里兰卡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斯里兰卡	斯里兰卡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美国新马服装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
美国新马创业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新设
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	埃塞俄比亚	埃塞俄比亚	生产		100.00	新设
新加坡新马服装	新加坡	新加坡	服务		100.00	新设
菲律宾新马制衣	菲律宾	菲律宾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控股方 和相关子公司 关系
				直接	间接	
新马科创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00	新设

(3) 2018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控股方 和相关子公司 关系
				直接	间接	
盛泰瑞合	中国	中国	贸易	55.00		新设
盛泰浩邦	中国	中国	贸易	55.00		新设
盛泰新材料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湖南新马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阜阳盛泰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盛泰针织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盛泰进出口	中国	中国	贸易		100.00	新设
盛泰服装整理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宁波盛雅	中国	中国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吉林思豪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重庆新马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安徽新马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湖南新马科技	中国	中国	生产		100.00	新设
新马集团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
新马针织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
盛泰纺织集团	香港	香港	贸易		55.00	新设
新马服装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
保益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
新马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新设
新马服装科研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00	新设
盛泰纺织贸易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
汇丰制衣厂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
越南盛泰棉纺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越南新马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新马宝明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越南盛泰面料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新马海后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控股方 和相关子公司 关系
				直接	间接	
越南盛泰纺织	越南	越南	生产		95.56	非同一控制
YSS 服装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新马北江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越南新马针织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
岷港新马制衣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东泰懿安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新设
柬埔寨新马	柬埔寨	柬埔寨	生产		100.00	新设
柬埔寨新马制衣	柬埔寨	柬埔寨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	柬埔寨	柬埔寨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斯里兰卡新马贸易	斯里兰卡	斯里兰卡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斯里兰卡	斯里兰卡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美国新马服装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
美国新马创业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新设
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	埃塞俄比亚	埃塞俄比亚	生产		100.00	新设
新加坡新马服装	新加坡	新加坡	服务		100.00	新设
菲律宾新马制衣	菲律宾	菲律宾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新马科创	香港	香港	服务		100.00	新设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如下：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越南盛泰纺织	2018年10月31日	5,727.56	95.56	协议受让股权
泛欧纺织	2019年5月31日	1,982.10	100.00	协议受让股权
周口锦胜	2020年3月13日	1,149.33	60.00	协议受让股权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越南盛泰纺织	2018年10月31日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4,394.59	-2,226.62
泛欧纺织	2019年5月31日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2,170.91	46.70
周口锦胜	2020年3月13日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	10.53	-421.37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盛泰针织	100%	合并前后受同一方控制	2018年12月31日	完成工商变更

(续上表)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盛泰针织	206,935.02	10,066.35	179,054.84	3,368.18

(3) 处置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伽师锦胜	634.37	100.00	转让	2018年12月31日	股权交割之日起	-
盛泰智能创新	-	65.00	转让	2020年5月19日	股权交割之日起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伽师锦胜	-	-	-	-	-	-
盛泰智能创新	-	-	-	-	-	-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①报告期内新设立子公司信息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成立日期	子公司类型	表决权比例(%)	是否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河南盛泰针织	中国	2020年3月27日	全资子公司	100	是
嵊州康欣医疗有限公司	中国	2020年4月1日	全资子公司	100	是
广州盛泰润棉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	2020年7月20日	非全资子公司	60	是
广州盛泰科技	中国	2019年2月28日	非全资子公司	65	是
盛泰智能创新	香港	2019年9月13日	非全资子公司	65	是
河南盛泰	中国	2019年12月20日	全资子公司	100	是
盛泰辅料包装	越南	2019年7月1日	非全资子公司	85	是
湖南新马科技	中国	2018年12月20日	全资子公司	100	是
盛泰新材料	中国	2018年7月6日	全资子公司	100	是
盛泰瑞合	中国	2018年6月12日	非全资子公司	55	是
琿春盛达尔	中国	2018年7月27日	非全资子公司	70	是

②报告期内注销子公司信息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湖南新马科技	100.00	注销	2020年5月	实际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
柬埔寨新马	100.00	注销	2019年11月	实际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盛泰瑞合	55.00	注销	2019年2月	实际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
嵊州新马环保	100.00	注销	2018年12月	实际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
琿春盛达尔	70.00	注销	2018年9月	实际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

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②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③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2)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3)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5)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

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3）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①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

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4)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A.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B.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客户货款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出口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借款及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转让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

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一）公允价值计量”。

2、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前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前：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

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所有者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

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例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对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将金额大于或等于 500 万元的金融资产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此标准以下的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金融资产。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一）公允价值计量”。

（十一）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1、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2、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

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二）应收款项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 2018 年度及以前：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 2：本公司将应收内部关联方款项和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此类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分为性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 1：账龄分析法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 2: 经单独测试后, 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三)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每年至少盘点一次, 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四)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

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十五)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十七）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0	0-10.00	3-10.00
土地使用权	47	0	2.13

（十八）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境外经营之土地所有权不计提折旧，除土地之外的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经扩大本公司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0	0-10.00	1.8-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5	0-10.00	6-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5	0-10.00	6-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2	0-10.00	7.5-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0-10.00	9-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

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承租权	40-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15年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①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 ①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七）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2）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

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A.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

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B.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C.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D.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E.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F.合同变更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a.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b.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集团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c.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商品销售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集团销售的商品主要包括：纱线、面料和成衣等。本集团的主要生产主体位于中国、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罗马尼亚等国家和地区。内销产品收入，是指产品在产地国销售的收入；外销收入是指产品在产地国以外销售的收入。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且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集团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确认收入。

2、适用于 2019 年度及以前

(1) 销售商品收入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主要包括：纱线、面料和成衣等。本公司的主要生产主体位于中国、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罗马尼亚等国家和地区。内销产品收入，是指产品在产地国销售的收入；外销收入是指产品在产地国以外销售的收入。

对于内销产品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对于外销产品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已经或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发行人各类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时点及依据、收入确认会计凭证情况如下：

类型	定义	收入确认时点及依据	收入确认会计凭证
内销产品收入	指产品在产地国销售的收入	将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买方签收确认	经客户签收确认的《签收单》（或《送

类型	定义	收入确认时点及依据	收入确认会计凭证
		后, 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货回单》、《提货确认书》、《快递签收单》等同等效用的单据)
外销产品收入	产品在产地国以外销售的收入。	将出口产品按规定办理出口报关手续, 取得提单后, 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货物装船后船运公司提供的《提单》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九）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1)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①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3)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①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三十一)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

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2)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三十二)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公司的关联方。

（三十四）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公司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三十五）主要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三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19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但未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并在“研发费用”项目增加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文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合并财务报表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合并）		2017年度（合并）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股利	284.87	-	-	-
其他应收款	-	284.87	-	-
短期借款	-	353.68	-	280.56
应付利息	353.68	-	280.56	-
长期应付款	-	753.25	-	753.25
专项应付款	753.25	-	753.25	-
管理费用	5,925.61	-	5,041.80	-
研发费用	-	5,925.61	-	5,041.80

相关母公司报表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母公司）		2017 年度（母公司）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股利	4,200.00	-	-	-
其他应收款	-	4,200.00	-	-
短期借款	-	156.52	-	145.90
应付利息	156.52	-	145.90	-
长期应付款	-	753.25	-	753.25
专项应付款	753.25	-	753.25	-
管理费用	3,634.33	-	3,128.85	-
研发费用	-	3,634.33	-	3,128.85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金融工具”。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2）2020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八）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报告期的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13,528.18	13,518.18	-10.00
应收款项融资	-	10.00	10.00
短期借款	226,488.76	226,842.44	353.68
其他应付款	8,247.10	7,893.42	-353.68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其中：应付利息	353.68		-353.6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3,058.21	3,048.21	-10.00
应收款项融资	-	10.00	10.00
短期借款	108,000.00	108,156.52	156.52
其他应付款	807.14	650.62	-156.52
其中：应付利息	156.52		-156.52

4、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1) 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合并财务报表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1,952.31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1,952.31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528.18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518.18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70,502.8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70,502.8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035.5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035.53

母公司财务报表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699.30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699.3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058.21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048.21
			应收款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10.00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融资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7,234.6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7,234.6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209.0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5,209.00

(2) 于2019年1月1日，公司不存在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需要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情况

(3) 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与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未发生变化。

5、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40.59	21,040.59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67.00	2,667.00	-
应收票据	19,865.21	19,865.21	-
应收账款	70,747.15	70,747.15	-
应收款项融资	210.00	210.00	-
预付款项	3,939.43	3,939.43	-
其他应收款	4,535.89	4,535.89	-
存货	95,696.04	95,696.04	-
其他流动资产	7,141.54	7,141.54	-
流动资产合计	225,842.86	225,842.86	-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041.54	11,041.54	-
投资性房地产	1,051.41	1,051.41	-
固定资产	205,417.96	205,417.96	-
在建工程	6,469.41	6,469.41	-
无形资产	16,224.07	16,224.07	-
商誉	5,739.18	5,739.18	-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长期待摊费用	3,186.23	3,186.2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43.63	4,943.6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71.48	5,171.4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244.91	259,244.91	-
资产总计	485,087.76	485,087.76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6,193.34	226,193.34	-
应付票据	3,787.20	3,787.20	-
应付账款	56,100.46	56,100.46	-
预收款项	3,492.84	-	-3,492.84
应付职工薪酬	14,940.50	14,940.50	-
应交税费	3,871.42	3,871.42	-
其他应付款	5,331.22	5,331.22	-
合同负债	-	3,258.13	3,258.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9.69	339.69	-
其他流动负债	19,766.73	20,001.44	234.71
流动负债合计	333,823.40	333,823.40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78.76	10,978.76	-
长期应付款	958.50	958.5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79.20	1,879.20	-
递延收益	1,751.57	1,751.57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1.14	261.14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29.16	15,829.16	-
负债合计	349,652.56	349,652.56	-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	50,000.00	-
资本公积	21,211.51	21,211.51	-
其他综合收益	-4,781.17	-4,781.17	-
盈余公积	4,539.02	4,539.02	-
未分配利润	61,198.77	61,198.77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168.12	132,168.12	-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少数股东权益	3,267.08	3,267.08	-
股东权益合计	135,435.21	135,435.21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85,087.76	485,087.76	-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92.67	11,192.67	-
应收票据	3,354.76	3,354.76	-
应收账款	13,109.41	13,109.41	-
应收款项融资	30.00	30.00	-
预付款项	708.05	708.05	-
其他应收款	14,998.40	14,998.40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13,534.65	13,534.65	-
存货	8,620.66	8,620.66	-
其他流动资产	1,836.41	1,836.41	-
流动资产合计	53,850.35	53,850.35	-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8,050.99	98,050.99	-
投资性房地产	14,888.35	14,888.35	-
固定资产	68,663.81	68,663.81	-
在建工程	2,688.70	2,688.70	-
无形资产	4,477.93	4,477.93	-
长期待摊费用	127.18	127.1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7.09	807.0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5.78	705.78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409.84	190,409.84	-
资产总计	244,260.19	244,260.19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925.09	112,925.09	-
应付票据	1,243.69	1,243.69	-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付账款	8,512.88	8,512.88	-
预收款项	12,622.03	-	-12,622.03
应付职工薪酬	1,245.17	1,245.17	-
应交税费	305.86	305.86	-
其他应付款	1,109.36	1,109.36	-
合同负债	不适用	12,485.29	12,485.29
其他流动负债	3,344.76	3,481.50	136.75
流动负债合计	141,308.85	141,308.85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753.25	753.25	-
递延收益	1,751.57	1,751.57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4.82	2,504.82	-
负债合计	143,813.66	143,813.66	-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	50,000.00	-
资本公积	31,065.45	31,065.45	-
盈余公积	2,818.11	2,818.11	-
未分配利润	16,562.97	16,562.97	-
股东权益合计	100,446.53	100,446.53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4,260.19	244,260.19	-

(三十七)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2020年度: 19/16/15/13/10/5/0 2019年度: 19/16/15/13/10/5/0 2018年度: 19/17/16/15/13/10/6/5/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020年度: 25/21/20/16.5/16/15/14/10/8.5/8.25/5/0 2019年度: 25/21/20/16.5/16/15/14/10/8.5/8.25/5/0 2018年度: 25/21/20/16.5/15/14/10/8.25/7.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和出口免抵退当期免抵金额计征	7/5/1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和出口免抵退当期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免抵金额计征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和出口免抵退当期免抵金额计征	2

2、企业所得税及其税收优惠

(1) 境内公司

公司境内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及取得相关税收优惠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 (%)			取得税收优惠的原因	注释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盛泰集团	1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1
盛泰针织	15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	2
盛泰浩邦	25	25	25		
盛泰新材料	25	25	25		
安徽盛泰	25	25	25		
湖南新马	25	25	25		
阜阳盛泰	25	25	25		
广州盛泰科技	10	10	(不适用)	小型微利企业	3
盛泰进出口	25	25	25		
盛泰服装整理	25	25	25		
宁波盛雅	5	5	10	小型微利企业	4
重庆新马	15	15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5
吉林思豪	25	25	25		
嵊州盛泰瑞合	不适用	25	25		
宁波新马科创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宁波新马制衣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伽师锦胜	不适用	不适用	25		6
河南盛泰	25	25	不适用		
湖南新马科技	25	25	不适用		
周口锦胜	25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			取得税收优惠的原因	注释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河南盛泰针织	25	不适用	不适用		
嵊州康欣医疗有限公司	25	不适用	不适用		
广州盛泰润棉服饰有限公司	5	不适用	不适用	-	7

注 1：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取得了编号为 GR20163300035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公司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享受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重新申请，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93300096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 2019 年-2021 年享受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注 2：盛泰针织于 2015 年 9 月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 GR20153300083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盛泰针织于 2018 年度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并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再次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3300273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的规定，盛泰针织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享受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注 3：广州盛泰科技成立于 2019 年 3 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财税[2019]1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等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广州盛泰科技于 2019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于 2019 年度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广州盛泰预计其 2020 年度依然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于 2020 年继续按 10% 的税率核算企业所得税。

注 4：宁波盛雅成立于 2009 年 5 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财税[2019]1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2018）》（财税[2018]7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4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有关征管问

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3 号）等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宁波盛雅于报告期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于报告期内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宁波盛雅预计其 2020 年度依然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于 2020 年继续按 10% 的税率核算企业所得税。

注 5：重庆新马经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确认“从事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外资企业”，并经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审核确认，符合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的相关要求，在报告期内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6：根据 2018 年 12 月 17 日的“股东决议”，伽师锦胜 100% 股权自盛泰针织转让给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注 7：广州盛泰润棉服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7 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财税[2019]1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等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广州盛泰润棉服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 5% 的税率核算企业所得税。

（2）境外公司

公司境外主要公司适用的利得税、公司所得税税率及取得相关税收优惠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所在国家或地区	利得税、公司所得税适用税率（%）			注释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新马集团	香港	16.50	16.50	16.50	
新马针织	香港	8.25-16.50	8.25-16.50	8.25-16.50	1
盛泰纺织集团	香港	16.50	16.50	16.50	
新马服装	香港	16.50	16.50	16.50	
保益投资	香港	16.50	16.50	16.50	
新马投资	香港	16.50	16.50	16.50	
新马服装科研	香港	16.50	16.50	16.50	
盛泰纺织贸易	香港	16.50	16.50	16.50	
汇丰制衣厂	香港	16.50	16.50	16.50	
新马科创	香港	16.50	16.50	16.50	
盛泰智能创新	香港	16.50	16.50	不适用	
越南盛泰棉纺	越南	20.00	10.00	10.00	2

公司名称	所在国家或地区	利得税、公司所得税适用税率 (%)			注释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越南新马制衣	越南	10.00	10.00	10.00	2
新马宝明制衣	越南	10.00	10.00	0.00	2
越南盛泰面料	越南	10.00	0.00	0.00	2
新马海后制衣	越南	0.00	0.00	0.00	2、4
越南盛泰纺织	越南	10.00	10.00	0.00	2
YSS 服装	越南	10.00	10.00	7.50	3
新马北江制衣	越南	10.00	10.00	10.00	2
越南新马针织	越南	20.00/0.00	20.00/0.00	20.00	2、5
岷港新马制衣	越南	10.00	10.00	0.00	2
东泰懿安	越南	20.00	20.00	20.00	2、4
盛泰辅料包装	越南	20.00	20.00	不适用	
柬埔寨新马	柬埔寨	不适用	20.00	20.00	
柬埔寨新马制衣	柬埔寨	20.00	20.00	20.00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	柬埔寨	20.00	20.00	20.00	
斯里兰卡新马贸易	斯里兰卡	14.00	14.00	14.00/12.00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斯里兰卡	14.00	14.00	14.00/12,00	
美国新马服装	美国	21.00	21.00	21.00	
埃塞俄比亚新马制衣	埃塞俄比亚	0.00	0.00	0.00	
菲律宾新马制衣	菲律宾	30.00	30.00	30.00	
泛欧纺织	罗马尼亚	16.00	16.00	16.00	6
新加坡新马服装	新加坡	17.00	17.00	17.00	

注 1: 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在 2018 年 3 月 29 日刊宪成为法例。此修订条例旨在透过实施两级制的利得税率，自 2018/19 课税年度起降低法团及非法团业务首 200 万港元应评税利润的税率。

在利得税两级制下，法团及非法团业务（主要是合伙及独资经营业务）首 200 万元应评税利润的利得税率将分别降至 8.25% 及 7.5%。法团及非法团业务其后超过 200 万元的应评税利润则分别继续按 16.5% 及标准税率 15% 征税。

在有关的课税年度，如某实体在评税基期完结时，有一间或多间有关连实体，两级制利得税税率则只适用于获提名的其中一间有关连实体，其余的有关连实体将不适用于两级制利得税率。

注 2：根据越南财政部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颁布的第 218/2013/ND-CP 号政府条例第 16 条第 3 款规定，执行该条例第十五条第三款规定的新投资项目所得和企业工业园区新投资项目所得，从新项目取得的第一笔收入当年度开始计算，前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至六年减按应纳税额的 50.00% 缴纳（除位于社会经济条件优越地区的工业园区）。根据有权享受企业所得税激励措施的地区列表（与 2013 年 12 月 26 日颁布的第 218/2013/ND-CP 号法令一同发布），本公司在越南的公司所属的南定省，北江省，岘港都属于可以享受所得税激励的地区。

公司在越南的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清单及年度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免征所得税年度	按应纳税额的 50.00% 缴纳所得税年度
越南盛泰棉纺	2014-2015	2016-2019
越南新马制衣	2015-2016	2017-2020
新马宝明制衣	2017-2018	2019-2022
越南盛泰面料	2018-2019	2020-2023
新马海后制衣	2019-2020	2021-2024
越南盛泰纺织	2017-2018	2019-2022
新马北江制衣	2016-2017	2018-2021
越南新马针织	2013-2014	2015-2017
岘港新马制衣	2017-2018	2019-2022

注 3：YSS 服装 2007-2018 适用 15% 税率并减按 50% 征收越南公司所得税；2019-2020 按基准税率 20% 减按 50% 征收越南公司所得税；2021 年按基准税率 20% 征收越南公司所得税。

注 4：根据越南财政部 2014 年 6 月 18 日颁布的第 78/2014/TT-BTC 号政府条例第 19 条第 4 款规定，特困地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在符合该条例规定的行业和地区实施新的投资项目的企业，应按 17% 的税率计缴公司所得税。

注 5：越南新马针织于 2018 年 12 月于越南南定省春长县成立了春长（Xuân Trường）分公司，并于 2019 年度开始取得营业收入。根据相关规定，该分公司享受注 2 所述之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注 6：泛欧纺织成立于 1998 年。该公司由盛泰针织于 2019 年 5 月自 Lacoste Operations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3、增值税及其税收优惠

(1) 境内公司

①本公司境内公司均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的具体增值税税率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增值税——销项税	17、16、13	应税销售收入
增值税——销项税	6	应税租赁收入
增值税——进项税	17、16、13	采购材料、商品、电的计税价格
增值税——进项税	11、10	采购天然气的计税价格
增值税——进项税	11、10、6	采购运输服务的计税价格
增值税——进项税	11、10、3	采购水的计税价格
增值税——进项税	6	部分现代服务费
增值税——出口退税	13	按规定确认的出口销售额
转让金融商品的增值税	6	金融商品转让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

②税收优惠情况

安徽新马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安徽省扶贫开发工作办公室转发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2019年至2021年，公司招用该文件规定的符合条件人员，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保当月起，在三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和企业所得税。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7,800元。

(2) 境外公司

本公司的境外主要子公司的增值税（或类似税种）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公司注册地	税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越南盛泰棉纺	越南	10/5/0	10/5/0	10/5/0
越南新马制衣	越南	10/5/0	10/5/0	10/5/0
新马宝明制衣	越南	10/5/0	10/5/0	10/5/0
越南盛泰面料	越南	10/5/0	10/5/0	10/5/0
新马海后制衣	越南	10/5/0	10/5/0	10/5/0

纳税主体名称	公司注册地	税率 (%)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越南盛泰纺织	越南	10/5/0	10/5/0	10/5/0
YSS 服装	越南	10/5/0	10/5/0	10/5/0
新马北江制衣	越南	10/5/0	10/5/0	10/5/0
越南新马针织	越南	10/5/0	10/5/0	10/5/0
峴港新马制衣	越南	10/5/0	10/5/0	10/5/0
东泰懿安	越南	10/5/0	10/5/0	10/5/0
盛泰辅料包装	越南	10/5/0	10/5/0	10/5/0
柬埔寨新马	柬埔寨	10/0	10/0	10/0
柬埔寨新马制衣	柬埔寨	10/0	10/0	10/0
柬埔寨 Quantum 服装	柬埔寨	10/0	10/0	10/0
斯里兰卡新马贸易 ¹	斯里兰卡	8	15/8	15/0
斯里兰卡新马制衣 ¹	斯里兰卡	8	15/8	15/0
泛欧纺织	罗马尼亚	19/9/5/0	19/9/5/0	19/9/5/0

注 1: 根据斯里兰卡 INLAND REVENUE DEPARTMENT 的相关规定《Implementation of New Tax Proposals on Value Added Tax and Nation Building Tax on the Instruction of the Ministry of Finance》，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起，增值税率调整为 8%，金融服务增值税除外。

四、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五、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8.10	-17.29	-44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63.98	2,323.55	1,606.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69.42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59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0,066.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	1,383.18	-152.06	-52.72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2.54	46.57
非同一控制合并下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1,663.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1.26	-	-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49	-53.60	-124.6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044.21	2,172.56	12,758.3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65.11	414.58	247.2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79.10	1,757.98	12,511.1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11	-4.17	-21.8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98.21	1,762.16	12,532.93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受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的影响较大，主要原因系 2018 年 12 月公司和盛泰针织完成同一控制下合并后，将合并前盛泰针织产生的净损益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29,301.17	26,878.37	23,50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24,102.96	25,116.22	10,971.18

六、被收购企业收购前一年利润表

(一) 盛泰针织及阜阳盛泰

2018年6月27日,盛泰针织将其全资子公司阜阳盛泰转让给盛泰集团。2018年12月13日,盛泰集团召开股东大会,同意盛泰集团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由公司股东宁波盛泰、香港盛泰、雅戈尔服装、伊藤忠亚洲、盛泰投资、盛新投资、和一投资、西紫管理和DCMG以股权出资的方式将各自所持有的全部盛泰针织股权以评估值人民币26,589.31万元对盛泰集团进行增资。被收购方阜阳盛泰和盛泰针织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未超过收购前公司相应项目的50%。因阜阳盛泰2017年为盛泰针织的全资子公司,故盛泰针织2017年的合并报表已包括阜阳盛泰完整的财务信息,此处披露盛泰针织2017年的有关财务数据。2017年,盛泰针织的合并利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9,054.84
减: 营业成本	157,377.34
税金及附加	461.55
销售费用	5,695.47
管理费用	5,682.75
研发费用	1,912.96
财务费用	2,345.35
资产减值损失	1,341.01
加: 其他收益	771.16
投资收益	229.83
资产处置收益	3.91
二、营业利润	5,243.34
加: 营业外收入	302.71
减: 营业外支出	1,789.40
三、利润总额	3,756.65
减: 所得税费用	388.47
四、净利润	3,368.18

（二）越南盛泰纺织

2018年10月，盛泰集团完成收购原参股公司联盛纺织50%的股权，更名为越南盛泰纺织。被重组方联盛纺织业务与盛泰集团重组前业务具有高度相关性，且联盛纺织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未达到或超过重组前公司相应项目的20%，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2017年，联盛纺织的利润表如下：

单位：万越南盾

项目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80,212,743.07
减：营业成本	86,174,256.08
销售费用	1,299,992.21
管理费用	3,494,628.40
财务费用	5,697,883.90
二、营业利润	-16,454,017.52
加：营业外收入	1,084,776.79
减：营业外支出	357,414.03
三、利润总额	-15,726,654.7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15,726,654.76

（三）泛欧纺织

2019年5月，盛泰集团完成收购泛欧纺织100%的股权，被重组方泛欧纺织业务与盛泰集团重组前业务具有高度相关性，且累计计算前次收购越南盛泰纺织的相关指标后，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未达到或超过重组前公司相应项目的20%，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2018年，泛欧纺织的利润表如下：

单位：罗马尼亚列伊

项目	2018年度
总收入	21,675,463
利润总额	1,284,097
净利润	1,034,956

（四）周口锦胜

2020年3月，盛泰集团完成收购原参股公司周口锦胜60%的股权，被重组方周口锦胜业务与盛泰集团重组前业务具有高度相关性，且累计计算前次收购越南盛泰纺织的相关指标后，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未达到或超过重组前公司相应项目的20%，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2019年，周口锦胜的利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总收入	-
利润总额	-9.39
净利润	-9.39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账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8,993.10
1至2年	5.97
2至3年	1.08
3至4年	-
4至5年	-
5年以上	-
小计	79,000.16
减：坏账准备	4,276.47
合计	74,723.69

（二）存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存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369.33	1.68%	-	1,369.33
原材料	20,248.41	24.81%	1,889.66	18,358.76
在产品	28,912.86	35.43%	127.56	28,785.30
半成品	2,778.52	3.40%	646.33	2,132.20
库存商品	23,728.77	29.08%	7,066.52	16,662.25
委托加工物资	1,238.13	1.52%	-	1,238.13
发出商品	3,108.64	3.81%	-	3,108.64
周转材料	222.63	0.27%	-	222.63
合计	81,607.30	100.00%	9,730.06	71,877.24

(三) 固定资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6,315.60	38,871.50	-	87,444.10
机器设备	197,728.99	100,592.98	30.80	97,105.22
运输设备	3,280.52	2,168.45	-	1,112.07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007.99	11,789.92	0.13	8,217.94
土地所有权 ^注	259.19	3.25	-	255.93
合计	347,592.29	153,426.10	30.92	194,135.27

注：固定资产项下的土地所有权，系公司位于境外的私有产权土地。

(四) 无形资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承租权	27,740.91	2,953.76	-	24,787.15
软件	2,861.75	1,829.95	-	1,031.80
专利权	67.07	53.66	-	13.41
商标	30.90	22.75	-	8.15
合计	30,700.63	4,860.12	-	25,840.51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负债合计为 334,315.94 万元，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其中，无重大或有负债。

（一）短期借款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短期借款合计 231,259.3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7,278.27
抵押借款	15,000.00
保证借款	135,656.18
抵押/担保	73,000.00
应计利息	324.86
合计	231,259.30

（二）应付账款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48,735.9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38,946.91
设备及工程款	3,653.29
劳务费	329.15
能源费	2,733.53
仓储物流费	1,898.05
其他	1,175.06
合计	48,735.98

（三）长期借款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长期借款余额合计 3,258.1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6,570.65
小计	6,570.6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12.51
合计	3,258.14

九、所有者权益

(一) 2020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	21,211.51	-	-4,781.17	4,539.02	61,198.77	-	3,267.08	135,43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	21,211.51	-	-4,781.17	4,539.02	61,198.77	-	3,267.08	135,435.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96.17	-	-4,613.81	555.16	15,746.02	-	1,253.47	12,344.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613.81	-	29,301.17	-	403.50	25,090.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63.50	163.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163.50	163.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555.16	-13,555.16	-	-242.06	-13,242.0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55.16	-555.16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3,000.00	-	-242.06	-13,242.06
4. 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596.17	-	-	-	-	-	928.53	332.36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	20,615.34	-	-9,394.98	5,094.17	76,944.78	-	4,520.55	147,779.87

(二) 2019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	21,211.51	-	-5,935.06	2,588.13	45,071.28	-	1,823.66	114,759.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	21,211.51	-	-5,935.06	2,588.13	45,071.28	-	1,823.66	114,759.53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153.88	1,950.88	16,127.49	-	1,443.42	20,675.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153.88	-	26,878.37	-	710.96	28,743.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732.46	732.4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732.46	732.4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950.88	-10,750.88	-	-	-8,8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950.88	-1,950.88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8,800.00	-	-	-8,800.00
3、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处置子公司少数股权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	21,211.51	-	-4,781.17	4,539.02	61,198.77	-	3,267.08	135,435.21

(三) 2018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6,074.59	21,084.04	-	-5,797.49	4,633.07	40,580.30	-	148.42	96,722.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36,074.59	21,084.04	-	-5,797.49	4,633.07	40,580.30	-	148.42	96,722.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25.41	127.47	-	-137.56	-2,044.94	4,490.98	-	1,675.25	18,036.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7.56	-	23,504.11	-	247.54	23,614.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273.13	-14,273.13	-	-	-	-	-	1,426.50	1,426.5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273.13	-	-	-	-	-	-	1,426.50	15,699.6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对价	-	-14,273.13	-	-	-	-	-	-	-14,273.13
（三）利润分配	-	-	-	-	1,364.98	-8,364.98	-	-	-7,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64.98	-1,364.98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7,000.00	-	-	-7,000.00
3、其他	-	-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7.72	14,405.78	-	-	-3,409.91	-10,648.16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净资产折股	-347.72	14,405.78	-	-	-3,409.91	-10,648.16	-	-	-
7、处置子公司少数股权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5.19	-	-	-	-	-	1.21	-3.98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	21,211.51	-	-5,935.06	2,588.13	45,071.28	-	1,823.66	114,759.53

十、现金流量情况、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一）简要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简要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37.87	66,127.61	38,37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07.94	-28,065.67	-32,07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0.52	-30,860.39	-18,901.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2.06	10,280.64	-7,498.9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非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结构的形成和变化情况”之“（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期后事项

1、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宁波”）签订了编号为“宁波 2020 人抵 0019”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对发行人之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与中行宁波之间自 2020 年 12 月 2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授信业务以及已签订的编号为“宁波 2020 授信 0017”的《最高额授信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1 亿元的抵押担保。担保物系《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556 号》权证项下的评估价值为发行人 1.34 亿元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对应上述《最高额授信合同》的实际借款。

2、2021 年 1 月 19 日，发行人的非全资子公司周口盛泰锦胜纺织有限公司和商水县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成立周口盛泰智能环保有限公司。其中：周口盛泰锦胜纺织有限公司持股 70%，商水县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持股 30%。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公司暂未开展实质性的业务。

3、2021年1月22日，发行人的非全资子公司嵊州盛泰浩邦纺织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盛泰浩邦纺织有限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公司暂未开展实质性的业务。

4、2021年2月8日，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受让了广州道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盛泰润棉服饰有限公司40%的股份。该交易完成后，广州盛泰润棉服饰有限公司成为湖南新马的全资子公司。

5、根据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1日的股东会决议，广西宁泰的股东湖南新马和李宁体育(广西)有限公司等比例向广西宁泰增资人民币2,500万元；其中湖南新马本次增资人民币1,125万元。上述增资已于2021年2月9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应增资款项已于2021年2月27日实缴。

6、2021年3月1日，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实缴出资人民币7,000.00万元。

(二) 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基本财务指标

指标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流动比率(倍)	0.67	0.68	0.62
速动比率(倍)	0.44	0.39	0.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27%	58.88%	60.72%
资产负债率(合并)	69.35%	72.08%	75.71%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承租权)占净资产比例	0.71%	0.26%	0.21%
指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46	7.89	8.14
存货周转率(次)	4.49	4.50	4.28

指标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9,220.86	68,777.42	57,163.10
利息保障倍数（倍）	4.67	3.80	3.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51	1.32	0.7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0	0.21	-0.15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4、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承租权）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承租权） / 期末净资产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无形资产摊销额
- 8、利息保障倍数=（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总额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本总额

（二）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0 年度	21.64%	0.59	0.59
	2019 年度	22.06%	0.54	0.54
	2018 年度	22.56%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	2020 年度	17.80%	0.48	0.48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9 年度	20.62%	0.50	0.50
	2018 年度	10.53%	0.30	0.30

十三、盈利预测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8 年 10 月 08 日出具了《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其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8）第 10310 号）。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盛泰集团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50,783.72 万元，评估值为 109,717.39 万元，增值率 116.05%。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整体吸收合并盛泰针织时，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盛泰针织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8 年 10 月 08 日出具了《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重组拟了解净资产市场价值涉及的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8）第 10386 号）。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盛泰针织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20,514.29 万元，评估值为 26,589.31 万元，增值率 29.61%。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设立时及以后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财务及其他信息一并阅读（本节内如无特殊注明，货币单位指人民币万元）。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的构成及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14,178.72	44.43%	225,842.86	46.56%	212,275.04	44.92%
非流动资产	267,917.09	55.57%	259,244.91	53.44%	260,268.63	55.08%
资产总计	482,095.81	100.00%	485,087.76	100.00%	472,543.6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和长期股权投资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72,543.66 万元、485,087.76 万元和 482,095.81 万元。

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与 2018 年末相比上升 2.65%；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9 年末下降 0.62%，整体变动较为平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4.92%、46.56% 和 44.43%，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5.08%、53.44% 和 55.57%。

2019 年，流动资产在资产结构中所占比例总体有所提升，主要系货币资金、应收票据上升所致；2020 年流动资产在资产结构中所占比例总体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自 2018 年开始加强存货管理控制存货规模，2020 年末存货金额同比减少 23,818.8 万元，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同比下降 4.82 个百分点。

1、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30,372.04	14.18%	21,040.59	9.32%	11,952.31	5.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39.39	3.75%	2,667.00	1.18%	-	-
应收票据	9,578.29	4.47%	19,865.21	8.80%	13,528.18	6.37%
应收账款	74,723.69	34.89%	70,747.15	31.33%	70,502.87	33.21%
应收款项融资	2,370.90	1.11%	210.00	0.09%	-	-
预付款项	2,637.16	1.23%	3,939.43	1.74%	3,204.58	1.51%
其他应收款	2,527.77	1.18%	4,535.89	2.01%	5,035.53	2.37%
存货	71,877.24	33.56%	95,696.04	42.37%	102,479.45	48.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59.14	1.62%	-	-	-	-
其他流动资产	8,593.11	4.01%	7,141.54	3.16%	5,572.12	2.62%
流动资产合计	214,178.72	100.00%	225,842.86	100.00%	212,275.04	100.00%

公司的主要流动资产包括存货、应收账款和货币资金。报告期各期末，三者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7.12%、83.02%和 82.63%。

2019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3,567.82 万元，主要系货币资金增长所致。货币资金较 2018 年增加 9,088.28 万元，同比上升 76.04%，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入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相应增加。

2020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减少 11,664.14 万元，主要系应收票据、存货减少所致。2020 年末，应收票据金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10,286.92 万元，同比下降 51.78%，主要系疫情影响下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导致应收票据规模相应下降所致。2020 年末，公司存货较 2019 年末减少 23,818.8 万元，同比下降 24.89%，主要原因为：公司积极推行降库存工作，在内部面料及制衣厂之间推行 JIT 项目，严格控制备货，导致报告期内存货余额持续下降。

(1) 货币资金

①货币资金分类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5.40	0.02%	87.78	0.42%	98.45	0.82%
银行存款	29,931.25	98.55%	20,086.81	95.47%	10,066.06	84.22%
其他货币资金	435.39	1.43%	866.00	4.12%	1,787.80	14.96%
合计	30,372.04	100%	21,040.59	100.00%	11,952.31	100.00%

除现金和银行存款外，公司货币资金中的其他货币资金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

公司的货币资金的来源主要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以及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向银行借入贷款形成；而日常经营活动的采购、薪酬、税费及日常费用、归还银行贷款、股东分红支出、固定资产投资支出是公司支出的主要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63%、9.32% 和 14.18%，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53%、4.34% 和 6.30%。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9,088.28 万元，同比增长 76.04%，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增加带来的经营性现金流入增长所致。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增加 9,331.45 万元，同比增长 44.35%，主要系 2020 年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借入一定的短期借款，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5,065.96 万元，从而导致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②现金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现金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 0.82%、0.42% 和 0.02%，其中主要为越南盾、美元。公司库存现金主要系部分海外子公司所在地如越南等，日常交易中倾向使用现金支付工资，报告期末因资金使用需求提取现金所致。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亦存在使用现金进行零星小规模临时采购、支付零星费用和废旧物资、样衣及少量辅料的销售等，但现金收支金额较小。

2020 年末，公司库存现金较 2019 年末减少 82.38 万元，同比下降 93.85%，主要系集团对各子公司现金使用进行限制，尽量杜绝使用现金所致。

公司现金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现金销售	275.97	222.39	213.96
营业收入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现金销售占比	0.06%	0.04%	0.04%

公司现金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现金采购	514.35	165.56	179.53
采购总额	310,998.69	343,026.18	341,923.90
现金采购占比	0.17%	0.05%	0.05%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和采购，均通过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进行收付款，公司已建立健全的现金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不存在现金交易，但在废旧物资、样衣及少量辅料和成衣销售上，存在收取现金的情况。主要是因为该部分销售方多为个人客户，规模小、单笔金额少，通常以现金方式即时结清，符合公司销售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方式销售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4%、0.04% 和 0.06%，占比低且均未超过同期营业收入的 0.1%。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不存在现金交易，但在采购零星辅料、办公用品等方面存在现金交易的情形。主要原因系该类供应商多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规模小，通常不开立对公银行账户，且供货零散、单笔金额小，通常要求以现金方式即时结清。公司对零星辅料与办公用品的采购具有单笔金额小、频次高的特点，采用现金方式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上述采购款项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5%、0.05% 及 0.17%，占比较低。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现金支付工资、加班费等员工薪酬的情形，报告期内金额合计分别为 4,245.81 万元、6,054.66 万元和 5,614.46 万元。现金支付工资主要发生在柬埔寨新马制衣，系柬埔寨当地更倾向于使用现金发放工资所致。此外，对于部分当月末新入职尚未及时办理银行卡的员工以及工资卡遗失的

员工也会以现金发放薪酬。综上所述，公司以现金支付员工薪酬存在合理理由，同时为保证现金支付工资的合规性，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部控制程序。由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依据考勤记录、工作考核绩效等制作工资计算表，并报各主管领导审批，审批通过后，制作工资条。工资发放时，由员工本人领用并确认。公司与当地银行签订了安保送款合同，工资发放前，公司派专人去银行验资，次日由银行安排安保员押送现金到工厂交接。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现金交易占同类型交易总额的比例极低，为了降低现金交易可能对财务报表核算准确性造成的影响以及财务报表舞弊风险，公司建立了《盛泰集团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手册》等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和完善了现金审批、领取、报销、现金收款、现金日常库存管理等流程，并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内控制度予以执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所有的付款应通过网上银行转账，除特定的经核准的项目（工资等）方可通过非网银转账。除特殊审批的项目外，一律不可以现金支付。严格现金收支管理，除一般零星日常支出外，其余投资、工程支出都必须通过银行办理转帐结算，不得直接兑付现金。”

综上所述，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和业务模式，建立了完善的现金管理内控制度，相关业务流程节点分工明确、授权清晰、相互牵制，能够实现对相关现金交易各环节的有效管控，不存在违反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中国人民银行《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的情形，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能够有效留存相关交易的痕迹证据，证据彼此之间可相互验证，可以确保相关交易的真实性、完整性，不存在交易对象为公司代垫成本、费用以及利益输送等情形。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3.75%，占比较低。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8,039.39	100.00%	2,667.00	100.00%	-	-

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融资产						
其中：非凡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5,217.81	64.90%	-	-	-	-
其中：Natural Fiber Welding, Inc. Simple Agreement Future Equity	-	-	2,667.00	100.00%	-	-
其中：Natural Fiber Welding Inc. 的优先股	2,821.57	35.10%	-	-	-	-
合计	8,039.39	100.00%	2,667.00	100.00%	-	-

2019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末上升2,667.00万元，主要系2019年公司增加对Natural Fiber Welding, Inc.的4%股权的远期合约投资。

2020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较2019年末增加5,372.39万元，同比增长201.44%，主要系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于香港交易所以每股0.50港元购入非凡中国控股有限公司（VIV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0832.HK）1亿股普通股股票所致。此次交易初始投资成本为港币5,000.00万元（折合人民币4,251.50万元）；于2020年12月31日，非凡中国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交易所交易的普通股的收盘价为每股0.62港元（折合人民币5,217.81元）。非凡中国作为一家综合体育平台公司，投资了李宁、红双喜、堡狮龙等国内外知名的运动休闲品牌，发行人投资非凡中国，主要系公司看好非凡中国及其所投资的李宁等企业的发展前景，认为其具备投资价值所致，属于公司对下游产业客户的投资。

（3）应收票据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37%、8.80%和4.47%，占比较低。

各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应收票据贴现和质押的情况；于报告期各期，应收票据的背书及承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背书	本期承兑	期末余额
2018年度	7,435.09	49,581.18	43,308.09	180.00	13,528.18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背书	本期承兑	期末余额
2019 年度	13,528.18	60,550.62	53,998.59	5.00	20,075.21
2020 年度	20,075.21	53,020.63	58,586.65	2,560.00	11,949.19

注：上述表格中的期初余额和期末余额为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两个会计报表科目中的票据余额合计数。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包括到期托收、背书、贴现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规定，对于由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信用风险及延期付款风险很小，此类票据背书及贴现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满足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将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其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而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此类票据背书及贴现本公司不予以终止确认，其初始确认及后续变动仍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应收票据”中列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558.29	19,865.21	13,528.18
商业承兑汇票	20.00	-	-
合计	9,578.29	19,865.21	13,528.18

2019 年应收票据较 2018 年末增加 6,337.03 万元，同比上升 46.84%，主要系收入增长，票据结算规模相应增加所致。

2020 年应收票据较 2019 年末减少 10,286.92 万元，同比下降 51.78%，主要原因为：①受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滑，票据结算规模相应减少；②部分商业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规定，对于由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信用风险及延期付款风险很小，此类票据背书及贴现公司予以终止确认，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满足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将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其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报表科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9,578.29	19,865.21	13,528.18
应收款项融资	2,370.90	210.00	-
合计	11,949.19	20,075.21	13,528.18

2020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 11,949.19 万元，较 2019 年末减少 8,126.02 万元，同比下降 40.48%，主要系公司受到疫情影响营业收入下滑，导致票据结算规模相应减少所致。

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以银行转账为主要收款方式，部分客户采用了票据结算方式。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增加系收到客户用于支付货款的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公司接收票据时，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与客户的票据往来符合《票据法》的相关规定。

应收票据的背书转让，主要是公司根据自身货币资金的结存情况，考虑必要的经营所需资金，经供应商认可后，所采取的辅助货款支付方式，未附追索权。公司通过背书转让支付供应商货款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符合《票据法》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亦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公司对票据的开立、接收、登记、承兑、转让等使用，严格遵循《票据法》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应收票据无法承兑导致坏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关联方雅戈尔集团（剔除新棉集团部分）的应收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销售金额	16,453.30	17,797.99	19,026.85
票据结算金额	5,971.69	7,717.91	9,286.54
占比	36.29%	43.36%	48.81%

公司与雅戈尔集团发生的票据往来均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且公司所接收的银行承兑票据出票人主要为雅戈尔集团。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票据往来具备真实债权债务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应收票据背书转让给关联方新棉集团进行采购结算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采购金额	12,559.93	19,735.87	20,015.33
票据（背书）结算金额	5,490.87	8,253.76	2,191.39
占比	23.87%	41.82%	10.95%

（4）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均为应收票据。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包括到期托收、背书、贴现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规定，对于由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信用风险及延期付款风险很小，此类票据背书及贴现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满足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之后将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其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而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此类票

据背书及贴现本公司不予以终止确认，其初始确认及后续变动仍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应收票据”中列报。

2019年末应收款项融资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为0.09%，2020年末应收款项融资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为1.11%，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票据	2,370.90	100.00%	210.00	100.00%	-	-
合计	2,370.90	100.00%	210.00	100.00%	-	-

(5) 应收账款

① 应收账款分类及变动分析

A.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a. 2020年12月31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3.07	0.43	343.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657.09	99.57	3,933.40	5.00	74,723.69
其中组合2、应收客户货款	78,657.09	99.57	3,933.40	5.00	74,723.69
合计	79,000.16	100.00	4,276.47	5.41	74,723.69

b. 2019年12月31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16	0.32	240.1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477.66	99.68	3,730.52	5.01	70,747.15
其中组合2、应收客户货款	74,477.66	99.68	3,730.52	5.01	70,747.15
合计	74,717.82	100.00	3,970.67	5.31	70,747.15

c.2018年12月31日（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216.98	99.67	3,714.11	5.00	70,502.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2.03	0.33	242.03	100.00	-
合计	74,459.00	100.00	3,956.14	5.31	70,502.87

B.按账龄披露，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8,993.10	74,364.11	74,152.56
1至2年	5.97	108.76	64.22
2至3年	1.08	4.79	13.14
3至4年	-	10.74	199.58
4至5年	-	199.42	29.51
5年以上	-	29.99	-
小计	79,000.16	74,717.82	74,459.00
减：坏账准备	4,276.47	3,970.67	3,956.14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74,723.69	70,747.15	70,502.8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3.21%、31.33%和 34.89%，总体占比较大，这与公司采用赊销方式进行销售的经营模式相吻合。公司的应收账款为应收客户货款，客户主要包括拉夫劳伦、优衣库、Lacoste、Calvin Klein、Tommy Hilfiger、FILA、Hugo Boss、Armani、Burberry、Dillard's 百货、玛莎百货、Nordstrom 百货等等全球知名品牌，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

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2018年末增加244.28万元，同比增加0.35%，波动较小。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2019年末增加3,976.54万元，同比增长5.62%，主要系受到新冠疫情影响，部分优质客户要求延长信用期，从而导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上升所致。

公司应收账款的信用期一般为45-60天左右，部分优质客户会延长至90天。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均在信用期内，只有少量小型客户出现应收账款回款超期，公司已及时计提了相应减值准备。公司重视应收账款管理，建立了完善的合同和货款管理制度，同时将应收账款回款情况与销售考核相结合，货款回收比较及时。

从账龄结构来看，公司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1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占比分别为99.59%、99.53%和99.99%。公司客户多为国际知名的品牌服装商，该类客户通常具备良好的资金实力和经营基础，应收款项的坏账风险相对较小。公司已按照坏账计提政策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期末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余额总额比	坏账准备余额
2020 年末	Devanlay S. A.	19,134.06	24.22%	956.70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11,948.46	15.12%	597.42
	HUGO BOSS AG	7,501.24	9.50%	375.06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51.85	8.55%	337.59
	Uniqlo Co., Ltd.	3,737.25	4.73%	186.86

期末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余额总额比	坏账准备余额
	合计	49,072.86	62.12%	2,453.64
2019 年末	Devanlay S.A.	13,155.83	17.61%	657.79
	HUGO BOSS AG	8,322.04	11.14%	416.10
	Uniqlo Co., Ltd.	7,633.97	10.22%	381.70
	雅戈尔集团	6,879.47	9.21%	344.02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6,787.36	9.08%	339.37
	合计	42,778.66	57.26%	2,138.98
2018 年末	拉夫劳伦	13,682.78	18.38%	684.14
	Devanlay S.A.	11,259.10	15.12%	562.96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6,627.82	8.90%	331.39
	HUGO BOSS AG	5,594.52	7.51%	279.73
	雅戈尔集团	4,794.09	6.44%	239.71
	合计	41,958.32	56.35%	2,097.92

注 1: Devanlay S.A.主要运营 Lacoste 服装品牌。

注 2: 上表所示公司对于斐乐体育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包括其关联方安踏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③坏账计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余额及坏账计提的情况如下：

A. 2020 年末（按简化模型计提）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3.07	343.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657.09	3,933.40	5.00	74,723.69
组合 2: 应收客户货款	78,657.09	3,933.40	5.00	74,723.69
应收账款合计	79,000.16	4,276.47	5.41	74,723.69

B.2019 年度（按简化模型计提）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16	240.1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477.66	3,730.52	5.01	70,747.15
组合 2：应收客户货款	74,477.66	3,730.52	5.01	70,747.15
应收账款合计	74,717.82	3,970.67	5.31	70,747.15

C. 2018 年度（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216.98	3,714.11	5.00	70,502.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2.03	242.03	100.00	-
应收账款合计	74,459.00	3,956.14	5.31	70,502.87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就应收账款采用简化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根据简化模型，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基于历史信用亏损之经验，以及债务人及行业经济环境等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做出调整。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的情况，并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采用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的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78,650.56	3,932.53	5.00%	74,364.11	3,718.21	5.00%	74,152.56	3,707.63	5.00%
1-2年	5.45	0.54	10.00%	108.76	10.88	10.00%	64.22	6.42	10.00%
2-3年	1.08	0.32	30.00%	4.79	1.44	30.00%	0.20	0.06	30.00%
小计	78,657.09	3,933.40		74,477.66	3,730.53		74,216.98	3,714.11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1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高，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

公司及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可比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鲁泰A	5%	10%	20%	30%	30%	30%
联发股份	5%	30%	50%	100%	100%	100%
华茂股份	6%	10%	15%	50%	50%	100%
新野纺织	5%	10%	30%	50%	50%	100%
凤竹纺织	5%	10%	30%	40%	40%	40%
本公司	5%	10%	30%	50%	80%	100%

公司与在香港上市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于报告期各期末坏账准备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申洲国际	0.00	0.00	0.00
晶苑国际	5.01	0.00	0.00
联泰控股	4.41	0.31	0.09
平均值	3.14	0.10	0.03
本公司	5.41	5.31	5.31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2018-2020年年度报告。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行业可比公司一致，不存在计提比例明显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形。公司坏账准备计提不存在区分关联方与非关联方的情形；也不存在对某些单项或某些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④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的制定情况

A. 2020 年度/2020 年末

单位：万元、天

终端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逾期金额	当期销售 额	平均 周转 天数	信用期
Devanlay S. A. (主要运营 Lacoste 服装品牌, 下同)	MONTAIGNE HONGKONG LTD	17,714.81	-	47,719.01	115	2020 年 1-3 月: 见票后 45 天+月底; 2020 年 4-12 月: 见票后 105 天+月底
HUGO BOSS AG	HUGO BOSS AG	7,493.50	-	26,050.19	110	2020 年 1-5 月: 见票后 60 天; 2020 年 6-12 月: 90 天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4,726.16	-	20,460.70	64	母公司: 出货前预付 30%, 70% 出货后一个月结清; 盛泰针织: 开票后 60 天; 湖南新马: 预付 30%, 剩余开票后 45 天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4,355.87	115.14	9,582.74	125	见票后支付 60% 货款, 见票后 60 天内 30%, 见票后 120 天内 10%
Dillard's Inc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3,190.18	3.90	11,082.87	94	2020 年 1-4 月: 开票后 60 天; 2020 年 5-12 月: 开票后 90 天
Uniqlo Co., Ltd.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2,633.09	-	57,895.13	15	2020 年 1-5 月: 见票后 30 天, 2020 年 6-12 月: 见票后 90 天
拉夫劳伦	拉夫劳伦	2,116.66	3.57	19,209.31	29	2020 年 1-6 月: 见票后 60 天, 2020 年 7-12 月: TC 平台付款延长至见票后 90 天, 其余仍为见票后 60 天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1,965.73	27.55	6,866.11	109	安徽新马: 见票后 7 天内 70%, 见票后 60 天内 30%, 见票后 120 天内 10%; 其他公司: 见票后 60%, 见票后 60 天内 30%, 见票后 120 天内 10%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迪桑特(中国)有限公司	1,773.28	-	3,397.23	96	安徽新马: 见票后 30 天; 盛泰针织: 合同签订后 30%, 出货前 70%
MGF SOURCING FAR EAST, LIMITED	MGF SOURCING FAR EAST, LIMITED	1,580.74	-	5,965.30	48	2020 年 1-6 月: 见票后 60 天; 2020 年 7-12 月: 见票后 90 天
李宁体育(香港)有限公司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1,546.86	-	1,372.66	209	开票后 60 天内支付 50%, 开票后 90 天内支付剩余 50%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新飞腾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1,533.64	-	4,387.37	84	预付 30%, 剩余 70% 出货后一个月内结清
山东鼎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鼎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36.17	-	1,312.62	171	见票后 180 天

终端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应收账款 逾期金额	当期销售 额	平均 周转 天数	信用期
李宁体育（香港）有限公司	李宁（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022.54	-	2,684.25	126	VMI仓：开票后次月50%，下下月50%；非VMI仓：开票后20%，次月30%，下下月50%
PVH Corporation	TOMMY HILFIGER EUROPE B. V.	1,013.88	-	3,241.12	105	2020年1-2月：见票后45天，2020年3-8月：见票后120天，2020年9-12月：见票后90天
GANT AB	GANT AB	979.52	0.1	1,047.75	170	见票后60天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中山市通伟服装有限公司	823.75	-	7,036.28	51	30%预付款，剩余70%收到发票后30天内付款
PVH Corporation	PVH ASIA LTD.	816.59	-	1,736.33	86	湖南新马：见票后90天；新马针织：2020年1-2月：见票后45天，2020年3-8月：见票后120天，2020年9-12月：见票后90天
Devanlay S. A.（主要运营Lacoste服装品牌）	LACOSTE OPERATIONS	815.78	0.26	3,158.40	83	2020年1-3月：见票后45天+月底；2020年4-12月：见票后105天+月底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793.79	793.79	16,814.89	17	合同订单生效后10天内支付30%，出货支付60%，货到客户仓库30天内10%

B.2019年度/2019年末

单位：万元、天

终端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应收账款 逾期金额	当期 销售额	平均 周转 天数	信用期
Devanlay S.A.	MONTAIGNE HONGKONG LTD	12,363.89	82.22	43,275.87	95	见票后45天+月底
DevanlayS.A.	LACOSTE OPERATIONS SA	622.42	36.66	2,169.87	35	开票后45天+月底
HUGO BOSS AG	HUGO BOSS AG	8,322.04	15.08	21,584.37	116	见票后60天
Uniqlo Co., Ltd.	UNIQLO CO.LTD	5,770.47	-	42,362.76	34	见票后30天
NORDSTROM, INC	NORDSTROM	2,558.15	155.13	13,927.41	79	收货后45天

终端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应收账款 逾期金额	当期 销售额	平均 周转 天数	信用期
Dillard's Inc.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2,554.52	-	14,256.33	72	开票后 60 天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巢湖雅戈尔色纺科技有限公司	2,495.67	-	3,417.07	131	装船后 180 天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2,484.67	4.47	17,069.87	32	盛泰针织：开票后 60 天；湖南新马：开票后 45 天
拉夫劳伦	拉夫劳伦	2,469.76	136.21	39,897.52	38	2019 年 2 月 10 日前：见票后 30 天；2019 年 2 月 10 日后：见票后 60 天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2,220.73	169.07	7,169.21	56	见票后隔月支付 70%，三个月后支付 3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2,149.80	382.53	8,983.01	139	见票后隔月支付 70%，三个月后支付 30%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1,983.58	-	35,166.84	16	见票后 30 天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PROMINENT (EUROPE) LIMITED	1,445.03	26.47	16,939.43	46	见票后 30 天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中山市通伟服装有限公司	1,171.81	-	7,372.94	91	30% 预付款，剩余 70% 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付清。
拉夫劳伦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981.64	-	27,341.27	29	2019 年 2 月 10 日前：见票后 30 天；2019 年 2 月 10 日后：见票后 60 天
PVH Corporation	TOMMY HILFIGER EUROPEB.V.	861.88	1.00	5,555.19	48	见票后 45 天
李宁体育（香港）有限公司	李宁（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831.02	-	916.16	82	开票后的下月支付 50%，下下月支付 50%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新和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796.96	585.15	7,129.08	43	合同订单生效后 10 天内支付 10%，出货支付 60%，货到客户仓库 30 天内付 10% 尾款
J.C. Penney Corporation	JC PENNEY PURCHASING CORPORATION	677.85	0.28	6,542.78	22	见票后 60 天（一般从开票到客户见票约 14 天）
BURBERRY UK LTD	SBT COMERCIAL OFFSHORE DE MACAU LIM	668.77	265.57	3,936.53	57	本公司：取得提单上传后 30 天内支付；盛泰针织：见票即付

C.2018 年度/2018 年末

单位：万元、天

终端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应收账款 逾期金额	当期 销售额	平均 周转 天数	信用期
Devanlay S.A.	MONTAIGNE HONGKONG LTD	10,596.35	231.47	34,181.68	67	见票后 45 天+月底（一般从开票到客户见票约 14 天）
HUGO BOSS AG	HUGO BOSS AG	5,594.52	32.28	14,039.19	103	见票后 60 天
拉夫劳伦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5,950.40	64.49	46,167.57	44	见票后 30 天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4,766.80	14.00	19,015.26	97	见票后隔月支付 70%，三个月后支付 30%
NORDSTROM, INC	NORDSTROM	3,524.27	211.38	13,429.20	89	收货后 45 天
拉夫劳伦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3,481.00	54.63	33,516.00	44	见票后 30 天
Dillard's Inc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3,175.63	-	16,275.08	67	开票后 60 天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PROMINENT(EUROPE) LIMITED	2,838.69	329.84	20,004.30	37	见票后 30 天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中山市通伟服装有限公司	2,550.20	-	5,659.02	137	30%预付款，剩余 70%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付清。
Uniqlo Co., Ltd.	UNIQLO CO., LTD.	2,252.25	0.77	39,715.74	27	见票后 30 天
拉夫劳伦	RALPH LAUREN RETAIL, INC.	1,924.71	113.76	21,213.01	38	见票后 30 天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中山南顺制衣有限公司	1,312.41	10.96	3,447.80	109	30%预付款，剩余 70%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付清。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1,072.19	0.08	33,692.83	17	见票后 30 天
FENICIA S.P.A.	FENICIA S.P.A.	960.30	-	3,836.25	70	出货后 60 天
UNION APPAREL (PVT) LTD	UNION APPAREL (PVT) LTD	927.10	-	1,142.73	49	信用证 90 天
拉夫劳伦	RALPH LAUREN ASIA PACIFIC LIMITED	919.60	192.93	8,398.67	34	见票后 30 天

终端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应收账款 逾期金额	当期 销售额	平均 周转 天数	信用期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上海新和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904.89	714.24	3,773.61	43	合同订单生效后 10 天内支付 10%，出货支付 60%，货到客户仓库 30 天内付 10%尾款
PVH Corporation	PVH CORP.	863.10	-	5,130.31	33	见票后 45 天
BESTSELLER FASHION GROUP LTD	绫致时装（天津）有限公司	835.41	-	3,542.24	94	出货后 30 天通知开票，客户见票 20 天内付款
L. L. Bean Inc	L.L.BEAN, INC.	789.83	-	5,267.48	42	见票后 45 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逾期应收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各报告期末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3,508.14	3,131.61	3,649.22
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79,000.16	74,717.82	74,459.00
应收账款逾期占比	4.44%	4.19%	4.9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逾期余额占比均未超过 5%。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上述逾期应收款项已收回 83.35%。

公司销售部门负责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逾期应收款由对应的销售人员跟进。在客户没有单据特殊寄送要求的情况下，销售人员将发票及物流文件寄出后及时发送邮件通知客户，以此作为有效的追款依据；同时，通过电话、发函等方式向客户进行催收。财务部门负责督促销售部门及时开展催收工作。对催收无效的逾期应收账款公司将通过法律程序予以解决。

⑤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与当期未完成的合同金额、收入确认金额、结算方式、信用账期之间是否存在衔接一致的配比关系，应收账款确认是否合规

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与当期未完成的合同金额、收入确认金额之间的关系如下：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度/2018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万元）	74,723.69	70,747.15	70,502.87
营业收入（万元）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当期未完成的合同金额（万元）	120,532.56	131,871.21	133,617.71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15.89%	12.70%	13.3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46	7.89	8.1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56	46	45

A.各期末应收账款与当期未完成的合同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当期未完成的合同（销售订单）因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未形成收入，因此各期末应收账款与当期未完成的合同（销售订单）金额不存在匹配关系。

B.各期末应收账款与收入确认金额的配比关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变化趋势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 50 天左右，较为稳定；因此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与当期收入确认金额相匹配。

C.各期末应收账款与结算方式、信用账期之间的配比关系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客户的结算一般为开票后 30-90 天，客户支付货款主要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仅有少部分客户通过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的结算方式主要包括：银行转账及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信用证结算，以银行转账及电汇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的交货条件、信用情况、合作历史等因素，给予主要客户 45-60 天左右的信用期，部分优质客户为 90 天；而对部分非主要客户或合作期限较短的客户则预收部分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与主要客户信用账期基本一致。

D.应收账款确认合规

公司在销售业务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合同金额确认应收账款和销售收入：①内销产品：将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买方签收确认《签收单》（或同等效用的单据）后，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②外销产品：将出口产品按规定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提单（或同等效用的单据）后，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确认收入及相应的应收账款，且在报告期内保持一致。

⑥主要应收账款客户与主要销售客户匹配情况

各报告期，按照直接客户统计的前十大应收账款余额客户以及前十大销售额客户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期末应收账款前十大	应收账款金额	当期销售额前十大	销售收入
2020	1	MONTAIGNE HONGKONG LTD	17,714.81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57,895.13

期间	序号	期末应收账款前十大	应收账款 金额	当期销售额前十大	销售收入
年末 /2020 年度	2	HUGO BOSS AG	7,493.50	MONTAIGNE HONGKONG LTD	47,719.01
	3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4,726.16	HUGO BOSS AG	26,050.19
	4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4,355.87	UNIQLO CO., LTD.	23,520.62
	5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3,190.18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20,460.70
	6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2,633.09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19,209.31
	7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2,116.66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16,814.89
	8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1,965.73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15,903.36
	9	迪桑特(中国)有限公司	1,773.28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11,082.87
	10	MGF SOURCING FAR EAST, LIMITED	1,580.74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9,582.74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1	MONTAIGNE HONGKONG LTD	12,363.89	MONTAIGNE HONGKONG LTD
2		HUGO BOSS AG	8,322.04	UNIQLO CO. LTD	42,362.76
3		UNIQLO CO. LTD	5,770.47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39,897.52
4		NORDSTROM,INC	2,558.15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35,166.84
5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2,554.52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27,341.27
6		巢湖雅戈尔色纺科技有 限公司	2,495.67	RALPH LAUREN RETAIL, INC.	25,145.43
7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2,484.67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22,744.98
8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2,469.76	HUGO BOSS AG	21,584.37
9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2,220.73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17,069.87
10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2,149.80	PROMINENT (EUROPE) LTD.	16,939.43
2018 年末 /2018 年度	1	MONTAIGNE HONGKONG LTD	10,596.35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46,167.57
	2	HUGO BOSS AG	5,594.52	UNIQLO CO., LTD.	39,715.74
	3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5,950.40	MONTAIGNE HONGKONG LTD	34,181.68
	4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4,766.80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33,516.00
	5	NORDSTROM,INC	3,524.27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33,692.83
	6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3,481.00	RALPH LAUREN RETAIL, INC.	21,213.01
	7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3,175.63	PROMINENT(EUROPE) LIMITED	20,004.30

期间	序号	期末应收账款前十大	应收账款 金额	当期销售额前十大	销售收入
	8	PROMINENT(EUROPE) LIMITED	2,838.69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 司	19,015.26
	9	中山市通伟服装有限公 司	2,550.20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16,275.08
	10	UNIQLO CO., LTD.	2,252.25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15,522.88

由上表对比可知，发行人主要应收账款客户与主要销售客户基本匹配。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与当期销售收入前十大客户存在一定的差异，具体差异情况及原因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排名	应收账款金额	销售额排名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排名靠后而应收账款金额排名靠前的原因解释
2020 年末 /2020 年度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8	1,974.95	14	6,866.11	雅戈尔付款原是开票后月结，一般等同于出货后 45 天结清；2020 年针对疫情修改了付款条件：70% 开票后月结，30%3 个月后付。
	迪桑特（中国）有限公司	9	1,773.28	20 名以外	3,397.23	于年底发货；2021 年 1 月货款已经全额收回
	MGF SOURCING FAR EAST, LIMITED	10	1,580.74	17	5,965.30	2020 年新增客户。2020 年 1-2 月信用期为开票后 50 天；后因疫情原因，自 2020 年 3 月起，账期由开票后 75 天延长至 120 天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NORDSTROM,INC	4	2,558.15	12	13,927.41	货到美国客人仓库后 30-45 日后再付款，货到美国的时运输时间较长，实际付款的期间较长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5	2,554.52	11	14,256.33	货到美国客人仓库后 30-45 日后再付款，货到美国的时运输时间较长，实际付款的期间较长
	巢湖雅戈尔色纺科技有限公司	6	2,495.67	20 名以外	3,412.50	年底发货，1 月货款已经收回
	雅戈尔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9	2,220.73	16	7,169.21	开票后月结，每月 10 号前将发票给到对方仓库，次月 10 日左右对方付款，一般等同于出货后 45 天结清。2019 年年底 11 和 12 月大量出货，导致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
	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	10	2,149.80	13	8,983.01	开票后月结，每月 10 号前将发票给到对方仓库，次月 10 日左右对方付款，一般等同于出货后 45 天结清。2019 年年底 11 和 12 月大量出货，导致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
2018 年年末 /2018 年度	HUGO BOSS AG	2	5,594.52	11	14,039.19	付款期限为 90 天，加 14 天的交单期，账期较长。
	NORDSTROM,INC	5	3,524.27	12	13,429.20	货到美国客人仓库后 30-45 日后再付款，货到美国的时运输时间较长，实际付款的期间较长。

期间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排名	应收账款金额	销售额排名	销售金额	销售金额排名靠后而应收账款金额排名靠前的原因解释
	中山市通伟服装有限公司	9	2,550.20	18	5,659.02	30%预付, 70%月结, 年底为下一年第二季度订单备货, 年底集中出货较多。

⑦应收账款的逾期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的逾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逾期期间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未逾期	75,492.02	95.56%	71,586.21	95.81%	70,809.79	95.10%
逾期1年以内（含1年）	3,495.10	4.42%	2,883.99	3.86%	3,380.62	4.54%
逾期1-2年（含2年）	13.04	0.02%	7.47	0.01%	26.57	0.04%
逾期2-3年（含3年）	-	-	-	-	16.14	0.02%
逾期3-4年（含4年）	-	-	10.74	0.01%	196.38	0.26%
逾期4-5年（含5年）	-	-	199.42	0.27%	29.51	0.04%
逾期5年以上	-	-	29.99	0.04%	-	-
合计	79,000.16	100.00%	74,717.82	100.00%	74,459.01	100.00%

注：上表中，某些数据会出现本期逾期某一期间的数据比上一个报告期对应的上一层级的逾期期间大的情况，主要系发行人当年通过非同一控制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一些外币应收账款按照各报告期末即期汇率折算的人民币金额不同所致。

报告期各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逾期余额占比均未超过5%。截至2021年3月29日，上述逾期应收款项已收回79.67%。

2018-2019年度，发行人对前二十大客户不存在延长信用期的情况；2020年度，发行人对前二十大客户中的部分客户延长了信用期，具体如下：

终端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Devanlay S. A.（主要经营 Lacoste 品牌）	MONTAIGNE HONGKONG LTD.	2020年1-3月： 见票后45天+月底	2020年4-12月： 见票后105天+月底
	LACOSTE OPERATIONS		
HUGO BOSS AG	HUGO BOSS AG	2020年1-5月： 见票后60天	2020年6-12月： 见票后90天
Dillard's Inc.	DILLARD DEPARTMENT STORES	2020年1-4月： 开票后60天	2020年5-12月： 开票后90天
Uniqlo Co., Ltd.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2020年1-5月： 见票后30天	2020年6-12月： 见票后90天
拉夫劳伦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2020年1-6月：见票后60天	2020年7-12月：Trade Card 平台付款延长至见票后90天；其余仍为见票后60天
MGF SOURCING FARM EAST, LIMITED	MGF SOURCING FARM EAST, LIMITED	2020年1-3月：见票后75天	2020年4-11月： 见票后120天 2020年12月：

终端客户名称	直接客户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见票后 90 天
PVH Corporation	TOMMY HILFIGER EUROPE B. V.	2020 年 1-2 月： 见票后 45 天	2020 年 3-8 月： 见票后 120 天
	PVH ASIA LTD.		2020 年 9-12 月： 见票后 90 天

2020 年，由于“新冠”疫情的影响，发行人很多下游客户出现显著的销售疲软、业绩下滑的情形，其中 Lacoste、Uniqlo 等品牌公司向全球供应商发出邮件要求延长信用期，因此上述信用期的延长是因“新冠”疫情导致的、由发行人的下游大客户提出相关要求、发行人结合相关客户情况和行业整体状况综合决定。上述信用期的延长，客观上对发行人货款回收速度造成了一定影响；而发行人主要通过进一步合理化库存水平、与供应协商延迟货款支付等措施应对疫情对公司流动性造成的压力。

综上所述，发行人并不存在通过主动延长信用期增加销售的情况。

（6）预付款项

①预付款项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51%、1.74% 及 1.2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06.20	95.04%	3,709.69	94.17%	2,997.49	93.54%
1-2 年	128.67	4.88%	213.91	5.43%	160.92	5.02%
2-3 年	0.62	0.02%	7.22	0.18%	10.17	0.32%
3 年以上	1.67	0.06%	8.61	0.22%	36.00	1.12%
合计	2,637.16	100.00%	3,939.43	100.00%	3,204.58	100.00%

2019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上升 734.85 万元，同比增长 22.93%，主要系由于公司预付委外加工费有所增长所致。

2020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2019年末下降1,302.27万元，同比下降33.06%，主要系发行人受到疫情影响业务规模下滑所致。

从账龄结构来看，公司预付账款大多集中在一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比分别为93.54%、94.17%和95.04%，预付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也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未计提坏账准备。

②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5名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279.78	10.61
李宁体育(香港)有限公司	270.00	10.24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200.00	7.58
颍上县和泰制衣有限公司	180.41	6.84
涟源佳利制衣有限公司	168.54	6.39
合计	1,098.74	41.66
2019年12月31日		
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东泰春长	403.45	10.24%
江苏军达纺织有限公司	298.67	7.58%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249.81	6.34%
WENDLER INTERLINING H.K. LTD.	192.12	4.88%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177.27	4.50%
合计	1,321.32	33.54%
2018年12月31日		
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	640.00	19.97%
东泰春长	230.27	7.19%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175.17	5.47%
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	109.00	3.40%

上海今盛服装有限公司	89.03	2.78%
合计	1,243.47	38.81%

(7)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37%、2.01% 和 1.18%。其他应收款的主要构成为公司对参股公司的借款、房屋租赁押金以及应收出口退税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股利	-	0.00%	-	0.00%	284.87	5.66%
其他应收款	2,527.77	100.00%	4,535.89	100.00%	4,750.66	94.34%
合计	2,527.77	100.00%	4,535.89	100.00%	5,035.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股利主要为应收伽师锦胜的分红款，伽师锦胜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8 年底公司对外出售伽师锦胜。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59.15	79.06%	3,408.24	64.22%	4,050.26	75.20%
1 至 2 年	45.40	1.52%	885.08	16.68%	632.50	11.74%
2 至 3 年	275.27	9.22%	405.46	7.64%	459.11	8.52%
3 至 4 年	51.10	1.71%	450.54	8.49%	23.99	0.45%
4 至 5 年	155.05	5.20%	21.00	0.40%	31.84	0.59%
5 年以上	98.17	3.29%	136.74	2.58%	188.39	3.50%
小计	2,984.15	100.00%	5,307.06	100.00%	5,386.10	100.00%
减：坏账准备	456.38		771.16		635.44	
合计	2,527.77		4,535.89		4,750.66	

2020 年末公司账龄超过两年的其他应收款合计 579.59 万元，占比 19.42%，主要为保证金、押金以及新马宝明制衣转让东泰春长部分股权的股权转让款。

2019年末公司账龄超过两年的其他应收款合计1,013.74万元，占比19.11%。主要为押金、保证金以及新马宝明制衣转让东泰春长部分股权的股权转让款，公司已在报告期内按照坏账计提政策对其进行坏账计提。除此之外，公司各期末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两年以内，且各期末余额相对较小，整体风险可控。

2019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较上年末减少214.77万元，下降比例为4.52%，基本保持稳定。

2020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较上年末减少2,008.13万元，同比下降44.27%，主要原因为：①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下滑，从而导致2020年出口退税金额较2019年末减少553.11万元；②公司在2020年收回对上海锦胜纺织有限公司、Dong Hui Company Limited的股权转让款以及部分设备转让款，导致股权转让款、设备转让款合计减少1,659.84万元。

(8) 存货

① 存货的整体构成及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半成品等，其中以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净额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8.28%、42.37%和33.56%，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1.69%、19.73%和14.9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369.33	1.68%	-	1,369.33
原材料	20,248.41	24.81%	1,889.66	18,358.76
在产品	28,912.86	35.43%	127.56	28,785.30
半成品	2,778.52	3.40%	646.33	2,132.20
库存商品	23,728.77	29.08%	7,066.52	16,662.25
委托加工物资	1,238.13	1.52%	-	1,238.13
发出商品	3,108.64	3.81%	-	3,108.64
周转材料	222.63	0.27%	-	222.63

合计	81,607.30	100.00%	9,730.06	71,877.24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97.21	0.19%	-	197.21
原材料	23,017.48	22.02%	1,423.99	21,593.50
在产品	39,119.49	37.42%	129.81	38,989.68
半成品	2,575.78	2.46%	659.29	1,916.49
库存商品	30,718.88	29.39%	6,620.00	24,098.88
委托加工物资	4,526.57	4.33%	-	4,526.57
发出商品	4,367.27	4.18%	-	4,367.27
周转材料	6.45	0.01%	-	6.45
合计	104,529.13	100.00%	8,833.09	95,696.04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27.18	0.02%	-	27.18
原材料	30,713.03	27.58%	2,175.98	28,537.04
在产品	42,212.61	37.91%	156.35	42,056.26
半成品	3,434.83	3.08%	700.66	2,734.16
库存商品	27,718.05	24.89%	5,846.84	21,871.21
委托加工物资	1,951.68	1.75%	-	1,951.68
发出商品	5,298.15	4.76%	-	5,298.15
周转材料	3.77	0.00%	-	3.77
合计	111,359.29	100.00%	8,879.84	102,479.45

2019年末公司存货较2018年末减少6,783.41万元,下降比例为6.62%,主要系公司自2018年度下半年开始加强存货管理,对原材料库存进行JIT管理,即缩短原材料的流转周期,要求供应商提前准备相关库存,然后根据生产计划并结合库存情况进行科学及时采购。

2020年末,公司存货较2019年末减少23,818.80万元,降幅24.89%,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为应对“新冠”疫情的影响,进一步对库存加强管控,在内部面料及制衣厂之间推行JIT存货管理模式,要求供应商提前准备相关库存;并根据下游客户出现的订单延迟的情况合理安排生产,减少原材料的备货;②受到疫情

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尤其是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同比下降 25.72%，从而导致在产品、库存商品规模同比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

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因生产周期较长，为保证及时供货，客户通常会提前 1-2 个季度左右下单，因此期末存货主要为基于新订单所带来的原材料储备、未完工订单所对应的在产品以及生产完成准备交付的库存商品。报告期内三者账面价值合计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90.23%、88.49%和 91.74%。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结构较为稳定，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各报告期末库存商品金额会依据订单交付情况略有波动；其中，2018 年以来，库存商品占存货的比重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客户多为国内外知名服装品牌，对产品质量和交货期限均有较高要求，尤其拉夫劳伦、优衣库和 FILA 等客户因市场需求经常会下达紧急订单，为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对部分大客户下单较多和较经常的品类进行适量预生产；因此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尤其与知名品牌如 FILA、和兆的订单量持续增加，存货中的库存商品上升较多。

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结构对比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可比公司存货构成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晶苑国际	原材料	72,455.00	30.75%	81,630.00	29.63%	96,267.00	34.65%
	在产品	147,216.00	62.48%	173,351.00	62.91%	162,365.00	58.45%
	产成品	15,938.00	6.76%	20,558.00	7.46%	19,175.00	6.90%
	合计	235,609.00	100.00%	275,539.00	100.00%	277,807.00	100.00%
联泰控股	原材料	27,297.00	38.20%	45,531.00	45.54%	37,083.00	42.21%
	在产品	37,521.00	52.51%	47,822.00	47.83%	42,301.00	48.15%
	产成品	6,638.00	9.29%	6,622.00	6.62%	8,474.00	9.65%
	合计	71,456.00	100.00%	99,975.00	100.00%	87,858.00	100.00%
鲁泰 A	原材料	84,690.80	42.58%	102,291.31	42.24%	76,619.49	36.60%
	在产品	38,796.66	19.51%	58,349.53	24.10%	56,837.10	27.15%
	库存商品	74,110.45	37.26%	78,574.05	32.45%	73,313.01	35.02%
	消耗性生物资产	1,298.95	0.65%	89.67	0.04%	108.56	0.05%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委托加工产品	-	0.00%	2,845.47	1.18%	2,458.54	1.17%
	合计	198,896.87	100.00%	242,150.03	100.00%	209,336.70	100.00%
	原材料	40,027.34	52.86%	32,931.13	42.38%	27,482.16	38.70%
联发股份	在产品	10,386.24	13.72%	12,706.75	16.35%	11,278.38	15.88%
	库存商品	23,628.04	31.20%	28,957.54	37.27%	30,967.64	43.61%
	周转材料	1,358.10	1.79%	20.59	0.03%	42.29	0.06%
	发出商品	301.55	0.40%	2,479.85	3.19%	174.99	0.25%
	委托加工物资	23.30	0.03%	609.66	0.78%	1,071.28	1.51%
	合计	75,724.56	100.00%	77,705.53	100.00%	71,016.75	100.00%
	原材料	15,531.63	33.07%	16,972.72	28.75%	28,411.47	35.94%
华茂股份	在产品	5,680.48	12.09%	6,408.11	10.86%	7,736.98	9.79%
	库存商品	25,756.17	54.84%	35,649.76	60.39%	42,905.80	54.27%
	委托加工物资	-	0.00%	0.00	0.00%	0.61	0.00%
	合计	46,968.28	100.00%	59,030.59	100.00%	79,054.86	100.00%
	原材料	136,316.34	43.09%	97,171.72	35.84%	162,820.46	58.04%
新野纺织	在产品	13,665.49	4.32%	9,785.71	3.61%	11,793.05	4.20%
	库存商品	166,384.71	52.59%	164,146.84	60.55%	105,919.70	37.76%
	委托加工物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16,366.54	100.00%	271,104.26	100.00%	280,533.21	100.00%
	原材料	6,806.04	32.26%	6,475.92	27.24%	7,183.46	31.15%
凤竹纺织	在产品	1,172.63	5.56%	1,205.85	5.07%	1,705.32	7.40%
	库存商品	9,592.52	45.46%	12,904.14	54.28%	11,041.57	47.89%
	辅助材料	84.23	0.40%	80.40	0.34%	524.68	2.28%
	委托加工物资	1,859.99	8.81%	875.06	3.68%	1,410.94	6.12%
	发出商品	1,585.01	7.51%	2,231.06	9.39%	1,191.72	5.17%
	合计	21,100.42	100.00%	23,772.43	100.00%	23,057.69	100.00%
	原材料		39.66%		35.95%		39.61%
行业平均占比	在产品		26.34%		24.39%		24.43%
	库存商品		33.33%		37.00%		33.58%
	合计		99.33%		97.34%		97.63%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本公司	在途物资	1,369.33	1.91%	197.21	0.21%	27.18	0.03%
	原材料	18,358.76	25.54%	21,593.50	22.56%	28,537.04	27.85%
	在产品	28,785.30	40.05%	38,989.68	40.74%	42,056.26	41.04%
	半成品	2,132.20	2.97%	1,916.49	2.00%	2,734.16	2.67%
	库存商品	16,662.25	23.18%	24,098.88	25.18%	21,871.21	21.34%
	委托加工物资	1,238.13	1.72%	4,526.57	4.73%	1,951.68	1.90%
	发出商品	3,108.64	4.32%	4,367.27	4.56%	5,298.15	5.17%
	周转材料	222.63	0.31%	6.45	0.01%	3.77	0.00%
	合计	71,877.24	100.00%	95,696.04	100.00%	102,479.45	100.0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注：晶苑国际和联泰控股金额单位为千美元，其余公司金额为万元人民币。

面料及服装生产企业的存货结构受企业定位、产品类别、生产方式与周期、销售区域等影响较大，导致不同企业的存货结构差别较大。由于具体产品的生产工艺、客户的订单结构以及生产流程和周期存在差异，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生产流程相对较长且公司面料和成衣工厂分布的区域因素，导致存货结构中在产品占比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库存商品占比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③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规模的对比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可比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规模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申洲国际	存货	481,143	20.43%	528,240.50	25.78%	523,743.20	28.87%
	流动资产合计	2,355,385	100.00%	2,049,423.80	100.00%	1,814,042.70	100.00%
晶苑国际	存货	235,609	25.67%	275,539	31.22%	277,807	29.67%
	流动资产合计	917,971	100.00%	882,495	100.00%	936,371	100.00%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联泰控股	存货	71,456	22.67%	99,975	28.90%	87,858	25.70%
	流动资产合计	315,193	100.00%	345,950	100.00%	341,871	100.00%
鲁泰 A	存货	198,896.87	39.60%	242,150.03	57.24%	209,336.70	60.03%
	流动资产合计	502,297.81	100.00%	423,054.79	100.00%	348,709.58	100.00%
联发股份	存货	75,724.56	25.04%	77,705.53	27.88%	71,016.75	26.45%
	流动资产合计	302,447.25	100.00%	278,676.62	100.00%	268,531.19	100.00%
华茂股份	存货	46,968.28	14.43%	59,030.59	18.65%	79,054.86	46.31%
	流动资产合计	325,469.57	100.00%	316,580.46	100.00%	170,696.04	100.00%
新野纺织	存货	316,366.54	48.56%	271,104.26	47.19%	280,533.21	48.91%
	流动资产合计	651,546.45	100.00%	574,457.09	100.00%	573,573.50	100.00%
凤竹纺织	存货	21,100.42	22.55%	23,772.43	29.94%	23,057.69	31.63%
	流动资产合计	93,553.19	100.00%	79,389.99	100.00%	72,907.71	100.00%
行业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平均值			27.37%		33.35%		37.20%
本公司	存货	71,877.24	33.56%	95,696.04	42.37%	102,479.45	48.28%
	流动资产合计	214,178.72	100.00%	225,842.86	100.00%	212,275.04	100.0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注：晶苑国际和联泰控股金额单位为千美元，其余公司金额为万元人民币。

可比上市公司因提供的产品类型差异导致存货净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差异较大，综合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净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生产从纱线到最终的成衣，环节相对较长。且公司面料和成衣工厂的分布在不同的区域，相关面料等存货在不同工厂的流转也需要一定的时间，导致公司存货整体规模偏大。

④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跌价情况对比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存货余额	81,607.30	104,529.13	111,359.29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9,730.06	8,833.09	8,879.84
存货跌价比率	11.92%	8.45%	7.97%
存货跌价当期计提金额	2,922.60	2,991.42	3,407.57
存货跌价当期计提比率	3.58%	2.86%	3.0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账面余额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简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账面余额
申洲国际	2.03%	1.90%	2.29%
鲁泰 A	6.77%	4.07%	3.11%
联发股份	2.36%	2.11%	2.00%
华茂股份	12.50%	9.99%	6.15%
新野纺织	0.00%	3.35%	0.00%
凤竹纺织	7.97%	7.66%	7.59%
平均值	5.27%	4.85%	3.52%
本公司	11.92%	8.45%	7.97%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注：公司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还包括港股上市公司晶苑国际(2232.HK)、联泰控股(0311.HK)，但香港会计准则及港交所上市规则的存货披露与中国会计准则不同，晶苑国际、联泰控股未披露存货跌价准备，因此港股上市公司未能获取相关信息。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跌价当期计提金额占存货账面余额比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申洲国际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鲁泰 A	5.27%	2.84%	1.94%
晶苑国际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联泰控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联发股份	1.45%	1.40%	1.14%
华茂股份	9.53%	8.40%	5.06%
新野纺织	0.00%	3.35%	0.00%
凤竹纺织	5.62%	6.07%	4.71%
平均值	4.37%	4.41%	2.57%
本公司	3.58%	2.86%	3.06%

2018年，发行人存货跌价当期计提比例略高于同行业平均值；2019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当期计提比例同比大幅提升，2020年存货跌价当期计提比例较2019年度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政策是一贯且符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基本稳定，且不存在报告期内大额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公司各报告期存货跌价当期计提金额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基本稳定。

综上所述，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依据合理，计提充分。

⑤ 存货分库龄结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库龄结构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期末余额	0-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0天以上
2020年12月31日					
在途物资	1,369.33	1,369.33	-	-	-
原材料	20,248.41	13,055.22	1,507.99	3,829.12	1,856.09
在产品	28,912.86	28,430.84	196.37	285.65	-
半成品	2,778.52	1,815.45	112.87	327.69	522.51
库存商品	23,728.77	12,531.21	2,183.21	4,587.25	4,427.08
委托加工物资	1,238.13	1,209.48	18.85	8.72	1.08
发出商品	3,108.64	3,108.64	-	-	-
周转材料	222.63	222.63	-	-	-
小计	81,607.30	61,742.80	4,019.29	9,038.43	6,806.76
2019年12月31日					
在途物资	197.21	197.21	-	-	-
原材料	23,017.48	18,795.80	841.04	1,148.24	2,232.41
在产品	39,119.49	39,119.49	-	-	-

半成品	2,575.78	1,851.49	148.04	217.16	359.08
库存商品	30,718.88	20,883.31	2,071.69	3,548.84	4,215.04
委托加工物资	4,526.57	4,508.79	14.94	0.25	2.58
发出商品	4,367.27	4,367.27	-	-	-
周转材料	6.45	6.45	-	-	-
小计	104,529.13	89,729.81	3,075.71	4,914.49	6,809.11
2018年12月31日					
在途物资	27.18	27.18	-	-	-
原材料	30,713.03	23,770.84	2,519.71	1,524.61	2,897.87
在产品	42,212.61	42,212.61	-	-	-
半成品	3,434.83	2,629.90	239.81	205.17	359.95
库存商品	27,718.05	20,540.09	1,968.65	1,800.59	3,408.72
委托加工物资	1,951.68	1,943.69	5.74	2.07	0.17
发出商品	5,298.15	5,298.15	-	-	-
周转材料	3.77	3.77	-	-	-
合计	111,359.29	96,426.23	4,733.91	3,532.44	6,666.71

注：库龄从存货确认之日起计算。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库龄主要以1年内为主，占各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94.01%、93.49%和91.66%，库龄情况良好。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截至2020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转让原持股公司新疆雅戈尔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股份的款项及利息的应收款，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应收本集团转让原持股公司新疆雅戈尔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股份款项及利息	3,459.14	-	-
合计	3,459.14	-	-

(10) 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待抵扣进项税、待摊费用、预缴所得税、发行费用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2%、3.16% 和 4.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待摊费用	403.93	4.70%	222.20	3.11%	368.40	6.61%
增值税留抵税额、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	5,892.31	68.57%	4,093.84	57.32%	4,382.47	78.65%
预缴企业所得税	474.23	5.52%	1,193.62	16.71%	417.95	7.50%
预缴其他税金	110.09	1.28%	339.14	4.75%	172.27	3.09%
发行费用	1,712.56	19.93%	1,261.17	17.66%	178.76	3.21%
其他	-	-	31.58	0.44%	52.27	0.94%
合计	8,593.11	100.00%	7,141.54	100.00%	5,572.12	100.00%

公司 2019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569.42 万元，主要系：①公司在嵊州当地预缴企业所得税相对较高。②公司发行费用较上年末增加 1,082.41 万元，主要系本次 IPO 项目聘请的境内外中介机构费用累积所致。

2020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1,451.57 万元，同比上升 20.33%，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公司增值税留抵税额、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较 2019 年末增加 1,818.80 万元，同比上升 44.43%。

2、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收款	3,447.12	1.29%	-	-	-	-
长期股权投资	5,362.40	2.00%	11,041.54	4.26%	9,779.14	3.76%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6,756.90	2.52%	1,051.41	0.41%	4,019.44	1.54%
固定资产	194,135.27	72.46%	205,417.96	79.24%	201,768.97	77.52%
在建工程	8,140.92	3.04%	6,469.41	2.50%	9,330.64	3.59%
无形资产	25,840.51	9.64%	16,224.07	6.26%	16,213.38	6.23%
商誉	5,739.18	2.14%	5,739.18	2.21%	5,739.18	2.21%
长期待摊费用	4,823.76	1.80%	3,186.23	1.23%	2,435.60	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5.86	2.00%	4,943.63	1.91%	6,361.55	2.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25.17	3.11%	5,171.48	1.99%	4,620.73	1.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917.09	100.00%	259,244.91	100.00%	260,268.63	100.00%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和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各期末，四者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1.10%、92.25% 及 87.15%，非流动资产总额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5.08%、53.44% 及 55.57%，其中主要为固定资产，与公司为生产型企业的特点相匹配。

2019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1,023.72 元，下降 0.39%，波动较小。

2020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8,672.18 万元，同比增长 3.35%，较为稳定。

(1) 长期应收款

2018-2019 年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均为零；2020 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为应收股权转让款，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股权转让款	6,906.26		6,906.2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459.14		3,459.14
合计	3,447.12		3,447.12

2020年6月8日，公司子公司盛泰针织和宁波安雅盛新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其持有的新雅农科20%股权。本次转让的对价以新雅农科2019年12月31日经评估净资产公允价值 and 20%持股比例为依据确定为人民币6,894.25万元。交易对价按约定在两年内分期支付，并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确定。上述应收股权转让款于2020年12月31日摊余成本人民币6,906.26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3,459.14万元）。

（2）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报告期各期末，长期股权投资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76%、4.26%及2.00%，占非流动资产比重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新雅农科	-	0.00%	6,894.25	62.44%	8,397.53	85.87%
东泰春长	4,419.38	82.41%	2,232.12	20.22%	1,249.04	12.77%
永泰公司	-	0.00%	194.43	1.76%	132.57	1.36%
周口锦胜	-	0.00%	1,196.15	10.83%	-	0.00%
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	762.49	14.22%	524.59	4.75%	-	0.00%
凡盛纺织	180.53	3.37%	-	0.00%	-	0.00%
合计	5,362.40	100.00%	11,041.54	100.00%	9,779.14	100.00%

2019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加1,262.40万元，主要原因系对东泰春长追加投资、成立联营企业广西宁泰服装有限公司和投资周口锦胜所致。此外，根据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新疆雅戈尔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容诚会计师对新雅农科计提了91.76万元的减值准备。

2020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较2019年末减少5,679.14万元，下降比例51.43%，主要系公司为避免受到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处置联营企业新雅农科股权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减少6,894.25万元所致。

2020年1月，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凡盛纺织实施增发，增发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为40%，凡盛纺织成为公司参股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列示。

2020年3月，盛泰集团收购原参股公司周口锦胜2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对周口锦胜的持股比例增加到60%，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2020年末公司合并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不再列示对于周口锦胜的投资。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为聚焦主业，将其持有的永泰公司30%股权予以出售。永泰公司主要从事包装物的生产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性较弱。

2020年末，公司对东泰春长的长期股权投资较2019年末增加2,187.26万元，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为支持东泰春长的业务发展，与其他股东同比例对其提供资金支持；为解除东泰春长的资金占用事宜，公司与其他股东签署协议将该等借款转为股权，2020年上述债转股交易完成东泰春长注册地政府审批。

(3) 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外出租自持物业时，将对应固定资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报告期各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54%、0.41%及2.52%，占非流动资产比重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6,170.82	91.33%	991.64	94.32%	3,793.83	94.39%
土地使用权	586.08	8.67%	59.77	5.68%	225.61	5.61%
合计	6,756.90	100.00%	1,051.41	100.00%	4,019.44	100.00%

2019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末减少2,968.03万元，主要系盛泰集团将部分投资性房地产租给盛泰针织，合并范围内该部分房产转为自用，重分类为固定资产所致。

2020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较2019年末增加5,705.49万元，主要系2020年受疫情影响，导致公司及上下游企业生产复工延迟，嵊州生产基地部分原计划

用于扩产的新建厂房，因扩产计划延迟，公司将少量厂房用于出租，导致上述房产由固定资产重分类为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4)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87,444.10	45.04%	100,136.41	48.75%	98,779.66	48.96%
机器设备	97,105.22	50.02%	95,324.32	46.41%	94,494.47	46.83%
运输设备	1,112.07	0.57%	1,253.33	0.61%	1,276.65	0.63%
电子设备及其他	8,217.94	4.23%	8,437.21	4.11%	7,130.74	3.53%
土地所有权	255.93	0.13%	266.69	0.13%	87.45	0.04%
合计	194,135.27	100.00%	205,417.96	100.00%	201,768.97	100.00%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和土地所有权，均为公司生产所必备的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7.52%、79.24%及 72.46%，为非流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2020 年末，房屋及建筑物占固定资产净值的 45.04%，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净值的 50.02%，二者合计占固定资产净值的 95.06%，与公司为生产型企业的特点相匹配。公司为提升行业地位、产品升级和扩大产能，加大厂房、设备投入，导致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例较高，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适应，也符合行业升级换代的发展趋势。

公司 2019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略微增加 3,648.99 万元，同比上升 1.81%，波动平稳，主要系设备更新所致。

公司 2020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减少 11,282.69 万元，同比下降 5.49%，主要系部分房屋及建筑物因对外出租转至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处于较为领先的水平，且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证券简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成新率	固定资产成新率	固定资产成新率
申洲国际	64.08%	64.06%	63.41%
晶苑国际	62.00%	66.79%	68.36%
联泰控股	42.86%	42.17%	38.15%
鲁泰 A	55.24%	56.72%	57.72%
联发股份	45.22%	47.67%	51.06%
华茂股份	47.50%	48.50%	48.95%
新野纺织	55.14%	59.02%	62.09%
凤竹纺织	29.03%	32.57%	34.98%
平均值	50.13%	52.19%	53.09%
本公司	57.57%	60.82%	62.4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注：固定资产成新率=（平均固定资产净值÷平均固定资产原值）×100%。

公司固定资产项下的土地所有权，系公司位于境外的当地土地私有制下的私有土地所有权（非有使用期限限制的土地使用权），因此划分为固定资产。

（5）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老厂区设备、三塘能源中心设备、液氨安装工程、机器和机械设备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9,330.64 万元、6,469.41 万元及 8,140.9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59%、2.50% 及 3.0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三塘厂房工程	5.94	40.52	368.49
老厂区设备	476.89	559.48	92.24
装修工程	-	992.31	-
三塘能源中心设备	242.76	668.37	759.25
三塘针织设备	44.88	165.57	1,847.45
老厂区宿舍	-	262.44	32.73
液氨安装工程	1,103.47	1,132.10	2,259.13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洁净车间安装工程	-	157.91	-
机器和机械设备	1,864.60	2,164.71	2,632.31
电子设备其他	34.36	5.00	528.29
房屋建筑	4,244.52	13.02	72.91
安装工程	123.50	307.97	737.85
合计	8,140.92	6,469.41	9,330.64

2019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同比减少2,861.24万元，系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020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2019年末增加1,671.51万元，增长比例为25.84%，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于2020年3月份完成对周口锦胜的收购，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由此增加房屋建筑物876.39万元，主要系周口锦胜位于商水工业园区的厂房及食堂；②自收购日至2020年底，周口锦胜对商水工业园区的厂房及食堂持续进行建设，导致房屋建筑物金额增加3,179.80万元。

(6) 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土地承租权、软件、商标及专利权，其中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6.23%、6.26%及9.64%，且各期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承租权	24,787.15	95.92%	15,866.78	97.80%	15,967.83	98.49%
软件	1,031.80	3.99%	325.93	2.01%	204.52	1.26%
专利权	13.41	0.05%	20.12	0.12%	26.83	0.17%
商标	8.15	0.03%	11.24	0.07%	14.20	0.09%
合计	25,840.51	100.00%	16,224.07	100.00%	16,213.38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6,213.38万元、16,224.07万元及25,840.51万元，其中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土地承租权，占比分别为98.49%、97.80%及95.92%。

2019 年公司无形资产增加 10.69 万元，同比增长 0.07%，波动较小。

2020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9,616.44 万元，增长比例 59.27%，主要系 2020 年 3 月底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周口盛泰锦胜纺织有限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从而导致土地使用权增加 6,592.16 万元所致。

(7) 商誉

①商誉的形成

公司商誉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越南新马针织及越南盛泰纺织所产生。报告期末，公司的商誉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2.21%、2.21%及 2.14%，占比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越南新马针织	37.71	0.66%	37.71	0.66%	37.71	0.66%
越南盛泰纺织	5,701.47	99.34%	5,701.47	99.34%	5,701.47	99.34%
合计	5,739.18	100.00%	5,739.18	100.00%	5,739.18	100.00%

2012 年 4 月，公司以现金对价收购越南新马针织 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与取得的越南新马针织于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折合成人民币 37.71 万元）确认为与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2018 年 10 月，公司以现金对价收购越南盛泰纺织 50%的股权，公司原持有越南盛泰纺织 45.56%的股权。上述现金对价及原 45.56%越南盛泰纺织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构成本次合并的合并成本，其与越南盛泰纺织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本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②重要商誉于报告期各期末减值测试的说明

公司于每年年末对上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其中金额较大的商誉的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针对发行人收购越南盛泰纺织形成的商誉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发行人聘请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根据《银信财报字（2021）沪第 0269 号》评估报告，评估采用收益法进行相关估值。关键参数及确认方法如下：

关键参数	确认方法
预测期	2021 年—2025 年，共 5 年，后续为稳定期
预测期增长率	根据企业历史年度的经营情况和未来规划，预计预测期各年间销售增长率为 0.49% -1.62%
稳定期增长率	0%
折现率	2021 年-2022 年：税前 11.59%；2023 年及以后：税前 12.90%。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与资产组税前现金流量相对应，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折现率为税前折现率
利润率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经评估，越南盛泰纺织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不低于 7,466.37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48,717.32 万元），超过账面价值 6,236.65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40,693.52 万元）：相关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上述评估报告的预测，越南盛泰纺织 2020 年净利润约为 7,434.25 万元；2020 年，越南盛泰纺织实现净利润 7,399.27 万元，与评估报告的预测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8）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赁费和装修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4%、1.23% 及 1.80%，占比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装修费	3,641.72	75.50%	1,746.92	54.83%	946.09	38.84%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	0.00%	118.04	3.70%	236.07	9.69%
租赁费	1,082.61	22.44%	1,279.57	40.16%	1,181.18	48.50%
其他	99.43	2.06%	41.70	1.31%	72.26	2.97%

合计	4,823.76	100.00%	3,186.23	100.00%	2,435.60	100.00%
----	----------	---------	----------	---------	----------	---------

2019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较2018年末增加750.63万元，同比增加30.82%，主要为租入固定资产改建支出增加，主要系湖南新马食堂改建和柬埔寨新马制衣厂房装修所致。

2020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较2019年底增加1,637.53万元，增长比例51.39%，主要系发行人新增车间改造和宿舍装修所致。

（9）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44%、1.91%及2.00%，占比较低。

2019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相较2018年末减少1,417.92万元，同比下降22.29%，主要系2019年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2020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较2019年底增加402.23万元，同比增长8.14%，主要系部分子公司的递延收益确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系公司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和股权投资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78%、1.99%及3.11%，占比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8,325.17	100.00%	2,960.84	57.25%	3,460.09	74.88%
股权投资款	-	0.00%	2,210.64	42.75%	1,160.64	25.12%
合计	8,325.17	100.00%	5,171.48	100.00%	4,620.73	100.00%

公司2019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相较2018年末增加550.76万元，同比增加11.92%，主要系因参股公司东泰春长的经营需要，其控股股东及本公司进一步对

其提供同比例了资金支持，并约定该笔资金于后续合适时间转为对其出资款。截至目前，公司已经与东泰春长签署了债转股协议，目前债转股正在进行过程中。

2020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2019年底增加3,153.69万元，同比增长60.98%，主要系发行人越南子公司预付购买土地款项，以及中国境内新设成衣工厂预付的设备款增加所致。

(11) 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4,732.85	32.65%	4,741.84	34.44%	4,591.58	34.08%
其中：应收账款	4,276.47	29.51%	3,970.67	28.84%	3,956.14	29.37%
其他应收款	456.38	3.15%	771.16	5.60%	635.44	4.72%
存货跌价准备	9,730.06	67.13%	8,833.09	64.16%	8,879.84	65.9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0.00%	91.76	0.67%	-	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0.92	0.21%	100.60	0.73%	-	0.00%
合计	14,493.83	100.00%	13,767.28	100.00%	13,471.41	100.00%

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由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构成。

2019年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较2018年末增加295.87万元，同比上升2.20%，变动较小。

2020年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较2019年末增加726.55万元，同比增长5.28%，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3、主要资产质量和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良好，流动资产主要由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而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的比重较高，不存在重大不良资产或重大减值的情形，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强。

公司充分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自身的业务特点和资产实际情况，在遵从谨慎性原则的前提下，制定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并对各类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审慎核查，严格按制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允和谨慎的，与实际资产状况相符，不会因减值准备计提不足而造成主要资产的大额减值风险。

关于各类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关于报告期内各类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金额，详见本节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中对应资产分析部分。

（二）负债的主要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321,216.23	96.08%	333,823.40	95.47%	344,285.05	96.23%
非流动负债	13,099.71	3.92%	15,829.16	4.53%	13,499.08	3.77%
合计	334,315.94	100.00%	349,652.56	100.00%	357,784.1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计分别为 357,784.13 万元、349,652.56 万元和 334,315.94 万元。

2019 年末，公司总负债较 2018 年末下降 2.27%，变动较小。

2020 年末，公司总负债较 2019 年末减少 15,336.62 万元，同比下降 4.39%，变动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6.23%、95.47%和 96.08%，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较高，符合非上市公司主要通过短期银行借款和利用应付款的信用额度来获取经营发展所需资金的特点。

1、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31,259.30	71.99%	226,193.34	67.76%	226,842.44	65.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0.00%	-	0.00%	52.72	0.02%
应付票据	1,460.85	0.45%	3,787.20	1.13%	7,462.08	2.17%
应付账款	48,735.98	15.17%	56,100.46	16.81%	58,166.07	16.89%
预收款项	-	0.00%	3,492.84	1.05%	5,361.13	1.56%
合同负债	5,180.08	1.61%	-	0.00%	-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1,810.24	3.68%	14,940.50	4.48%	12,542.32	3.64%
应交税费	5,492.21	1.71%	3,871.42	1.16%	3,963.31	1.15%
其他应付款	4,173.27	1.30%	5,331.22	1.60%	7,893.42	2.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20.46	1.10%	339.69	0.10%	8,544.80	2.48%
其他流动负债	9,583.83	2.98%	19,766.73	5.92%	13,456.74	3.91%
流动负债合计	321,216.23	100.00%	333,823.40	100.00%	344,285.05	100.00%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报告期各期末，二者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2.78%、84.56% 和 87.17%。

2019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减少 10,461.65 万元，同比减少 3.04%，变动较小。

2020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减少 12,607.17 万元，同比下降 3.78%，变动较小。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 65.89%、67.76% 和 71.99%。公司作为非上市公司，因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信用资质较好，主要的融资渠道为银行借款。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由保证借款和抵押/担保借款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质押借款	7,278.27	3.15%	5,097.60	2.25%	10,682.78	4.71%
抵押借款	15,000.00	6.49%	24,200.00	10.70%	21,200.00	9.35%
保证借款	135,656.18	58.66%	196,580.95	86.91%	194,605.98	85.79%
抵押/担保借款	73,000.00	31.57%	-	0.00%	-	0.00%
应计利息	324.86	0.14%	314.80	0.14%	353.68	0.16%
合计	231,259.30	100.00%	226,193.34	100.00%	226,842.44	100.00%

2019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2018年末减少649.10万元，同比下降0.29%，波动较小。

2020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2019年末增加5,065.96万元，同比增长2.24%，主要系2020年发行人因疫情影响下为缓解资金周转需要借入一定的短期借款所致。

为满足银行贷款受托支付的要求，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贷款过程中存在转贷的情形，即公司向贷款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时，贷款银行根据公司委托将贷款资金直接支付给公司供应商或关联方，相关供应商或关联方在收到银行贷款后再转回公司。

上述各报告期末的短期借款期限、利率情况如下：

① 2020年12月31日

借款性质	借款银行	期限范围	利率范围	借款余额 (万元)
担保借款	大华银行	1-3个月	1.00%-1.99%	6,817.32
		4-6个月	1.00%-1.99%	1,331.21
	恒生银行	1-3个月	1.00%-1.99%	23,859.00
	花旗银行	1-3个月	1.00%-1.99%	1,957.47
	汇丰银行	1-3个月	1.00%-1.99%	20,223.23
	农业银行	10-12个月	3.00%-3.99%	2,000.00
			4.00%-4.99%	30,000.00
	兴业银行	10-12个月	4.00%-4.99%	19,000.00
中国银行	10-12个月	4.00%-4.99%	17,700.00	

借款性质	借款银行	期限范围	利率范围	借款余额 (万元)
		1-3 个月	1.00%-1.99%	5,762.70
		4-6 个月	1.00%-1.99%	1,005.25
			4.00%-4.99%	6,000.00
担保借款汇总				135,656.18
抵押/担保借款	建设银行	10-12 个月	3.00%-3.99%	26,000.00
	中国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47,000.00
抵押/担保借款汇总				73,000.00
抵押借款	农业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15,000.00
抵押借款汇总				15,000.00
质押借款	汇丰银行	1-3 个月	2.00%-2.99%	4,109.11
		4-6 个月	2.00%-2.99%	3,169.16
质押借款汇总				7,278.27
总计				230,934.45

②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性质	借款银行	期限范围	利率范围	2019/12/31 借款余额 (万元)
保证借款	大华银行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14,759.80
		4-6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728.57
		7-9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5,999.53
	恒生银行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22,702.46
	花旗银行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6,515.44
	汇丰银行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16,139.33
	建设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20,800.00
	农业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29,000.00
	上海商业银行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111.28
	兴业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11,762.90
	中国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63,000.00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4,529.99
		4-6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531.66
保证借款 汇总				196,580.95
抵押借款	建设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5,200.00
	农业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19,000.00

借款性质	借款银行	期限范围	利率范围	2019/12/31 借款余额 (万元)
抵押借款 汇总				24,200.00
质押借款	汇丰银行	1-3 个月	3.00%~3.99%	275.52
			4.00%~4.99%	4,822.07
质押借款 汇总				5,097.60
总计				225,878.55

③2018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性质	借款银行	期限范围	利率范围	2018/12/31 借款余额 (万元)
保证借款	大华银行	10-12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1,372.64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7,506.82
		4-6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1,513.55
	恒生银行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23,685.29
	花旗银行	1-3 个月	3.00%~3.99%	3,241.51
			4.00%~4.99%	813.85
			LIBOR 目标利率	5,013.12
	汇丰银行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23,513.23
		7-9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1,578.53
	建设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20,800.00
	农业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25,000.00
	上海商业银 行	1-3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23.28
		7-9 个月	LIBOR 目标利率	1,990.32
	中国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72,000.00
			3.00%~3.99%	2,450.84
			LIBOR 目标利率	4,103.01
	保证借款 汇总			
抵押借款	建设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5,200.00
	农业银行	10-12 个月	4.00%~4.99%	16,000.00
抵押借款 汇总				21,200.00
质押借款	汇丰银行	1-3 个月	2.00%~2.99%	4,596.33
			4.00%~4.99%	4,027.49
			LIBOR 目标利率	2,058.96
质押借款 汇总				10,682.78
总计				226,488.76

公司的短期借款主要用于采购商品、发放员工工资等。虽然公司经营正常，盈利能力较好，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8,374.33 万元、66,127.61 万元和 75,637.87 万元，但是公司自有的经营活动累积资金主要用于扩大生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报告期内分别为 35,792.56 万元、26,614.24 万元和 40,966.27 万元）、分配股利（报告期内分别为 4,500.00 万元、8,800.00 万元及 13,000.00 万元），导致用于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不足；而公司作为非上市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通过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资产负债率较高，但与境内外商业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良好的信用、不动产质押等方式取得银行授信额度，并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取得银行借款。公司短期借款系滚动借款，其最终还款来源来自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盈余。公司每月定期复核其银行授信的情况，确保其信用状况和授信情况正常。2020 年 12 月末，公司未使用的授信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汇丰银行	16,280.58
大华银行	15,536.86
恒生银行	10,713.47
花旗银行	9,787.35
兴业银行	5,000.00
建设银行	8,800.00
农业银行	14,000.00
中国银行	27,730.45
上海商业银行	6,524.90
合计	114,373.61

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逾期的情况。

①公司转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转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 1-3 月
盛泰集团	喀什雅戈尔	30,000.00

盛泰针织	喀什雅戈尔	7,000.00
合计		37,000.00

2018年1-3月，转贷金额合计37,000.00万元，其中盛泰集团通过关联供应商喀什雅戈尔转贷金额合计30,000.00万元，盛泰针织通过关联方喀什雅戈尔转贷金额合计7,000.00万元。2018年4月，公司归还上述转贷资金及相关利息后，未再新发生其他通过供应商或关联方转贷融资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未曾为客户提供银行贷款资金走账通道。

②公司转贷的背景

根据各商业银行对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的控制要求，商业银行在向企业发放贷款的支付方式一般采用受托支付。企业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一般根据自身的生产需求进行采购，采购和支付的贷款批次多、频率高。在商业银行受托支付的管理要求下，贷款发放的时间、金额等与企业实际向供应商支付货款的情况存在不匹配的情形，为了满足日常经营资金的需求，将贷款资金直接支付给企业指定的第三方，第三方在收到银行贷款后将全部的款项转回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上述转贷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的要求，将借款资金先支付第三方，然后转回，资金在银行借款到账后即转回，上述周转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该部分银行贷款资金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未用于资金拆借、证券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投资或国家禁止或限制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

公司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经办人员均未从中获得任何方式的收益，亦未因此而使得公司利益遭受任何形式的损害。公司相关经办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前述情况发生及存在的过程中，已经全面知悉了相关情况，不存在公司相关管理人员或经办人员违反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私自操作的情形。

③公司转贷的情况说明

公司上述转贷行为不符合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的相关约定及《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但周转后的银行贷款均用于采购原材料等企业生产经营用途，并未用于国家禁止的领域和用途；涉及转贷的

借款已经按照贷款合同的约定及时向贷款银行归还上述转贷涉及的贷款资金，未发生到期后逾期还款、不归还贷款等情况，未给贷款银行或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失或者其他不利影响，不存在主观故意和恶意违规情形。

公司转贷涉及的全部银行包括中国建设银行宁波鄞州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宁波明州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宁波鄞州分行和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亦出具相关确认函，明确公司与其订立的贷款协议均已履行完毕，公司未发生逾期还本付息的情形，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转贷过程中涉及的第三方亦出具相关确认函，明确公司与其订立的贷款协议均已履行完毕，公司未发生逾期还本付息的情形，与其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

2019年4月18日，宁波市公安局已出具证明，确认自2016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之日，未发现浙江盛泰服装集团有限公司、盛泰针织涉嫌在其辖区金融、贷款、票据等方面的经济犯罪受案及立案情况。

2019年5月16日，嵊州市公安局已出具证明，确认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盛泰针织、盛泰服装整理、盛泰进出口、盛泰新材料、盛泰浩邦、嵊州新马环保、盛泰瑞合、宁波盛泰、盛新投资、盛泰投资及自然人徐磊、丁开政、钟瑞权、刘向荣、龙兵初、李春宝、夏立军、吴荣光、李纲、刘建艇、张达、张逢春、王培荣、张鸿斌自2016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因在其辖区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的记录。

2019年11月，发行人取得了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出具的《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确认自2016年1月1日至证明开具期间，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盛泰针织不存在行政处罚记录。

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磊承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若因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之前通过第三方周转银行贷款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承担其他责任，本人作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承担该等损失或赔偿责任或给予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等的经济补偿，保证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保证在合法权限内督促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今后不再发生通过供应商或关联方进行转贷融资的行为。”

④公司整改措施

对上述银行贷款转贷，公司 2020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确认，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与银行开展的受托支付借款业务中虽存在不规范情形，但该等事宜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且公司已提出进一步整改措施，该等事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5 月 16 日对此事发表意见，认为“公司与银行开展的受托支付借款业务中虽存在不规范情形，但该等事宜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且公司已提出进一步整改措施，该等事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同时，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经修订后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投资管理制度》中对银行贷款经关联方周转的决策程序除应履行原有程序外，还需履行如下程序：“公司在办理银行借款业务时，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按照相关规定提供监管部门以及银行要求的资料，对于受托支付借款业务，财务部应对商务合同、发票等相关资料进行合法性及真实性审查。审计部应对相关情况予以关注，并采取抽查等方式进行监督审查。”

公司出具承诺：将严格遵守《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杜绝通过供应商或关联方进行转贷融资。

综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措施已经建立健全并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生产经营的合法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指定喀什雅戈尔作为支付对象的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均已于 2018 年 4 月到期清偿，相关银行无任何异议，公司此后未再新发生任何通过供应商或关联方转贷融资的情形。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 2018 年末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合计 52.72 万元，主要因为公司子公司盛泰浩邦因棉花进口需支付美元，2018 年美元对人民币升值明显，为对冲美元汇率上升的风险，盛泰浩邦向银行购买了远期外汇合约已锁定美元汇率。因年末美元汇率回调导致该项远期外汇合约出现公允

价值变动损失，年末确认为相应的金融负债。2019年上半年，公司已平仓该项远期外汇合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 应付票据

公司的应付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17%、1.13% 和 0.4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460.85	100.00%	3,787.20	100.00%	7,462.08	100.00%
合计	1,460.85	100.00%	3,787.20	100.00%	7,462.08	100.00%

公司与部分供应商通过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即在完成验收入库、定期对账及收到供应商增值税发票后，向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4) 应付账款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货款及应付设备工程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58,166.07 万元、56,100.46 万元和 48,735.98 万元，分别占流动负债的 16.89%、16.81% 和 15.1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款	38,946.91	79.91%	46,655.64	83.16%	47,356.73	81.42%
设备及工程款	3,653.29	7.50%	4,732.07	8.43%	5,378.17	9.25%
劳务费	329.15	0.68%	313.10	0.56%	284.16	0.49%
能源费	2,733.53	5.61%	1,615.71	2.88%	1,481.43	2.55%
仓储物流费	1,898.05	3.89%	2,039.84	3.64%	2,798.53	4.81%
其他	1,175.06	2.41%	744.09	1.33%	867.05	1.49%
合计	48,735.98	100.00%	56,100.46	100.00%	58,166.07	100.00%

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主要为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与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商业合作关系，并积累了良好的商业信誉，多数供应商通过先发货后收款的方式向公司提供原材料和设备，并给予公司一定的信用期限。

2019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2018年末下降2,065.62万元，同比下降3.55%，波动较小。

2020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2019年末减少7,364.48万元，同比下降13.13%，主要系货款减少7,708.73万元所致。2020年，受到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出现下滑，采购规模相应减少，从而导致年末应付货款同比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一年以上的大额应付款项主要为应付设备及工程款，工程项目周期较长。

(5) 预收款项

本公司的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56%、1.05%和0，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1%、0.63%和0。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按业务性质分类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收货款	-	-	3,491.94	99.97%	5,361.13	100.00%
预收其他	-	-	0.90	0.03%	0.00	0.00%
合计	-	-	3,492.84	100.00%	5,361.13	100.00%

2019年末，公司预收款项较上年末减少1,868.29万元，同比下降34.85%，主要系和兆等客户随着合作关系加深，公司对其要求的预收的货款减少。

2020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为零，较2019年末减少3,492.84万元，主要原因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规定，公司从2020年1月1日起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剔除《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影响，公司2020年末预收账款余额为5,588.62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2,095.78 万元，增幅 60.00%，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河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开始生产并销售针织成衣，于 2020 年末尚未结算预收货款为 2,206.93 万元。

(6) 合同负债

2020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货款，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5,180.08	-	-
合计	5,180.08	-	-

(7)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64%、4.48% 和 3.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薪酬	11,033.36	93.42%	14,169.05	94.84%	12,029.17	95.9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2.06	3.66%	507.50	3.40%	476.75	3.80%
辞退福利	344.83	2.92%	263.95	1.77%	36.41	0.29%
合计	11,810.24	100.00%	14,940.50	100.00%	12,542.32	100.00%

2019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增加，主要系公司部分工厂调整延后了工资发放日期所致。2020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减少 3,130.26 万元，同比下降 20.95%，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缩减斯里兰卡新马制衣以及越南四家子公司人员规模，同时公司通过产线自动化改造减少了对一线员工的使用需求，从而导致 2020 年末员工人数较 2019 年末减少 16.65%；②为应对疫情影响，公司对员工薪酬水平进行控制。

(8)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15%、1.16% 和 1.71%，所占比例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增值税	653.26	11.89%	622.72	16.08%	1,132.42	28.57%
企业所得税	3,374.12	61.43%	2,001.28	51.69%	1,812.07	45.72%
个人所得税	145.85	2.66%	122.35	3.16%	79.31	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91	1.75%	122.69	3.17%	80.39	2.03%
教育费附加	41.10	0.75%	53.21	1.37%	34.99	0.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40	0.50%	36.25	0.94%	21.71	0.55%
水利建设基金	168.33	3.06%	134.94	3.49%	97.25	2.45%
房产税	534.07	9.72%	127.58	3.30%	69.65	1.76%
印花税	18.21	0.33%	29.95	0.77%	16.79	0.42%
残保金	16.06	0.29%	23.21	0.60%	21.58	0.54%
土地使用税	260.25	4.74%	90.00	2.32%	50.00	1.26%
其他	157.64	2.87%	507.26	13.10%	547.15	13.81%
合计	5,492.21	100.00%	3,871.42	100.00%	3,963.31	100.00%

2019年末，公司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 91.89 万元，波动较小；

2020年末，公司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增加 1,620.79 万元，同比上涨 41.87%，主要系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增加所致。

(9) 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专业服务费、代垫款及预提销售折扣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9%、1.60% 和 1.30%，比例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利息	-	-	-	0.00%	-	0.00%
应付股利	-	-	-	0.00%	-	0.00%
其他应付款	4,173.27	100.00%	5,331.22	100.00%	7,893.42	100.00%
合计	4,173.27	100.00%	5,331.22	100.00%	7,893.42	100.00%

其他应付款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1,042.02	24.97%	1,070.33	20.08%	960.04	12.16%
专业服务费	1,291.16	30.94%	1,239.98	23.26%	1,619.30	20.51%
预提销售折扣	552.54	13.24%	981.41	18.41%	645.59	8.18%
往来及代垫款	637.83	15.28%	1,406.28	26.38%	1,282.03	16.24%
借款	-	0.00%	-	0.00%	2,358.38	29.88%
股权投资款	-	0.00%	-	0.00%	411.79	5.22%
其他	649.72	15.57%	633.23	11.88%	616.28	7.81%
合计	4,173.27	100.00%	5,331.22	100.00%	7,893.42	100.00%

2019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2018年末减少2,562.20万元，同比下降32.46%，主要原因系越南盛泰纺织清理了对股东的借款。

2020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2019年末减少1,157.95万元，同比下降21.72%，主要系往来及垫付款减少所致。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48%、0.10%和1.10%，比例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12.51	94.09%	-	0.00%	8,362.73	97.8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7.95	5.91%	339.69	100.00%	182.07	2.13%
合计	3,520.46	100.00%	339.69	100.00%	8,544.80	100.00%

2019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2018年末减少8,205.11万元，同比下降96.02%，主要原因系越南盛泰纺织的银行借款2019年到期还款。

2020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2019年末增加3,180.77万元，主要系越南盛泰纺织的银行长期借款将于2021年到期偿还的部分转入所致。

(11) 其他流动负债

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均为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负债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91%、5.92%和2.98%，比例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9,175.28	95.74%	19,766.73	100.00%	13,456.74	100.00%
合同负债相关税费	408.55	4.26%	-	0.00%	-	0.00%
合计	9,583.83	100.00%	19,766.73	100.00%	13,456.74	100.00%

2019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2018年末增加6,309.99万元，同比上升46.89%。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收入增长收到票据增多，背书或贴现的票据也随之增多。

2020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2019年度减少10,182.90万元，同比下降51.51%，主要原因为：①受到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下滑，票据结算规模随

之下降，导致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相应减少；②部分商业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

2、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3,258.14	24.87%	10,978.76	69.36%	8,543.38	63.29%
长期应付款	-	0.00%	958.50	6.06%	1,026.35	7.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64.64	11.94%	1,879.20	11.87%	1,713.24	12.69%
预计负债	-	0.00%	-	0.00%	-	0.00%
递延收益	7,877.36	60.13%	1,751.57	11.07%	1,863.97	1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58	3.05%	261.14	1.65%	352.14	2.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99.71	100.00%	15,829.16	100.00%	13,499.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负债由长期借款、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收益和长期应付款组成。

2019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较2018年末增加2,330.08万元，主要系长期借款增加2,435.37万元所致。

2020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较2019年末减少2,729.24万元，同比下降17.24%，主要系长期借款减少7,720.62万元所致。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63.29%、69.36%和24.8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抵押借款	6,570.65	100.00%	10,978.76	100.00%	16,906.11	100.00%

小计	6,570.65	100.00%	10,978.76	100.00%	16,906.11	1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12.51		-		8,362.73	
合计	3,258.14		10,978.76		8,543.38	

2019年末，公司长期借款相比2018年末增加2,435.37元，上升比例为28.51%，主要系2019年内越南盛泰纺织偿还部分长期借款并新增部分借款所致。

2020年末，公司长期借款较2019年末减少7,720.62万元，下降比例为70.32%，主要系越南盛泰纺织的部分银行长期借款将于2021年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所致。

(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固资采购款项及政府补助建设公租房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应付款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7.60%、6.06%和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付款	207.95	100.00%	544.94	41.98%	455.17	37.67%
专项应付款	-	-	753.25	58.02%	753.25	62.33%
小计	207.95	100.00%	1,298.19	100.00%	1,208.42	1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7.95	-	339.69		182.07	
合计	-	-	958.50		1,026.35	

其中，长期应付账款按性质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固资采购款项	207.95	100.00%	544.94	100.00%	455.17	100.00%
小计	207.95	100.00%	544.94	100.00%	455.17	1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207.95	-	339.69		182.07	

应付款						
合计	-	-	205.25		273.10	

专项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政府补助	-	-	753.25	100.00%	753.25	100.00%
合计	-	-	753.25	100.00%	753.2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的专项应付款为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支付给公司的公租房建设专项补助款，该款项具有专门用途，计入专项应付款科目核算，金额为 753.25 万元。

2019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相比 2018 年末减少 67.85 万元，下降比例为 6.61%，变动较小。

2020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958.50 万元，主要系专项应付款减少 753.25 万所致。2015 年发行人收到用于建设公租房的政府补助 753.25 万元，同时 2020 年收到用于建设公租房的政府补助 205.03 元，总计 958.28 万元；2020 年该公租房工程进行结算并出具工程结算审计意见书，根据政府补助金额占工程结算金额的占比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占公租房产权的 18.47%，发行人占公租房产权的 81.53%，同年办理不动产权证（编号浙（2020）嵊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555 号）为按份共有，2020 年发行人在取得不动产权证后将全部政府补助总计 958.28 万元冲减该固定资产公租房原值，从而导致 2020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大幅下降。

（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斯里兰卡新马制衣根据当地政策设置的职工福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713.24 万元、1,879.20 万元和 1,564.6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69%、11.87% 和 11.9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长期福利	1,564.64	100.00%	1,879.20	100.00%	1,713.24	100.00%
合计	1,564.64	100.00%	1,879.20	100.00%	1,713.24	100.00%

其他长期福利是公司子公司斯里兰卡新马制衣和新马服装在斯里兰卡的分公司，根据斯里兰卡当地政策，若员工在约定的期限内（五年之内）未离职，可与期满离职时一次性获得相应的固定金额的现金福利，从员工入职开始计算每年计提基数为半个月的基本工资，于员工离职时将此持续计算至离职时的相应金额一次性支付。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基本保持稳定。

（4）递延收益

公司的递延收益均为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3.81%、11.07%和 60.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政府补助	7,877.36	100.00%	1,751.57	100.00%	1,863.97	100.00%
合计	7,877.36	100.00%	1,751.57	100.00%	1,863.97	100.00%

2019年末，公司递延收益同比下降 6.03%，基本保持平稳，下降原因系基础设施配套补助在报告期内分摊所致。

2020年末，公司递延收入较 2019年末增加 6125.79万元，同比增长 349.73%，主要系公司于 2020年3月完成对原参股公司周口锦胜的收购，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所致。周口锦胜于 2019年12月收到工业发展基金 2,630.09万元；此外，周口锦胜于 2020年9月收到工业发展基金 3,608.10万元，专项用于工业园区的基础设施建设。

（5）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352.14 万元、261.14 万元和 399.58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61%、1.65% 和 3.05%。

2019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91.00 万元，同比下降 25.84%，主要系因上述收购，导致 2019 年度的资产折旧（按评估价计提的折旧额大于按帐面资产折旧额）引起评估价净值与账面净值差异减少，减少部分冲销了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2020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138.44 万元，同比增长 53.01%，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导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67	0.68	0.62
速动比率（倍）	0.44	0.39	0.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27%	58.88%	60.72%
资产负债率（合并）	69.35%	72.08%	75.71%
指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9,220.86	68,777.42	57,163.10
利息保障倍数（倍）	4.67	3.80	3.70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无形资产摊销额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62、0.68 及 0.67；速动比率分别为 0.32、0.39 及 0.44，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5.71%、72.08%及 69.3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小于 1，资产负债率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期，资金需求较大，但公司作为非上市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赖自身经营积累和银行借款，导致流动负债较多。此外，为满足订单增加带来的经营需要，公司持续扩大产能，除利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自有资金外，公司持续增加银行借款，同时货币资金流出也随之增加，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偏低，资产负债率整体较高。但另一方面，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来自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入较为充裕，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稳定、优良的现金流，补充了公司的流动资金，从而减少了对流动负债的依赖性并强化了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盈利能力，公司若实现发行上市，则未来可募集资金手段将更多元化，预计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随着日后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后续融资手段的逐步丰富，公司将合理利用财务杠杆，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提升市场份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整体呈现出增长的态势，此外，利息保障倍数也于报告期内逐年提升，利息偿付等财务风险较小。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流动比率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证券简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 动 比 率	申洲国际	2.66	3.67	3.69
	晶苑国际	1.60	1.30	1.15
	联泰控股	1.11	1.23	1.23
	鲁泰 A	2.68	1.33	1.47
	联发股份	3.24	3.98	2.76
	华茂股份	2.05	1.65	0.77
	新野纺织	1.25	1.17	1.24
	凤竹纺织	1.27	1.37	1.24
	平均值	1.98	1.96	1.69
	本公司	0.67	0.68	0.62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速动比率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速 动 比 率	证券简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申洲国际	2.12	2.72	2.62
	晶苑国际	1.19	0.90	0.81
	联泰控股	0.85	0.88	0.91
	鲁泰 A	1.62	0.57	0.59
	联发股份	2.43	2.87	2.03
	华茂股份	1.76	1.34	0.42
	新野纺织	0.64	0.62	0.64
	凤竹纺织	0.98	0.96	0.85
	平均值	1.45	1.36	1.11
	本公司	0.44	0.39	0.32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资 产 负 债 率	证券简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申洲国际	26.00%	20.92%	18.50%
	晶苑国际	34.68%	40.09%	46.39%
	联泰控股	64.99%	61.16%	60.80%
	鲁泰 A	33.29%	30.17%	26.68%
	联发股份	22.56%	23.96%	24.18%
	华茂股份	38.60%	42.40%	43.52%
	新野纺织	57.21%	55.91%	59.21%
	凤竹纺织	59.86%	56.00%	47.62%
	平均值	42.15%	41.33%	40.86%
	本公司	69.35%	72.08%	75.71%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内上市公司相比，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偏低，主要系：（1）同行业可比公司已完成上市，资本金得到大幅提升，改善了资本结构和财务状况，资产的流动性得到增强，对上述指标有一定的改善；（2）近年来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嵊州工厂及海外工厂等固定资产长期投资增加，公司作为非上市公司，融资渠道单一，只能依赖自身经营累积长期资金，导致公司需通过负债来填补经营性资金缺口，带来流动负债的上升。

而上述上市公司资金来源更加多元，可直接通过资本市场、融资，资本比较雄厚，因此其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

虽然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银行资信水平较高，经营状况良好，产品销售及回款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充足，拥有实力雄厚且长期合作的客户群体，同时公司的供应商较为分散且合作关系良好。同时，若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完成，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较大幅度下降，大大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优化资本结构，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46	7.89	8.14
存货周转率（次）	4.49	4.50	4.28
总资产周转率（次）	0.97	1.16	1.19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 2、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净额
- 3、总资产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平均资产账面价值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际及国内的知名品牌大客户，因此基本采用赊销方式进行销售，与行业中的其他可比公司保持一致。公司应收账款的信用期一般为 45-60 天左右，部分优质客户为 90 天。根据上表计算，公司应收账款的收账期在 45 天-55 天，较为一致。2018-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升，主要系随着公司与客户合作关系的加深，客户的付款周期有所提前；同时公司也加大了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所致。2020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下降，主要系受到疫情影响，部分客户要求延长信用期所致。公司一贯奉行稳健的经营策略，并未一味追求规模的粗放式增长模式，注重收益质量，严格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回收管理，对应收账款管理有着较强的控制力。

2018-2019年，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提升，主要原因系公司持续加大对存货的监督管理，通过优化生产及交货效率、物流配送、提升货运量等方式加快了存货周转速度。尤其是公司2018年度下半年开始加强原材料存货管理，大力推行原材料库存精细化管理，即缩短原材料的流转周期，要求供应商提前备货，生产前才通知供应商发货并送达公司，因此大幅提升了原材料的周转速度。同时公司加大了对越南工厂的管理与整合力度，加大供应链本地化，有效缩短了整体生产周期及存货周期，使得存货周转率不断提升。公司重视对存货的管理，在保证生产经营需要的条件下，尽可能加快存货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20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与2019年基本一致。

2018-2019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略有提升，主要系公司优化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所致。完善的各项管理制度，对应收账款、存货及流动资金等重要资产的使用效率较高，为日后公司长期、快速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经营基础。2020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较2019年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受到疫情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的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证券简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 周转率	晶苑国际	8.88	8.60	8.72
	鲁泰 A	9.16	15.29	19.41
	联发股份	11.07	9.90	9.81
	华茂股份	11.00	10.70	12.48
	新野纺织	6.17	7.55	8.94
	凤竹纺织	7.43	10.80	12.32
	平均值	8.95	10.47	11.95
	本公司	6.46	7.89	8.14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2018-2020年年度报告。

注：公司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还包括港股上市公司申洲国际(2313.HK)、联泰控股(0311.HK)，但香港会计准则及港交所上市规则的对于应收账款的披露要求与中国会计准则不同，因此港股上市公司未能获取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存货 周转 率	证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洲国际	3.14	3.00	2.95
	晶苑国际	6.26	7.16	7.87
	联泰控股	7.17	8.88	9.63
	鲁泰 A	1.70	2.12	2.32
	联发股份	4.10	4.12	4.71
	华茂股份	5.21	3.75	3.24
	新野纺织	1.41	1.67	2.00
	凤竹纺织	3.92	3.67	3.83
	平均值	4.11	4.30	4.57
	本公司	4.49	4.50	4.28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总 资 产 周 转 率	证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洲国际	0.67	0.76	0.81
	晶苑国际	1.10	1.34	1.40
	联泰控股	1.27	1.80	1.80
	鲁泰 A	0.40	0.61	0.66
	联发股份	0.83	0.89	0.99
	华茂股份	0.46	0.39	0.36
	新野纺织	0.49	0.59	0.64
	凤竹纺织	0.58	0.67	0.82
	平均值	0.73	0.88	0.94
	本公司	0.97	1.16	1.19

应收账款周转率受经营规模、产品结构、客户情况、交易定价及行业地位等因素影响。此外，公司绝大部分客户位于境外，存在较长的收款期且海外大客户回款速度相对较慢。2018-2019年，随着公司与客户合作关系的加深，客户的付款周期有所提前；同时公司也加大了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截至2019年末，公司与行业平均值的差距已有所缩小。2020年，受到疫情影响部分客户要求延长信用期，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不断上升，由2018年的4.28上升至2019年的4.50（2020年存货周转率为4.49，与2019年基本一致），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

平较为一致。具体来看，以前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系公司从面纱到成衣的生产流程相对较长；此外，公司作为跨国公司，部分业务涉及不同工序产品跨境转运（主要系境外成衣制造需使用境内产高端面料），跨境转运也增加了公司的生产周期。但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高经营管理效率，优化存货管理模式，通过存货精细化管理缩短存货流转周期，因此存货周转率显著改善。

2018-2019年，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一方面由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较大、构成较为复杂，对总资产周转率有一定影响；另一方面得益于公司自身对资产的战略规划和高效利用，使得经营运转情况较好。同时，基于公司及可比公司均为生产型企业，资产中用于生产的固定资产占比较高，因此总资产周转率均相对较低。2020年，受到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滑，导致总资产周转率同比有所下降。

二、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营业收入	470,232.93	100.00%	556,967.34	100.00%	529,041.42	100.00%
营业成本	376,120.78	79.99%	446,050.39	80.09%	427,858.03	80.87%
销售费用	15,123.78	3.22%	21,998.93	3.95%	20,732.64	3.92%
管理费用	27,190.21	5.78%	32,212.96	5.78%	31,366.45	5.93%
研发费用	5,393.24	1.15%	7,297.40	1.31%	5,925.61	1.12%
财务费用	9,608.25	2.04%	12,974.60	2.33%	11,055.95	2.09%
二、营业利润	36,007.45	7.66%	33,282.75	5.98%	28,740.40	5.43%
营业外收入	669.00	0.14%	354.09	0.06%	317.60	0.06%
营业外支出	802.44	0.17%	717.14	0.13%	861.90	0.16%
三、利润总额	35,874.02	7.63%	32,919.71	5.91%	28,196.09	5.33%
所得税费用	6,149.80	1.31%	5,335.55	0.96%	4,411.14	0.83%
四、净利润	29,724.22	6.32%	27,584.16	4.95%	23,784.95	4.50%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科目的变动幅度与公司的业绩变化趋势较为一致。2018-2019年，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一方面得益于公司原有战略客户如优衣库等订单的增长；另一方面系公司报告期与新客户李宁等建立业务合作

所带来的新增订单；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亦初步完成了全球化布局，大幅增强了风险应对能力，成功抵抗了区域贸易壁垒。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滑，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服装消费需求整体下滑，公司部分下游品牌客户订单减少所致。

（一）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按季度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季节性分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季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第一季度	120,052.32	113,889.49	103,172.27
第二季度	109,965.34	148,858.53	132,391.06
第三季度	120,909.85	133,596.07	129,600.27
第四季度	119,305.42	160,623.24	163,877.82
合计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2018和2019年，公司销售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通常各年一季度收入略低、第四季度的收入略高，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制造业受到春节假期因素相对较大所致。

2020年第一季度收入占比较高，较2018年、2019年有较大的提升，主要系受到疫情影响，公司主要客户销售下滑，从而导致公司二、三、四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所致。2020年第四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5.72%，下滑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①因疫情影响运输能力受限，2020年底公司没有足够数量的货柜用来出货，导致应出未出的成衣产品共计39.85万件；②由于2019年四季度出货的订单，因疫情影响客户未完全实现对外销售，从而导致客户于2020年四季度下达的订单数量同比出现较大的下滑。

2、营业收入按销售区域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销售区域分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区域	主要销售产品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	针织成衣、针织面料、纱线、梭织面料、梭织成衣	237,261.02	50.46%	240,197.28	43.13%	203,641.93	38.49%
美国	梭织成衣、针织成衣	56,582.84	12.03%	114,907.94	20.63%	123,142.59	23.28%
日本	梭织成衣	84,535.68	17.98%	81,733.52	14.67%	78,130.27	14.77%
瑞士	针织成衣、梭织成衣	15,903.36	3.38%	27,495.44	4.94%	33,516.00	6.34%
德国	针织成衣	26,124.68	5.56%	21,584.52	3.88%	14,127.25	2.67%
英国	梭织成衣	7,606.59	1.62%	20,769.50	3.73%	22,872.80	4.32%
其他	针织成衣、梭织成衣、梭织面料、纱线	42,218.76	8.98%	50,279.13	9.03%	53,610.58	10.13%
合计		470,232.93	100.00%	556,967.34	100.00%	529,041.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来源占比最高的为中国，境外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美国和日本，这与公司作为一家跨国公司，深耕国际知名品牌和市场的经营策略相吻合。美国和日本在营业收入结构中的占比最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如拉夫劳伦、优衣库、卡文克莱（Calvin Klein）、美鹰傲飞（American Eagle Outfitters）等均位于美国和日本，尤其是前两大客户拉夫劳伦和优衣库分别位于美国和日本地区。其他主要客户诸如拉科斯特（Lacoste、鳄鱼牌）、博柏利（Burberry）、阿玛尼（Armani）、雨果博斯（Hugo boss）、斐乐（FILA，安踏旗下高端品牌）等主要位于欧洲和中国，因此上述国家和地区的销售占比也较大。

（1）发行人主要外销区域的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外销区域的主要客户销售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客户集团	销售的产品大类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美国	拉夫劳伦	梭织成衣；针织成衣；梭织面料	29,478.58	71,085.38	73,448.91
	Dillard's Inc.	梭织成衣；针织成衣；其他	11,082.87	14,256.33	16,275.08
	NORDSTROM, INC	梭织成衣；针织成衣；其他	8,243.51	14,095.77	13,637.06
	L. L. Bean Inc.	梭织成衣；梭织面料	4,794.82	5,858.85	4,855.63

区域	客户集团	销售的产品大类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J.C. Penney Corporation	梭织成衣；其他	2,175.57	6,542.78	4,630.57
	PVH Corporation	针织成衣	272.61	1,099.27	5,130.31
	KASPER GROUP LLC-WHOLESLE	梭织成衣	175.05	412.51	1,748.49
	合计		56,223.01	113,350.89	119,726.05
	占该区域销售收入比		99.36	98.64	97.23
日本	Uniqlo Co., Ltd.	梭织成衣	63,940.25	74,035.10	68,201.45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梭织成衣；针织成衣；梭织面料；针织面料；纱线；其他	17,804.80	3,794.35	5,268.44
	SUMITEX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纱线	880.95	1,145.29	700.76
	合计		82,626.00	78,974.74	74,170.65
	占该区域销售收入比		97.74	96.62	94.93
瑞士	拉夫劳伦	梭织成衣；针织成衣；梭织面料	15,903.36	27,341.27	33,516.00
	合计		15,903.36	27,341.27	33,516.00
	占该区域销售收入比		100.00	99.44	100.00
德国	HUGO BOSS AG	针织成衣；其他	26,077.17	21,584.37	14,039.19
	合计		26,077.17	21,584.37	14,039.19
	占该区域销售收入比		99.82	100.00	99.38
英国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梭织成衣；针织成衣；梭织面料	5,657.81	16,939.86	20,004.30
	Tailored Brands Worldwide	梭织成衣；针织成衣	773.49	1,822.75	-
	BURBERRY UK LTD	针织成衣；梭织面料；针织面料；其他	458.97	745.24	1,530.98
	MOSS BROS GROUP PLC	梭织成衣	86.88	1,063.06	942.79
	合计		6,977.15	20,570.91	22,478.07
	占该区域销售收入比		91.73	99.04	98.27

注：上述所列的主要客户，是指报告期内任何一期发行人对其销售额折合人民币超过 1,000 万元的客户。

报告期内，收入规模变动较大的海外客户及其变动原因如下：

区域	客户集团	变动原因
美国	拉夫劳伦	拉夫劳伦主要向发行人采购梭织成衣、针织成衣、梭织面料。2018-2019 年，拉夫劳伦向发行人采购的金额较为稳定；2020 年，受到“新冠”疫情影响拉夫劳伦的销售业绩出现较大程度的下滑，从而导致其向发行人采购的金额相应减少。

区域	客户集团	变动原因
	NORDSTROM, INC	NORDSTROM, INC 主要向发行人采购梭织成衣、针织成衣等。2018-2019年, NORDSTROM, INC 向发行人采购的金额基本稳定; 2020年, NORDSTROM, INC 受到疫情影响, 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从而导致其向发行人采购的金额相应减少
	J.C. Penney Corporation (“JCP”)	JCP 主要向发行人采购梭织成衣。2017年、2018年向发行人采购金额较为稳定; 2019年向发行人采购了大量免烫衬衫导致采购金额大幅提高; 2020年受到疫情影响 JCP 自身的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从而导致向其向发行人采购的金额相应减少
	PVH Corporation (“PVH”)	发行人为 PVH 针织成衣供应商。报告期内, PVH 因自身战略变化, 将产能向印度和非洲转移, 与发行人工厂选址契合度较低, 故双方业务合作有所减少
	KASPER GROUP LLC-WHOLESALE	该客户为中间贸易商, 主要采购产品为梭织成衣。因其经营不佳, 导致客源流失, 所以减少了订单需求。
	AEO MANAGEMENT CO. (“AEO”)	AEO 向发行人采购梭织成衣。该客户于 2018 年变更经营地, 当年度未产生订单, 其后恢复少量交易; 2020 年受到疫情影响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导致其向发行人的采购减少。
	PATAGONIA INC.	客户主营业务为领先的环保材料类产品, 发行人尚无法满足其要求的工艺水平, 因此, 自 2017 年开始该客户开始转向别的供应商。
日本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2020 年, 伊藤忠向发行人大量采购防护服、口罩等防疫物资, 采购额共计 15,493.81 万元, 从而导致 2020 年采购金额同比大幅提升。
	SUMITEX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018 年由发行人新成立的子公司盛泰浩邦发展的客户, 鉴于合作初期客户对于公司产品的品质、交期、服务等各方面尚未熟悉, 所以采购量不大; 随着合作深入, 以及客户对公司纱线产品的认可, 2019 年客户将 HECF 品种全部落单给公司, 订单量提升较多; 至 2020 年, 由于海外疫情的原因, 客户自身的销售受损严重, 主要以消化库存为主, 导致公司接单量也大幅减少。
瑞士	拉夫劳伦	公司和拉夫劳伦集团合作模式是根据客户的要求向其指定的仓库发货, 即目的地区域由客户指定。2018-2019 年, 拉夫劳伦向发行人采购金额呈现下降趋势, 系由于低价订单向南亚等地区的供应商转移, 公司主要保留了高价位的产品。2020 年, 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拉夫劳伦的销售业绩出现较大程度的下滑, 从而导致其向发行人采购的金额相应减少。
德国	HUGO BOSS AG	发行人为 HUGO BOSS 针织成衣供应商, 2018 年对该客户销售金额同比增长 81%, 跃升至前十大客户, 并在之后的报告期内维持了稳定的涨幅。2020 年销售金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因市场大环境变化, 针织成衣的市场需求大幅提升, 而发行人能够在质量、价格、交期等各方面符合客户要求, 因此相应的订单量增加。
英国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2020 年, 受疫情影响, 玛莎百货和 TM Lewin 的订单量大幅下降导致伊藤忠对盛泰的订单需求下降。
	Tailored Brands Worldwide	2020 年因疫情原因, 海外成衣的市场需求减少, 导致订单量大幅下滑, Tailored Brands Worldwide 对发行人采购金额相应减少。

区域	客户集团	变动原因
	CHARLES TYRWHITT SHIRTS LIMITED	客户向发行人采购成衣，因定价考量，2018年将大部分订单转移至其他价格更低的供应商。2019年开始重新建立合作关系，经过2019年的试单之后2020年采购金额大幅增长。
	BURBERRY UK LTD	客户自身原因调整供应链布局，降低了在中国地区的采购。
	MOSS BROS GROUP PLC	2018年新发展客户，主要采购梭织成衣，2020年因疫情原因，海外梭织成衣的市场需求减少，导致订单量大幅下滑。

注：上表所列的收入变动较大的海外销售客户是指2018-2020年收入变动幅度超过30%的客户。

(2) 不同外销区域销售明细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外销区域的主要产品、单价、金额、数量及占比情况如下：

①美国

报告期间	主要产品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数量	销售单位	销售单价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
2020年度	针织成衣	15,686.48	273.17	万件	57.42	3.42%
	梭织成衣	38,649.59	458.40	万件	84.31	8.43%
	针织面料	-	-	吨	-	0.00%
	梭织面料	62.08	0.53	万米	117.13	0.01%
	纱线	-	-	吨	-	0.00%
	其他	2,117.48	973.69	万件	2.17	0.46%
	小计	56,515.63	-	-	-	12.32%
2019年度	针织成衣	34,825.94	667.19	万件	52.20	6.46%
	梭织成衣	79,701.74	1,014.37	万件	78.57	14.79%
	针织面料	-	-	吨	-	0.00%
	梭织面料	309.30	11.43	万米	27.06	0.06%
	纱线	-	-	吨	-	0.00%
	小计	114,836.98	-	-	-	21.31%
2018年度	针织成衣	38,731.86	786.41	万件	49.25	7.70%
	梭织成衣	84,135.37	1,104.87	万件	76.15	16.73%
	针织面料	-	-	吨	-	0.00%
	梭织面料	102.90	6.09	万米	16.90	0.02%
	纱线	-	-	吨	-	0.00%
	小计	122,970.13	-	-	-	24.45%

注：2020 年度的其他业务主要系口罩、防护服等防疫物资的生产销售，下同。

发行人在美国的产品销售主要是成衣，主要客户为拉夫劳伦、Dillard's 百货和 Nordstrom 百货。报告期内，上述三家客户合计占该区域当年收入的 83.94%、86.54% 及 86.25%。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美国地区成衣的销售收入及销量皆呈逐年下降趋势，而平均单价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①报告期内，美国地区主要客户拉夫劳伦陆续将低价订单转向南亚等地区的供应商，而为发行人保留了工艺相对复杂的产品订单；②2020 年，受到疫情影响拉夫劳伦业绩出现下滑，向发行人采购金额大幅减少，低价订单占比进一步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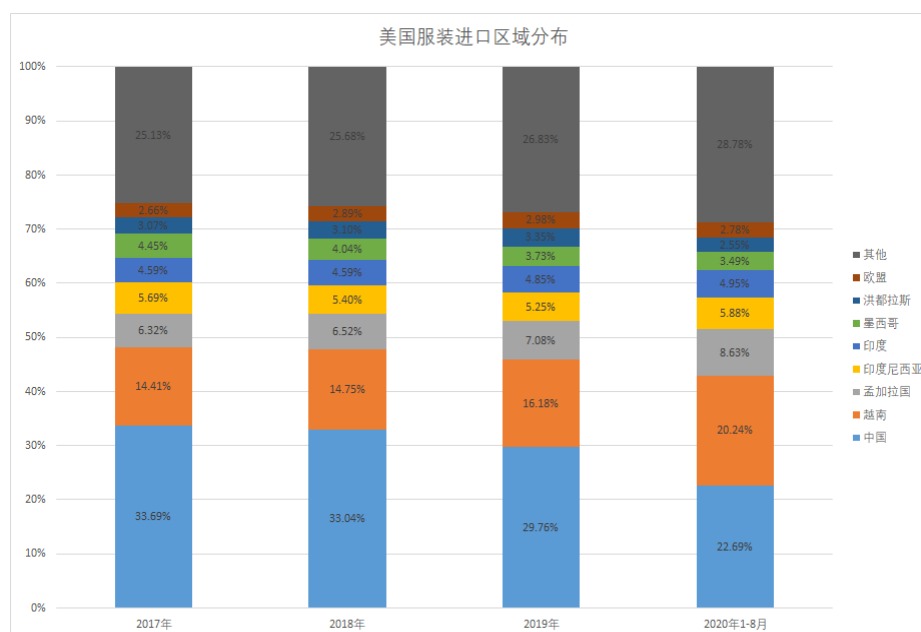
拉夫劳伦为发行人在美国的外销收入第一大客户，报告期内来自拉夫劳伦的收入占该区域收入的比例约 60%，根据拉夫劳伦年报等公开信息，其 2017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在北美的收入逐年略有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2020 财年前三季	2019 财年	2018 财年	2017 财年
拉夫劳伦北美收入	1,423.40	3,140.50	3,202.90	3,231.00

注：拉夫劳伦的财年系当年 4 月至次年 3 月。

另外，根据美国国际贸易管理中心统计的数据，报告期内，美国自中国进口服装的份额逐年下降，而自孟加拉国、印度等南亚地区进口服装的份额有所增加，具体如下：



数据来源：INTERNATIONAL TRADE ADMINISTRATION, <https://otexa.trade.gov/msrpoint.htm>

综上，公司在美国地区的销售变动趋势与下游客户的销售趋势情况基本相符。

②日本

报告期间	主要产品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数量	销售单位	销售单价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
2020 年度	针织成衣	414.06	5.58	万件	74.20	0.09%
	梭织成衣	64,970.89	1,166.71	万件	55.69	14.16%
	针织面料	26.35	1.91	吨	13.80	0.01%
	梭织面料	1,918.83	122.57	万米	15.65	0.42%
	纱线	1,655.57	498.77	吨	3.32	0.36%
	其他	15,493.81	5,699.94	万件	2.72	3.38%
	小计	84,479.51	-	-	-	18.42%
2019 年度	针织成衣	435.10	5.45	万件	79.83	0.08%
	梭织成衣	75,462.15	1,372.58	万件	54.98	14.01%
	针织面料	-	-	吨	-	-
	梭织面料	3,918.65	201.60	万米	19.44	0.73%
	纱线	1,917.61	472.02	吨	4.06	0.36%
	小计	81,733.51	-	-	-	15.18%
2018 年度	针织成衣	670.39	9.07	万件	73.91	0.13%
	梭织成衣	70,241.55	1,364.55	万件	51.48	13.97%

报告期间	主要产品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数量	销售单位	销售单价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 务收入比
	针织面料	16.43	1.32	吨	12.45	0.00%
	梭织面料	5,874.58	374.69	万米	15.68	1.17%
	纱线	1,327.32	348.16	吨	3.81	0.26%
	小计	78,130.27	-	-	-	15.53%

发行人在日本的产品销售以梭织成衣为主，主要客户为优衣库，报告期内，来自该客户的收入分别占该区域当年收入的 87.29%、90.58%和 75.64%。

报告期内，梭织成衣日本的销售规模逐年上升，主要系随着合作的深入公司对优衣库、伊藤忠的销售数量持续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在日本地区销售的梭织成衣单价整体呈逐年上涨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与优衣库合作的加深，“男装高性能防皱衬衫”、“女装优质长绒棉连身裙”等单价较高产品的占比逐年提升，“男装牛津纺衬衫”、“女装优质长绒棉衬衫”等单价较低产品占比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日本地区的针织成衣、针织面料、梭织面料、纱线的销售规模较小，其销售单价伴随产品结构的变动而产生一定的波动。

发行人在日本地区的外销收入第一大客户为优衣库，报告期内其收入占该区域收入的比例超过 80%，根据年报公开信息，优衣库 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8 月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日元

报告期间	2020 财年	2019 财年	2018 财年
优衣库在日本国内的销售收入	806,887	872,957	864,778

注：优衣库的财年系当年 9 月至次年 8 月。

综上，报告期内除了 2020 年度受到疫情影响外，公司于日本地区下游主要客户的销售呈上升趋势，公司在日本地区的销售额变动趋势与下游客户的销售趋势情况基本相符。

③瑞士

报告期间	主要产品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数量	销售单位	销售单价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

						务收入比
2020 年度	针织成衣	7,954.84	175.09	万件	45.43	1.73%
	梭织成衣	7,452.01	102.84	万件	72.46	1.62%
	针织面料	-	-	吨	-	-
	梭织面料	-	-	万米	-	-
	纱线	-	-	吨	-	-
	其他	496.51	16.95	万件	29.29	0.11%
	小计	15,903.36				3.46%
2019 年度	针织成衣	12,913.82	274.57	万件	47.03	2.40%
	梭织成衣	14,427.45	196.10	万件	73.57	2.68%
	针织面料	-	-	吨	-	-
	梭织面料	-	-	万米	-	-
	纱线	154.17	140.00	吨	1.10	0.03%
	小计	27,495.44				5.11%
2018 年度	针织成衣	15,548.70	373.60	万件	41.62	3.09%
	梭织成衣	17,967.29	261.82	万件	68.62	3.57%
	针织面料	-	-	吨	-	-
	梭织面料	-	-	万米	-	-
	纱线	-	-	吨	-	-
	小计	33,515.99				6.66%

发行人在瑞士销售的产品主要是成衣，主要客户为拉夫劳伦。报告期内，来自该客户的收入分别占该区域当年收入的 100.00%、99.44%和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瑞士的销售收入及销量呈逐年下降趋势；销售平均单价 2019 年为最高，而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和拉夫劳伦集团合作模式是根据拉夫劳伦的要求向其指定的地区的仓库发货，所以销售情况需结合各地区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对拉夫劳伦集团的收入主要于美国和瑞士，整体呈现下降趋势，系由于拉夫劳伦集团逐渐将低价订单转向南亚等具有较大成本优势的地区的供应商，发行人主要向其销售高价位产品；而 2020 年度发行人对其销售的大幅下降，也因拉夫劳伦自身经营受到“新冠”疫情冲击较大所致。

④德国

报告期间	主要产品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数量	销售单位	销售单价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
------	------	--------------	------	------	------	--------------

						务收入比
2020 年度	针织成衣	26,016.63	263.24	万件	98.83	5.67%
	梭织成衣	8.71	0.05	万件	174.20	0.00%
	针织面料	-	-	吨	-	-
	梭织面料	27.01	1.21	万米	22.32	0.01%
	纱线	19.67	5.74	吨	3.43	0.00%
	其他	24.86	17.90	万件	1.39	0.01%
	小计	26,096.88				5.69%
2019 年度	针织成衣	21,584.37	235.11	万件	91.81	4.01%
	梭织成衣	-	-	万件	-	-
	针织面料	-	-	吨	-	-
	梭织面料	-	-	万米	-	-
	纱线	-	-	吨	-	-
	小计	21,584.37	-	-	-	4.01%
2018 年度	针织成衣	14,039.19	179.81	万件	78.08	2.79%
	梭织成衣	-	-	万件	-	-
	针织面料	-	-	吨	-	-
	梭织面料	88.06	4.66	万米	18.90	0.02%
	纱线	-	-	吨	-	-
	小计	14,127.25	-	-	-	2.81%

发行人在德国销售的产品主要是针织成衣，主要客户为雨果博斯（Hugo Boss），报告期内，来自该客户的收入分别占该区域当年收入的 99.38%、100.00% 和 99.82%。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德国销售的针织成衣产品销售额和单价逐期上升。其中，针织成衣 2019 年度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8 年度上升约 17.58%，2020 年度平均售价较 2019 年度上升约 7.65%。主要原因为：雨果博斯 2018 年度订单以 T 恤为主，自 2019 年度起单价较高的卫衣、外套订单大幅增加，提升了平均销售单价。

⑤英国

报告期间	主要产品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数量	销售单位	销售单价	销售收入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
2020 年度	针织成衣	1,190.18	19.62	万件	60.66	0.26%

	梭织成衣	6,104.07	90.26	万件	67.63	1.33%
	针织面料	2.08	0.27	吨	7.70	0.00%
	梭织面料	61.48	3.87	万米	15.89	0.01%
	纱线	-	-	吨	-	-
	其他	217.06	139.12	万件	1.56	0.05%
	小计	7,574.87				1.65%
2019 年度	针织成衣	2,695.64	41.41	万件	65.10	0.50%
	梭织成衣	17,651.22	248.42	万件	71.05	3.28%
	针织面料	1.90	0.26	吨	7.31	0.00%
	梭织面料	420.73	21.34	万米	19.72	0.08%
	纱线	-	-	吨	-	-
	小计	20,769.49				3.86%
2018 年度	针织成衣	1,353.31	14.15	万件	95.64	0.27%
	梭织成衣	20,008.30	300.46	万件	66.59	3.98%
	针织面料	-	-	吨	-	-
	梭织面料	1,511.19	85.24	万米	17.73	0.30%
	纱线	-	-	吨	-	-
	小计	22,872.80				4.55%

发行人在英国销售的产品主要是成衣，主要客户为伊藤忠；报告期内，来自该客户的收入分别占发行人在英国收入的 87.46%、81.56%和 74.38%。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英国地区梭织成衣的销售收入及销量皆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伊藤忠下游客户玛莎百货和 TM Lewin 订单减少，以及 2020 年度“新冠”疫情冲击下游市场所致；平均销售单价呈现波动态势，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动导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英国地区针织成衣销售规模较小，平均销售单价波动较大，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动导致。2018 年针织成衣的单价最高，主要系当年度对 Burberry 销售针织成衣产品占比最高，而 Burberry 的订单主要为使用高端面料和高附加值辅料的高价产品；2019 年起，由于 Burberry 对供应链布局进行调整，向公司采购的规模大幅下降。

(3) 发行人外销是否受到贸易摩擦的影响

公司主要的境外销售国家包括美国、日本、瑞士、德国和英国 5 个国家，公司在这 5 个国家的合计收入约占公司整体境外销售收入的 80% 以上。公司目前的产能主要分布在中国、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以及罗马尼亚 5 个国家，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未因贸易摩擦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发行人作为一家跨国公司，根据进口国的贸易政策调整情况灵活改变现有的出货方式，以应对贸易摩擦可能带来的影响。

3、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58,739.06	97.56%	538,790.13	96.74%	502,898.35	95.06%
其他业务收入	11,493.87	2.44%	18,177.20	3.26%	26,143.07	4.94%
营业收入	470,232.93	100.00%	556,967.34	100.00%	529,041.42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面料和成衣销售产生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5.06%、96.74% 和 97.56%。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外协加工收入、棉花销售收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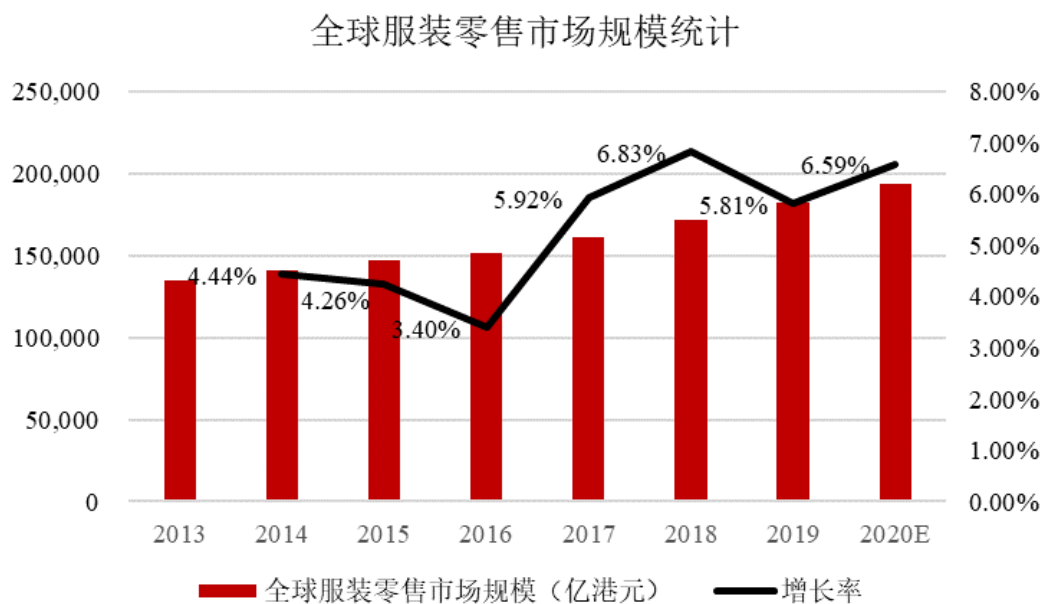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 27,925.92 万元，增幅为 5.28%；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35,891.78 万元，增幅为 7.14%，主要系市场需求增长、战略客户合作加深、公司市场开拓取得成效所致，具体如下文所示：

(1) 下游行业消费升级，市场需求强劲

公司所处行业为纺织服装业，主要从事纺织面料的研发、生产和成衣代工业务，行业下游主要为品牌服装批发、零售业务，公司的下游主要为全球知名服装品牌。随着全世界人口数量的不断增长和消费升级，高品质的服装需求扩大。公司产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适应了消费升级、行业发展的需要。

同时，伴随着居民收入提高、消费结构升级加快等因素带来的居民消费快速增长，导致国内外服装消费市场的巨大潜力正在不断释放。从全球服装市场来看，2013 年至 2019 年，全球服装零售市场的零售额以 5.10% 的复合年均增长率稳步

增长，2019 年总额达 18.2 万亿港元。虽然疫情在短期内对服装市场存在一定的影响，但长期来看市场需求依然较为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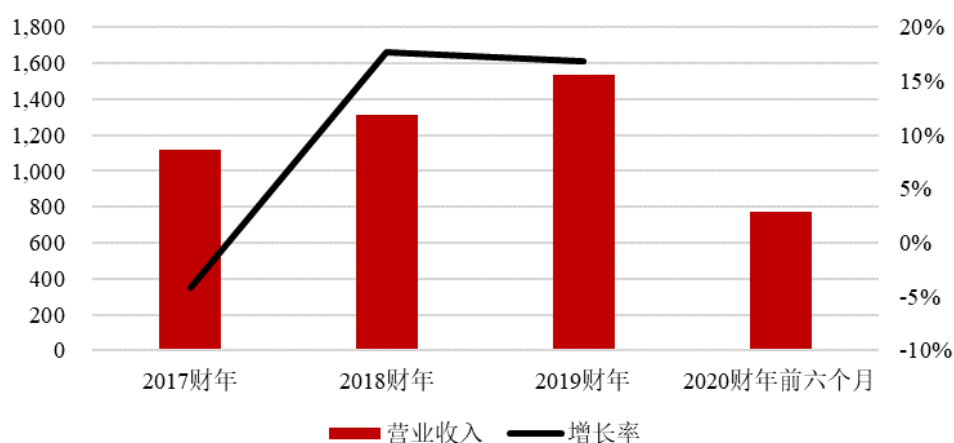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2020 年中国服装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预测》，中信证券整理

(2) 战略客户合作不断加深

基于上述行业趋势，公司的存量客户如优衣库等近两年业绩增长明显，导致公司来自相关客户的订单也随之大幅增加。根据优衣库母公司迅销集团的年报，2019 财年营收约 1,534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7.58%，优衣库的销售增长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优衣库的订单相应增长。此外，根据 2008 年越南与日本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及经济整合协定，越南成衣产品出口至日本地区免税，因此报告期内随着越南生产基地的逐步完善以及产能的逐步释放，公司越南工厂的优衣库订单持续增加。

迅销集团近三年一期财务简报（亿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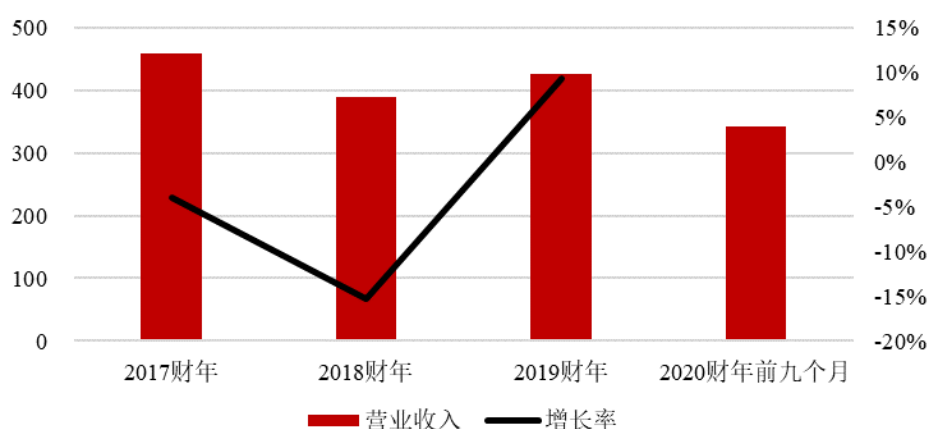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注：迅销集团为港股上市公司，优衣库为其子公司；迅销集团的财年系9月至次年8月。

公司是优衣库衬衫采购的两个战略供应商之一，根据优衣库的战略供应商认定政策，除非发生特别事项，优衣库不得单方面解除与战略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在定价和结算方面，优衣库需充分考虑战略供应商的合理利润，在采购合同内需列明对战略供应商利润的保障条款。

公司是拉夫劳伦的重要供应商，虽然拉夫劳伦近年来自身销售收入略有下降，但公司和其的合作关系依然较为稳定。

拉夫劳伦近三年一期财务简报（亿人民币）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注：拉夫劳伦的财年系4月至次年3月。

公司同时也是斐乐、Devanlay S.A.等大型服装品牌公司的重要供应商，客户群相对稳定，这些知名客户选择供应商有严格标准和较复杂的认证程序，需对目标供应商的研发能力、采购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物流管理、客户服务等多方面进行严格考察，并加以认证，供应商进入其供应链后，则将与其维持相对长期的合作关系。

(3) 市场开拓卓有成效

基于公司的技术优势及卓越的面料研发能力，公司在国内外面料及成衣市场具有较高知名度，拥有水柔棉等专利技术，受到全球各大品牌商的青睐，因此公司近两年在高端客户业务的持续开拓方面卓有成效。

与以前年度相比，公司近年来通过持续的市场开拓与客户维护进一步加深了同 Hugo Boss、Lacoste、FILA 等品牌的合作关系，相关业务规模持续扩大。

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减少 86,734.41 万元，降幅为 15.57%；主营业务收入减少 80,051.07 万元，降幅为 14.86%，主要系新冠疫情影响所致。2020 年以来，受“新冠”疫情影响，终端消费者对实体服装店的消费明显下降，使得服装品牌商的销售业绩受到影响，对发行人的采购订单有所减少或推迟，进而影响公司 2020 年的销售额和销售回款速度。

(1) 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针织成衣	170,282.78	37.12%	184,832.58	34.31%	150,787.34	29.98%
梭织成衣	145,732.67	31.77%	227,108.94	42.15%	235,473.80	46.82%
针织面料	42,999.93	9.37%	44,405.03	8.24%	28,963.33	5.76%
梭织面料	38,359.90	8.36%	44,688.91	8.29%	50,003.35	9.94%
纱线	31,826.01	6.94%	37,754.67	7.01%	37,670.53	7.49%
其他	29,537.76	6.44%	-	-	-	-
合计	458,739.06	100.00%	538,790.13	100.00%	502,898.35	100.00%

2018-2019年，公司针织成衣以及针织面料的收入上升较为明显，主要系近年来运动服饰等针织产品所属的细分子行业增长较为明显，导致针织类产品的市场需求提升所致。

2020年，公司主营业务-其他为防疫物资的生产销售业务，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市场对于口罩、防护服等防疫物资的需求大幅增长，公司通过改造现有生产线、外购生产线的方式新增防疫物资的生产销售业务。2020年，防疫物资业务实现收入29,537.76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6.44%，占比较低。2020年，受到疫情影响，针织成衣、梭织成衣、针织面料、梭织面料、纱线业务的收入具有一定程度的下滑，但是针织成衣、针织面料的占比继续提升。

（2）第三方回款

公司报告期各期，通过第三方回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销售回款总额	449,468.55	533,823.67	503,854.89
第三方回款金额	47,931.95	122,850.04	130,109.56
第三方回款占比	10.66%	23.01%	25.82%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主要来源于对拉夫劳伦的销售，占比超过90%。2018-2020年，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占销售回款总额的比例逐年下滑，主要系公司总体经营规模扩大，来自拉夫劳伦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所致。2020年，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占比为10.66%，较2019年度下降12.35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主要是拉夫劳伦集团为旗下子公司统一付款，2020年公司对拉夫劳伦集团的销售金额减少，导致由其引起的第三方回款金额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主要系集团统一付款、代理机构代客户付款、客户为代理机构付款等原因导致，具备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对应的收入及其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第三方回款对应的收入	57,660.03	124,851.98	140,977.55
第三方回款收入占比	12.26%	22.42%	26.65%

注：第三方回款对应的收入是指该第三方回款所在的订单所确认的全部收入。

2018-2020 年，公司第三方回款对应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下滑，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长，来自拉夫劳伦的收入占比下降所致。2020 年，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占比为 12.26%，较 2019 年度下降 10.16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主要来自于对拉夫劳伦的销售，2020 年公司对拉夫劳伦集团的销售金额大幅减少，导致由其引起的第三方回款金额下降所致。

上述第三方回款主要系由于客户所在集团统一资金安排，由其集团内主体代为统一支付货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客户名称	第三方回款的公司名称			第三方回款金额（人民币万元）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CHAPS READY TO WEAR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	673.07	544.86	集团统一付款
CLUB MONACO US LLC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418.46	687.20	667.61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ASIA PACIFIC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1,136.82	2,092.43	2,414.16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CORP.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204.97	1,574.11	6,869.11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8,080.23	15,073.41	17,868.71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ASIA PACIFIC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1,092.27	2,737.24	2,886.83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KOREA LTD.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1,456.89	1,584.63	1,663.47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CANADA, LP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396.71	1,650.18	2,042.79	集团统一付款

销售客户名称	第三方回款的公司名称			第三方回款金额（人民币万元）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WOMENS RTW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909.07	5,050.11	4,286.07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4,121.92	21,787.30	18,764.38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RETAIL, INC.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4,457.53	15,949.16	15,821.28	集团统一付款
LANDSEND JAPAN KK			LANDSEND INC.	-	-	93.03	集团统一付款
LANDSEND EUROPE LIMITED			LANDSEND INC.	-	-	184.71	集团统一付款
CHARLES TYRWHITT INC.			CHARLES TYRWHITT SHIRTS LTD	-	-	14.39	集团统一付款
KASPER GROUP LLC-WHOLESALE			NINE WEST HOLDINGS INC	-	-	541.25	集团统一付款
TEXPORT OVERSEAS PVT LTD		TEXPORT CREATION		-	5.00	-	集团统一付款
HAMDAH GARMENTS & TEXTILE	A CLASS TRADING (PVT) LTD (9.14) / COLOURFUL FASHION (PVT) LTD (4.92) / SANAS COMPANY LIMITED (153.84)	GLOBAL EXCHANGE LTD (69.15) / A CLASS TRADING (PVT) LTD (48.39) / COLOURFUL FASHION (PVT) LTD (34.2)	GLOBAL EXCHANGE LTD	240.39	151.55	221.33	客户为代理机构支付
TECNIFIBRE	MONTAIGNE HONGKONG LTD	MONTAIGNE HONGKONG LTD		3.28	8.10	-	集团统一付款
Lacoste Operation		MONTAIGNE HONGKONG LTD		-	0.40	-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CORP.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	123.54	455.25	477.08	集团统一付款

销售客户名称	第三方回款的公司名称			第三方回款金额（人民币万元）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付款	付款	付款				
RALPH LAUREN EUROPE SARL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8,335.31	13,571.09	17,819.92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KOREA LTD.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585.93	518.19	517.74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CANADA, LP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189.68	460.07	562.18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AMERICAS, S.A.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3.53	-	307.03	集团统一付款
WOMENS RTW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0.09	1.65	0.76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CORPORATION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9,724.31	19,580.20	20,501.05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RETAIL, INC.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2,791.43	10,180.17	6,689.76	集团统一付款
POLO FACTORY STORES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264.31	703.67	255.00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ASIA PACIFIC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3,026.42	2,889.64	3,088.41	集团统一付款
RALPH LAUREN COPORATION JAPAN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拉夫劳伦集团统一付款		0.42	1.17	-	集团统一付款
TOP CREATION LIMITED		Dickson Concepts Limited; PVH ASIA LIMITED	Dickson Concepts Limited	-	234.06	180.92	集团统一付款
PHILLIPS VAN HEUSEN CANADA INC.		PLATFORM SETTLEMENT SERVICES, LLC	PLATFORM SETTLEMENT SERVICES, LLC; PVH CANADA, INC.	-	114.59	192.98	集团统一付款
AMERICAN SPORTSWEAR S.A.		AMERICAN FASHION WEAR,	AMERICAN FASHION WEAR,	-	127.93	139.44	集团统一付款

销售客户名称	第三方回款的公司名称			第三方回款金额（人民币万元）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S.A.	S.A.; TOMMY HILFIGER DO BRASIL SA				
TOMMY HILFIGER ASIA - PACIFIC LTD		PVH HONG KONG LIMITED TAIWAN		-	21.40	-	集团统一 付款
MUZZA CLOTHING CO. PTY. LTD.		PVH BRANDS AUSTRA LIA PTY LIMITED	PVH BRANDS AUSTRA LIA PTY LIMITED;	-	420.80	244.55	集团统一 付款
PVH CORPORATION			PVH CORP	-	-	12.81	集团统一 付款
SK NETWORKS CO. LTD		HANDSO ME CORPOR ATION; HYNUDA IG AND F CO LTD	HYNDAI G AND F CO LTD; HYNUDA IG AND F CO LTD	-	417.32	314.17	集团统一 付款
ITOCHU CORPORATION - TOKJ		PVH JAPAN LTD	PVH JAPAN LTD		403.15	555.87	集团统一 付款
TOMMY HILFIGER EUROPE B.V			LF CENTEN NIAL PTE LTD;			4.46	代理机构 代客户付 款
	PVH FAR EAST LTD	HYNUDA IG AND F CO LTD	TOMMY HILFIGER DO BRASIL SA	0.17	110.91	100.73	集团统一 付款
TOMMY HILFIGER RETAIL INC		PVH CORP	PVH CORP	-	0.53	0.26	集团统一 付款
ARVIND MURJANI BRANDS PRIVATE		TOMMY HILFIGER ARVIND FASHION ;TOMMY HILFIGER EUROPE B.V	TOMMY HILFIGER ARVIND FASHION ;	-	703.95	419.95	集团统一 付款
BASECO, S.A. DE C.V.		BASECO SAPI DE CV	BASECO SAPI DE CV	-	512.18	561.18	集团统一 付款
PVH CORP.			PLATFOR M	-	-	0.26	集团统一 付款

销售客户名称	第三方回款的公司名称			第三方回款金额（人民币万元）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SETTLEMENT SERVICE S, LLC				
PVH FAR EAST LTD.		BASECO SAPI DE CV;WBR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VESTUA	BASECO SAPI DE CV;WBR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VESTUA	-	71.68	168.93	集团统一付款
PVH CANADA, INC			PVH BRANDS AUSTRALIA PTY LIMITED	-	-	1.79	集团统一付款
INBRANDS S.A.		TOMMY HILFIGER DO BRASIL SA	BASECO SAPI DE CV; TOMMY HILFIGER DO BRASIL SA;		424.19	262.22	集团统一付款
PVH ASIA LIMITED		TOMMY HILFIGER EUROPE B.V		-	34.61	-	集团统一付款
CALVIN KLEIN EUROPE BV		PVH EUROPE B.V.		-	0.54	-	集团统一付款
PVH BRANDS AUSTRALIA PTY LTD		PVH BRANDS AUSTRALIA PTY LIMITED		-	48.19	-	集团统一付款
BASECO,S.A.P.I DEC.V		BASECO SAPI DE CV		-	11.91	-	
PVH KOREA CO LTD		PVH ASIA LIMITED		-	0.05	-	集团统一付款
CALVIN KLEIN ARVIND FASHION PVT LTD		PVH ASIA LIMITED		-	2.37	-	集团统一付款
TO THE ORDER OF TMB BANK PUBLIC COMPANY LTD		PVH ASIA LIMITED		-	2.18	-	集团统一付款
PENFABRIC SDN.BHD	TORAY INTERNATIONAL	TORAY INTERNATIONAL	TORAY INTERNATIONAL	278.81	1,679.40	1,845.90	集团统一付款

销售客户名称	第三方回款的公司名称			第三方回款金额（人民币万元）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SINGAPORE PTE. LTD	SINGAPORE PTE.LTD	SINGAPORE PTE.LTD				
BURBERRY UK LTD			MERRYTHOUGHT LIMITED	-	-	0.23	集团统一付款
C&A-Ginwin Industry Co., Ltd.		SHANGHAI GINWIN INDUSTRY COMPANY		-	1.63	-	集团统一付款
C&A-The Faiyaz Limited	APPARELS VILLAGE LTD.	APPARELS VILLAGE LTD.		19.17	37.20	-	集团统一付款
广州环球梦服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州龙飞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	66.80	-	集团统一付款
广州龙飞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环球梦服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17.48	-	集团统一付款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	-	10.01			集团统一付款
上海米安斯迪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	9.07			集团统一付款
BURBERRY LTD	BURBERRY UK LIMITED	-	-	48.20			集团统一付款
LIFESTYLE ESSENCES INTL INC.	POPQUEST STORES CORP	-	-	3.00			集团统一付款
合计				47,931.95	122,850.04	130,109.55	

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未在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中持股或者担任高管等职位，与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事项由客户在集团内统筹协商确定，或者由客户与代理机构协商确定，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

2018年，公司在跟PVH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签署的部分订单中会明确约定LF为代理机构及付款方，后续由其向盛泰集团支付相关采购货款，主要系LF作为代理机构，负责全权处理PVH集团向盛泰集团的采购事宜，因此该交易安排具有合理性。

除此之外，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时未明确约定由其他第三方代为支付货款，而是在实际交易之后，由交易各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后确定由集团内企业或其他第三方代为付款，并在付款时通知公司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涉及的资金流、实物流与合同约定及商业实质的一致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实物流	资金流
集团统一付款	发行人将相关产品发送至下达采购订单的客户处； 实物流与合同约定一致，与商业实质一致。	由集团统筹付款事宜； 资金流与合同约定不一致，与商业实质一致。
代理机构代客户付款	发行人将相关产品发送至客户处； 实物流与合同约定一致，与商业实质一致。	代理机构代客户向发行人付款； 资金流与合同约定一致，与商业实质一致。
客户为代理机构付款	发行人将相关产品发送至代理机构处； 实物流与合同约定一致，与商业实质一致。	最终客户为代理机构向发行人付款； 资金流与合同约定不一致，与商业实质一致。

（二）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367,894.05	97.81%	431,235.00	96.68%	407,748.59	95.30%
其他业务成本	8,226.73	2.19%	14,815.39	3.32%	20,109.44	4.70%
营业成本	376,120.78	100.00%	446,050.39	100.00%	427,858.03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较高，分别达到为95.30%、96.68%和97.81%。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对应当期结转的面料和成衣生产成本，而其他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委托加工相关的人工、制造费用等成本、废品相关的销售成本、租赁成本等。其中2019年度主营业务成本较2018年度增幅为5.76%，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相一致。2020年度主营业务成本较2019年度减少

63,340.95 万元，降幅为 14.69%，主要系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公司主营收入下降所致。

1、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的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针织成衣	131,299.87	35.69%	141,112.66	32.72%	116,648.85	28.61%
梭织成衣	119,531.52	32.49%	186,825.31	43.32%	195,764.51	48.01%
针织面料	34,652.73	9.42%	35,563.80	8.25%	23,034.63	5.65%
梭织面料	28,364.89	7.71%	33,079.94	7.67%	37,664.13	9.24%
纱线	29,376.86	7.99%	34,653.29	8.04%	34,636.46	8.49%
其他	24,668.19	6.71%	-	-	-	-
合计	367,894.05	100.00%	431,235.00	100.00%	407,748.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为针织成衣、梭织成衣、针织面料、梭织面料、纱线及其他的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及变动趋势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按类型的构成分析

(1) 主营业务成本按类型的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221,570.14	60.23%	268,098.56	62.17%	271,539.13	66.59%
人工成本	76,951.10	20.92%	93,469.59	21.67%	86,095.98	21.11%
制造费用	69,372.82	18.86%	69,666.86	16.16%	50,113.48	12.29%
合计	367,894.05	100.00%	431,235.00	100.00%	407,748.59	100.00%

注：上表所示主营业务成本明细系按照穿透后口径统计，原材料均系发行人直接向其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采购。

① 材料成本

发行人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包含棉花、纱线、面料、染化料等辅料，以及委外加工成本。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中，原材料成本占比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

A、棉花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

公司产品的最终原材料是棉花，2018-2019年棉花的市场价格呈持续下跌趋势，从而导致材料成本下降；2020年，虽然第三季度棉花价格开始回升但全年结转材料成本仍然同比下降。

B、收购主要外协供应商降低了材料成本比例

发行人于2018年10月收购越南工厂联盛纺织，联盛纺织原为发行人的主要外协供应商，为发行人提供面料加工工序的外协服务，加工单中主要为梭织面料订单，少数为针织面料订单，发行人收购联盛纺织降低了成衣生产中面料加工的外协成本，相应增加了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

② 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

发行人产品的成本构成中，人工成本包含了直接人工和间接人工，制造费用主要由折旧、能源及其他费用组成。随着原材料成本占比的逐年降低，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的比重相应增加。2019年起，管理层在保证生产需求的前提下，对海外工厂的人员进行了合理优化，较好控制了人工成本。

综上所述，各产品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不存在异常变动的情形，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存在配比关系，增长趋势一致，增长率不存在重大差异。

(2) 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采购单价	采购单价变动	采购单价	采购单价变动	采购单价
棉花（万元/吨）	1.36	-11.41%	1.54	-7.41%	1.66
纱线（万元/吨）	3.00	0.74%	2.98	-15.48%	3.52
梭织面料均价（元/米）	20.63	-4.99%	21.71	3.47%	20.98
针织面料均价（元/米）	24.48	-7.25%	26.39	3.41%	25.52
水（元/立方米）	10.92	-3.11%	11.27	-4.02%	11.74
电（元/度）	0.57	-1.72%	0.58	-0.63%	0.58
蒸汽（元/吨）	160.50	-3.34%	166.04	2.37%	162.20

3、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型的具体构成及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产品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基本配比，各类别产品营业成本增长与其营业收入增长率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如下：

(1) 针织成衣

A、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比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营业收入	170,282.78	-7.87	184,832.58	22.58	150,787.34	—
营业成本	129,835.21	-7.99	141,112.66	20.97	116,648.85	—

注：为对各年度之间营业成本变动进行比较，本小节中营业成本均为剔除仓储费用影响后的成本，下同。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针织成衣营业成本变动趋势及比例与收入基本一致。

B、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82,888.11	63.85	87,561.38	62.05	76,150.12	65.28
人工成本	28,510.70	21.95	33,522.11	23.76	27,239.01	23.35
制造费用	18,436.40	14.20	20,029.17	14.19	13,259.72	11.37
合计	129,835.21	100.00	141,112.66	100.00	116,648.85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针织成衣营业成本构成基本稳定。

(2) 梭织成衣

A、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比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营业收入	145,732.67	-35.83	227,108.94	-3.55	235,473.80	—
营业成本	118,179.12	-36.74	186,825.31	-4.57	195,764.51	—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梭织成衣营业成本变动趋势及比例与收入基本一致。

B、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55,651.08	47.07	97,307.15	52.09	115,437.47	58.96
人工成本	34,843.46	29.48	53,904.30	28.85	53,847.02	27.51
制造费用	27,684.58	23.45	35,613.86	19.06	26,480.01	13.53
合计	118,179.12	100.00	186,825.31	100.00	195,764.51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梭织成衣原材料成本占比逐渐降低，主要原因为：
①2019 年材料成本占比较 2018 年下降，主要系 2018 年 10 月发行人收购原主要外协供应商联盛纺织，收购完成后联盛纺织生产的梭织面料主要供发行人梭织成衣工厂使用，从而导致原计入原材料成本的外协费用归入人工和制造费用核算所致。

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占比逐渐提高，主要原因为：①2019 年较 2018 年提升，主要系 2018 年 10 月发行人收购原主要外协供应商联盛纺织，收购完成后联盛纺织生产的梭织面料主要供发行人梭织成衣工厂使用，从而导致原计入原材料成本的外协费用归入人工和制造费用核算所致；②2020 年较 2019 年提升，主要系公司受到疫情影响梭织成衣销量显著下滑导致材料成本大幅减少，而制造费用相对较为固定，下降幅度小于材料成本所致。

(3) 针织面料

A、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比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营业收入	42,999.93	-3.16	44,405.03	53.31	28,963.33	—
营业成本	33,789.83	-4.99	35,563.80	54.39	23,034.63	—

2020 年，针织面料业务营业成本下降比例略高于营业收入下降比例，主要系当年度棉花平均采购价格整体有所下降所致。

B、主营业务成本的具体构成及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24,165.50	71.65	27,333.60	76.86	18,114.37	78.64
人工成本	3,230.29	9.50	2,376.81	6.68	1,402.04	6.09
制造费用	6,394.05	18.85	5,853.39	16.46	3,518.22	15.27
合计	33,789.83	100.00	35,563.80	100.00	23,034.63	100.00

2020 年，材料成本占比较 2019 年下降 5.2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a. 棉花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导致材料成本减少；b. 公司看好针织产品的市场前景，于报告期内持续扩大针织面料的产能规模，导致针织面料生产过程中使用外协加工的比例下降、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2020 年，人工成本占比较 2019 年上升 2.82 个百分点，制造费用占比较 2019 年提升 2.3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公司看好针织产品的市场前景，于报告期内持续扩大针织面料的产能规模，导致针织面料生产过程中使用外协加工的比例下降、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4) 梭织面料

A、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比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营业收入	38,359.90	-14.16	44,688.91	-10.63	50,003.35	—
营业成本	27,980.00	-15.42	33,079.94	-12.17	37,664.13	—

2019 年，梭织面料营业成本下降幅度高于营业收入 1.54 个百分点，主要系原材料棉花、纱线市场价格下跌造成材料成本下降所致。

2020 年，梭织面料营业成本下降幅度高于营业收入 1.26 个百分点，主要系当年度棉花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导致材料成本减少所致。

B、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及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15,101.26	53.98	22,375.51	67.64	27,274.00	72.41
人工成本	4,112.64	14.69	3,369.38	10.19	3,584.86	9.52
制造费用	8,766.10	31.32	7,335.05	22.17	6,805.27	18.07
合计	27,980.00	100.00	33,079.94	100.00	37,664.13	100.00

2019 年，梭织面料业务材料成本占比较 2018 年下降 4.77 个百分点，主要系纱线、棉花市场价格下降所致。2020 年，材料成本占比较 2019 年下降 13.6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a. 为应对疫情影响，公司承接了部分低价订单，致使单位原材料耗用量下降；b. 因疫情原因梭织面料产量有所减少，公司相应减少了部分外协，导致生产梭织面料时外协加工占比减少、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2019 年，人工成本占比较 2018 年提升 0.67 个百分点、制造费用占比提升 4.1 个百分点，主要系发行人 2018 年 10 月收购原面料外协供应商联盛纺织，原计入材料成本核算的外协成本转变为人工及制造费用所致。

2020 年，人工成本占比较 2019 年提升 4.5 个百分点、制造费用占比提升 9.1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因疫情原因销量减少，公司相应减少了部分外协，导致外协加工占比减少、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5) 纱线

A、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比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金额	较上年增长
营业收入	31,826.01	-15.70	37,754.67	0.22	37,670.53	—
营业成本	29,180.70	-15.79	34,653.29	0.05	34,636.46	—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纱线业务营业成本变动趋势及比例与收入基本一致。

B、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27,892.05	95.65	33,520.90	96.73	34,563.14	99.78
人工成本	411.18	1.30	296.99	0.86	23.05	0.07
制造费用	877.46	3.04	835.40	2.41	50.27	0.15
合计	29,180.70	100.00	34,653.29	100.00	34,636.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纱线业务主要由境内的盛泰浩邦和境外的盛泰纺织集团、越南盛泰棉纺进行。盛泰浩邦和盛泰纺织集团主要通过委外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越南盛泰棉纺自产纱线。

2019年起，越南盛泰棉纺开始承接第三方纱线生产订单，随着自产纱线对外销售的增加，纱线业务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占比有所提升。

4、产品成本的主要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

(1) 面料板块产品的成本核算方法和过程

公司面料板块的产品生产工序主要包括染纱、浆纱、织造、整理、质检等；公司按对应工序结转成本。具体如下：

① 材料的核算：面料板块产品的材料主要包括棉纱和化工料。公司对棉纱和化工料以实际成本法核算入库、领料情况；各产品在生产工序间流转以标准成本进行核算，按标准成本结转各项自制半成品及完工产品成本。各车间生产工序流转以各项自制半成品的数量为基础，核对上下道工序收付数量的准确性；

② 工费核算：为了能准确核算完工产品所耗用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各工序按不同产品分别制定单位标准工、费，各项半成品及完工产品按产量结转标准工、费成本。

③ 标准成本差异的核算：每月根据完工产品情况进行生产工序关单，信息系统自动结算实际投料成本、人工及制造费用与关单标准成本的差异额，并根据当月结转主营成本与结余存货比率，分摊生产成本差异。

(2) 成衣板块产品的成本核算方法和过程

公司成衣板块的产品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原料准备、裁剪、绣花或印花、车缝、质检、洗水、包烫等。公司根据客户的销售订单，在生产管理系统中生成相应的生产计划；生产计划中的每个工单均维护有对应的 BOM 表（物料清单及其标准成本）。

① 材料的核算：成衣板块产品的材料主要包括面料和辅料。公司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材料的入库、领料；按实际单位成本和 BOM 表中设定的标准数量结转在产品的材料成本。公司在合并报表层面针对内部交易形成的存货未实现利润进行抵消。根据识别的各报告期存货余额中内部交易形成的原材料以及在产品、半成品和产成品中的原材料，鉴于投料后无法识别是否来自内部交易，在产品、半成品和产成品中的原材料通过当期内部关联方采购比例进行计算，并考虑内部交易的毛利率，以此计算期末存货未实现利润。

② 工费核算：为了能准确核算完工产品所耗用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各工序按不同产品、不同费用类型等维度分别制定标准工时和标准工费率，按产量结转标准工、费成本。

③ 标准成本差异的核算：每月根据完工产品情况进行生产工单关单，信息系统自动结算实际投料成本、人工及制造费用与关单标准成本的差异额，并根据当月结转主营成本以及结余存货中当月关单未出库、当月出库未关单的比率，分摊生产成本差异。

(3) 公司产品成本核算按照不同产品清晰归类，产品成本确认与计量完整性合规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采用了与面料、成衣类产品的生产流程特征相符合的成本核算方法。对于面料板块的产品，公司通过设定各道工序的标准成本来准确核算每一步作业的成本；对于成衣板块的产品，公司根据每一笔订单进行技术开发，在技术开发中进行采样，通过采样过程可知原辅料以及工费的耗用情况，以此为依据制定该笔订单的专属标准成本 BOM 表，准确的核算不同类型产品的成本。公司采用业界主流的 ERP 系统实现上述核算，并通过标准成本的按月复核、生产工单及时关单等人工控制确保成本确认和计量的完整性与合规性。公司生产、销售产品，在实现销售收入时结转相关主营业务成本；对于已发出，但未

达到收入确认时点的商品确认为“发出商品”，于存货项目列报；公司产品销售发出与相应营业成本结转、销售收入确认配比。

综上，发行人成本按照不同产品清晰归类，产品成本确认与计量完整、合规，产品销售发出与相应营业成本结转、销售收入确认配比；报告期内发行人成本的归集和结转与收入的确认配比、成本的变化与收入变化的趋势配比。

（三）毛利率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期间	分类	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	458,739.06	367,894.05	90,845.01	19.80%
	其他业务	11,493.87	8,226.73	3,267.13	28.43%
	小计	470,232.93	376,120.78	94,112.15	20.01%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	538,790.13	431,235.00	107,555.13	19.96%
	其他业务	18,177.20	14,815.39	3,361.82	18.49%
	小计	556,967.34	446,050.39	110,916.95	19.91%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	502,898.35	407,748.59	95,149.76	18.92%
	其他业务	26,143.07	20,109.44	6,033.62	23.08%
	小计	529,041.42	427,858.03	101,183.38	19.1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较为稳定。

自 2020 年起，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规定，将原先计入销售费用的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将 2020 年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分类	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	458,739.06	363,617.41	95,121.65	20.74%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	538,790.13	431,235.00	107,555.13	19.96%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	502,898.35	407,748.59	95,149.76	18.92%

由上表可知，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9 年度提高 0.78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进行人员精简导致人工成本下降所致。

2020 年其他业务毛利率为 28.43%，较 2019 年度增加 9.9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公司 2020 年终止了其他业务中部分毛利率较低的外协加工业务，并将相关厂房对外出租所致。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情况如下：

1、主营业务毛利率按商品的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分类	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2020 年度	针织成衣	170,282.78	131,299.87	38,982.91	22.89%
	梭织成衣	145,732.67	119,531.52	26,201.15	17.98%
	针织面料	42,999.93	34,652.73	8,347.21	19.41%
	梭织面料	38,359.90	28,364.89	9,995.01	26.06%
	纱线	31,826.01	29,376.86	2,449.16	7.70%
	其他	29,537.76	24,668.19	4,869.58	16.49%
	合计	458,739.06	367,894.05	90,845.01	19.80%
2019 年度	针织成衣	184,832.58	141,112.66	43,719.92	23.65%
	梭织成衣	227,108.94	186,825.31	40,283.63	17.74%
	针织面料	44,405.03	35,563.80	8,841.23	19.91%
	梭织面料	44,688.91	33,079.94	11,608.97	25.98%
	纱线	37,754.67	34,653.29	3,101.38	8.21%
	合计	538,790.13	431,235.00	107,555.13	19.96%
2018 年度	针织成衣	150,787.34	116,648.85	34,138.49	22.64%
	梭织成衣	235,473.80	195,764.51	39,709.29	16.86%
	针织面料	28,963.33	23,034.63	5,928.70	20.47%
	梭织面料	50,003.35	37,664.13	12,339.22	24.68%
	纱线	37,670.53	34,636.46	3,034.07	8.05%
	合计	502,898.35	407,748.59	95,149.76	18.92%

自 2020 年起，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规定，将原先计入销售费用的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将 2020 年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公司各类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分类	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2020 年度	针织成衣	170,282.78	129,835.21	40,447.57	23.75%
	梭织成衣	145,732.67	118,179.12	27,553.56	18.91%
	针织面料	42,999.93	33,789.83	9,210.10	21.42%
	梭织面料	38,359.90	27,980.00	10,379.89	27.06%
	纱线	31,826.01	29,180.70	2,645.32	8.31%
	其他	29,537.76	24,652.56	4,885.21	16.54%
	合计	458,739.06	363,617.41	95,121.65	20.74%

(1) 成衣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梭织成衣毛利率分别为 16.86%、17.74%及 17.98%，2019 年随着原材料成本下降公司梭织成衣毛利率略有回升。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公司 2020 年梭织成衣毛利率为 18.91%，较 2019 年度增长 1.1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公司为应对疫情影响，削减梭织成衣相关生产人员数量，导致人工成本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成衣市场需求较为稳定，毛利率分别为 22.64%、23.65%及 22.89%，整体随着原材料成本下降略有上涨。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公司 2020 年针织成衣毛利率为 23.75%，较 2019 年度增加 0.10 个百分点，基本稳定。

(2) 面料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面料毛利率分别为 20.47%、19.91%及 19.14%，2019 年略有下降主要系部分海外工厂低价清理了部分库存所致。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公司 2020 年针织面料毛利率为 21.42%，较 2019 年度提高 1.51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梭织面料毛利率分别为 24.68%、25.98%及 26.06%。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公司 2020 年梭织面料毛利率为 27.06%，较 2019 年度上升 1.09 个百分点。面料业务毛利有所上升主要系当年度棉花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以及前三季度纱线市场价格相对较低导致当年结转的材料成本减少所致。

(3) 纱线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纱线毛利率分别为 8.05%、8.21% 及 7.70%；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2020 年纱线毛利率为 8.31%，较 2019 年度提高 0.10 个百分点，基本稳定。

(4) 其他毛利率情况

2020 年，公司防疫物资业务实现收入 29,537.76 万元、毛利率 16.49%。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防疫物资业务毛利率为 16.54%。

2、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洲国际	31.24%	30.34%	31.57%
晶苑国际	19.44%	19.06%	18.82%
联泰控股	11.92%	14.66%	14.97%
鲁泰 A	21.33%	29.56%	29.33%
联发股份	18.75%	21.63%	20.34%
华茂股份	18.55%	13.16%	13.72%
新野纺织	15.00%	19.65%	17.46%
凤竹纺织	16.30%	16.13%	16.92%
平均值	19.07%	20.52%	20.39%
本公司	20.01%	19.91%	19.13%
本公司(剔除仓储运输费)	20.92%	19.91%	19.13%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注：香港上市公司自 2018 年起开始执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将原先计入销售费用的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因此，2018-2020 年申洲国际、晶苑国际、联泰控股营业成本包含仓储运费费。

报告期，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逐步提升，主要系公司针织成衣收入占比逐渐提升，而针织成衣业务毛利率相对较高所致。

同行业公司与发行人业务重叠度较高的主要业务板块毛利率对比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成衣	面料	成衣	面料	成衣	面料
申洲国际（注1）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鲁泰 A	23.99	20.79	29.75	30.52	29.10	30.69
晶苑国际	19.44	无	19.06	无	18.82	无
联泰控股（注2）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联发股份	28.87	26.16	26.61	28.55	20.86	24.63
华茂股份	5.08	15.58	17.49	12.62	22.27	9.37
新野纺织	未披露	15.51	未披露	21.33	未披露	18.60
凤竹纺织	无	17.66	无	13.46	无	13.85
平均值	19.34	19.14	23.23	21.30	22.76	19.43
本公司	20.63	22.54	20.39	22.95	19.12	23.13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及香港上市公司。

注 1：根据公告的披露，申洲国际的经营模式是纵向一体化的针织品制造商。申洲国际未按面料、成衣的口径区分披露收入成本

注 2：根据公告的披露，联泰控股业务为成衣和服饰配件的制造与贸易。联泰控股未予区分披露其各项业务的毛利率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申洲国际为纵向一体化的针织品制造商，主要以代工（OEM）及委托设计（ODM）相结合方式为客户制造针织品；申洲国际主营中高端运动服、休闲服、内衣等，以运动类产品（阿迪、耐克、彪马等）为主。公司毛利率与申洲国际相比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是因为：申洲国际生产的面料主要以化纤为主，公司产品原料以棉纱为主，价格相对较贵；申洲国际的终端客户为阿迪、耐克等量产型的运动品牌，相关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在生产效率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公司客户商务品牌、奢侈品牌客户居多，客户对产品的质量要求高，相对生产工艺较为复杂导致公司生产效率相对较低。此外，申洲国际同时生产较多运动鞋的鞋面，相关产品毛利率较高。

鲁泰 A 是一家集棉花种植、纺纱、漂染、织布、后整理、制衣为一体的具有综合垂直生产能力的纺织服装企业集团，主要生产销售中高档衬衫用色织面料、印染面料、成衣等产品。鲁泰 A 产品主要为色织面料和衬衫，其中面料产品销售额占比约七成。鲁泰 A 和公司梭织类产品结构较为类似，但是由于其生产规模较大且建有能源供应等配套设备、垂直一体化程度较高，导致毛利率相对较高。同时一体化导致固定成本相对较高使得其 2020 年疫情影响下鲁泰毛利率下降较为显著。

晶苑国际为香港上市公司，主要从事休闲服、牛仔服、贴身内衣、运动服及户外服等成衣制造与贸易，其成衣类产品类型与公司相似度高，且优衣库与拉夫劳伦同样为其重要客户，产品毛利率与公司较为接近。

联泰控股是香港上市公司，主要业务是成衣和服饰配件的制造和贸易。根据联泰控股的公告，2019年度成衣及服饰配件的销售占比业务分别为52.9%和47.1%，其业务构成的差异导致毛利率与发行人亦存在较大差异。

华茂股份主营纱、线、纺织布料、纺织服装等，以纱、线业务为主；新野纺织主营纱线、坯布面料、棉花、色织面料等，以纱线业务为主；凤竹纺织主营织造、纺纱、漂染及印花等，以织造业务为主。上述公司的客户主要分布在中低端市场，且业务规模明显小于公司，从客户市场分布、业务结构和产品类型来看，与公司差别较明显，毛利率相对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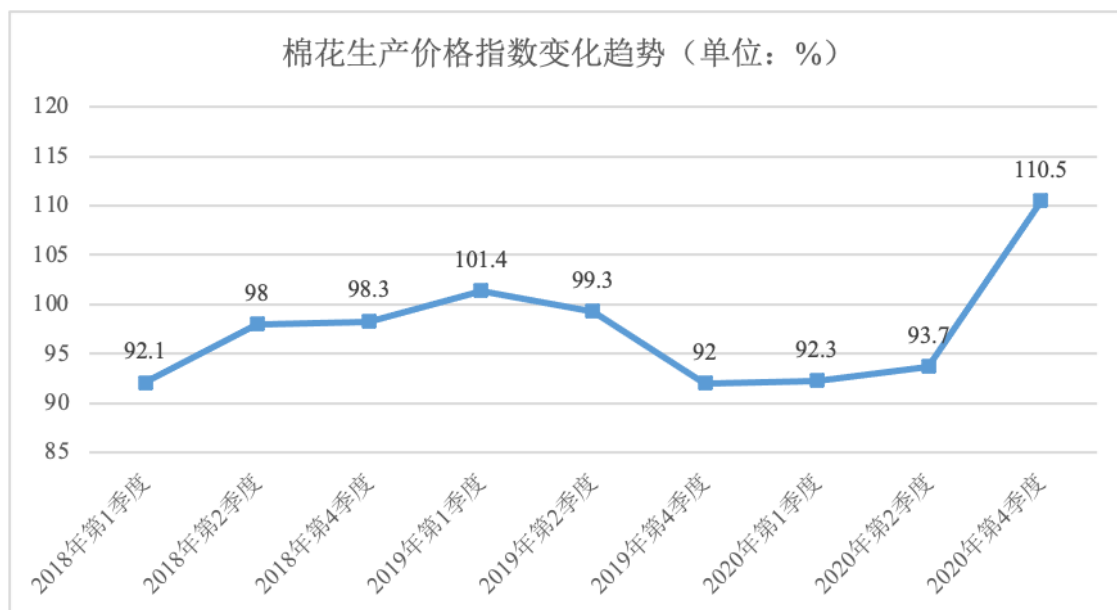
3、上、下游产业情况分析

(1) 上游产业情况分析

公司的上游主要是原材料供应商，公司成衣、面料产品的最终原材料主要是棉花、纱线。

① 棉花价格波动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报告期内棉花生产价格整体上呈现下降态势，自2020下半年起棉花价格有所回升，具体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https://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B01&zb=A0601&sj=2020B>

注：上一季度的棉花生产价格指数为 100，次季度价格指数小于 100 表示价格下降，大于 100 表示价格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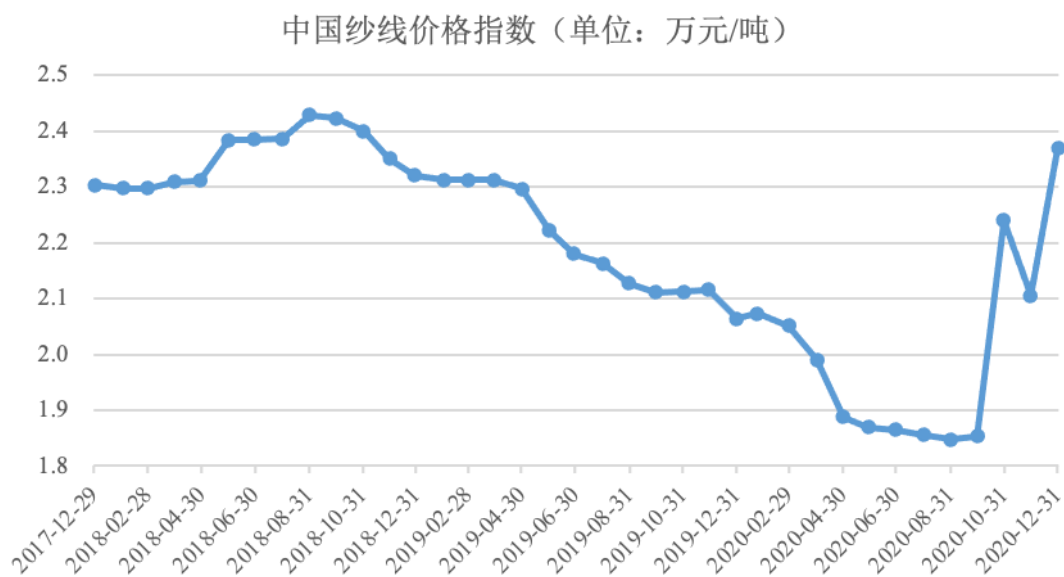
发行人的棉花平均采购单价，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下降 7.23%，和上游市场变动趋势较为一致；2020 年虽然棉花价格下半年开始回升，但 2020 年全年棉花采购单价仍较 2019 年度下降 11.6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元/吨、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采购数量	13,921.97	19,051.39	15,373.13
平均采购单价	1.36	1.54	1.66
采购金额	18,993.24	29,319.32	25,551.58

② 纱线价格的波动

报告期内，中国纱线价格指数走势如下：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国内纱线平均价格在 2018 年度有所上涨，其余期间总体呈下降趋势。2020 年下半年，受到下游需求增加影响，国内纱线平均价格到达低点后开始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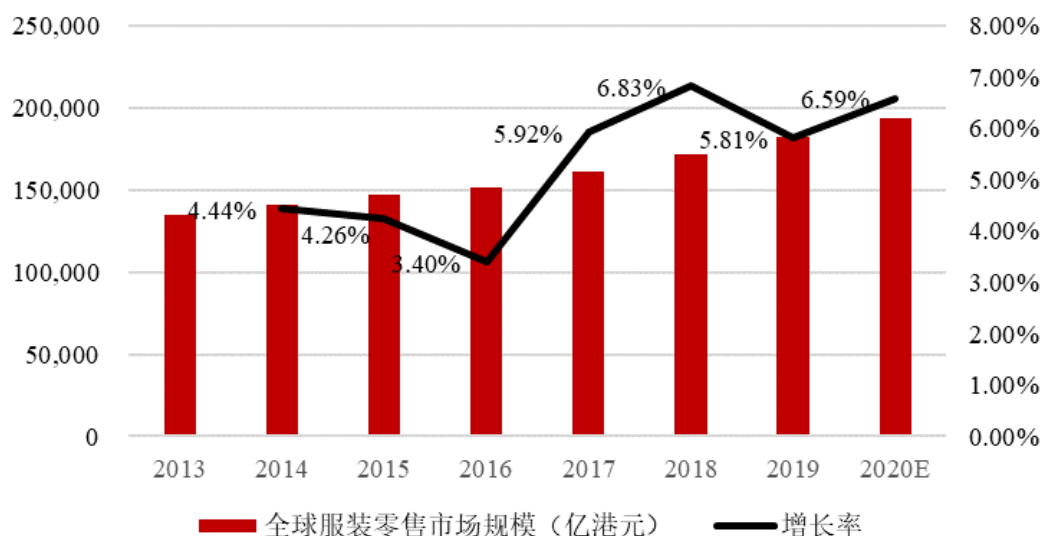
（2）下游产业情况分析

① 下游行业消费升级，市场需求强劲

公司所处行业为纺织服装业，主要从事纺织面料的研发、生产和成衣代工业务，行业下游主要为品牌服装批发、零售业务，公司的下游主要为全球知名服装品牌。随着全世界人口数量的不断增长和消费升级，高品质的服装需求扩大。公司产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适应了消费升级、行业发展的需要。

同时，伴随着居民收入提高、消费结构升级加快等因素带来的居民消费快速增长，导致国内外服装消费市场的巨大潜力正在不断释放。从全球服装市场来看，2013 年至 2019 年，全球服装零售市场的零售额以 5.10% 的复合年均增长率稳步增长，2019 年总额达 18.2 万亿港元。虽然疫情在短期内对服装市场存在一定的影响，但长期来看市场需求依然较为稳定。

全球服装零售市场规模统计



资料来源：中信证券研究部

4、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1) 梭织成衣

报告期各期，梭织成衣毛利率呈逐年上涨的态势，2019年毛利率同比上升主要系产品单价提升所致；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公司2020年梭织成衣毛利率为18.91%，较2019年度增长1.17个百分点，2020年毛利率同比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为应对疫情影响提升效率，削减部分低效的梭织成衣相关生产人员数量，导致人工成本有所下降以及棉花等原材料采购价格有所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梭织成衣产品单位售价和单位销售成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元/件）	63.73	66.58	63.39
平均单位销售成本（元/件）	51.68	54.77	52.70
其中：材料成本（元/件）	24.33	28.53	31.06
人工成本（元/件）	15.24	15.80	14.50
制造费用（元/件）	12.11	10.44	7.14
单位毛利（元/件）	12.05	11.81	10.69
毛利率（%）	18.91	17.74	16.86

① 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2019 年梭织成衣销售单价较 2018 年上涨 5.03%，主要原因为：对于优衣库、Lacoste 等主要客户销售的梭织产品中单价较高的复杂款式产品占比提高。2020 年梭织成衣销售单价较 2019 年度下降 4.28%，主要原因为：来自拉夫劳伦的占比下降、优衣库的占比提升，而向拉夫劳伦销售的梭织产品单价较高、向优衣库销售的梭织产品单价较低。

② 主要原材料成本变动情况

公司梭织成衣的原材料主要为梭织面料，而公司生产梭织成衣所用的梭织面料主要系公司自行生产，因此公司梭织成衣产品的最终原材料为棉花和纱线。

报告期内，公司梭织成衣产品平均材料成本呈下降态势。其中：A.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下降 8.20%，主要系 2018 年 10 月发行人收购原主要外协供应商联盛纺织，收购完成后联盛纺织生产的梭织面料主要供发行人梭织成衣工厂使用，从而导致原计入原材料成本的外协费用归入人工和制造费用核算所致；B.2020 年较 2019 年下降 14.72%，主要原因为：2020 年受到疫情影响，梭织成衣销量较 2019 年有所下滑，其中高端衬衫销量下滑幅度更为明显，导致高端成衣产品占比下降。

③ 平均单位人工成本变动情况

2019 年，公司梭织成衣产品平均人工成本较 2018 年增长 8.97%，主要原因为：A.发行人由于业绩增长调增员工薪酬；B.2018 年 10 月，发行人收购联盛纺织，原梭织面料段的外协成本归入了人工和制造费用核算，导致 2019 年度单位人工成本提升。2020 年，单位人工成本较 2019 年下降 3.54%，主要系公司为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对梭织工厂进行人员优化及成本管控所致。

④ 平均单位制造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梭织成衣产品的单位制造费用逐年上升；2019 年，单位产品制造费用同比上涨 46.22%，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8 年 10 月收购联盛纺织后，原材料成本中的外协成本变为合并范围内的人工、制造费用。

2020 年，梭织成衣单位制造费用较 2019 年上涨 16.09%，主要原因为梭织成衣销量下降，导致分摊至单位产品的折旧等固定制造费用增加。

(2) 针织成衣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成衣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2.64%、23.65%及 22.89%；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公司 2020 年针织成衣毛利率为 23.75%，较 2019 年度增加 0.10 个百分点，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成衣产品单位售价和销售成本变动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元/件）	71.87	65.50	58.04
平均单位销售成本（元/件）	54.80	50.01	44.90
其中：材料成本（元/件）	34.99	31.03	29.31
人工成本（元/件）	12.03	11.88	10.48
制造费用（元/件）	7.78	7.10	5.11
单位毛利（元/件）	17.05	15.49	13.14
毛利率（%）	23.75	23.65	22.64

① 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成衣产品单价总体呈上涨趋势。其中：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针织成衣产品平均单价较上年度分别上涨 12.85%和 9.73%，主要原因为：
A. 发行人对斐乐的销售规模出现了较高增长，而斐乐产品的单价较高，2018-2020 年公司对斐乐针织成衣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8,580.11 万元、20,312.90 万元和 28,112.97 万元，销售单价分别为 73.85 元/件、80.34 元/件和 83.28 元/件；
B. 对雨果博斯销售的针织成衣中外套等单价较高的款式比重持续增加，2018-2020 年公司对雨果博斯针织成衣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14,039.19 万元、21,584.37 万元和 26,025.33 万元，销售单价分别为 78.08 元/件、91.81 元/件和 98.85 元/件。
C. 对 Devanlay S.A.（主要运营 Lacoste）销售的针织成衣中外套等单价较高的款式比重持续提升，2018-2020 年公司对 Lacoste 针织成衣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37,874.45 万元、44,113.29 万元和 48,083.20 万元，销售单价分别为 84.26 元/件、93.94 元/件和 99.97 元/件。

② 主要原材料成本变动情况

公司针织成衣原材料成本主要是针织面料，公司用于生产针织成衣的针织面料主要系公司自行生产，因此公司针织成衣产品最终的原材料主要是棉花、纱线和染化料。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成衣产品平均材料成本呈逐年上涨态势，2018年-2020年度平均材料成本分别较上年度上涨11.23%、5.87%和12.76%，主要原因为：
A.卫衣等原材料耗用量较大的产品占比提升；B.公司对针织成衣品质有所升级，单价偏高的材料如三明治面料、水柔棉等相应增加，同时部分产品涉及的功能性需求有所增加，导致使用防水、抗菌等特殊后整理工序的产品占比相应提高，使得针织成衣的单位材料成本有所提升。

③ 平均单位人工成本变动情况

2019年公司针织成衣产品平均人工成本较2018年出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A.发行人由于业绩增长调整员工薪酬；B.2018年10月，发行人收购联盛纺织，原针织面料段的外协成本归入了人工和制造费用核算，导致2019年度单位人工成本提升。2020年，公司针织成衣产品平均人工成本较2019年度增长1.26%，基本稳定。

④ 平均单位制造费用变动情况

2019年度单位产品制造费用较2018年度上涨38.94%，主要原因是：A.公司2018年10月收购联盛纺织后，原材料成本中的外协成本变为合并范围内的人工、制造费用；B.复杂工艺的投入，导致相应的能源和折旧费用增加。2020年度，单位制造费用较2019年度上涨9.58%，主要原因是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导致针织成衣销量有所下降，从而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折旧等固定制造费用增加。

(3) 针织面料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面料毛利率分别为20.47%、19.91%及19.14%；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公司2020年针织面料毛利率为21.42%，较2019年度提高1.51个百分点，主要系棉花等原材料采购价格有所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面料产品单位售价和单位销售成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	--------	--------	--------

平均销售单价（万元/吨）	8.18	8.30	8.07
平均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6.42	6.65	6.42
其中：原材料（万元/吨）	4.60	5.11	5.05
人工成本（万元/吨）	0.61	0.44	0.39
制造费用（万元/吨）	1.21	1.10	0.99
单位毛利（万元/吨）	1.76	1.65	1.65
毛利率（%）	21.42	19.91	20.47

① 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面料产品平均单价基本稳定。

② 主要原材料成本变动情况

针织面料的主要原材料为纱线。报告期内，针织面料的平均单位材料成本总体上呈现下降的态势，主要系原材料纱线市场价格下跌所致；2019年原材料单价同比提高1.19%，主要系当年度复杂工艺的面料占比提高，导致外协加工增加，单位原材料成本中外协加工成本提升所致。2020年单位产品原材料成本同比下降9.98%，主要原因为：A. 棉花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导致材料成本减少；B. 公司看好针织产品的市场前景，于报告期内持续扩大针织面料的产能规模，导致针织面料生产过程中使用外协加工的比例下降、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③ 平均单位人工成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面料产品单位人工成本持续增长。2018-2019年，单位人工成本增长，主要系员工薪酬水平提升所致。2020年，针织面料产品的单位人工成本较2019年增长38.64%，主要原因为：公司看好针织产品的市场前景，于报告期内持续扩大针织面料的产能规模，2020年针织面料产能同比增长26.60%，导致针织面料生产过程中使用外协加工的比例下降、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④ 平均单位制造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针织面料产品单位制造费用呈持续增长的趋势。

2019 年度，针织面料单位制造费用同比增长 11.11%，主要系公司看好针织产品市场前景，计划扩产，于 2018 年末大量购入机器设备，导致折旧费用大幅提升所致。2020 年单位制造费用较 2019 年增长 10.00%，主要原因为：公司看好针织产品的市场前景，于报告期内持续扩大针织面料的产能规模，2020 年针织面料产能同比增长 26.60%，导致针织面料生产过程中使用外协加工的比例下降、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4) 梭织面料

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公司 2020 年梭织面料毛利率为 27.06%，较 2019 年度上升 1.08 个百分点，主要系当年度棉花平均采购价格同比下降导致材料成本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梭织面料销售单价及平均销售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元/米）	20.33	21.28	20.71
平均单位销售成本（元/米）	14.83	15.75	15.60
其中：原材料（元/米）	8.01	10.66	11.30
人工成本（元/米）	2.18	1.60	1.49
制造费用（元/米）	4.64	3.50	2.82
单位毛利（元/米）	5.50	5.53	5.11
毛利率（%）	27.06	25.98	24.68

① 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2018-2019 年，公司梭织面料销售单价基本稳定；2020 年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 4.46%，主要系公司为应对疫情影响，承接部分低价订单所致。

② 主要原材料成本变动情况

梭织面料的主要原材料为纱线。报告期内，梭织面料的平均单位材料成本总体上呈现持续下降的态势。2019 年，梭织面料单位原材料成本同比下降 5.66%，主要系纱线、棉花市场价格下降所致。2020 年，单位原材料成本同比下降 24.86%，主要原因为：A. 为应对疫情影响，公司承接了部分低价订单，相应原材料耗用

金额也有所下降；B. 因疫情原因梭织面料产量减少，导致生产梭织面料时外协加工占比减少、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③ 平均单位人工成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梭织面料单位人工成本持续增长。2019 年单位人工成本较 2018 年度增长 7.38%，主要系发行人 2018 年 10 月收购原面料外协供应商联盛纺织，原计入材料成本核算的外协成本转变为人工及制造费用。2020 年，梭织面料单位人工成本较 2019 年增长 36.25%，主要原因为：A. 因疫情影响销量减少，单位产品分摊的人工成本增加；B. 因疫情原因销量减少，导致外协加工占比减少、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④ 平均单位制造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梭织面料单位制造费用逐年上升。主要原因为：发行人 2018 年 10 月收购联盛纺织，导致原计入材料成本的外协成本转变为人工成本、制造费用。2020 年度，单位制造费用较 2019 年度提高 32.86%，主要原因为：①因疫情原因销量减少，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折旧等固定费用提高；②因疫情原因销量减少，导致外协加工占比下降、自主生产的比例提升，而外协采购成本均计入材料成本、自主生产的成本计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5) 纱线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年，公司纱线产品毛利率逐年提升：2019 年，公司纱线产品毛利率较 2018 年提升 0.16 个百分点，主要因纱线平均售价上升梭织；将营业成本剔除仓储运输费后，2020 年纱线毛利率为 8.31%，较 2019 年度提高 0.10 个百分点，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纱线业务主要由境内的盛泰浩邦和境外的盛泰纺织集团、越南盛泰棉纺进行。盛泰浩邦和盛泰纺织集团主要通过贸易及整单委外加工生产的方式开展业务，自 2018 年开始生产销售高端高支纱；越南盛泰棉纺自产纱线，以低支纱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纱线产品单位售价和单位销售成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万元/吨）	2.51	2.85	2.75
平均单位销售成本（万元/吨）	2.30	2.62	2.53
其中：原材料（万元/吨）	2.20	2.53	2.53
人工成本（万元/吨）	0.03	0.02	0.00
制造费用（万元/吨）	0.07	0.06	0.00
单位毛利（万元/吨）	0.21	0.23	0.22
毛利率（%）	8.31	8.21	8.05

2019 年，公司纱线产品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8 年提升 3.64%，主要系公司自 2018 年开始开展高支纱业务并持续提升其销售占比所致。2020 年，公司纱线平均售价较 2019 年度下降 11.93%，主要原因为：A. 受“新冠”疫情的影响，纱线产品需求下降，导致价格下降；B. 越南盛泰棉纺自产低支纱的销售份额逐年提升，在报告期内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0.74%，12.60%和 33.80%。

② 主要原材料成本变动情况

公司纱线业务的主要原材料是棉花。2020 年度，纱线产品单位原材料成本同比下降 13.04%，主要系原材料棉花市场价格下降所致。

③ 平均单位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通过贸易、整单委外的方式开展纱线业务，并进行少量的自行生产，而贸易、整单委外的方式不产生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

自 2019 年起，自产部分占比逐渐增加，从而导致单位人工成本和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上升。

5、分地区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销售以针织成衣为主，主要客户为斐乐体育有限公司、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等；公司在中国以外国家及地区的销售以梭织成衣为主，主要客户为优衣库、拉夫劳伦等。

报告期内，公司分地区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中国	22.97%	20.28%	20.21%
中国以外国家及地区	18.84%	19.63%	18.45%

报告期内，中国的销售毛利率高于中国以外国家及地区的毛利率，主要系中国的销售以针织成衣为主，中国以外国家及地区的销售以梭织成衣为主，而针织成衣毛利率高于梭织成衣所致。

报告期内，中国的销售毛利率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主要系毛利率相对较高的针织成衣业务占比逐年上升，由2018年的32.74%上升至2020年的47.55%所致。

发行人按照销售区域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可比公司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国内	国外	国内	国外	国内	国外
申洲国际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鲁泰A（注1）	未披露	未披露	28.18	30.34	27.65	30.32
晶苑国际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联泰控股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联发股份	16.76	23.36	18.49	24.89	17.62	22.59
华茂股份	19.96	14.29	13.05	12.03	13.36	12.58
新野纺织	15.05	14.30	19.58	20.36	17.48	17.19
凤竹纺织	14.65	18.35	17.45	14.45	19.19	13.35
平均值	16.61	17.57	19.35	20.41	19.06	19.21
本公司	22.97%	18.84%	20.28	19.63	20.21	18.4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2018-2020年年度报告。

注1：鲁泰A2020年年度报告中未按地区披露成本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的销售模式是直销。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毛利率呈逐年上升趋势，境外销售毛利率略有波动，但整体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地区的销售毛利率略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系由于公司国内的高端面料产品具有核心竞争力，对于国内的主要客户具有较高的议价权；2018-2019年公司在境外的销售情况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境外销售以梭织成衣为主，梭织成衣毛利率相对较低；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同行业上市公司新野纺织在境外的销售毛利率下滑比较明显。

综上，按照产品销售区域的毛利水平，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毛利率波动趋势及幅度都较为合理。

（四）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公司系服装生产类企业，其未来发展的可持续性主要受自身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两方面的影响：

1、内部因素

公司不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销售，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服装品牌，包括拉夫劳伦、优衣库、拉科斯特（Lacoste、鳄鱼牌）、卡文克莱（Calvin Klein）、汤米希尔费格（Tommy Hilfiger）、雅戈尔、斐乐（FILA，安踏旗下高端品牌）、雨果博斯（Hugo Boss）等。因此公司与客户的关系是否稳定、产能是否能满足客户的需求、产品质量与创新是否能适应客户的需要、成本管控能力以及配套服务能力皆对公司整体的经营业绩构成较大影响。

为此，公司明确将在不断夯实与稳固已经建立的客户关系基础上，继续开拓新的客户资源，确保公司利润来源的持续和稳定。同时以科技和技术创新作为竞争、发展的核心，坚持“新品研发领先一步”的科技发展战略，继续追踪国际纺织新技术，逐步加大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力度，提高公司的产品开发与技术创新能力，在追求规模增长的同时，致力于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品牌附加值，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显著增加，产能不足问题较大程度上得以解决。同时，产能扩大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开拓市场，扩大优质客户群体，提高市场占有率。总之，随着公司规模优势的不断显现，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会得到持续稳定的提高。

2、外部因素

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纺织业及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制造业，纺织行业是我国消费品三大支柱行业之一，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我国主要纺织产品，化纤、纱、布等产量均呈现持续增长态势，产量已居世界第一位，我国已经发展成为名副其实的纺织大国。此外，公司客户多为境外知名品牌，且公司较多生产基地位于境外地区，因此公司的发展受贸易摩擦和境外部分地区的政策影响较大。

公司充分意识到外部因素可能会对业务经营造成的影响,为实现业绩的持续提升,公司通过全球化布局,将成衣生产工厂分布于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和埃塞俄比亚等地,大幅增强了风险应对能力,能够灵活地应对区域贸易壁垒。公司正在布局国际大区域属地化发展战略,即在当地进行产销一体。未来当一国或一个区域内的贸易壁垒出现时,公司能够通过内部的产能调配,选择区域内的工厂生产并就近销售,海外市场将自成一體,以规避或减轻贸易障碍。公司未来将重点发展进岸生产,进一步贴近零售商和终端市场。过去几十年,行业推崇离岸生产,出于降低生产成本的考虑,会在东南亚、中国等人力成本较低的地区进行生产再把成衣运往终端零售地区。虽然通过此种方式降低生产成本导致产品价格相对便宜,但是生产周期较长,库存积压较多。目前自动化成为行业发展不可阻挡的趋势,而自动化将导致人力成本大幅降低,进而带来进岸生产成本的大幅下降。同时,本地化生产可以针对下游客户的需求快速反应,帮助零售商大幅降低库存。此外,工厂更靠近市场和零售商,也将增强供应链水平和配送效率。为顺应这一潮流,公司2019年已开始欧盟罗马尼亚进行生产布局。

(五) 期间费用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5,123.78	-31.25%	21,998.93	6.11%	20,732.64
管理费用	27,190.21	-15.59%	32,212.96	2.70%	31,366.45
财务费用	9,608.25	-25.95%	12,974.60	17.35%	11,055.95
研发费用	5,393.24	-26.09%	7,297.40	23.15%	5,925.61
期间费用合计	57,315.47	-23.05%	74,483.89	7.82%	69,080.64
营业收入	470,232.93	-15.57%	556,967.34	5.28%	529,041.42
项目	费用率	变动情况	费用率	变动情况	费用率
销售费用率	3.22%	-0.73%	3.95%	0.03%	3.92%
管理费用率	5.78%	0.00%	5.78%	-0.15%	5.93%
财务费用率	2.04%	-0.29%	2.33%	0.24%	2.09%
研发费用率	1.15%	-0.16%	1.31%	0.19%	1.12%
期间费用率	12.19%	-1.18%	13.37%	0.32%	13.06%

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分别为 69,080.64 万元、74,483.89 万元及 57,315.4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3.06%、13.37%和 12.19%。公司销售费用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自 2020 年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将原计入销售费用的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所致。若将本期重分类至营业成本的运输费还原，2020 年度含运费的销售费用总计 19,400.42 万元；则公司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69,080.64 万元、74,483.89 万元和 61,592.1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3.06%、13.37%和 13.10%；期间费用率总体保持稳定。

1、销售费用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仓储运输费	-	-	5,154.64	23.43%	6,659.95	32.12%
职工薪酬	6,755.49	44.67%	7,232.41	32.88%	5,266.69	25.40%
样品费	2,609.84	17.26%	2,454.22	11.16%	2,305.76	11.12%
试验（检验）开发费	1,225.32	8.10%	1,566.55	7.12%	1,446.56	6.98%
外贸关检费	1,594.77	10.54%	1,639.58	7.45%	1,760.16	8.49%
差旅费	329.47	2.18%	707.62	3.22%	612.29	2.95%
业务招待费	599.87	3.97%	630.81	2.87%	615.81	2.97%
办公费	498.07	3.29%	522.17	2.37%	407.75	1.97%
租赁费	198.17	1.31%	186.35	0.85%	125.47	0.61%
佣金	985.05	6.51%	1,282.23	5.83%	1,215.27	5.86%
折旧及摊销	98.51	0.65%	128.88	0.59%	97.15	0.47%
其他	229.22	1.52%	493.47	2.24%	219.77	1.06%
合计	15,123.78	100.00%	21,998.93	100.00%	20,732.64	100.0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金额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3.95%和 3.22%。

还原仓储运输费的重分类影响后，销售费用的构成如下；销售费用金额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3.95%和 4.13%：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仓储运输费	4,276.64	22.04%	5,154.64	23.43%	6,659.95	32.12%
职工薪酬	6,755.49	34.82%	7,232.41	32.88%	5,266.69	25.40%
样品费	2,609.84	13.45%	2,454.22	11.16%	2,305.76	11.12%
试验（检验）开发费	1,225.32	6.32%	1,566.55	7.12%	1,446.56	6.98%
外贸关检费	1,594.77	8.22%	1,639.58	7.45%	1,760.16	8.49%
差旅费	329.47	1.70%	707.62	3.22%	612.29	2.95%
业务招待费	599.87	3.09%	630.81	2.87%	615.81	2.97%
办公费	498.07	2.57%	522.17	2.37%	407.75	1.97%
租赁费	198.17	1.02%	186.35	0.85%	125.47	0.61%
佣金	985.05	5.08%	1,282.23	5.83%	1,215.27	5.86%
折旧及摊销	98.51	0.51%	128.88	0.59%	97.15	0.47%
其他	229.22	1.18%	493.47	2.24%	219.77	1.06%
合计	19,400.42	100.00%	21,998.93	100.00%	20,732.64	100.00%

2019 年度，销售费用比上年度增加 1,266.29 万元，同比增长 6.11%，主要系公司 2019 年增加了越南新马针织、越南盛泰棉纺、越南盛泰纺织、泛欧纺织等子公司导致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增加，相应职工薪酬略有上升。同时，2019 年仓储运输费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空运费下降较为明显。公司空运费主要是报告期初海外工厂在开拓业务的时存在生产延期，为了维护公司信誉，公司采用包飞机运输的方式替代一般的海运，以保证按时交货。随着公司业务稳定，相应空运费随之下降。

2020 年度，销售费用比上年度减少 2,598.51 万元，同比下降 11.81%。主要因为：①公司为应对疫情影响，进行人员精简并对员工薪酬进行控制，导致销售人员薪酬同比减少 476.92 万元；②受疫情影响，公司业务规模下降，导致仓储运输费同比减少 878.00 万元、差旅费同比减少 378.15 万元、试验（检验）费同比减少 341.23 万元。

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下降导致销售费用各项目金额普遍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还原仓储运输费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仓储运输费	4,276.64	0.91%	5,154.64	0.93%	6,659.95	1.26%
职工薪酬	6,755.49	1.44%	7,232.41	1.30%	5,266.69	1.00%
样品费	2,609.84	0.56%	2,454.22	0.44%	2,305.76	0.44%
试验（检验）费	1,225.32	0.26%	1,566.55	0.28%	1,446.56	0.27%
外贸关检费	1,594.77	0.34%	1,639.58	0.29%	1,760.16	0.33%
差旅费	329.47	0.07%	707.62	0.13%	612.29	0.12%
业务招待费	599.87	0.13%	630.81	0.11%	615.81	0.12%
办公费	498.07	0.11%	522.17	0.09%	407.75	0.08%
租赁费	198.17	0.04%	186.35	0.03%	125.47	0.02%
佣金	985.05	0.21%	1,282.23	0.23%	1,215.27	0.23%
折旧及摊销	98.51	0.02%	128.88	0.02%	97.15	0.02%
其他	229.22	0.05%	493.47	0.09%	219.77	0.04%
合计	19,400.42	4.13%	21,998.93	3.95%	20,732.64	3.92%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金额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3.95% 和 4.13%，呈上升趋势。

2019 年销售费用率较 2018 年度上涨了 0.03 个百分点，主要系业绩上涨导致销售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2020 年销售费用（仓储运输费还原后）占营业收入比较 2019 年度上升了 0.18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0 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下降幅度低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导致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较 2019 年度上升 0.14 个百分点所致。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对比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洲国际	0.65%	1.68%	3.38%
晶苑国际	0.92%	1.14%	1.72%
联泰控股	0.25%	0.34%	0.34%
鲁泰 A	2.65%	2.47%	2.30%
联发股份	2.32%	3.61%	3.74%
华茂股份	1.17%	2.59%	2.91%
新野纺织	0.35%	2.24%	2.02%

风竹纺织	1.97%	2.81%	2.56%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1.29%	2.11%	2.37%
发行人	3.22%(还原运输仓储费后 4.13%)	3.95%	3.92%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注：香港上市公司自 2018 年起开始执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将原先计入销售费用的仓储运输费计入营业成本。因此，2018-2020 年申洲国际、晶苑国际、联泰控股销售费用已剔除仓储运输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
①公司业务及子公司遍布全球，产品运输距离相对较远，导致仓储运输费较高；
②公司拥有一批国际化的销售团队服务全球知名服装品牌，包括美国、香港等薪酬水平较高的地区，导致职工薪酬金额较大。

自 2020 年开始公司逐渐减少美国、香港等薪酬水平较高地区的销售人员数量，将其转移至薪酬水平较低的越南地区，从而导致销售人员薪酬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少计销售费用的情形。

2、管理费用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6,156.10	59.42%	18,519.98	57.49%	17,893.00	57.05%
折旧及摊销	2,782.84	10.23%	2,963.10	9.20%	2,829.64	9.02%
租赁费	1,420.78	5.23%	1,567.51	4.87%	1,571.33	5.01%
服务费	2,695.98	9.92%	2,749.88	8.54%	2,300.35	7.33%
办公费	1,217.35	4.48%	1,961.59	6.09%	1,915.48	6.11%
差旅费	413.02	1.52%	1,197.07	3.72%	1,253.87	4.00%
物料消耗	515.36	1.90%	860.80	2.67%	850.59	2.71%
业务招待费	511.84	1.88%	807.08	2.51%	659.04	2.10%
保险费	332.65	1.22%	345.11	1.07%	450.03	1.43%
水电汽暖费	377.03	1.39%	431.44	1.34%	469.27	1.50%
保安费	308.57	1.13%	328.78	1.02%	274.14	0.87%
修理费	192.94	0.71%	184.71	0.57%	283.70	0.90%
其他	265.76	0.98%	295.90	0.92%	616.02	1.96%

合计	27,190.21	100.00%	32,212.96	100.00%	31,366.45	100.00%
----	-----------	---------	-----------	---------	-----------	---------

公司管理费用构成较为分散，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租赁费、办公费和服务费等。

2019 年公司管理费用总体增幅为 2.70%，较为稳定，除了管理人员薪酬有所上升外，公司服务费由于境内外律师、会计师等相关费用的增长而随之增长。

2020 年发行人管理费用较 2019 年度减少 5,022.75 万元，同比减少 15.59%。主要系发行人采取精兵简政管理策略缩减管理人员规模，导致职工薪酬较 2019 年下降 2,363.88 万元，下降 12.76%；办公费较 2019 年下降 744.24 万元。另外受疫情影响，员工出差人数和出差频率大幅降低，导致差旅费较 2019 年下降 784.05 万元。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5.93%、5.78%和 5.78%，略有下降。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职工薪酬	16,156.10	3.44%	18,519.98	3.33%	17,893.00	3.38%
折旧及摊销	2,782.84	0.59%	2,963.10	0.53%	2,829.64	0.53%
租赁费	1,420.78	0.30%	1,567.51	0.28%	1,571.33	0.30%
服务费	2,695.98	0.57%	2,749.88	0.49%	2,300.35	0.43%
办公费	1,217.35	0.26%	1,961.59	0.35%	1,915.48	0.36%
差旅费	413.02	0.09%	1,197.07	0.21%	1,253.87	0.24%
物料消耗	515.36	0.11%	860.80	0.15%	850.59	0.16%
业务招待费	511.84	0.11%	807.08	0.14%	659.04	0.12%
保险费	332.65	0.07%	345.11	0.06%	450.03	0.09%
水电汽暖费	377.03	0.08%	431.44	0.08%	469.27	0.09%
保安费	308.57	0.07%	328.78	0.06%	274.14	0.05%
修理费	192.94	0.04%	184.71	0.03%	283.70	0.05%
其他	265.76	0.06%	295.90	0.05%	616.02	0.12%
合计	27,190.21	5.78%	32,212.96	5.78%	31,366.45	5.93%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对比如下：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鲁泰 A	7.59%	6.41%	5.68%
联发股份	4.08%	4.33%	3.46%
华茂股份	3.90%	4.41%	4.82%
新野纺织	3.16%	4.10%	1.70%
凤竹纺织	3.56%	3.52%	3.70%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4.46%	4.55%	3.87%
发行人	5.78%	5.78%	5.93%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未列示申洲国际、晶苑国际和联泰控股三家香港上市公司。因为上述公司的公开披露的财务报表未按统一口径在“一般及行政费用”中区分研发开支。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
①公司在全球进行布局，子公司数量较多规模较大，因此管理及行政人员数量较多；②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团队的建设，为吸引人才，一直为其提供有竞争力的薪资。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少计管理费用的情形。

3、财务费用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支出	9,762.30	101.60%	11,770.17	90.72%	10,451.04	94.53%
利息收入	-337.62	-3.51%	-232.37	-1.79%	-459.06	-4.15%
汇兑损益	-564.08	-5.87%	-70.93	-0.55%	-106.48	-0.96%
手续费	747.66	7.78%	1,507.73	11.62%	1,170.46	10.59%
合计	9,608.25	100.00%	12,974.60	100.00%	11,055.95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11,055.95 万元、12,974.60 万元及 9,608.2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9%、2.33%及 2.04%。

2019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1,918.65 万元，同比增加 17.35%，主要系 2019 年公司借款结构变化所致，公司于中国香港的银行借款减少，增加了于中国大陆的银行借款，而中国大陆的银行借款利率高于中国香港，导致利息支出的增加。

2020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9 年下降 3,366.35 万元，同比下降 25.95%。主要系本期海外主体银行贷款减少，总体利息支出相应降低。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对比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洲国际	0.47%	0.39%	0.29%
晶苑国际	0.50%	0.71%	0.72%
联泰控股	0.76%	0.74%	0.43%
鲁泰 A	2.31%	1.41%	0.71%
联发股份	0.97%	0.65%	0.24%
华茂股份	2.71%	3.76%	4.39%
新野纺织	3.49%	2.35%	4.25%
凤竹纺织	3.45%	1.59%	1.26%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1.83%	1.45%	1.54%
发行人	2.04%	2.33%	2.09%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因财务杠杆较高，财务费用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不存在少计财务费用的情形。

4、研发费用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折旧与摊销	150.79	2.80%	198.99	2.73%	73.47	1.24%
职工薪酬	1,915.34	35.51%	2,358.34	32.32%	1,715.75	28.95%
物料消耗	3,194.23	59.23%	4,656.79	63.81%	4,091.24	69.04%
其他	132.87	2.46%	83.29	1.14%	45.14	0.76%
合计	5,393.24	100.00%	7,297.40	100.00%	5,925.61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5,925.61 万元、7,297.40 万元及 5,393.2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2%、1.31%及 1.15%。

2019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1,371.79 万元，同比增加 23.15%，主要系公司新增“针织瑜伽面料的研发”、“全电脑横机一体衣的研发”、““五明治”针织面料的研发”等研发项目所致。

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减少 1,904.16 万元，同比下降 26.09%，主要系以前年度部分研发项目完成；以及本期受疫情影响，公司对研发投入有所控制。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折旧及摊销	150.79	0.03%	198.99	0.04%	73.47	0.01%
职工薪酬	1,915.34	0.41%	2,358.34	0.42%	1,715.75	0.32%
物料消耗	3,194.23	0.68%	4,656.79	0.84%	4,091.24	0.77%
其他	132.87	0.03%	83.29	0.01%	45.14	0.01%
合计	5,393.24	1.15%	7,297.41	1.31%	5,925.60	1.12%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2%、1.31% 及 1.15%，较为稳定，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对比如下：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鲁泰 A	4.87%	4.65%	4.21%
联发股份	1.99%	1.26%	0.62%
华茂股份	3.53%	3.35%	3.00%
新野纺织	3.22%	2.88%	3.02%
凤竹纺织	1.89%	1.92%	1.91%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3.10%	2.81%	2.55%
发行人	1.15%	1.31%	1.12%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 2018-2020 年年度报告。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率未列示中洲国际、晶苑国际和联泰控股三家香港上市公司。因为上述公司的公开披露的财务报表未按统一口径在“一般及行政费用”中区分研发开支。

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较大；发行人研发项目主要是高端新型面料，研发活动主要集中在发行人和盛泰针织两家企业，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公司为生产或贸易企业，导致研发费用率较低。

（六）营业外收支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外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00	0.60%	38.46	10.86%	8.09	2.55%
违约金和赔款收入	418.48	62.55%	53.59	15.13%	24.06	7.58%
非同一控制合并利得	-	0.00%	69.42	19.61%	-	0.00%
其他	246.52	36.85%	192.63	54.40%	285.45	89.88%
合计	669.00	100.00%	354.09	100.00%	317.60	100.00%

2019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增加 36.50 万元，主要系非同一控制合并利得所致。

2020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增加 314.91 万元，主要系因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公司自客户收到违约金、赔偿金较 2019 年增加 364.89 万元所致。

2、营业外支出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89.92	36.13%	417.32	58.19%	430.21	49.91%
捐赠支出	13.94	1.74%	134.38	18.74%	52.95	6.14%
违约赔偿金	204.72	25.51%	35.18	4.91%	244.17	28.33%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26.03	15.71%	43.78	6.11%	37.81	4.39%
其他	167.83	20.92%	85.87	11.97%	96.76	11.23%
合计	802.44	100.00%	717.14	100.00%	861.90	100.00%

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其中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主要为公司固定资产被淘汰，或达到使用寿命后的报废损失。

2019 年度营业外支出减少 144.76 万元，同比下降 16.80%，主要系违约金赔偿金下降影响。

2020 年度营业外支出增加 85.30 万元，同比上升 11.89%，主要系违约金赔偿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对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不存在依赖政府补助的情况。

（七）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9.59	22.01%	-32.16	-0.98%	416.05	14.8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85	-8.75%	129.43	3.94%	-1,012.69	-36.03%
存货跌价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22.60	85.83%	2,991.42	91.17%	3,407.57	121.2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1	0.90%	100.60	3.07%	-	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0.00%	91.76	2.80%	-	0.00%
合计	3,404.95	100.00%	3,281.04	100.00%	2,810.93	100.00%

2019 年度因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应收款项等坏账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存货跌价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以及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等。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化主要系报告期各年度计提相应科目减值准备所致，具体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的构成及结构分析”之“2、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11）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

（八）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主要系公司权益法下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以及非同一控制合并下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所产生。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投资收益 320.87 万元、-2.59 万元及-266.82 万元，分别占当年利润总额的 1.14%、-0.01%及-0.90%，占比较小。

（九）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13.59	4,032.34	5,780.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3.79	1,303.21	-1,369.44
合计	6,149.80	5,335.55	4,411.14
利润总额	35,874.02	32,919.71	28,196.09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比例	17.14%	16.21%	15.64%

公司各年度所得税费用的变化主要系利润总额的变化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不断提高，主要系可弥补亏损金额逐年减少所致。

（十）非经常性损益

1、报告期内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8.10	-17.29	-44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63.98	2,323.55	1,606.5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69.42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59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	10,066.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	1,383.18	-152.06	-52.72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2.54	46.57
非同一控制合并下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1,663.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1.26	-	-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49	-53.60	-124.6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044.21	2,172.56	12,758.3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65.11	414.58	247.2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79.10	1,757.98	12,511.1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11	-4.17	-21.8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98.21	1,762.16	12,532.93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所得税费用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52.60%、6.37% 及 17.42%。2018 年度占比较大，主要系发行人为消除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在 2018 年合并同一控制下盛泰针织，根据会计准则，将报告期内合并完成前的盛泰针织相应期间净损益确认为非经常性损益所致。

扣除盛泰针织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扣除所得税费用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0.28%、6.37% 及 17.42%，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占比较小。2018 年公司扣除所得税费用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较高的原因系报告期前，公司持有越南盛泰纺织 45.56% 股份。于 2018 年 10 月，发行人自第三方 Sunny Force Limited 收购越南盛泰纺织额外 50% 股份。此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累计取得越南盛泰纺织 95.56% 股份，从而构成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对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越南盛泰纺织的股份，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相关投资收益人民币 1,663.39 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的情况如下所示：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 列报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公司嵊州厂区配套设施建设补助	2,248.00	递延收益	112.40	112.40	112.40	其他收益
周口盛泰锦胜纺织有限公司工业发展基金	6,238.19	递延收益	-	-	-	其他收益
合计	8,486.19		112.40	112.40	112.40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利润表列报 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列报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省级商务促进资金	5.71	营业外收入	-	5.71	-	营业外收入
工业经济发展扶持	13.00	营业外收入	-	10.00	3.00	营业外收入
东西部扶贫劳务协作政策性补贴	10.75	营业外收入	-	10.75	-	营业外收入
嵊州市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	3.00	营业外收入	-	3.00	-	营业外收入
商务财政资金	2.16	营业外收入	-	2.16	-	营业外收入
浦口财政奖励	2.00	营业外收入	-	2.00	-	营业外收入
嵊州市气象局防雷装饰竣工验收技术服务费	0.10	营业外收入	-	-	0.10	营业外收入
党费返还	3.45	营业外收入	-	3.45	-	营业外收入
展会补助款	4.99	营业外收入	-	-	4.99	营业外收入
税费返还	1.39	营业外收入	-	1.39	-	营业外收入
2020 年老旧货车淘汰补贴	4.00	营业外收入	4.00	-	-	营业外收入

项目	金额	利润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就业补贴	125.39	其他收益	48.57	43.36	33.46	其他收益
2016、2017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1,443.19	其他收益	-	695.09	748.10	其他收益
2019年度上市挂牌政策扶持资金上市分阶段奖励	300.00	其他收益	200.00	100.00	-	其他收益
2018年度工业经济发展扶持资金	52.14	其他收益	-	52.14	-	其他收益
2018年度绍兴市级高校毕业生集聚示范企业奖励	50.00	其他收益	-	50.00	-	其他收益
浦口财政管理奖励	102.00	其他收益	1.00	36.00	65.00	其他收益
国家级“绿色工厂”奖励	10.00	其他收益	-	10.00	-	其他收益
扩大有效投资奖励费	7.00	其他收益	-	7.00	-	其他收益
2019年嵊州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工业类）第二批补助资金	5.60	其他收益	-	5.60	-	其他收益
2018年度工业企业十强奖金	5.00	其他收益	-	5.00	-	其他收益
计生专项经费	5.00	其他收益	-	5.00	-	其他收益
嵊州市企业外出招才引智补贴	8.60	其他收益	-	3.40	5.20	其他收益
嵊州市劳务协作招聘服务补贴	0.60	其他收益	-	0.60	-	其他收益
“五星双强”奖励	3.00	其他收益	-	3.00	-	其他收益
推动企业做大做强奖励金	6.00	其他收益	3.00	3.00	-	其他收益
市级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2.40	其他收益	-	2.40	-	其他收益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股改奖励	2.00	其他收益	-	2.00	-	其他收益

项目	金额	利润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亩均论英雄”奖励	1,077.31	其他收益	-	811.77	265.54	其他收益
第一批外贸转型升级试点专项资金	6.89	其他收益	-	-	6.89	其他收益
科技类补助奖励资金	3.00	其他收益	-	-	3.00	其他收益
专利奖励资金	4.00	其他收益	-	-	4.00	其他收益
茧丝绸项目财政补助	80.00	其他收益	-	-	80.00	其他收益
绿色标杆政府奖励资金	100.00	其他收益	-	-	100.00	其他收益
嵊州市经信局政策扶持资金	125.00	其他收益	125.00	-	-	其他收益
个税返还	26.15	其他收益	10.29	13.86	2.00	其他收益
2015年出口退税增量奖（颍上县财政局）	-	其他收益	-	-	-	其他收益
外贸发展资金	19.80	其他收益	-	-	19.80	其他收益
企业发展建设资金	-	其他收益	-	-	-	其他收益
七一奖金（中共颍上县委组织部）	0.20	其他收益	-	-	0.20	其他收益
专项资金补贴	5.00	其他收益	-	-	5.00	其他收益
外贸促进政策补助资金	14.90	其他收益	-	-	14.90	其他收益
信息采集款（工会）	0.36	其他收益	-	-	0.36	其他收益
2017年全县进出口企业奖金	74.70	其他收益	-	74.70	-	其他收益
2018年外贸政策奖补资金	6.80	其他收益	-	6.80	-	其他收益
2018年外贸进出口资金	31.69	其他收益	-	31.69	-	其他收益
2018年科技创新奖补资金第一批	3.00	其他收益	-	3.00	-	其他收益
2017年度企业贡献奖	20.00	其他收益	-	-	20.00	其他收益
沅江市财政局新型工业化奖励	5.00	其他收益	-	-	5.00	其他收益

项目	金额	利润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沅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18年专利资助奖金	0.40	其他收益	-	-	0.40	其他收益
沅江市财政局零余额账户补贴款	55.00	其他收益	-	-	55.00	其他收益
沅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拨款	5.00	其他收益	-	-	5.00	其他收益
沅江市商务和粮食局加工贸易项目资金	55.00	其他收益	-	-	55.00	其他收益
2017年度工业企业技改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136.20	其他收益	-	136.20	-	其他收益
沅江市2018年度企业贡献奖	5.00	其他收益	-	5.00	-	其他收益
自动智能制衣设备项目投入和设施方案	20.00	其他收益	-	20.00	-	其他收益
益阳市开放强市优秀外向型企业	5.00	其他收益	-	5.00	-	其他收益
沅江市总工会一户一产业工作经费	3.00	其他收益	-	3.00	-	其他收益
商务局奖励企业加工贸易资金款	25.00	其他收益	-	25.00	-	其他收益
商务局国际服务撞线资助资金	4.00	其他收益	-	3.00	1.00	其他收益
2018年服装运输补贴	280.32	其他收益	-	-	280.32	其他收益
2017年下半年社保补贴	8.55	其他收益	-	-	8.55	其他收益
2018年电价补贴	0.15	其他收益	-	-	0.15	其他收益
2018年人才引进补贴	45.00	其他收益	-	-	45.00	其他收益
2017年下半年服装运输补贴	135.38	其他收益	-	-	135.38	其他收益

项目	金额	利润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下半年电价补贴	0.32	其他收益	-	-	0.32	其他收益
发展建设基金	212.81	其他收益	212.81	-	-	其他收益
展会补贴	17.77	其他收益	7.67	10.10	-	其他收益
浦口财政补贴	6.00	其他收益	6.00	-	-	其他收益
2016-2018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1,295.46	其他收益	1,295.46	-	-	其他收益
2018年度创新券补助资金	0.15	其他收益	0.15	-	-	其他收益
百千万人才支持资金	1.00	其他收益	1.00	-	-	其他收益
海关认证奖励	10.00	其他收益	10.00	-	-	其他收益
2019年度十强奖励	5.00	其他收益	5.00	-	-	其他收益
外出招聘补贴	4.60	其他收益	4.60	-	-	其他收益
职工失业保险基金	52.04	其他收益	52.04	-	-	其他收益
市场监督管理局18年度工业经济政策资金	2.85	其他收益	2.85	-	-	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费返还	23.74	其他收益	23.74	-	-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188.43	其他收益	188.43	-	-	其他收益
沅江市商务局企业奖励金	5.00	其他收益	5.00	-	-	其他收益
知识产权奖励费	0.32	其他收益	0.32	-	-	其他收益
沅江市人民政府2019年工业企业税收奖励	7.00	其他收益	7.00	-	-	其他收益
复工复产补贴	5.54	其他收益	5.54	-	-	其他收益
疫情防控补助	210.79	其他收益	210.79	-	-	其他收益
中小企业市场推广基金	1.31	其他收益	1.31	-	-	其他收益
商务局补贴	8.38	其他收益	8.38	-	-	其他收益
工资补贴	646.16	其他收益	646.16	-	-	其他收益

项目	金额	利润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嵊州市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	3.00	其他收益	3.00	-	-	其他收益
2019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	-	其他收益
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20.00	其他收益	20.00	-	-	其他收益
市场监督管理局政策资金	1.43	其他收益	1.43	-	-	其他收益
民营经济发展奖励	5.00	其他收益	5.00	-	-	其他收益
先进党组织	0.20	其他收益	0.20	-	-	其他收益
2019年市级知识产权奖补资金款	1.50	其他收益	1.50	-	-	其他收益
党费返还	0.11	其他收益	0.11	-	-	其他收益
2019年度县科技创新政策奖补	15.00	其他收益	15.00	-	-	其他收益
颍上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薪酬调查	0.26	其他收益	0.26	-	-	其他收益
2019年外经贸奖	74.00	其他收益	74.00	-	-	其他收益
2019年技改项目补贴	73.90	其他收益	73.90	-	-	其他收益
民营经济税收贡献奖	10.00	其他收益	10.00	-	-	其他收益
2019年度工业企业技改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18.04	其他收益	18.04	-	-	其他收益
政府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17.56	其他收益	17.56	-	-	其他收益
财政局以工代训补贴	25.48	其他收益	25.48	-	-	其他收益
合计	8,535.42	-	4,351.59	2,211.17	1,972.66	-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5,637.87	66,127.61	38,37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1,607.94	-28,065.67	-32,075.27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7,190.52	-30,860.39	-18,901.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2.07	10,280.64	-7,498.90
净利润	29,724.22	27,584.16	23,784.95

(二)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471,409.89	548,485.60	518,564.45
营业收入	470,232.93	556,967.34	529,04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营业收入（倍）	1.00	0.98	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5,637.87	66,127.61	38,374.34
净利润	29,724.22	27,584.16	23,78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倍）	2.54	2.40	1.61

与同行业及已上市可比公司特点类似，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且接近于 1，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为充裕，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与当期营业收入较为接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当期净利润，主要原因系：①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大额非付现成本（主要包括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资产的折旧摊销等），报告期内上述非付现成本分别为 21,326.90 万元、27,368.59 万元及 26,989.50 万元；②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较大金额的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每期分别为 17,368.00 万元、20,573.00 万元及 22,994.30 万元。

（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投资活动现金流于报告期内均为净流出，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为扩大生产经营活动购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以及支付联营企业投资款所致。

（四）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受银行借款、利润分配和股东投资款等影响。其中，银行借款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周转、采购原材料和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均为净流出。

2019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较上年度增加 11,959.15 万元，主要系 2019 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 2018 年增加 8,157.58 万元所致。

2020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净额较上年度减少 13,669.86 万元，主要原因为：2020 年度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114,007.11 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度减少 128,609.82 万元，两者差额 14,602.71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5,792.56 万元、26,614.24 万元及 40,966.27 万元。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系为适应业务发展需要，扩大生产经营规模，购置机器设备、房屋土地等长期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购置生产设备，扩大了生产经营规模，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得到显著提高，为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两年资本性支出项目主要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盛

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具体情况可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五、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或有事项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没有重大影响。

六、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9年9月15日召开2019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实施条件、审议规则和执行流程等事项。

(一) 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目标、股东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二) 公司上市后三年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考虑现金形式。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公司当年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满足前述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应当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年度内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不低于当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和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规模等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管理层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

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和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四）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分红回报规划，并根据公司即时生效的利润分配政策对分红回报规划做出相应修改，确定该时段的公司股东回报规划。

2、公司制定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分红回报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分红回报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股东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鉴于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规划等因素，按照对股东提供合理投资回报的要求和意愿，制定了股利分配政策以及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保持了稳健发展的态势，盈利水平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3,784.95 万元、27,584.16 万元及 29,724.22 万元。同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8,374.34 万元、66,127.61 万元及 75,637.87 万元，公司充裕的现金流量有能力为股东提供合理的投资回报。

根据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不断扩大生产能力，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增加资产投入，改善日常经营和管理的信息化工具，扩大产能和配送流转效率，提高企业整体的差异化竞争能力。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在制定股东回报规划时，需结合未来项目建设和资本性投入的基础条件，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

在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状况、现金流量状况和未来发展目标等因素下,公司认为上市后三年现金分红比例为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既符合公司股东的近期利益,也保障了股东和公司的可持续共赢的远期利益。公司将致力于主业发展,为股东持续创造投资价值。

七、主要优势、困难及未来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一) 主要优势

1、全球化布局优势

公司是一家全球化布局的跨国公司。公司面料纺织布局在浙江嵊州、越南,成衣制造布局在湖南、安徽、重庆等省份以及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罗马尼亚等多个国家。随着越南、柬埔寨、斯里兰卡等工厂的逐渐成熟,员工效率持续提升,叠加当地更为便宜的劳动力成本、运营成本以及税收减免优惠等,公司实现了产能扩张及利润提升;公司庞大的产能基础也保证了公司持续承接优质客户大额订单的能力。

2、大客户优势

基于公司的纺织工艺技术优势及卓越的面料产品研发能力,公司在国际成衣市场具有较高知名度。所覆盖的客户包含各大国际知名服装品牌,公司重要客户包括拉夫劳伦、优衣库、拉科斯特(Lacoste、鳄鱼牌)、卡文克莱(Calvin Klein)、汤米希尔费格(Tommy Hilfiger)、雅戈尔、斐乐(FILA,安踏旗下高端品牌)、雨果博斯(Hugo Boss)、查尔斯蒂里特(Charles Tyrwhitt)、T. M. Lewin、阿玛尼(Armani)、博柏利(Burberry)、美鹰傲飞(American Eagle Outfitters)、衣恋(E·LAND)、杰克琼斯(Jack Jones)、太平鸟(Peace Bird)、马威(MAXWIN)、Dillard's 百货、玛莎百货(Marks & Spencer)、Nordstrom 百货等,均为行业头部的服装品牌或零售商。

3、管理团队优势

作为一家纺织面料企业,公司拥有大批来自于纺织专门院校毕业的技术人才,公司的技术人员中,拥有大专院校及以上员工占比超过 30%。其中包括东华大学、武汉纺织工学院、广西纺织工业学校、武汉纺织大学、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

学院、宁波纺织服装技术学院等。同时，公司的管理团队深耕纺织行业数十年，拥有该行业丰富的技术经验以及管理经验，对与纺织行业的管理、经营、技术运用均具有同行业领先的优势。

4、财务优势

盈利能力方面：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呈现出稳健增长的态势。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3,784.95 万元、27,584.16 万元及 29,724.22 万元，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为 11.79%，在同行业企业中的利润增长速度较快。

经营活动现金流方面：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良好，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8,374.34 万元、66,127.61 万元及 75,637.87 万元。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存货周转天数较快，且公司的客户基本均为知名品牌方，信用较好，回款较为及时，具有较为充裕的经营性现金流入。

（二）主要困难

公司目前主要依赖银行贷款融资获得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需要持续的资金支持，如果能成功登陆资本市场，公司将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并购和对外扩张能力，快速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三）公司盈利能力发展趋势分析

公司一直专注于面料和成衣的生产经营，在全球市场具有较强的生产经验以及较高的知名度，未来公司将结合募投项目的实施落地，全力推进企业的战略发展规划。具体而言，公司将持续扩大产能，不断优化供应链的统筹管理，提高公司规模采购的议价能力，加大对信息化系统应用的投入，缩短采购、物流、配送、销售环节的信息传导和响应速度，进一步降低运营周转成本，实现公司成本和费用的整体优化。

综上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经营规模、成本控制、管理效率有望获得一定的提升，预计公司将借本次公开发行的契机实现盈利的持续增长。

八、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以及填补的相关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填补股东回报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

本次发行普通股 5,556 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后，公司资本实力将得到增强，总股本得以扩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自动化工厂项目”、“越南针织制衣扩产及自动化改造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项目建成运营并产生效益也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在此期间内，股东回报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预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的每股收益（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有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在一定期间内将被摊薄。

（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长年致力于面料和成衣主业的发展，自成立以来积累了丰富生产经营经验，但受制于资金能力，产能方面一直未能达到公司的需求。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自动化工厂项目”、“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面料制衣产能建设项目（河南）”和“补充营运资金”，以扩充产能，实现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总投资 71,169.14 万元。

为了实现上述战略目标，公司亟需充足资金支持，本次发行已成为公司奠定未来发展基础的必要选择。

1、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

为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降低生产成本，项目拟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生产技术，淘汰部分旧设备，新增生产设备 98 台（套），公辅设备 7 台（套），合计新增设备 105 台（套），生产色织与针织面料，项目建成后保持原有年生产 1.32 万吨针织面料、4,000 万米色织面料的生产能力不变。项目建成后能够有效降低用工成本，提高企业形象与盈利能力。

2、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

为有效应对欧美国家对中国纺织品设限、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及降低生产成本，项目利用现有越南厂房进行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拟新增生产及自动化设备 115 台（套），其中，针织面料新增生产及自动化设备 86 台（套），色织面料新增生产及自动化设备 14 台（套），污水处理设备 1 套。项目建成后可新增针织面料 2,400 吨/年，达到针织面料 6,000 吨/年和色织面料 3,600 万米/年的生产能力。

3、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为促进产线升级，提高生产效率、扩大产能，同时降低生产成本，湖南新马自动化工厂项目，拟利用现有厂房、现有设备，购置部分先进设备，生产成衣相关产品，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生产成衣 320 万件的生产能力。

4、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为提高企业管理、生产、客户运营智能化水平，进而提升全要素生产率。通过实现从订单、排单、物料仓储、裁剪、车缝到烫包全过程的数据贯通，解决生产计划制定过程中的优化问题，实现生产计划执行过程中的跟踪监控和管理，从而帮助企业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提高企业业务协作能力和对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项目拟购置各类智能化设备及软件系统共 53,568 台（套），满足日后企业智能化发展的需要。

5、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近年来凭借着良好的市场口碑获得了大量合同订单。但公司现有生产能力无法满足产品供应。本项目结合国家相应鼓励政策，加大对针织面料以及成衣

的生产投入，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生产符合国际及国内认证标准的产品拟充分利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生产技术。

6、补充营运资金

公司近几年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为满足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张所带来的资金需求，公司持续借入外债，资产负债率较高。本次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将有利于降低资产负债率。同时，随着行业的发展、公司规模的扩大、客户订单的增加以及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完毕，公司的营业收入预计能够保持增长，应收账款、存货等所占用的资金也会同步增长，与此同时，公司采购原材料、研发投入、人力支出等所需的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量亦会逐年递增，保持与业务发展规模相适应的流动资金规模是业务扩大的必然要求。通过补充营运资金，将为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抓住市场发展机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并最终提高公司的长期盈利能力。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具备较强必要性与合理性。

（三）公司为填补即期回报摊薄采取的具体措施

鉴于本次发行可能会造成公司即期回报的摊薄，公司拟通过提高业务拓展，增强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合理降低成本与费用支出；完善员工激励考核机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建立健全的股东分红机制等 5 个方面优化可持续盈利能力，为尽快填补股东即期回报打下坚实基础。

1、提高业务拓展，增强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整体规模、产品优化并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的投入和项目顺利实施，继续巩固在面料与成衣生产制造领域的领先地位；凭借突出的研发技术实力，继续加大在面料与成衣生产制造领域的投入力度。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进一步加快既有项目效益的释放，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公司将以市场化手

段，在不断夯实与稳固已经建立的客户关系基础上，继续开拓新的客户资源，确保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健增长，利润来源的持续和稳定。

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合理降低成本与费用支出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致力于加强供应链的统筹管理水平，通过推动统筹采购、规模采购以及优化供应链结构等方式获得采购端更强的议价能力以及更快的商品周转速度。公司意识到信息系统和业务终端的协同水平是判断企业现代化程度的重要标准，未来将持续提升自身在采购、储存、配送、销售等环节的商品流转和信息沟通效率，大幅优化供应链响应速度以及各业务流程的无缝对接，以此降低周转、仓储及损耗成本，整体增强企业对成本的管控能力。

未来公司还将加强科学化管理、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优化费用支出并不断完善对成本、费用、预算控制和审核的约束机制，遵循“层层考核，责任到人”的原则，细化对成本费用前置授权批准流程，明确审批人对成本费用的授权批准方式、权限、程序和责任，并按费用预算的执行情况纳入各层级员工的考核和激励体系中，通过建立有效的成本和费用考核体系，对采购、生产、销售等各方面进行管控，加大成本、费用控制力度，提高公司利润率。

3、完善员工激励考核机制

拥有优秀的人才储备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根基，为此，公司一方面对优秀员工给予股权激励，另一方面逐步完善人才梯队的建设和管理，根据员工知识储备和专业技巧等因素人尽其才，以科学化的管理和考核体系调整业绩评估指标，并以此为确定员工薪酬和晋升的核心依据。与此同时，公司还将业绩与高管个人考核和激励挂钩，进一步促使整体组织效能的提升，还为公司管理结构的稳定性打下了坚实基础。

4、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为快速推进募集项目的实施落地、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从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集中管理、外部监督等多方面强化了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控，确保了募集款项到位后能够被合理、科学、高效地被运用到募投项目中。同时，公司也将密切跟踪项目建设和投入的进程，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提升投资者回报。

5、建立健全的股东分红机制

公司为保障发行并上市后投资者的利益、树立上市公司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的观念，审议通过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及《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公司股利分配的具体方式、实施条件、分红比例、审议程序等政策。在完善了对投资者回报机制的同时，增加了现金分红制度的透明度，便于股东对公司未来利润分配的实施进行监督。

上述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持续盈利能力，但企业经营仍会面临客观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在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盈利做出保证。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八、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九、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根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信息披露指引（2020年修订）》，容诚会计师审阅了公司2021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

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182号），发表了如下意见：“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盛泰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公司的专项声明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专项声明，保证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出具专项声明，保证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审计基准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率
总资产	526,328.00	482,095.81	9.17%
总负债	366,007.85	334,315.94	9.48%
所有者权益	160,320.15	147,779.87	8.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842.15	143,259.32	8.78%
2021年1-6月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财务数据及变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率
营业收入	227,949.17	230,017.66	-0.90%
营业利润	18,713.38	15,840.92	18.13%
利润总额	19,288.48	15,784.74	22.20%
净利润	17,875.16	12,815.57	3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66.01	12,641.56	38.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23.35	10,352.42	-1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37.67	30,563.84	-5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5.51	-15,536.80	6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0.97	-6,969.01	-214.6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13.81	1,367.86	-239.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60.67	9,425.89	-175.9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75.99	29,600.48	-23.06%

注：公司 2021 年 1-6 月及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审阅，公司 2020 年 1-6 月的数据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1、资产质量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526,328.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6,007.85 万元、股东权益为 160,320.15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长率分别为 9.17%、9.48%、8.49%。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增加 9.17%，主要系存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等资产增加所致；公司负债总额增加 9.48%，主要系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流动资产增加所致；公司股东权益增加 8.49%，主要系 2021 年 1-6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17,875.16 万元，导致公司股东权益的增加。

2、经营成果情况

2021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227,949.17 万元，同比下降 0.90%；营业利润为 18,713.38 万元，同比增长 18.1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466.01 万元，同比增长 38.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423.35 万元，同比下降 18.63%。

2021 年 1-6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8.63%，主要系一方面 2021 年上半年海外新冠疫情依然较为严峻，对公司海外工厂的物流运输和部分生产等环节造成了一定的影响；而另一方面，棉花等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导致公司产品原材料成本上升而导致毛利率有所下滑。

2021 年 1-6 月，公司营业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去年同期分别上涨 18.13% 和 38.16%，主要系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持有投资香港上市公司非凡中国（8032.HK）股票的公允价值上升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该公司宣告的现金股利确认了投资收益，合计约 8,300 万元。

3、现金流量情况

2021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437.67 万元，同比减少 59.31%，主要原因在于 2021 年上半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增加 10,645.95 万元所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675.51 万元，净流出增加 10,138.71 万元，主要原因在于 2021 年上半年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购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支出同比增加 8,255.12 万元所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990.97 万元，由负转正，主要原因系 2021 年上半年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6.20	-37.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2.71	2,079.0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2.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282.58	351.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非同一控制合并下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14.79	355.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4.00	-34.8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9,587.88	2,716.4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45.21	425.6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042.67	2,290.8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02	1.7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042.65	2,289.14
---------------------	----------	----------

2021年1-6月,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9,042.65万元,主要来自当期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

(四)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包括主要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进出口业务方面,近年来,全球范围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美国、欧盟等国家或地区的贸易政策频繁变动,存在因国际贸易政策变动以及部分境外客户对产品原材料的原产地相关要求的变化而对公司产品销售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公司已通过全球化生产基地的布局最大限度避免各国贸易政策或关税政策变化带来的影响,国际贸易政策变动以及部分境外客户对产品原材料的原产地相关要求的变化未对发行人产品销售以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周期性、业务模式及竞争趋势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未新增对未来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重大合同条款或实际执行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五) 2021年1-9月业绩预计情况

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国内外疫情防控进展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预计2021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区间为34亿元至3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1%至8.29%;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2.1亿元至2.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02%至32.60%;预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1.35亿元至1.6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09%至0.63%。预计公司2021年1-9月的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较为接近,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滑,主要系一方面2021年上半年海外新冠疫情依然较为严峻,对公司海外工厂的物流运输和部分生产等环节造成了一定的影响;而另一方面,棉花等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导致公司产品原材料成

本上升而导致毛利率有所下滑。2021年1-9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去年同期相比上涨较多，主要系公司2021年持有投资香港上市公司非凡中国（8032.HK）股票的公允价值上升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该公司宣告的现金股利确认了投资收益。

公司上述2021年1-9月业绩预计情况未经容诚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业务发展战略

成立以来公司产品范围不断丰富，业务范围涵盖了棉纺面料、棉纺成衣生产与销售的一体化业务模式，逐步积累了全球数十家优质服装品牌客户。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遵循“走出去”的国际化战略。在客户端，公司在保障中国市场的前提下，进入日本、欧洲、美国等国际市场，与全球的优质品牌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生产端，公司经过过去几年布局海外生产基地，已经形成了一定的海外生产规模，后续公司将继续优化产地布局并积极提升经营能力和管理水平。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用好材料好工艺做好产品的匠心精神，倡导绿色生产以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并通过智能生产方面持续投入，实现大规模的“即时生产能力”，努力把公司打造为纺织、成衣制造行业的优秀企业。

二、业务发展计划

未来三到五年，为逐步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公司坚持以优质的面料生产、卓越的成衣制作为驱动，加强大客户粘性，通过完善国际化布局、提高自动化水平和提升产品供应水平，实现从卖优质产品向提供一整套快速反应的高效棉纺产品供应链服务的转变，实现由产品竞争到产业链竞争的转变。

（一）提高智能化水平

从目前全球品牌服装的主流发展趋势来看，越来越多的国际大品牌都开始体现在单品类服装中体现快速设计、快速供货、快速销售的要求，因此，对于上游成衣供应商，能够根据下游品牌服装的设计进行快速反应生产供货，成为越来越重要的一项竞争优势。同时，随着境内外劳动力逐步从供大于求转向供小于求，伴随而来的就是劳动力成本不断提升，作为一直依靠廉价劳动力发展的中国制造业，未来人口密集型产业模式难以为继。因此，智能化的生产体系能确保高水准、高质量、高效率的完成产品的制造，特别是能替代越来越高的人工成本，装备自动化势在必行。

公司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进行自动化改造，利用现有生产厂房，采用自主研发的生产技术并结合先进设备生产高品质服装。

实施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升级生产线，提高生产效率、扩大产能。

实施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增添先进自动化成衣生产辅助设备，提升智能制造效率，进一步稳定生产流程，降低生产误差。同时，提升生产效率，缩短供货周期，提升供货水平。

（二）提高面料生产技术水平

盛泰服装为梭织面料、针织面料的生产龙头，在面料研发、工艺、生产等方面拥有多项研究成果。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同时通过扩充产能，充分发挥盛泰服装面料抗皱、透气、保暖、轻薄等特性上拥有的巨大优势，在生产过程中不断改良生产工艺、改良面料研发技术，加大市场覆盖力度。

公司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进行面料生产技术改造，提高面料生产的自动化水平与织造产能。进一步提高公司面料生产技术水平，提升生产效率。

实施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及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对原生产设备进行升级改造，购置一批先进的生产设备，同时淘汰掉部分老旧设备，提高产品质量，降低废料和废品的产生率。另外，通过引入部分自动化设备，提升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使得各车间生产线的自动化、机械化程度和生产效率大幅提高。项目建成后，将极大减少企业的人力成本与资源消耗，进一步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进一步推动国际化布局

近年来盛泰服装持续进行国际化布局，将部分低端面料的生产及制衣环节，逐渐转移至东南亚国家及非洲。目前公司已在越南、斯里兰卡等地区进行了战略布局，拥有面料及成衣工厂。公司将持续推进这一战略布局，在上述国家扩充产能，充分利用当地已经成熟的管理团队及销售体系，继续将全球化布局做大做强。从而有效地节省人工开支，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由于自动化生产带来的人力成本降低，令离岸生产向进岸生产和本地化生产成为企业更重要的优势。公司顺应这一潮流，已经在欧盟罗马尼亚进行生产布局，令公司能够进一步贴近零售商，取得免税优势及快速反应的供货优势。

（四）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以人为本是企业经营的理念，也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企业的竞争最终还是人才的竞争，由其对于盛泰集团来说，一支懂得跨国经营的国际化管理团队尤为重要。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高效、灵活的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和多方合作的模式等方式，不断吸引各类人才，尤其是研发技术人员，优化员工结构，并培养一批忠诚度高，敢于拼搏的储备干部，用于公司未来规模不断扩大的需要。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将结合员工的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制订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培训等方式，全面提升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和业务技能，从而建立一支高素质人才队伍，确保公司竞争实力不断增强。

三、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拟定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国家宏观经济继续平稳发展；
- 2、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
- 3、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和经济政策无重大改变，未发生对公司发展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4、公司所处行业与市场环境不会发生重大恶化；
- 5、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和足以严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的人事变动；
- 6、不会出现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

（二）实施计划所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需求

公司实现未来发展计划，需要一定的资金投入作为保障。本次发行完成融资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业务发展资金主要通过经营积累和银行融资解决，如果无法保障维持公司快速发展所需的资金，将影响上述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

2、人才需求

公司未来几年处于快速发展期，且面临进一步国际化发展趋势，现有人力资源和人才储备尚无法满足公司在各个层面的需要，对具有先进管理理念、高科技技术、资本运营等能力的人才需求尤为迫切。公司将制定相关人才政策，完善激励机制，加快人才引进，改善现有人力资源结构。

3、管理需求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对公司在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等方面的管理要求越来越高。尽管公司管理人员在企业经营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仍面临产供销协调、优化资源配置、信息化管理等方面的挑战，从而对公司的内部决策能力以及现有管理层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学习先进管理经验，不断提升决策能力和管理水平。

（三）确保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措施

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拟以本次发行上市为契机，充分利用投入的募集资金建设项目，扩大提升生产能力，增强自动化水平，不断提升自身综合竞争力；继续加强质量管理和服务管理，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树立良好的市场美誉度，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在棉纺织行业深耕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公司产品研发、生产、渠道等方面已形成了成熟的业务体系，并在行业内确立了行业领先地位。未来发展目标仍然围绕主业，旨在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市场发展趋势、产品销售战略布局而制定的，是现有业务的延伸和发展。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上述业务发展计划的作用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可以快速获得发展所需资金，加快实现发展目标，提升和扩大经营成果，巩固行业地位，突出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 1、本次募集资金将为未来发展规划提供良好的资金保障，有助于公司提升竞争力，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 2、本次发行后，公司市场美誉度和市场影响力将得到全面提升，增强公司凝聚力和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从而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 3、本次发行有利于改善公司资本结构，构建境内融资平台，丰富融资渠道，增强企业资本运作的灵活性；
- 4、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企业管理。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审批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5,556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将视市场情况及询价结果而确定。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项目实施的轻重缓急顺序，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	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13,416.52	6,000.00
2	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增资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	9,910.62	9,800.00
3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6,331.10	3,000.00
4	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新马（安徽）制衣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1,154.32	800.00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1,529.58	600.00
		河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2,223.00	2,000.00
5	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成衣）建设项目	9,835.00	5,000.00
		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织造）建设项目	6,769.00	3,000.00
6	补充营运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	20,000.00	16,071.59
合计			71,169.14	46,271.5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少于上述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出上述项目计划投入金额，则超出部分资金将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监督与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将实行专户存储，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分别取得了有关部门的批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编号/项目备案代码	项目环评批复/备案
1	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	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2019-330683-17-03-802833	嵊环审[2020]5号
2	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增资盛泰纺织（越南）股份有限公司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	2020-330000-17-03-130903 境外投资证第N3300202000252号	注
3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2020-430981-18-03-019388	沅环备[2020]1号
4	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新马（安徽）制衣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2020-341226-18-03-017821	202034122600000052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2020-430981-18-03-019374	沅环备[2020]2号
		河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2020-411623-18-03-039821	202041162300000244
5	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成衣）建设项目	2020-411623-18-03-039827	商环备[2020]5号
		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织造）建设项目	2020-411623-17-03-039819	商环备[2020]4号
6	补充营运资金	-	-	-

注：根据越南当地法律规定，投资项目需在完工并投入运行前获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但不需在实施前进行环评审批或备案，因此尚未取得；根据境外律师意见，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已在越南完成当前阶段全部审批。

（四）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审慎分析，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切实可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公司现有的业务基础上，对公司现有业务结构进行补充以及对业务规模进行扩大，与企业现有经营规模、管理能力、技术水平和财务状况相匹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对发行人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由公司、分公司或全资子公司自主实施，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一）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

1、有助应对欧美国家对中国纺织品设限

我国自加入 WTO 以后，在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强劲推动下，纺织业快速发展，行业规模和经济效益呈现上升态势。我国主要的纺织产品，如化纤、纱、布等，总产量居世界第一位，是名副其实的纺织大国。一方面，纺织业是重要的劳动密集型产业，是各国解决工人就业的主要产业之一，中国占据高度的纺织品出口率威胁到其他出口方。另一方面，中美贸易战逐渐升级。因此，近年来欧美国家纷纷设立技术、价格、增加关税等壁垒，对我国出口纺织品进行限制。

因此，中国纺织企业急需加强生产技术的升级与改造，以满足全球纺织行业的技术要求。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是顺应全球面料领域发展趋势的重要体现。项目建成后，有利于企业进一步提升质量标准、降低运营成本，使得我国在中美贸易战中取得有利地位。因此，本项目建设将有效应对欧美国家对中国纺织品设限，对于保持企业出口率的持续增长意义重大。

2、有助于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

自 2017 年美国退出 TPP，中国纺织行业工业开始回温，纺织行业工业增加值增速逐渐攀升。《纺织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发布对纺织企业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中国纺织行业正式迈进智能化、数字化的转型当中。公司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出发，投资建设“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通过该项目建设，对原生产设备进行升级改造，购置一批先进的生产设备，同时淘汰掉部分老旧设备，提高产品质量，降低废料和废品的产生率。另外，通过引入部分自动化设备，提升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使得各车间生产线的自动化、机械化程度和生产效率大幅提高。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项目建成后将有效降低一线工人的劳动强度，提高公司产品生产效率，降低针织面料和色织面料生产成本，对于公司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奠定了良好的发展基础。

3、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国内原材料以及劳动力等价格逐年攀升，导致国内纺织企业的销售利润逐年降低，对于国内纺织企业，寻求降低生产成本的对应措施迫在眉睫。根据企业现有的生产条件，主要以人工生产为主，该种生产方式不仅效率低下而且成本较大。

公司拟利用现有的优势条件，在现有生产厂房的基础上进行面料生产技术改造，同时对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此来提高水资源利用率，降低运营成本。项目建成后，将极大减少企业的人力成本与资源消耗，对于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1、有利于产线升级，提高生产效率、扩大产能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世界人口急剧增长，联合国预测全球人口在 2050 年将达到 90 亿，纺织产品市场需求日益增多，纺织服装行业的前景较为乐观。据中国海关总署最新统计数据显示，2020 年我国纺织品服

装累计出口额为 2,912.10 亿美元，同比增长 9.50%，其中纺织品累计出口额为 1,538.30 亿美元，同比增长 20.89%；服装累计出口额为 1,373.80 亿美元，同比下降 10.47%。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的生产技术不断提高，产品质量获得了客户的认同。随着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不断拓展，现有生产效率已经不能够满足公司未来预计的订单需求。为了巩固行业地位，提高产品市场的竞争力，公司拟新建自动化工厂，新增部分自动化设备，扩大产能、提高生产效率，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项目采用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完成对现有生产线的升级，可以有效地降低成本，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基础上，扩大产能，提高企业的生产效率，进而提高企业的盈利水平。

2、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国内原材料以及劳动力等价格连年攀升，导致国内纺织企业的销售利润逐年降低，对于国内纺织企业，寻求降低生产成本的对应措施迫在眉睫。

湖南新马自动化工厂项目，公司利用湖南优势，建设新的自动化工厂，利用现有的厂房及设备，配合新增部分自动化设备进行生产。越南针织制衣扩产及自动化改造项目，公司仅对现有厂房进行改造。同时新增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提高水资源利用率，降低水耗成本。低廉的劳动力价格、原材料等其他消耗品价格，大大降低了企业的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的销售利润。同时，有利于公司提升全球供应能力，拓展海外市场，进一步巩固并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通过建设智能制造系统，在制造过程中进行大数据处理和自动预警，能及时提醒或自动解决制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从而有效压缩生产周期，降低生产成本。

3、有利于提高企业知名度

随着服装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国内服装制造企业正在实现跨越式发展。特别是公司成为国际品牌产品的制造商，既为公司带来了实际利益，又提升企业知名度，为公司不断拓展海外市场打下坚实基础。但不可否认的

是，中国虽然是世界服装制造大国，但生产技术与设备依旧远不如海外，有效的提升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建设自动化生产线成为重中之重。

因此，公司需把握住市场发展机遇，加强企业内部管理，不断提高产品的质量，实现产品结构持续升级。通过本次项目新建厂房，采用先进自动化设备，完成对生产线的升级，可以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的质量。在市场化的竞争过程中，以产品品质高、交货时间准时为特色，在行业内站稳脚跟，打响企业知名度，进而促进公司发展。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一）纺织服装行业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纺织服装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五）行业未来发展前景”的相关内容。

（二）公司具备项目所需的团队、市场认可度等基础

经过多年的努力和经营，公司已成为棉纺织行业的领先制造企业，拥有业内领先的技术、团队等坚实基础。

1、可靠的管理团队和先进的技术储备

近年来盛泰服装持续进行国际化布局，将部分低端面料的生产及制衣环节，逐渐转移至东南亚国家及非洲。目前公司已在越南、斯里兰卡等低费高效地区已经进行了战略布局，拥有面料及成衣工厂。随着公司的过去几年不断成功的国际化布局，已经逐渐形成一批拥有国际化视野和跨国经营经验的管理团队。公司的中层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由总经理选聘，主要由公司内部调配，技术人员从当地人才市场招聘解决，生产人员除部分技术工人从当地或通过人力资源市场招聘。在由中层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进行有效管理的情况下，招聘当地技术工人进行具体操作，能够复制公司在原生产基地的成功经验。

2、强大的大客户粘性和市场认可度

基于公司的纺织工艺技术优势及卓越的面料产品研发能力，公司在国际成衣市场具有较高知名度。所覆盖的客户包含各大国际知名服装品牌，公司重要客户

均为行业头部的服装品牌或经销商。优质的产品以及良好的产品供应，令公司与世界各大服装品牌建立起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行业中逐渐树立了技术与品牌优势，综合实力和行业影响力持续扩大，受到各大品牌服装客户的青睐。

通过通过绑定优质大客户，分享下游行业红利。特别是类似于优衣库、FILA等品牌最近几年的高速发展，令公司的订单数量及成长性得到充分的保证。

公司强大的大客户粘度和市场认可度保证了产品完成生产后能够及时顺利投放市场。同时，公司在棉纺行业的良好口碑将有助于项目产品的市场消化。

（三）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

公司的使命是“为世界顶级品牌提供优质、高效的纺织和成衣全方位一站式服务”，倡导绿色生产以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对对现有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设备的升级与改造，可大大提高生产污水的综合利用率，实现生产污水的资源化。项目建成后对于缓解水资源短缺，减轻水体污染，促进水资源的良性循环有着一定的现实意义。因此，项目建设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与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一致。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嵊州）

1、项目概况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13,416.52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嵊州经济开发区城东区，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13,416.5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3,416.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投资总额	占投资金额比例
1	建筑投资	13,416.52	100.00%
	合计	13,416.52	100.00%

3、项目的技术及工艺情况

项目的技术、工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的相关内容。

4、项目方案及设备情况

本项目拟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生产技术，淘汰部分旧设备，新增生产设备 98 台（套），公辅设备 7 台（套），合计新增设备 105 台（套），生产色织与针织面料，项目建成后保持原有年生产 1.32 万吨针织面料、4,000 万米色织面料的生产能力不变。项目建成后能够实现绿色、智能化生产，有效降低用工成本，提高企业形象与盈利能力。

本项目改造的生产线包括现有生产设备 651 台（套），其中：针织面料生产设备 206 台（套），色织面料生产设备 445 台（套）。

本项目新增生产设备 98 台（套），公辅设备 7 台（套），合计新增 105 台（套）。

新增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一	生产设备	
1	圆机	20
2	染色机	3
3	污泥烘干系统	1
4	板框压滤机	2
5	液氨加工机	1
6	超滤系统	1
7	圆机	20
8	圆机	9
9	圆机	2
10	冷冻式干燥机	1
11	圆机	22
12	圆机	2
13	自动络筒机	2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4	丝光机低张力水箱改造	1
15	退浆机低张力水箱改造	1
16	圆机	10
	小计	98
二	公辅设备	
1	空压机	1
2	变压器	1
3	中水回用	1
4	可视化监控系统	2
5	空调及除尘系统	2
	小计	7
合计		105

5、主要原材料、辅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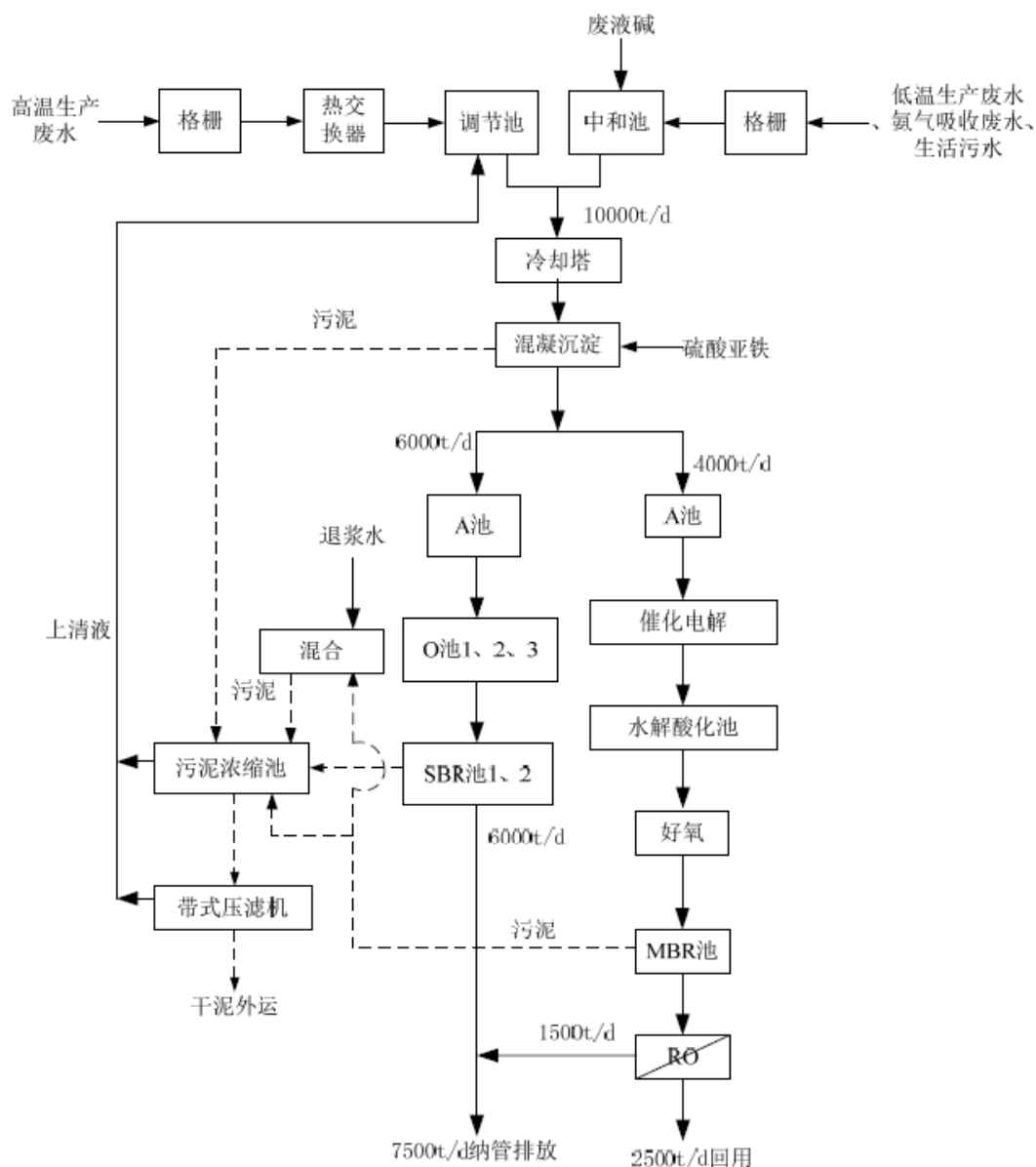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纱线、染料等。项目主要消耗能源种类有电力、天然气，辅助消耗能源种类为蒸汽和新鲜水，改造后燃料动力消耗情况如下表所示：

能源种类	消耗量	单位
电力	4,440.68	万 kW·h/年
水	222.23	万吨/年
天然气	369.36	万 m ³ /年
蒸汽	9,660.00	吨/年

6、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1) 废水及治理措施

企业产生废水由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集中处理，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加佳路厂区设置污水处理站一座，污水处理站设计总处理规模为 12000t/d，回用水处理系统设计量 4000t/d，回用量 2500t/d。企业废水处理站采用物化+A/O/SBR 工艺，具体工艺如下图所示：



根据绍兴市中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企业监测报告（绍中测检 2018（HJ）字第 0790 号），企业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废水排放能够达到《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中间接排放标准要求。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出水监测数据（单位：pH 无量纲，其余均为 mg/L）

测点名称	监测日期	—	pH	CODCr	氨氮	总磷	总氮	SS	色度
废水排放	2018.2.27	检测值	7.67	143	9.37	0.38	14.5	20	32
		排放标准	6-9	200	20	1.5	30	100	80

(2) 固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染色过程中产生的废原纱及废染料、滤筒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烧毛过程中产生的废品、水处理污泥等。

固废处理方案：项目产生固体废弃物采取委托当地具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3) 废气及治理措施

企业产生废气主要为烧毛废气、定型机有机废气、丝光处理氨气和无组织废气等。

废气处理措施：企业通过水吸收、低压吸收、减压精馏、低温除水以及压缩冷凝等技术，将各类废气进行回收与排放。

(4) 噪声及治理措施

企业噪声主要来自各类加工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噪声处理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空压机及风机组等设置采取隔音设施（如隔音罩、隔音房、隔声窗、吸声墙、隔震座等）；合理布置，在平面布置上尽量远离厂界；厂界设置绿化带等措施，降低这些噪声设备对厂界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 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将使用募集资金 730.00 万元用于购置环保设备，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中水回用	-	1	500.00	500.00
2	空调及除尘系统	-	2	115.00	230.00
合计					730.00

7、投资项目的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项目选择在浙江省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东区建设，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城东区经过多年的发展，基础设施条件完善，配套条件良好，已形成了一定的投资优势。

8、项目的组织方式、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该项目由公司实施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主要包括项目的前期准备、方案勘察与设计、厂房装修、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等阶段，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内容	月 进 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工作	△	△										
2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	△								
3	土建工程				△	△	△	△					
4	设备购置							△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		
6	设备安装、调试									△	△	△	
7	职工培训										△	△	
8	试运行												△
9	竣工												△

9、项目的立项批文和环保批文

本项目已经获得嵊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项目备案，备案通知书项目代码为 2019-330683-17-03-802833。

本项目已经获得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嵊环审[2020]5 号《关于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料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通过。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主要财务指标测算如下：

财务评价指标	预期值
项目总投资（万元）	13,416.52

财务评价指标	预期值
年节约净收益（万元）	5,135.47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30.95
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年）	4.96

（二）面料技术改造及扩能建设项目（越南）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9,910.6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9,910.62 万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9,910.62 万元。本项目建设用地位于 Bao Minh IP, Lien Minh Commune, 即越南南定省 Vu Ban 区，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9,910.6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9,910.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投资总额	占投资金额比例（%）
1	建设投资	9,910.62	100%
	合计	9,910.62	100%

3、项目的技术及工艺情况

项目的技术、工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的相关内容。

4、项目方案及设备情况

本项目对浙江省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越南成立的 Sunrise Luen Thai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 针织面料和色织面料进行技术改造和扩能。公司拟利用现有车间，新增生产及自动化设备 115 台（套），其中，针织面料新增生产及自动化设备 86 台（套），色织面料新增生产及自动化设备 14 台（套），污水处理设备 1 套。项目建成后可新增针织面料 2,400 吨/年，达到针织面料 6,000 吨/年和色织面料 3,600 万米/年的生产能力。具体规模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改造前产能	改造后产能
1	针织面料	万吨/年	3,600	6,000
2	色织面料	万米/年	3,600	3,600

同时，本项目新增中水回用系统，中水回用系统设计规模为最终出水 3,000m³/d。

(1) 原有生产线设备智能化升级

本项目改造的生产线包括现有生产设备 751 台（套），其中，针织面料生产设备 233 台（套），色织面料生产设备 510 台（套），公辅设备 8 台（套）。

现有针织面料生产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功率（kW）
1	圆机	26	6.00
2	迈耶西调线机	12	3.50
3	络筒机	2	25.00
5	开幅验布机	1	4.00
6	镜检机	5	3.00
7	横机	114	1.50
8	验布机	4	2.00
9	翻布机	2	8.50
10	滚筒式洗染机	2	4.00
11	滴液机	1	5.00
12	打色机	3	3.00
13	滚筒式洗染试验机	2	11.00
14	烘箱	1	0.30
15	灯箱	1	0.02
16	测色仪	1	0.30
17	针织染缸	23	15.00
18	缸外过软机	1	4.00
19	脱水机	3	20.00
20	针织烘干机	2	110.00
21	针织定型机	2	55.00
22	滚筒烘干机	5	4.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功率 (kW)
23	加湿器	1	2.00
24	剖布机	2	1.50
25	抓毛机	3	1.00
26	缝头机	5	0.60
27	针织预缩机	1	50.00
28	针织验布打卷机	8	3.50
	合计	233	

现有色织面料生产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设备功率 (kW)
1	SSM PS6 松纱机	5	25
2	SSM TW2 松纱机	4	30
3	科吉松纱机	8	35
4	科吉络筒机	42	5
5	圣豪整经机	5	30
6	高勋染缸	47	8
7	梯斯染缸	11	8
8	德一烘干机	1	30
9	立信烘干机	1	30
10	浆纱机	3	25
11	日本丰田 810 凸轮织机	100	6.5
12	丰田 810 电子开口	60	3.5
13	丰田 710 多臂	102	4.5
14	意大利 SMOET 剑杆布机	107	6.5
15	日本山东烧毛机	2	32
16	日本京都水洗机	1	36
17	丝光机（日本山东 1 台，日本京都 1 台）	2	50
18	定型机（立信门富士 4 台，日本京都 1 台）	5	17
19	预缩机德国门富士	3	40
20	日本京都液氨整理线	1	60
	合计	510	

现有公辅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数量	设备功率 (kW)
1	供配电系统	2	4
2	给排水系统	2	10
3	环保设备	2	15
4	消防系统	2	5
*	合计	8	

(2) 新增生产设备

本项目新增生产设备 115 台（套），新增设备产地均为中国，其中：针织面料生产设备 86 台（套），色织面料生产设备 14 台（套），污水处理设备 13 套。

针织面料新增生产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机功率 (kw)
1	大圆机	20	5.5
2	横机	30	2
3	THEN 染色机	1	150
4	THEN 染色机	2	120
5	THEN 染色机	2	60
6	THEN 染色机	1	35
7	FONG'S 染色机	1	15
8	FONG'S 小样机	4	15
9	FONG'S 小样机	7	15
10	FONG'S 小样机	4	15
11	脱水机	1	2
12	脱水机	1	2
13	BIANCO 开幅机	1	4
14	烘干机	1	75
15	门富士定型机	1	150
16	验布打卷机	4	3.5
17	验布机	4	2
18	QA 验布机	1	2
	合计	86	

色织面料新增生产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机功率 (kw)
1	自动穿综机	1	5
2	自动穿综机	1	5
3	自动分绞机	1	5
4	烧毛机	1	50
5	冷堆机	1	45
6	洗漂机	1	55
7	染色扎染打底机	1	50
8	染色显色皂洗剂	1	55
9	圆网印花机 (含烘房)	1	38
10	定型机	2	360
11	退浆设备改造	1	50
12	丝光设备改造	1	55
13	皂洗设备改造	1	38
	合计	14	

项目新增中水回用及污水处理系统，新增污水处理设备 13 套。

中水回用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机功率 (kw)
1	UF 原水泵	2	37
2	UF 化学清洗泵	1	5.5
3	加药系统	3	1
4	RO 增压泵	1	37
5	RO 高压泵	1	90
6	RO 反冲洗泵	1	37
7	RO 化学清洗泵	1	5.5
8	加药系统	1	1
9	RO 供水泵	1	45
10	反冲洗排水泵	1	45
	合计	13	

5、主要原材料、辅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根据本项目各生产装置工艺技术和工程方案，主要原料、辅助材料消耗量及来源，如下表所示：

针织面料主要物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年耗数量
1	原纱	6,600 吨
2	化工料	600 吨

色织面料主要物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年耗数量
1	原纱	6,000 吨
2	化工料	39,000 吨

本项目主要燃料动力包括电力、蒸汽、新鲜水、天然气和柴油，燃料动力来源为当地动力资源供应公司，动力消耗情况如下表所示：

能源种类	消耗量	单位
电力	3,867.11	万 kW·h/年
蒸汽	14.23	万吨/年
新鲜水	146.84	万吨/年
天然气	52.22	万 m ³ /年
柴油	33,953.25	千克/年

6、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1) 废水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来自布料染整与清洁、原料稀释和清洗以及生活污水。

废水处理措施：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生产污水，经过企业特有的中水处理装置，通过沉淀、过滤、药物反应等环节将生产污水进行综合处理和二次利用。对于不能二次使用的生产污水，经厂内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送嵊州市嵊新首创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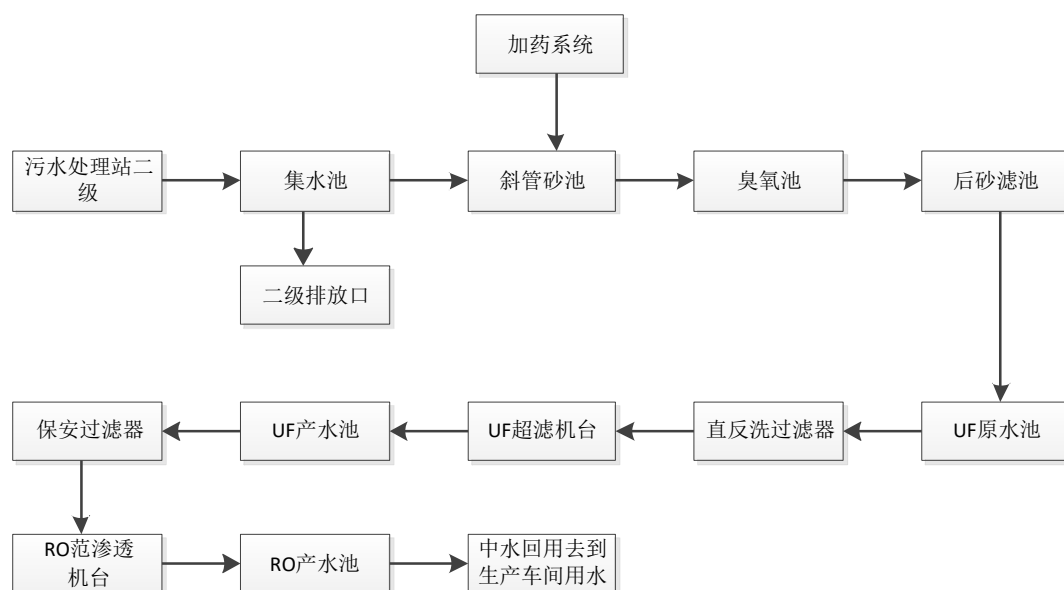
中水处理系统是采用斜管砂过滤器、臭氧池、后砂过滤器和 UF 超滤作前级处理，有效除去原水中的悬浮物、泥砂、微粒、有机硅胶体、有机物、异味、余氯、除低色度与 COD 等杂质，再用反渗透膜装置去除水中的溶解性盐类物质、细菌及所有的钙镁离子等，使产水符合生产使用要求。

超滤膜是用 UF 超滤膜组件，该膜在保证脱除水中的有机物和微粒之外，比普通的超滤膜有更好的耐腐蚀性和物理稳定性。是专门为国内中水回用行业而设计的超滤膜。

然后系统采用反渗透（RO）处理的工艺，反渗透膜是用目前日本东丽公司生产的 RO 膜，它具有很高的脱盐率，单支膜的脱盐率达 99%，系统脱盐率达 97%，且可有效的去除水中的微粒、有机硅胶体、细菌、热源及钙镁离子等杂质。

本系统主要部件性能优良，设备能长期稳定运行。RO 高压泵选用免维护轴封的多级离心泵，可靠耐用。

本纯水系统的操作，设计有全自动操作和手动操作两种运行方式，本系统采用 PLC 微电脑编程控制器和进口水位控制器、压力控制器等，来实现系统按设计的程序自动运行，自动供水，系统置于自动运行方式，系统就可连续自动运行供水，操作方便，运行稳定。



（2）固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染色过程中产生的废原纱及废染料、滤筒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烧毛过程中产生的废品、水处理污泥等。

固废处理方案：项目产生固体废弃物采取委托当地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3) 废气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烧毛废气、定型机有机废气、丝光处理氨气和无组织废气等。

废气处理措施：通过水吸收、低压吸收、减压精馏、低温除水以及压缩冷凝等技术，将各类废气进行回收与排放。

(4) 噪声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是各车间内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

噪声处理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生产设备设置采取隔音设施（如隔音罩、隔音房、隔声窗、吸声墙、隔震座等）；合理布置，在平面布置上尽量远离厂界；厂界设置绿化带等措施，降低这些噪声设备对厂界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 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将使用募集资金 708.03 万元用于购置环保设备，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金额（万元）
1	UF 原水泵	62.00
2	UF 化学清洗泵	40.00
3	加药系统	225.00
4	RO 增压泵	33.00
5	RO 高压泵	20.03
6	RO 反冲洗泵	25.00
7	RO 化学清洗泵	35.00
8	加药系统	68.00
9	RO 供水泵	25.00
10	反冲洗排水泵	25.00
11	电气系统	60.00
12	管道	90.00
合计		708.03

7、投资项目的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为 Bao Minh IP, Lien Minh Commune, 南部省越南 Vu Ban 区, 园区经过多年的发展, 基础设施条件完善, 配套条件良好, 已形成了一定的投资优势。水电气供应及运输条件良好, 项目选址适宜。本项目主要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技术改造工程。本项目的土地已经由公司通过租赁方式取得, 租赁期限至 2060 年 12 月 14 日。

8、项目的组织方式、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 主要包括包括项目的前期准备、方案勘察与设计、厂房装修、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等阶段, 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单月: 月

序号	内容	月 进 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工作	△	△										
2	初步设计、施工设计			△	△								
3	厂房装修、非标设备设计				△	△	△	△	△	△			
4	设备购置				△	△	△	△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		
6	设备安装、调试									△	△	△	
7	职工培训										△	△	
8	试运行												△
9	竣工												△

9、项目的立项批文和环评批复

本项目已获得越南当地商务部门出具的项目投资许可, 投资许可证编号为 9831326637; 6510815304, 本项目已经获得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浙发改境外备字[2020]29 号《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本项目已经获得浙江省商务厅出具的第 N3300202000252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根据越南当地法律, 本项目目前阶段无需进行环评审批。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主要财务指标测算如下：

财务评价指标	预期值
项目总投资（万元）	9,910.62
达产后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93,720.00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万元）	5,353.64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14.21
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年）	8.11

（三）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6,331.1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955.34 万元，流动资金为 2,375.76 万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4,662.07 万元。本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生产线技术改造，厂区位于湖南省沅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6,331.1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955.34 万元，流动资金为 2,375.7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投资总额	占投资金额比例（%）
1	建设投资	3,955.34	62.47%
2	流动资金	2,375.76	37.53%
合计		6,331.10	100.00%

3、项目的技术及工艺情况

项目的技术、工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的相关内容。

4、项目方案及设备情况

本项目拟利用现有厂房、现有设备，购置部分先进设备，生产成衣相关产品，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生产成衣 320 万件的生产能力。

产品种类及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年产量	单位
1	圆领 T 恤	100	万件
2	夹克	30	万件
3	Polo 款 T 恤	100	万件
4	裤子	40	万件
5	衬衫	50	万件
	合计	320	万件

本项目拟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生产技术，项目新增设备 229 台（套），利用现有设备及系统 302 台（套）。

新增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机功率（kW/台）
1	自动椭圆印花机	8	8
2	智能数码直喷机	1	5
3	自动折衫包装机	2	4.5
4	隧道全自动蒸烫机	2	12
5	自动裁床	1	15
6	自动拉布机+台板	3	4
7	自动分拣包装机	1	18
8	自动化仓库和物流	1	25
9	平缝车	21	1.2
10	平缝刀车	2	1.5
11	双针埋夹（带拖轮）	3	0.8
12	钮门车	1	1.2
13	翻领机	2	1.4
14	翻介英机	2	1
15	切上领脚机	2	0.5
16	领脚定位机	2	0.5
17	吸风烫台+漏斗	6	1.2
18	双头夹圈压机	1	1.2
19	双头侧骨压机	1	1.4
20	衬衫后肩压平机	2	1.2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机功率（kW/台）
21	自动衬衫侧袖贴粘合压平机	2	1.5
22	压衬机（450）	1	0.8
23	雷射自动裁床	2	2.2
24	10米长裁床	2	0.2
25	刀床	2	0.1
26	10英寸电剪刀	2	0.1
27	6英寸电剪刀	1	0.08
28	吸湿烫台+漏斗	8	3.2
29	验针机	1	1.4
30	150KG 药水机	1	2
31	蒸气耐酸碱干衣机	2	3.5
32	压袖机	1	1.2
33	压领机	2	1.2
34	压担干机	1	1.5
35	前后幅压机	1	1.4
36	侧骨压机	1	1.65
37	无缝贴条机+无缝超声波机	1	5.5
38	超级打标机	1	4
39	叉车	1	0.5
40	变频器/烫斗/网带	1	0.2
41	火焰探测器	1	0.2
42	绣花机	1	2.5
43	监控	1	0.6
44	VC 话筒	1	0.01
45	裁床购拉布机	3	0.01
46	20头绣花机	2	5
47	智能验布机	2	4.5
48	模特	1	0
49	含潮率测试仪+探头	1	0.08
50	菲林打印机	1	12
51	水帘空调	1	4
52	3.5吨自动档柴油叉车	1	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机功率 (kW/台)
53	挑脚车	1	0.05
54	货架	1	0
55	电子织物强力机	1	1.5
56	电热焗炉	1	2
57	抽湿烫台	4	0.2
58	圈领机	1	1
59	衣车设备	1	4.5
60	FILA 色本一套	1	0
61	激光裁床	1	8
62	服装自动折叠包装机	1	5.5
63	压布机	1	1.5
64	单头绣花机	1	1.2
65	空压机	1	3.5
66	车主唛机	2	0.3
67	埋夹车	3	2
68	双针平车	1	0.5
69	平车收衫架	4	0.6
70	平车	4	1
71	平车	39	0.8
72	打枣车	1	1.2
73	钮门机	2	2
74	钮门机	2	2.5
75	钮门机	2	3
76	钉扣机	2	1.2
77	钉扣机	1	1.5
78	双针链缝机	6	2
79	花样机	1	1.5
80	飞边刀车	4	1.1
81	三线打边车	3	0.5
82	五线打边车	3	0.8
83	翻介英机	1	1.2
84	切上级领脚	1	1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机功率 (kW/台)
85	翻领机	1	1.5
86	自动运模机 (带飞边)	2	2
87	抻布机	1	0.4
88	拉筒车	3	0.5
89	破领边子口机	1	0.3
90	点领机下	1	0.25
91	双头夹圈压机	1	1.2
92	双头侧骨压机	1	1.4
93	衬衫后肩压平机	1	0.5
94	衬衫筒粘合压平机	1	0.6
95	150KG 药水机	1	1.5
96	真空泵	1	1.6
97	50KG 药水机	1	1.5
98	蒸气耐酸碱干衣机	1	2.5
合计		229	

5、主要原材料、辅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项目完成后所投产产品主要为 T 恤、夹克、衬衫、裤子，主要原材料为面料，主要辅料为纽扣、吊牌等。

主要燃料动力包括电力、新鲜水和天然气，动力消耗情况如下表所示：

能源种类	消耗量	单位
电力	203.98	万 kW·h/年
新鲜水	1.80	万吨/年

6、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1) 废水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普洗废水、印花废水、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

废水治理方案：厂区内所有废水需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后经管网进入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2) 废气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粉尘、食堂油烟。

废气治理方案：加强车间换气通风，及时清扫地面，防止粉尘对员工产生危害。食堂油烟废气经场内现有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相关标准要求后，通过不低于 25m 高排气筒排放。

(3) 固废及治理措施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裁剪边角料，绣花、缝制产生的废线头等。印花染料废料筒等。

固废处理方案：裁剪边角料、废线头等一般固废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软水制备废树脂、印花染料废料桶等危废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再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员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 噪声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中绣花车间、车缝车间使用的各种设备。

为了减少声源对环境的影响，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超标等设置采取隔音设施（如隔音罩、隔音房、隔声窗、吸声墙、隔震座等）；合理布置，在平面布置上尽量远离厂界；厂界设置绿化带等措施，降低这些噪声设备对厂界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5) 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产生的相关环保治理费用主要由公司自有资金支出。

7、投资项目的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生产线技术改造，厂区位于湖南省沅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8、项目的组织方式、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主要包括项目的前期准备、方案勘察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等阶段，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单月：月

序号	内容	月 进 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工作	△	△										
2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	△								
3	土建工程、非标设备设计				△	△	△	△	△	△			
4	设备购置				△	△	△	△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		
6	设备安装、调试									△	△	△	
7	职工培训										△	△	
8	试运行												△
9	竣工												△

9、项目的立项批文和环保批文

本项目已经获得沅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沅发改备[2020]58 号项目备案证明。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在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完成备案，备案号为沅环备[2020]1 号。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主要财务指标测算如下：

财务评价指标	预期值
项目总投资（万元）	6,331.10
达产后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32,554.60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万元）	2,117.52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16.92
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年）	7.41

（四）盛泰集团智能制造系统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4,906.9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906.90 万元，无铺底流动资金。其中，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总投资 1,529.58 万元；河南新马总投资 2,223.00 万元；安徽新马总投资 1,154.32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2、项目投资概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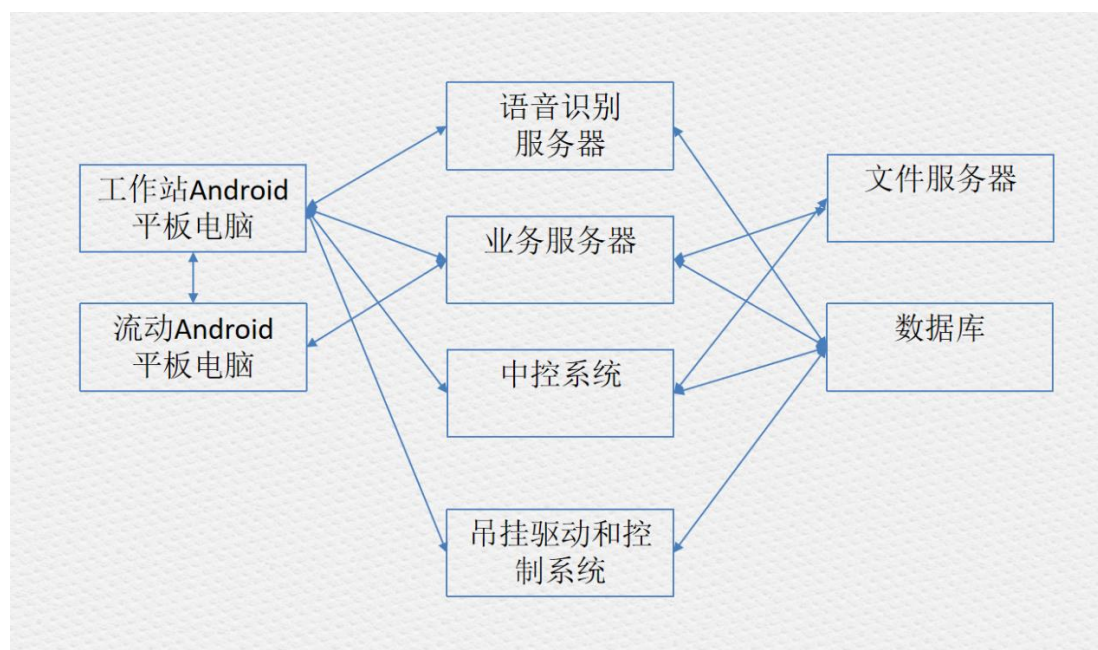
本项目总投资 4,906.9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906.90 万元，无铺底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投资总额	占投资金额比例（%）
1	建设投资	4,906.90	100.00%
	合计	4,906.90	100.00%

3、项目的技术及工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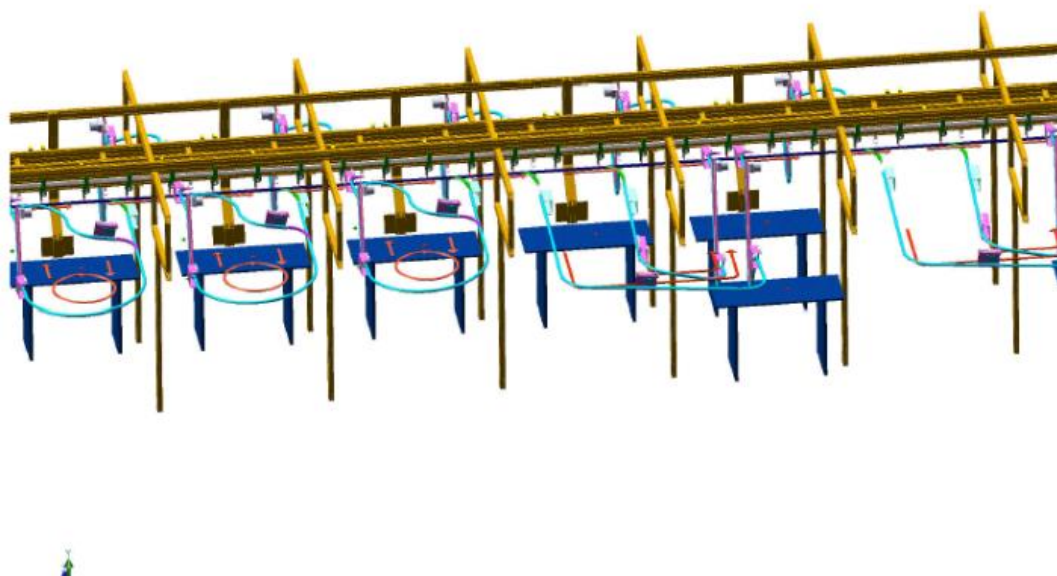
智能制造系统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两部分。主体部分为智能制造系统机房建设及软件平台搭建，软件架构详情见下图：



软件架构主要包括三部分：人机交互部分、数据处理部分和信息存储部分。人机交互部分包括工作站 Android 平板电脑和流动 Android 平板电脑，实现人的

指令与软件运算实时沟通。数据处理部分包括语音识别服务器、业务服务器、中控系统及吊挂驱动和控制系统。信息存储部分包括文件服务器和数据库。

项目建设同时涉及到生产车间流水线的智能化设备部件添加以及智能制造系统的原始数据采集。部分部件安装位置见下图：



4、项目方案及设备情况

本项目拟新增各类智能化设备及软件系统共 53,579 台（套），其中智能化硬件设备 53,568 台（套），系统及应用软件 11 套。湖南新马拟新增硬件设备 3,619 台（套），系统及应用软件 5 套；河南新马拟新增硬件设备 36,511 台（套），系统及应用软件 4 套；安徽新马拟新增硬件设备 13,438 台（套），系统及应用软件 2 套。

项目新增硬件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一	湖南新马	
1	硬件设备	
1.1	运输线	232
1.2	上线站	13
1.3	车缝工作站	803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1.4	等待站	0
1.5	过桥站	52
1.6	拼缝站	0
1.7	服务器	3
1.8	中控电脑	4
1.9	UPS	3
1.10	备份存储	3
1.11	空调	3
	小计	1,116
2	其他配套设备	
2.1	衣架	2,500
2.2	机柜	3
	小计	2,503
	合计	3,619
二	河南新马	
1	硬件设备	
1.1	运输线	0
1.2	上线站	20
1.3	车缝工作站	1,233
1.4	等待站	118
1.5	过桥站	76
1.6	拼缝站	50
1.7	服务器	2
1.8	中控电脑	4
1.9	UPS	2
1.10	备份存储	2
1.11	空调	2
	小计	1,509
2	其他配套设备	
2.1	衣架	35,000
2.2	机柜	2
	小计	35,002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合计	36,511
三	安徽新马	
1	硬件设备	
1.1	运输线	110
1.2	上线站	12
1.3	车缝工作站	773
1.4	等待站	0
1.5	过桥站	36
1.6	拼缝站	0
1.7	服务器	1
1.8	中控电脑	2
1.9	UPS	1
1.10	备份存储	1
1.11	空调	1
	小计	937
2	其他配套设备	
2.1	衣架	12,500
2.2	机柜	1
	小计	12,501
	合计	13,438
	总计	53,568

项目新增软件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数量（台/套）
一	湖南新马	
1	智能制造管理软件（含 SPS 管理软件）	2
2	Windows 2016	3
	小计	5
二	河南新马	
1	智能制造管理软件（含 SPS 管理软件）	2
2	Windows 2016	2
	小计	4
三	安徽新马	

1	智能制造管理软件（含 SPS 管理软件）	1
2	Windows 2016	1
	小计	2
	合计	11

5、主要原材料、辅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达产年项目消耗能源种类主要有电力和新鲜水，具体能源消耗量详见下表：

序号	能源种类	消耗量	单位
1	电力	15.49	万 kW·h/年
2	新鲜水	529.20	吨/年

6、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1）废水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来自生活污水。

废水处理措施：经简单预处理达到 DB31/199-1997 三级标准（纳管标准）后纳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固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工作人员的办公垃圾和生活垃圾。

固废处理方案：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集中堆放，及时清理，并交环卫部门处理。

（3）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为现有生产线智能化改造，相关环保治理费用主要由公司自有资金支出。

7、投资项目的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本项目拟利用公司现有场地进行机房改造以支撑企业智能系统运行。具体地址为公司位于湖南、安徽、河南相关工厂地址。

8、项目的组织方式、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主要包括项目的前期准备、方案勘察与设计、厂房装修、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等阶段，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单月：月

序号	内容	月 进 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工作	△	△										
2	初步设计、施工设计			△	△								
3	厂房装修、非标设备设计				△	△	△	△	△	△			
4	设备购置				△	△	△	△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		
6	设备安装、调试									△	△	△	
7	职工培训										△	△	
8	试运行												△
9	竣工												△

9、项目的立项批文及环评批复

本项目已获得商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项目备案证明，备案项目代码为 2020-411623-18-03-039821；已获得沅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沅发改备[2020]57 号项目备案证明；已获得颍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发改审批，审批备案号为[2020]138 号。

本项目河南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在商水县生态环境分局完成备案，备案号为 202041162300000244；湖南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在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完成备案，备案号为沅江备[2020]2 号；安徽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在阜阳市颍上县生态环境分局完成备案，备案号为 202034122600000052。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为现有生产线智能化改造，无新增销售收入。

（五）河南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16,604.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4,391.3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212.70 万元。其中，河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开展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成衣）建设项目投资 9835.00 万元，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开展织造及成衣生产中心（织造）建设项目投资 6769.00 万元。

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16,604.00 万元。本项目选址于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陈胜大道 997 号，该厂区总占地面积为 171,854.00m²（约 257.78 亩），该区总建筑面积为 140,212.23m²，本项目拟在该区域购置 1-5 号厂房为该项目生产用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74,734.00 m²，区域各类配套齐全。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6,604.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4,391.3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212.7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投资总额	占投资金额比例（%）
1	建设投资	14,391.30	86.67%
2	流动资金	2,212.70	13.33%
合计		16,604.00	100.00%

3、项目的技术及工艺情况

项目的技术、工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的相关内容。

4、项目方案及设备情况

本项目拟充分利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生产技术，购置先进的织造设备、镜检设备、针织设备、梭织等生产设备。根据生产线的生产能力，项目建成后形成胚布产品 4,000 吨/年，成衣产品 600 万件/年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拟充分利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生产技术，根据项目生产纲领、生产工艺和生产班制，本项目共购置设备 1,878 台（套），其中针织厂区设备 114 台（套），包含织造设备 107 台（套）、配套设备 7 台（套），成衣生产设备 1,764 套台（套），包括针织设备 1,007 台（套）、梭织设备 592 台（套）、办公及辅助设备 165 台（套）。

新增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机功率(kw)
一	针织设备			
1	电动叉车	-	1	7.5
2	堆高车	-	1	2.2
3	手动叉车	-	4	0
4	立体货架	-	70	0
5	面料架	-	60	0
6	垫板	-	200	0
7	自动拉布机	KW2000S-21	6	2.6
8	自动裁剪床	D8002S	2	15
9	唎架机	RPGD-MJ/4-220	1	0.3
10	验布机	NS-58H-72	2	2
11	松布机	CW-390A	1	1
12	蒸汽预缩机	JN-998-II-V3	1	23
13	蒸汽发生炉	JN-40-ST	3	280
14	卷布机	NS-1121	1	1.5
15	切捆条机	NS-1121	1	4.5
16	立刀裁剪机	CW-210	2	15
17	电剪	627X	5	0.6
18	电脑绣花机	TMCP-V0920F(680X300)D	4	7
19	打号枪	OPEN2253	10	0.6
20	灯箱	-	1	0.15
21	电子平车	DDL-9000c	280	0.8
22	四线拷边车	MX5214P-M03/333-2X4N/ AT	100	0.5
23	四线拷边车	MX5214H-M03-333-2X4N/ KS	20	0.4
24	五线拷边车	MX5216P-03/233N/KH	5	0.6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机功率(kw)
25	锁线头坎车	VG2700-156M-8F/UTQ-34/ ST-2A	66	0.9
26	左切刀坎车	VGS3721-156S1-8F/UTQ-A -44/ST-2A	16	0.7
27	小小头坎车	VE2711-156S8-1-8/UT-A34 /ST2-A	6	0.45
28	拉坎车	VF2503-156M-8	6	0.65
29	全自动圆筒下摆机	DY-YT-Y6	2	0.08
30	花样机	SSM-1510H-02A	10	0.75
31	双针锁链底车	MH-380	10	0.3
32	双针平车	LH3528ASF	5	0.4
33	锁眼车	LBH-1790AN	15	0.37
34	订扣车	LK-1903BN	8	0.55
35	撞订车	XD-818	4	0.9
36	打枣车	LK-1900BN	8	0.25
37	裤头车	DLR1509S	6	1
38	烫扑机	0P-450GS	5	9
39	自动上领机	-	5	1.1
40	自动切带机	ASM-120L	1	1
41	自动接罗纹机	-	1	3
42	斩领机	NS-92H	2	0.4
43	点领位机	NS-91	4	0.5
44	高速切模板机	CARV-XPJ1509	1	4.5
45	热转印机	KAI-4536A	4	1
46	自供汽烫台	ASM-1500BBP	16	0.12
47	包装打印机	MONARCH 9855	1	0.07
48	自动整烫机	-	1	0.55
49	自动折衫机	-	2	0.8
50	验针机	hn-2870c	2	0.14
51	扫描枪	-	10	0.03
52	抽湿机	-	6	2.4
53	测湿仪	-	2	0.05
54	空压机	-	1	18.5
*	小计		1007	
二	梭织设备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机功率(kw)
1	激光裁床	净色	1	2
2	激光裁床	条格	1	2.5
3	自动	8002S	1	15
4	电剪	629X 6"	10	0.75
5	龙门刀	EC 900N	2	1
6	验布机	NS-58	1	2.8
7	焗机	NHJ-Q1000A	1	0.5
8	绣花机	TMCP-V0920F	2	6
9	绣花板机	TMCP-V0906F	1	2
10	锁眼机	LBH-1790AB	19	0.25
11	订扣机	LK-1903BBS301	22	0.25
12	点位机	DT 92B	2	0.4
13	关西车	SL-099C	6	0.8
14	双针锁链底车	MH-380	18	0.3
15	双针锁链底车	MS-1190	12	0.25
16	胶条压机	PMM-PFWR 11 X36	5	6
17	胶条压机	CW 7680	9	4
18	胶条压机	PMM-AH2WR-SU	5	5
19	胶条压机	PMM-PF2PH	5	4
20	胶条压机	PMM-PFWR 11 X36	1	5
21	胶条压机	PMM-SS2WR-R	5	3
22	压领机	CW 1520	4	0.8
23	烫台	Table	11	3
24	真空烫台	-	11	2
25	切领机	DT 505	2	0.3
26	包缝机	M932-38-3X3	18	0.55
27	压袖机	CW 1510	2	0.4
28	模板机	SSM 15104-02A	10	0.55
29	电子平车	DDL-9000CSMSNB/AK154	166	0.4
30	单针锁链底车	DLU -5490NBB7WB	13	0.3
31	刀车	DLM -5400N-7	15	0.39
32	桌子	Table	9	0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机功率(kw)
33	双刀切筒车	PMM-1000 STK	4	0.6
34	清线头机	NS-54 1	3	0.11
35	圈领机	PMM-CC132	2	5.5
36	烫台	SL-830	20	3
37	蒸汽烫斗	CDP420	20	2.5
38	打包机	-	1	10
39	验针机	hn-2870c	2	0.14
40	扫描枪	-	10	0.03
41	空压机	-	1	18.5
42	电动叉车	-	1	7.5
43	堆高车	-	1	2.2
44	手动叉车	-	4	0
45	货架	-	73	0
46	面料架	-	60	0
*	小计		592	
三	辅助设备			
1	台式电脑	-	100	0.4
2	笔记本电脑	-	55	0.07
3	条形码打印机	-	2	0.06
4	服务器	-	2	0.04
5	视频会议系统	-	2	0.15
6	音乐广播系统	-	2	0.1
7	监控系统	-	2	0.12
*	小计		165	
**	合计		1764	
一	生产设备			
1	单面机	国产	10	11
2	三明治 (JF34"*28G*2976 T*72F 双面开幅机)	国产	20	25
3	Zenit-HS2 CC SV 单 面毛圈互转机	圣东尼	20	30
4	OrionSV 罗纹机	圣东尼	10	2
5	PulsarSV 双面机	圣东尼	20	20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机功率(kw)
6	NN4029(单面/毛圈转换件)	圣东尼	20	15
7	镜检验布机	国产	7	20
*	小计		107	
二	配套设备			
1	中央空调房		2	100
2	车间风管		1	5
3	空压机及辅助设备		2	1
4	织造配电设备		1	1
5	变压器 10KV 设备配套		1	1
*	小计		7	
**	合计		114	
**	总计		1,878	

5、主要原材料、辅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达产后，主要原材料为面料。动力消耗主要有水、电及蒸汽，动力消耗情况如下表所示：

能源种类	消耗量	单位
电力	945.72	万 kW·h/年
新鲜水	18,799	吨/年
蒸汽	1,500	吨/年

6、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1) 废水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成衣普洗废水、印花废水，针织面料原料稀释废水、清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

废水治理方案：厂区内所有废水需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后经管网进入商水县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2) 固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面料染色过程中产生的废原纱及废染料、滤筒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烧毛过程中产生的废品等，成衣裁剪边角料，绣花、缝制产生的废线头等。

固废处理方案：项目产生固体废弃物采取委托当地具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3）废气及治理措施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面料生产过程中烧毛废气、定型机有机废气、丝光处理氨气和无组织废气等。

废气处理措施：通过水吸收、低压吸收、减压精馏、低温除水以及压缩冷凝等技术，将各类废气进行回收与排放。

（4）噪声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中织造车间、染整车间、绣花车间、车缝车间等使用的各种设备。

噪声处理方案：为了减少声源对环境的影响，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超标等设置采取隔音设施（如隔音罩、隔音房、隔声窗、吸声墙、隔震座等）；合理布置，在平面布置上尽量远离厂界；厂界设置绿化带等措施，降低这些噪声设备对厂界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将使用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用于购置环保设备，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车间风管	-	1	120.00	120.00
合计					120.00

7、投资项目的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建设。厂区总占地面积为 171,854.00m²（约 257.78 亩），该区总建筑面积为 140,212.23m²，本项目拟在该区域购置 1-5 号厂房为该项目生产用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74,734.00 m²，区域各类配套齐全。

8、项目的组织方式、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主要包括项目的前期准备、方案勘察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等阶段，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单月：月

序号	内容	月 进 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工作	△	△										
2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	△								
3	土建工程、非标设备设计				△	△	△	△	△	△			
4	设备购置				△	△	△	△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		
6	设备安装、调试									△	△	△	
7	职工培训										△	△	
8	试运行												△
9	竣工												△

9、项目的立项批文和环保批文

项目备案已经获得周口市商水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项目备案证明，备案号为 2020-411623-17-03-039819、2020-411623-18-03-039827。

本项目河南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在商水县生态环境分局完成备案，备案号为商环备[2020]4 号、商环备[2020]5 号。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主要财务指标测算如下：

财务评价指标	预期值
项目总投资（万元）	16,604.00
达产后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43,900.00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万元）	2,400.86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9.93%
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年）	9.58

（六）补充营运资金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 2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有效满足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张所带来的资金需求，并改善财务结构。

2、补充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补充营运资金，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441,338.61 万元、502,898.35 万元、538,790.13 万元和 225,352.20 万元。随着行业的发展、公司规模扩大、客户订单的增加以及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完毕，公司的营业收入预计能够保持增长，应收账款、存货等所占用的资金也会同步增长，与此同时，公司采购原材料、研发投入、人力支出等所需的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量亦会逐年递增，保持与业务发展规模相适应的流动资金规模是业务扩大的必然要求，通过补充营运资金，将为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抓住市场发展机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并最终提高公司的长期盈利能力。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具体如下：

（一）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扩大生产能力、改造提升公司生产水平，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增强公司研发实力，拓广公司营销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提高品牌影响力，成为一家具有较强竞争能力的棉纺行业领先者打下坚实基础。

（二）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资本实力将得到增强，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度提升，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会有较大幅度下降，公司自有的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均得到有

效提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因此，公司在发当年净资产收益率将有所下降，但长期来看公司的整体盈利将有进一步提升。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般规定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和股票股利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资金需求、融资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科学地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现金或股票股利的派发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8 年至今，公司进行过 3 次利润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8年5月3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向股东派发4,500万元分红，根据各股东的出资比例按照下述方式进行分配：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税前分配金额 (万元)
宁波盛泰	33.70%	1,516.65
香港盛泰	1.36%	61.33
伊藤忠亚洲	25%	1125
雅戈尔服装	19.85%	893.35
盛泰投资	6.19%	278.71
盛新投资	6.89%	309.96
和一投资	2.50%	112.5
西紫管理	3.50%	157.5
DCMG	1.00%	45
合计	100%	4,500

（二）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8,800万元，各股东具体分红金额（含税）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分红金额（万元）
宁波盛泰	33.70	2,965.90
香港盛泰	1.36	119.94
伊藤忠亚洲	25.00	2,200.00
雅戈尔服装	19.85	1,747.00
盛泰投资	6.19	545.03
盛新投资	6.89	606.14
和一投资	2.50	220.00
西紫管理	3.50	308.00
DCMG	1.00	88.00
合计	100.00	8,800.00

（三）2020年4月3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13,000万元，各股东具体分红金额（含税）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税前分配金额 (万元)
宁波盛泰	33.70	4,381.44
香港盛泰	1.36	177.18
伊藤忠亚洲	25.00	3,250.00
雅戈尔服装	19.85	2,580.80
盛泰投资	6.19	805.16
盛新投资	6.89	895.43
和一投资	2.50	325.00
西紫管理	3.50	455.00
DCMG	1.00	130.00
合计	100.00	13,000.00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余额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的持股比例享有。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计划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约定，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若外部经营环境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可充分考虑自身生产经营、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根据本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利润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股利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可以进行利润分配：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绝对值达到 3,000 万元。

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发展阶段，因此现阶段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每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每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决策程序和机制

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和股票股利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资金需求、融资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科学地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现金或股票股利的派发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20%。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将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

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鸿斌

联系地址：浙江省嵊州经济开发区城东区

联系电话：0575-83262926

传真：0575-83262902

电子邮箱：ir@smart-shirts.com.cn

二、重要合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签署或正在执行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借款合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执行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1、境内融资合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总金额超过 6,000 万元的境内融资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金额（万元）	利率	签订日期	贷款期限
1	宁波 2020 人借 0091	盛泰针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7,000	浮动利率（每 12 个月重新定价一次）	2020.05.27	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
2	宁波 2020 人借 0073	盛泰集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6,000	浮动利率（每 12 个月重新定价一次）	2020.05.20	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
3	宁波 2020 人借 0083	盛泰集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7,000	浮动利率（每 12 个月重新定价一次）	2020.05.25	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
4	宁波 2020 人借 0084	盛泰集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6,000	浮动利率（每 12 个月重新定价一次）	2020.05.29	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
5	宁波 2020 人借 0085	盛泰集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6,000	浮动利率（每 12 个月重新定价一次）	2020.06.01	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
6	82010120200009064	盛泰集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00	浮动利率（每 12 个月重新定价一次）	2020. 12. 14	自实际提款日起 1 年
7	兴银甬短字第镇海 20078 号	盛泰集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6,000	LPR 一年期限档次	2020. 11. 23	2020. 11. 23-2021. 11. 22
8	宁波 2020 人借 0171	盛泰针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6,000	浮动利率（每 6 个月重新定价一次）	2020. 10. 23	自实际提款日起 6 个月

2、境外融资合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总金额超过 5,000 万美元的境外融资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金额	签订日期	有效期限	担保情况
1	新马服装、 新马针织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汇丰 银行”)	美金 50,000,000 元	2018.10.15 (2019.12.9 修订)	入口融资(Import Facilities): 期限最多 120 日 入口贷款(Loan Against Import / LAI): 最长贷 款期最多 120 日 出口融资(Export Facilities): 就接受票据之购 买文件(Purchase of Document against Acceptance Bills): 期限最多 60 日 就订购单预付予生产厂家(Advance to Manufacturer Against Purchase Order): 期限最 多 90 日	新马服装、新马针织、 新马服装集团无限额的 担保

(二) 采购合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总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原材料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采购方	供应商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价格（万元）	有效期
1	盛泰浩邦	鲁丰织染有限公司	STHBPBCG-31200831	《采购合同》	坯布	1,072.5	按通知发货

(三) 销售合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与主要客户（前五大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销售方	采购方	合同标的	合同价格（万元）	合同期限
1	新马宝明制衣	Uniqlo Vietnam Co., Ltd	服装	框架合同	2020.10.1-2021.9.30
2	湖南新马	斐乐体育有限公司	服装	框架合同	2020.12.31-2021.12.31
3	河南盛泰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	框架合同	2020.10.19-2021.6.30

序号	销售方	采购方	合同标的	合同价格（万元）	合同期限
4	湖南新马	上海和兆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	框架合同	2020. 10. 19-2021. 6. 30
5	河南盛泰	上海新和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装	框架合同	2020. 10. 19-2021. 6. 30
6	湖南新马	上海新和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装	框架合同	2020. 10. 19-2021. 6. 30
7	安徽盛泰	迪桑特（中国）有限公司	服装	框架合同	2020. 9. 24-2021. 9. 23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

四、行政处罚事项

公司行政处罚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公司治理”之“三、近三年内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五、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徐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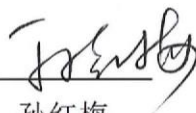
丁开政

钟瑞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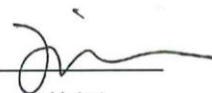
龙兵初



刘向荣



徐颖



夏立军

孙红梅

李纲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3日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徐磊

丁开政

钟瑞权

龙兵初

刘向荣

徐颖

夏立军

孙红梅

李纲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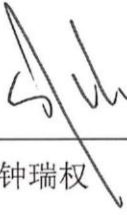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徐磊	_____ 丁开政	_____  钟瑞权
_____ 龙兵初	_____ 刘向荣	_____ 徐颖
_____ 夏立军	_____ 孙红梅	_____ 李纲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3日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徐磊

丁开政

钟瑞权

龙兵初

刘向荣

徐颖

夏立军

孙红梅

李纲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3日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徐磊	 _____ 丁开政	_____ 钟瑞权
 _____ 龙兵初	_____ 刘向荣	_____ 徐颖
_____ 夏立军	_____ 孙红梅	_____ 李纲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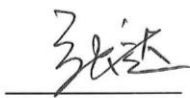
2021年9月23日



二、发行人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张达



张逢春



沈萍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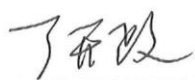
2021年9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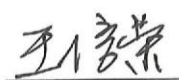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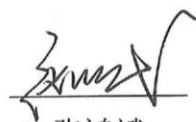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丁开政



王培荣



张鸿斌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3日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欧阳颢

欧阳颢

秦成栋

秦成栋

项目协办人：

李昶

李昶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张佑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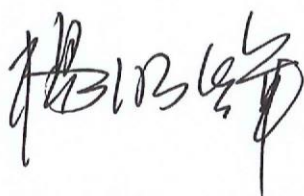


2021年9月23日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杨明辉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3日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颜羽

经办律师：傅扬远







魏曦

2021年9月23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01Z0059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01Z0087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容诚专字[2021]201Z0090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何双 沈重 杨颖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裴俊伟

李璇（已离职）

负责人：




赵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3日

关于签字评估师李璇已离职的情况说明

我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08 日出具的《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其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8）第 10310 号）和《嵊州盛泰色织科技有限公司重组中拟了解净资产市场价值涉及的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8）第 10386 号），签字资产评估师分别为裴俊伟和李璇，现李璇已离职。为配合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和审核工作，特出具此说明。

法定代表人：_____



【赵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3日

八、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罗国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国芳
3300004808412


屠朝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屠朝辉
331021504106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志国


志杨
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09月23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何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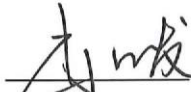



沈重




杨颖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肖厚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厚发
34010003000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9月23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四)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七) 公司章程（草案）
- (八)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九)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的查阅

(一) 备查文件的查阅期间：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4:30

(二) 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发行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嵊州经济开发区城东区

联系人：张鸿斌

电话：0575-83262926

传真：0575-83262902

发行人网址：<http://www.smart-shirts.com/>

发行人电子信箱：ir@smart-shirts.com.cn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欧阳颢頔、秦成栋、李昶、申豪、赵炜华、山川、王之通

电话：021-20262396

传真：021-20262344